

修訂日期: 2009/04/22 發行日期: 2009/5/9

發行單位: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CBETA) <http://www.cbeta.org>

資料底本: 卍新纂續藏經 Vol. 15, No. 306

原始資料: CBETA 人工輸入, CBETA 掃瞄辨識

No. 306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一

住嘉禾楞嚴講寺天台比丘 靈耀 述

彌天高判之後諸經皆約三分分文。此經從始至歸來佛所為序分。從阿離見佛至不戀三界為正宗分。此後為流通分。序中先通序。次別序。通序文通而義別。別在今經故。別序事別而義通。通皆有故。又今通序聲聞約開顯以歎德。菩薩因自恣以來列。特異於諸經則又是通中之別矣。經前五事今為六種成就。一信成就。

如是。

如是乃指法之詞。猶言此事此人此物之謂也。今指此經中所詮初正觀一心次別約招報以明圓解行證直至圓滿菩提歸無所得之法也。言此一種密因修證之軌則是我阿難親從佛邊咨問欽聞而得也。今復依一宗成範以因緣約教釋文。初四悉釋者。三世佛經初皆安如是。諸佛道同不與世諍世界悉檀也。大論云。舉時方人令人生信者為人悉檀也。又對破外道阿歐二字。阿之言無。歐之言有。外人所計此二為宗。今立如是破外道不如不是對治悉檀也。又如是者信順之辭。信則所聞之理會。順則師資之道成。即第一義悉檀也。次用約教釋者。佛先已說今復重述故云如是。約文言如約理言是。以文是重述故約能詮而論如。理本無差故約所詮而論是也。約教有四。佛言。世出世法皆從因緣生。因煩惱故有生死。若離煩惱即無生死。煩惱是集諦。生死是苦諦。離煩惱是道諦。無生死是滅諦。阿難傳此與佛說不異故云如是。此三藏經初如是也。佛言。因緣生法當體即空。來時不從自他共離來。去時不向東西南北去。即有而空非色滅空。阿難傳此文如理是。則通教經初如是也。佛言生死之法皆若空華。真空涅槃亦如幻化。佛性如雲外月迥出二邊。阿難傳此與佛說不異。則別教經初如是也。佛言生死即是中道況復涅槃寧非中道。地水火風與空見識一性咸具。妙覺明心即相離相。雖空而具雖具而空。阿難傳此與佛說不異曰如。理本無非曰是。則圓教經初如是也。楞嚴在方等時應具四種如是。復經開顯則全成圓教如是矣。經雖開顯部在方等。且度本迹。此經正宗全明心觀。故於序內勿論觀心。

○二聞成就。

我聞。

我即阿難自指。正法念經明有三阿難。阿難陀此云歡喜。持小乘藏。阿難跋陀此云歡喜賢。受持雜藏。阿難娑伽此云歡喜海。持佛藏。阿含經有典藏阿難持菩薩藏。蓋指一人具於四德傳持四法門也。小乘即藏教。雜藏即通教。菩薩即別教。佛藏即圓

教。故釋籤初云具如疏文四種阿難。然第一義中無我無聞今言我者。凡夫三種我。謂見我。慢我。名字我。學人二種。無見我。能伏慢我未能即斷慢我。無學一種。隨世名字稱我無咎。然大經云。阿難多聞士知我無我而不二。故能傳持如來無礙智慧也。聞者。大論云。耳根不壞聲在可聞處作心欲聞。眾緣和合故云我聞。大經云。有不聞聞。有不聞不聞。有聞不聞。有聞聞。一家用配四教。若持藏教是傳聞聞法。持通教是傳聞不聞法。持別教是傳不聞聞法。持圓教是傳不聞不聞法。今此經中具有四義。或有經云聞如是蓋前後其詞耳。更有多解不能具出。

○三時成就。

一時。

法王啟運嘉會之時。感應道交當機得道。不後不前名為一時。故不標春夏秋冬日月歲時也。

○四主成就。

佛。

佛者具云佛陀。此云覺者。于道場樹下知覺世間出世間總相別相。于六即佛中即究竟覺也。復能開覺一切眾生。故云奇哉眾生具有如來智慧德相但以妄想執著而不證得。佛於法性無動無出能令眾生感見動出。身長丈六現八十老比丘相木菩提樹下三十四心正習俱盡者三藏佛自覺覺他相也。若帶比丘像現尊特身樹下一念相應斷餘殘習即通教佛自覺覺他相也。單現尊特身坐蓮華臺受佛職者即別教自覺覺他相也。若現不可思議身如虛空相遍于法界即圓教佛自覺覺他相也。今經具四教則具四佛。約開會說惟一圓佛。即向身是圓常之身。向佛是圓常之佛也。

○五處成就。

在室羅筏城祇桓精舍。

室羅筏或云舍衛。新翻豐德。以國豐四德。一貨財。二欲境。三多聞。四解脫。祇具云祇陀。正云逝多。此翻戰勝。太子之名也。生時父王與外國戰勝因立美號。即須達為之買園造立精舍以施佛者。桓即林也。精舍者。冬屋夏堂僧寮禪窟沙門精行所居故以名焉。佛內住首楞嚴定能建大法故迹住精舍以利群生。

○六眾成就分三一聲聞眾五一明類。

與大比丘眾。

與者。阿難與彼千二百五十人為同聞眾故舉為證信序也。又與是共義。或云佛與比丘同住一處即佛為主比丘為伴其說亦通。若據證信則阿難同眾之說為長。若據主伴則佛與比丘為當。今以證信為正意耳。梵言摩訶今具三義謂大多勝也。器量尊重為天王等大人所敬故云大。徧知內外經書故云多。勝出九十五種外道故云勝。比丘名含三義。乞士。怖魔。破惡。乞士者有四種食。合藥種植田園名下口食。仰觀星宿名仰口食。四方巧語名方口食。呪術卜算名四維口食。比丘不作此四名清淨乞士。至果成應

供德也。怖魔者。自既出家復化餘人俱離三界。乖于魔意魔用力制反被五繫但愁懼而已故名怖魔。至果成無生德也。破惡者。能破煩惱九十八使皆斷故名破惡。至果成殺賊德也。眾者。四人以上乃至百千無量一處羯磨作法行籌布薩。事理二和無有違諍名和合眾。

○二示數。

千二百五十人俱。

佛初成道度陳如等五人。次度三迦葉兄弟兼徒一千。次度舍利弗目犍連各兼徒一百。次度耶舍長者等五十人。經舉大數但云千二百五十。此等竝先事外道累劫勤苦一無所證。纔遇佛法即得上果。感佛恩深為常隨眾也。

○三顯位。

皆是無漏大阿羅漢。

孤山曰無漏者。內冥中道不漏落二邊也。阿羅漢名含三義。殺賊。應供。無生。準涅槃四依品第四依即十地菩薩名阿羅漢。若常途所釋三漏者。一欲漏。謂欲界一切煩惱除無明。二有漏。謂上二界一切煩惱除無明。三無明漏。謂三界無明。然惑業為諸漏之因生死為諸漏之果。今言無漏是無分段變易兩種三界諸漏。故孤山指為十地。此從開顯釋也。

○四歎德。

佛子住持善超諸有。能于國土成就威儀。從佛轉輪妙堪遺囑。嚴淨毗尼弘範三界。應身無量度脫眾生。拔濟未來越諸塵累。

此明諸大弟子皆住首楞嚴定也。古解首楞嚴定者不起滅定現諸威儀。今初四句標住此定也。在法華中領付家業是佛之子。住佛境界。護持正法。亦是住于大定之中故曰住持。言諸有者指二十五有。即有而超名為善超。豈非住大乘滅盡定耶。既超諸有已得寂光之本。故能應下三土。正容悟物。豈非現諸威儀耶。從佛下釋上四句。初二句釋佛子住持。從佛轉輪者。佛有頓漸法輪悉能隨轉。法華疏云。夫首楞嚴種種示現稱適根性靡所不為。若法輪初啟甘露門開。諸大士化緣未熟示為聾啞全生如乳。若所化緣熟則素絲易染池華早開。革凡成聖轉乳成酪師宗為上首弟子。或智慧神通辯才三昧各各第一。共輔法王更度未度重熟已熟。于方等座席聞菩薩不可思議功德恥小慕大如轉酪為生酥。次聞般若摩訶衍門。初歷色心終于種智。含挾小大出內取與。或共或別或偏或圓。奉命領知心漸通泰如轉生酥為熟酥。次聞法華。會天性定父子授記荊付大乘廢三歸一。如餘四味同一醍醐。諸大羅漢從法身地俯影隨緣迹臨萬水。首楞嚴力方便善權為若此(文)蓋從佛轉五時法輪示為權行使實行成五味之益是從佛轉輪義也。然佛在世則隨轉法輪。佛滅度後則妙堪遺囑。皆佛子之事。如父臨終必有遺囑。佛以教法付諸弟子亦名遺囑。須知聲聞不堪付囑。如老病人不堪寄金。無上佛法應付菩薩。如二十五人百金可托。以諸菩薩善能問答使佛法久住于世。增益熾盛利安眾生。方

名妙堪。如此經阿難能種種問佛詮顯深義乃妙堪之相也。又臨滅時種種問答名妙堪。滅後使佛法久住亦名妙堪。故此二句是釋佛子住持也。次二句釋善超諸有。毗尼翻滅。滅身口諸非故。或云此非正譯正翻為律。律者銓也。銓量輕重分別犯非犯也。善超諸有定慧之力。而定慧由戒而得。若具大乘十戒則定慧亦在其中。故云惟佛一人持淨戒餘人皆名汙戒者。今就分真所證分與佛同可稱嚴淨。如是則廣為三界之範。苟非超出諸有豈為二種三界之師範乎。應身下釋能于國土成就威儀。久得法報之本應下三土。現十界身方名無量。是度說九界眾生歸於佛界也。復拔濟未來有情越三界塵累。此顯已得常住法身非灰身滅智者比。若自若他威儀咸具故是釋成就威儀也。此文先標次釋皆明諸大弟子已住首楞嚴定具二種開顯之義。一者開權顯實。謂開小乘之權即大乘之實。二者開迹顯本。謂外現聲聞之迹內蘊菩薩之本。此法華開顯之旨咸於經首明之。則是經必與法華同醞酬味明矣。然或謂今經在法華後說亦未必然。今經初會所說徵心辨見等文實在法華之前而歎德反勝法華者。以是經佛為結集人說歷二十年始成一部。初會所說雖在法華前。四五卷去是法華後說。阿難自記所聞前後悟門皆在今經。若所聞開權顯實開迹顯本之旨不于經首發明更于何處露此意耶。蓋通序是經前序在一經之首故。亦名經後序是結集人所安故。故結集者得明己意。若開今經餘經可例知矣。由結集人自述所知闡明教意故歎德之語反勝法華也。復由結經五名中亦名大方廣妙蓮華王。所以開顯之義得于經首明之。

○五列名。

其名曰大智舍利弗。摩訶目犍連。摩訶拘絺羅。富樓那彌多羅尼子。須菩提。優波尼沙陀等。而為上首。

舍利弗具云舍利弗羅此翻身子。其母好形身。身之所生故云身子。又云鷲子。其母于女人中聰明。聰明相在眼眼黑白分明轉動流利如鷲故名鷲子。又舍標父。利標母。雙顯父母故名舍利弗。弗子也。父名優波提舍故也。云大智者。聲聞眾中智慧第一。如菩薩眾中之有文殊故稱第二世尊。佛說一句。身子以一句為本七日七夜作獅子吼。更出異句異味使無窮盡。況佛多說。則身子智辯寧可盡耶。大目犍連姓也。翻讚誦。文殊問經翻萊苾根。真諦云此翻胡豆。二物古仙所嗜因以命族。名拘律陀此云無節樹。釋論稱舍利弗為右面弟子。大目連為左面弟子。神通第一。通因定生。是定慧一雙也。稱為大者揀異算數目連等故。摩訶拘絺羅此翻大膝。舍利弗舅。常論勝姊。姐懷鷲子論則不勝。知懷智人寄辯母口。遂往南天竺學十八經。時人笑之累世難通一生非冀。喟然歎曰。在家為姊所勝。出路為他所輕。誓讀不休無暇剪爪時號長爪梵志。學訖還家問甥所在。人云為佛弟子。即大憍慢我甥八歲聲震五天。彼沙門者有何道術誘我姊子。徑往佛所思惟良久不得一法入心。語佛言一切法不忍。忍是安義。此言一切法我皆能破使不得安。故言一切法不忍。佛問是見忍否。梵志自思我墮兩負處。若忍是見前云一切法不忍。若不忍是見何以勝佛。即低頭。得法眼淨。身子扇佛聞舅論

得阿羅漢。增一云。得四辯才觸難能答拘絺羅第一。富樓那父名此云滿。彌多羅尼母名此云慈。今連父母名云滿慈子。于說法人中最高為第一。中阿含云生處安居比丘稱歎滿慈子。少欲知足精進閒居。一心正念智慧無漏勸法亦稱第一。時身子聞念我何時得見此人。他示云。白皙龍鼻鸚鵡嘴者是其形像。後于安陀林見滿慈子。身子問。賢者于瞿曇所修梵行耶。答如是。又問為戒淨修梵行耶。答不也。為心淨。見淨。度疑淨。知道非道淨。道亦知見淨。道跡智斷淨。修梵行耶。答不也。又問。向言如是今言不也。此義如何。答。為無餘涅槃故修梵行。又問。以戒淨故設無餘涅槃。答不也。乃至道迹智斷淨設無餘涅槃。答不也。又問。此義云何。答。若以戒淨設無餘者此以有餘稱無餘。乃至道迹智斷淨設無餘者亦是有餘稱無餘。若離此七者凡夫人當般涅槃。凡人離七故。以不離故從戒淨至心淨乃至道跡智斷淨。仁者聽我說喻。如波斯匿王欲從拘薩羅至婆羅帝。中間布七車。捨初乘二。乃至捨六乘七。婆羅帝人問。為乘初車。答不也。乃至乘第七車。答不也。准喻可知。身子問。賢名何等。梵行人云何稱汝。答。我父名滿母名慈。梵行人稱我為滿慈子。身子稱歎善哉。賢者滿慈子。為如來弟子。智辯聰明。決定安隱無畏。速大辯才。得甘露幢。于甘露自作證。值汝者得大利益。諸梵行人應縈衣頂戴。滿慈子問。賢者何名。梵行人云何稱。答。我父字優波提舍母名舍利。故稱我為舍利子。滿慈子歎曰。今與世尊等弟子共論而不知。與第二世尊共論而不知。與法將共論而不知。與轉法輪復轉弟子共論而不知。若我知尊者不能答一句況復深論。善哉善哉。為如來弟子。乃至縈衣頂戴。(云云)大膝滿慈是辯才說法為一雙也。須菩提翻空生。生時倉庫器皿一切皆空占者言吉。因空而生字曰空生。若供養者得現果報故名善吉。佛初利下率土輻輳爭前頂禮。尊者端坐石室念諸法空。色非佛。乃至識非佛。眼非佛。乃至意非佛。豁然悟道。佛告蓮華比丘尼非汝前禮。汝禮色身。須菩提巖中晏坐前見法身。優波尼沙陀此云塵性。以觀塵性空得道故。空生塵性是以空有為一雙也。更有餘人經不具載故云等也。此皆頭角聲聞為眾知識故曰上首。孤山曰。諸經列名不同。或尚年臘則先陳如。或尚聲德則先身子。今從尚德之例。

○二緣覺眾。

復有無量辟支無學。并其初心同來佛所。

梵語辟支迦羅此翻緣覺。觀十二因緣而悟道故。亦翻獨覺出無佛世無佛自悟故。景德云。梵言畢勒支底迦此云各各獨行。音義云。獨覺正得其義也。長水云。此分二類。其利根者曰麟喻。麟之獨角。出無佛世觀物變易自覺無生。其鈍根者曰部行。亦出無佛世部黨而行師徒訓化。即中云。經既云并其初心正似師徒共集是佛世亦有部行也。然部行未必全鈍。為師者必自悟即麟喻也。徒眾隨之可名為鈍即部行也。言無學者。析玄云。至此位中四智已圓無法可學故名無學。有四無生智。一我生已盡苦諦智也。二不受後有集諦智也。三梵行已立道諦智也。四所作已辦滅諦智也。初心者即是

初發辟支佛心。妙玄云。此人根利不須制果又能侵習。譬如身壯直到所在。不中止息故不制果。雖不制果豈無初心之人。緣覺獨覺有種種辨今不繁述。不列名歎德者。厭喧樂靜多在空閑不為眾所知識故耳。若據開顯則阿羅漢位在十地無學亦然。若從本為名且從小乘釋之以無歎德之文也。

○三菩薩眾。此文應在別序中成發起序。言發起者。如來當說戒時而阿難將毀戒體。意必相關故云發起。然通序中列眾未竟故且屬通序。又託因緣以列菩薩益見此經巧妙。

屬諸比丘休夏自恣。十方菩薩諮決心疑。欽奉慈嚴將求密義。即時如來敷坐宴安為諸會中宣示深奧。法筵清眾得未曾有。迦陵僊音遍十方界。恒沙菩薩來聚道場。文殊師利而為上首。

屬者當也。夏於此休故云休夏。孤山曰。自恣律開三日七月十四十五十六也。自迷所犯恣任僧舉當懺清淨曰自恣。菩薩者具云菩提薩埵。大論云。菩提名佛道。薩埵名成眾生。用諸佛道成就眾生故。又菩提是自行。薩埵是化他。言十方者。跋陀婆羅等菩薩是本國人為菩薩眾中之主。餘諸菩薩多從十方來。左氏云。訪問于善為咨。心疑者。塵沙無明未盡則有疑也。如來大慈時當說戒故云慈嚴。欽奉顯菩薩之心。慈嚴顯如來之德。九旬禁足無由見佛。故于夏終而覲禮焉。將求密義者。約時而論。于般若時欲聞法華涅槃。約教而論。對佛說戒指大乘深定慧為密義也。即時下明應機說法宴安屬定。宣示是慧。非禪不智須先入定。末世狂慧多不從三昧而得。聖人應物垂範于一文中具三學可不遵耶。深奧者。大經云。十二部經修多羅中微細之義為菩薩說。淺近之義為聲聞說。即中云。無常無我即是淺近。無常中有常無我法中有真我豈非微細。今云深奧意亦如是。迦陵頻伽翻妙聲鳥。出雪山。在殼中能鳴即勝諸鳥。其聲和雅聽者無厭。佛音如之。遍十方界。是佛圓音。如俗典載吳孫休時有人能為響言。言于此而聞于彼。自其所聽之不覺其聲之大也。自遠聽之如人對言不覺聲之自遠來也。聲之所往隨其所向。遠者所過十數里。凡夫報法尚有如此。况如來僊音寧不遍到。所謂圓音落落該十刹而頓周又豈目連所能窮究者哉。恒沙菩薩非即前十方之眾。因聞僊音故來聚集。感應道交法門是起。文殊師利此翻妙德。以證法身般若解脫三德于楞嚴會上為擇法眼故居上首也。

○二別序二一王臣營齋二阿難被攝初又二一佛應王宮。

時波斯匿王為其父王諱日營齋。請佛宮掖自迎如來。廣設珍羞無上妙味。兼復親延諸大菩薩。

波斯匿此云和悅。亦翻勝軍。仁王經波斯匿名月光。德行十地也。諱日者。曲禮云卒哭而諱。謂諸侯既葬七月有祭於庭廟謂之卒哭。乃命于中宮捨故而諱新無敢稱名。故匿王以其日設齋恭延聖眾所以資先王之靈也。又諱日亦云忌日。祭義曰。忌日必哀稱諱如見親。宮掖者。按唐志及宋元宮殿錄。掖皆謂掖垣掖門而非內庭。蓋云宮城

也。若班固西都賦云。後宮則有掖庭椒房。呂向註掖庭宮名。在天子左右如肘掖也。此文請佛下有五重見敬之至。其迎則親。其設則廣。其羞則珍。味則無上。伴則諸大士也。若請佛宮掖是處中之道耳。齋者齊也。不過中食。方言云羞熟也。謂熟食也。或云羞進也。

○二僧應臣舍。

城中復有長者居士同時飯僧佇佛來應。佛勅文殊分領菩薩及阿羅漢應諸齋主。

天竺以積財巨億為長者。守道居正為居士。韓子曰厚重自居謂之長者。玉藻云居士錦帶。注曰居士道藝處士也。

○二阿難被攝二一獨行無供二乞食遭攝初又二一簡阿難他行。

惟有阿難先受別請。遠遊未還不違僧次。

先受別請或因他事而非齋也。長水曰。涅槃言阿難不受別請蓋不隨佛受別請耳。四分律明請僧有二種。謂僧次請。別請也。雖律開別請。而諸文中多斥別請偏讚僧次。十誦律云。別請佛及五百羅漢不如僧次請一似像極惡比丘。成論云。僧次請僧如飲海水即飲眾流。梵網經中亦作此說。

○二明獨還無供。

既無上座及阿闍黎。途中獨歸其日無供。

上更無人名上座。阿闍黎此云軌範師。律制僧遠出侶須三人。一上座。一軌範師。所以嚴行止防悞失也。今無上座阿闍黎故獨歸。不違僧次故無供。是為乞食遭攝之緣也。

○二乞食遭攝二一乞食運懷三一俯運等慈。

即時阿難執持應器。於所遊城次第循乞。心中初求最後檀越以為齋主。無問淨穢刹利尊姓及旃陀羅。方行等慈不擇微賤。發意圓成一切眾生無量功德。

當日初分乞食易得故云即時。鉢云應器以其體色量三皆應法故。熏聞云。律明鉢體大要有二。泥及鐵也。色者。熏作黑色。赤色。或孔雀咽色。鴿色等。量者。大鉢受三斗。小者受斗半。中者可知。南山云此姬周之斗也。準唐斗上鉢一斗。下者五升。城即室羅筏城。檀越此云施主。望前僧次是為最後。即中云。最後檀越謂從未飯僧者。求得此人即名初求非阿難初發是心也。摩登非其人耶。所求齋主中淨穢為一雙。貴賤為一雙。刹帝利王族即貴姓也。旃陀羅云殺者即賤姓也。方法也。軌則如來行平等慈也。微賤之言兼穢與旃陀羅。既云不擇豈擇摩登伽乎。欲令淨穢皆趣菩提故云圓成無量功德。夫大士行門全憑本願。後來性比丘尼速取無學必歸佛果。亦可謂成無量功德矣。

○二仰遵訶誡。

阿難已知如來世尊訶須菩提及大迦葉為阿羅漢心不均平。欽仰如來開闡無遮度諸疑謗。

言已知者。阿難未證羅漢已知羅漢有偏。所以獨仰如來。又此時已過方等故云已知也。須菩提捨貧從富。大迦葉捨富從貧。一為富者易施。一為貧者植因。如來訶之是闡明平等無遮之慈而超越不均之疑謗。言欽仰者。阿難欽仰如來之至訓耳。

○三肅儀如法。

經彼城隍徐步郭門。嚴整威儀肅恭齋法。

城之濠塹曰隍。齋法者齊整嚴重次第行乞之謂也。分衛經明一切賢聖欲濟貧苦故入聚落。當乞食時乃至入無城想。見無人想。阿難嚴整威儀肅恭齋法是已。此等運心行事皆遭攝之由也。

○二經歷遭攝二一攝入淫席。

爾時阿難因乞食次經歷淫室。遭大幻術摩登伽女以娑毗迦羅先梵天呪攝入淫席。淫躬撫摩將毀戒體。

長水曰。摩登伽義翻本性。下文云性比丘尼是也。孤山曰。摩登伽經云阿難昔五百世曾與此女而為夫婦愛習未忘故有斯事。資中曰。娑毗迦羅即金頭僊。食米臍外道。師事梵天而得此呪。幽溪曰。戒體即無作戒體也。謂授戒之時三白四結身口承受心不異緣。因作得戒發得無作之戒。無作者。戒體常存任運成就非關身口造作故云無作戒。疏所謂不起則已起則性無作假色是也。須知毀戒正毀此體。後云心清淨故尚未淪溺則將毀而已。當機初果已斷邪淫。不入欲流故不淪溺。

○二如來慈救三一在宮密知。

如來知彼淫術所加。

大經云。佛求侍者心在阿難如東日照西壁。當此被攝豈得不知。彼指阿難。以呪導淫名為淫術。幽溪曰。如來知彼淫術所加。正明佛界機興感應道交也。知之一字即如來鑑機之智寂而常照。無緣慈悲之體也。

○二歸園演法。

齋畢旋歸。王及大臣長者居士俱來隨佛願聞法要。於時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光中出生千葉寶蓮。有佛化身結跏趺坐宣說神呪。

如來常儀受請齋畢俱為說法。今既速歸必別有意。故王臣大眾相隨而來也。於時者是將毀戒體之時。頂即無見頂相。華嚴云。初生疾捧持諦觀不見頂。故知此頂即法身也。然不但從頂現而且放光。不但放光而且涌千葉寶蓮。故知無為心佛無上神呪尊之至矣。無善不具故曰百寶。無惡不摧故曰無畏。因果滿足故現千葉寶蓮。化佛從頂現且坐千葉寶蓮即報身也。故此文中三身咸具。釋迦應身也。頂法身也。華臺現佛報身說呪全是智光。特勅文殊有由來矣。問。如來既知逼切何不于王宮施救而必待返精舍耶。答。佛知初果不犯邪淫不妨稍緩。且提獎歸來登伽亦至王宮豈所宜乎。問登伽小術佛何不自說呪。而假之化佛且特遣大智文殊。區區惡呪安用牛刀。答。今值希有之事故施難思之法。希有事者。文云遭大幻術摩登伽女何但小術。故以微賤而欲得阿

難王子為夫一奇也。以邪攝正二奇也。以凡匹聖三奇也。初果聖人戒體將毀豈無纏綿之意。良由五百世中常為夫婦恩愛已深豈小緣哉。非法報應三身之力莫破著相之惑。非文殊大智不堪受勅。況淫愛之障為生死本。今借阿難發起以救末代眾生。此所謂難思法也。若據摩登伽經但是如來自說一呪解彼淫術。問。他人犯淫如來未必即救。今救阿難一何騷擾。答。初果之法不墮邪淫。今佛設救即其驗也。末代有證初果者感應亦然。其未證須陀洹者本是凡夫。安得責如來之不應乎。苟放逸不謹但於生死海中頭出頭沒而已。

○三文殊護歸。

勅文殊師利將呪往護惡呪消滅。提獎阿難及摩登伽歸來佛所。

頂光化佛體勢尊嚴。所說神呪在小智尚不能解況往救乎。非文殊固不能受勅也。而文殊密說妙解惡呪阿難亦不顯聞。故後文(云云)。提謂提拔。獎者助也。亦借力也。與登伽同歸者。如下經題五名中云。救護親因度脫阿難及性比丘尼是也。登伽不但出家兼證聖果。如下文云淫火頓歇得阿那含此中特未敘耳。至文殊簡圓通竟成阿羅漢。若據登伽經說聞呪時未言得益。尋求阿難自到佛所且非文殊提獎而歸。至聞說法亦證四果。然則兩經並由聞經證阿羅漢。但大小機見不同。古註云若約實行則機熟得道之時。由阿難牽以欲鈎後令入佛道也。若是大權乃同阿難發起是教以益群機耳。別序竟。

○正宗大分二章。從阿難啟請妙奢摩他去至問結經名。乃正觀總無明心以明修證。從阿難問七趣何生至不戀三界。約別能招報心以明修證。大凡行人修行貴乎先得其本。一切眾生自一念不覺即成根本無明以障本覺。而即本覺心亦不變隨緣為一念陰識。所謂法性之與無明遍造眾惡名之為染。乃成現行發得業報枝末。而不知一念識陰體雖虛妄亦即真常。如經云。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發生隨處滅盡。其性真為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又云。使汝流轉生死結根即汝六根更非他物。使汝究竟安樂妙常亦汝六根更非他物。知見立知即無明本。知見無見斯即涅槃。迷妄有無明發明即解脫。故只須觀此總無明心則自然妄去真顯。垢盡明生。如灸病得穴伐本枝枯之要道。今如來開口即徵問此心。正令觀破此一念陰心真心自顯之妙法。今家揀境修觀觀現前一念顯難思妙境皆先根本之意也。至下七趣五陰是五識五意識受想行三心之現行能招報。及禪定中發起則觀不發不觀之發得能招報皆枝末相應惑也。故略一揀斤令行人不著即顯本如來藏矣。如大綱中說。今初為兩章。一正明修證。二結顯經名。初中作三大章。一約破顯以開圓解。二示正助以修圓行。三明迷悟以證圓位。初開解中一對阿難雙約次不次明三止觀。次對滿慈更審除細惑明如來藏。初又三。一阿難悔請。

阿難見佛頂禮悲泣。恨無始來一向多聞未全道力。殷勤啟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

阿難持法藏人示迹恒為魔嬈。此獨悲泣者悲從自恨而發也。法華經云。昔於空王佛所同如來發心。佛常勤精進故成菩提。阿難常樂多聞未得無漏。據此。則無始來一向多聞信矣。此時在法華前尚未發迹。然聖位中人詎不自知多生習性乎。道言體也。力言用也。有道而後有力。有體而後有用。既以多聞小慧自咎故自敘殷勤啟請等。十方如來者言諸佛道同。小乘中不言有十方佛。阿難發心本在圓大故言十方。所謂一切無礙人一道出生死也。如來是極果人菩提是極果法。果必有因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是也。妙者言一心中具此三法。考諸翻譯。奢摩他翻止乃寂靜之義宜屬於空。三摩翻俗宜屬於假。禪那翻靜慮雙收止觀宜屬於中。空假中在一心中故名為妙。古今解此文者具有三說。會解云。奢摩他等乃楞嚴大定之別名也。孤山嘗用三止配之。一曰體真止止於真諦即奢摩他也。二曰方便隨緣止止於俗諦即三摩也。三曰息二邊分別止止於中道第一義諦即禪那也。依此。則三名皆屬於止。或云一奢摩他是空觀。二三摩是不空觀。三禪那是中道觀。則三名皆屬於觀。然攷圓覺經中三皆名定。又名三淨觀。如釋題中已引。故知偏止偏觀皆非圓乘。三名咸具止觀方為正義。奢摩他者真諦之止觀也。三摩者俗諦之止觀也。禪那者中諦之止觀也。如是解之庶無遺漏。人情自屬安可依耶。或云奢摩他是止。三摩是觀。禪那雙收止觀。作此釋者于義無礙消文即偏。言于義無礙者。如止觀云。次第三觀中二乘及通菩薩有初觀分。此屬定多慧少不見佛性。別教菩薩有第二觀分。此屬慧多定少亦不見性。二觀為方便得入第三觀則見佛性。則以空觀屬定而今以奢摩屬止。止即是定。以假觀屬慧而今以三摩屬觀。觀即是慧。義正相符故無礙也。言消文即偏者。諸師分文以徵心辨見屬奢摩他而其中豈可無觀。以五陰三科為諸三摩提而其中豈可無止。豈非欲圓而反偏耶。故以三名圓具止觀為正釋也。三止觀咸在一心始稱為妙。應知若約圓乘空假中三既在一心。定慧二輪必無偏取。古人云。義立三名體惟一法。舉一即三言三即一。三一互融故謂之妙。如是妙修方曰楞嚴大定。準此。亦應云。義立止觀體惟一法。舉定即慧言慧即定方謂之妙。方可稱楞嚴大定。又圓覺經中奢摩他三悟後方修。今從初即論者亦約圓乘釋義境智行三在一心中方名妙也。如玄籤三下行妙初文盛明此義。若昧此義何以消今文耶。束上所說共有三義。一三法在一心。二三觀三止咸在一心。三解行證亦在一心。始稱為妙。此乃一經之要旨趣理之玄門。菩薩所修宗極于此。如來所證亦不出此。的是今經能觀之觀。且是如來成道之本。一佛既爾諸佛咸然。文中但言十方而三世可準知矣。最初方便者。三觀之先更有一三摩提即最初方便是名為假也。阿難此問徹上徹下該果該因。如來下文所說總酬斯問之意而已。

○二大眾願聞。

於時復有恒沙菩薩及諸十方大阿羅漢辟支佛等俱願樂聞。退坐默然承受聖旨。

三觀法門兼於圓別孰不當聞。大眾欲聞假于請主故默然承受。至下如來一喝中當有無量三乘四眾在座悟入。如良馬見鞭影即歸正路者。皆此處願聞之眾也。

○三如來演說二。初酬請開示。二聞法領悟。初文分三。初寄從假入空酬奢摩以助圓理。即徵心辨見之文是也。二寄從空出假酬三摩以歸圓理。即五陰三科之文是也。三明中道了義酬禪那以顯圓理。即性具七大之文是也。瓔珞云。從假入空觀亦名二諦觀。從空出假觀亦名平等觀。二觀為方便得入中道第一義諦觀。雙照二諦心心寂滅自然流入薩婆若海。與今楞嚴宛然符契。但今經一以圓融為主。約次第以顯不次。節節明別節節入圓。攷之止觀意亦如是。故輔行云。先明次第意者令不思議易顯故也。若棄思議別求不思議者遠矣。從來解者雖立三觀。而不善用瓔珞經文故于解釋多有不順。今以七番逐破為空前之假。假即三摩提的是最初方便為從假入空觀。庶合經旨。大論云。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亦名為假名。亦名中道義。因緣生法即假也。觀假為入空之詮非方便乎。就初從假入空中分二。初審問心見。二破妄顯真。破妄顯真即從假入空觀也。如來欲示能觀妙觀且先徵出現前陰心為所觀境。境既定已觀方可施。如射必定的。灸先定穴。須知一切名色五識五意識受想行心竝是今境俱得為觀。但寬漫難入。若觀心者近而復要。故須徵出此總無明心為今破顯張本。言總者真妄皆在其中也。蓋心有真心妄心。見有真見妄見。下文云。使汝流轉使汝安樂皆此六根更非他物是也。今如阿難所執若知若見無非是妄。所謂知見立知。法在必破。下文所顯若知若見無非是真。所謂知見無見又所當護矣。蓋此心為眾生出生死之大本。諸佛度眾生之要訣。若心境不定即妙奢摩他等能觀妙觀從何處用耶。初文中分為二一審問發心二詳審心見初又二一問。

佛告阿難。汝我同氣情均天倫。當初發心。於我法中見何勝相頓捨世間深重恩愛。

阿難此云慶喜。斛飯王子。如來成道夜生。淨飯既聞太子成道斛飯又奏宮中生男舉國欣慶因名慶喜。孤山曰。斛飯王子者。初師子頰王有四子。一曰淨飯。二子。一悉達。二難陀。二曰斛飯。二子。一調達。二阿難。三曰白飯。二子。一摩訶男。二阿那律。四曰甘露飯。二子。一跋提。二提沙。弟兄為同氣。情均天倫者。阿難是佛堂弟與嫡無殊故曰情均。言天倫者。天然倫序是天性之親也。此出家之由也。當初下更審出家之意。夫遇境生心每事皆然。而徵問阿難之發心見相以嚴初離俗一念為出生死成佛之因。因地若真必獲聖果。苟帶凡情即混生死。故特徵之。益知真妄皆在一心中也。發心即該下文所徵之心。見何勝相即下文所辨之見。

○次答。

阿難白佛。我見如來三十二相勝妙殊絕。形體映徹猶如琉璃。常自思惟。此相非是欲愛所生。何以故。欲氣麤濁腥臊交遘膿血雜亂。不能發生勝淨妙明紫金光聚。是以渴仰從佛剷落。

我見下是答見相。常自思惟下是答發心。三十二相者下自奩輪上至肉髻。超勝轉輪故云勝。端嚴美麗故言妙。殊絕者謂世間所必無也。映徹者當是世間色象皆于身中

現故譬琉璃。答發心中先標。次徵。釋言羸濁者。人當欲時氣息極羸以知昏濁之至。男女遺精故是腥臊謂臭穢也。所成之形則膿血雜亂。勝淨與腥臊相反。淨謂無穢。妙明與羸濁相反。妙則非羸。明非昏濁。紫金光聚者。閻浮檀金比迦葉身金猶如聚墨。若比佛身迦葉復如聚墨。如此妙身豈從欲生。若據渴仰之心亦欲成佛故捨深重恩愛而出家。所謂見相發菩提心也。天如曰。阿難見相乃緣塵分別之見。其所發心乃妄想攀緣之心。後文七徵八辨重重逐破者此也。交光曰。下文正破思惟之心不破見相之見。以見是所顯非所破故。然見有真妄。真見是所顯。妄見是所破。何云全不破耶。後云如是見性是心非眼。是所顯也。又云見聞如幻翳。是所破也。故交光顯見之言不如辨見為妥。又所發之心亦通真妄。若知愛樂之心從緣而起本無心相即通於真。若認愛樂為心即屬於妄。故於善哉阿難下雙示真妄也。

○二詳審心見又三。一直示常心。二勸進直心。三正審心見。先示常心者。如來之意謂發心貴乎真正。阿難緣相好發心不可不謂之正。而攀緣未息著相未忘。未必全真故特示常心。即首標不思議境也。契悟真常則發心真正矣。

佛言善哉阿難。汝等當知一切眾生從無始來生死相續。皆由不知常住真心性淨明體。用諸妄想此想不真故有輪轉。

善哉阿難者美惡不嫌同辭也。如來將示第一義諦先以大慈哀憫之辭與而進之。如止觀明發心有多種。有見種種相好而發心者。有聞種種法而發心者。乃至第十(云云)。今阿難見相發菩提心誠可嘉歎。汝等指現前大眾一切眾生徧及有情從無始來豎窮過去。由所示者大。故所告者多。所追遡者遠也。生死相續謂積苦至今。從來未悟故云不知。即無始無明也。常住真心者。言語道斷。心行亦訖。不生不滅。離根離塵。一切皆妄唯此獨真。常途以隨緣為心不變為性。此文心即是性。然亦以遇緣常了為心。從來不改為性。離染常照故曰淨明。是人心體亦是經體。須知小乘詮真理。大乘詮中理。蓋心非心智非智之別也。輔行云。藏通三乘皆為滅心以為極果。據此文則真理非心。今云常住真心故中理是心。小乘灰身滅智故真理非智。今云性淨明體故中理是智。然以心智為中理亦通圓別二教。如下文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夫心既常住則一切莫非常住。二卷云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性真常中求於去來迷悟生死了不可得。據此文則總指諸法皆常為常住真心。亦即現前一念心王。若證此心即如意珠王身也。妙玄云小乘灰斷無如意珠身正是此意。言如意珠者。譬如來現形十界隨所宜身說所應法不須作意。身土互融如如意珠王隨意雨寶。妙玄之意以十界身土性本具足隨機變現方名圓教常住。豈但以性不生滅為常住乎。今經七徵之後有圓別進否之義。進則明圓。否則明別。在圓教中以圓融三諦為常而帶最初方便。或但指見性為常根塵非常。雖撥根塵與小乘空理有異實別教耳。今經正意的顯圓常旁兼別教。苟不甄別鮮不以別而為圓矣。向下更明茲不繁述。用諸妄想。謂用攀緣心為自性也。妄想非一。如五陰即有五重妄想故名曰

諸妄想。生已即滅元非實有如鏡上塵垢而已。今若以此為因則所感生死之報起滅不停猶如輪轉。如來將欲破妄故雙示真妄。真心是其所顯。妄心是其所破。兩重能所不待下文而已宛然於此矣。

○二勸進直心。

汝今欲研無上菩提真發明性應當直心訓我所問。十方如來同一道故出離生死皆以直心。心言直故如是乃至終始地位中間永無諸委曲相。

真發明性是了因也。謂真欲發明性體也。或云真發明性者從真發現之謂也。如後文云我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至)故發真如妙覺明性是真發明性也。勸進直心者。經云。一者直見不邪。二者直聞不聽。三者直治不曲。四者直說不煩。五者直行不迷。六者直念不思。七者直意不動。八者直受不尋。今言直心即是常心。此心下不落乎攀緣。上可合于常住。後徵問時欲阿難有疑即陳勿自遮掩。故如來答之便成應病與藥之益。所以欲徇十方如來出離生死先當徇其直心。古人云。後文言識精元明能生諸緣緣所遺者即直心也。攀緣心者即虛假也。古人所言良可思矣。言者心之聲。由心直故所言皆直。酬問即言直也。此文正明十方如來心言皆直故所歷地位咸無委曲以有頓超十地之用。先言終而後言始意勸當機之徇徇焉。

○三正審心見分二一審心見二審心目之處初中先問。

阿難我今問汝。當汝發心緣於如來三十二相。將何所見。誰為愛樂。

前阿難言見三十二相發心愛樂真妄端倪已露。如來就此端倪更為研究。前雖云見未曾言目故今問將何所見。前云渴仰即是愛樂故復問誰為愛樂。

○次答。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是愛樂用我心目。由目觀見如來勝相。心生愛樂。故我發心願捨生死。

如是下總答。由目下別答也。由目觀見是答將何所見。下文云如是見性是心非眼。而今以目為見謬矣。心生愛樂是答誰為愛樂。真心本無攀緣。而今以愛樂為心是取緣塵分別之心謬矣。兩謬之外。更有一謬。尊者是謂心不能見豈非謬耶。雖發心願捨生死生死由之起矣。然如是病根今七徵初尚不即破。至辨見初方破此病。幽溪云。止觀明見相發心有四種。有見父母生身而發心者。有見勝應而發心者。有見報身而發心者。有見法身而發心者。今阿難所見即父母生身。然四教雖即不同莫不一以生為身境。解圓則圓解偏則偏。故如來先標常住真心為本然後誨勅阿難當以直心訓我。使阿難果能依常住而發心一以直心訓佛所問。如栢庭所謂我以心見見佛惟心。我心遍于佛身佛身現我身內。心不自知心。佛不自見佛。心有想則癡。無想則泥洹。是真見佛。般舟云。又能了知如來之身。前際不來。後際不去。今亦不住。不觀色。不觀色如。不觀色性等。淨名云。是則依於佛慧不以二相見於如來。唯依心現不離真如。能如是答。則七處徵心無從生起安有是經。惟阿難發起是教特闕其妙。惟以緣心酬佛所問曰。

如是愛樂用我心目。安能契常住真心哉。

○次審心目之處先問。

佛告阿難。如汝所說真所愛樂因於心目。若不識知心目所在則不能得降伏塵勞。譬如國王為賊所侵發兵討除。是兵要當知賊所在。使汝流轉心目為咎。吾今問汝唯心與目今何所在。

阿難言目見心樂。佛即當破見者非目。愛樂非心。但尊者病根已露。必使病根盡露。方堪應病與藥。蓋病有根標藥有緩急。先破心在內者所謂急則治其標也。真所愛樂謂真誠愛樂。所字助語詞耳。文有法譬合。因于心目即下心目為咎之意。下文七徵以破妄心之處是降伏塵勞。假使阿難不執在內何由破其內乎。餘六亦爾。以心例目其意亦然。執目在面然後可破在面之目。如云眼能顯色如是見性是心非眼。非破在面之目耶。或謂此文但破心而不破目豈不謬耶。塵謂塵緣。由塵緣而勞累心神也。譬中國王譬真心。賊譬妄心。如來七徵喻發兵討除。賊所在喻七處。合中使汝流轉同國王為賊所侵。心目為咎是妄心妄目。若真心真見有何咎與。又此文雙標心目為咎而今特破心者。是所對所觀之陰心根本。若破心已如伐本枝枯擒賊擒王法也。目是枝末至下略破即足矣。問心與目何在者合是兵要當知賊所在。

○次答。

阿難白佛言世尊。一切世間十種異生同將識心居在身內。縱觀如來青蓮華眼亦在佛面。我今觀此浮根四塵祇在我面。如是識心實居身內。

先舉凡心在內次舉佛眼在面例已亦然。是尊者答詞之巧也。十種異生者。或云十二類中除空散消沉及精神化為土木金石但有十類。熏聞云。青蓮華眼者。天竺有青蓮華其葉修而復廣青白分明。有大人目相故以為喻。[橘-矛+佳]李云。浮根四塵即外五根名浮塵根。浮謂羸浮。塵以染汙為名。染汙真性故。根以能生為義能生五識故。然內五根皆清淨四大所造屬不可見有對色也。又內外五根皆具八法所成。能造四大地水火風。所造四塵色香味觸。今在浮根中能造四大性不可見故指所造而已。夫前指目為能見是一重謬。今云眼根在面是第二重謬也。前指愛樂為心是一重謬。今云心在身內是第二重謬也。後文云十方虛空生汝心內猶如片雲點太清裏。又云汝身汝心皆是妙明真心中物。今言識心實居身內乃當機之大謬。須先擒破。此屬心王也。至於眼根二謬枝末稍緩俟辨見中破。若不破眼根則恐又墮根塵之中。成常見外道矣。

○二破妄顯真。破妄即是從假。顯真即是入空。從假即假觀也。顯真即空觀也。嗟夫世人不善觀心不知圓別門戶。聞次第三觀先空次假後中便欲直從空觀而入。不知欲入空者先須觀假。所以瓔珞云。從假入空觀亦名二諦觀。摩訶止觀云。觀假為入空之詮空由詮會。聖說如此豈可違乎。若不觀假而能入空此古今必無之事。須知從假入空乃空前之假非空後之假也。今觀妄心不在七處。意顯妄心元非實有豈非假乎。所言假者非謂永無但非實有。苟直以妄心為一無所有即如水消鹽之邪空矣。又從來習台教

者皆謂楞嚴尚耳根。天台觀六識。然今所破妄心豈非第六意識。此與止觀去丈就尺去尺就寸簡去四陰唯觀識陰的觀現前一念總無明心。文意正同。昧者猶欲岐而二之不可解也。文中先約三摩提觀假。次約奢摩他顯真。二科之中皆明圓理。初文分七。先破心在內。又三。一以現事比例。二示最初方便。三正破斥在內。初中三。一定內外。心若在內應先見內。內必先見外必後見。故先問內外也。

佛告阿難。汝今現坐如來講堂。觀祇陀林今何所在。世尊。此大重閣清淨講堂在給孤園。今祇陀林實在堂外。

現坐者謂現在可據之事當以為例也。講堂在內祇陀林在外其事顯然。而反問阿難者欲其親自答出則無可迴避耳。若比例者。阿難例心。講堂例身。現坐講堂例心在身中祇陀林以喻身外。世尊下阿難答也。堂在園中隱然指身為內境。林在堂外隱然指物為外境。據其自說則內外定矣。

○二定先後。

阿難。汝今堂中先何所見。世尊。我在堂中先見如來。次觀大眾。如是外望方矚林園。

此定見之次第也。內外既定先後斯分故問先後。文意本以阿難例心。而今問汝在堂中先何所見則儼然以心為能見矣。但急攻心在內之執。未顯破目在面及見者是目之病者。先根本而後枝末。自然之道也。阿難所答。必先見內而後見外。以此例心。亦當先見焦腑後見外物明矣。蓋以講堂例身如來大眾當例五臟故也。

○三定因由。

阿難。汝矚林園因何有見。世尊。此大講堂戶牖開豁。故我在堂得遠瞻見。

內外先後已定綽然可以破心在內。茲復問因由者欲阿難答出戶牖開豁。蓋既以阿難例心便當以戶牖例五根也。隱然指五根開通然後心得緣於外境。是則據當機所答外以眼為戶牖明矣。執心在內此計既破。眼為戶牖即此可破眼為能見之執。故知破有傍正。此中正破妄心。傍駁妄見。正根露枝枯也。

○二示最初方便。

爾時世尊在大眾中舒金色臂摩阿難頂。告示阿難及諸大眾。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汝今諦聽。阿難頂禮伏受慈旨。

前比例已竟即應破執。佛不即破。而云有三摩提等者示最初方便也。破法先須觀假。假是三摩提。特舉其名以冠徵心辨見之首焉。此名古師講之太略。但云圓融三諦舉一即三。今人講之太訛。云三摩提是總相法門。夫首楞嚴已是總相。今又以三摩提為大總相何所總耶。考圓覺經以靜幻寂釋奢摩他等三名。而云三摩提起幻。今經亦云如幻三摩提。則三摩提為三觀中之假觀。三定中之假定明矣。又翻譯中翻三摩提為等持。釋云離沉掉為等。令心專住一境為持。既云專住一境非假而何。然特舉假者何也。當機首請一心三觀理最圓融要因門入。世尊于三法中。特舉三摩提為入門方便使措

心有地亦通途修定之法耳。蓋三觀有二種。一次第三觀。二不次第三觀。次第三觀必先假後空。瓔珞經云。從假入空觀亦名二諦觀。從空入假觀亦名平等觀。人但知空假中為三觀而不知有空前之假有空後之假。空前之假名從假入空。止觀云觀假為入空之詮空由詮會正是此義。空後之假名從空出假。止觀明複疎倒入即是其義。二假義異其名則同。今經有三摩提乃是空前之假。後文開示奢摩他路非從假入空乎。圓融三觀必約假以立空中。三大部中其例甚多。聊舉四文不能盡引。妙樂釋經萬二千人俱觀心中云。境據假邊且存其數。空中尚無其數安在。然必約假以立空中。觀亦如是。止觀云。若一法一切法即是因緣所生法。是為假名假觀也。若一切法即一法我說即是空空觀也。若非一非一切者即是中道觀。彼文觀不思議境中歷陰入界等。文文如是。是亦約假以立空中也。輔行云。三諦無形俱不可見。然即假法可寄事辨。即此假法即空即中。妙玄云。見思幻破真諦幻成。無知幻破俗諦幻成。無明幻破中道幻成。如上四文總明圓教行人必從妙假入門。假即空中一心具三止觀。今經圓旨義趣全同。故首標有三摩提下即云大佛頂等其意可見。如是則七徵之文即是圓門。但世尊以圓融立宗。阿難每從方便啟請。至七徵後重請示奢摩他路。顯今七徵但是從假。至後辨見方是入空。此別教義。分圓即別融別即圓。圓別豈相礙耶。後有三番進否之文。進則明圓。否則明別。進否之義實昉于此。名大佛頂下此世尊以圓融立經名也。上雖但立三摩提而假能破法即是空中。圓融三諦是法身之理法身徧到妙明無相名大佛頂。證入此諦由三止觀。首楞嚴王該三止觀即具萬行。總定具別故稱為王。準題中名諸菩薩萬行。今雖不言菩薩義已該之。又在菩薩但名萬行首楞嚴。在佛名首楞嚴王。今文多就如來說也。次云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即如來密因修證了義也。一門超出豈非密因。因即是門。後文云識陰若盡如是乃超十信等五十五位是已。妙莊嚴是修證。謂一心具萬行之因莊嚴果德也。然一門對十方說。十方佛雖多孰不由此一門超出。路對果說。門之與路皆却指因中之修耳。經題存三隱二義得于此。須知十方如來皆從觀假得入。由觀假故證大佛頂乃至具妙莊嚴。行人捨此何從證入耶。而以此為最初方便者。空假中之前又有一假豈非最初方便乎。定林云。摩頂者撫以示愛。禮足者伏以示敬。上愛下故摩頂。下敬上故禮足。

○三正破斥在內二一立例按定。

佛告阿難。如汝所言身在講堂戶牖開豁遠矚林園。亦有眾生在此堂中不見如來見堂外者。阿難答言世尊在堂不見如來能見林泉無有是處。

如汝所言牒阿難語也。身在講堂而見堂外牒前初二兩答。戶牖開豁牒前第三答。此兩義皆是能例。次云亦有眾生就所例說與能例違。此眾生隱然指阿難也。不見如來而見堂外正如阿難心在身中不見身內而但見身外也。如阿難答斷無不見內而見外之事是自破心在內義。長水云。只知據理直申不覺計宗危矣。

○二循例正破破中先例次縱後結。

阿難汝亦如是。汝之心靈一切明了。若汝現前所明了心實在身內爾時先合了知內身。頗有眾生先見身中後觀外物。縱不能見心肝脾胃。爪生髮長筋轉脉搖誠合明了。如何不知。必不內知云何知外。是故應知。汝言覺了能知之心住在身內無是處。

例破中初句正斥。汝亦如是者謂汝即是不見如來能見林泉之人也。汝之下破計。先立義云心靈一切明了。有二義。一者內外皆見故曰明了。二者眼見耳聞皆是心靈故云一切明了。如是即旁破眼為能見應上文戶牖之喻也。若汝至身內此句牒執。爾時句定也。頗有下正破在內之計。古解云。頗者可也。或云少也。意言不問其多。還少有人見身中否。既無此人不合言心在內。此句即是破辭。縱破者謂太近不見。或不能見心肝脾胃如眼不見睫理亦有之。而爪髮生長筋脉轉搖誠應明了。如何不知此句責破。必不內知等者并責不應見外。言汝心在內而不內知況外物疎遠而能知耶。此句生起下文心不住內也。阿難計心在外由聞此語。謂除非心在外則知外耳。結破者。一切凡夫皆謂心在身內。阿難初果宜無此執。示與眾同亦言在內。如上所破心不在內其義了然。然佛雖破妄心之處乃破妄心非實有也。不實即假。是之謂三摩提已。即中云。問。交光正脈中。大非天如會解。謂如來所答前四卷皆明奢摩他性定道理。只言性而不言修。會解硬配三止甚違經旨。今以七徵為三摩提觀假之法。及前約空假中分科。得非以修釋性耶。答。若約圓乘解行證三一念具足。修性可岐為二乎。若約方便。解行或分修性難擘。止觀非理何依。理非止觀不顯。縱在別教亦須約奢摩他等三名以明三諦。況圓乘乎。然會解中。實未嘗以修釋性。如云阿難請楞嚴大定。如來下文所示別無其方。始則決擇真妄。次則真妄和融。乃至會通藏性深窮萬法。皆是發明究竟之圓理而已。蓋此圓理乃大定之本也。會解此文以前三卷半文為發明究竟圓理。何嘗硬配三止。理非性乎。須知空假中名是諦非觀。如觀經玄義云。假是虛妄俗諦也。空是審實真諦也。釋籤云。觀中之觀名為中觀。據此。知觀空之觀名為空觀。而空則未嘗非諦。觀假之觀名為假觀。而假則未嘗非諦。觀中亦然。諦是性。觀是修。豈得纔見空假中名便以為三觀耶。不惟交光不知空假中是諦。今人弘台教者亦謂真俗中是諦。空假中是觀。株守此說所以來交光之難也。若尋古轍。諦觀竝舉方名三觀。故今經前三卷半以空假中三諦之理使阿難開悟。然必托止觀以彰深理。茲七徵文托三摩提俗諦止觀會歸圓理皆修性相依。交光分擘修性豈通方之說乎。又如彼所釋謂今文是奢摩他性定。其如七徵之首如來即云有三摩提乃強解云。三摩提名隨便寄居于此。夫三摩既是寄居奢摩之名何能無寄居。無奢摩而強加。有三摩而不用。如此僻解安可判修性耶。彼云性定似不必用修。又云略帶緣修。益不可解。皆回經就情全成臆說而已。問。幽溪科經亦以七徵為奢摩他何也。答。幽溪以五陰三科為從空出假。以徵心辨見為從假入空。既許從假今必是假特引而不發耳。又復計心在內名為性執天下人同耳。但聞破心在內之人三根不同。上根人聞破在內性計既空契入無生。解行證三當下圓成。一部楞

嚴至此畢矣。其名首楞嚴王具足萬行宜乎。亦即中論觀因緣生法顯即空假中也。中根性執方破圓解全開。即當說妙湛總持之偈而領謝之也。如前恒沙菩薩十方三乘同時願聞中必有此二根性。惟阿難示同人法機在下根。故更有轉計在外潛根之間。所謂眾生處處著。正聞破有即計空亡。聞不在內即計在外也。下文節節皆有三根同聞。上中先悟之機例之可知。

○二破心在外二一立計三一因破轉計。

阿難稽首而白佛言。我聞如來如是法音。悟知我心實居身外。

如上所破以不見內故心不在內。轉計能見身外心在身外也。如是法音。指必不內知云何知外。

○二立喻例顯。

所以者何。譬如燈光然於室中。是燈必能先照室內從其室門後及庭際。一切眾生不見身中獨見身外。亦如燈光居在室外不能照室。

所以者何徵也。譬如下釋。先立例中燈光喻心。若心在身中必先知內然後及於外物。言室門者領上戶牖開豁之喻。由耳目開通心方能識外境也。一切下合法。不見身中獨見身外是立計之本。與室中燈其義相反。此中廢一喻。立一喻。謂廢室內燈喻。立室外燈喻。以心在身外則不知身內。猶燈在室外則不能照室。又燈然於室中從其室門後及庭際。以門開之故。室外燈光不能照室。以門閉之故。例心在身外不知身中亦為皮膜所隔耳。

○三結意請正。

是義必明將無所惑。同佛了義得無妄耶。

如上所計心有離身之過。尊者謂室外燈與室外心法喻宛齊。同佛了義猶懷疑而請正焉。夫心不在內勢必居外亦所謂直心酬佛也。

○二正破二一立例按定。

佛告阿難。是諸比丘適來從我室羅筏城循乞搏食歸祇陀林。我已宿齋。汝觀比丘一人食時諸人飽否。阿難答言不也世尊。何以故。是諸比丘雖阿羅漢軀命不同。云何一人能令眾飽。

心若離身即同他人。故引諸比丘一人受食眾皆腹飽。立此例者明相外則不相涉也。孤山曰。前云受請。今云從我乞食者。提獎阿難。在赴請日。為彼演法事應隔宵。故指即日循乞為例。我已宿齋者即我一人已飽也。齋乃經宿方食故云宿齋。谷響云。謂待明相故加宿之一字。足顯齋義。謂今日明相現時方可得食。熏聞云。循與巡同。搏食即第八云段食是也。今存古翻。

○二循例破執。

佛告阿難。若汝覺了知見之心實在身外。身心相外自不相干。則心所知身不能覺。覺在身際心不能知。我今示汝兜羅綿手。汝眼見時心分別不。阿難答言。如是世尊

。佛告阿難。若相知者云何在。外是故應知。汝言覺了能知之心住在身外無有是處。

初若汝至身外牒計。心總餘根故言覺了知見。次例破。文分三節。初身心至不能知。以理定其相外。初句標。心在身外身在心外故云相外。若爾則如一食難令眾飽。則心下釋。上句明心知。未必眼見。以心在身外也。下句明眼見。未必心知。以眼在身根也。如是則為心在外矣。此定心在外之式也。次我今下約見驗其相知。兜羅此云細香。其綿色如霜。佛手柔軟似之。文云汝眼見時心分別否。此句為後潛根計本。如是世尊者謂眼見時心即分別如世尊所言也。三佛言若相知者云何在外。此句方是正破。上文止是示其相外定其相知耳。若立相外之義必如彼食不能此飽。今既相知一體不分可言心在外耶。是故下結破。前破在內今破在外。只一念妄心破之不已所謂專心一境非耶。須知如來之意不但破妄兼明觀道。利根聞之解行竝進。科就鈍根但名為開解耳。問。既具行解亦具證否。答。七徵之文約證釋之其義始便。何者。若約開解只須銷落諸念直契本心。苟用推簡反覺迂遠。古人云。中論觀法被末代鈍根。此從開解說也。若欲斷惑證真入賢聖位。淺者從因緣入。故阿難云我從因緣心得開悟。深者必從破因緣入。須用四性推簡。如孤山云。七番中。在內潛根似自性。在外似他性。中間似共性。隨合無著似無因性。四句求生皆不可得即是無生。夫如此推簡直就惑體觀察故得斷惑證真。所謂觀陰心以顯不思議是也。是則如來七番所說元明證位之道。觀文云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豈無證而能若是乎。聞者未能破惑但能進行則兼於行。鈍根聞之但能開解則惟於解。經意元為初心進道之人故科云開解。而佛旨淵深實明證入之道也。此義人多不曉并中論觀法亦似受屈。今并為申之。

○三破潛根三一立計二一因破計生。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佛所言。不見內故不居身內。身心相知不相離故不在身外。我今思惟知在一處。

阿難計內計外所計俱窮。復因世尊之言而生轉計。實自無主宰。性計不能守定矣。

。

○二因徵敘計。

佛言處今何在。阿難言。此了知心既不知內而能見外。如我思忖潛伏根裏。猶如有人取琉璃椀合其兩眼。雖有物合而不留礙。彼根隨見隨即分別。然我覺了能知之心不見內者為在根故。分明矚外無障礙者潛根內故。

以兩義故成潛根之計。一不知內。二能見外。潛者藏也。謂潛伏于五根之中也。次譬琉璃椀者喻潛根之狀。彼根隨見等八字就法上說。琉璃喻眼根。琉璃合眼之見喻分別之心。以潛根裏故分別極速。然潛伏根裏之根指五根也。彼根隨見之根指眼根也。此寬狹之分耳。然我下謂成上兩義。一成不見內義。以在根則不在內故不見內也。二成見外之義。以清淨四大猶如琉璃心在根內分明矚外也。

○二逐破二一立例按定。

佛告阿難。如汝所言潛根內者猶如琉璃。彼人當以琉璃籠眼當見山河見琉璃不。如是世尊。是人當以琉璃籠眼實見琉璃。

初句牒計。古人云此責阿難有法喻不齊之過。其說是也。彼人下明在喻則俱見山河與琉璃有兩重所見。觀實見之言阿難之計危矣。

○二循例破執。

佛告阿難。汝心若同琉璃合者當見山河何不見眼。若見眼者眼即同境不得成隨。若不能見云何說言此了知心潛在根內如琉璃合。

汝心至何不見眼。正責其法喻不齊也。在喻則有兩重所見。在法止有一重所見。但見山河不見己眼潛根之計破矣。若見下雙責。縱彼所計能見眼者則眼為心家所緣之境。何得言隨。汝所言彼根隨見隨即分別其義不成。所言隨者一體之義。使眼為外境尚能與心為一體乎。若不見眼又墮法喻不齊之過。眼根不可見豈同琉璃之可見耶。進退失據其計窮矣。

○三結破。

是故應知。汝言覺了能知之心潛伏根裏如琉璃合。無有是處。

○四破內外三一立計。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今又作如是思惟。是眾生身腑臟在中。竅穴居外。有藏則暗。有竅則明。今我對佛開眼見明名為見外。閉眼見暗名為見內。是義云何。

此問吳興釋之至矣。阿難此計雖不同潛根。元與潛根相類。前云既不知內而能見外故計潛根。又蒙破斥。今復立此計明不知內而能見外之故。可免第一第二之難也。初云腑臟在中竅穴居外是眾生身相。次云有藏則暗定暗為內境也。有竅則明定見外之由也。今我下正立計。良由有竅則明故開眼而眼光向外親見明相。如主人開門而見門外。何必心定在外而招外不相干之難耶。有藏則暗故見暗時即是見內。如主人閉戶而見暗室。何必定見心肝爪髮等耶。是不知內而能見外各有其由。此計若成還成計心在內之義。據下佛破云何成在內計內明矣。然計中心體活潑有向內向外之義。故下文以對眼不對眼破之。

○二佛破。溫陵作三節破。或云此文只有二義。如經云為與眼對為不對眼。溫陵作三節非也。但對中有二義。一約眼前。一約內對。今科分二。一雙約對不對破。二單約內對破。初中二一雙定。

佛告阿難。汝當閉眼見暗之時。此暗境界為與眼對為不對眼。

計中雙計見明見暗。然閉眼見暗成心在內之計。故特破之。雙定對不對者。對則成見故可計對。不對眼則成內故可計不對。

○二雙破。

若與眼對暗在眼前云何成內。若成內者居暗室中無日月燈。此室暗中皆汝焦腑。若不對者云何成見。

文中初破對。先正破。本取在內之暗。今暗相實在眼前則非內矣。次縱破。若成內者立縱計也。據阿難意以暗為內則眼前之暗必成身內。居暗室下破也。暗室開眼之見不同合眼之見。然既以暗為內則開眼所見室中之暗必是焦腑。以皆是暗則皆是內。作此破者甚言暗之非內也。上皆是破對也。古註云。焦元也。天地有三元之氣生成萬物。人法天地。亦以三元之氣而養身形。白虎通曰。五藏謂肝心肺腎脾。六府者五藏之宮府也。胃為脾之府。膀胱為腎之府。三焦為命之府。膽為肝之府。大小腸為心府肺府也。次破不對。對在眼前既非身內則不對者當是身內。若取不對之暗。內義雖成又非所見。眼根明前不明後以其不對故耳。今既不對何成見耶。

○二單破內對二一立內對。

若離外見內對所成。

此中元欲取對。但與前對不同。前對在眼前。今離外見之暗取內對之暗以成身中之義。意謂合眼則眼光向內名內對也。補遺云此文是牒前計。如前計云開眼見明閉眼見暗乃外見內對之義不同。意明離於外見內對自成。今重牒之(謂離外見之明即是內對之暗。故今文是牒前計也)欲使內外兩相例難。(以開眼見明難閉眼見暗是兩相例難)義不得成。故下破中應今所牒。(指合眼見暗名為身中句)雖雙牒內外意在破內。(合眼見暗是牒內。開眼見明是牒外。所破但在內對)即中謂補遺之意。謂離外見之明即是內對之暗。然外見之言亦得離外見之暗。離此外暗而取返觀所對之暗。故云內對所成。補遺另一途爾。

○二破內對二一正破。

合眼見暗名為身中。開眼見明何不見面。若不見面內對不成。

合眼至身中。亦牒計也。開眼下。準外破內也。合眼既能返觀身中。逃前不見焦腑之責。今準此義開眼亦應返觀己面故云何不見面。若開眼不能返觀己面則內對之義不成。而合眼又何能返觀身中乎。

○二縱破。

見面若成。此了知心及與眼根乃在虛空何成在內。若在虛空。自非汝體。即應如來今見汝面亦是汝身。汝眼已知。身合非覺。必汝執言身眼兩覺應有二知。即汝一身應成兩佛。

文有三重縱計。初重約在空破云見面若成者且縱彼成於見面之義。阿難所執見性既開眼即在外境是眼光元可在外又能返觀。是必成見面之勢。破云。如是則心與眼皆在虛空。蓋眼非知。意非見。兩者相合方能成見。今兩者皆在虛空。容有是耶。不特無此事。而阿難多分計心在內義亦墮矣。次若在虛空下約自他破。阿難見性在外又可返觀。又有心眼在空之勢。故今轉破在空。此計有三重破。一者在空則非汝體。二者汝既無身。則如來今見汝面反是汝身。三者汝眼及了知之心俱在身外。身寧更有覺耶

。此三重俱破第二心眼在空之轉計也。三必汝下約兩覺破。若必欲成返觀外見之義又何妨執身眼兩覺故并破之。謂汝若執眼覺明暗而心知附眼光而起。身覺痛癢而心知亦附身觸而起。故云兩覺又云二知。則一身應成兩佛審矣。至此則破盡計窮。後即結破。

○三結破。從來解者皆謂閉眼見內成心在內之計故獨破之。此文中之意。若據顯文只是破暗為內境而已。

是故應知。汝言見暗名見內者無有是處。

開眼見外不能返觀則閉眼見暗亦非見內。但破見內者。文中帶破見外。如心眼在空是也。

○五破隨合三一立計。

阿難言。我常聞佛開示四眾。由心生故種種法生。由法生故種種心生。我今思惟即思惟體實我心性。隨所合處心則隨有。亦非內外中間三處。

孤山曰。心生法生境從心起也。法生心生心逐境遷也。即中云。何難前之四計既被窮逐。今轉推心生之由。所以引開示之言者。謂諸法本無由心故有。心亦本無因法故有。此引文之意也。雖引二句意重下句法生心生及種種二字。我今等者此定思惟是心。蓋阿難本計如此。前文多以見為心。今獨表心惟是心。言隨合隨有者。如繫心身中則合于內。馳心千里則合於外。不定在一處故云非內外中間。其實徧該三處。中間指潛根也。

○二佛破二一牒執。

佛告阿難。汝今說言由法生故種種心生。隨所合處心隨有者。

阿難欲計法生心生故通舉二句。蓋佛常有此說故也。其實只就下句為計。所以佛破祇牒其下句。

○二正破二一直明無體。

是心無體則無所合。若無有體而能合者則十九界因七塵合。是義不然。

心既隨合而有似先無心體因合而有。故今破云。心若無體則并無此合。若無下縱破。若無體之心與物能合。比例言之。應十九界與七塵合。界止十八。今言十九者更加一無體之塵為第七塵合成十九界也。既無無體之塵豈有無體之心乎。補遺云。如世之火自有體性。然後假于陽燧為緣而能發焰。若云心自無體假緣能合者。狀似火自無體乃合陽燧爾。

○二委破有體二一約內外出入破二一破。

若有體者。如汝以手自捏其體。汝所知心為復內出為從外入。若復內出還見身中。若從外來先合見面。

既破無體必計有體故約內出外入破之。明心無所從來。捏音質。古註云捏猶觸也。

○二救又二一救。

阿難言。見是其眼心知非眼。為見非義。

自初徵以來佛即以見為心。阿難亦權順佛語。然阿難前云由自觀見如來勝相心生愛樂。據此。則阿難本意豈以見為心乎。故今反難如來。謂見自屬見心但能知。心既非眼而以為見于義成非。前來未有此問。至此方出阿難本意。此受病之根也。

○二破。

佛言。若眼能見汝在室中門能見不。則諸已死尚有眼存應皆見物。若見物者云何名死。

初句牒計。汝在下釋難。佛謂汝言眼能見心不能見。例如汝在室中必見室外亦由門開而後能見。眼但如門心則如人。心因眼開而後能見。如人因門開而見室外也。倘謂眼見而心不見。亦可云門見而人不見耶。故能例中門雖通見。必室中有人而後見。則見者是人而非門矣。所例中眼雖通見。必眼中有心而後見。則見者是心而非眼矣。更舉已死為例者。溫陵云。舉門喻能見在心。舉死明徒眼不見。其說是也。由生時心見非眼故死後徒眼不見。若見下更縱破也。如此明文。皆言心識為主。破顯唯心。根但如門。從門出入乃是方便。而執者何言用根不用識耶。

○二約一多遍局破二一定。

阿難。又汝覺了能知之心若必有體。為復一體。為有多體。今在汝身。為復遍體。為不遍體。

此中遍與不遍似從一體中分出。而一體多體指心為體。徧與不徧指身為體。遇事時為知覺遍到一身之中。為但在一處而知覺不能遍耶。

○二破。

若一體者。則汝以手捏一支時四支應覺。若咸覺者捏應無在若捏有所則汝一體自不能成。若多體者則成多人何體為汝。若徧體者同前所捏。若不遍者當汝觸頭亦觸其足。頭有所覺足應無知。今汝不然。

文分四。初破一體。初句牒。則汝下難。汝若一體而有二覺則非一體。有覺有不覺即二相也。故難以四支應覺。是出一體之相。若成下破。若言俱覺痛癢者。是則欲擊汝頭但擊汝足。欲擊汝左但擊汝右。有是理乎。捏應無在謂不定在一支也。若捏下結破。捏有定在便成離合兩覺。即是二相非一體義。二破多體。一體既破或轉計覺有多體。然一人止有一覺多覺即成多人。其中必分自他以何覺體而為汝耶。三破徧體。徧者知覺徧于一身。捏一支時應徧于有覺之處。則與前四支應覺義正相同。難辭雖同意則有別。一體者謂無二相。徧體者覺處咸徧。四破不徧。不徧者謂知覺不徧于一身。若執心不徧。頭足俱觸一既有覺一合無知。今汝不然者。謂俱觸俱覺則非不徧也。

○三結破。

是故應知。隨所合處心則隨有無有是處。

如上所說有體既非無體亦謬。心尚難立何云隨合隨有耶。

○六破中間三一立計。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亦聞佛與文殊等諸法王子談實相時。世尊亦言。心不在內。亦不在外。如我思惟。內無所見外不相知。內無知故在內不成。身心相知在外非義。今相知故復內無見。當在中間。

此計從第五發來。因前佛破有體中云。若復內出還見身中。若從外來先合見面。內外既破故復計中間也。于中初舉佛與文殊談實相者。實相即是心。心不在內非內六根。亦不在外非外六塵。此實相離根離塵之義。阿難不解復起謬執。文有三重。初舉前破辭。內無所見謂在內則不當無所見也。外不相知謂在外當不相知也。次明不成內外。三方計中間。不遽定者見踟躕之意耳。問。上阿難言亦非內外中間。今何復計中間耶。答。上言中間乃以潛根為中。與今有異。今被重重難破。又不得已引彼不在內不在外之語為例。既不在內外而必居中間矣。此之中間實有根塵為二邊影顯中相。與前中間不同。

○二佛破二一約身處破二一按定。

佛言。汝言中間中必不迷非無所在。今汝推中中何為在。為復在處。為當在身。中必不迷者。迷則不知所在。不迷則非無所在。迷謂惑也。處謂依報之處。身謂正報。

○二推破二一破在身。

若在身者。在邊非中在中同內。

身之可見者皆邊非中。在中同內謂同前計心在內也。

○二破在處。

若在處者。為有所表。為無所表。無表同無。表則無定。何以故。如人以表表為中時。東看則西。南觀成北。表體既混心應雜亂。

表者如立柱以表其處。大地廣博以何為中。故無表則同于無中矣。表則下破有表。先標。次釋。人在表東則以表為西。人在表南則以表為北。表之四方既混。以心為在中。亦得云在邊。故雜亂也。

○二約根塵破二一救。

阿難言。我所說中非此二種。如世尊言。眼色為緣生于眼識。眼有分別色塵無知識生其中則為心在。

眼即清淨四大。色即眼家之塵。有眼而無色則不生識。有色而無眼亦不生識。二法相合以為生識之緣。即生眼識。云眼有分別者眼根能引生眼識。眼識生時有隨念分別故云眼有分別。是指能生分別為有分別也。而色畢竟無知。眼識生起在有知無知之中。故招下雜亂之難。又前四計皆先有心識。五六皆論生心。約生論處故曰識生其中

。則為心在。

○二破。

佛言。汝心若在根塵之中。此之心體為復兼二。為不兼二。若兼二者物體雜亂。物非體知成敵兩立云何為中。兼二不成。非知不知即無體性中何為相。

文中先定。次破。破中先破兼二。然前定中云此之心體乃指心知為體。破中云物體雜亂乃指眼根為體。物即塵也。以阿難計云眼有分別故且就所執而破之。適時之語不須定執。當知物體雜亂此句之難。謂一識而兼根塵之二。塵為物。根為體。當雜亂于一識之中矣。物非體知下破其不成中也。外物之無知不同根體之有知。即成敵對之法相形而立。更無調停為一法之義。何以為中。破兼二也。非知下是破不兼。不兼根則非知。不兼塵則非不知。凡言中者必有雙非之體。今之心知若離根塵更無體性。中何在耶。

○三結破。

是故應知。當在中間無有是處。

兼二不兼。二義俱無成。則當在中間之計其不可立也明矣。

○七破無著三一立計。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昔見佛與大目連須菩提富樓那舍利弗四大弟子共轉法輪。常言覺知分別心性既不在內亦不在外不在中間。俱無所在一切無著名之為心。則我無著名為心不。

前之六計以有處所皆被窮逐。阿難不得已而計無著。所引佛與四大弟子共轉法輪是通教義。而有通別之義故言心性。謂覺知分別中有此心性也。不在內外如前文解。中間應指識心。既非內外中間則一切無著此佛語也。而阿難還以不著內外中間為心又成計著故須破之。泐潭云。既非內外中間即知心無所著。而不知佛意破妄無體令識本真。如云三際求心心不有。心不有故妄元無。妄心無處即菩提。生死涅槃本平等。不了此意謬引佛言妄立無著。

○二佛破。

佛告阿難。汝言覺知分別心性俱無在者。世間虛空水陸飛行諸所物象名為一切。汝不著者為在為無。無則同于龜毛兔角云何不著。有不著者不可名無。無相則無。非無則相。相有則在云何無著。

阿難妄計因一切無著而起。故佛拈此一句破之。于中先研覈無著之體。次相有下結斥非無著也。虛空水陸一切有法。此阿難計為實有者也。汝以不著此法者。為心為實有一不著之心。而但不滯于物象耶。為并無此不著心耶。此句是雙問。下正研云。若并無不著之心則心同龜毛有名無體并不必言無著。阿難言不著者必有一不著之心是即有心非無心也。無相下重以相無相申釋上句。以上未言相無相故再定之。既定有相次即結破。當知阿難胸中實計有心而強謂無著。故被佛破。則所破乃偽無著非真無著

。下文云無有是處。亦但阿難所計無是處耳。若并破轉法輪之言是因咽廢食矣。問。古解云。為在為無。問汝心不著而彼物象為存在耶為虛無耶。今何違古註。答。古解云。若彼物象空無則同龜毛。試思水陸虛空則該依報。飛行之類則該正報。乃謂我心不著便同龜毛兔角義恐不妥故今作此釋也。

○三結破。

是故應知。一切無著名覺知心無有是處。

上來七番窮逐妄心使無住著。乃三摩提起觀之門謂之最初方便可也。止觀十乘觀法中最初揀示所觀之境云。去丈就尺。去尺就寸。置色等四陰唯觀識陰。識陰者心是也。此意與今文同。彼止觀文先揀去界入故譬去丈就尺。於五陰中。又揀去四陰唯取識陰故譬去尺就寸。輔行云直爾觀心。義當觀王。四明云即能觀為所觀易絕念故。皆是此意。須知止觀中明兩重所觀之境。一指第六識心為境。即揀境之文是也。二觀不思議境。即一念三千是也。觀六識心意在顯不思議境。故孤山云。觀一念之妄心顯三諦之真理。妄心為第一重。真心為第二重。雖立二重。觀之不已則陰境轉成不思議境矣。今經亦然。初七番窮逐是以妄心為境。後文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又云汝身汝心皆是妙明真心中物。又云若能轉物即同如來。于一毛端遍能含受十方國土。豈非一念三千為觀境耶。至三卷云。如來藏中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則觀六識以成不思議境蓋無疑矣。是則今經前三卷多明十乘中第一不思議境。三卷末阿難大眾說偈讚佛云如一眾生未成佛終不于此取泥洹。是第二真正發菩提心。請入華屋是第三巧修止觀。十乘觀中前三最要故略配之。第四破法徧是證果時事。二十五圓通即破徧也。若第五識通塞是破徧之餘意耳。在今經耳根則通餘根則塞。第六對治助開可配建壇持呪。第七道品調適但從不思議境分出。識次位。能安忍。離法愛正屬圓位。蓋能忍能離方得證入圓位也。此于總無明心用十乘妙觀始終修證法也。至于七趣陰魔即五識五意識等能招報心。亦當用十乘能觀之法而修證之。使一一皆成一念三千之不思議境方顯兩重所觀。觀識即真也。夫兩重所觀十乘觀法佛祖意合。而或謂天台專觀六識。楞嚴獨用耳根。未必然也。苕溪曰。總此七番似破四性。若四性未破此覺了心世而非諦。破四性已乃名世諦。世諦虛假猶存于相。若破此相方名真諦。亦曰第一義諦。故智者大師云。世諦破性真諦破假。假破即相空。性破即性空。今文七徵是破性。一喝即真諦破相也。即中云。初心觀假名空前之假。經稱三摩提。斯時三諦未彰但觀諸法不實故云假也。如今文七番逐破豈得謂妄心為實有乎。但屬性空。下文如來一喝使當機言思道斷妄心全空方入真諦。此真諦顯名奢摩他乃從假入空也。在利根人觀空前之假即悟三諦。所以云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在鈍根者真諦未彰但屬觀假。故此後文更請示奢摩他路。圓教進否其源在茲。問。四句推檢止耶觀耶。答。一往言之宜屬乎止。輔行釋止觀體真止云。案文解釋。其文尚略。具足應以四句推檢破性相已具二空故方得名空。據此文應屬止。然輔行釋弘誓中。即以四句

推檢性相二空為能觀智。須知就停心諦理稱止。就能照了稱觀。

○二約奢摩他顯真。前雖破妄似但以世諦破性尚未以真諦破相。此後咄破妄心豈非破相即是空也。然圓別竝明。圓則三諦在一心中。別則次第三諦而已。故有三番進否之義不可不知。科分二一請奢摩他。

爾時阿難在大眾中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我是如來最小之弟。蒙佛慈愛雖今出家猶恃憍憐。所以多聞未得無漏。不能折伏娑毗羅呪為彼所轉溺于淫舍。當由不知真際所詣。唯願世尊大慈哀愍開示我等奢摩他路。令諸闍提驢彌戾車。作是語已五體投地。及諸大眾傾渴翹佇欽聞示誨。

即從座起者。聽法在座請益故起。于中具三業恭敬。偏袒至合掌是身業也。恭敬是意業。而白佛言是口業。文先悔過。次請法。悔過中皆以上句生下句。幽溪云。當機悔過而有六重。溺淫舍過由不能伏邪。不能伏邪過由有漏。有漏過由多聞。多聞過由恃佛憍愛。恃佛憍愛過由為佛最小堂弟。六重中最自恨者未得無漏。故結重于不知真際所詣。若得無漏即知真際所詣矣。即中云憍憐者。不以難事苦之曰憍。憐謂世尊憐惜。為彼所轉者。彼指娑毗羅呪。所以自敘者。向蒙佛慈。未嘗如今日七番窮逐故作是說。惟願下次請法。或云真際之家以奢摩他為能詣故稱為路。然前標三摩提是從假法起觀。今言奢摩他即是從假入空。前七徵但破四性名世諦破性。後咄破妄心乃真諦破相。因相空故得見真心豈非路乎。見真即獲聖果。能除闍提邪惡之見。闍提翻信不具。彌戾車翻惡見。據經所言。知有道果則能息眾生邪見不見真諦。安有道果。佛既七番窮逐。阿難知欲蕩相顯空故作此請也。然有二義。一三摩提與奢摩他合空有不二即是禪那。是名三觀在一心中。不必更出禪那之名。二者從假入空意重于空。止名奢摩他正是阿難之所求耳。傾渴者傾心渴仰。翹謂翹首而望。佇是立待之意。

○二演奢摩他二一現瑞。

爾時世尊從其面門放種種光。其光晃耀如百千日。普佛世界六種震動。如是十方微塵國土一時開現。佛之威神令諸世界合成一界。其世界中所有一切諸大菩薩皆住本國合掌承聽。

今經放光現瑞至多。此當其首。是為總瑞。總冠一經。將欲開示圓妙三觀先以形示也。形示也頓。上根利智目擊而道存。聲示也漸。中下之機耳提而方悟。今經形聲雙示。漸頓兼施。無法不融無機不攝。面門口也。或以面門為眼耳鼻舌則無據矣。吳興云。此中現瑞。凡有四意。謂教行人理也。口放種種光。表從一理演出眾教。即此方真教體清淨在音聞也。六種震動。表依教修行破六根惑。即一根既返源六根成解脫也。十方合成一界。表十界染淨同一真心。即漚滅空本無況復諸三有也。諸大菩薩皆住本國。表行門雖殊各證一理。即歸元性無二方便有多門也。(文)吳興之說。謂放光表楞嚴之教。地動表楞嚴之行。十方合成一界表不二之理。大菩薩是住定之人。教行人理備矣。以住定故。菩薩不必遠來。亦由合成一界。則遠聽無隔。且密表耳根圓通

也。文句記曰。六動者。動起涌。震吼擊。搖颺不安曰動。自下升高名起。璘瓏凹凸名踊。六方出沒亦名踊。隱隱有聲名震。砰磕發響名吼。令物覺悟名擊。動起踊。形三也。震吼擊。聲三也。震動者形聲各舉其一耳。然此放光合土。是真諦破相之形。下文一喝。即真諦破相之聲。真諦不思議本不屬形聲。然即此形聲亦即不思議也。

○二聲益二一示二種根本又二一標示。

佛告阿難。一切眾生從無始來。種種顛倒業種自然如惡叉聚。諸修行人不能得成無上菩提乃至別成聲聞緣覺及成外道諸天魔王及魔眷屬。皆由不知二種根本錯亂修習。猶如煮沙欲成嘉饌。縱經塵劫終不能得。

阿難請示奢摩他路。而世尊示以二種根本為後破妄顯真之本也。種種顛倒者。眾生有三種顛倒心顛倒想顛倒見顛倒。古師解云。識有心倒想受有想倒行有見倒。有云初心妄計名心倒。次心想成名想倒。想成外執名見倒。由此三倒起種種倒。顛倒是妄惑。即業種也。種必有果。業惑苦三生則同條。如惡叉果一枝三子常聚不離。故令眾生流轉三有。如來先示此者以見眾生執妄心為自性。是顛倒也。次示修行歧路。藏通佛果權教所說皆非無上菩提。聲聞緣覺保證涅槃未免沉空滯寂。外道即六師之類。諸天以十善為宗。魔羅此云殺者。蓋自謂成無上道耽荒五欲斷人慧命者也。彼皆不知二種根本妄意欲成菩提。猶煮沙成饌豈可得乎。饌熟食也。

○二正明。

云何二種。阿難一者無始生死根本。則汝今者與諸眾生用攀緣心為自性者。二者無始菩提涅槃元清淨體。則汝今者識精元明能生諸緣緣所遺者。由諸眾生遺此本明。雖終日行而不自覺枉入諸趣。

初根本中言攀緣心者。思量分別之心至下文咄破者是也。如見色之後自謂見色聞聲之後自謂聞聲。乃以第二念追緣第一念中所歷之事。故號攀緣心。眾生輪迴生死由此心不絕之故。以此心是著相之心。著相則生癡愛。由癡愛故便入生死。其事了然。下阿難云。發大勇猛行諸一切難行法事皆用此心。縱令謗法亦由此心。若此非心我乃無心同于土木。豈非執此為自性耶。二示菩提涅槃根本。菩提智德。涅槃斷德。眾生本具二德不假修成無始已然是根本也。而指阿難現前識精元明者。所謂無明即法性。而觀現前一念識心。即顯不思議境是也。或云識精是八識元明是九識。恐未必然。何者。第二卷云。且汝見我見精明元。此見雖非妙精明心如第二月非是月影。下文明元是第二月則今元明其義亦然。蓋攀緣心是月影。今精明是第二月皆非第一月也。識體深細名精。未雜思量分別故曰元明。若于此而起攀緣。全成生死根本。若於此不起攀緣。則塵勞即是智慧。生死即是涅槃。故指為二轉依號焉。言能生諸緣者。從見色聞聲後。人必自謂見色聞聲。非攀緣從此起耶。言緣所遺者有二義。一顯攀緣若起即失真體。二顯真體元非攀緣。故為諸緣所遺。由眾生下結過。無明全是智慧故曰本明。涅槃經云。無明明者即畢竟空是此義也。既遺此體遂為根塵埋沒言思纏擾。本無生死

而為生死所縛名枉入諸趣。良可悲夫。問。前已云不知常住真心用諸妄想。今何復出二種根本耶。答。前欲示三摩提之宗。先示常住真心之體。令成空前之假。蓋必得體而後可以成宗也。今欲示奢摩他之宗。復示菩提涅槃元清淨體。令成從假入空之觀。前云用諸妄想。此中云用攀緣心為自性。前云常住真心。今示識精元明為智斷體。廣前所說所指更切。

○二明奢摩他路又二一雙徵心目。

阿難。汝今欲知奢摩他路願出生死。今復問汝。即時如來舉金色臂屈五輪指語阿難言汝今見不。阿難言見。佛言汝何所見。阿難言我見如來舉臂屈指為光明拳曜我心目。佛言汝將誰見。阿難言我與大眾同將眼見。佛告阿難。汝今答我如來屈指為光明拳曜汝心目。汝目可見。以何為心當我拳曜。阿難言。如來現今徵心所在而我以心推窮尋逐。即能推者我將為心。

前示常住真心後即云有三摩提。今示二種根本後即云奢摩他路。皆是約體以明宗也。此下經文權實竝談。實則圓三觀。權則先明空理。云欲知奢摩他路指空明矣。當機請妙三觀故以圓酬。帶初方便故以權酬。非權無以入實非實無以究竟。進退明之經文甚顯。出生死者空觀之力也。今復問下有四問答。初屈五輪指者。或云如來五指有地水火風空五相在其指端此五皆稱輪也。舉臂屈指而問見者示奢摩他觀之所依也。即呈拳。示掌。舉青蓮。豎一指。要當人直薦本明之法耳。藏教空理見聞冥寂。今指見體為常住真心即超小教。阿難言見未出常情。次問汝何所見者。即問汝見箇甚麼之意。答曜心目者。眼非知。意非見。合而言之雙曜心目也。三四問答。分目與心為二番。世尊問誰見正問能見者是誰。亦即念佛者是誰。而答眼見則阿難謬矣。見即是心可云眼乎。其病在不離根塵也。此等問辭及下一喝并上現瑞皆不落言思之真諦也。豈惟下之一喝方是真諦乎。佛不即斥。而復問以何為心。欲彰重迷以斥之耳。至以能推為心則迷甚矣。其病在不離思量也。前文曰由目觀見如來勝相心生愛樂。佛指其為賊所侵。今經七番窮逐。妄想之賊現矣。故佛即施致太平之劍。直與一喝斬斷思量命根也。

○二斥妄辨真二。一斥妄心。次辨真心。所斥即第一生死根本也。所辨即第二菩提涅槃根本也。初中三一咄破。

佛言咄阿難。此非汝心。

性相二空為入真之要道。前破妄心之處雖不在內外中間但是破自他共無因之性耳。而一念推測之心尚未能除。猶存其相。故佛以師子奮迅之威震聲一喝曰咄。此非汝心。此所謂命根下殺一刀也。故知思量推度必宜急斷。起信云若離于念名為得入。又云所言覺義者謂心體離念。離念相者等虛空界無所不遍。法界一相即是如來平等法身。又云若離心念即無一切境界之相。據起信文。知意根斷絕方合真諦。是謂真諦破相之道也。夫定此一喝為真諦。禪教兩宗皆有疑議。禪人謂一咄上多立名相。教師謂言

語法何指為真。殊不知此一喝非語言。而真諦非名相也。正如說藥人真藥現前反不能識。蓋當機既蒙多番窮逐。至此則羽翼已去巢穴亦空。惟現前一念思量命根未斷。若再施有意味之法語則更引起當人思量妄念而不能斷。所謂重增迷悶矣。故佛直與無意味難思量之一喝。竟斬斷當人念想攀緣之妄而使無可湊泊商量。湊泊攀緣之妄絕功由一咄。名真諦破相。則此一喝即不思議境也。即第一義諦也。雖似語言音聲。不落音聲語言之相。若從一咄之下勦絕妄情即金剛王寶劍。若一切攀緣心不能及即踞地師子。在凡情認為一喝在如來則全體大用即一喝不作一喝用。當機于此一喝下有領有不領。領有淺深之殊。如阿難云我乃無心同於土木。即探竿影艸。一咄之下和盤托出家珍。即是體。因機叩而遽施。即是用。須知如前所列。有無量菩薩聲聞天人大眾聞此一咄頓斷相心直證無生者不可算數。及東土吐舌耳聾者。皆上根利智。因此喝而深契不思議境故曰真諦。又豈語言名相法哉。惟阿難塵相未忘祇作得箇探竿影艸耳。又佛言此非汝心正指體上之妄非心。非指六識心王為非心也。妄去真現即識即智何曾有二哉。如大綱中說。然當機既示為迷惑。未斷攀緣。故佛于今文示離思量。至後辨見示離根塵。應機之序。又如是耳。若近日交光謂一念未生正是根相。此別據眼根而起妄計。不知見根聞根亦須脫去。況一念未生又安有根相耶。

○二驚問。

阿難矍然避座。合掌起立白佛。此非我心當名何等。

矍然遽視貌。阿難見佛前來推窮竝無怒意。忽聞咄破如冷水澆背陡然一驚。遽視如來避坐而問。妙玄云。癡犬逐塊徒自疲勞。塊終不絕。如黠師子放塊逐人。塊本既除塊則絕矣。阿難被咄當忽悟自心不從人得。則如師子放塊齧人。吐舌耳聾深入不暇。今戀戀于妄心而復問當名何等。與逐塊何異乎。

○三顯示。

佛告阿難。此是前塵虛妄相想惑汝真性。由汝無始至於今生認賊為子失汝元常。故受輪轉。

初句明妄心所從來。前塵者。目前所對之五塵也。第二卷云。且吾與汝觀四天王所住宮殿。中間徧覽水陸空行。雖有昏明種種形像。無非前塵分別留礙。此文但指目前所對為前塵。然前塵實通五塵也。前塵已是虛妄之相。又於相上起想成今妄心。次句明妄心功能。惑者謂使人不知也。妄心是生滅法。力能惑亂真性不生不滅而使人不知。由汝下明妄認受輪。此正前文所謂用攀緣心為自性名無始生死根本也。夫六識是賊。性如父。心如子。今以攀緣為己心即認賊為子。損法財失慧命莫不由茲皆是賊義。以不知不生滅法而失元來常住慧命。妄心所惑豈非賊乎。輪轉之根實在於此。據此文知前生死根本當指見思第六識心審矣。

○次辨真心二一疑問。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佛寵弟。心愛佛故令我出家。我心何獨供養如來。乃至徧歷恒沙國土承事諸佛及善知識發大勇猛行諸一切難行法事皆用此心。縱令謗法永退善根亦因此心。若此發明不是心者我乃無心同諸土木。離此覺知更無所有。云何如來說此非心我實驚怖。兼此大眾無不疑惑。惟垂大悲開示未悟。

此問最有關係。大凡人情必得真心方舍妄心。阿難尚未得真遽欲捨妄勢必不能故發此問。初明善行由心。言令我出家者。謂因愛佛而佛命我出家也。以愛一佛遂欲遍事諸佛及善知識因發勇猛而行善行。此心之功也。次明惡行由心。謗法與愛佛供養相反。斷善與行善相反。是心之罪也。若此下。明無心即同土木。阿難謂除推度心則更無心便與土木相類。離此覺知更無所有是釋上同于土木。謂何故同于土木。以離覺知更無心故。我實驚怖明矍然避席之意也。阿難此問亦似因咽廢食。如來雖示推測非心。然發心行善未必皆屬推測。須知紛然思議中元有不思之體。即是真心。今時講者但知佛破六識非心。後顯見性是心。不知佛說色心諸緣及心所使惟心所現。已明六識元是真心。此是圓義。後明見性是心。自屬別義。經意難知。可妄判耶。

○二開示有三番進否。三番中初番先略示圓心。次別顯見性。初文為二一略示惟心又二一顯惟心。

爾時世尊開示阿難及諸大眾。欲令心入無生法忍。於師子座摩阿難頂而告之言。如來常說諸法所生惟心所現。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

此第一番開示唯心進明圓理也。夫世尊豈欲指見為心。正欲顯諸法唯心耳。因何難不解故退指見性是心。今之所示。正是圓宗。此後共有三番進否。進則明圓。否則明別。然後廣明如來藏理。文初云開示等者。謂下文所說是以圓教開示阿難大眾也。無生法忍者。悟惟心之旨不見有一法生不見有一法滅稱無生法忍。師子座者。座無師子之形。但有所表。大論云佛是人中師子。故佛所坐名師子座。佛之所說名師子吼。如來常說者正標宗旨。前既以推窮者為非心則今所云心必是真心。據後文云。咸是妙明真心中物故必是真心也。諸法生起更無別體惟是心現則無非常住。既皆常住即自心本具諸法。故所造法全能造心。蓋此文正明圓融三諦。諸法所生假也。惟心中也。所現者現如鏡像不實空也。三諦在一心中。莫非常住皆是真心。即酬妙奢摩他三摩禪那之請。而古人謂真心為妄所熏變起根身器界一切俗法。真心是空。俗法是不空。此二不二遂成中道。若爾。真心是妙。俗法不妙。俗既不妙。惟應存真。三觀之中獨存一觀而已。今謂古人所說于二造中但得事造之義。而事造全由理具。具故能造。名為理造。如此方合華嚴心造之旨。觀今文豈不宛然具二義耶。如云諸法所生事造也。惟心所現理造也。事造即理造。全妄即真。故曰諸法皆真心所現。理造即事造。則事造一念中亦具十界因果。故荊溪云惟心之言豈惟真心也。問。釋今經文云惟真心。其義已足。何故復云惟妄心耶。答。觀二卷云色身外暨山河虛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是惟真心。後八卷云。心憶珍羞口中水出。心發愛涎舉體光潤。據此。豈無惟妄心之義

乎。同在一經。義不可缺。如人多饒財寶遇不肖子便成浪用。豈得非長者之物。故不立妄具則真具義亦不全。工夫之要在達妄即真。所以先云惟真心耳。孤山曰。一切因果即十界正報。世界微塵即十界依報。此釋上諸法所生也。因心成體此釋上惟心所現也。即中云。正報惟心故成百界千如。依報惟心故名無情有性。正報為能依。依報為所依。依正既居一心。一心豈分能所。此文因阿難疑心無體。遂特揭之以樹宗旨。其語甚略。至第二番明圓理云。色心諸緣及心所使諸所緣法惟心所現等文。方是暢明今義。

○二舉物況。

阿難。若諸世界一切所有。其中乃至草葉縷結。詰其根元咸有體性。縱令虛空亦有名貌。何況清淨妙淨明心性一切心而自無體。

一切所有遍該萬物。乃至草葉有根種。縷結因絲麻。故咸有體性。又涅槃說空有四名謂虛空無所有。不動。無礙。貌者。如雜集論說空一顯色。論云顯色豈非貌耶。子書云。蒼蒼者其正色亦貌也。空無體而有名貌。亦體之類也。以此況顯真心。畢竟有體。三諦無形。故曰清淨。妙謂非三非一。淨即是空。明即是假。心性即中。性一切心者。謂為十界心之本性。如輔行云十界諸法皆以三諦為不改之性。正此義也。如此清淨之心豈無體耶。上約圓法開示。所以解阿難之疑也。

○二明妄無體又二一斥妄次結過初又二一正斥二即時阿難下默領初又二一明無體

。

若汝執恡分別覺觀所了知性必為心者。此心即應離諸一切色香味觸諸塵事業別有全性。如汝今者承聽我法。此則因聲而有分別。縱滅一切見聞覺知內守幽閒。猶為法塵分別影事。

初句牒計。堅執不捨故云執恡。初心在緣名覺細心分別名觀即指前推窮之心也。此心至全性反顯離塵無體。色香味觸。先舉四塵。聲塵則在下文明之。五根各緣一塵。意則總緣諸塵故曰諸塵事業。業者謂外塵牽心而有業用也。據法相說。意根不能自緣外塵。或與五識同時而緣。或相續而起分別。總皆因塵而有。若依他有。大半諸塵所成。豈離塵而有全性乎。故佛反說若離塵有性即是心也。如汝下。正明離塵無性。聲是耳家之塵。聞聲時有同時意識起。與耳識同緣聲塵。是隨念分別。若以後念緣前聲塵名獨影境。是計度分別。聞聲尚非實有。影事那得是真。縱滅等者謂不但有意所緣皆是虛妄。縱六識皆滅猶緣法塵。大論曰眼曰見。耳曰聞。鼻舌身曰覺。意曰知。今云滅者似是深定境界。而古人以為散位獨頭。以定中亦緣性境。何但影事。其說亦是。然據後文云現前雖成九次第定。不得漏盡成阿羅漢。今恐指次第定中六識漸滅。至滅盡定受想不行。佛名此定為內守幽閒。以無六塵粗相故曰幽閒。雖滅受想心王尚在。所對正是法塵。有滅有守。豈非分別。能緣為分別所緣為影事。蓋是五塵俱滅之影。是事而非理也。以定中亦有比量。故名分別影事。況未階此定而推窮尋逐非影事

而何。

○二勅揣摩。

我非勅汝執為非心。但汝於心微細揣摩。若離前塵有分別性即真汝心。若分別性離塵無體。斯則前塵分別影事。塵非常住。若變滅時。此心則同龜毛兔角則汝法身同于斷滅。其誰修證無生法忍。

勅者誠勅。荊公云此亦是心。然達本心則此心是妄。然前文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豈分別反在惟心之外。然果悟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則此心即性識。阿難未悟不可認妄為真。須自揣摩前文先反顯妄心無體。次正釋離塵無性。今復同前者勸其依佛語而揣摩也。若離下反顯。既云分別即依前塵便非真心。故此句是反顯也。佛作此語者。意顯離塵獨立方是真心耳。若分下正釋。五根所對名為前塵。而意識緣落謝影子名分別影事。前因聲分別猶屬隨念分別。今此正判推窮之心全屬計度分別。古人以為散位獨頭是已。塵非下明執妄成失。心雖賴塵而塵非常住。除生住已即是異滅。變即異也。此時如形亡影滅安有心乎。真心即法身。若以無常為真心者。義合法身同于斷滅。法身既滅智照亦不能起。其誰修惟心之道而證無生法忍耶。佛意在進明圓理。故結語及之。

○二默領。

即時阿難與諸大眾。默然自失。

上聞開示圓心茫然不解。及斥妄心無體自亦知非。泐潭云所執既消。故云自失。

○二結過。

佛告阿難。世間一切諸修學人現前雖成九次第定。不得漏盡成阿羅漢皆由執此生死妄想誤為真實。是故汝今雖得多聞不成聖果。

學人指前三果。前云滅一切見聞覺知。故以九次第定當之。九次第定三果已成。位當身證。修此定者。必先修九想。八背捨。八勝處。十一切處。如初背捨位在初禪。第二背捨位在二禪。三淨背捨位在三禪四禪。次歷四空。第八是滅盡定總名八背捨。此觀禪也。上來雖得八禪。入則有間。今欲純熟重從初禪至滅盡定。次第而入。中間更無散心。令不次第者次第。故名次第。此練禪也。釋要云滅盡定者。滅六全分盡七染分也。四果漏盡義當空觀已成。故不執生死妄想。三果後心。妄想未盡。未成羅漢。阿難亦在學人數中。故結斥之。今謂九次第定。內外俱修。內弟子在初果位中已斷現前生滅妄見。從修道已去不同性解脫人緣空直入燒滅骨人。故重修觀禪。九次第定斷八十一品思惑。方得漏盡成俱解脫羅漢。若外人但知修六行觀厭下忻上。全用見妄而滅思惑。此則九次第定雖成未斷思惑。故雖成上定。漏不盡果不成。如本斷超人見思齊斷。其位退下是也。兩箇雖字極是嚟緊處。正顯成羅漢得聖果有餘。而反為不足不成者。見妄不除故也。予釋恰與長水疏云凡夫所修隨禪感果不出三界義合。上第一番據圓破妄。略示圓心竟。

○二別顯見性。前文破妄心以顯真心。如經云諸法所生惟心所現。世界因果因心成體。其辭雖少。其旨極圓。昧者不悟圓旨似但破妄而未顯真。故阿難至此重復悔過哀請。佛不得已而辨見性于義為別。此圓教之否也。古今解者謂前破妄心已竟。從此處起文明見性。誰曰不然。然進圓退別其義不明。夫以別為圓勢必至并圓成別。今使圓別分途其理不濫。如華嚴頓教尚兼別明圓。況阿難請示最初方便暫用別教非屈經旨。然進否中忽別而又忽圓者。即大部所立圓接別通之義也。文分二一重哀請。

阿難聞已。重復悲淚五體投地長跪合掌而白佛言。自我從佛發心出家。恃佛威神常自思惟無勞我修。將謂如來惠我三昧。不知身心本不相代。失我本心。雖身出家心不入道。譬如窮子捨父逃逝。今日乃知雖有多聞若不修行與不聞等。如人說食終不能飽。世尊。我等今者二障所纏良由不知寂常心性。惟願如來哀愍窮露。發妙明心開我道眼。

此請與前請義同意異。前是三摩提假觀之後請開奢摩他入真之路。今所請示寂常心性即奢摩他所契之理。是義同也。但前雖請奢摩他而佛示諸法唯心之旨屬圓三觀。阿難聞已仍不知真心體性故今求開見道之眼。則意異也。自我等者。出家稟戒雖可從佛。定慧必由自修。豈可望如來惠我耶。失我下有兩重法喻。初失心喻。失本心如捨父。徒出家如窮子。不入道如逃逝也。今日下次多聞喻。多聞如說食。若不修行喻終不能飽。二障者。謂煩惱障。所知障。古今諸師依地持論云。二乘無漏人無我智為煩惱障淨智。佛菩薩法無我智為智障淨智。又云斷愛故得心解脫煩惱障淨。斷無明故得智解脫所知障淨。若以二障配二惑。煩惱是見思惑。所知是塵沙無明惑。玄籤云二障者。煩惱障。及智障。具如止觀引達磨鬱多羅釋。今師依大品大論開為三惑。是故智障兼于事理。障事智者是塵沙惑。障理智者是無明惑。若通俗解者。見思粗惑。能令心煩使心作惱為二乘人無我智之障。故云煩惱障也。所知者。指佛菩薩法無我智為所知。無明未斷能障此智故云所知障也。寂常心性者。寂謂寂靜。常是常住。心謂隨緣之能。性是不變之體。即奢摩他止觀所契也。夫心性之言本在于中。而今屬空者。奢摩是空所依。與中不隔。豈與小乘空觀同耶。窮露者。如窮子背父則奔走長途風飡露宿。約法則以不識本心無慧行食行衣曰窮。常在生死曰露。發妙心開道眼元非二事。下文云如是見性是心非眼。則顯見即顯心也。元明之體不可思議名妙明心。道眼者見道之眼。

○二正開示二一現瑞許說二一現瑞。

即時如來從胸卍字涌出寶光。其光晃昱有百千色。十方微塵普佛世界一時周徧。徧灌十方所有寶剎諸如來頂。旋至阿難及諸大眾。

前光從口冠戴一經。今光從胸必表從心顯見。百千色者。表說三科七大即萬行也。普徧十方灌如來頂者。表此法門是大佛頂也。普佛世界顯真性無所不徧即大義也。時會當獲此益故旋至阿難等耳。卍字。梵云阿悉底迦。此云有樂。亦云吉祥海雲。是

吉祥萬德之相。有此相者必受安樂。以是吉祥萬德所集故也。華嚴如來相海品云。如來胸臆有大人相。形如卍字。名吉祥海雲。摩尼寶華以為莊嚴。放一切寶光。

○二許說。

佛告阿難言。吾今為汝建大法幢。亦令十方一切眾生獲妙微密性淨明心得清淨眼。

。

如來之意在明圓頓故名大法幢。幢表摧邪立正。建者豎也。次明見性是心。指此心為妙微密性淨明心。指此見為清淨眼耳。云亦令者即兼明教也。妙者忘相之義。下文云奢摩他微密觀照。例今妙微密等。亦屬奢摩慧眼所見云微密也。奢摩所照乃本性淨明之心不假修成。而云清淨眼者。謂見離根塵即清淨矣。上文請發妙明心。故今云獲妙微密惟淨明心。上文云道眼。今云清淨眼。上來現瑞許說雖在別明見性科內義通圓別。文意豈有隔耶。

○二正辨見性。古人云先破妄心。次破妄見者。以前破妄心且離緣塵分別想相而未能知心性常住。今破妄見則引盲人矚暗等以彰見性不滅。乃至舉手飛光皆顯性無搖動。當知如來自淺而深示阿難奢摩他路也。即中云阿難執目在面而心在內。故對機而說宜先破妄心次辨見性似有兩意。若就如來說意不過前破妄心次顯真心豈有二耶。然文意總歸圓融。而以此為別者。前顯心則云諸法唯心。今辨見則云頭自動搖見無所動。手自開合見無舒卷。其以動搖對不動搖舒卷對不舒卷明矣。又云汝面雖皺而此見精性未曾皺。皺者受滅。彼不變者元無生滅。其以變易對不變易。生滅對不生滅又明矣。故此是第一番退明別教。蓋非別無以辨見。見性之後諸法皆常。豈非別教為圓教之門乎。交光不知教分權實于此後作十重顯見之科。是為平頭十王。略無統攝。所不取焉。又古人云破妄見顯真見。交光獨云。此是顯見不是破見。又云破識心而不用。取根性為因心。夫顯見但是立義之偏。取根足見悟門之謬。如今文中取盲人矚暗驗見性無虧。彼盲人眼根已壞而見性宛然則已脫于根塵之外。交光反云是取根中之性可乎。況眾生見聞之性雖曰在六根中而未始少帶根塵。佛因鈍根不解不得已而取盲人為例。所以建首辨見即離根塵。如云前塵自暗見何虧損離塵也。見性是心非眼離根也。若戀戀于六根。正如淨名訶云。若求見聞覺知。是則見聞覺知非求法也。若脫根塵。方是以不生滅心為本修因然後圓成果地修證。此是要義不得不辨。又先破後立法門常規。古人云破妄顯真言實不謬。如經中明眼不能見見者是心。豈非破妄見顯真見耶。交光不知此義反欲取根。又云帶妄顯真。夫妄何物而可帶乎。豈非外道邪常舊醫乳藥乎。但若破若顯義似相違。今云辨見即兼之矣。科分三一示見性是心次明見性不變三明見性常住初中三一徵定拳見于中先問。

阿難。汝先答我見光明拳。此拳光明因何所有。云何成拳。汝將誰見。

首句總。下三句別。總中見之一字是文正意。前阿難言我見世尊舉臂屈指為光明拳耀我心目。故今文云汝先答我見光明拳。下三別問。初問光明何因相帶來耳非文正

意。次問拳者欲以拳理例眼根也。三問誰見。此見即是離根之見而阿難必以為根。故重問之。

○二答。

阿難言。由佛全體閻浮檀金施如寶山清淨所生故有光明。我實眼觀。五輪指端屈握示人故有拳相。

梵語閻浮提此云上勝。施盛也。佛全體金色光明照耀猶如寶山。此光明拳之近由也。清淨所生不從愛欲。此光明之遠因也。次答我實眼觀。卷初即云由目觀見如來勝相。認眼為見是阿難病根。前文又云我與大眾同將眼見。今云眼觀總是內根未脫耳。

○二復例拳見三一問。

佛告阿難。如來今日實言告汝。諸有智者要以譬喻而得開悟。阿難。譬如我拳。若無我手不成我拳。若無汝眼不成汝見。以汝眼根例我拳理其義均不。

實言告汝者。此後佛言見性是心其言最實遂先示之。要以譬喻得開悟者。指後客塵主空及今以拳例見皆譬喻也。譬如下立譬。若無下是法。無手不能成拳。無眼不能成見。此法喻不齊者也。佛見阿難依舊認眼能見故問如此。于前三問中但舉兩事為例。拳理者。理謂物理。

○二答。

阿難言唯然世尊。既無我眼不成我見。以我眼根例如來拳事義相類。

阿難果以無見例于無拳。此大悞也。見為眼之本。見不與眼俱喪。拳為手之末。拳必與手俱喪。本末可相齊乎。然阿難言最遜順。無拳之語不以唐突世尊。故自居于無眼而例同于無拳。足顯相類。

○三破。

佛告阿難。汝言相類是義不然。何以故。如無手人拳畢竟滅。彼無眼者非見全無。所以者何。汝試于途詢問盲人汝何所見。彼諸盲人必來答汝我今眼前惟見黑暗更無他矚。以是義觀前塵自暗見何虧損。

以盲人立義者。當知識精元明真妄和合自成眼根以來。常情惟知眼為能見不知離眼有見。若欲指見性離根。庶惟盲人可顯此體。以盲人眼根既壞而見性不昏。則無眼有見其義昭然。故特藉盲人以開道眼。則眼為能見之執破矣。又當機不知心為能見。如來意在指見歸心。惟彼群盲見不依眼。則心為能見其義亦成。故特藉盲人以顯妙心。則目在面之執亦破矣。阿難前有二執今始破之。于中先標不類。何以故下釋不類之故。手為拳本本喪則末亡。見是根元末亡而元在。所以者何下釋盲非無見。盲人而言諸者示此理之同也。諸盲見暗。若論所見非是全無。若論能見即是全有。而于此彰見性之離塵矣。

○三會見歸心四一計諸盲立難。

阿難言。諸盲眼前唯覩黑暗云何成見。

難者。見暗非見此常情也。阿難之意全以眼為能見耳。

○二以二黑相校。

佛告阿難。諸盲無眼唯覩黑暗。與有眼人處于暗室。二黑有別為無有別。

諸盲承上文來。無眼對下有眼。佛不急明盲人有見而但以二黑相校者。前佛云前塵自暗見何虧損。則盲人有見其義了然不必更明。阿難固執眼為能見。此是妄想攀緣之心仍妄根所縛。佛此下竟明眼非能見。則妄根自破真見自顯。欲斥妄根非見須明燈眼同功。欲明燈眼同功先明二黑無別。至妄見破真見立。盲人有見其義自成。不心結顯者此非要義故也。

○三復順問而答。

如是世尊。此暗中人與彼群盲二黑校量曾無有異。

阿難生希有心不意有眼無眼二黑無異。佛止欲明二黑是同故應云如是。

○四正破根顯見。

阿難。若無眼人全見前黑。忽得眼光還于前塵見種種色名眼見者。彼暗中人全見前黑。忽獲燈光亦於前塵見種種色應名燈見。若燈見者。燈能有見自不名燈。又則燈觀何關汝事。是故當知。燈能顯色。如是見者是眼非燈。眼能顯色。如是見性是心非眼。

文又分三。一明二黑無異則燈眼同功。若者假如也。無眼者山河大地一無所矚故云全見前黑。有能治目還得眼光。前無眼而見前黑今有眼而見前塵似惟眼為能見。此阿難胸中所執也。例推暗中之人無燈而見前黑有燈而見前塵。燈亦應名能見。以有眼而不見黑與有燈而不見黑。其功均也。前阿難執眼能見。今示眼僅同燈以破當機之執耳。二破燈非能見。此中藏破眼見之義。欲破眼見故破燈見。二黑既同。二不見黑亦同。燈見若破眼見亦破。古人云。此是縱破。說汝許燈能見者燈即是人豈名燈耶。又燈既另是一人彼自能觀與汝何涉。三正破根顯見。此中之文。或以燈能顯色對有眼在暗室時。眼能顯色對盲者得眼光時。亦可。然一人之見實亦賴兩重顯色也。是故兩字承上破燈見來。燈能顯色者。燈體無知而無燈不見有燈即見。是顯色義。眼根同燈體亦無知。但如鏡中無別分析。以眼根是清淨四大所成。刻論則與燈無異。其靈知之性是心而非眼也。以此論見見性了然。前既斥妄想非心。今所云心必是常心。心心自見豈賴根乎。文云是眼非燈則見離塵。又云是心非眼則見離根。離根離塵厥旨顯矣。問六根皆是有知。今何云眼體無知。答。佛意實爾非關臆說。如二黑校量以來眼根事事同燈。二黑既同二見前塵亦同。燈見既破眼見亦破其義亦同。乃至二名顯色無知亦同。眼若有知豈得同于燈乎。故後文云。見覺無知因色空有。維摩經云。是身無知如土木瓦石皆是明證。以眼體無知故現前之見即是真見元離根塵。此所謂破妄見顯真見也。自卷首徵問心目以來至此方結其義。

○二明見性不變二一默請。

阿難雖復得聞是言。與諸大眾口已默然心未開悟。猶冀如來慈音宣示。合掌清心佇佛悲誨。

口已默然者。前阿難以為心而佛斥云非心。阿難以為見而佛復云是心。知醉辯無益故默然也。未悟者。已聞見性是心而未能頓破諸惑狀同未悟。又見性雖離根塵而此性隨根塵之緣見有外物。則客塵未除義當空觀未成故未開悟。佇佛悲誨者。依然是請世尊開我道眼之意。

○二正示。夫教相有四。一藏。二通。三別。四圓。如是四教共詮二理。藏通詮真。別圓詮中。析空體空則詮真之教殊。但中圓中則詮中之教殊。此四教所繇分也。所以不言俗者。俗乃事法由觀俗而會真中。真中名理。二理一事共成三諦。今楞嚴帶權說實定兼別教。別教詮次第法必先空次假後中。而空觀實用藏通方便。今文佛因阿難未悟還叩鹿苑初悟以發明之。豈非藏乎。此文既兼藏教。前後文必有通教。又引藏入別即是通也。此文來意因前見性隨緣見有外法。見性雖顯根塵尚在即是客塵。根塵是客見性是主須去客而存主。根塵未空總喻為塵須去塵以存空。方合奢摩他空觀之義。是則陳如所悟可以助釋見性。此佛叩問之意也。文分三一徵名驗悟三一問。

爾時世尊舒兜羅綿網相光手開五輪指誨勅阿難及諸大眾。我初成道于鹿園中為阿若多五比丘等及汝四眾言。一切眾生不成菩提及阿羅漢。皆由客塵煩惱所悞。汝等當時因何開悟今成聖果。

兜羅綿此云細香。義翻冰。或云兜沙。此云霜。以色得名。或云名妒羅綿。妒羅樹名。綿從樹生因而得稱。熏聞云。佛手柔軟加以合縵似此綿也。三十二相中云五手足指合縵網勝餘人。正是此相。似自前屈指握拳以來至此方舒手耳。鹿園者。群鹿所居故云鹿苑。昔釋迦行菩薩道時為鹿王居此園慈救群鹿。緣在輔行。佛初成道時居鹿苑說法。從樹為名亦名柰。二僊所居亦名僊苑。五比丘者。太子入山學道。父王思念遣五人追侍。一憍陳那。二額鞞即馬勝比丘也。三跋提。亦名摩訶男。四十力迦葉。五拘利太子。不成菩提及阿羅漢者。藏教中以三十四心斷結成道正習俱盡為菩提。然在鹿苑時亦得密示大乘菩提。即三智一心中得。如今經所云得成菩提是矣。由客塵煩惱不成聖果故云為所悞也。然經云。昔于波羅柰轉四諦法輪。分別說諸法五眾之生滅。是知最初所說必該四諦。據後文以根境二種通喻客塵。則客塵之言但是見思之集而已。政以集能招苦故為所悞是該苦諦。若知是悞不起于集即道諦。無集則無苦即滅諦。今經一語四諦義足而正意在煩惱之集也。如來所以引此者。前攀緣妄想及根塵妄法皆是客塵煩惱。眾生為其所悞令常住真心不得明了。故引彼釋此令當機悟入見性之不動主人焉。因何開悟指初果見道。即下因主客而斷見。以開悟真諦也。聖果指四果。即下因空塵而斷思以成羅漢果也。

○二答。

時憍陳那起立白佛。我今長老。於大眾中獨得解名。因悟客塵二字成果。世尊。譬如行客投寄旅亭。或宿或食。食宿事畢。俟裝前途不遑安住。若實主人。自無攸往。如是思惟不住名客住名主人。以不住者名為客義。又如新霽清暘升天光入隙中。發明空中諸有塵相。塵質搖動虛空寂然。如是思惟澄寂名空搖動名塵。以搖動者名為塵義。

答中初總述。有長人之德故曰長老。獨得解名者。夫巨夜長寢無人能覺。日若未出明星前現。憍陳如比丘初得無生智。譬若明星在眾明之始。一切人智明無前陳那。獨得解名不亦宜乎。悟客塵二字者以譬喻得開悟也。不悟主空而悟客塵者。妙玄云。如來初教正詮思議之俗諦。旁詮思議之真諦。籤云。初但說無常苦等故云思議之俗。雖通涅槃涅槃是小乘法性。若初詮法性恐增邪倒不能破常我等僻故俗正真旁(文)據此文則鹿苑初教客塵為正而主空為旁。機教相符。故悟客塵二字成果。愚謂客塵之喻。乃陳如追述鹿苑場中斷見思二惑而證真諦涅槃之解也。客喻見惑。塵喻思惑。主空即是見性真理。八十八使如狂瀾無定名為利使。觸處便生。法華喻如魑魅魍魎處處皆有。忽而起貪。忽而起瞋。著有著無。如客之不定一處也。著見之心暫久不同名為或宿或食。而見心無定名為不遑安住。因觀見惑之狂瀾無住即會出恒住之主人公。主人公則初無去來也。只一旅字即該盡喻中生客同時法上真妄交際矣。易中旅卦。艮山為內為主止於此而不動。離火為外為客去其所而不留。喻中主客一段宛然明白。即法上陳如斷見時修忍位三十一周滅緣滅行真妄竝馳。推四真諦理排利鈍使惑。如子夏交戰于胸中之時。正主客同時真妄交際義也。此約卦體而言。若審爻詞九四得其資斧則客有得利之象。如陳那舍利先皆著見忙忙然以求理息而不可得故不安住。一聞如來因緣之說。初聞再悟先得泥洹一日之價。即投得好主人有獲利之義也。此述斷見見真之解明矣。又如新霽清陽升天一段即追述疇昔斷思惑也。八十一品煩惱塵勞之多。如昏驚塵埃。若未見真前混混而去不覺其煩。因已斷去見惑如雨天新霽。用四諦智慧重慮緣真以斷思惑時。如清陽升天。而思惑煩惱彌覺其煩多矣。清陽甚嫩。顯非菩薩般若如日光。諸佛智慧如日輪停午也。光入隙中。乃化他之權。不能當門正照。即牖中窺子門側見父之意。今于隙中而見空相。即初果初斷見後所顯偏真小空。而重緣此空以斷思惑。初但見思惑塵勞紛紛不已。久視而塵靜光澄。三空涅槃當下證矣。斷思證寂。法喻分明。佛既印之。而猶恐阿難不領此旨故舉拳以顯斷見之後有常住之主人。飛光以顯斷思之後有不動之真空也。常住真心無乃不動之見性乎。

○印可。

佛言如是。

○二現相證成又二一以客塵義令見性脫塵。

即時如來于大眾中屈五輪指。屈已復開開已又屈謂阿難言汝今何見。阿難言。我見如來百寶輪掌眾中開合。佛告阿難。汝見我手眾中開合。為是我手有開有合。為復汝見有開有合。阿難言。世尊寶手眾中開合。我見如來手自開合。非我見性有開有合。佛言誰動誰靜。阿難言。佛手不住而我見性尚無有靜。誰為無住。佛言如是。

此阿難因客塵之喻而悟見性離根塵也。夫如來之言一聞之而得道果。再研之而識指歸。客塵之喻在阿含初教陳那悟此而盡見思。大集經云。甚深之理不可說第一實義無聲字。陳如比丘於諸法獲得真實之知見此初教之益。所謂一聞而得聖果非歟。然初教以俗諦為正真諦為旁。所云真諦亦不明指見聞嘗臭之性。今經不然。以界外真諦為正界外俗諦為旁。則主空是正客塵是旁。主空以喻真見。客塵以喻妄心妄見。昔教滅心。今見性是常住真心則與昔殊。昔教滅智。今見性是無分別智光復與前異。所謂再研而識指歸非歟。由前阿難聞見性是心非眼茫然未解。佛使陳如旁通一綫。當機始悟外境內根皆是客塵。見性是主空。以昔之喻移喻今法。主空得顯。功由客塵。不惟阿難領旨而陳如之悟亦進。如峰迴谷轉別一溪山。無量義經云。性欲無量。故說法無量。無量義者。從一法生不其然乎。文中佛手凡兩屈一開。此如來以自手當阿難之外境而與見性對辨也。阿難言我見如來百寶輪掌眾中開合者。不惟見性對境而為內外而其中且有主客譬義。見是主。手是客。方其見時主客會合明矣。前旅亭為主客交會之處。今見時即旅亭也。開合是往來之類也。忽開忽合。彌顯不住。蓋佛手倏開而倏合如客之乍去而乍來。正喻邪見之或常而或斷也。如來掌中有千輻輪相具百寶光故云百寶輪掌。佛告下。重問阿難發明主客之義。汝見我手眾中開合者。如言見客往來也。為是我手有開有合者。如言但客有往來也。為復汝見有開有合者。如言內心亦可作客而有往來也。阿難言下答出正義。言世尊寶手眾中開合謂手為外境如客有往來。我見如來手自開合謂內心對外而見外境如客。非我見性有開有合謂內心為主定無往來。如上所說見中主客之義明矣。又問誰動誰靜。更欲合塵空之義。而阿難答中言不住者。不住是客。動是塵。客塵元是一義故兼言之。而我見性尚無有靜者。見性是真常之體。擬議皆絕可云靜耶。靜尚難言何況動乎。無住即動也。前來客塵主空有喻無法。今佛手對見正可合喻。又前約見思煩惱以喻客塵。是主空之喻具而未彰。今約見性以顯真心。則主空之義辨而方的。佛印如是者。阿難至此已知見是常住真心脫於色塵之外可不印歟。

○二以客塵義令見性脫根。

如來于是從輪掌中飛一寶光在阿難右。即時阿難回首右盼。又放一光在阿難左。阿難又則回首左盼。佛告阿難。汝頭今日為何搖動。阿難言。我見如來出妙寶光來我左右故左右觀頭自搖動。阿難。汝盼佛光左右動頭。為汝頭動。為復見動。世尊。我頭自動。而我見性尚無有止誰為搖動。佛言如是。

次約內身與見對辨也。左右頭動元是阿難之身。較之外境境疎身親復須載示。盼應作盼。流視也。迴首右盼謂迴之于右也。左盼亦然。汝頭今日因何搖動者。頭是身根。根因塵動。故作此問。阿難答因見光頭動。而頭動中實兼眼動之義。我頭自動。總合客塵。而我見性無止與動。所謂動靜二相了然不生。并主空尚不立誰為搖動乎。須知見性脫于根塵之外。前佛手開合而見無開合明示脫塵之義。頭自搖動而見無搖動次示脫根之義。既脫內根。可不印如是乎。

○三結會責失。

於時如來普告大眾。若復眾生以搖動者名之為塵。以不住者名之為客。汝觀阿難頭自動搖見無所動。又汝觀我手自開合見無舒卷。云何汝今以動為身。以動為境。從始泊終念念生滅遺失真性顛倒行事。性心失真認物為己。輪迴是中自取流轉。

前雙印陳那阿難之後因普告大眾而總責之。若復下述陳那所答。汝觀下述阿難所答。云何下責失也。如來之意。本欲明諸法惟心根境非動。不得已而明見性是心非眼。阿難因陳那所答雖悟動不動義。然謂根境有動見性不動。終非諸法唯心之旨。故責其緣塵分別岐心境為二途也。身本無動而阿難以為動。如云頭自動搖是己。境本無動而阿難以為動。如明手自開合是己。如是則始終惟一生滅。據現生。則始從胎中五位終至身壞命盡。據後經文。始則晦昧為空終則執心存內。念念莫非生滅也。乃遺圓融真性而認六識攀緣為心是顛倒行事。此責阿難大眾不但迷圓且以能推為心也。如來之意謂阿難既知見聞唯一真心。何不知根身器界亦唯真心而岐之為二耶。性心等者。幽溪科云。前云何下初責逐末忘本。今責棄本循末。其說是也。不變之性隨緣之心本皆依正不二。不解圓理則失其真。言認物為己者。始既迷己為物終必認物為己。如最初不覺心動變成根身器世間等是迷己為物。今妄認四大為自身相六塵緣影為自心相是認物為己。見有生死生死得而苦之。故云輪迴是中自取流轉。若不見有生死豈復招分段變易二苦報耶。如來用權引物總為入實。上來明見性不動。義雖屬權祇令眾生入實而已。經中進圓退別脉絡相通。此章之文是起第二番進明圓教也。天如以為普告大眾語意淺深隨機各解。亦是一說。若爾。即八教中不定教相矣。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一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二

○三明見性常住二一請二一慶喜密請。

爾時阿難及諸大眾聞佛示誨身心泰然。念無始來失却本心妄認緣塵分別影事。今日開悟。如失乳兒忽遇慈母。合掌禮佛。願聞如來顯出身心真妄虛實。現前生滅與不生滅二發明性。

前當機請示寂常心性。佛明見性不動已言其寂。今大眾願聞二發明性復深探常住之旨。生滅即無常。不生滅即常住也。聞示誨者聞見性離根塵之示誨。而身心泰然。則異前矍然避座重復悲泣心懷憂懼之時。失却本心不知見性是心非眼也。妄認緣塵分別影事。認攀緣心為自性也。今日開悟知妄想非心而見性是心。一向遺失本心如失乳兒。今受真法之乳。如遇慈母。領前已竟。次合掌禮佛下請後。顯出身心者。心指見性便屬不生滅。而身中有生滅不生滅二義。又身心各具真妄等三雙。真妄約體。心有真心妄心。身有肉身法身。虛實約相。真為實相。妄則為虛。虛妄為生滅法。真實為不生滅法。二發明性者。不生滅法顯露開發為真發明性。生滅之法發明顯露為妄發明性。因前佛示二種根本判然分途。故今請二發明性也。古來解者謂前示阿難見無搖動。後示匿王性無生滅。一往似同義必有異。今如來於生滅中示無生滅。即變論不變。豈與見無搖動身自搖動為同年耶。竊謂此文。生滅與不生滅迥然二途。大旨與前不殊。但此中細明無常以顯見常。前文所無須重說之。故云顯出真妄等耳。

○二匿王顯問。

時波斯匿王起立白佛。我昔未承諸佛誨勅。見迦旃延毗羅胝子咸言此身死後斷滅名為涅槃。我雖值佛今猶狐疑。云何發揮證知此心不生滅地。今此大眾諸有漏者咸皆願聞。

仁王般若經稱月光王滿足十地。今示為狐疑以破斷見。迦旃延姓也。名迦羅鳩陀翻牛領剪髮。此人說諸法亦有亦無。毗羅胝母名。自名刪闍夜翻正勝。說眾生任運時熟得道。如縷丸所投極則停住。又言八萬劫滿自然得道。二外道皆執斷見者也。涅槃此云不生亦云不滅。彼謂死後斷滅并無見聞之性即安樂涅槃。匿王亦以為非。但須親證常住之心則狐疑永斷矣。發越。揮散也。不生滅地指常住心也。阿難大眾雙請生滅與不生滅。據下匿王顯示生滅。似已知無常故但請不生滅。

○二答二一開示二一明身有遷變。欲明常住而先明遷變者。必先破妄而後顯真也。妄法不盡真如不顯。彼諸外道孰不自謂已證真常。由未破妄而即顯真遂成邪倒之見。匿王位階十地深知法門。故先使其發明無常也。

佛告大王汝身現在。今復問汝。汝此肉身為同金剛常住不朽。為復變壞。世尊。我今此身終從變滅。

佛言大王。汝未曾滅云何知滅。世尊。我此無常變壞之身雖未曾滅。我觀現前念念遷謝新新不住如火成灰漸漸銷殞。殞亡不息決知此身當從滅盡。

佛言如是。大王。汝今生齡已從衰老。顏貌何如童子之時。世尊。我昔孩孺膚[勝-力+天]潤澤。年至長成血氣充滿。而今頹齡迫於衰耄。形色枯悴。精神昏昧。髮白面皺逮將不久。如何見比充盛之時。

佛言大王。汝之形容應不頓朽。王言世尊。變化密移我誠不覺。寒暑遷流漸至於此。何以故。我年二十。雖號年少顏貌已老初十歲時。三十之年又衰二十。於今六十又過於二。觀五十時宛然強壯。世尊。我見密移。雖此殞落。其間流易且限十年。若復令我微細思維。其變寧惟一紀二紀實為年變。豈唯年變亦兼月化。何直月化兼又日遷。沉思諦觀剎那剎那念念之間不得停住。故知我身終從變滅。

文有四番問答。是時匿王年老故無常之義佛不親宣但使王自述。漸衰則生滅之旨宛然矣。四番中初二略明。三四廣述。初問中現在對死後說。且無論死後斷滅只據現在言之。王已言死後今復問無常故云復耳。問為兩端。一常。二無常。無常中又有二義。變是一義。壞是一義。而匿王斷定此身終滅亦自然之理非染斷見。佛知匿王能觀無常故載審變滅之由。答中斷定無常。首句即云無常變壞。謂但觀現前即知究竟。現前不滅則未來亦不滅。現在變滅則未來變滅可知。而現前念念遷謝是無常之細相也。不相應行故云念念。文中先言其故後言其新。新而又新是相續假。文有法譬合。譬火燒木。言漸漸銷殞有二義。一者漸銷。二者終滅。殞亡下合譬亦有二意。殞亡滅沒也。第三問盛衰相比。從遷謝不住發來。而發揮初問答義。夫身心皆有無常。身相無常人所易見故復問顏貌。十五曰童未巾冠也。然佛止問二時。王加長成即成三時。所謂少壯老也。孩纔成體也。孺需人以養也。耄謂昏忘。禮云。八十九十曰耄。匿王年六十二通言昏忘耳。形色枯悴釋衰。精神昏昧釋耄。逮及也。將及死亡豈反比充盛耶。逮恐應作殆。殆幾也。第四問。從王答三時發來。而發前第二問答義。佛欲匿王詳述無常故問應不頓朽。答中我誠不覺者。化理不住元屬不相應行故已不覺。後經云。甲長髮生氣消客皺日夜相代曾無覺悟是也。漸至之言答不頓朽。次徵釋中先敘無常粗相則十年而增。文中有三進三退。初進至二十退至十歲。次進至三十退至二十。三進至六十退至五十。非進無以見其年老。非退無以見其漸衰。次述無常細相則一紀而滅。從六十二追遡五十之年。已當一紀故約紀而滅之。剎那者時之至促。從年月日時以至剎那念念不停可謂善悟無常矣。夫無常者。入道之根本。觀法之初門。今於見性之前論無常者。正如維摩經中文殊云。所可見者更不可見也。如是則不以第二念緣第一念而見性得其真矣。

○二示性無生滅二一審問真性。

佛告大王。汝見變化遷改不停悟知汝滅。亦於滅時汝知身中有不滅耶。波斯匿王合掌白佛。我實不知。

變化等變也。悟知汝滅滅也。身中有不滅者。涅槃云。如持戒比丘觀無蟲水而作是念。此中動者蟲耶塵耶。久視不已方知是塵不大明了。十住菩薩於己身中觀如來性亦復如是。不大明了。彼經有十喻。今經云身中有不滅正與涅槃意同。彼經以蟲動喻無明。塵不動喻佛性。今以生滅為不明。不生滅為佛性。義亦無殊。以十住菩薩不大明了。故王答不知也。

○二如來開示。

佛言。我今示汝不生滅性。大王。汝年幾時見恒河水。王言。我生三歲慈母攜我謁耆婆天經過此流。爾時即知是恒河水。佛言大王。如汝所說二十之時衰於十歲。乃至六十。日月歲時念念遷變。則汝三歲見此河時至年十三其水云何。王言如三歲時宛然無異。乃至於今年六十二亦無有異。佛言汝今自傷髮白面皺。其面必定皺於童年。則汝今時觀此恒河。與昔童時觀河之見有童耄不。王言不也世尊。佛言大王。汝面雖皺。而此見精性未曾皺。皺者為變不皺非變。變者受滅。彼不變者元無生滅。云何於中受汝生死。而猶引彼末伽黎等都言此身死後全滅。

文中如來先許。次示。問幾年見恒河者的指見為真性也。或疑此見是根中之見。不知根中之見實離根塵。良由妄心未除所以見性隨緣流轉生死。若見性離妄亦離諸緣。若以識心攀緣則根塵永不可絕。不起識心根塵安在。欲返真源捨此見性更無路矣。交光不達此意。獨倡用根不用識之說。謂見性在根中但取照色之時一如鏡中無別分析即是見性。起念分析即屬於識。愚謂不起念時根亦不可得。而交光謂此中有根。亦識心未忘之故耳。前來盲人矚暗及舉拳驗見皆即指現前之見。所謂無明即法性不其然乎。當知二種根本中指識精元明為菩提涅槃義見於此。恒河亦云苑伽河翻天堂來。如藥師直解中說。世變滄桑而恒河不改。以此為所見之境足顯能見無遷。王答中云即知是恒河水者。王性警悟。因此一知記有昔日之見。以知答見合見性是心之義也。幽溪云此中文有三重。始則寄以恒河之水。次則進以觀河見精。三則彰以見精之性。如云而此見精性未曾皺。雖有三重而正意在性。佛初問三歲見此河時至年十三其水云何。此明水之無異。以是所見故云見耳。文意非正顯見性也。初卷以眼根與見性對辨。今復就見精以顯見性。見精之名實昉于此。前辨眼根則云如是見性是心非眼。以眼根無知與見性碩異。今見精切近于真故云而此見精性未嘗皺。若辨明見精則見性可識。見精似是能見而內托眼根外託塵象。故見恒河者實見精也。然外託塵象不過無情之儔。內托眼根亦是顯色之類。故見精非真能見。其洞然能見者唯見性耳。見精但吸取塵象以向內根。故屬眼根者不屬於耳根。根塵既立反為真見之礙。能見豈其功哉。據今文似見境見精見性三皆不遷。然不皺者獨指見性。苟謂見精不皺失文旨矣。但此文明別教。而顯性又有三重。初云面皺而性不皺。非皺不皺為兩途乎。次皺者變不皺非變。非變不變為兩途乎。三變者滅而不變者無滅。非滅不滅為兩途乎。別意昭然讀者諱言之耳。蓋非別則悟性不確。悟性之後指性具法即入圓教。別圓之分具法不具法之異也。

故別教為圓教之門所謂最初方便也。梵語末伽黎此云不見道。等者等於匿王所舉二人。則外道六師中共有三人執斷明矣。

○二領悟。

王聞是言。信知身後捨生趣生。與諸大眾踊躍歡喜得未曾有。

信知等者破斷見也。前明生滅以破常見。今示見性以破斷見。故大眾皆喜。不然豈以捨生趣生而生喜耶。第一番退明別教竟。

○第二番圓別進否文分為二。一圓二別初又二一暢明圓理二一躡前致問。

阿難即從座起禮佛合掌長跪白佛。世尊。若此見聞必不生滅。云何世尊名我等輩遺失真性顛倒行事。願興慈悲洗我塵垢。

此阿難因佛告匿王而疑前普告大眾之語。前佛辨見今并言聞餘根可例知矣。夫雖知不生滅而不知根境即是自心本無動相便成顛倒。豈知不生滅即非顛倒耶。故阿難之問非也。

○二正為開演。他師科立十重顯見。此為第四科。竊觀阿難問中有一見字祇是牒前。然亦兼問聞性。如來答中無一見字而以為顯見何哉。蓋此文乃佛第二番進明圓理。前第一番中進明圓理則論唯心。退明別教則辨見性。而佛意必在于圓。故第二番復揭唯心以破顛倒。不過鬯前所說。文中色心依正既唯一心豈但辨見而已。為三一喻顯倒正。

即時如來垂金色臂輪手下指示阿難言。汝今見我母陀羅手為正為倒。阿難言。世間眾生以此為倒。而我不知誰正誰倒。佛告阿難。若世間人以此為倒。即世間人將何為正。阿難言。如來豎臂兜羅綿手上指於空則名為正。佛即豎臂告阿難言。若此顛倒首尾相換。諸世間人一倍瞻視。則知汝身與諸如來清淨法身比類發明。如來之身名正徧知。汝等之身號性顛倒。

先倒臂以問阿難者明止是一臂而有倒豎之分。猶止是一境而有生佛之別。母陀羅此云印手乃三十二相之一。或倒或正只順世情其義已足不必更作他說。初輪手下指世既以為倒矣。次佛即豎臂順世間為正也。言若此顛倒者。指垂臂為顛倒也。豎臂則以尾為首。若即此臂顛倒下垂則以首為尾。故云首尾相換。一倍是兩番。倒為一番。正為一番。汝身佛身從臂上說來故舉身為言。如來之意欲明妙性周圓。而周圓即是法身。所謂毗盧遮那徧一切處也。離諸倒亂故云清淨。比類發明者。謂以兩身比垂臂之類則可發明。如臂不異而有正有倒。今身不異而有正有倒其義亦然。蓋如來之臂本無正倒。而眾生分為正倒。猶生佛之身元無正倒而眾生迷為正倒。如來下正是比類。在如來名正徧知。身不異而名為正則同于豎臂之正。在眾生名性顛倒。身不異而言倒則同于倒臂之倒。其實身臂無正倒之分。而強為正倒之名號也。正徧知者。知中道曰正。達法界曰徧。知應屬心。今屬身者是身心不二之義。

○二被問茫然。

隨汝諦觀。汝身佛身稱顛倒者。名字何處號為顛倒。於時阿難與諸大眾矚瞞瞻佛目睛不瞬。不知身心顛倒所在。

既云汝身佛身比類發明。則顛倒之義似乎可知。故還問大眾。謂汝身與佛二身相比而名汝為顛倒者將指何處為顛倒耶。當知身無顛倒。而顛倒由迷也。大眾先聞常住未悟周圓。故不知顛倒所在。如下真妄依正。皆是妙心體本周圓有何正倒。而生則不知。瞪直正切。直視貌。瞢莫紅切。又眉庚切。目不明也。

○三正示圓融又二一正示色心不二以斥遺失真性。

佛興慈悲哀愍阿難及諸大眾。發海潮音徧告同會諸善男子。我常說言色心諸緣及心所使諸所緣法唯心所現。汝身汝心皆是妙明真精妙心中所現物。云何汝等遺失本妙圓妙明心寶明妙性認悟中迷。

此如來暢示唯心以明楞嚴大定圓融三觀也。海潮音者。全海而涌無人不聞可喻徧告大眾。今明圓教不同別教故音亦異乎前矣。文為三。初引昔圓教。上言清淨法身此云心者。如來達此周遍之心遂使法身豎窮橫徧。眾生未得法身唯有妙心可論而已。前第一番明圓教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今是廣前所說。色是五根五塵及法界少分。心是意根六識。諸緣即指上色心。心所使是心數法。諸所緣法廣舉一切真妄邪正性相因果也。唯心現者。心如工畫師能畫諸色像。若云心造似有物可得。今云心現。當體全虛。諸法是假。唯心是中。現是空。三諦在一心中明矣。二汝身下示心含色心。文意正揀異別教。妙明真精妙心。正指心也。妙名不可思議。明者如鏡現像。即寂而照。故曰妙明。雖現諸法實無外物相雜。故曰真精。具上諸義復曰妙心。身心皆妙心所現。莫非常住。若如他師云。空理是真。俗法是妄。則真妙而俗不妙。豈經旨乎。須知身心雖為無明所成。實從妙心中現。在眾生則全體無明。無法不妄故有倒正之分。故後文云精研七趣。皆是昏沉諸有為相。自如來觀之則妙心所現。無法不真故無倒正之目。而後文有性具七大一為無量無量為一之言。觀今文豈不宛然具二義耶。前揀妄心則曰緣塵分別。揀根境則曰頭自搖動。今知是妙心。豈復指為心外耶。故知前文所說皆是權教。始為圓而施別。既廢別而立圓。圓教以唯心為門。又先觀色心不二。如不二門云。心之色心。即心名變不其然乎三云何下斥遺失真性。本妙者。本來是妙。如四卷云因明立所。則明亦有過。明與妙合。始無過咎。今云本妙。言本來無過也。溫陵云。心之與性體用互稱。心則從妙起明。如鏡之光。性則即明而妙。如鏡之體。其說亦是。即中云本妙正指中諦。圓妙者以圓融而稱妙。復從寂而有照。所謂不變隨緣曰心。是俗諦也。寶明者。寶是具德之明。復攝照而歸寂。所謂隨緣不變曰性。是真諦也。此真與俗。觀文勢各具三諦。中亦具三。合三離九。是眾生本具心性。而不知色心不二全是妙心。遺失多矣。前來阿難明見性不動。是其悟處。不知色心不二。即是迷處。故云認悟中迷。此文先說身心正報。下文方指山河依報。

○二兼示依正不二以斥顛倒行事。

晦昧為空。空晦暗中。結暗為色。色雜妄想。想相為身。聚緣內搖。趣外奔逸。昏擾擾相以為心性。一迷為心。決定惑為色身之內。不知色身外洎山河虛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譬如澄清百千大海棄之。唯認一浮漚體目為全潮窮盡瀛渤。汝等即是迷中倍人。如我垂手等無差別。如來說為可憐愍者。

文分二節。初約事造明顛倒之相。晦昧迷之始。即無始無明。無明本有故言無始。因此而成空界根身故又云迷始也。空為無明所生。全體是無明惑。如世間虛空。無日月燈則無光明。故即空為晦昧明矣。有空之後次生山河大地。法性為因無明為緣結暗為四大之色。是依報也。有依報已方有正報。以四大色雜妄想心。妄想所成之相是為眾生之身。上色字指四大之色。下相字乃眾生之相。眾生有旁正研醜之相。元是結暗所成故隔皮膜不見五臟也。有身之後次論心識。五塵影子積聚于內。搖動不停。六識之用各緣外境。奔逸無已。以無止動之功能一以昏動而為心性。幽溪云始則無始無明元以昏動而為依界。如後文云覺明空昧。相待成搖。則昏動具說。今文但影略耳。後則眾生妄想。又以昏動而為病根。昏則昧昧失本性之明。動則擾擾失本性之寂。妙明既失常輪生死。既以為心。決認在幻質之內。詎非迷之至乎。不知下次約理造明顛倒之由。又為三。初法。次譬。三斥。初法中色身。正也。山河虛空大地。依也。咸是妙明真心中物。依正不二也。前云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今亦是廣前所說。如十不二門論不思議境。而有總別二意。總在一念。別分色心。今文亦然。妙明真心總也。色心依正別也。若不論別。則不知自心元具諸法。將謂諸法皆妄念所成。若不論總。則不知現前諸法唯是一心。而色心依正各各差殊。何以契一相一味之旨乎。知總知別。意在攝別入總。方得心性之全。經文似明真具亦兼妄具。以色心依正皆是妙心。豈不具耶。荊溪云他人咸知一切唯識。不知身土居乎一心。四明云現前一心本具千法。此圓觀也。次譬。心量廣大如百千大海。圓離三惑如海澄清。觀譬意則知依正本妙。若非依正色心本是妙心。何以喻澄清大海乎。棄此心量而祇認身內之心。是唯認浮漚體也。言浮漚則非澄清之本矣。謂此外畢竟無心。如阿難云。離此覺知更無所有。即目浮漚為全海之潮。窮盡瀛渤之量。是豈可哉。三斥。倍是兩重。以迷望悟名為一倍。若在悟中安有倍乎。前以垂手喻倒。而此人顛倒與垂手全同。其實手無正倒。性無迷悟。眾生迷之為二。故為如來之憐愍也。

○二當機不悟。此文至云何為主。應作一科。下即更問更答。不必合下科為顯見無還也。今科之意止斥緣心。其文即竟。一呈疑。

阿難承佛悲救深誨。垂泣叉手。而白佛言。我雖承佛如是妙音。悟妙明心元所圓滿常住心地。而我悟佛現說法音。(未能忘言則現有說法之音。而我從有言說處悟。故云悟佛現說法音也)現以緣心允所瞻仰。(現以攀緣心信所尊重人之言)徒獲此心。未敢認為本元心地。願佛哀愍。宣示圓音。拔我疑根歸無上道。

文中初領佛旨。次陳疑根。悲救者救其顛倒。深誨者誨以圓理。當機知所示非常。而緣心未脫。故至垂泣。前第一番佛顯圓理。當機未解。直似不聞。故知華嚴乳味。二乘在席如聾如瘖固無疑矣。今第二番暢示唯心。始似領悟。而又非真悟。圓聞豈易易哉。雖者未盡之辭。妙音者。單承上發海潮音以下之文。上標心性。其名雖多。妙明二字略已攝盡。色心依正皆在心中。故云圓滿。圓常竝說指圓教也。而我下正述攀緣未忘。現謂現在。佛說法音現前可據。正是所緣。而我胸中確有一能緣之心。亦現前可據。能所歷然。乃分別未忘之象。因如來是所瞻仰尊重之言何敢不信。允者信也。徒獲此心者。此心指緣心。如此信根起念則有。不起念則無。言思未離。根塵不脫。豈本元心地乎。重望示圓音以拔疑根。似以能拔疑根者稱為圓音。佛不得不以別接之矣。

○二佛斥二一遣所緣之教分三法譬合。

佛告阿難。汝等尚以緣心聽法。此法亦緣。非得法性。如人以手指月示人。彼人因指應當看月。若復觀指以為月體。此人豈唯亡失月輪。亦亡其指。何以故。以所標指為明月故。豈唯亡指。亦復不識明之與暗。何以故。即以指體為月明性明暗二性無所了故。汝亦如是。

前文云而我悟佛現說法音。現以緣心允所瞻仰。故知阿難寶重法音。謂至理在是。不知封文迷理則失教意。佛故立喻曉之。初法中謂阿難未得真悟以能緣之心聽法則法亦成所緣。非真得圓常法性。次指月喻中。迷有三重。一迷月體。二迷指體。文中先標。次釋。三迷明暗。亦先標。次徵釋。若就喻論。乃極愚之人。故具出其過也。三合者。喻佛以教指心示人。當機聞教應自觀心。若執言教以為自心。此人豈唯迷昧自心亦迷于教。何以故。以能詮教為自心故。豈唯迷教。亦復不識緣與無緣。何以故。即以緣體謂為自心緣與無緣無所了故。故示汝亦如是。

○二破能緣之心亦法譬合。

若以分別我說法音為汝心者。此心自應離分別音有分別性。譬如有客。寄宿旅亭。暫止便去。終不常住。而掌亭人都無所去。名為亭主。此亦如是。若真汝心則無所去。云何離身無分別性。斯則豈唯聲分別心。分別我容離諸色相無分別性。如是乃至分別都無。非色非空。拘舍離等昧為冥諦。離諸法緣無分別性。則汝心性各有所還。云何為主。

文中意含縱奪。須知前文阿難呈疑之語。所揀極嚴。今此文初句是牒前文。分別。正是六識。謂以佛所說圓妙法音為己圓妙之心。蓋承佛妙音。胸中有一圓妙影子。似是妙心。故特斥云。若分別是汝心者。應離所分別之音而有能分別之性。此即縱也。此聞聲時有同時意識起。名隨念分別。後念相續名計度分別。是皆緣塵而有豈自性歟。喻中意兼縱奪。客喻六塵六識。旅亭可喻苦東。掌亭人喻真心。去者。謂有時而去也。常住之謂無去。合法中此字指分別心。若真汝心則無所去。合上亭主之喻。謂

無去則與真心同矣。此即縱也。云何離聲至云何為主。俱合上客喻。縱少奪多。以文意在奪故耳。于中分四。初先約聲奪。離聲則無分別之性。是則心有時而去。聲既是客。此獨非客乎。次以聲例色。前云允所瞻仰。是分別我容。既依色而起分別則離色亦無性。三約外計奪。言冥諦者。依百論云。一墮冥初生覺從覺生我心過。我心則生五塵。五塵則生五大。五大生十一根。第二十五神我主諦。古人云二十五諦。離冥諦外不出色心空。今分別都無。非心也。非色則非五塵五大等。非空則非空大。非二十四正是冥諦。拘舍離。外道名。即末伽黎異稱。詳述如桐洲註。蓋性覺妙明。常自現前。外道別緣最初以為冥諦。豈非邪見。從來解者。俱謂分別六識不行。第七緣第八識以為神我。正此外道所執也。四責成可還。如上分別都無尚成外道。況從聲色而起分別。離諸法塵之緣則胸中便無聲色之影。此時分別聲影者還之于聲。分別色影者還之于色。其是客而非亭主明矣。前第一番進明圓理後。亦責緣塵分別。與今大同。

○二退明別教。前第一番進明圓理則曰唯心。退明別教則指見性。今第二番亦然。又第一番退明見性時。初舉盲人矚暗。直示見性離根離塵。阿難不解。次因客塵之喻比知見性離塵離根。當機彷彿有解。而非真解焉。豈有緣心不離而反離根塵者乎。故世尊前章重破緣心。今第二番退明見性。重舉離塵。後方重示離根。如云見見非見。是離根也。塵是見精所託。故先明之。此中八還。蓋辨見性離塵耳。為二一明見性無還二先承責咨請。

阿難言。若我心性各有所還。則如來說妙明元心云何無還。惟垂哀愍為我宣說。

問中言有還無還者。從聲色生。即還聲色。不與心性相涉。是無還也。下文云。汝見八種見精明性當欲誰還。阿難不解。故問無還之體。

○二示以無還三一簡示許說。

佛告阿難。且汝見我見精明元。此見雖非妙精明心如第二月非是月影。汝應諦聽。今當示汝無所還地。

阿難雖問妙心。佛不進明圓理而且約見性以示別義。又佛欲示無還而且于可還中示其無還故云且也。前匿王章中始言見精。今復言見。精明元。蓋識精元明在眼曰見精明元。精亦明義。如十卷云顧瞻東方已有精色。乃明相未散之象。思量分別未起稱曰明元。此體真妄和合。以含真故遇物能見。以含妄故見相未忘。較之真心。只少一妙字而已。以妙是亡相之義也。只就目前指出故云且汝見我。有汝有我猶帶妄見。自他俱冥方全奢摩之照名曰妙心。喻有三重。孤山曰第一月喻妙精明心。第二月喻見精明元。水中月影喻緣塵分別。孤山此釋為正。下文云。汝今徧觀此會聖眾。但如鏡中無別分析。此見精也。即第二月也。又云汝識於中次第標指此是文殊等。此緣慮之心。即月影也。見精中。相是可還。性是無還。六識心皆是可還。此兩種可還之異。古人云。第二月由捏目而成。見精由迷真而起。但不捏目二月自無。若亡能所則真心可了。故於見精中指出無所還地。其義如此。

○二正辨境見二一明境可還二一示八境二一顯境。既相是可還性不可還。第先簡其可還則不可還者自露。

阿難。此大講堂洞開東方。日輪升天則有明曜。中夜黑月雲霧晦暝則復昏暗。戶牖之隙則復見通。墻宇之間則復觀壅。分別之處則復見緣。頑虛之中偏是空性。鬱[土*孛]之象則紆昏塵。澄霽斂氛又觀清淨。

先示可還之相共有四雙。先明暗。次通塞。次空有。次染淨。其中有體有相。日輪是體明曜是相。黑月是體昏暗是相。然六句皆先體後相。唯空與塵先相後體。故後文云頑虛還空鬱[土*孛]還塵。蓋綺文互現耳。分別者謂物象差別。如高下曲直青黃長短遠近等。緣即是有。對下空境而說。[土*孛]塵起貌。氛亦是氣。

○二明還。

阿難。汝咸看此諸變化相。吾今各還本所因處。云何本因。阿難。此諸變化明還日輪。何以故。無日不明。明因屬日。是故還日。暗還黑月。通還戶牖。壅還墻宇。緣還分別。頑虛還空。鬱[土*孛]還塵。清明還霽。

諸變化相者四雙八雙一一相違。如明化為暗。暗化為明。塵氛化為清淨。決無竝存。是變化也。本所因即日輪黑月等。還者。明還日輪。與見性無關。乃至澄霽亦爾。然此中可還。與前可還不同。前以分別聲色之心還於聲色。此第六識中之可還者也。今以明暗之相還於外境。此見精之可還者也。應知見精附於八境。八相既還則見精亦不可得矣。經意謂欲窮不還之體須盡除可還之相。如明暗等現有之境尚是可還。況分別心乎。故簡之若此。

○二明該攝。

則諸世間一切所有不出斯類。

簡現境則該眼根所對。故云不出斯類。

○二明見無還。

汝見八種見精明性當欲誰還。何以故。若還於明。則不明時無復見暗。雖明暗等種種差別見無差別。諸可還者自然非汝。不汝還者非汝而誰。

經云汝見八種等者。是指見性。所謂性不可還者也。纔言見性即已離根。豈不離塵耶。問。前托見精指性。今何直指見性耶。答。今亦就見精指性。故云見精明性耳。然見者畢竟是見性而非見精。何者。見精附性而起。復托根塵。附性而起似自能見。既托根塵。根塵體是無知。則見精必非能見。故今直以能見而歸於性。當欲誰還明無還也。何以故下徵釋。若明還日輪。并見性而歸於明便不見暗安見八種。文中欲辨還無還。先以差無差對辨。八種皆見即是無差。應知見精雖見八種然非無差。以由八種而起。故體是差別非無差也。見性體非八種。是常住法故無差別。差即是妄無差即真。諸可還下結顯還無還義。不汝還者謂不須汝還也。若是阿難自體則真而非妄明矣。

○三指心責迷。

則知汝心本妙明淨。汝自迷悶喪本受輪。於生死中常被淪溺。是故如來名可憐愍

。據今結文云。則知汝心本妙明淨。知前無還之見是妙明心。淨覺不作結前之解。惟言此句是真。而云見性不還。猶第二月此見屬妄。將亦須還。惟有真月所喻真性誠不還耳。然觀經文此句元是結前。又前文盛譚不還。而岳師言還。恐違經旨。然亦有義。以前文云見精明性。似帶見精。今云本妙明淨。與前有異。蓋前就見精中指性。性是妙心。今結前妙心以責阿難。文意非更進也。汝自下結責。不知見性常住。逐諸妄想。是喪本受輪。一入生死輪轉無已。如來憐愍眾生。借阿難以發此歎。憐故退明別教。作還無還之論總是權說。安有隔日輪於心外而可為圓宗乎。

○二明見性非物二一問。

阿難言。我雖識此見性無還。云何得知是我真性。

見性無還承上文也。言云何得知是我真性者。如下佛答。則外物有相見性無相豈不了然。由未聞真性無相。故言云何得我真性。真性即見性也。

○二答二一正明真見非物二一示見量。

佛告阿難。吾今問汝。今汝未得無漏清淨。承佛神力見於初禪得無障礙。而阿那律見閻浮提如觀掌中菴摩羅果。諸菩薩等見百千界。十方如來窮盡微塵清淨國土無所不矚。眾生洞視不過分寸。

言問汝者。下云誰是我體。誰為物象。豈非問辭。阿難得初果。但斷見惑。未斷三界思惑。假他而觀。以佛力見於初禪而已。據淨名經那律答嚴淨梵王云。我見三千大千世界如觀掌果。此云閻浮。從近示耳。阿那律此翻無貧。閻浮樹名。此翻穢樹。菴摩羅翻難分別。其果似桃非桃。似李非李故。此文泛敘見用。而有五重。一學人。二無學。三菩薩。四如來。五眾生。言窮盡微塵清淨國土者。如來不唯見穢土。且見淨土。淨名經云。有佛世尊得真天眼。常在三昧悉見諸佛國不以二相。據此文則如來國土無不清淨。故云微塵清淨國土也。長水云。不過分寸者。隔紙膜不見外物。隔皮膚不見五藏。或云以眾生較諸聖。所見不過分寸而已。須知見量有差見性無差。

○二示非物二一勸檢自他。

阿難且吾與汝觀四天王所住宮殿。中間徧覽水陸空行。雖有昏明種種形像無非前塵分別留礙。汝應於此分別自他。今吾將汝擇於見中。誰是我體。誰為物象。

文中先定所觀。言且吾與汝者。雖至初禪且觀四天王宮也。佛與阿難居日月宮則先觀四王宮殿然後徧觀世間。故云中間徧覽水陸空行。目根所對不出昏明二種。昏是外象昏暗。明亦非眼根之明。總是前塵而已。前塵者目前之塵。分別者物象差別。留礙者眼光至此而留礙也。是則雖明猶昏。於見性有何涉乎。汝應下勸簡自他。因前問云何得知是我真性故勸分別自他。他即妄也。自即真也。今吾下正問自他。後文云。

我與如來觀四天王勝藏寶殿居日月宮。據此則佛將阿難明矣。誰自誰他即問辭也。

○二正簡自他二一明他。

阿難極汝見源從日月宮是物非汝。至七金山周徧諦觀雖種種光亦物非汝。漸漸更觀雲騰鳥飛風動塵起樹木山川草芥人畜咸物非汝。

簡外物中文有三重。從日月宮起見是見之源。因佛力加被使阿難至日月宮便可徧觀外物故見從日月宮起也。或以見源為真見其說謬矣。此文因上云誰是我體誰為物象。故今承上簡三重所見皆是物象。七金山者。此界有九山八水須彌居中鐵圍在外。中七金山。繞山有七香水海。第七山外鐵圍之內即第八鹹海。今四洲皆在鹹海中耳。七金山有種種寶林皆有光明。言漸漸更觀者。既居日月宮則日月宮為近。由近而遠故云漸漸。風動塵起等即所見四洲之事。芥小草也。如此三重昏明不同。皆所見外物非阿難能見之真性。此屬他而不屬己審矣。

○二明白。

阿難。是諸近遠諸有物性雖復差殊。同汝見精清淨所矚。則諸物類自有差別。見性無殊。此精妙明誠汝見性。

指上三重名諸近遠。近指日月宮。遠指雲騰鳥飛等。上文三重所見咸物非汝皆是外象。至此中方出自體。先指見精。次指見性。言見精清淨者即根中清淨四大是見精所託。然見精亦未離物象。統諸差別雖屬於汝猶是妄見。若見性無差離物獨立則真汝之性矣。大涅槃經云。眾生佛性非內非外猶如虛空。一切諸法因緣故生。因緣故滅。眾生佛性不破不壞。不牽不捉。不繫不縛。如眾生中所有虛空。彼經明眾生身中無有佛性。故曰非內。是見性離根。今經明見性離塵即是非外。其意大同。皆明真性如虛空耳。此真性的是中道。亦名佛性。在今文明見性無殊即不破不壞。不牽不捉。不繫不縛之體也。由隨染緣喪本受淪。若見此者。即信眾生皆有佛性。佛因眾生不知此性。故離塵示之。離塵之處名奢摩他。然前章明見性無還。今明見性非物。義猶未全。若曉日輪本無。艸芥非有。如同別妄見中說方名奢摩他微密觀照耳。

○二展轉破見是物三一示見非物。

若見是物則汝亦可見吾之見。若同見者名為見吾。吾不見時何不見吾不見之處。若見不見自然非彼不見之相。若不見吾不見之地。自然非物云何非汝。

若汝不知真性認見即是差別之物。則吾見亦即彼物汝應見之。若同下縱也。謂若吾與汝同見名為見吾之見。破云吾不與汝同見之時於外境上應少一物而汝何不見耶。如來天眼無所不矚。然不與阿難同見亦可云不見。此順肉眼而為言也。若見不見者。縱妄意推測謂見吾不在即是見吾不見。既云不見豈可見乎。彼不見者以見望不見稱不見為彼也。於外境上既不能辨吾之不見。則亦不能見吾之見。見之非物明矣。云何非汝。

○二約物我結過。

又則汝今見物之時。汝既見物物亦見汝。體性紛雜。則汝與我并諸世間不成安立。

汝執見性是物亦應物即是見。則汝見物時物亦見汝而體性紛雜矣。又汝見是物我見亦是物外物復即是見。自他不分情無情無辨一切俱不安立。蓋若論世諦必汝是汝。我是我。情與無情迥然各別方安立也。若失本位豈安立之道耶。

○三結責當機。

阿難。若汝見時是汝非我。見性周徧非汝而誰。云何自疑汝之真性性汝不真取我求實。

承上言汝自汝我自我。汝見之時是阿難而非佛方名安立。則汝見性周徧照物非汝而誰乎。蓋汝是無相佛是有相。雖云承佛威力見於初禪。而見時實是阿難而非佛也。因問云何得知是我真性。故今結云是汝非我。言周徧者。從日月宮至七金山等一一皆見故曰周徧。周徧之言密顯阿難有平等法身與佛無殊。孤山曰。性汝不真者。謂真性在汝而不自知。反取我言以求其實迷之甚也。責之深也。

上兩科雖退明別教然是入圓教之方便。以明見性非物則根塵自破。根塵破已方可會根塵而為自心。不然。未破妄而顯真豈不全同外道耶。

○第三番圓別進否文分為二。先明圓證次明別理。前二番進明圓理則論唯心。退明別教則論見性。今第三番即就見性以辨圓理。文分為三。初明圓證超觀大觀小。次明圓證出是見非見。三明圓證離因緣自然。初文先問。前言見性非物無相之旨已自昭然。今復以大小縮斷為問者。大小縮斷即是有相。更除此疑方徹無相之旨。此阿難愈疑而愈深如來愈談而愈妙也。

阿難白佛言世尊。若此見性必我非餘。我與如來觀四天王勝藏寶殿居日月宮。此見周圓徧娑婆國。退歸精舍祇見伽藍。清心戶堂(戶邊堂內)但矚簷廡。世尊。此見如是。其體本來周徧一界。今在室中唯滿一室。為復此見縮大為小。為當墻宇夾令斷絕。我今不知斯義所在。願垂弘慈為我敷演。

問中先敘見遠近。因前文云見性周徧非汝而誰。細推遠近不無致惑故作此問。文有三重。牒前佛云觀四天王所住宮殿故云觀四天王等勝藏殿。若欲觀四王寶殿必須居日月宮。以佛神力欲居則居此阿難隨佛事也。承上居日月宮故云退歸精舍。伽藍梵語。此云眾園。先徧一國。次見伽藍。後矚簷廡。廡大屋四邊重簷也。世尊下次疑大小。重牒前問唯作兩重。若欲對辨兩重即足。一界初禪也。一室講堂也。借力見寬自力見狹。已陳大小。次作縮斷兩疑。言不知斯義所在者。縮則非斷斷則非縮。縮耶斷耶斯義何在。下文答意。亦非斷亦非縮。故曰義性如是云何為在。

○二答二一正破疑二一正破。

佛告阿難。一切世間大小內外諸所事業各屬前塵。不應說言見有舒縮。譬如方器中見方空。吾復問汝。此方器中所見方空。為復定方。為不定方。若定方者別安圓器空應不圓。若不定者在方器中應無方空。汝言不知斯義所在。義性如是云何為在。阿難。若復欲令入無方圓但除器方。空體無方。不應說言更除虛空方相所在。

一切下先總明離相。既明見性非物即無諸相故總決之。一切世間即根身器界之類。大如一界。小如一室。內外如墻宇夾斷也。諸所事業如方圓高下通塞明暗等。前塵即天宮精舍等。阿難雖就見性為問。然所疑大小內外實屬前塵。塵則非見豈可混耶。言見無舒縮者。以非大則無舒。非小則無縮也。譬下以虛空為譬。器喻前塵。空喻見性。見性無相唯空可以譬之。方圓喻大小。見性無大小不妨示為大小。虛空無方圓不妨示為方圓。故見方空。吾復下雙問。為復定方為不定方此問辭也。若定下雙破。別安下破定方。空若是方於此處別置圓器空應無圓相矣。在方器下破不定方。汝言下結顯。汝言見性或縮或斷要將一義決定。但虛空中無定方不定方二義。豈可又於二中決定一義乎。見性可例知已。若復欲令入無方圓等。者明復本也。但除器方不須說虛空之中更有方相可除。只一方相何必兩番除之。見性亦然。但離前塵則無大小。不須言離塵之外更離見性中之大小。

○二反難。

若如汝問。入室之時縮見令小。仰觀日時汝豈挽見齊於日面。若築墻宇能夾見斷。穿為小竇寧無續迹。是義不然。

前文是總破舒縮。今是別破夾縮。先破縮中云挽見者。挽如挽弓之挽。既非可挽則非可縮明矣。次破夾中云續迹者內外皆見夾使不通。穿竇續之續必有痕。此如來之巧辯也。結云是義不然者謂縮與夾二義不然。

○二明圓證。

一切眾生從無始來迷己為物。失於本心為物所轉。故於是中觀大觀小。若能轉物則同如來。身心圓明不動道場於一毛端徧能含受十方國土。

文中先明迷本。觀大觀小執情之本故先斥之。何但阿難一切皆然。何但今日無始如是。迷己為物無明惑也。謂無始來不覺心動而有其念。從此變生根身器界迷真性之己。成色心之物。色心既成真性即隱。故云失於本心。始既迷己為物。終必為物所轉。觀大作大會。觀小作小會。非為物所轉而何。須知為物所轉之言已徧該三惑矣。若能下明圓證。云若能者難言之也。名字觀行位中初修轉物之觀。至相似位猶未能真轉。唯別初地圓初住方能轉物便同如來。到此身即是心名為圓明。此與上失本心相反。道場者證道之處。今論自證邊事故曰道場。道場在同居士中不須移動而一毛端能含十方國土。毛端且不動何況道場乎。前既以觀大觀小為物所轉。則小能容大名為轉物。其義明矣。又身心屬己。而毛含國土即是會物為己。此離迷己為物之惑也。古人如長水釋此文同四卷之圓照法界。吳興評之。謂今文是攝事歸理非從體起用其義極精。交

光徒非古人安知古人之意哉。問。毛端亦事國土亦事安云攝事成理。答。一毛端正是理體即寂光土。寂光諸土無二無別。寂光是理諸土是事。寂光理通諸土別異。以理通故云一毛端。以別異故所以稱為十方國土。問。一毛端是身分極微之處何以稱寂光乎。答曰。若論今文有多種義。而攝事歸理為義中之要。言多種義者。若轉大小即大小相容也。若會物為己即自他不隔也。若身心圓明即色心不二也。若以身對土即依正互融也。若一毛含十方土即一多無礙也。更有多義不暇具明。而義中有要。以前兩番進明圓理只論唯心。今番進明圓證獨揭唯色比前更深。是發明身心圓明之驗。蓋心具易知。色具難解。經第四云。如意默容十方三世一切世間出世間法。唯聖與凡無不包容盡其涯際。據經所言。心具諸法人所易曉。世雖至愚之人亦能記憶少壯及老及他人之事有何限量。由其所知推及其所不知靡不包容殆信然矣。所以前兩番初明圓旨且論唯心人猶易信。唯色唯心義實不異。在凡位中色具難解。唯聖人達依正之色無非自心。色具宛如心具。毛端國土皆是色法。以類相從自能容受。所以經言身心圓明正顯色即是心成唯色法門也。此中雖論毛含剎海而亦兼明一念具法。以上文云身心圓明。豈非明色具即是一念具耶。一念是時之極促。一毛端是色之極微。時雖極促處雖極微。然分量已全可論具法。身土既融時處豈不即耶。前兩番云諸法所生唯心所現。其中自含一念具法之義。今揭色具意亦兼之。古人明一念具法是寂光土體。如義例云。他人咸知一切唯識。不知身土居乎一心。故知心體即常寂光。寂光諸土無二無別。遮那之身與土相稱。法與報應一體無差。今例此義色具即心豈非寂光。寂光攝下三土故含受十方國也。色心依正鎔融總攝全成寂光。則古人攝事成理之說更無惑矣。前兩番明圓教之因。今論圓教之果。如來本意在圓。故對觀大觀小而即明小大相容耳。

○二明圓證出是見非見。前章雖從見性明圓是圓即別義。而云身心圓明其語尚寬。今云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是的就見以明圓證。於中先問。

阿難白佛言世尊。若此見精必我妙性。今此妙性現在我前。見必我真。我今身心復是何物。而今身心分別有實。彼見無別分辨我身。若實我心令我今見。見性實我而身非我。何殊如來先所難言物能見我。惟垂大慈開發未悟。

若此見精必我妙性者。前文於見精中點出見性。如云同汝見精清淨所矚。則諸物象雖有差別見性無殊。此於見精中點出見性也。而妙性之言指毛含國土等義。故此問從見性無還見性非物及若能轉物三章發來。見性現在我前此句是生疑之本。由前文有見性周徧非汝而誰等語。據此而疑現在前也。後文云。汝見虛空徧十方界。有空無體。有見無覺。故知見精中元有一分。不附身根名無覺之見。阿難先已見及此矣。見必下執見以疑身心。見性洞然必是我真。此性既在眼前已離我體。現今身心須不是我復是何物。次而今下執身心以疑見。謂如我思惟則身心有知。彼見無辨則見未必是我真也。彼者外之之辭。三若實下明墮物能見我之過。如世尊言必以見者為心。以令我今見故。見性是我則身非我。以身不能見故。前文云汝既見物物亦見汝。今見在身外何

殊物能見我耶。汝即我也。言何殊者亦非全同。以見在身外似有反見我身之義。阿難之意似猶未信見性是心。然皆據見現在前發此疑端。惟垂下結請。

○二答二一破執二會通初文三一如來破執又二一總破見在我前。

佛告阿難。今汝所言見在汝前。是義非實。

見在我前是生疑之本故先斥之。以其墮劫濁也。

○二別破是見非見又二。若實至別有自性等總明物非是見。須知文意元不立物即是見以為所破。但破見在前耳。因阿難執見在前。故佛難云明暗色空無一是見可云見在前乎。然縱物無是見。而於萬象前剖出精明同物無惑。亦得謂之見在眼前。故佛難破中具有二義。即破是見也。答中亦分為二。先答物無是見。次如佛所說下明不能於萬物象前剖出精見。則必不可云見在眼前。阿難所說合佛難意故印云如是。

若實汝前汝實見者。則此見精既有方所非無指示。且今與汝坐祇陀林徧觀林渠及與殿堂。上至日月。前對恒河。汝今於我師子座前舉手指陳是種種相。陰者是林。明者是日。礙者是壁。通者是空。如是乃至草樹纖毫大小雖殊。但可有形無不指著。若必其見現在汝前。汝應以手確實指陳何者是見。阿難當知。若空是見。既已成見何者是空。若物是見。既已成見何者為物。汝可微細披剝萬象析出精明淨妙見元指陳示我。同彼諸物分明無惑。阿難言。我今於此重閣講堂遠泊恒河。上觀日月。舉手所指縱目所觀。指皆是物無是見者。世尊。如佛所說。況我有漏初學聲聞。乃至菩薩亦不能於萬物象前剖出精見。離一切物別有自性。佛言如是如是。

文云汝實見者。謂實有眼前之見則必有實法可示。且今與汝者。且以物為例。祇陀林下皆是所見。日月恒河極見所至之處亦所見耳。下文方明種種相皆有形可指。若必句重牒計也。以物例見。物在眼前而見亦在前。則物有可指而見亦必可指。故云汝應以手確實指陳也。阿難當下明物無是見。又二。先明即物無見。謂若以空即見。則既謂之見即不得謂之空。次物亦然。汝可下。謂即物既不可得。會須於萬象前剖出一見。方可云見在汝前。譬如壁畫。畫雖依壁然不妨壁是壁畫是畫。是即可剖。今見亦然。合此二義皆名物無是見。謂萬物中無一是見之處耳。佛已明示物無是見而猶未決其辭。以使阿難自決所以斷其疑也。文言精明淨妙見元則見精見性皆在其中矣。阿難答中方正明物無是見。重閣講堂領上祇陀林等。恒河日月領上上至日月前對恒河。舉手等領上物無是見。言縱目者義當舉手。故下即云指皆是物無是見者。如佛所說下正明不能剖物出見。阿難雖云見在眼前。而佛令其析出見性則不可得故竟決之。

○二明物無非見。

佛復告阿難。如汝所言無有精見。離一切物別有自性。則汝所指是物之中無是見者。今復告汝。汝與如來坐祇陀林更觀林苑。乃至日月。種種象殊。必無見精受汝所指。汝又發明此諸物中何者非見。阿難言。我實徧見此祇陀林。不知是中何者非見。何以故。若樹非見云何見樹。若樹即見復云何樹。如是乃至若空非見云何見空。若空

即見復云何空。我又思惟。是萬象中微細發明無非見者。佛言如是如是。

如汝下述其所言。精見二字亦該見精見性。前世尊先明即物無見。次明析物無見。析即離也。阿難答中亦分為二。今但言離者是必前文意重於離耳。前謂見現在前必有可指。豈明暗色空即是見乎。此既不可。須於萬象中剖出一見亦得謂之見在眼前。則前問答中意重於離明矣。雖言為離元是是見中義。以若於萬象中析出一見。即是物中有此見也。故結云則汝所指等。結語雖單承離物無見亦該即物無見。故云是物之中無是見也。今復下別徵非見。更觀之意在徵非見也。然佛亦不結而使阿難自決。既云徧見便不得云非見。此中祇應破非見。而即非俱破者謂進退皆不可而決其無非見耳。言我又思維者。前思無是見。今又思無非見也。微細者。欲尋非見之義故云微細。兩關皆破佛意可明故復印之。溫陵云。二義無定佛皆印者。以色空等象如虛空華本無所有。不可定指也。

○二大眾茫然。

於是大眾非無學者。聞佛此言茫然不知是義終始。一時惶悚失其所守。

大眾茫然者。如前問答。以為是見則無所指故是見之義難立。大眾已懷迷悶。以為非見應無所矚故非見之義難立。大眾復懷迷悶。而佛反兩印之迷悶轉深故茫然不知終始。幽溪云。經家特言非無學者。無學之人已證偏真則色空已盡。豈更執乎。所不及者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耳。大乘小乘漸頓偏圓於是乎分。終始者。如虛空華是義之始。元是菩提妙淨明體是義之終。又如虛空華是義之終是見非見至此而斷也。追溯其本元是菩提妙淨明體即其始也。有無不決故失其所守。

○三如來安慰。

如來知其魂慮變惛心生憐愍。安慰阿難及諸大眾。諸善男子。無上法王是真實語如所如說。不誑不妄。非末伽黎四種不死矯亂論義。汝諦思惟無忝哀慕。

變惛者。失其所守則變。一時惶悚是惛。惛專入聲。怯也。或云懼也。特言無上法王真實語者。是見非見皆非真實今俱非之。意欲明圓教中道是真實語也。如所如說者。如於真如之理是稱理而說。不誑則不欺於人。不妄是斷除妄語。或以如來五語釋之亦是。具如會解。不死矯亂者。言其立義甚有無不決如十卷中云。或言其有。或言其無。亦有即是亦無。亦無之中不是亦有。即矯亂而不決也。

○二會通二一文殊騰疑請問。

是時文殊師利法王子愍諸四眾。在大眾中即從座起。頂禮佛足合掌恭敬而白佛言世尊。此諸大眾不悟如來發明二種精見色空是非是義。世尊。若此前緣色空等象若是見者應有所指。若非見者應無所矚。而今不知是義所歸故有驚怖。非是疇昔善根輕劣。惟願如來大慈發明此諸物象與此見精元是何物。於其中間無是非是。

大眾雖蒙安慰未啟幽關。故假文殊槌砧相叩。文分三節。初總述四眾不悟。發明二種者。謂是見非見二義也。精見與色空相對有色空是見色空非見二義。若其悟明即

知離是非是亦成佛果。二明不悟所以。若是見者應有所指者。謂物既是見必可指其何者為物中之見也。是義指物無是見物無非見。二義所歸是旨歸之地。如下明菩提妙淨明體離是非是豈非義所歸乎。因如來所示其意甚深。尚非無學偏空境界。況阿難有學。及諸四眾能無驚怖故非善根微薄。三惟願下請如來發明。此正叩所歸。舉二以叩不二也。元是何物者。下佛云。元是菩提淨明體正答此語。

○二如來正為會通二一正明絕待。

佛告文殊及諸大眾。十方如來及大菩薩於其自住三摩地中見與見緣并所想相如虛空華本無所有。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云何於中有是非是。

此中文意。近代諸師皆以萬物一體釋之未必然也。考天地同根萬物一體語見外書。自肇公引用遂為見性之極談。亦須究其所以。夫根身器界皆是虛妄。欲以目前萬法而即會成一體。此乃帶妄釋真徒成妄法。今此文中有破有立。欲證菩提淨體必須破盡根塵。破後論立方明萬物與己為一。苟或未破即立豈通方之大道乎。文云。如來大菩薩者。如來極果菩薩分證。皆有自行權實二智。三摩地或云即是三摩提。然三摩提是所修妙因。三摩地是所證習果。當有因果之分。果上所證或即三昧之別名也。見是根。見緣是塵。所想相者。六識各有所想之相。如虛空華者。自緣而言之不可謂之見。不可謂之非見。緣無定性即不可信則緣若空華。自見而言之不可謂之緣不可謂之非緣。見無定性則不可信故□若空華。前文大意是破前塵。此中破法根塵咸破。又自首卷來。言見性脫離根塵。未言根塵本無所有。至此方喻如空華。故非極果聖人登地菩薩安能破盡根塵二相乎。根塵既破六識例知。此乃自行之權智也。破法之後須明立法。根塵同源本無二法唯一菩提妙淨明體。妙即中也。淨即空也。明即假也。竊觀此處文意方指物與見元是一體。萬象叵得見亦安在唯妙淨明體而已。文重此見及緣四字。涅槃云。明與無明智者了達其性無二。行之與識智者了達其性無二。無二之性即是佛性。今見與緣其義亦然。本無二法即是妙明。如立是見。是指妙明即是妙明此語誠贅。如立非見。乃指妙明非是妙明此語更乖。妙明離是非此自行之實智也。問。前文殊問元是何物於其中間無是非是。今答元是菩提妙淨明體云何於中有是非是。其義已足。奈何於破法中先云不可謂是見不可謂非見耶。答。前云若樹非見云何見樹。若樹即見復云何樹。常作是觀知如空華。即推檢入空之道。應知權簡之法必以自他相對破是非是。若妙淨明心只是一體中無是非是也。

○二引例釋成二一指人引例二一指人問。以見與見緣元止一真心故直以文殊喻之。問。前云若樹非見云何見樹。若樹即見復云何樹。是將根塵對辨無是非是耳。今何直就真體言無是非耶。答。前云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已是卷妄歸真。故此問答中直就真體言無是非也。

文殊。吾今問汝。如汝文殊。更有文殊是文殊者。為無文殊。

妙明似遠。今舉菩薩當身而問則執情易破玄指易彰。如汝文殊例立菩提妙淨明體。更有文殊是文殊者例立妙明是妙明也。譬如今人居平無事必不言我是某甲。若作此念全成疣贅。文殊亦然。故今佛問為更指文殊是文殊乎。為無文殊例立妙明非妙明也。為不許說是文殊遂無文殊耶。此喻義旨最深語言最淺。講者勿支離其詞也。

○二領意答。

如是世尊。我真文殊。無是文殊。何以故。若有是者則二文殊。然我今日非無文殊。於中實無是非二相。

文殊答佛。我真文殊本無乖舛。何須印定我是文殊。真之為言最妙出於是非之外。若有是者須言文殊是文殊豈非一句中而疊兩文殊耶。然我今日雖不言是文殊。非定無文殊可得也。故只就一人之身本無是非二相此事易明。而非文殊不能答。妙明真性可例知矣。

○二說法釋成二一離是非。

佛言此見妙明與諸空塵亦復如是。本是妙明無上菩提淨圓真心。妄為色空及與聞見。如第二月誰為是月。又誰非月。文殊。但一月真。中間自無是月非月。

世尊合喻雙明真妄。此見至如是總標真妄。本是妙明等者。言止是一實諦法。大經云。如醉未吐見有轉日及不轉日。醒人但見不轉不見於轉。今亦如是。止是一實相無根塵之異。妙明即寂照也。無上菩提寂照不二之道也。於中無法不具無相不融故曰淨圓真心。妄為等者。謂真心中本無二法。妄心起時遂為色空之塵。聞見之根。以不二而成二法蓋無明之力耳。如第下更立喻也。上文既雙立真妄。以根塵為妄。妙明為真。此喻從上根塵發來。第二月總喻根塵。如第二月對第一月不可言是月非月。色空對見不可言是見非見。以見中有妙明即可以真月喻之。但一月下舉一月喻淨圓真心。此喻從上妙明發來。正同文殊喻意。二月既妄一月乃真。何必言是月非月。是直明真體中無是非耳。

○二明得失上文雙明真妄故今以妄為失真為得。

是以汝今觀見與塵種種發明名為妄想。不能於中出是非是。由是真精妙覺明性故能令汝出指非指。

見與塵是根塵之妄。若言色空是見非見即種種發明乃從根塵而起攀緣。故妄想一動終不出是非之外。雖不可定亦不能出。蓋善觀則出是非之外。不善觀但見其不可定耳。若契妙性遂脫根塵豈論妄想。指非指即是非是也。前云若是見者應有所指詎非以指為是乎。則非指之為非是可知矣。輔行云。妙境義成妙觀斯立。正此意也。由是言之。圓融之理必脫根塵。而言根塵是道亦須善會。圓教之門必除妄想。而言妄想即道不可浪宣。故前咄破妄心為入真之要路矣。

○三明圓證離因緣自然。前兩科皆明圓證。此亦是進明圓證之文。菩提妙淨明體必離因緣自然故有此番問答。後文處處言離因緣自然從此文始。為四一明見性離自然

二一疑自然。

阿難白佛言世尊。誠如法王所說。覺緣遍十方界湛然常住性非生滅。與先梵志娑毗迦羅所談冥諦。及投灰等諸外道種說有真我徧滿十方。有何差別。世尊亦曾於楞伽山為大慧等敷演斯義。彼外道等常說自然。我說因緣非彼境界。我今觀此覺性自然非生非滅。遠離一切虛妄顛倒。似非因緣與彼自然。云何開示不入羣邪。獲真實心妙覺明性。

問中言覺緣者。歷觀前後諸文多指見性而為覺體。緣指萬象森羅。緣即是覺。乃以緣廣顯覺體之徧。上文以第二月喻諸根塵以是非是等為妄想分別。今皆遠離即常住非生滅也。次與外道對辨者。小乘中明無常無我與外道迥別。大乘所說每似外道。故涅槃中有舊醫乳藥新醫乳藥之喻。又云非聖凡夫皆說有我悉是此意。梵志即婆羅門。謂是梵天所生。秦言淨裔。而云先者乃已死之人也。娑毗迦羅秦言金頭。所立二十五諦中首云冥諦。謂冥然莫覺不生不滅。有似乎湛然常住性非生滅。投灰苦行外道。說真我徧十方有似覺緣徧十方界。內外恐混誠須辨明。世尊下引昔教對辨。楞伽山名。此云不可往。唯得通者能到。斯義即內教外教差別之義也。一切外道多宗自然。彼云如龜陸生自能入水。毒蛇生已自然食土。如刺頭尖誰之所作。飛鳥毛羽自然色別。世間眾生亦復如是。有利有鈍有富有貧。有得解脫有不得者。是故當知一切法中皆有自性。果如外說則斷惑證真義皆不立。佛說因緣者。由煩惱因緣則有生死。由修道因緣則有涅槃。眾生能淨三業便革凡成聖。正說勝邪豈外道所能及乎。往日所說以因緣而破自然義猶易識。何意今經所說全類自然。蓋非生非滅即是自體本然也。言遠離虛妄顛倒者。虛妄謂根塵。顛倒為妄想。離此則凝然不變必非因緣。今觀下文言常不言徧者常可以該徧也。是則邪教亦有自然。正教亦有自然。何以辨耶。獲真等者。謂不同冥初神我也。

○二破自然二一斥疑總責。

佛告阿難。我今如是開示方便真實告汝。汝猶未悟惑為自然。

從首卷來種種開示已非一端故云如是開示。開示二字冠下方便真實。謂開示權實二義。前兩番退明別教是方便。三番進明圓教是真實。權實並用汝猶未悟。反起計度惑為自然。

○二歷境別破。

阿難。若必自然。自須甄明有自然體。汝且觀此妙明見中以何為自。此見為復以明為自。以暗為自。以空為自。以塞為自。阿難。若明為自應不見暗。若復以空為自體者應不見塞。如是乃至諸暗等相以為自者則於明時見性斷滅云何見明。

此中先定。次破。甄者別也。阿難以常住之法不從因緣故疑自然。而今以見明暗等為自然。明暗空塞仍屬因緣生滅。與問似不相蒙。因外道以鵠白鳥玄及刺頭尖等為自然。是未破五陰而計自體本然。今欲例之仍當于根塵中立自然計然後委破。故須以

見明暗等為自然則與彼相肖。又此中文意非以明暗空塞為自體也。乃以見明見暗之見為自體耳。故定中云此見為復以明為自。暗等例之。若明為自下破。謂若以見明為自應不見暗。見暗則隨緣轉變非自然也。元可見暗故見非明。下三句亦然。次云明時見性斷滅者明時便無自體是斷滅也。

○二明見性離因緣二一疑因緣。

阿難言。必此妙見性非自然。我今發明是因緣生。心猶未明。諮詢如來是義云何合因緣性。

長水云。既非自然必是因緣。因緣之法無常生滅此有彼無。豈同覺性湛然常住圓滿十方。故問云何合也。

○二破因緣。

佛言汝言因緣。吾復問汝。汝今因見見性現前。此見為復因明有見。因暗有見。因空有見。因塞有見。阿難。若因明有應不見暗。如因暗有應不見明。如是乃至因空因塞同於明暗。復次阿難。此見又復緣明有見。緣暗有見。緣空有見。緣塞有見。阿難。若緣空有應不見塞。若緣塞有應不見空。如是乃至緣明緣暗同於空塞。

若中先破因。次破緣。皆先問次破。言汝今因見見性現前者。交光云。汝今因見下應補明等二字。未必然也。彼謂見性仗外緣始現。不知此中具見根見性二義。因見根顯色而見性現前。前文云。眼能顯色如是見性是心非眼。正是此義。所見不離明暗空色故曰因明有見等。問。若無見根見性遂不現前耶。答。凡夫固賴見精映色。聖人亦寄根明發。又盲人矚暗見性何嘗不現前。今就阿難故云汝今因見也。破意者。若因明有見見從明生。明去則見亦去豈見暗乎。餘亦例之。次破緣者。因是親生種子。緣是助緣。如苗以穀種為因。水土等為緣。餅以泥團為因。輪繩陶師等為緣。因明有見此義難立。緣明有見乃是正義何故破之。蓋小乘雖立因緣。大乘起時須破因緣。所謂深觀緣起即證無生也。言緣空有者。謂見性藉空助發而有。苟為空所助發塞必不能助發之矣。此文因中以明暗例空塞。緣中以空塞例明暗。真際云。因親緣疎故分二門。

○三明正體。

當知如是精覺妙明。非因非緣。亦非自然。非不自然。無非不非。無是非是。離一切相即一切法(若離思議當體即是)。

破執已竟次明正體。無妄緣雜稱為精覺。即見性也。雲間補遺云。此中先破性執。從無非不非下破相執。非因緣破因緣性計也。亦非自然性計也。非不自然乃覺性之自然也。以由上文將覺性自然與彼外道自然相類。今分別之破彼立此。然補遺云。據理合有非不因緣句。然既無文何必強加。後云必妙覺性非因非緣。據此文便不必加美。補遺又謂無非不非句破自然之相執。無是非是句破因緣之相執。愚謂性相分文甚有眉目。然無非之非總承上四个非字而破非與不非之相。非與是對故復言無是非是。亦破相也。以下文云即一切相。故預遣其是而言是無非是。古德云。情可破法不可破。

情可破故離一切相。法不可破故即一切法。所謂存然亡然不可得而名焉。

○四結責。

汝今云何於中措心。以諸世間戲論名相而得分別。如以手掌撮摩虛空。祇益自勞。虛空云何隨汝執捉。

阿難起諸計度總由思慮不忘之故。故責云於中措心。因緣自然皆世間戲論名相。外道計自然小乘見因緣悉名世間。正覺中不容有此分別也。孤山云。手掌喻妄情。撮摩喻推度。虛空喻真心。祇益自勞喻生死輪轉。真覺不可措心。如虛空不可措手。

○二第三番退明別教為圓教之否。何故有此番退別。前示菩提妙淨明體不屬因緣自然。離一切相即一切法。阿難終疑見從因緣生。佛明見性畢竟不屬因緣。言離而不言即遂成別教。又此科中先明見非明暗通塞。次明見非是見。真妄分途豈非別乎。以至後文同別二妄等皆是別義。二妄之後終開解文不復論別。科分三一辨真俗二諦二一問。

阿難白佛言世尊。必妙覺性非因非緣。世尊云何常與比丘宣說見性具四種緣。所謂因空。因明。因心。因眼。是義云何。

問中必妙覺性亦指見性。溫陵云。緣生之見因空而有。因明而顯。因心而知。因眼而見。幽溪云。唯識明眼識具九緣。一空。二明。三根。四境。五作意。六分別。七染淨。八根本。九種子。若加等無間緣即成十也。今於外合境為空明。因眼即根緣。因心即作意等五緣。然涅槃中亦但四緣耳。

○二答二一判二諦。

佛言阿難。我說世間諸因緣相非第一義。

諸佛常依二諦說法。世諦有因緣。第一義諦不屬因緣。蓋外道不知因緣生法但言見者是我。佛說見具四緣破彼我為能見之執。雖破外道但是世諦非第一義。

○二明二諦三。先破世諦。此文與初卷盲人矚暗見性是同義亦無別。蓋重舉之以破世諦耳。前明見性是心非眼正離內根。不賴明緣。亦離前塵。今明見性不賴明緣。是離前塵。暗中有見何藉內根。辨見將終雙脫根塵以結歸前之見性。向下談見見非見與是心非眼何以異乎。

阿難。吾復問汝。諸世間人說我能見。云何名見云何不見。阿難言。世人因於日月燈光見種種相名之為見。若復無此三種光明則不能見。阿難。若無明時名不見者應不見暗。若必見暗此但無明云何無見。阿難。若在暗時不見明故名為不見。今在明時不見暗相還名不見。如是二相俱名不見。若復二相自相陵奪。非汝見性於中暫無。如是則知二俱名見云何不見。

初世尊問世間人說我能見。以世間人心所解名為世諦故問世間人也。見後起執說我能見。正見之時元無此執。故知世間之稱總該二乘。說我能見指凡夫迷執耳。云何下雙問見不見。謂何因緣名見。何因緣名不見也。答中世人之言總該凡小。因於下答

上云何是見。凡夫不知因緣。亦不憶見因日月。若知因日月即不言我為能見。今云世人因日月燈似隱譏凡夫之失。凡夫因三光有見而歸功於目此是我執。二乘知從因緣生見而法執未忘亦名為見。皆以見明為能見也。若復下答上云何非見。故知凡小祇貪多見。若得三光所見即多故云種種。黑止一種故不云見。阿難下佛破不見之執。文分三。初反破。既云不見。則一無所見豈見暗乎。次若必下正破。暗中有見則不賴根并不賴塵何仗空與能分別心。故佛此言四緣俱破。若在下立竝顯不見之謬也。以明例暗明亦無見。遂至二相俱名不見是豈可哉。三若復下結破。明來暗滅暗來明滅是相陵奪。見性常住不籍根塵無時不有。可云無三種光明不見耶。世間人所見既謬。則因世立諦亦無究竟。此以第一義破因緣也。

○二明第一義。

是故阿難。汝今當知見明之時見非是明。見暗之時見非是暗。見空之時見非是空。見塞之時見非是塞。四義成就。汝復應知見見之時見非是見。見猶離見見不能及。云何復說因緣自然及和合相。

先示見性離前塵。明暗色空四種是塵。古人謂見精離前塵。然見性可不離前塵耶。後經云見精映色結色成根。又云此見離彼明暗二種畢竟無體。據此文則謂見精離塵恐未必然。當是見性離前塵耳。次明見性離內根。四義成就。四字。溫陵以為結上起下其說是也。見見等者。上見字是見性。下見字是見根。見性非是見根故云見非是見。從古解者。謂有真見見於妄見之義。如吳興云。見明之時見非是明等。皆以能見見於所見。能非是所也。例今見見之時義亦如是。即以上見字為能見。下見為所見。吳興此解最當。蓋明暗空塞元由妄見而立。體即妄見。若見明暗空塞即見妄見。妄見既為所見則能見者必是真見而非妄見矣。故云見非是見。真見尚離妄見。妄見何可及乎。須知見明暗時即是見見之時不可作兩時釋之。又凡位已然但不自覺不可定入聖位方能見見。此義稍似難明所以下文重問重釋。言因緣自然及和合者。下文將破和合故竝舉和合也。

○三結斥勸進。

汝等聲聞狹劣無識。不能通達清淨實相。吾今誨汝當善思惟。無得疲怠妙菩提路。

部屬方等故須彈斥。但知因緣不知見性故云狹劣等。吾今下勸勉。離根離塵即妙菩提路也。辨見至此其文將終。有師云。前文祇辨得箇見精。到見見之時見非是見二句方破見精。恐未必是。幽溪云經文始於是心非眼至於見見非見一就見性而辨。無動無遷無還。非物皆是見性。唯無還中云。且汝見我見精明元此見雖非妙精明心如第二月非是月影。然雖托見精實辨見性。故結云則知汝心本妙明淨。非即妙精明心乎。所以前後皆顯見性。問。若爾諸文何異。答。經文進圓退別其三番圓教自是一途。別教辨見諸文亦有次第。如最初舉盲人矚暗示見性是心非眼正示離根。又云前塵自暗見何

虧損亦示離塵。阿難不解。所借客塵之喻明頭自動搖手自開合見無所動雙離根塵。阿難稍解。而緣心猶未伏也。欲伏緣心再辨八還正示離塵兼示離根。離塵易解故先明之。嗣後多以離塵為正意。直至今文雙離根塵。明見見非見始復如是見性是心非眼之宗。而辨見之文竟矣。向下同別妄見深明見見非見之義也。

○二破同別妄見二一牒前說疑請。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佛世尊為我等輩宣說因緣及與自然。諸和合相與不和合心猶未開。而今更聞見見非見重增迷悶。伏願弘慈施大慧目。開示我等覺心明淨。作是語已。悲淚頂禮承受聖旨。

因聞見見非見重請發明。但此中遠請和合不和合相。近請見見非見。桐洲云。和合即因緣相。不和合即自然相。雖聞因緣。未曉和合。雖聞自然未知不和合相。所以上文云。云何復說因緣自然及和合相。下文云。汝雖先悟本覺妙明性非因緣非自然性。而猶未明如是覺元非和合生及不和合也。見性朗然名大慧目。破除妄見則覺心明淨。

○二約二見開示二一詞誠許宣。

爾時世尊憐愍阿難及諸大眾。將欲敷演大陀羅尼諸三摩提妙修行路。告阿難言。汝雖強記但益多聞。於奢摩他微密觀照心猶未了。汝今諦聽。吾當為汝分別開示。亦令將來諸有漏者獲菩提果。

如來欲示後文深談空觀。將欲敷演者。將說五陰三科之文。陀羅尼此云總持。下文陰入處界。一一皆是如來藏理總攝諸理豈非大總持乎。諸三摩提者。上文從徵心起為一三摩提。自行從一門入也。下文五陰三科為諸三摩提。欲化眾生須徧習諸法門破塵沙惑也。又上是從假入空。故七徵之後請示奢摩他。今從空出假。故佛先闡奢摩他微密觀照然後明諸三摩提。雖順別教次第正意在圓即云妙修行路。諸三摩提一一達之無非圓妙三觀是入菩提之路也。上是經家敘意如此。次如來云奢摩他微密觀照者。是從空定而起空觀。慧眼所見非肉眼見非微密乎。上來停心諦理多屬於止。今徧破諸法應屬於觀。止觀皆名奢摩他。但觀今文先奢摩而後三摩。從空出假其義明矣。幽溪云。此文以方便隨緣止徧歷萬法為總持。故曰大陀羅尼諸三摩提妙修行路。而云於奢摩他微密觀照心猶未了者。蓋欲示以即定之慧猶瓔珞所謂從空出假也。所以前文奢摩他唯約一根而辨。非以捨博從約者為奢摩乎。次漸推廣歷三科而辨。非以約該博為三摩乎。次明七大各各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非以博約雙融為禪那乎。幽溪以從空出假判釋今文甚得經旨。假從空出故於今文無惑。可入後科。獲菩提果者。亦酬前得成菩提圓三止觀之請耳。化他之法無不咸備。令諸有漏亦得菩提。

○二推因正說二一示輪迴由妄。

阿難。一切眾生輪迴世間。由二顛倒分別見妄。當處發生當業輪轉。云何二見。一者眾生別業妄見。二者眾生同分妄見。

阿難本問見見而佛明二妄者。以妄見有相。真見無相。妄既有相可以真見而見之即見見也。於中先標。次云何下列。標中輪迴世間多指分段生死。見有輪迴則受生死。故云由二顛倒分別等。逐妄迷真名為顛倒。分別是顛倒之因也。竊研見妄之言是指妄惑。然此惑以苦為體。由見有苦報是名見妄。豈非以苦為體乎。見妄本無所從來故云當處發生。二妄皆由業之所成即招輪轉故云當業輪轉。是則惑業苦三聚在一處不得相離。天如曰別業者一人妄見也。同分者多人妄見也。故後文先引別業且喻阿難一人眼根之妄。次連同分廣喻十方眾生根身器界同一妄耳。交光云同分有惑無業。別業方能造業。然後文云。同見業中瘴惡所起。瘴惡豈非苦乎。見業豈非業乎。知故同別二妄皆具業惑苦三明矣。

○二約二見廣釋二一正明二例合初文二一別業妄見三一指人。

云何名為別業妄見。阿難。如世間人目有赤眚。夜見燈光別有圓影五色重疊。

云如世間人者下文自有例釋。能例如所例故云如也。病目見影亦可稱別業。但文意不過以為能例而已。蓋以別業之易知例別業之難知也。目本無病燈亦無影。赤眚為妄見之因圓影為妄見之境。眚翳之類。如人病目多紅色也。

○二正破二一破即。

於意云何。此夜燈明所現圓光為是燈色。為當見色。阿難。此若燈色。則非眚人何不同見。而此圓影唯眚之觀。若是見色。見已成色則彼眚人見圓影者名為何等。

先定。次破。五色圓影元是目病。恐人疑病目所見病既是實圓影非虛。故須委破。破即燈中謂果是燈色。非眚人亦應見之。故責非眚何不同見而唯有眚之人見耶。破即見中見已成色不應別更有見。則見影者應不名見是何物耶。見色之言太混所以受難。若云見病為色。而見圓影者元是無病之體有何過乎。會解云色即影也。

○二破離。

復次阿難。若此圓影離燈別有。則合傍觀屏帳几筵有圓影出。離見別有應非眼矚。云何眚人目見圓影。

屏帳几筵既無圓影則非離燈。應非眼矚者。謂應是耳鼻所識。此展轉破離以生下結顯之文也。

○三結顯。

是故當知。色實在燈見病為影。影見俱眚見眚非病。終不應言是燈是見。於是中有非燈非見。

如第二月非體非影。何以故。第二之觀捏所成故。諸有智者不應說言此捏根元是形非形。離見非見。

此亦如是。目眚所成。今欲名誰是燈是見。何況分別非燈非見。

文分三節。初結示色實在燈。言彼五色重疊實賴燈現。如屏帳等不出圓影則在燈明矣。此結非離燈別有也。然雖不離燈而實不從燈有乃見病所成。此結非離見別有也

。影見俱眚見眚非病者。謂圓影與見影之見俱是目眚。見指見病。影即是見而影見即眚。蓋三名而一體耳。影是眚結非燈色。見是眚結非見色。眚乃見病可即言是見乎。見眚非病。釋成見圓影者名何等也。然應云見影而云見眚者影即是眚故云見眚。又眚為有病之見。見眚即見見也。有病之見既為所見。則能見此眚者豈非無病之目耶。由上文云。則彼眚人見圓影者名為何等。今出其義謂是無病之目也。即影之見是一箇見可例妄見。離影之見又是一箇見可例真見。如是則見見可曉矣。終不下總結上義。影是眚云何是燈。見病是眚云何是見。於是中者。於見圓影之中也。色實在燈云何非燈。見病為影云何非見。謂安得於見圓影中而有非燈非見之義耶。二如第下喻顯。以第二月喻見圓影。同是眼家之妄故也。此第二月非真月體非水中影。何以故。以捏目所成故。既捏所成則見第二月時得不以為見見乎。由以捏為根元。即名第二月為捏根元。吳興云。雙是形與非形。雙離見與非見。其說甚是。形謂月形。離見是非見。離非見即是見。不應說是形結非體也。不應說非形結非影也。不應說離見結第二之觀。不應說非見結捏所成故。三此亦下合法。目眚所成與捏所成其言相對。今欲名誰下合喻可知。吳興云。是燈是見謂圓影由燈見而有因緣義也。非燈非見謂圓影離燈見而有自然義也。謂仗因託緣猶且不可。況非燈非見自有實體。是豈可哉。別業破最委悉以為下文眾破之本耳。

○二同分妄見。

云何名為同分妄見。阿難。此閻浮提除大海水中間平陸有三千洲。正中大洲。東西括量大國凡有二千三百。其餘小洲在諸海中。其間或有三兩百國。或一或二。至於三十四五十。阿難。若復此中有一小洲祇有兩國。唯一國人同感惡緣。則彼小洲當土眾生覩諸一切不祥境界。或見二日。或見兩月。其中乃至暈適珮玦。彗孛飛流。負耳虹蜺。種種惡相。但此國見。彼國眾生本所不見亦復不聞。

一國眾生共所感者名為同分。然此文亦是能例。下文以一國例多國是所例也。今文先數諸國。次明妄見。數諸國中先舉鹹海閻浮一面。中間平陸有三千洲。次明大洲。三明小洲。其間數國初從多至少。謂從二千三百至三兩百國。又從少至多。謂從或一或二至四五十。次明妄見中但舉小洲兩國之一以明同感惡業。溫陵曰。暈適珮玦日月之災象也。彗孛飛流星辰之災象也。負耳虹蜺陰陽之災象也。惡氣環日曰暈。日蝕曰適。妖氣近日月如珮玦之狀。星芒如帚曰彗。芒氣四出曰孛。孛孛然也。絕迹而去曰飛。光迹相連曰流。陰陽之氣或背日如負。旁日如耳。或明而為虹。暗而為蜺。寂音引春秋傳云。魯哀公六年。楚有雲如赤鳥夾日以飛。二日楚子使問諸周太史。太史曰其當王身乎。杜預註曰。日為人君妖氣守之故以為王身。雲在楚上唯楚見之故禍不及他國。又魯昭公二十六年冬十一月。齊有彗星齊侯使禳之。晏子曰無益也。只自誣焉。天道不陷不二其命若之何禳。且天道之有彗也以除穢也。君無穢也又何禳焉。若德之穢禳之何損。杜預註曰。出齊之分野也。不出魯故魯不見。以此觀之經言驗矣

。蓋自一國言之則謂之同。兩國言之則謂之異。非同不稱同分。非異何以名妄見乎。交光云。同分有惑無業其說非也。據經所言乃并業苦而為妄見之惑耳。字書云。水中可居曰洲。洲者聚也。人及鳥物所聚之處。

○二例合二一總標。

阿難。吾今為汝以此二事進退合明。

二事者指同別二妄。進退者。謂進別例同退同例別故曰合明。一往觀之下文似有三重進退。初以燈影例目觀。二以一人例多人。三以一國例多國。皆可謂之進退。但燈影是別中之喻目觀是別中之法。法喻既齊有何進退。一國多國是同分中法喻其義亦爾。唯如彼眾生下一節是以同別相例可云進退。吳興之說是也。以法喻既立方可引同例別。故先以燈影例目觀乃為進退之地耳。

○二別示三一別中法喻三先喻。

阿難。如彼眾生別業妄見矚燈光中所現圓影。雖現似境終彼見者目眚所成。眚即見勞。非色所造。然見眚者終無見咎。

先舉能例。其文有四。初直指燈光圓影為別業妄見。二雖現似境者。謂燈影雖現在前似乎外境。三終彼至非色所造。謂實非外境乃是能見之人目有赤眚故成圓影。此指圓影是也。眚因見勞而發。此指眚是見也。則圓影即見無疑。影即眚而眚即見勞。蓋三名而一體耳。非色所造斷定是見。四然見眚者終無見咎。見影即是見眚。又眚即是有病之見但云見眚即該之矣。若爾則見病已為所見。故能見者非病。咎即病也。上即眚之見是一箇見。此離眚之見又是一箇見。實有見見之義。故舉為能例焉。前文云。影見俱眚見眚非病意與今同。

○二法。

例汝今日。以目觀見山河國土及諸眾生皆是無始見病所成。見與見緣似現前境。元我覺明見所緣眚。覺見即眚。本覺明心覺緣非眚。覺所覺眚覺非眚中。此實見見。云何復明覺聞知見。

所例亦四。一從例汝今日至見病所成。合上如彼眾生別業妄見矚燈先中所現圓影也。此語共顯三義。一顯燈影是夜見。山河大地是日間所見。二顯睹圓影者病在一時。睹依正者病在無始。三顯睹赤眚時好眼非病。睹依正時好眼即病。例顯之意甚多。略舉三義而已。二見與見緣似現前境。合上雖現似境句。見是根。見緣是塵。然見緣是境而見亦稱境者。根塵不相離。皆對覺而名境。是見附見緣。而為現前之境無境而名境。故云似也。三元我覺明見所緣眚。覺見即眚。合上終彼見者目眚所成。眚即見勞非色所造。所言我者即真我也。覺明覺見明性離根塵之體也。特立覺明者。前文云見非是見。既非是見。當是覺明之體。覺明起病。為能見之根及所見之緣。當體是眚故云見所緣眚。見即所緣。而所緣即眚。亦三名一體耳。次云覺見即眚謂從覺而起眼根之見即是眚也。此句但指見為眚。正顯睹依正時好眼即病。佛意欲破除眼根。故作

此語。前指圓影是眚。今指所緣是眚。前指眚即見勞。今亦指見即眚。法喻齊矣。又覺見即眚之語與上非色所造其意極合。四本覺明心覺緣非眚。覺所覺眚。覺非眚中。合上然見眚者終無見咎。本覺明心者。不涉眼根之心。覺緣者。覺有依正外緣也。緣即是眚。眚為所覺則能覺非眚明矣。又緣字但指依正。所覺該乎根塵。故再簡云覺非眚中。或云覺緣非眚。對上覺見即眚。謂見緣則見即是眚。覺緣而覺非是眚。見緣之時即覺緣之時。以真妄和合之故。此實下結歸見見非見。如上覺明能照諸法亦可稱見。既稱覺明即是非見。阿難謂聞見見非見重增迷悶。然能覺之明非真見乎。所覺之目非妄見乎。則真見果有見于妄見之義。而真見離眼根即不名見。復離耳鼻等根亦非聞與覺知。故前文云。見非是見也。前云覺所覺。今復云見見。祇是一義而已。此一番以別例別。蓋目睹依正難知其妄。而圓影則易知其妄。真見見妄見其義難彰。而赤眚之見見易彰。故以易知之別業例難知之別業也。既云合法。有何進退。然此中合法最詳。以為眾合之本故耳。

○三結。

是故汝今見我及汝并諸世間十類眾生。皆即見眚。非見眚者。彼見真精。性非眚者。故不名見。

前目睹依正是眚。今明目觀生佛自他皆是眚。眾生有十二類謂胎卵濕化。有色無色。有想無想。非有色非無色。非有想非無想。內除無色。是空散銷沉。無想。化為土木金石。但有十類。前十種異生亦然。皆即見眚。謂是妄見之眚。而非見眚之覺體。此中生佛自他同于上文圓影。而云皆即見眚。同上文影見俱眚。蓋影與見眚三名一體終不相離。而真見獨脫于三種之外。故云非見眚者。即同上文見眚非病。又見眚即見見也。彼見下明真見非見。性非眚者指眼眼為眚。既脫眼根可云見乎。故前文稱之為覺明也。別業法喻竟。

○二進退合明。

阿難。如彼眾生同分妄見例彼妄見別業一人。一病目人同彼一國。彼見圓影。眚妄所生。此眾同分所現不祥。同見業中瘴惡所起。俱是無始見妄所生。

進退中先退同例別。同分妄見指慧孛飛流等。退同一人所見圓影蓋燈影。是一人所見。其妄易知。而日月災祥。象見於天人皆謂為實有。若是實有。彼國亦見。今唯在此國則知眾人同分妄見與燈影無異矣。一病目人下進別例同。彼見下正是合明。彼見至不祥。先牒二喻。同見句就喻說。謂不但同分稱為瘴惡。而眚妄。亦可稱瘴惡。瘴不和之氣也。瘴惡之言元從同分而得。眾人同感瘴惡。象見於天無而妄謂為有。然眚妄。豈非見業中不和之氣耶。前同分文迷者以為有感無業。今云見業。豈非業乎。當知瘴惡即苦也。此句是合別于同也。俱是句就法說。是合同於別謂燈光圓影喻一人無始見妄。慧孛飛流等喻眾人無始見妄。妄該無始無明之惑。故同別二妄中咸該惑業苦三道明矣。作此進退者。佛意明同分之妄悉同別業之妄。故合明之。上文別中法喻

已足。今方作此進退耳。

○三同分合法又二一以起妄正合。

例閻浮提三千洲中。兼四大海。娑婆世界。并洎十方諸有漏國及諸眾生。同是覺明無漏妙心。見聞覺知。虛妄病緣。和合妄生。和合妄死。

上合明中已牒同分之喻。今以一國例多國是合法也。閻浮提就一面言。四大海就四面言。娑婆世界則該大千。十方有漏則該塵刹。此從狹至廣耳。多國是依報。眾生是正報。同是從真所起之妄。覺明無漏妙心。即非見之體。如無病之目。見聞覺知如目上之眚。故曰虛妄病緣。不但見此依正者是見聞覺知虛妄病緣。而彼依正當體皆具妙心。亦彼各各妙心中所起見聞虛妄病緣也。故下即云和合等。和合者。覺明與無明合。無漏與有漏合。妙心與有相心合。前目病則見圓影。災象則感兵荒。今真妄和合則感生死其義均也。此番雖以少例多。然既是合法不必言進退。如上諸文名奢摩他微密觀照。盡破根塵。皆是虛妄不但明見性離根塵而已。

○二以歸真顯示。

若能遠離諸和合緣。及不和合。則復滅除諸生死因。圓滿菩提不生滅性。清淨本心本覺常住。

前明同別二妄竟。次明返妄歸真。前文云。由是真精妙覺明性。故能令汝出指非指。今文亦然。須遠知合及不和合。二邊分別不起則攀緣既脫而根塵必從此離矣。則復下謂果除二邊。不但離和合等情計并除惑業。無惑業則無苦。三道皆離所謂菩提不生滅性也。除同別二妄則獲清淨本心。既免輪迴本覺常住。此破二妄文連下破和合及非和合。齊此是第三番退明別教竟。和合非和合。圓教亦須破除。然圓別二門咸離二計。今因文便。附于別教之後。蓋圓須融妄即真而別必破妄顯真。文明同別二妄以釋見見非見。分真分妄其為別也審矣。明別之意元為顯圓。其中脉絡相通故破和合文不妨兩屬於別圓也。

○三破和合及不和合二一責迷。

阿難。汝雖先悟本覺妙明性非因緣非自然性。而猶未明如是覺元非和合生及不和合。

前文阿難聞菩提妙淨明體疑為自然。佛因廣破自然。又疑因緣。世尊復破因緣。當機聞此必有悟入故云先悟。又前阿難自云諸和合相與不和合心猶未開。然和合即因緣。非和合即自然。今未明者。以計因緣則麤計和合為細。計自然則麤計非和合為細也。問。何名麤細。答。計因緣者。計覺性或因明暗空塞。或緣明暗空塞。但成二義。今計覺性或與因和。或與因合。或與緣和。或與緣合。即成四義。計自然者。計覺性非因非緣但成二義。今不與因和。不與因合。不與緣和。不與緣合。復成四義。此麤細之分也。

○二徵破二一破和合疑二一標責。

阿難。吾今復以前塵問汝。汝今猶以一切世間妄想和合諸因緣性而自疑惑證菩提心和合起者。

吾今句標。汝今下責。世間凡夫多計和合。是妄想執著故云妄想和合。何者。如因不能生緣不能生凡夫亦信此語。若因緣和合而生世人謂現見諸法無不如此。故和合最難破也。吳興曰。菩提心者覺性也。上文云。而猶未明如是覺元非和合生等。古人以佛果菩提解者謬矣。阿難疑覺元與諸塵和合而生故云證菩提心和合起也。

○二正破二一破和二一定。

則汝今者妙淨見精。為與明和。為與暗和。為與通和。為與塞和。

見精而云妙淨即見性也。溫陵曰。則汝下意謂設有所和即涉妄塵而不名妙淨矣。

○次破二一正破明和。

若明和者。且汝觀明當明現前何處雜見。見相可辨雜何形像。若非見者云何見明。若即見者云何見見。必見圓滿何處和明。若明圓滿不合見和。見必異明。雜則失彼性明名字。雜失明性和明非義。

文分四節。初明相雜何形。見明現前何處雜見者。顯明中無見也。雜是和義。故以可辨破雜。見屬內。相屬外。見有知。相無知。宛然可辨有何雜耶。次若非下明即離俱過。此承上雜何形像。謂所云雜者。為非見而雜乎。為即見而雜乎。皆辨形像也。若非見而和。明既非見即不合見明矣。如此合是即見。若即見而和。見不自見。今云何見見耶。上文有見見之義。而今破見見者。上文以真見見于妄見故云見見。今不分真妄則見見不可立也。三必見下明圓滿非和。圓滿猶周徧也。由見相俱滿故須論和。若一切處徧是於見則無明相可和。若一切處總是於明則無有見可雜。和則間雜不圓滿矣。四見必下明和失自性。見必屬內心明屬外相。兩不容混故云必異。言雜則失彼性明名字者。如微塵與水相和但名泥團不名泥水。性明亦然。性即見也。今明見二名不失則以為和明者非矣。佛展轉破明和之義以眾生胸中有此情計也。

○二例破餘境。

彼暗與通及諸羣塞亦復如是。

○二破合二一定。

復次阿難。又汝今者妙淨見精。為與明合。為與暗合。為與通合。為與塞合。

贊中曰上和義如水和土。今合義如蓋合函。

○二破二一正破明合又二一正破。

若明合者。至於暗時明相已滅。此見即不與諸暗合。云何見暗。

溫陵云。和則雜而不辨。合則附而不離。合既不離故明相滅時見亦隨滅不復見暗。須知明滅則見亦滅方是合義。不爾即非合矣。

○二轉破。

若見暗時不與暗合與明合者應非見明。既不見明云何明合了明非暗。

恐轉計云。見暗之時一無所見何必言合。破云。不合而見則合反應不見便不應見明矣。既不下牒破。明合兩字是牒上文。上又云。與明合者應非見明。今明合時了明非暗則與應非見明違矣。如是則明合見明又豈可云見暗時不與暗合耶。既與暗合則破前明合之義。

○二例破餘境。

彼暗與通及諸群塞亦復如是。

塞非一種故云群塞。群塞亦非一種云諸群塞。上諸暗亦然。如上所破合義不成故菩提心非和合起也。

○二破非和合二一轉計。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我思惟。此妙覺元與諸緣塵及心念慮非和合耶。

凡夫計執如屈步虫得一捨一。阿難大權示同凡執。纔破和合即著非和合。謂覺元與前塵不和合。亦與妄想不和合也。前文云。一切世間妄想和合諸因緣性。今心念慮即妄想。諸緣塵即諸因緣性。

○二佛破二一責疑。

佛言汝今又言覺非和合。

和合尚不可立況非和合。故佛責之。

○二正破二一破非和二一定。

吾復問汝。此妙見精非和合者。為非明和。為非暗和。為非通和。為非塞和。

○二破二一正破非明又二一約邊畔指問。

若非明和。則見與明必有邊畔。汝且諦觀何處是明何處是見。在見在明自何為畔。

。

邊畔即是疆界。何處下問其邊也。在見下問其畔也。

○次顯不和非畔。

阿難。若明際中必無見者。則不相及。自不知其明相所在。畔云何成。

此文即以邊畔而破邊畔之義。謂縱許有畔。即明際外有見。際中無見。見與明遂不相及。如是。則見不知明之所在而不相接。有畔即是。無畔并非。和之義自難立矣。再往觀文似乎以邊破畔。畔不成則邊亦不成。

○二例破餘境。

彼暗與通及諸群塞亦復如是。

○二破非合二一定。

又妙見精非和合者。為非明合。為非暗合。為非通合。為非塞合。

○二破二一正破非合。

若非明合。則見與明性相乖角。如耳與明了不相觸。見且不知明相所在云何甄明合非合理。

見之與明其性不合故云乖角。如耳非明家之根明非耳家之塵。了不相涉。前非和中言自不知其明相所在。明其不相接也。不接則際畔不成。今云見且不知明相所在者。謂以根塵相對而見非明之根明非見之塵。便同耳之與明兩不相觸。縱在一處亦不能知。則不合尚不可說何況合乎。此文即以非合而破非合之義也。理謂物理。

○二例破餘境。

彼暗與通及諸群塞亦復如是。

吳興云。非和約體不相入故以際畔推之。非合約性自差別故以乖角破之。問現前眾生本無和合不和合計何須苦破。答。眾生雖不計和合。然計有生滅即計和合。將來必有故須破之。又防轉計復破不和合也。如此情計圓教亦須破除。今因文便附別教之後耳。上來三次明圓。三番用權。當機惑重帶權說實。齊此是寄從假入空以助圓觀竟。後文不煩進否竟明圓旨。所以前不出如來藏之名而後名如來藏也。雖正談圓旁亦兼別。於圓融中旁兼復疎倒入而已。言覆疎倒入者。輔行云。自行雖破未忘分別故名為疎。次為利他更廣分別故名為覆。破已復來故名倒入。亦名却入。

○二寄從空出假酬三摩以歸圓理。前二種見妄之初言佛將欲敷演大陀羅尼諸三摩提妙修行路。標題在先。而猶有奢摩他之餘義未酬故復示二種見妄。并破和合非和合等以終前義。至此汝猶未明下方起諸三摩提。於中初總示本真。次別會諸觀。初中又二一略示。

阿難。汝猶未明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出生隨處滅盡。幻妄稱相其性真為妙覺明體。

前文雖就眼根顯真見體。略會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而未明五陰三科皆如幻化性即真常故此指之。浮塵者。古解云。虛浮無體塵亦真性。或云浮塵即陽焰。莊生所謂野馬塵埃是也。陽焰幻化此舉十種深喻之三以喻諸法悉非實有。諸法本無所從來故云當處出生。去亦無所至故云隨處滅盡。蓋諸法暫現如石火電光是無常義。而先云諸幻化相故是無常即空。不同小乘析空以無常為實有矣。幻妄等者。古解喻如空起華華處全空。如鏡現像全像是鏡。其說甚是。然幻即牒上幻化。妄即牒上生滅。其性真為妙覺明體者。起念分別即是著相。不起分別莫非真性。不但見有真見。若鼻聽嘗觸色聲香味等一一皆有真性。皆離妄想根塵。故無非妙覺明體。覺是中道。妙明者即寂而照。皆三諦之體耳。

○二廣示。

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因緣和合虛妄有生。因緣別離虛妄名滅。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性真常中求於去來迷悟生死

了無所得。

陰入處界。廣上浮塵諸幻化相。孤山曰。諸經皆列三科。謂陰處界三對愚根樂各有三故。而今有四更加六入。祇是破十二處中內六處耳。隨機增減何必定三。此竝色心開合之殊也。因緣下廣上當處出生隨處滅盡。夫因緣者。行人立觀之要境。而有二種。若推其始。則法性為因。賴耶為緣。此大乘圓教所觀。若論其末。則惑為因。業為緣。和合而生陰入處界。緣不久聚別離則滅。應知因不能生緣不能生而見和合有生此虛妄耳。妄滅亦然。殊不能知下廣上幻妄稱相其性真為妙覺明體。見生滅者多不知常住真性故言殊不能知。約體相言生滅。約蹤迹言去來。本如來藏者。九界即佛界故曰如來。多所含藏而無積聚曰藏。常住妙明對生滅說。大經云。生亦是常。住無常故生亦無常。住亦是常。以生生故住亦無常。異亦是常。法無常故異亦無常。滅亦是常。以本有今無故滅亦無常。善男子。以性故生住異滅一切皆常。據經所言。生住異滅皆本性所具其為常住明矣。本具之法即是自心故妙明也。不動周圓對去來說。淨名經文殊師利云。若來已更不來。若去已更不去。所以者何。來者無所從來。去者無所至。所謂見者更不可見。經作此說者。以來去祇一剎那。但一念住來無所從去無所至。既無去來即無遷動。是人本具心性。總該一切無不徧到故曰周圓。據其亡相之德又稱妙真如性。如上所說常與無常在一心中。涅槃鳥喻品明二鳥雙遊答迦葉云何共聖行娑羅迦鄰提之間正此義也。次云性真常等者。恐疑去來生滅既皆自性便不須亡泯。當知諸法即性一切寂滅。如法華云終歸于空也。又云迷悟者。上來殊不能知即迷。知之即悟。故兼舉之。觀相元妄尚無可陳。況觀性元真求於去來迷悟生死豈可得乎。下文明陰入處界令阿難以因緣等四性一一推之。是皆於性真常中求不可得也。

○二別明諸觀四一會五陰又二一總徵。

阿難。云何五陰本如來藏妙真如性。

因滅是色獲得常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即法性五陰名體不轉。皆本如來妙真如性也。會解云。梵語塞犍陀。此云蘊。古翻為陰。蘊謂積聚。陰謂蓋覆。積聚有為蓋覆真性。幽溪云。法性五陰體本真常。不真常者。生滅去來為之蔽。因緣自然為之悞也。如來欲為開迷而即悟先且破有以歸空。空華之相既無瞪目之勞自息。悟尚無得何因立迷。是所謂性真常中求於去來迷悟生死了無所得。故曰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唐溪曰。諸三摩提一科世人謂屬假觀。今總徵中云如來藏妙真如性。自屬圓融三諦而以為假觀可乎。應知若據次第實是從空出假。而文旨則歸於圓。所謂圓融行布不相礙也。又妙玄三上云。十住正修空傍修假中。十行正修假傍修中。前徵問心目至同別二妄其中退明別教。是正修空傍修假中之義。今亦正明圓教兼帶別教。正修假傍修中之義耳。

○二別示五一色陰二一立喻顯法。

阿難。譬如有人以清淨目觀晴明空。唯一晴空迥無所有。其人無故不動目睛瞪以發勞。則於虛空別見狂華。復有一切狂亂非相。色陰當知亦復如是。

孤山曰。淨目喻本具真智。晴空喻本具真理。唯一晴空即理智一如。迥無所有絕九界妄色。其人無故者。即下文山河大地無狀忽生。演若迷頭無狀狂走也。不動目睛喻妄心取著。瞪喻起惑。勞喻造業。於妙性中現九界色故曰於空見狂華等。言別見者。華因勞目而見。清明眼則無之矣。以喻眾生則有。諸佛則無。即中云經意明妄念未起理智一如。喻以淨目觀晴空纖塵不雜。眾生不能識取起惑造業。喻目空相對反為生華之因緣。如止觀云無明法性生一切法即其義也。則以瞪目喻無明。虛空喻法性可也。狂以不實為義。復有等者。謂或見毛輪第二月等可喻餘陰生起。因緣生法皆是虛幻故須破之。既以狂華喻色。若破狂華即破色陰也。

○二寄喻破執二一喻陰相無生二一正示。

阿難。是諸狂華。非從空來。非從目出。

○二反破二一破空來。

如是阿難。若空來者。既從空來還從空入。若有出入即非虛空。空若非空自不容其華相起滅。如阿難體不容阿難。

見華既從空來。不見應從空入。若有下縱破。縱許有出入即有內外故非虛空。空若下破空非空。空若非空即是實法。須并華亦實故不容華相起滅。喻以阿難體中不容阿難。上阿難喻虛空。下阿難喻空華也。既無此事故謂從空來者非矣。

○二破目出。

若目出者。既從目出還從目入。即此華性從目出故當合有見。若有見者去既華空旋合見眼。若無見者出既翳空旋當翳眼。又見華時目應無翳。云何晴空號清明眼。

還從目入者。謂不見華時應從目入也。既從至目入是定其有出入耳。即此下破。先約華性出入有見破。華空者為華於空也。華得目之氣分。必當有見則旋應見眼矣。次約華性出入無見破。華既無見故旋當翳眼。又見下復破。出既翳空。華從目出目即無翳。無翳即是清明何待晴空始號清明眼耶。釋要云。若見華是好眼應見晴空却是病眼。何以世人觀晴空時號清淨明眼。

○二結虛妄離計。

是故當知。色陰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前以空來目出推破狂華乃破因緣以明空也。今雙非因緣自然是明中道。總而言之俗即空中故名如來藏耳。

○二受陰二一立喻顯法。

阿難。譬如有人。手足宴安百骸調適。忽如忘生性無違順。其人無故以二手掌於空相摩。於二手中妄生澀滑冷熱諸相。受陰當知亦復如是。

宴靜也。調和也。適悅也。手足至無違順以譬正受。幽溪曰如來藏性本無諸受。今有之者乃無故發生。如觸之為法必托境生。徒有一身自不成觸。今以二手于空相摩。于一體中而妄生澀滑豈有故哉。眾生于藏性中幻受損益亦復如是。即中謂二手譬生受之因緣。澀滑冷熱譬違順諸受。冷暖諸觸從空而生。今受亦從空生故知是妄。

○二寄喻破執二一喻陰相無生二一正示。

阿難。是諸幻觸。不從空來。不從掌出。

冷暖本無。二手相摩。於空妄出故云幻觸。

○二反破。

如是阿難。若空來者。既能觸掌何不觸身。不應虛空選擇來觸。若從掌出應非待合。又掌出故合則掌知。離則觸入。臂腕骨髓應亦覺知。入時蹤跡。必有覺心知出知入。自有一物身中往來。何待合知要名為觸。

初破空生。觸從空來必不應相摩而有。故破云何不觸身。言選擇者。謂虛空選相摩之處而來觸也。次破掌出。凡從內出如鬚髮等未必待合。今觸從掌出豈待合耶。又掌下約出入破。帶一轉計。計云掌雖生觸必待合時此觸方出。若爾。合既觸出離應觸入。必有等者。恐謂入時人未必知。故破云身中出入必有覺心知之此能覺也。而所覺者自有一物往來。此皆離時有覺豈待合耶。以入之蹤跡乃離時所覺也。掌入既非則掌出破矣。

○二結虛妄離計。

是故當知。受陰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前以幻觸喻受。幻觸既破受亦隨破。約四性推之。非因緣。非性中本有即非自然。三摩觀照全是中道。既約虛妄離計應屬但中。然圓中亦豈遠乎。

○三想陰二一立喻顯法。

阿難。譬如有人。談說酢梅口中水出。思踏懸崖足心酸澀。想陰當知亦復如是。

想以取相為義。如乍遇一人。以為親則歡愛之念生。以為怨則忿恨之心起。妄謂冤親自生想著。如他人說梅而吾口水出。自思懸崖而足心酸澀。豈有實耶。此以想譬想也。

○二寄喻破執二一喻陰相無生二一正示。

阿難。如是酢說。不從梅生。非從口入。

酢梅即酸梅也。酢說能引水出。似從梅生而實不從梅生。水從口出。似說從口入而實不從口入。義海云以水喻想。今推酢說說既不有水從何生。

○二反破。

如是阿難。若梅生者。梅合自談何待人說。若從口入。自合口聞何須待耳。若獨耳聞。此水何不耳中而出。想踏懸崖與說相類。

若酢說從梅而生。梅合自談方是從梅何假于人。此求說之來處不可得也。若從口入。與下若獨耳聞對看。良由他人說梅吾口水出。此說當從口入而口不能聞。計口入者非矣。此求說之入處不可得也。若獨耳聞。水非耳出此計亦非。此求水之來處不可得也。想之虛妄可勝言哉。想踏懸崖者。真際曰。如是思踏非懸崖來非足心入。若從崖來崖合自想何待人思。若足心入足合自思何待心想。若獨心思何故足心覺有酸澀。

○二結虛妄離計。

是故當知。想陰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四行陰二一立喻顯法。

阿難。譬如瀑流波浪相續。前際後際不相踰越。行陰當知亦復如是。

行陰所該最廣如通大地心數有十。謂想欲觸慧念思脫憶定受。此十中但除想受餘皆屬行。以其念念不住取喻瀑流。飛泉懸水曰瀑。蓋取急流之意。前際後際喻生住異滅也。

○二寄喻破執二一喻陰相無生二一正示。

阿難。如是流性。不因空生。不因水有。亦非水性。非離空水。

○二反破。

如是阿難。若因空生。則諸十方無盡虛空成無盡流。世界自然俱受淪溺。若因水有。則此瀑流性應非水。有所有相今應現在。若即水性。則澄清時應非水體。若離空水。空非有外水外無流。

○二結妄離計。

是故當知行陰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問。前之三陰皆以根境對明。下識陰文云譬如有人亦約人說。今行陰中。直約空水其意何居。答。後十卷中。行陰名同生基。蓋自他依正同此行陰。如爪生髮長筋轉胛搖。密密推移。曾無覺悟。果成華落樹老藤枯。運運遷謝。無可見知。即如瀑流。亦無非行陰遷流之相故竟約外境而辨。今此文四性具足。水及水性為自為因。以空為他為緣。二法合為共。離空外為無因。然推流性而云因空者。流非即水或從空生故須破之。言因水有者。義海云。能有是水。所有是流。二相若殊今應俱在。如樹生果。果不是樹。二俱現在。今且不然。破即水。及離空水可解。有指自然為無因生。未必同也。蓋性中本具稱為自然。此與無因亦復小異。然賴緣則必非自然矣。

○五識陰二一立喻顯法。

阿難。譬如有人取頻伽餅塞其兩孔。滿中擊空千里遠行用餉他國。識陰當知亦復如是。

頻伽妙聲鳥也。餅形似之故有兩孔。塞其孔則內空與外空別。若合喻者。古人云。識陰無形。在有情身。如餅擊空是也。然識陰喻空者。前行陰已通無情。水流華謝皆是行陰。今識陰離此生滅故如虛空。而投胎之識其去後來先必在身中所以有擊空之

喻。十方虛空以喻真心。一迷為識如餅中之空。內外一空喻真妄同體。喻意最微不可不曉。言塞兩孔者。古註謂臨命終時諸根不通是塞兩孔。今謂身諸根不能取境是塞一孔。受想行心數不行又塞一孔。唯有識在身內為滿中擊空。千里遠行喻六道受生。當知識之來往良由根身器界。故經云。餅盛虛空千里遠行也。用餉者。餉饋也。非餉而言餉耳。既是饋送故下文有開孔倒餅之言也。他國者喻捨身受身。現陰為此國。中陰生陰悉如他國。吳興云。以人喻業。以餅喻身。以空喻識。人擊餅空而行猶業持身識而去。他國者六道依報也。夫捨身受身時實無往來而似有往來乃識陰之相。非餉言餉亦是此意。

○二寄喻破執二一喻陰相無生二一正示。

阿難。如是虛空。非彼方來。非此方入。

前云塞其兩孔有彼方來之意。故明虛空不從彼方來入此方。當知虛空有三義。一周徧義。二無相義。三無來往義。識陰亦然。體具十界是周徧義。離行陰生滅是無相義。三無來往義者。如大經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善能修治身口意業。捨命之時雖無親族取其屍骸。或以火燒。或投大水。或棄塚間。狐狼禽獸競共食啖。然心意識即生善道。而是心法實無去來亦無所至。直是前後相似相續相貌不異。即此意也。

○二反破。

如是阿難。若彼方來。則本餅中既貯空去。於本餅地應少虛空。若此方入。開孔倒餅應見空出。

今日指前日之餅稱為本餅。彼方之地為本餅地。又開孔倒餅不見空出。則謂來入此方者謬矣。合喻者。如從天宮來生人間是從彼方來。天身中識已離彼方。似本餅中貯空去也。如是則天宮應少一識。然識體元徧豈遺天宮。則謂從天宮來者妄也。又若天宮之識變為人識同此方入。諸識重復取境是開孔。心王同前四陰緣境是倒餅。然天宮識何嘗攜至人間。人間之識本來具足。則謂天識來至人間亦妄見耳。總之彼處有空此處亦有空。不借彼方之空而為此方之空故空無出入。人天之識元皆具足。不借天宮之識而為人間之識。故識無去來。空尚不相借而況識乎。

○二結虛妄離計。

是故當知識陰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識之來往良由根塵即因緣。謂性中自有此識是自然。離此二邊即是中道。上來五陰在二十五圓通中一一須破故先言之。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二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三

○二會六入。四科通名會者。即會陰入諸法以歸本如來藏妙真如性。此經既歷三時至法華後。則今文正同般若會八十一科皆摩訶衍性也。彼部稱摩訶衍則無法不藏。何異今之本如來藏。而今經四科足該八十一也。然據今經章章皆用四句推破似但入空。而諸法咸會又即從空出假。一一皆本如來藏詎非圓中妙旨乎。是章章皆顯圓融三諦也。若據次第酬請此文正是覆疎倒入從空出假。蓋自行一門亦足。欲度眾生須於二十五門一一諳練方能知病識藥。應病與藥。如自於耳根入道。而眾生有眼根之機不可使其定入耳根。故須徧習諸法則可應無窮之機也。然此中正意在圓。旁兼出假。假亦圓融所攝。大經云。譬如金剛若在日中色則不定。金剛三昧亦復如是。若在大眾色亦不定。是故名為金剛三昧。今經亦然。據佛性五名首楞嚴三昧亦名金剛三昧。以此文圓融行布兩不相礙正是金剛三昧不定之相。前奢摩他中帶權說實其意亦爾。前文帶藏通別尚入圓旨。況今文惟常別乎。文中二十五門即是預說二十五圓通之相。下文諸聖皆是依此文修證而已。然界入可該七大。七大亦可該界入。故於界入後約七大明中文旨互通。而如來藏則無別也。六入中一總徵。

復次阿難。云何六入本如來藏妙真如性。

央掘經云。所謂彼眼根於諸如來常。了了分明見具足無減修。所謂彼耳根於諸如來常。了了分明聞具足無減修。乃至意入亦如是。大品云。六自在王性清淨故。是故六入皆如來藏妙真如性。此句乃文旨所歸。若據下文所說祇用四句推檢破因緣自然。四句推檢似但入空。破因緣自然是中道雙非之旨。而意顯如來藏妙真如性遮照咸該。故今首句是文旨所歸也。梵語鉢羅吠奢此云入。亦云處。大塵所入之處也。亦是識生處故。然根塵二法俱識生處。今分六根別破故惟以根為入也。問。所云妙真如性。為亡泯諸相故名妙真如性乎。為是性具六入故名妙真如性乎。答。亡泯是真空。性具是妙有。此二不二方是中道。然至下文七大始明性具。今文引而不發而意則無不該矣。

○二別示六一眼入。是阿那律陀悟處。依溫陵釋分文為三。蓋理長即用。無彼此之分也。一依真起妄。

阿難。即彼目睛瞪發勞者。兼目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此重指前色陰之喻也。目睛即前清淨目。因瞪發勞別見狂華。目以譬真。勞以譬妄。狂華以譬色陰。在前文中。但是能喻。至今兼目與勞復為所喻。而目喻以瞪發勞相。不但勞自勞而目亦勞故云兼也。因對菩提則目與勞兩重皆妄。然今文是帶法立喻。菩提是法。瞪發勞是喻。若言菩提如清淨眼。目之與勞皆如瞪發勞相。則法喻全矣。由菩提二字取喻淨目。則現今淨眼亦退居空華之位。恐人執前淨目為真故并斥之。然此文乃會妄歸真之意。似云目之與勞皆是菩提。其所以成目勞者以由瞪發勞耳。若全妄即真則目勞即菩提矣。

○二辨妄無實又二一約世諦假立。前阿難舉四緣生見。佛言我說世間諸因緣相非第一義。今明因塵有見此世諦也。下文約四處推窮即第一義也。

因於明暗二種妄塵發見居中。吸此塵象名為見性。此見離彼明暗二塵畢竟無體。

性本無塵亦無對塵之見。由迷真性初發明暗二塵。因粘湛體。而發眼見。所發之見乃真妄和合之見也。性本真。為妄塵所粘是妄故云真妄和合。能統明暗故曰居中。幽溪云。因於明暗二種妄塵者由塵發知也。吸此塵象者因根有相也。吸字與磁石吸鐵義同。磁石本為鐵母故稱磁母石。直以氣分相同天性不異。所以磁獨吸針。不吸餘物。今文六根亦復如是。直是氣分相同故眼獨吸色成根而不吸乎聲等。若根能互用。則根塵一體而照用寂然又何言吸。前明盲人矚暗則見暗不賴眼根。今何兼吸二種。答。見暗雖不賴根。而根亦可見暗故兼攝之。以真妄和合故名見性。言離明暗無見者。如鏡照像像去則照不可得。性覺雖明元無對塵之見。其義亦然。

○二明真諦無生。

如是阿難。當知是見非明暗來。非於根出。不於空生。何以故。若從明來。暗即隨滅應非見暗。若從暗來。明即隨滅應無見明。若從根生。必無明暗如是見精本無自性。若於空出。前矚塵象歸當見根。又空自觀何關汝入。

文中先列四處不生。何以故下釋四處不生。非明暗來即非他生。非於根出即非自生。若根塵合生不可即非共生。不於空生即非無因生。破根生中言必無明暗者因避他生故。云根生故必無明暗也。若無明暗見精尚無。由見精映色結色成根。既無見精根不可得明矣。空中言歸當見根者。歸者向內之義。非歸本之義。又空若自觀則無藉根故云何關汝入。作此推檢者。是明妄根無見四句求之不可得耳。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眼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虛者實之對。妄者真之偶。蓋言真則實而妄則虛。亦可云實則真而虛則妄。前之四處悉明因緣。不從因緣者謂不因四處而有見也。性中雖無妄見而又必隨根塵之緣故非自然性。如是。則性離二邊無知無見不可思惟。是為中道妙真如性矣。若據後敘圓通陳那為首。若據根塵識次第以阿那律陀為首。那律是無眼人。徧居首者表根塵識之宜破也。近代交光有決定用根之說。根若宜用則阿那律陀不應得圓通矣。豈不與經旨相違耶。後以陳那居首者。以是佛初度弟子。且順此方教體爾。

○二耳入。是觀音入圓通處。為三一依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以兩手指急塞其耳。耳根勞故頭中作聲。兼耳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古師解此文謂耳喻真性。手喻無明。真妄和合名塞等。雪川云。譬如者。此乃假設其事。曉訓令悟。非取比況之義也。下鼻舌等亦爾。即中云。耳本無聲。因急塞故頭中作聲。此聲是妄。佛意以塞耳作聲之妄例同耳根之妄。莫不皆然。正是譬喻。所

以下句即云兼耳與勞等。菩提如清淨眼。耳之與勞皆如瞪發勞相。復取此譬者。今明耳根若不取喻於目根之妄何以知其如空華乎。幽溪云。不特頭中發聲為勞。即因外聲有聞亦勞相也。前因勞見華云喻色陰。耳根是色。故得引之。

○二辨妄無實二一約世諦假立。

因於動靜二種妄塵發聞居中吸此塵象名聽聞性。此聞離彼動靜二塵畢竟無體。

動靜二塵相待而有故名為妄。因於二塵發起妄聞是由塵發知也故聞居動靜之中。能吸二邊是因根有相也。具此二義名聽聞性。言聽聞者與下鼻聞辨異。後文約四處辨不生即相見無性同於空華也。應知凡外不知因緣生法但總計見聞為我。因迷世諦難入真諦。今明聞性從妄塵有。而塵又非一種。是顯聽聞無實明此世諦入真有地。言離彼二塵畢竟無體者是明聞性無我耳。孤山曰。耳聞動靜猶目覩明暗也。諸經所說對聲有聞。緣明有見。今文了義靜亦名聞。暗亦名見。鼻聞通塞意知生滅亦復如是。

○二明真諦無生。

如是阿難。當知是聞。非動靜來。非於根出。不於空生。何以故。若從靜來。動即隨滅應非聞動。若從動來。靜即隨滅應無覺靜。若從根生。必無動靜。如是聞體本無自性。若於空出。有聞成性即非虛空。又空自聞何關汝入。

先標四處不生。何以故下釋四處有生。境不動靜一聞則一不聞。以能生動靜有生滅故。則所生之聞應有生滅也。此破他生。若從根生下破自生。凡言根者以發識為義。耳識生時能辨音聲高下是鐘是鼓。然初對音聲時未辨鐘鼓指此為根可以發識。故後文云。但如鏡中無別分析。今明離塵并無根體何可言生。若於空出下破無因生。文中具性相二空之義前後皆爾。不從四性是性空。空亦不可得是相空也。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耳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如上根境及空皆不能聞應是聞性能聞。而聞性中本無根塵之妄安有此聞。是不從四句因緣而有聞也。聞性又必隨緣故非自然。如是雙遮即兼雙照菩提從此顯矣。

○三鼻入。是周利槃特迦悟處。分為三一從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急畜其鼻。畜久成勞則於鼻中間有冷觸。因觸分別通塞虛實。如是乃至諸香臭氣。兼鼻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譬如下先明勞相。因觸下次明鼻相。兼鼻下雙結虛妄。畜者縮也。吸也。呼則熱而吸則冷。冷熱皆觸。今畜久但聞冷觸者。蓋鼻之為用全賴乎息。故出則取香而入則嗅香。任其出入則不名勞。今禁其出入。禁之且久自成勞矣。冷熱乃呼吸之分。今因畜久無別香臭但有冷觸。姑借之以顯鼻根勝義之所依不得謂是身根所對之塵也。即中云冷觸本無因久畜有足知其妄。可通譬鼻根皆妄故先舉之。次通明鼻相。通塞虛實槩論鼻根所對不但就畜鼻言也。於呼吸中通則虛而聞塞則實而不聞。通中能辨諸香臭氣正是鼻根之用。上文急畜等明鼻依於息。因觸下明息依於鼻也。兼鼻下雙結者。上急

畜等但舉勞相。通塞虛實槩舉鼻相。人但知畜久為勞不知鼻亦是勞。以菩提之體本無名相。而勝義名清淨四大肉鼻為浮根四塵如雙垂爪豈無相之理乎。其為勞相無疑矣。大經云。因滅是色獲得常色。今文亦然。滅此勞相菩提自顯。下文推破鼻入正意在顯菩提也。

○二辨妄無實二一世諦假立。

因於通塞二種妄塵發聞居中。吸此塵象名鼻聞性。此聞離彼通塞二塵畢竟無體。文具三假。因者因成假也。通塞是相待假。吸此塵象是相續假。鼻聞香臭。而云因於通塞乃鼻根之大端也。言離塵無體者。是空前之假也。空後徧習故云倒入。

○二真諦無生。

當知是聞非通塞來。非於根出。不於空生。何以故。若從通來。塞則聞滅云何知塞。如因塞有。通則無聞云何發明香臭等觸。若從根生。必無通塞如是聞機本無自性。若從空出。是聞自當迴鼻汝鼻。空自有聞何關汝入。

因通而知香臭。則聞似從通來便不應知塞。因塞而知不香不臭亦謂之聞此聞從塵來。又不應知通。吳興曰機者弩牙也。根有發聞之義故取譬之。次破空生。前則聞境歸則鼻根。又空自有聞此鼻何用。此中不但破四性亦破四相。即於問香臭時鼻根叵得故名即空。在通教中亦用此方便。而今意為顯如來藏性即不止於通。別教。複疎倒入正是今義。而今意為顯圓又不止於別。意雖在圓不妨兼別。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鼻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鼻入虛妄已不可得。何可論其因緣。有因尚不可。況自然乎。二卷文云。精覺妙明非因非緣亦非自然。今云鼻入虛妄非因緣自然其義一也。

○四舌入。是憍梵鉢提悟處。文分三一從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以舌舐吻熟舐令勞。其人若病則有苦味。無病之人微有甜觸。由甜與苦顯此舌根。不動之時淡性常在。兼舌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舐上紙切。時上聲。以舌取食物也。熟舐是舌家勞。甜苦是舌家勞相。甜苦本無因熟舐有故知是妄。以譬舌入之妄無不皆然。言兼舌者。遇淡苦物知是淡苦是舌入體人謂非勞。然亦與勞同妄也。

○二辨妄無實又二一約世諦假立。

因甜苦淡二種妄塵發知居中。吸此塵象名知味性。此知味性離彼甜苦及淡二塵畢竟無體。

甜苦合為一種。淡為一種。故云二種。淡是不動何稱為妄因甜苦顯皆名妄也。大凡二法能生一法。塵既有二是生舌知。二生一明矣。能統二邊名為居中。言離塵無體者。以屬二故兼賴二塵。畜一尚不能立況離二乎。

○二約真諦無生。

如是阿難。當知如是嘗苦淡知。非甜苦來。非因淡有。又非根出。不於空生。何以故。若甜苦來淡則知滅云何知淡。若從淡出。甜則知亡復云何知甜苦二相。若從舌生。必無甜淡及與苦塵斯知味根本無自性。若於空出。虛空自味非汝口知。又空自知何關汝入。

或云舌知元雙從苦淡而來。今列中言非甜苦來者謂不但從甜苦來耳。非與甜苦為交涉也。釋云。若專從甜苦來則不應知淡。既知淡味豈與淡無涉乎。既亦從淡來則不從甜苦來審矣。如人自力能舉石何賴他人。若賴他人共舉俱自無舉石之力。故石雖被舉非實有能舉者也。如是而云未嘗舉石豈直不舉石耶。此釋亦有義。然細研文意是明嘗性能知。而嘗性中元無妄法亦無此嘗味之知故云不從因緣生耳。據彼所釋乃是共生故不可也。若從舌生等者。以避他生故計自生故必無甜苦等也。補遺曰。虛空自味至何關汝入四句似乎相濫。應知上二句明味塵。下二句明舌入。以其味而言之。虛空自味非汝之味故云非汝口知。以其根而言之。虛空自知非汝之知故云何關汝入。上句對味以辨根故云知耳。此文中以知為根其意甚明。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舌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因緣總不能生故非因緣。雙離因緣自然即是中道。

○五身入。是畢陵伽婆蹉圓通。文分三一從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以一冷手觸於熱手。若冷勢多熱者從冷。若熱功勝冷者成熟。如是以此合覺之觸顯於離知。涉勢若成因於勞觸。兼身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

初譬如至離知約離合觸以顯身覺。次涉勢下結成勞觸以例身入。冷熱是觸覺是身根。如是者承上之詞。合者兩手合也。觸謂冷熱二觸。謂兩手合時所覺冷熱之觸也。合覺對離知說。人身離則不知。今因合中有覺對顯離時。應知若不相涉即是離也。謂對顯不相涉時知其無冷熱相觸耳。離合俱觸。猶動靜俱聞明暗俱見之意。次文云涉勢若成因於勞觸者。上未云勞此結成勞觸。亦獨舉勞觸以例身觸。勞觸者觸之久也。冷熱相涉兩無定勢足其知妄。身根之妄亦然。菩提如清淨眼。身之與勞兩重俱是瞪發勞相。身根之勞若不取喻於眼根之勞。何以知其如空華乎。

○二辨無實二一約世諦假立。

因於離合二種妄塵發覺居中。吸此塵象名知覺性。此知覺體離彼離合違順二塵畢竟無體。

身根因何而有由於離合二塵。覺是身根。違順即離合中之違順。故惟二塵而已。覺苦即是違。覺樂即是順。或云因離合有二故下文云非離合來。因違順有二故下文云非違順有。因離塵無體故下文云不於根出。竊謂不然。文意總明根塵無知。下文特借離合破。非謂離合共能生覺。根塵亦爾。若墮共生非佛意矣。

○二約真諦無生。

如是阿難。當知是覺。非離合來。非違順有。不於根出。又非空生。何以故。若合時來。離當已滅云何覺離。違順二相亦復如是。若從根出。必無離合違順四相則汝身知元無自性。必於空出。空自知覺何關汝入。

文中先標不生。次釋不生。言云何覺離者。特借離當已滅顯合不能生覺。非謂共能生覺也。破根生中云。四相者。塵則惟二相即有四。離合是二。相合中有違順又是二相。據離一合雙之語離中無違順明矣。問。五陰三科雖標如來藏性。然文明觀法。但頻出性相二空何以見如來藏乎。答。世諦是立。真諦是破。若作意破立屬前二觀。若任運破立屬中道觀。如纓絡經云。二觀為方便得入中道第一義諦觀。止觀解此文云。初觀破假。次觀破空。此之二空為雙遮之方便。初觀用空。次觀用假。此之二用為雙照之方便。輔行釋止觀文云。由前異時雙亡方便。今入中道任運雙亡。由前異時雙照方便。今入中道任運雙照。據止觀記此言。故知任運遮照即是中道。空假破立其理不異。今所以結歸於如來藏者。以作意之遮照當入任意之遮照耳。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身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身入尚不可得。何言因緣況自然乎。即中云自然之言未必即指空生。如二卷云。我今觀此覺性自然。非生非滅遠離一切虛妄顛倒似非因緣。據此文安得謂從空生為自然乎。今文指身根之覺不從四性來為自然耳。

○六意入。是須菩提悟寶明空海處。分文為三一從真起妄。

阿難。譬如有人勞倦則眠睡熟便寤。覽塵斯憶失憶為忘。是其顛倒生住異滅吸習中歸不相踰越稱意知根。兼意與勞同是菩提瞪皆勞相。

初句勞倦則眠是意根勞相。餘是意根所有之相。故下結云兼意與勞同是菩提瞪發勞相。若據常解。六情昏昏曰眠。委放四支曰睡。今文眠屬意根勞相。蓋肉團心形如蓮華上有七葉。合即為寐開即為寤。此勝義所依之浮塵根也。幽溪云。六入所破雖正在勝義。而勝義所依又在浮塵。如不動目睛瞪以發勞。耳根勞故頭中作聲。急畜其鼻畜久成勞。以舌舐物熟舐令勞。涉勢若成因於勞觸。勞倦則眠睡熟便寤。皆其事也。故六浮塵根皆屬身根。如下云。寤寐二相隨身開合是也。故知勞倦則眠睡熟便寤者意根所依浮塵之體也。攬塵斯憶失憶為忘者意根之用也。受寤受寐覽之失之意根之正體也。憶之則生。失之則滅。又寤為生。寐為滅。兩間名住。前後名異。是為顛倒生住異滅。即中云。初句是勞相。寤寐二種是肉團根相。憶忘生住異滅是意家之塵。而覽之失之及吸習中歸則意根之相。言顛倒者。若論真如安有四相。今有四相咸顛倒耳。吳興曰寤則覽塵斯憶。寐則失意為忘。又睡中有夢。寤中有忘。皆是覽塵失憶之相。憶之則生。忘之則滅。故下文云因於生滅二種妄塵也。此二妄塵復為生住異滅四種細相。吸習等者。上來憶妄生滅已是意家所對之塵。而復云中歸者。乃是吸習塵象中歸

意根。以塵對根說耳。釋要云。意根是第七識。梵語訖利瑟吒耶末那。此云染汙意。恒審思量名之為意。相宗所說但能緣內。計第八見分為內我。若小乘但說一切諸法皆從六識建立不說七八二識。然心亦多種。相宗說七識為心根是不可見法。非同色法可見勝義也。然今經不論色與不色盡是菩提性中無明勞相。皆同空華無體可得。以是藏性故也。補遺云。孤山以記忘為習。吳興意謂意根覽吸此記忘之相若學習然。疑者謂生可吸習。滅何可吸習。即中云既稱為塵亦可吸習。如善滅惡滅之類。四相剎那不相踰越。言兼意與勞者。如人本不眠因勞故眠。足知其妄。意根之妄亦然。

○二辨妄無實二一約世諦假立。

因於生滅二種妄塵集知居中。吸撮內塵見聞逆流流不及地名覺知性。此覺知性離彼寤寐生滅二塵畢竟無體。

孤山曰。前舉四相此唯二者。以生攝住。以滅攝異而且以憶者為生。忘者為滅。據孤山之釋則生滅之言該前生住異滅寤寐憶忘八種法也。皆是前塵悉屬所知。生滅非一名集知居中。五塵落謝影子皆意根所對故云生滅非一。集是集起與前發見發聞等其意皆同。吸撮皆取也。內塵者非同前五照外境界故云內塵。資中曰。眼耳取外境界剎那流入意地。從外入內名為逆流。至第二念流之不及故云流不及地。資中謂見聞是第一念意根吸取是第二念。反是第一念所不及耳。然古來解者。多以憶之則生為見聞逆流。失憶為忘為流不及地。如會解釋良是。地之一字通乎生滅之間。憶忘二種皆覺知之性。則此性該昏明之相也。寤寐兼身根生滅。惟是意根所對故雙舉之。

○二約真諦無生。

如是阿難。當知如是覺知之根。非寤寐來。非生滅有。不於根出。亦非空生。何以故。若從寤來。寐即隨滅將何為寐。必生時有滅即同無令誰受滅。若從滅有。生即滅無誰知生者。若從根出。寤寐二相隨身開合。離斯二體此覺知者同於空華畢竟無性。若從空生。自是空知何關汝入。

熏聞曰。非寤寐來破共生。非生滅有破他生。不於根出破自生。空生破無因生。熏聞意謂寤寐是意家所對之塵又帶浮塵根說則根塵共生也。幽溪曰。天如補註謂將何為寐令誰受滅為受二字當作知字。予謂若改字其義反晦。況既無寐不復有知。不若為字其義為順。蓋曰。既隨寤滅將何人為寐者乎。既隨生滅令誰人受滅者乎。幽祖之言是也。生即滅無者。謂當生時滅相已無則知亦無誰知生耶。破根生中云。隨身開合者。指肉團心元屬身根。肉團開則寤而合則寐。即勝義根亦托浮塵。所以肉團勝義咸屬身根。如是則竟無知覺故同空華離二體者謂離開合之二體也。作此推檢者。意明知覺必是覺性非關意根。人謂意根能知是妄計耳。根塵皆不能知而覺性隨緣方有意知。然覺性實不從因緣生。故經云根塵皆無知也。不然豈人竟無知覺如木石乎。前後諸文義皆如是。如初卷云如是見性是心非眼。據此則知見聞覺知皆是常住真心之用。所以前明明暗根空皆不能見。今文明根塵皆不能知。總顯真性能見能知其義是同。是知佛意

原在言外令人自悟。中論推檢其義亦然。若竟謂無知即成斷滅見矣。又覺性雖隨妄根妄塵能為見聞。而覺性中本無妄緣安有見聞。故見聞如幻畢竟叵得。如此明空不落斷見。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意入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攬塵立根既皆無用故意入虛妄。覺性亦不從因緣有故非因緣。而覺性又必隨緣故非自然。前云精覺妙明非因非緣亦非自然此不空之理也。六入虛妄非因緣自然明入理之門也。由門入理故二種非因緣自然其義元一。

○三會十二處二一總徵。

復次阿難。云何十二處本如來藏妙真如性。

雲臺寶網。寂光四德。普賢觀法身遍處。琉璃光青光智性。故皆如來藏也。長水云處以生門為義。六根六境是識生處。根已破會今正會境。然亦以根相對而破故雙問色生眼生等也。孤山曰。前六入破六根。雖以塵對辨而五意在根。今十二處雖根塵互破止破在塵。後十八界雖根塵識三相對而破而正意惟在識耳。即中云。前五陰中全約喻比用破執情。次六入中猶帶譬喻顯其妄相。今十二處乃至七大即於現前見聞之境及近所目擊者示其藏性。譬意是同故不更述。

○二別示六一眼色處。是優波尼沙陀圓通。文分三一舉事徵起。

阿難。汝且觀此祇陀樹林及諸泉池。於意云何。此等為是色生眼見。眼生色相。

前六入中先立次破。今汝且觀下亦先立也。祇樹泉池舉目前所見色也。問。但舉所見云何稱立。答。前卷云。以目觀見山河大地皆是無始見妄所成。則所見不可得其義明矣。今祇林是高泉池是下。盡取一剎那中所見是立之為觀境耳。色生眼見是由塵發知。眼生色相是因根有相。亦為所破者。既有相見即須破除方顯如來藏也。

○二牒執推破。

阿難。若復眼根生色相者。見空非色色性應銷。銷則顯發一切都無。色相既無誰明空質。空亦如是。若復色塵生眼見者。觀空非色見即銷亡。亡則都無誰明空色。

初破眼生色相中以根為能生色為所生。見空非色者。謂目更觀空空則非色。此時能生之根既轉所生之色應消。不但空自空而色亦空。故云一切都無也。但一切法相待而有。色相既無何以顯空。故曰誰明空質。今空元從色顯。眼根不能生色明矣。空亦如是者。應云若復眼根生空相者。見色非空空性應滅。滅色可見滅空何狀。此義可了故佛言存略或譯者省之。二破色生眼見中以色為能生見為所生。此中亦以觀空破色。謂所觀之空非色。見離其母見當銷亡。都無者。指觀空觀色之見都無。則正當觀空時誰明空之與色。今既明空色則色不生眼見明矣。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見與色空俱無處所。即色與見二處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色不能生見則見無處所。見不能生色空則色無處所。故云二處虛妄。因色有見因見有色是因緣也。不因色而有見不因見而有色此自然也。二計俱離故眼色界即空如來藏性於茲顯矣。

○二耳聲處。是憍陳如圓通。文分三一舉事徵起。

阿難。汝更聽此祇陀園中食辦擊鼓眾集撞鐘。鐘鼓音聲前後相續。於意云何。此等為是聲來耳邊。耳往聲處。

桐洲云。擊鼓以作眾。撞鐘以靜之。又擊鼓以報食辦。撞鐘則眾來集。前後相讀非齊出也。

○二牒執推破。

阿難。若復此聲來於耳邊。如我乞食室羅筏城在祇陀林則無有我。此聲必來阿難耳處目連迦葉應不俱聞。何況其中一千二百五十沙門一聞鐘聲同來食處。若復汝耳往彼聲邊。如我歸住祇陀林中在室羅城則無有我。汝聞鼓聲其耳已往擊鼓之處。鐘聲齊出應不俱聞。何況其中象馬牛羊種種音響。若無來往亦復無聞。

初句牒計。如我下破。先立喻。以佛喻聲。城喻阿難耳。林喻餘人耳。佛入城中則林中無佛。示同凡夫惟一色身也。此聲下合。若有來往聲即有限。聲來阿難耳處則阿難耳中有聲如佛到城也。目連迦葉耳中便無音聲如林中無佛。今既俱聞則謂聲來耳邊非矣。次破耳往聲處。即將世尊歸林破之。耳有來往耳聞亦復有限。此中以佛喻耳。以林喻鼓聲。城喻鐘聲。耳往鼓邊則鼓邊有耳如佛歸住林中也。若鐘鼓相續不妨更聞鐘聲。倘一時齊出耳必不能更到鐘邊。是時鐘邊無耳如佛不在城。況餘聲乎。若無下破無來往。謂聲不來耳耳不往聲聞義不立。是則有來往固非。無來往亦謬。義不可定不可謂實有也。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聽與音聲俱無處所。即聽與聲二處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耳往不可不往不可則聽處不立。聲來不可不來不可則聲處不立。非來往則非因緣。非無來往即非自然。因緣自然俱非何但即空義成藏性亦顯。

○三鼻香處。是香嚴童子圓通。文分三一舉事徵起。

阿難。汝又鼻此爐中旃檀。此香若復然於一鉢室羅筏城四十里內同時聞氣。於意云何。此香為復生旃檀木。生於汝鼻。為生於空。

長水云。此中但問境生之處不同前文根塵對破。竊觀結文云香鼻與聞俱無處所是破根塵兩處。而前文但從香破者正如古註云今十二處雖根塵互破正破在塵也。四十里者謂四面各十里。

○二牒執推破。

阿難。若復此香生於汝鼻。稱鼻所生當從鼻出。鼻非旃檀云何鼻中有旃檀氣。稱汝聞香當於鼻入。鼻中出香說聞非義。若生於空。空性常恒香應常在何藉爐中爇此枯木。若生於木。則此香質因爇成烟。若鼻得聞合蒙烟氣。其烟騰空未及遙遠四十里內云何已聞。

文分三節。初破鼻生。雖帶鼻說實破香生處也。初句牒。稱鼻下正破。稱汝下縱破。設許汝鼻能生於香。生義雖成聞義不立。以但能出香不從外入。而與鼻合則非聞也。凡云聞者以入為義出非聞義。次空生中云。爇木有香共顯二義。一非常住。二非生空。此以木生破空生也。三破木生。木既成煙。若蒙煙熏香便得云從木生香。今既不爾何云生旃檀木。或云若生於木四十里內云何已聞是也。擣李云。此中義理稍難成立。且鼻舌身三者是合中知也。設四十里內聞香亦是香有殊勝之力。其氣遠騰彼合知處久久方聞。而言不待鼻蒙烟氣等甚與教相及現量相違。今此釋者恐取聖人根力強利能速疾遠聞。不取凡常鈍劣者說。理實必須氣通於鼻方得成聞。經中一往據麤顯邊似不到鼻故作斯破。吳興云。敏師一往之說其實然也。若爾。但是香有殊勝之力不須更取聖人根力強利也。然合三離二是惟識法相。後文亦云香以合中知。俱舍不爾。如妙樂二十八引俱舍云。且六根中眼耳鼻三不假至者。還依不至可見對眼。可聞對耳。有氣對鼻。舌身二根須到了者依至變現。今楞嚴所說香然一鉢四十里內同時聞氣不須煙到鼻邊然後得聞。與俱舍最合。不必專據惟識以責經也。張華博物志云。漢武帝時。西國遣使獻香四枚大如鷄卵。漢制香不滿斤不得受。後長安染疫使者奏請焚香。燒一枚四十里間民疫病皆愈。香有殊勝之力明矣。律曆志云。二十四銖為一兩。今云一銖得四分一釐六毫六絲六忽。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香鼻與聞俱無處所。即熏與香二處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香鼻與聞者。鼻字牒上鼻生。香字意牒空生木生。皆破香處。聞字破根。故知前但破香處今雙破根塵二處也。非因緣自然者。香處不立破緣。聞處不立破因。若不緣鼻而有香不緣香而有鼻即自然也。二邊既破中道即顯。豈非如來藏性乎。

○四味舌處。是藥王圓通。文分三一舉事徵起。

阿難。汝常二時眾中持鉢。其間或遇酥酪醍醐名為上味。於意云何。此味為復生於空中。生於舌中。為生食中。

二時大食小食時也。眾中持鉢者謂同眾乞食。酥酪醍醐名為上味。遇必經心故獨舉之。先舉空者。求其生處而不可得疑從空生。今文先標而後破也。

○二牒執推破。

阿難。若復此味生於汝舌。在汝口中只有一舌。其舌爾時已成酥味。遇黑石蜜應不推移。若不變移不名知味。若變移者。舌非多體云何多味一舌之知。若生於食。食非有識云何自知。又食自知即同他食何預於汝名味之知。若生於空。汝噉虛空當作何

味。必其虛空若作鹹味。既鹹汝舌亦鹹汝面。則此界人同於海魚。既常受鹹了不知淡。若不識淡亦不覺鹹。必無所知云何名味。

文分三節。初破舌生。若復句先牒。在汝下破。先一舌不知多味是約不變破。先正破。味既從舌生而口中只有一舌便只有一味。古註云。以味從舌味應無別是也。若酥酪醍醐只成一味石蜜亦然混濫極矣。黑石蜜者。善見律云甘蔗糖也。其堅如石。若不下縱破。設許味不變者。味既不分何名知味。次約變移破。若變移者。謂變移而又生於舌也。舌非多體謂口中無多舌。古註云。以舌從味舌便應多是也。既無多舌即止一舌。而變移則有多味。云何多味一舌之知。意言一舌不能生多味耳。次破食生。亦先正破。若謂味生於食。而味由知有離知無味。後文云必無所知云何多味則全以知為味其義明矣。然食無情識而以為味生於食可乎。云何自知。言云何自知味之美也。又食下縱破。設許食能自知即非汝知。雖非他食而義已同於他食矣。此與汝何涉而名從味所生之知乎。三破空生。先勸噉空審味。因計食中之味皆從空生。則目今太空亦必有味須噉而審之。必其下次約一味推破。初句按定鹹味。既鹹下明展轉成謬。先通身是鹹繆。舌面既鹹何但鹹面通身皆鹹故同海魚。次惟鹹無淡謬。遍界皆鹹則無有淡。受此鹹者何由知淡。三并不識鹹繆。鹹淡相待無淡則不知鹹矣。結云必無等者。味由知顯不知則無味也。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味舌與嘗俱無處所。即嘗與味二俱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味字破空生食生。舌破舌生。破外塵也。嘗字破內根。觀下即嘗與味之言則知舌味二字是專破塵明矣。非因緣者。非根則非因。非塵則非緣。若不因舌食空三處而有味塵亦不藉因緣而有內根是自然也。因緣自然俱非藏性顯矣。

○五身觸處。是跋陀婆羅圓通。文分三一舉事徵起。

阿難。汝常晨朝以手摩頭。於意云何。此摩所知誰為能觸。能為在手。為復在頭。

世尊尋常誡勅弟子。一日三摩其頭。口誦云。守口攝意身莫犯如是行持得度世。言此摩所知者。如色香等雖不見不聞體是外塵。今觸必待知而成塵故云此摩所知。所知指觸塵也。能觸指身根也。又所知指冷煖澀滑等。能觸即知冷知煖之身根。故可以所為無知觸為有知。云在手在頭者。手是吾手。頭是吾頭。在手則手為能觸而頭為外塵。在頭則頭為能觸而手為外塵。義實難定故雙舉之。又頭癢而以手搔之則能觸在頭。手冷而就煖於身則能觸在手。今晨朝摩頭非此例也。問。下破中有五段今何但舉二義答。下文五段次第相生故但標初二義也。

○二牒執推破。

若在於手。頭則無知云何成觸。若在於頭。手則無用云何名觸。若各各有。則汝阿難應有二身。若頭與手一觸所生。則手與頭當為一體。若一體者觸則無成。若二體

者觸誰為在。在能非所。在所非能。不應虛空與汝成觸。

初二破在手在頭是破互有互無。初若在句牒執。頭則無知定也。云何成觸破也。若能觸在手。頭則同於木石何以成頭之觸乎。次番若能觸在頭手亦同於木石。必不能舉手摩頭安得名觸。是皆以能為有知所為無知耳。三破各有。初句立計。謂頭亦有知手亦有知名各各有。汝則句破也。能知是身根故破應有二身也。四破一觸。初若頭至所生立計。二身既破須計一觸。一觸者謂頭與手。止在一身安有二觸生起故云一觸所生。則手下定。若一下破。既名一觸是手與頭當粘著而為一體。一體則觸不成矣。一體既窮還計二體故更破二體。此中體則有二觸惟是一。體雖有二而又不得同上之二身。以帶有一觸之義故。觸雖是一而又不同上文一觸所生。以頭手畢竟成二之故。則知觸者必屬一邊故問觸誰為在。謂在手耶。在頭耶。次破中云能所者即頭手也。在能者。頭亦可為能。手亦可為能。而在頭之能則不在手之所。在手之能則不在頭之所。在所者。頭亦可為所。手亦可為所。而在頭之所則不在手之能。在手之所則不在頭之能。須知觸誰為在與初二破不同。前對所論能。能為有知所為無知。今知通能所而在能則非所在所則非能。以一觸必有所屬故也。問。前既以所為無知何前後相違耶。答。初二破中對能論所。所為無知無用。元是破辭不可定執。今以頭手相對則知又通能所。觀第三破中云各各有故不定以所為無知矣。又能所之名亦通頭手不定以頭為能觸也。次破空者。既在頭不可在手不可。應是頭手中間有空成觸。故須破之。初二破頭手可當自生他生。三各各有去是破共生。今破空是破無因也。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覺觸與身俱無處所。即身與觸二俱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結中言覺觸者。因覺名觸故曰覺觸。頭手相對不知何者是外塵是無觸處。不知何者是內身是無身處。二處及空俱不能定能所。是非因緣。若天然有身不藉觸顯。天然有觸不賴身顯。是自然性。情計俱離如來藏顯。

○六意法處。是摩訶迦葉圓通。文分三一舉事徵起。

阿難。汝常意中所緣善惡無記三性生成法則。此法為復即心所生。為當離心別有方所。

幽溪曰。意根為能緣。善惡無記三性為所緣。意中所緣等者。雖標所以彰能實棄能以顯所也。生成法則者。法法塵也。則矩度也。如伏羲以八卦而矩度萬物。乃天然矩度不加勉強。意之所緣何翅河沙。善惡無記三性攝盡乃生成之法則非塵外之強名也。溫陵以善惡為緣慮心無記為昏住心。夫不屬善惡即名無記何定屬昏住乎。

○二牒執推破。

阿難。若即心者。法則非塵非心所緣云何成處。若離於心別有方所。則法自性為知非知。知則名心。異汝非塵同他心量。即汝即心。云何汝心更二於汝。若非知者。此塵既非色聲香味離合冷熱及虛空相當於何在。今於色空都無表示。不應人間更有空

外。心非所緣處從誰立。

初破即心。言云何成處者謂云何對心而成二處也。二破離心。先牒計雙徵。知則下破有知。知則名心此句是定。離心有法法既有知亦名為心。異汝下破也。離心則異汝有知則非塵。異汝是他故同他心。即汝即心者防轉計也。雖離於心而元即汝不是異汝。雖離於心而元即汝心不同他人之心。此句對上文說。即汝對上異汝。即心是非他心。如是則汝有二心。云何汝心更異於汝元來之心耶。前已破即心今又破者。前但破即心。今破離中之即耳。若非下破非知。非知則與意根不同是意家所不攝宜屬外塵。而又非五塵及空則法塵在何處耶。今於下明無表示。色空之內既無表示應在空外。而人間豈有空外乎。結中約離心說故曰心非所緣。非色非心故曰處從何立。又解。上色空諸境無此法塵除非心是法塵。而心非所緣何以成塵。心境俱非法塵處從何立。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法則與心俱無處所。則意與法二俱虛妄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上明法處即心離心義俱難定。則法處虛妄意根之妄亦然。若因心有法因法有心謂之因緣。離心有法離法有心謂之自然。二計俱非。如來藏顯。上來十二處俱破。意顯有相對待之法莫非虛妄。惟絕對待色心不二之法乃為真實。因緣自然俱非即中道也。

○四會十八界二一總徵。

復次阿難。云何十八界。本如來藏妙真如性。

以法界對法界起法界。故皆本如來藏妙真如性也。溫陵曰。根境識三各六。分內外中為界。長水云。梵語馱都此云界。界是因義。根境識三互為因故。又種族義。根境識三各一種族。又眼等六種族別故。幽溪曰。因界者因之為界也。如經云。此識為復因眼所生以眼為界。因色所生以色為界。然則雖曰十八義惟成六。以曰此識故也。前孤山云。十八界雖根境識三相對推破而正意惟在六識。厥旨顯然。若以族釋界則根境識三各有種族。十八之義仍顯。孤山又曰。本如來藏者。妄執既破藏性即立。故此一經原始要終皆即破即立。雖或偏破而未嘗不立。雖或偏立而未嘗不破。文有出沒旨常圓備。破即空也。立即假也。破立相即即中也。以此中文意雖修從空出假之觀。而意在圓融不過兼別而已。故首標如來藏性。五陰三科其義咸爾。

○二別示六一眼識界。是舍利弗圓通。文分三一指解徵起。

阿難。如汝所明眼色為緣生於眼識。此識為復因眼所生以眼為界。因色所生以色為界。

雪川曰。如汝所明者。小乘所解因緣生法皆是實有不了即空。今據彼詰之用破其執也。他皆倣此。即中云。阿難是初果人見因緣而悟道故云如汝所明也。外典言一生二。夫一則不生豈能生二。今明眼色二法生識之一法。此世間現見內教所以異於邪宗者在此。

○二牒執推破三一破以眼為界。

阿難。若因眼生。既無色空無可分別。縱有汝識欲將何用。汝見又非青黃赤白無所表示從何立界。

獨因眼生則定不用色空。既無外塵識為可廢。言識無用者欲顯其不能立界也。如國家任人必其有用然後立之。無用不立。今識亦然。汝見下明單根無色。真際曰。汝見指根也。是不可見有對色。非青等色故不可見。能照境發識故有對。此是勝義根非浮塵根。既不可見即無表示。即中謂汝見非青黃赤白者。謂汝見雖現在前如前云此見周圓是也。但見非青黃赤白有何表示。則不能生識矣。

○二破以色為界。

若因色生。空無色時汝識因滅云何識知是虛空性。若色變時汝亦識其色相遷變。汝識不遷界從何立。從變則變界相自無。不變則恒既從色生應不識知虛空所在。

交光云。文意明變與不變皆應不識空。皆應不立界。而交錯成文。前以從變為不識空。而後以不變為不識空。前以不變為不立界。而後以從變為不立界。其說是也。於中初約識滅破。既從色生。空現色亡識應隨滅云何識知虛空所在。二約識不遷破。若當色變而汝元識其變則汝識不遷明矣。但此識本從色生。既無色相從何立界。三從變不成界破。識從色變則識亦遷變。若對虛空更無有識。是不但不遷無以立界而從變亦無界相也。四不變不知空破。從色而生祇應見色名之為恒。是不但識滅不能知空即識不滅亦不能知空也。上四節皆破色不能生。從無而有豈得認識為實有乎。

○三破眼色共生。

若兼二種眼色共生。合則中離。離則兩合。體性雜亂云何成界。

合則中離離則兩合者。交光所解不如舊釋。仁菴云。約離合論無中位也。合則中離者。言此識半合於眼半合於色而中位離矣。離則兩合者。承上句而言。謂中體既離兩屬眼色祇成兩合有何中位。其說與舊解大同。孤山曰。體性雜亂者謂根境兩屬乖種族也。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眼色為緣生眼識界。三處都無。則眼與色及色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眼識界如文所破。既無中界內外不成。前文云眼色為緣生於眼識是界緣也。不因眼色即屬自然。根境例之。問。眼識名識界何也。答。單根不能生識。對色生識故名識為色界。後文例之。

○二耳聲識界。是普賢圓通。分文為三一指解徵起。

阿難。又汝所明耳聲為緣生於耳識。此識為復因耳所生以耳為界。因聲所生以聲為界。

又汝下指解。此識下徵起。

○二牒執推破三一破以耳為界。

阿難。若因耳生。動靜二相既不現前根不成知。必無所知尚無成識何形貌。若取耳聞。無動靜故聞無所成。云何耳形雜色觸塵名為識界。則耳識界復從誰立。

古人以此文配勝義浮塵二根其說最是。但若取耳聞等不必即破浮塵。當取耳形為浮塵耳。初明耳勝義根因動靜而有無塵則根不立。必無所知者。判定離塵則根必無知也。根尚無知何能生識。若取下破轉計。計云。動靜二相不現前時不能生識。今取耳正聞時應能生識。此是共生正意是從根生。破云。耳正聞時聞根元賴動靜而有。無塵根亦不立安謂根能生識乎。云何下正破浮塵根故云耳形。然耳形雖屬耳根尚雜色法。所對即是觸塵宜屬身根何能生耳識耶。則耳下雙質二根也。

○二破以聲為界。

若生於聲。識因聲有則不關聞。無聞則亡聲相所在。識從聲生。許聲因聞而有聲相聞應聞識。不聞非界聞則同聲。識已被聞誰知聞識。若無知者終如草木。

聲能生識何假於聞此亡根也。若無有根聲亦不有此亡境也。根境俱亡識從誰生。識從下防轉計也。謂識必從外聲而生而內聞亦不可缺此似共生正意在從聲生。以上文云無聞則亡聲相所在故今須有聞方有聲相。破云。聞應聞識者謂耳根應聞此識也。識得聲之氣分識亦有響故是可聞。不聞非界者。謂若不聞識識界安在。若果聞識識即有響便同外境。識已被聞者。被字上聲。識已成無情之法對根而為所聞。夫識心了然方知己之聞聲。今識化為無情誰知根之聞此識耶。若無知者。聽而不覺雖有聞根如草木耳。

○三破耳聲共生。

不應聲聞雜成中界。界無中位則內外相復從何成。

單根單境既不生識或計根境共生。但有情無情種類各殊豈得雜成中界。中位是根塵和合之處。若無和合。則根境不相到何內外之有。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耳聲為緣生耳識界三處都無。則耳與聲及聲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如上所破中及內外義俱不立故三處都無。豈得約都無而論因緣。又約都無而論自然。是計夢境為實有也。二邊俱非如來藏妙真如性由茲顯矣。

○三鼻香識界。是孫難陀圓通。文分三一指解徵起。

阿難。又汝所明鼻香為緣生於鼻識。此識為復因鼻所生以鼻為界。因香所生以香為界。

鼻香是二法。生識是一法。所生惟一故叩其因鼻因香也。

○二牒執推破二一破以鼻為界二一立徵。

阿難。若因鼻生。則汝心中以何為鼻。為取肉形雙爪之相。為取鼻知動搖之性。肉形即浮塵根。鼻知即勝義根。下文因肉鼻無在是勝義難安。

○二推破二一約浮塵根破。

若取肉形肉質乃身。身知即觸名身非鼻。名觸即塵。鼻尚無名云何立界。

初句牒計。據世間人皆謂肉形為鼻耳。肉質下破其所取之謬。鼻之肉形元附於身故肉質乃身。若取其塵。便是寒煖痛痒之類豈非觸乎。即觸等者。上二句明其所取。今二句明其所非。以身奪鼻。以觸奪香。名無兩屬故俱非也。觸即身塵故曰即塵。據其所取尚失鼻名況其實耶。

○二約勝義根破。

若取鼻知。又汝心中以何為知。以肉為知則肉之知元觸非鼻。以空為知空則自知肉應非覺。如是則應虛空是汝。汝身非知今日阿難應無所在。以香為知知自屬香何預於汝。若香臭氣必生汝鼻。則彼香臭二種流氣不生伊蘭及旃檀木。二物不來汝自鼻鼻為香為臭。臭則非香。香應非臭。若香臭二俱能聞者。則汝一人應有兩鼻。對我問道有二阿難誰為汝體。若鼻是一香臭無二。臭既為香香復成臭。二性不有界從誰立。

初句總牒。取鼻知即取勝義根也。次句徵起。以肉下破中文分四節。初破以肉為知。言以肉為知者。前文若取肉形是但取肉。今取肉形而具鼻知之性也。據世人意孰不以肉鼻為能聞而豈識其謬耶。既從肉取知則仍取肉上之知故云元觸非鼻。次破以空為知。空者鼻中倒垂之空也。此中墮根不能覺之過。如是下推廣其說。鼻空有知則一切虛空皆應有知故云虛空是汝。鼻肉無知則偏身皆無知故云汝身非知。孤山云。言空是汝則不見形。言身是汝則不能知。兩求不得則無所在。其說是也。三破以香為知。上因世人皆以肉鼻為知故破肉知。除肉惟空故破空知。今或計香能發勝義則全賴此香故破以香為知。與下香能生識不同。意謂以香為知則離香無知故知自屬香也。四破香臭生鼻。此因上第三破而生轉計。計云。非不相關香臭到鼻鼻知香臭。餘處不覺故香臭生鼻。此計似以香臭共鼻能生。而生處在鼻。所云必者謂是肉是空。鼻雖難定然必賴鼻也。既云香臭生鼻則仍取勝義之知亦復宗歸鼻根耳。則彼下破中文為五重。一約流氣生鼻破。流謂流動。流動之氣不生於木而生於根何名流氣耶。二二物不來破。二物若來可云香臭生鼻。苟俱不來鼻於香臭當何所屬。若不來無有香臭則香臭不生於鼻明矣。三香臭偏屬破。香臭決不兩立。縱許其香香則非臭臭必與香為二。縱許其臭其義亦然。此似約不來時說也。四以根從境破。謂鼻若不偏二俱能聞。俱聞即是俱生故一人應有兩鼻。復以人從根應有二人。當以香者為阿難臭者為阿難耶。五以境從根破。因上破二鼻。今計一人只有一鼻。香臭皆從一鼻生復用一鼻聞是無二也。臭既下破。生香即是生臭。聞香即是聞臭故。長水云。若無香臭說何為知名生識界。問。此文名破勝義何以為勝義耶。答。鼻知是勝義之用。人謂勝義附於肉形便知香臭是以肉為知。破云。若取身浮塵根即取身勝義不過肉之知耳。其所知即是觸而非鼻。勝義根所

附既非能附豈是。或謂勝義賴空取香是以空為知。故復破空皆破勝義根也。

○二破以香為界。

若因香生識因香有。如眼有見不能觀眼。因香有故應不知香。知即非生。不知非識。香非知有香界不成。識不知香因界則非從香建立。既無中間不成內外。彼諸聞性畢竟虛妄。

初句牒。次破中先以眼見立例。文有法譬合。識因句是法。如眼下是喻。因香下是合。知即下次以知不知對辨。若曰能知則非香生。若曰不知即不名識。香非下明不知墮二種邊。一香界不成過。不以識而知香則香界何在。二識界不成過。識不知香是無有識。而以為從香生識何耶。既無下總結破也。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鼻香為緣生鼻識界三處都無。則鼻與香及香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中間內外俱破則三處都無。又前約浮塵勝義是破鼻根香塵。不能生識是破香界。即三處都無也。三處相因是聲聞因緣之義。若不相因是外道自然之計。二義俱破如來藏顯。

○四舌味識界。是富樓那得圓通處。文分三一指解徵起。

阿難。又汝所明舌味為緣生於舌識。此識為復因舌所生以舌為界。因味所生以味為界。

○二牒執推破四一破從舌生。

阿難。若因舌生。則諸世間甘蔗烏梅黃連石鹽細辛薑桂都無有味。汝自嘗舌為甜為苦。若舌性苦誰來嘗舌。舌不自嘗孰為知覺。舌性非苦味自不生云何立界。

破中先約五味破。問。此文辨從舌生識何先破從舌生味耶。答。識從舌生則不從味生。無味何由生識。故先從舌生味而後可云從舌生識。言都無有味者。謂味不從物生惟從舌生也。因舉無五味以問舌根。謂諸味不來之時舌作何味。次舌性苦者但舉一味為例。誰來嘗舌者。謂能嘗之根已為所嘗之境更無他物來嘗舌也。舌不自嘗者謂舌根又不能自嘗也。兩句自他相對皆不能嘗孰知覺其苦乎。次破非苦者。謂味必從舌生而舌又無味。味自不生矣。既不生味則不生識。

○二破因味生。

若因味生識自為味。同於舌根應不自嘗云何識知是味非味。又一切味非一物生。味既多生識應多體。識體若一體必味生。鹹淡甘辛和合俱生諸變異相同為一味應無分別。分別既無則不名識云何復名舌味識界。

初句牒。次破中分三。初引例無知破。識從味生識即有味。如父姓張子亦姓張也。同上若舌性苦舌不自嘗豈知是苦非甜乎。二又一切下以心從境破。如前五味各從一物而生。識既從味生亦應多體。是識從於味識即成多也。三識體若一下以境從心破。多體既破應計一識。而此一體必由味生。是則多味而入一體便成一味。識生之時必無

分別。謂縱在異時(先鹹後苦名為異時)亦無分別豈成識乎。又云何名舌味所生之識界耶。吳興云。鹹淡甘辛略舉四味。詳則有六更加苦酢。言和合者眾味共成也。俱生者本性不易也。變異者燒煮異本也。

○三破虛空生。

不應虛空生汝心識。

上明舌不能生味不能生應是虛空所生。而虛空自不能生識也。

○四破和合生。

舌味和合。即於是中元無自性云何界生。

破和合者。若和合生則所生識全是舌之與味安有自性。既無自性便無識界。交光曰。無性者無兩開各自之性也。又云。云何界生者。言根塵既已合一尚無自性。豈有中間空隙以容識界之生乎。然無性之言教家常用。如斯之解實所未見。良由交光平日不用四性推簡以觀其心故茫昧如此。孤山曰。初因舌是破自生。二因味是破他生。三不應虛空是破無因生。四舌味和合是破共生。前後諸文皆爾此中最顯。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舌味為緣生舌識界三處都無。則舌與味及舌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五身觸識界。是優波離圓通。文分三一指解徵起。

阿難。又汝所明身觸為緣生於身識。此識為復因身所生以身為界。因觸所生以觸為界。

○二牒執推破三一破以身為界。

阿難。若因身生。必無合離二覺觀緣身何所識。

必無合離者謂必不取合離二觸也。初心在緣名覺。細心分別名觀。合離二觸是生覺觀之緣。

○二破以觸為界。

若因觸生。必無汝身誰有非身知合離者。

必無汝身謂必不取身根也。徒觸不知故云誰有非身知合離者。

○三破身處合離。

阿難。物不觸知身知有觸。知身即觸。知觸即身。即觸非身。即身非觸。身觸二相元無處所。合身即為身自體性。離身即是虛空等相。內外不成中云何立。中不復立內外性空。則汝識生從誰立界。

初二句正明和合。蓋觸塵與餘塵不同。如色香等雖不見不聞亦得稱塵。今觸必待知而後成故徒物不名為觸。亦無有知。待身知而後名觸是全以知為觸也。知身下正破共生。先定。次破。定中言知身即觸者。如知冷煖在身即是知身。而此冷煖即觸也。言知觸即身者。知受冷煖之觸即是知觸。而此冷煖實在身也。即觸下破。既謂之觸則內相不成故非身。既謂之身則外相不成故非觸。所以下云內外不成。須知界相既分內

外恒別。若相混則俱非矣。言身觸無處者。非身則身處不立。非觸則觸處不立。合身下雙破離合。如上身知有觸皆就合說。夫觸法有八。痛痒輕重冷煖澀滑。痛痒是風相。輕重是地相。冷煖是火相。澀滑是水相。凡合於身皆成自身體性。所以身觸二處兩皆不立。若就離說亦無二處。何者。色聲等雖離諸根元是外塵。惟有觸塵離身不立。即同虛空何名身觸。故二處亦不立其義明矣。上雙破離合竟。下總結破。如上若離若合內外兩皆不成。內外不成則中無所顯。故云中云何立。中位即識也。中既不立。則根塵不相到而內外亦空矣。則汝等者。長水云。三處俱空識從何立。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身觸為緣生身識界三處都無。則身與觸及身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

須知十八界中雖正破識亦兼破根塵。如上初破徒身。次破徒觸。三破合離。皆先破根塵以及於識。所以結云三處都無也。又佛明陰入處界諸文悉是止觀。行人須依教以觀其心今生必不空過。若但消文。正如止觀云。黑虬懷珠何益於長蛇者乎。

○六意法識界。是目連尊者圓通。文分三一指解徵起。

阿難。又汝所明意法為緣生於意識。此識為復因意所生以意為界。因法所生以法為界。

若云從因緣生皆是無常則就聲聞所明已是析空之道。析空即無常也。但未明無常即空況即假中。故今徵起為顯三諦在一心中令當機入如來藏耳。

○二牒執推破二一破以意為界二一約法有無破。

阿難。若因意生。於汝意中必有所思發明汝意。若無前法意無所生。離緣無形識將何用。

必有所思者。謂汝意中必有所思之法塵然後顯發其意根之用。若無現前所緣之法塵則意亦無從生起。如前耳識界中文云。動靜二相既不現前根不成知。今亦例之離緣等者。長水云。尚無根之形貌況所生識將何起用。

○二約識同異破。

又汝識心與諸思量兼了別性為同為異。同意即意云何所生。異意不同應無所識。若無所識云何意生。若有所識云何識意。惟同與異二性無成界云何立。

此文亦破意生。俱舍云。集起名心。籌量名意。了別名識。今文識心同彼第一。思量同彼第二即意根也。兼了別性同彼第三即意根所生之識也。長水云。識心第八也。思量第七也。了別第六也。七八二識俱第六根亦同名意故此雙問。此解與今大同。同意下破同異也。若識同意。意既明了識亦明了。則識亦可稱意方將成一體之義。豈得謂根為能生。識為所生。故同則不成能所也。若識異意。種類不同則所生應無所識故異亦不成意識。若無下更明同異皆不可說。不但異不成意識。意既明了。所生何得頑愚故異乃必無之事。不但同不成能所。識既與意同其明了云何有識與意之異故同乃必無之事。所以下即云惟同與異二性無成。如是則識界云何可立耶。海印師云。據上

必有所思而推之者是將三義而合辨之也。識心者即意根也。諸思量者即塵境也。了別性者即識體也。由有所思之相方成意根之知。所以將是三事而合辨之。其說亦是。

○二破以法為界。

若因法生。世間諸法不離五塵。汝觀色法。及諸聲法。香法。味法。及與觸法。相狀分明以對五根非意所攝。汝識決定依於法生。今汝諦觀法法何狀。若離色空動靜通塞合離生滅。越此諸相終無所得。生則色空諸法等生。滅則色空諸法等滅。所因既無。因生有識作何形相。相狀不有界云何生。

先約外五塵破。初法字指法塵。諸法下皆指五塵為法。非意所攝者如上諸塵非意根所能緣也。若是則法塵果何在乎。汝識下次正約法塵破。言決定依法者。計謂不緣五塵所以決定依於法塵。故使諦觀法塵之法有何相狀。若離下此文正指五塵生滅以為法塵。蓋念前五塵即謂之生。不念則滅。如前云覽塵斯憶失憶為忘。註云。憶之則生忘之則滅是也。如此生滅不過五塵影子而已。越者超於外也。此諸相者五塵影子之相也。此二句義似重疊。然若離句雖總舉六塵而意重於生滅。次句云諸相單指意根中五塵影子。以生滅中有前五塵落謝之相其相最多故再言之。生則下明法塵無實。念前五塵則謂之生豈更有別法生乎。不念則滅豈更有別法滅乎。夫諸法如影所以諸法皆空。今法塵元是影事有何實體。所因下明生。

識亦無。所因之法塵既無因之生識復作何狀。則識界不能立矣。

○三了妄即真。

是故當知。意法為緣生意識界三處都無。則意與法及境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文自五陰來皆云本非因緣非自然性。夫非因緣生法則非有。若法離因緣即自然性。而法性必隨諸緣則非自然。是非無。非有非無是中道義。又有義者。離有則入空。離空亦可入假。入假是覆疎倒入正是別教之義。所以自五陰來皆具圓別二教。雖具圓別二教正意在圓。故此文明諸三摩提又首標如來藏妙真如性也。

○三約中道了義酬禪那以明圓理。此文明七大廣顯性具。觀性具者不同但空。亦異但中。觀但空者。觀法不從自他共離生性相俱空妄法非有真亦叵得。今性具之理遠取諸物近取諸身。法法圓融塵塵周徧故與空不同也。觀但中者。觀常住真心離因緣自然。不可以智知不可以言議。然不具法故名但中。今性具之理遮照咸備。雖具而空雖空而具故與但中不同也。溫陵云。大性先非水火亦非空識。全一如來藏體循業發現而已。七大既爾萬法皆然。凡我依正先非根身亦非器界皆即循業之相。性真圓融初無生滅。幽溪曰。溫陵此語雖本諸經文。後之閱者要知先非之義不則幾同偏教矣。蓋言七大之性非如世間水火有互相陵滅之相不無性具之理。如云性色真空性空真色等皆性具中明文了義。故知天台一宗深談性具。與佛誠言同示一律。即中云。輔行二十卷云。一家教門永異諸說。該攝一切十方三世若凡若聖一切因果者。良由觀具。具即是假假即空中。理性雖具若不觀之但言觀心則不稱理。又釋籤解能觀心性名為上定云。若以

心性觀彼界如。界如皆空。常具諸法。非空非具而空而具。雙遮雙照非遮非照。亦祇是一念心性而已。如斯之定詎不上耶。由荊溪二文觀之具之與空二義一體。故幽溪深明性具誠得佛旨。而溫陵亦無失也。以此答禪那者。梵語禪那秦言靜慮。靜即空也。慮即假也。空假不二正是中道。故今明中道了義是答禪那有何惑哉。問。具既是假何約此以論中乎。答。具是中道中之假法。以中道中元具三諦。性具之假即第一義空方是中道。今文亦非但明性具。如經云性色真空。又云清淨本然。夫清淨則無一法可得豈非第一義空。故今中道了義是圓融三觀之道也。文分二一疑請。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來常說和合因緣。一切世間種種變化皆因四大和合發明。云何如來因緣自然二俱排擯。我今不知斯義所屬。惟垂哀愍開示眾生中道了義無戲論法。

幽溪云。如來常說和合因緣者即前引楞伽經中所演。彼外道等常說自然我說因緣非彼境界也。因緣而言和合者。因親緣疎二法和合而有生也。種種變化者。有情則生死死生。無情則變生作熟化有為無等。不出地水火風四大。世相無他惟此而已。此昔日以因緣破自然之正談。夫以正破邪則邪去而正留。今日二俱排擯未知斯義所屬。即中云。二俱排斥自屬中道雙遮之義。聞者未達圓旨不知不變隨緣故云不知斯義所屬。如下七大文中深明不變隨緣得此則義有所屬矣。又不變隨緣是雙照也。非因緣自然是雙遮也。遮照不二體用始備名中道了義無戲論法。戲論即指因緣自然也。言了義者。前文已有中道但未明了義。今對前文名為了義。若對前五陰三科則以遮照俱備方名了義。若對前初卷已來諸文則以不帶空假純明中道。而中道中自具三諦名了義。蓋此經圓別並明約次第以論不次。自初卷來共有五番圓別進否之義。初從假入空中以觀假為入空之詮。故首標三摩提而於文首即建圓宗云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故知空前之假達之即是一心三觀。在別教人不達圓宗七處徵心僅或空前之假。所謂圓融不礙隔別也。此第一番圓別進否之義。次正入空開示奢摩他路文有三番進否。進則明圓否則明別。如前已說。次明諸三摩提是從空出假。文首即標如來藏妙真如性亦是明一心三觀。而五陰三科文末皆云本非因緣非自然性。遮照未備亦是帶別。所以總結上文共有五番進否。今七大文。在別教次第。已入中道第一義諦。次第三觀會入圓宗。若在圓教雖初後無殊。而達惟心了體具前文之義至後更鬯。獨稱了義其意在此。講者若貴簡要。則但以遮照俱備為了義亦無失焉。幽溪曰。此經當機每以因緣自然為問者有兩說焉。一以此經為圓頓博地凡夫可即生成辦大事。故所問至淺而所示至深。一以因緣自然等語義本該深。況有真因緣自然者在。以近鈎玄椎砧相應。然當機問意以四大發起七大。七大與陰入處界同耶異耶。或謂七大即十八界。地水火風空之五大六塵攝也。見大六根攝也。下見大文云如一見根見周法界。聽聽嘗觸覺觸覺知妙德瑩然徧周法界。豈非六根攝耶。識大六識攝也。故知七大即十八界。陰入處界及七大祇開合之異耳。又復二十五圓通既各有屬。則七大與界雖同而異不可不知。如四大中所具

四微有多少之別。風但有觸。火具色觸。水具色觸味。地具色香味觸。能具所具未可全同故圓通亦異。空雖屬色。而今經恒以色空相對則空非即色。見大識大是總。六根六識是別。總別不同圓通亦異。故成二十五門也。

○二開示二一訶誠。

爾時世尊告阿難言。汝先厭離聲聞緣覺諸小乘法發心勤求無上菩提。故我今時為汝開示第一義諦。如何復將世間戲論妄想因緣而自纏繞。汝雖多聞。如說藥人真藥現前不能分別。如來說為真可憐愍。汝今諦聽吾當為汝分別開示。亦令當來修大乘者通達實相。阿難默然承佛聖旨。

問。阿難何處厭小求大。答。即經初云。殷勤啟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等是厭小求大也。諸法不生性如來藏是第一義諦。若因緣生法祇是世諦。後文云。我說佛法從因緣生非取世間和合麤相。今阿難執四大和合豈非世間和合麤相。乃世諦中之最淺者於論成戲於想成妄。纏繞即疑惑之相。此責阿難執世間因緣而昧第一義諦也。諸佛祕藏靡不悉知故云說藥。今聞佛法皆如來藏名真藥現前。舉昔方便疑今真實是不能分別。此責阿難雖有多聞而昧實相也。汝今下誠聽。實相是三諦之理。下文明七大正是實相為大乘之體。通達即成體家之宗矣。次當機佇聽。如文。

○二正說二一牒疑總示二一牒疑。

阿難。如汝所言四大和合發明世間種種變化。

○二總示。

阿難。若彼大性體非和合則不能與諸大雜和。猶如虛空不和諸色。若和合者同於變化。始終相成生滅相續。生死死生生死死。如旋火輪未有休息。

總示中先言大性者。阿難自引四大和合之言。今佛答中辨大性與相非和不和者。欲明性具隨緣不變之旨故以性相為言端也。大性之顯即下文性水性火之性也。幽溪云。此經始終一理皆明即空即假即中之旨。如下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此為妙俗。清淨本然此為妙空。周徧法界此為妙中。圓融三諦總屬圓中。全理具而為事造故有世間七大之相。如來將欲開示先以非和不和示之。謂若大性非和合者則不能與大相雜和。因設喻云。猶如虛空不和諸色。斯則佛性不能變造諸法。性居相外而相不即性。非但無情無即性之理即有情亦無歸真之期矣。今下文明有情無情皆有佛性豈非性相和合而成耶。若性之與相實和合者。則相有生滅而性亦隨之故云同於變化。言始終相成生滅相續者。始終亦生滅也。生為始。滅為終。上句明相成。下句明相續。續者謂生而即滅滅而即生。生死死生者順次而言。生生死死者間隔而論。因設喻云。如旋火輪無有休息。旋火之輪無有實體喻虛妄相成相續。斯則真如有隨緣之污眾生無息妄之年矣。今現見有出生死人豈果無休息耶。非和合既不可。和合又不可。非雙遮雙照中道了義而何。是為總示七大之旨趣也。

○二歷大別顯七一地大為四一示地性無堅。

阿難。如水成水水還成水。

欲明地大皆雙非雙照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本然周遍法界。先示其性本皆圓融初無堅執。循業發現時不妨結成無明大地堅礙非常。復性還源時還歸清淨流漸圓融法性。蓋當時法性之與無明遍造眾惡名之為染如水成水也。今日無明之與法性遍融諸法名之為淨水還成水也。此豈非地性融通。而初無堅執之性。故可以循業發現亦可以清淨本然耶。如下推破乃水還成水之功夫。今則直示性本圓融耳。天溪師曰。水即地也。大論云。水以寒因緣故成地。觀無量壽佛經有水地觀是也。若據請觀音經應云地性無主。今云水還成水則科為地性無堅為妙。凡六大前。必皆先示大性。而吳興等師擘地性二句為總示非也。

○二舉色空相成。

汝觀地性。麤為大地細為微塵。至鄰虛塵析彼極微色邊際相七分所成。更析鄰虛即實空性。阿難。若此鄰虛析成虛空。當知虛空出生色相。

文有二義。先明析色成空。雪川曰。汝觀地性。蓋指析法差別之性非真性也。隨文釋義不可混同。如地持中有二法性。一事法性性差別故。二實法性性真實故。麤謂麤大之麤。細謂微細之細。經中塵有三名。一微塵。二極微是色邊際相。三鄰處塵。析極微為七分便成隣虛。是一極微為七鄰處塵也。更析鄰虛即入空矣。孤山曰。鄰處塵者。以此塵至細鄰於虛空故。七隣虛為一透金塵。七透金塵為一透水塵。七透水塵為一兔毛頭塵。七兔毛頭塵為一羊毛頭塵。七羊毛頭塵為一牛毛頭塵。七牛毛頭塵為一隙中遊塵。準孤山此言。則經云極微色邊際相乃透金塵也。更析隣虛即實空性者。小乘中以析空為拙度。若據止觀以無常為正析。析塵為邪析。止觀引釋論云。若有極微色則有十方分。若無極微色則無十方分。若析極微色不盡則成常見有見。若析極微盡則成斷見無見。此外道析色也。(云云)論文仍明三藏析色之觀云。色若麤若細總而觀之無常無我。何以故。麤細色等從無明生。無明不實故麤細皆假。假故無常無性即得入空。上皆止觀文也。然法界次第中亦有析塵之言。故知佛法中仍以此為助道。今經持地菩薩云。觀身微塵與造世界。所以微塵等無差別。金剛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以三千大千世界碎為微塵。如經所言皆空觀成就之相。但經中析身析界至成微塵即是空觀已成之相。今文更析鄰虛入空并塵不可得也。次明從空生色。幽溪云。若此鄰虛析成虛空者牒小解析色成空也。當知虛空出生色相者準例合空成色也。如上析色明空既析大以為小自有而之無。以空例色亦應積小以成大合空以成色。若循環之無端理必然者。夫萬象皆從空中發現然不以空為生因。據今文所說即以空為生因。乃佛先順小宗權立此義以為下文所破之法。與下文日鏡艾生火方諸承月中水其例是同。故下即破析色成空合空為色也。

○三破和合之妄。

汝今問言由和合故出生世間諸變化相。汝且觀此一鄰虛塵用幾虛空和合而有。不應鄰虛合成鄰虛。又鄰虛塵析入空者。用幾色相合成虛空。若色合時合色非空。若空合時合空非色。色猶可析空云何合。

文中先研破。次若色下出正義。初文汝今下牒阿難問辭。汝且下研破。共破三義。一破和合。二破合色為空。三破合空為色。然破和合即附合空為色合色為空共顯之耳。初汝且觀下破合空為色。如前析塵至鄰虛塵而止。塵既有大小虛空亦有分量。特不知用幾許虛空合成一鄰虛塵。此句即研破也。蓋鄰虛為色之始。此若非合一切皆非和合。而隣虛之前更無有塵。勢必合空以成隣虛。然空豈可合哉。不應下防轉計。計云。空不可合乃合塵以成塵。然鄰虛前更無有塵勢必合隣虛以成隣虛。但隣虛止可合為極微豈可復合為隣虛乎。故云不應等。塵既難合定應合空。其如空之不可合哉。此即約自他性以破塵之來原。隣塵即自性。空即他性也。又隣虛下破合色為空。十方虛空甚大析幾色相合成大空。此句亦是研破。或謂析之與合義似相違佛意正破相違。然文意本明先析後合何必以相違難之。如先析一隣虛以成小空。次析多塵以成大空。後析無量塵成十方界。如是則太費力。此正破和合兼破析色也。若色合下結出正義。文有縱結。有正結。若色合時合色非空結用幾色相合成虛空。蓋若合鄰虛祇成極微色邊際相此正明空非合成也。若空合時合空非色結用幾虛空合成隣虛此正明色非合成也。上皆縱結。次明色尚有相可析令空。空無有相云何合之使有方是正義。

○四示非和不和之真。

汝元不知如來藏中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此中云性即是真性。文辨地大而云色者以地得色之全性也。幽溪曰。阿難向執常說因緣為是疑今二俱排擯為非。如來雙示非和不和然後歷大廣顯。此中示不變隨緣正非和不和之義也。蓋世出世之道有影響。有形聲。世人迷頭認影覓響尋聲。於因緣自然妄生卜度。如來深愍其愚示以形聲。文中凡示二義。初指悟性圓融。次斥迷情失指。初又二。初明性具之理。次明性具體用。初中如來藏指能具也。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指所具也。凡界即佛界故曰如來。眾生本覺妙明性中法爾具足恒沙性功德義之為藏。中者指其間。所具之大數有七此以一二(謂色空也)言之。然大數須如下文具明十界依正俱非俱即三如來藏。今雖言七攝得下十。以地木火風空祇是十界依報。根識祇是十界正報故也。色空二字。溫陵師以空為體。七大循業發現為用。又云。故七大皆言真空。不知此中色空體則俱體用則俱用。前四大則對空以辨。後三大又自對辨不同。豈智者千慮之一失乎。孤山師云。如來藏即心性中道也。即俗而真曰性色真空。即真而俗曰性空真色。以真俗即中故竝云性。不知此中色空真則俱真俗則俱俗亦失之詳矣。須知此承上文析色為空之空合空為色之色影響上發來以示乎形聲。蓋言如來藏中所具之

色乃性色。所具之空乃性空。性色無妄故曰真色。性空無妄故曰真空。如是色空在如來藏中同一本性體自相即。故互言之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次明性具體用。又為二。初明性具之體不變似自然非自然。次明性具之用隨緣似因緣非因緣。初中言清淨本然周徧法界者兼前言性之三德也。(謂兼前文及與此文即具三德)蓋上色空言性具即妙有也。清淨本然言性體即真空也。周徧法界言性量即圓中也。謂上性具法體無三惑二死污染繫縛故曰清淨。非相生而然。非相含而然。性德天然故曰本然。此清淨本然之色空於十法界無不充滿。一真法界亦無不充滿。故曰周徧法界。此即前文陰入處界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但彼即妄明真故先云殊不能知生滅去來。乃隨眾生心應所知量邊事。此文指真即真(指性具即性體性量)故曰清淨本然。乃性色真空性空真色邊事。又前明會妄歸真。此明從體起用。然非後義無足以顯前義。會而歸之不同而同也。次明性具之用隨緣似因緣非因緣。上不變言真如之體。此隨心應量乃真如之用。眾生義含十界佛名無上眾生故。體言性而用言心者。古德所謂隨緣不變名性。不變隨緣名心也。隨十界心應十界量者。下文云。汝以色空相傾相奪於如來藏而如來藏隨為色空周徧法界。我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而如來藏惟妙覺明圓照法界。又如一見根。阿難承佛神力見於初禪。那律見大千。菩薩見百千界。如來窮盡國土。眾生洞視不過分寸。皆其事也。循業發現者。業由心造心由業牽。單心不感獨業不發。文雖互言合明方足。謂惡心善心。染心淨心。黑業白業。染業淨業。三惑心。三觀心。九界業。佛界業。俱名為業以皆有身口運為故。如三祇六度行。百劫相好因。法華云。久修業所得庸非業乎。而獨云眾生業佛不業不可也。應知眾生心業皆感之之道。應所知而發現皆應之之道。量則言其能感所應之分劑耳。然特科為不變似自然非自然。隨緣似因緣非因緣者。非自然因緣彰離過也。似自然因緣彰功能也。離過功能初無二體。今但合明其義自見。過有四種。一外計。二小乘。三大乘初門即通教。四大乘終極即別教。前之邪計。或計自然。或計因緣。以為小乘所破姑不重辨。若後之三種雖稟正因緣亦宗自然。如小乘析色通教體色別教次第體色皆因緣也。小乘與通教所計法性自天而然苦不能惱。集不能染。別教但中佛性之自然本自其然皆自然也。離過功能者。離即破也。非破無以顯離故也。或以不變破因緣。隨緣破自然。或即以不變破自然。隨緣破因緣。知炬破暗無施不可。然有正傍。若映前文則以破析顯體為正。若原佛意則以破別顯圓為正。故此中破析非直破藏前三教皆名為折。顯體亦非直通教體色明空。三諦皆即方名為體。今先約圓正破前二兼破別教然後正破別教。初約不變破因緣者。如上所辨析色歸空合空成色小乘和合因緣也。今日性色即真空固不待析色而後空。性空即真色固不待合空而成色矣。體幻色即偏空通教之因緣也。今性色俱真空豈但偏空。性空即真色豈但幻色耶。但中佛性不即色空。破去色空佛性方顯。此別教之因緣也。今性色真空性空真色。則無中不邊無邊不中。不須破二中道常然。不變破自然者。偏真法性苦集不干此藏通之自然也。雖無界內色空之染尚有界外色空之礙。與而言之。

見思已破真諦清淨。二惑未破俗諦中諦未清淨。一諦復本二未本然。周徧二乘法界八法界不得周徧。今如來藏性色真空性空真色。三諦無不清淨本然。十法界無不周徧也。如雲外月迥出二邊。此別教之自然也。中不具二邊。與而言之。二邊清淨本然一未清淨本然。周徧九界佛界未得周徧。今如來藏性色真空性空真色三諦無不復本清淨。四聖六凡無不周徧法界也。次以隨緣破和合者。既如來藏所具色空能隨眾生心應所知量。汝以色空相傾相奪於如來藏而如來藏隨為色空周徧法界。固不待折色而後空。合空而後色也。既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全體發現。固不但體幻色入徧空已也。既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則三諦色空法法具足。固不須次第而體次第而破方見中道也。隨緣破自然者。如來藏不變隨緣具造諸法。徧色徧空徧苦徧集。豈寒空法性如嚴枯木不能生諸法者乎。如來藏性色真空能隨染淨緣具造十法界。豈同但中佛性如淳善人被惡人逐強來作惡為惡所染者乎。應知此章是如來秘藏具無畏力。如上所說小力而已。其大功能正與別教對壘。前雖兼明於離過彰能猶有未盡故重申之。蓋清淨本然周徧法界者。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真如之體不變也。隨眾生心應所知量者。明真如之體能隨染淨緣具造十法界也。若但能不變不能隨緣。此如淳善人不能為惡。可喻別理但中不具九界。若但能隨緣不能不變。此如淳善人被惡人逼強作眾惡。可喻別教但中迷佛性而強覺忽生。以非性具。故所有迷中染惡定須翻破故皆即義不成。今性色真空清淨本然周徧法界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乃不變隨緣。如君子不器善惡皆能。即隨眾生心應所知量。而當處清淨本然周徧法界謂之隨緣不變。如君子作事但彰己能何過之有。此今經之圓旨也。故迷中一切染惡。若七大。若陰入處界。皆如來藏妙真如性。眾生雖在生死煩惱而此體不減絲毫。如來雖證菩提涅槃而此體亦無增益。雖勤修證而實無修無證。所以云汝但不隨分別三種相續。乃至狂性自歇。歇即菩提。何藉劬勞肯綮修證。此修證無修證之明文也。世間無知下斥迷情失旨。眾生妄心一以無知為之相。惑著為之用。所惑因緣自然已如上辨。其惑之所以皆於影響以事卜度故。因緣者隨緣之影也。自然者不變之影也。皆是識心分別計度者。指上無知惑著乃以分別識心為體。不但凡夫分別謂之識心。三乘七方便於如來藏未證真理皆名識心。未悟實相皆是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者。言說即計度因緣自然之表詮也。謂但於不變隨緣中模寫影響以為因緣自然戲論名相而自纏繞。寔無真寔義味也。故大經云。世諦但有名無實義。第一義諦有名有實義。何謂實義不變隨緣是也。何謂有名自然因緣是也。前云非不自然。後云我說佛法從因緣生非取世間和合麤相。荊溪云。三諦者天然之性德也。法華云。佛種從緣起是故說一乘。是以圓修行者悟得清淨本然之不變則一味天真不勞修證。悟得隨眾生心應所知量之隨緣則不妨修證。即不變而隨緣全性以起修。即隨緣而不變全修而在性。修性雙泯境觀兩忘。能了乎此始可言道。然有有情之色焉。無情之色焉。有有情之性焉。無情之性焉。在色似有情與無情之殊。在性豈有情無情之異。是以能悟性色即真空性空即真色者。則不疑古人無情成佛之說矣。此持地菩薩所入法門。而幽溪大

師所釋義意也。

○二火大分四一略示無我。

阿難。火性無我寄於諸緣。

火具二微謂色與觸。無我者。火不能自立必假竹木然後有火故云寄於諸緣。無我是無自性。若寄他緣似有他性。如下明日鏡艾不生火即無他性也。共無因亦如下說。又於四性中隨計一性是有見。若謂是事實餘妄語即是我。若檢四性不得此謂見火是無是事實餘妄語即是我也。若見火亦有亦無謂是事實餘妄語亦是我也。若見火非有非無是事實餘妄語亦是我也。若於此四句有所計執即皆是我。以有我故尚不見空何況性具。今觀火性無我能破諸見因之得顯性具。涅槃云。無我法中有真我其義是同。然真我不可執。

○二舉事。

汝觀城中未食之家欲炊爨時手執陽燧日前求火。

一切法皆無我。而火之賴緣其義更著。執燧求火此其事矣。火具照燒二德。今欲炊爨即是燒也。[橘-矛+佳]李曰。陽燧者。崔豹古今註曰。以銅為之形如鏡。照物則影倒。向日則火生。以艾為炷。又淮南子云。陽燧火方諸也。論衡曰。於五月丙午日午時銷鍊五方石圓如鏡。中央窪。炊爨者。字書云。取其氣上謂之炊。取其進火謂之爨。幽溪云。火性五行皆具。下文風金相摩故有火光為變化性。又如火鏡以金為之此金具火性也。古人鑽榆取火今人鋸竹取火此木具火性也。又云。彼大海中火光常起此水具火性也。又云山石擊之則燄名為土骨此土具火性也。故知火性無我處處可求。今獨云執燧日前求火顯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蓋火太陽之子日為太陽之母。而日又無我以光明所在為之體。然日又依空而不住空則火之周徧將何限極。用彰性火真空性空真火。豈非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乎。對空而辨意實在茲。

○三破和合二一例同。

阿難。名和合者。如我與汝一千二百五十比丘今為一眾。眾雖為一詰其根本各各有身。皆有所生氏族名字。如舍利弗婆羅門種。優樓頻螺迦葉波種。乃至阿難瞿曇種姓。

古云。所舉舍利弗三人不同例同日鏡艾三也。文云身氏名字者。如舍利弗是身及名字。婆羅門種是氏族。身據現在。氏族是來原。因有身而成眾故身亦是和合之本。及身與名字是名實之分。餘皆例之。優樓頻螺此云木瓜林。迦葉波此云龜氏。瞿曇云地最勝。亦云日種。孤山曰。瞿曇星名。至於後代改姓釋迦。補遺云。舍利弗等三人例同日鏡艾和合之義。水中珠空月三。風中衣空面三。其義亦然。

○二正破。佛欲明性具必先破和合者。涅槃云。因滅是色獲得常色。涅槃所云。謂必先破妄色而後顯真色也。又於妄法中求其來由既不可得。知是性中本有方是不變隨緣之義。於中先徵。

阿難。若此火性因和合有。彼手執鏡於日求火。此火為從鏡中而出。為從艾出。為於日來。

和合是所破之義故先拈之。若果因和合有。當於日鏡艾三處得火。今三處俱無。不得稱和合也。

○二破。

阿難。若日來者。自能燒汝手中之艾來處林木皆應受焚。若鏡中出。自能於鏡出然於艾鏡何不鎔。紆汝手執尚無熱相云何融泮。若生於艾。何藉日鏡光明相接然後火生。汝又諦觀。鏡因手執。日從天來。艾本地生。火從何方遊歷於此。日鏡相遠非和非合。不應火光無從自有。

此中法喻一往觀之文勢不齊。再往觀之法喻元合。言一往觀之文勢不齊者。前喻中三人各有來由成一眾和合之義。是未和合前已先有來由。略舉三人例顯千二百人皆有來由。其來由多也。法中日鏡艾各無火之來由故不成日鏡艾和合之義。其無來由者一也。則一多不同。又因火無來由顯日鏡艾不成和合。是不和合即在無來由時也則一時異時不同。況千二百人外無別和合。日鏡艾之外別有一火。欲其文勢之相齊得乎。言載往觀之法喻元合者。三人各有來由成一眾和合之義。日鏡艾各無火之來由遂不成和合之義。法喻中意何嘗不齊。今但就齊處論之可耳。文中先破三處。破日生中云自能燒汝手中之艾者。不藉鏡生故名為自。次破鏡生言自亦然。紆者屈也。於日鏡艾三處中求火來處一不可得。似明火不與三人同實即明火不成和合。是此中早已破和合矣。須知火若有來處亦不成和合。何也。若從日來便不藉鏡艾何名和合。今顯火無來處亦不成和合也。然破三處中有破自生他生之義。火是自。三處是他。因建首云火性無我早已破自故今但破他也。如古人釋即以鏡為自日為他。如後識大破和合中說。汝又諦觀下深明火無來由。謂日鏡艾各有來由。而惟火無所從來故云何方遊歷於此。當知日鏡諸法元離四性皆無所從生。今欲對顯火無來因權言彼有來因耳。日鏡相遠下別破共生。此二句似結顯上不成和合。然作結顯義似不便。此中文意皆破和合則皆破共生。因上破他生中破日鏡艾和合之義以無來因顯不和合。今據文次第宜別破共生。但言日鏡非和非合以相遠顯不和合似有二義故別言之。從日至手四萬由旬故云遠也。不云艾者。艾與日遠不與鏡遠故略不言艾。是他生中和合反寬而此中和合反狹也。不應句破無因生。此句似亦破自性。然最初言無我。我是自性。今云無從自有顯屬無因故是破無因也。

○四明非和不和之真二一指悟性圓融二斥迷情失旨。

汝猶不知如來藏中性火真空性空真火。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阿難。當知世人一處執鏡一處火生。徧法界執滿世間起。起徧世間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初明不變之體有性具性體性量三義。言性火者。上明火大不從日鏡艾來不從自他共離生。然則火從何有。因結顯云如來藏中原有此火名為性火。相火不破性火不顯。涅槃云。因滅是色獲得常色。今經亦然。上文約四性以破有相之火是破無明。無明既破火即是佛性也。問。四句推檢性相二空在通教止破見思今亦破無明耶。答。妙玄五下云。龍樹作論以不可得空洗蕩封著。習應一切法空是名與般若相應此空豈不空於無明。釋籤云。當知前空亦空無明。玄籤此語正與今義相合。上文雖但破性亦兼破相。故得頓破無明而顯如來藏中之性火也。性火圓融即第五空大。相火是非頑空。性火即是真空。乃會四大而通第五大耳。復言性空者。文中先未辨空例今火大亦有性空。空既云性火復云真。觀相元妄惟性火為真。火與空既皆性具即本有俗諦也。次云。清淨本然是性體即本有真諦也。清淨謂不立諸相。本然謂不假造作。前文日前求火即是造作。性中豈有此造作耶。據文當以清淨為真。本然為中。今依幽祖以性具為俗性體為真於義無失。若依古人即直以性體為中也。三云周徧法界是性量即中諦也。火空二大於十法界無不徧滿。既徧於俗復徧於真故得是本有中諦。如上性具性體性量咸是不變之體。輔行云三諦無形俱不可見。然即假法可寄事辨。即此假法即空即中。空中二理二無二也。輔行此言與今極合。本有三諦中不但真中無形性具火大亦無形相。今人不達此理。但約事論俗故俗成妄法而非真法。其欲拂去性中七大豈無故哉。今知火大無形不須除俗明矣。就佛而辨須約假以立空中。辨性亦然。須約性具以明性體性量也。如是圓義可破前藏通別三教。一破藏教者。此教析色明空元以無常為正。析世間無常莫過火大。燄燄不停纔生即滅故順入空。今性火即真空豈析火而後空。性空即火豈空中便無火耶。二教通。觀一切法如火聚四邊不可觸。自他四性。有無四句。皆是四邊悉不可取。是為體色入空之觀。今性火即真空豈體幻色而入偏空。性空即真火豈住空耶。三別教中道。如云外月迥出二邊則中在火外。故涅槃云非佛性者謂墻壁瓦礫。如經所云墻壁既非火大豈是。此別教佛性之義。今性火真空性空真火無邊非中無中非邊豈捨邊求中耶。性具一義既破前三教。性體性量例前可知。具如圓通疏說。次約隨緣之用。四明指要鈔中。有但理隨緣性具隨緣之辨。但理謂但中之理不具九界。亦隨染緣造九界法。如淳善人不能為惡。被惡人逼強作眾惡。以非性具故所有迷中染惡定須翻破。故皆即義不成。古人稱為緣理斷九是也。若性具十界。如君子不器善惡皆能。隨十界緣變造十界。如君子作事但彰己能何過之有。所以九界之法不須翻破即是佛界。此今經之圓旨與別教但理隨緣其義霄壤。今云隨眾生心者。能隨為不變之性。所隨為眾生之心。心有迷悟。凡為惑心。聖為淨心。所謂能隨染淨緣具造十法界也。凡聖心中皆有所知之量。如凡夫取火之法各有不同。聖人火光三昧亦有大小。性不作意而能應其所知之量。阿難當知下舉事以驗。執鏡求火火似有限。到處執到處起火實無限。寧有方所者謂莫測所從來也。幽祖云。此下五大多舉事驗。隨緣一段例地大則欠非欠也。將以空大出土一尺則有一尺虛空例之耳。言循業發現者。循順也。上隨心之

言止能該惑。惑為緣業為因方感火大。故於業中方言發現也。惑業皆能惑性為能應。既全性以起修。則所現之火全修即性。縱是凡夫業火與火光三昧有何別乎。所以烏芻瑟摩化多婁心成智慧火有自來矣。世間下斥迷情失旨。三惑所覆故言無知。以不知不變惑為因緣。不知隨緣惑為自然。又不知不變起自然之執。不知隨緣成因緣之悟。世間凡外及前三教行人皆由識心未忘起此計度故皆有言無旨。縱得聖果尚屬權乘而已。識心若忘。自有明悟不賴分別。火頭金剛得之矣。

○三水大分四一略示不定。

阿難。水性不定流息無恒。

水具三微謂色觸味。不定者水性元無定住。以其住者池沼方圓礙之即住非水有定性也。又不住者。若於自他四性中隨計一性即是有見。是定非不定。若檢四性不可得此為見水是無。亦是定非不定。若見水亦有亦無乃至非有非無。亦是定非不定。今不住有四句中。亦不住無四句中。亦不住不可說中。故言水性不定。性不定故或流或息。古人云求則流否則息。今若以流水為流止水為息亦無不可。不恒即不定也。恒常也。

○二舉事。

如室羅城迦毗羅仙斫迦羅仙及鉢頭摩訶薩多等諸大幻師。求太陰精用和幻藥。是諸師等於白月晝手執方諸承月中水。

室羅伐此云豐德或云閻物。迦毗羅此翻黃赤色。斫迦羅此翻輪山。鉢頭摩此翻赤蓮華。訶薩多從古未詳譯語。皆外道名善幻術者。太陰精月中之水也。望前曰白月。亭午曰晝。方諸取水之珠也。即陰燧也。孤山曰。淮南子云。方諸見月則津而為水。高誘註曰。方諸陰燧大蛤也。熟拭令熱以向月則水生。許慎註曰。方名也。諸珠也。譯人今取許註故文云從珠中出等。

○三徵破二一徵。

此水為復從珠中出。空中自有。為從月來。

水即自性。珠空月即他性也。或以珠為自。空月為他。亦無不可。元破和合故舉三處以應上三人之喻。

○二破。

阿難。若從月來。尚能遠方令珠出水。所經林木皆應吐流。流則何待方諸所出。不流明水非從月降。若從珠出。則此珠中常應流水。何待中宵承白月晝。若從空生。空性無邊水當無際。從人泊天皆同滔溺。云何復有水陸空行。汝更諦觀。月從天陟。珠因手持。承珠水盤本人敷設。水從何方流注於此。月珠相遠非和非合。不應水精無從自有。

文中先破三處。又二。先正牒破。次勸審觀。破月來中初句牒。尚能下定。言令珠出水者明珠無出水之功功皆在月。如是則月光到處遇物即流。珠與林木不殊皆能出

水。從月至手亦四萬由旬故云遠也。流則下破。若林木果能吐流何待珠出。此句破林木出水。言必無此事耳。若林木不流則珠元有功而水不降月月來之義破矣。次破珠出。則此下定也。不賴月光故云常應流水。何待句破也。三破空生。空性下定。滔水沒也。云何下破。可知。次汝更下勸諦觀。月珠水盤三物各有根因。水無根因故云何方流注於此。陟音職之石切。升也。問。三處既無水不可得。何更窮流注耶。答。所言空者。空其情見非謂永無。當知性具之法其猶形聲。有相之法其猶影響。影響不實非并影響亦無。今蓋窮影響之來原以示形聲耳。上文破自他生亦有三處無來由顯不和合。次月珠下別以兩物相遠顯非和合。是破共生。三不應句破無因生。但破四性不破四相者。輔行云。有祇是自。無祇是他。乃至雙非祇是無因。經文存略。如荊溪此說則破性可兼四相也。然此中破相非但顯空。故云。水從何方流注於此。雖破來因仍立假法。窮假法之來原即中道性體。故下接云性水真空等。

○四明非和不和之真。

汝尚不知如來藏中性水真空性空真水。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一處執珠一處水出。徧法界執滿法界生。生滿世間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性水真空。謂有水之處即空。性空真水。謂無水之處皆水。據前滔溺之言空不生水。今論性水法法融即。尚即性火何況空耶。心謂迷悟之心。業謂染淨之業。

○幽溪曰。論水大亦五行皆具。如金能生水固理氣之常談。經云。是故林藪遇絞成水此木具水性也。又曰。寶明生潤火光上蒸故有水輪含十方界此火具水性也。又云。彼洲潭中江河常注此土具水性也。今特取白月晝手執方諸承月中水者亦顯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也。蓋水為太陰之子而月為太陰之母。而月又無我以光明所在為之體。依空而不住空。則水之周徧將何限極。用以彰性水真空性空真水。豈非所寄之緣勝所依之處大乎。對空而辨意實在茲。舊以循業發現句通屬上文。交光則連下世間無知而解。不知隨心但彰真如有隨緣之應。若無十界染淨之業則無感之之力。要知九界眾生。起無邊染用。與夫佛起無邊妙用皆得此感應之道也。或疑自己性用何必作感應釋。然十卷云。補特伽羅酬業深脉感應懸絕亦其例矣。交光又云。此四字雙具兩種不自在意。一者世出世間諸淨妙色若不循彼種種淨業雖欲發現不可得也。二者三途四惡一切苦穢之色若不戒彼種種染業雖欲不發現不可得也。(云云)不知如此論議只可解釋第二門頭事。於此圓頓直捷諦理不但了無交涉抑且使圓頓旨趣反增晦昧。蓋首楞嚴王一切事法莫不究竟堅固。尚理而不尚情。曷為情。世間惑為因緣自然是也。曷為理。不變隨緣隨緣不變是也。惟其不變而隨緣故得終日隨緣而不變。在隨緣固有自在不自在之殊。在不變雖終日隨情不自在而未嘗不自在。故觀經疏云。此理灼然世間常住。雖五無間皆解脫相。雖昏盲倒惑其理存焉。蓋深得乎此。故此段經文深明常住真心圓頓至理。要使人人體會一切所隨染淨之緣直下便是不變之性。莫不清淨本然周徧法界。以

成楞嚴大定。即修證而無修證。舉心即錯擬議即乖乃觀心之要道也。

○四風大分四一略示無體。

阿難。風性無體動靜不常。

風於四微止具一觸。無體者。未動之時不知所在。既拂之後了不可得。又若於自他四句中隨計一性謂是事實餘妄語即是有體。若檢四性不得見風是無謂是事實亦是有體。乃至見風非有非無亦是有體。若四句觀風風不可得即是無體。無體故無礙即得入如實之際。溫陵曰。拂衣則動垂衣則靜所謂動靜不常也。

○二舉事。

汝常整衣入於大眾。僧伽梨角動及傍人。則有微風拂彼人面。

僧伽梨此翻雜碎衣。剪碎製成條相多故。亦翻壞色衣名含多義。或名離塵服斷六塵故。或名消瘦服割煩惱故。或名蓮華服離染著故。或名間色服如法色故。出真諦雜記。亦三衣通稱。幽溪曰。佛意廣明七大。儒典只說五行。空大彼將以為天矣。若四大與五行敵對言之。水火二大名實俱同。土金二行儒則開一為二。佛則合為地大。蓋土能生金金未成則金為土之堅性。金既就則金為土之體骨。故一有地足當二行。木行即為天也。風以動為性。木屬東方震卦為羣動之首。若論風性亦五行皆具。如金風怒號。水波洶湧。火燄之搖光吐舌。大塊之噫氣為風。皆其事也。所以風稱為大。今特云汝常整衣等者。以驗風性無體動靜不常耳。此中文勢與前不同。前陰燧求水。陽燧求火。明其自無之有足顯性具而其事稍難。今微風生衣亦自無之有足顯性具而其事更易。以風於四微中但有一觸水火假緣稍多。此難易之分也。易則尤足顯性具矣。

○三徵破二一徵。

此風為復出袈裟角。發於虛空。生彼人面。

○二破。

阿難。此風若復出袈裟角。汝乃披風。其衣飛搖應離汝體。我今說法會中垂衣。汝看我衣風何所在。不應衣中有藏風地。若生虛空。汝衣不動何因無拂。空性常住風應常生。若無風時虛空當滅。滅風可見滅空何狀。若有生滅不名虛空。名為虛空云何風出。若風自生被拂之面。從彼面生當應拂汝。自汝整衣云何倒拂。汝審諦觀。整衣在汝。面屬彼人。虛空寂然不參流動。風自誰方鼓動來此。風空性隔非和不合。不應風性無從自有。

文分三。先破三處中二。先正牒破。初破衣生中初句牒。汝乃句難。其衣下破。言我會中垂衣者。汝衣既風我衣亦風。汝因整衣則有佛因垂衣則無則衣之非風明矣。不應句破轉計。可知。次破空生中云汝衣等者。先以衣對辨。空若生風何須假汝動衣方有。次明空無風。若必謂空能生風。則空體常在風應無歇。既空自能生風而有無風之時豈非并空亦滅耶。滅風下縱破。縱汝計謂虛空已滅。然物不動時滅風可見。虛空若滅有何相狀。若有生滅下猶是縱破。或以風生為虛空之生風滅為虛空之滅。破云。

既有生滅何成虛空。以虛空乃三無為之一也。名為虛空下結破。因世人常計空能生風故結顯之。長水曰。風性搖動虛空寂然。豈有寂然而生搖動是也。三破面生中自汝等者。承上文來風還拂汝即是倒拂。豈自汝整衣而反拂汝耶。具足應云。自汝整衣云何從彼面生而反拂汝耶。次勸審觀中云。整衣在汝面屬彼人明風不生於面也。此句亦可足前破面生義。虛空寂然不參流動明風不生於空也。故即云風從何方鼓動來此。總承上二義明風之來處必不可得耳。二破和合即破共生。相風頑空其性必隔前文已破。空能生風是破獨空能生未破風空和合故重破之。於三處中但以空為言者以常情每謂空中有風也。又性隔之言。亦是承上虛空寂然不參流動。所言性者是相中之性耳。不應下破無因也。

○四顯真。

汝宛不知如來藏中性風真空性空真風。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阿難。如汝一人微動服衣有微風出。徧法界拂滿國土生。周徧世間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初悟性圓融中初明不變之體。經中地水火風皆與空對辨。如今文云名為虛空云何風出。前三大亦然。雖明有相之四大與空恒隔。而意欲顯性中四大與空相即。故先云風空性隔。後即云性風真空性空真風此性具也。言清淨本然者。真風不動。真火不焦。真水不溺。真地不塞。如此之風豈待整衣方出此性體也。風即是空何處不徧。非但風空相即亦可云性風真地性地真風水火亦然故云周徧法界。此性量也。次明隨緣之用。先隨心應量。次舉事驗。問。前明衣不生風今何云微動服衣有微風出。答。前破因緣生法。今明因緣顯法。性具之風畢竟不由因緣而生故前言三處皆不能生。然風雖本具賴緣方顯。如暗室瓶盆井中七寶假炬方彰非炬能生七寶。風性亦然。因微動之緣有微風出。有劫盡之緣則毗嵐猛風由心而現。皆藉緣而顯豈藉緣而生耶。教中常明餅衣等法從因緣生故皆無常。惟佛性之理從因緣顯故是常住。今經明四大五陰皆如來藏妙真如體即本有佛性。故皆緣顯非緣生也。又眾生妄心不停故風之吹拂無已。蓬蓬然起於北海。蓬蓬然入於南海。皆即眾生之心。而眾生見動聖人見其不動。所知之量別也。心異則所循業亦異。風是所感之報耳。

○五空大四一略示無形。

阿難。空性無形因色顯發。

空有四名。一虛空。二無所有。三不動。四無礙。今略言無形可兼四義。幽溪云。因者待也。世間萬物相待成形。因色顯空此為有待之根元。溫陵曰。鑿土得空所謂因色顯發也。

○二舉事。

如室羅城去河遙處。諸剎利種及婆羅門毗舍首陀兼頗羅墮旃陀羅等。新立安居鑿井求水。出土一尺於中則有一尺虛空。如是乃至出土一丈中間還得一丈虛空。虛空淺

深隨出多少。

溫陵曰。西天貴賤族分四性。如此方四民。刹帝利王族也。婆羅門淨志也。亦云淨行。以守道居正潔白其操也。毗舍商賈也。首陀農夫也。是謂四姓。頗羅墮利根也。旃陀羅魁膾也。此又智愚之族也。孤山曰。頗羅墮此翻捷疾。亦利根。慈恩云。婆羅門凡十八姓此居其一。旃陀羅此云嚴幟。惡業自嚴行特標幟。謂搖鈴持竹也。幽溪曰。出土一尺則有一尺虛空顯發二義。前地大則對空而明。今空大則對色而辨。準餘三大各互缺一待。可知。

○三徵破二一徵。

此空為當因土所出。因鑿所有。無因自生。

○二破。

阿難。若復此空無因自生。未鑿土前何不無礙惟見大地迥無通達。若因土出。則土出時應見空入。若土先出無空入者云何虛空因土而出。若無出入。則應空土元無異因。無異則同。則土出時空何不出。若因鑿出。則鑿出空應非出土。不因鑿出。鑿自出土云何見空。汝更審諦審諦觀。鑿從人手隨方運轉。土因地移。如是虛空因何所出。鑿空虛實不相為用非和非合。不應虛空無從自出。

文分三。先破三處。又二。先正牒破。次勸審觀。三處中先破無因者。虛空最是無因故先破之。如所鑿是土所求是水而虛空忽現得不疑其無因乎。破中迥遠也。謂大地曠遠曾無通達。次破土生。長水云。若因至空入先牒破。土若生空。土出井時應見虛空出土入井。若土下結非。若土先出不見虛空從土躍出還入於井。何言空從土而有耶。若無下轉破無出入。若不見空出土入井。則應空土無相異之因由。言無異因者。如土因鑿出空亦因鑿而出是所因同也。所以破云。則土出時空何不出也。此正破無異。然土出而空不出反似因土而出空矣。故以此破無出入也。此文天如所解大同。其云虛空若從土出。應見虛空出於土而入於井。此妙解也。交光不用而立開池引水之喻甚覺寬緩。但得空入之義不得土出之義。至轉破中若無出入句必須解云若不見空出土入井。交光解云。仍承上難。必言土自出入空無出入故即約空無出入以難也。與經意亦不相肖。三破鑿生。若謂虛空因鑿而出。則鑿意反為出空而非出土矣。不因下反破。若不因鑿而出者則鑿自出土而已。空既非土何因見有空耶。勸審觀中。吳興云。當以三諦配前因土因鑿無因。其說是也。土因地移者土從地中運鑿移出也。鑿從人手則鑿有因。土因地移則土有因。惟空無所因。言無因者欲明空是自性中具耳。次破和合。意言鑿是鑿土以實為用者也。空是虛通以虛為用者也。本是異法安得用實以成其空用虛以成其實。桐洲云。二者體性相乖故不相為用。猶云不相為因是也。不應下破無從。前已破無因今復破者。前之無因亦可言因。今并不因無因故曰無從。

○四顯真三一均前四大。

若此虛空性圓周徧本不動搖。當知現前地水火風均名五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

此文古人有異釋。泐潭直以大為如來藏義。雪川曰。四大後所以點空均名五大者。蓋諸經常談唯四而已。此既異彼故特言之。下根識中其例亦爾。通名大者且從事立。智論云。佛說四大無處不有故名為大。若言大性周徧。必須指事即理攝末歸本不可名而名之是謂如來藏也。或有直以藏性釋於大名者一何悞哉。即中云虛空性圓周徧者。若言空處有空實處無空即非周徧。虛空不爾故言周徧。具如涅槃一十復次所說。下文云無邊不動虛空并其動搖地水火風。據此文。則空大獨名不動也。言性真圓融者。性空即真四大。性中四大即是真空故曰圓融。此是以空均四會歸藏性。言本無生滅者。雖四大滅而經云性空真色。則空在即地水火風在也。故四大無滅。雖四大生而經云性色真空。則四大在即空在也故四大無生。空無生滅例此可知。空在即四大在故空無生。四大在即空在故空無滅。然今云無生滅謂在圓融性中無生滅耳。

○二斥迷令悟。

阿難。汝心昏迷不悟四大元如來藏。當觀虛空為出為入為非出入。

汝心昏迷者。晦昧為空汝心昏迷亦然。虛空為出為入如前破出土入井是也。前又破無出入及不因鑿出等即非出入也。虛空圓離諸計本是真性。四大亦然。幽溪曰。自五大之相而言之。一虛四實不相為倫。自性而言均一如來藏性也。

○三不變隨緣。

汝全不知如來藏中性覺真空性空真覺。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在心應所知量。阿難如一井空空生一井。十方虛空亦復如是。圓滿十方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幽溪云。相末也。性本也。相之圓融元由性具故曰汝全不知(云云)。此中對辨與前不同者。前欲以空均四故歷對空辨。此欲以根識均空故對覺而辨。會歸藏性其進有序。溫陵不詳乎此。故以體用而釋。交光不詳乎此。乃云比前變其文。而復顛倒其意。環師之失在於約。鑑公之失在於鑿也。即中謂此中對辨較前稍詳。初均前四大中重將空與四大對辨而云性真圓融。不如此不與前文映合。今示性具中復以空對覺者。空是晦昧之法故與覺對明其圓融。空既即覺不可消殞。雖不可銷只一覺體而已。隨緣中晦昧為空隨眾之心也。寶覺真空隨聖人之心也。又汝以色空相傾相奪於如來藏故於是中風動空澄。我以妙明不生不滅合如來藏故身含十方無盡虛空。由所知量不同耳。舉事中空生一井是應其取空之道。十方空如空無邊處。依此悟道則虛空藏菩薩云。虛空無二佛國本同。於同發明得無生忍是矣。

○六見大四一略示無知。

阿難。見覺無知因色空有。

見覺者。見聞覺知略稱見覺。此根中之知由離塵無體。故首云見覺無知。義海云。根無自性因境而有。見覺是根因色空顯。下文云由塵發知也。今謂有無四句皆是有知。今觀無知則破四見。云根但如鏡無別分析故云無知。此說亦可。

○二引事。

如汝今者在祇陀林朝明夕昏。設居中宵白月則光。黑月便暗。則明暗等因見分析

。

云因見分析者。前明由塵發知今示因根有相。

○三徵破二一徵。

此見為復與明暗相并太虛空。為同一體。為非一體。或同非同。或異非異。

擣李曰。此問四句。一同二異。三亦同亦異。四非同非異。但經文分兩同兩異各成一句。然此中先立三相以應上三人之喻。次立同異四句以為所破。此下之文不即破見所從來而先破一體等者。以前明由塵發知因根有相則根塵似為一體。苟非一體則計異體。乃至或計雙亦雙非。故先破之。至勸審觀中方破見所從來及破和合。以結歸性具也。

○二破分三。先破四句。二破和合。三破無因。初中二。初正牒破。次勸審觀。初中四。一破一體。

阿難。此見若復與明與暗及與虛空元一體者。則明與暗二體相亡。暗時無明明時無暗。若與暗一明則見亡。必一於明暗時當滅。滅則云何見明見暗。若明暗殊見無生滅一云何成。

初句牒。則明下破。破中先明二塵相奪。見雖與明暗虛空一體。其如明暗二體相亡。但言明暗者以空不在相違中也。若與下正推破。當明之時暗體既亡則見暗之見亦亡。故明時不但無暗而且無見暗之見。下句准說若一即亡滅之義。滅則云何滅字總承上暗時當滅明則見亡。明則見亡云何見明。暗時當滅云何見暗。若明下結破。

○二破異體。

若此見精與暗與明非一體者。汝離明暗及與虛空分析見元作何形相。離明離暗及離虛空是見元同龜毛兔角。明暗虛空三事俱異從何立見。

初句但牒明暗。汝離下約三事破。又為三意。初明見相難分。如正見明暗虛空之時離此三事別求見體則不可得。見元者見精明元也。二明離塵無體。前明正見三相之時不可分析。今明設離三相此見必無。蓋見與明暗虛空終日和合人不覺其和合也。故佛明若離三相則見元無體也。三明俱異無見。無明則依暗。無明暗則依空。三事俱無斯見不立。

○三破雙亦。

明暗相背云何或同。離三元無云何或異。

前但計一邊祇拈一難。今雙計同異則拈兩難。或同中不言空者是以色攝空也。

○四破雙非。

分空分見本無邊畔云何非同。見暗見明性非遷改云何非異。

非同則舉空。非異則舉明暗。蓋綺文互現耳。無邊畔則似同故不可云非同。性無改則似與明暗異故不可云非異。問。同異四句一不可立。為是妄相無有決定。為是中道不可思議。答。同異四句皆是妄見。妄見不立妄相元空。而中道之不可思議亦於是可知。何者。妄尚無定中道豈有住著。無住即不思議也。

○二勸審觀。

汝更細審微細審詳審諦審觀。明從太陽。暗隨黑月。通屬虛空。壅歸大地。如是見精因何所出。

雪川以四審配前四句。補遺云。根大中有四審字。初一句總標。下三審字審其明暗空三不能生根大。前空大中審諦亦是總標。次云鑿從人手乃諦審也。土因地移乃諦觀也。至下識大中只有二詳字乃對見相二義。雪川是對前。補遺或對前或對後數亦不合。然觀文勢初句實是總標。下二句謂細不但細而且微細。審不但審而且審詳。又就境而言則為審諦。就觀而言則為審觀。作此釋已復以四審字對前同異四句。或更對明暗通壅四句。則無漏矣。上破同異等四句示破見之來處。今云明從太陽等者。謂明暗通壅皆有所因見則無因。言見精者。指六之根為見精也。

○二破和合。

見覺空頑非和非合。

但言空者以空攝色。前破異體中似明見相和合。又破雙非中云分空分見本無邊畔云何非同。究論見覺空頑體性頑異不可云和合也。前破非一體似破和合。然但破一體未破和合故今再破。

○三破無因。

不應見精無從自出。

夫見精者與真同體。無始恒有何必求所自來。然既是無始無明異竟從迷真而有。故不得謂無從因出也。上明見精因何所出即似無因。故再破無因。

○四顯真三一均成六大。

若見聞知性圓周徧本不動搖。當知無邊不動虛空并其動搖地水火風均名六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

孤山曰。前於六根廣破眼見餘根竝略。今乃類通顯示其性皆徧。聞即耳根。覺即鼻舌身根。知即意根。不言覺者略也。性圓周徧故不偏見色空。本不動搖遂乃遠離生滅。然猶就事而論未必全真。如前破一體中云。若明暗殊見無生滅。經雖云無生滅無遷改豈即謂之真乎。故與不動虛空動搖地水火風均名六大也。至會如來藏性本無生滅方得謂之真耳。幽溪曰。此中先以根大均空大。次以根大均餘五大。意顯二大展轉超

勝於前。空則以不動無相勝。根則以有覺無滅勝。然此勝劣亦不過隨相分別。如藏言之略無差別。故今均之而曰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幽祖以根大均空大者。如經云。性圓周徧本不動搖。是以根大均空也。

○二斥迷令悟。

阿難。汝性沉淪不悟汝之見聞覺知本如來藏。汝當觀此見聞覺知為生為滅。為同為異。為非生滅。為非同異。

沉淪者沉滯於無為寂滅之理。謂真理中無見聞覺知故當觀現前見聞等也。能見物外者為生為滅。與外物相對為同為異。溫陵曰。生滅同異皆因妄塵。非生非異不離妄計。離此諸妄即如來藏也。

○三不變隨緣。

汝曾不知如來藏中性見覺明覺精明見。清淨本然周徧法界。隨眾生心應所知量。如一見根見周法界。聽嗅嘗觸覺觸覺知妙德瑩然徧周法界。圓滿十虛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初明悟性圓融。初不變中先明性具之理。本性之見即是覺體之明。覺體不雜妄法故曰精。覺體之精即是明了之見。此中以用對體而辨。性見明見用也。覺明覺精體也。後識大亦然。此性具中道之理異於藏通。藏通真理既無見聞亦非覺體。今是圓中異於偏真也。別教中正點見聞即是佛性。然見性聞性迥脫根塵之外。今指見聞諸根即是覺體故破別教。此性具也。清淨者。性中六根元無根相故清淨。本然則非因緣所感此性體也。周徧法界者。別教性體中雖具見聞。然有情有佛性無情無佛性則不周徧。圓教色香之體即是見聞。故惟色惟心能徧法界。此性量也。上明不變之體已竟。次明隨緣。隨眾生淨心則為佛界之六根。隨眾生染心則為九界之六根。經云。世孰有真天眼者。有佛世尊不以二相見諸佛土故所知量最廣。九界展轉漸狹。此文具該六根。前就易明先約見辨。以見準五莫不咸然。云見周法界者。指現前眾生見根對境咸矚是周法界。溫陵云。嘗觸指舌根。以味合方覺故亦名觸。覺觸身根。覺知意根。六根應用皆是妙德。云瑩然者是明徹義。皆同見根悉周法界。循業者。謂十界之業不同故十界見聞各別。世間下斥迷情無旨。須知大性總絕名言。纔屬思議即非實義。此大勢至所入法門。以彼云都攝六根故。

○七識大。此大是彌勒悟處。科分四一略示無源。

阿難。識性無源因於六種根塵妄出。

根塵之體切近於真故曰根塵同源。識性虛妄即是無源。若以根塵為源而根塵已是妄故無源也。從根塵而有識。如大經云。眼色二語生識一語。問。前火性無我等皆作離四句釋。今無源之語亦能作此釋乎。答。有無四句皆識心所計。今知識性虛妄從識起見悉不可信。即離四句之根元矣。

○二引事。

汝今徧觀此會聖眾用目循歷其目周視但如鏡中無別分析。汝識於中次第標指。此是文殊。此富樓那。此目犍連。此須菩提。此舍利弗。

初舉根對簡。言徧觀者與下次第標指異也。真際曰。根但照境故如鏡中。識有分別故能標指。交光曰。萬象對照一念不生正是根相。幽祖曰。聖眾塵也。徧觀根也。二卷所顯見精。初卷所指識精。正是此體。交光意指此為真常故有決定用根之語。不知用目循歷雖如鏡中無別分析尚屬無記。欲證菩提要須見見。即用目循歷未是一念不生境界。何者。有根有塵必有妄念。如八識中有作意心數六根豈能離作意耶。但此是根本無明於此不起攀緣即是法性。或直指為無明。或直指為法性。其謬均耳。若即此悟性方為得旨。汝識下正顯識體。前根如鏡故能發識。如前五識并五意識及第六識皆名為識。眼色親得色相有自性分別。不帶名言無計度分別亦屬根本無明。於此不起攀緣根塵自空即是法性。由彼同時意識起第三念計執名字如某某等名隨念計度分別也。然五識五意識皆緣性境。至第六識離前五識自緣獨影境。亦為今識大所攝。

○三徵破二一徵。

此識了知為生於見。為生於相。為生虛空。為無所因突然而出。

義海云。四處不生顯無生也。言無因者。三處既不能生或計無因而有。

○二破分三一破四處二一正牒破。

阿難。若汝識性生於見中。如無明暗及與色等。四種必無元無汝見。見性尚無從何發識。若汝識性生於相中不從見生。既不見明亦不見暗。明暗不矚即無色空。彼相若無識從何發。

作此推檢者明藏性之無源也。前釋中謂根塵是妄故識無源。今推根塵不能生識故曰無源。初番破從見生。識若生於見則必不生於相。其如無相之時見亦不可得。當斯時也。根性尚無識何由生。是欲以見為源而不可得也。次番破從相生。識若決定從相而生則不從見生。而無見則無相。方斯時也。相尚不立何由有識。是欲以相為源而不可得也。

若生於空。非相非見。非見無辨自不能知明暗色空。非相滅緣見聞覺知無處安立。處此二非。空則同無。有非同物。縱發汝識欲何分別。

第三破從空生。先破能生之空。言雙非者謂以非相非見為空也。不從塵生故曰非相。不從根生故曰非見。以空性無形因色顯發。既無明暗之色并空相不可得。此空又深一層。非見則不能分辨外境故不知四種外塵。是絕無生識之機。外塵是所緣。非相則滅所緣。而無相則亦無見。定無生識之道。上來所辨皆明見相相因而有也。處此下正破識從空生。義海云。非相非見故曰二非。正指空也。空則同無者。謂生識是空即同龜毛。或識是有亦不同根塵之物。縱發汝識等者。以同根塵之故方能分別外塵。既不同根塵。縱發汝識豈能分別外塵乎。

若無所因突然而出。何不日中別識明月。

日中識月是無所因。既無此識安得謂無因耶。

○二勸詳審。

汝更細詳微細詳審。見托汝睛相推前境。可狀成有不相成無。如是識緣因何所出。

。

補遺云。汝更細詳總標也。微細詳審別舉也。夫總別之釋極是而詳相詳見亦在乎其中矣。見托根。相託境。有出可狀。無出非有。是則根境空有皆有來因。惟識無所從來也。

○二破和合。

識動見澄非和非合。聞聽覺知亦復如是。

動或識能了別。澄謂根但照境。阿難前以和合立難。故復宗破和合。若識從根生即有和合之義。既不從根生豈復成和合耶。熏聞云。識動見澄非和非合者。此約根識動靜相違名非和合。若望他境還破自生耳。若風大中云。風空性隔非和非合既對境論乃破他生也。若火大中云。日境相遠非和非合此乃自他相望正是破和合性。隨意而說故非一塗。聞聽下例破餘識。聞聽者。以耳與鼻辨異。鼻名鼻聞故。

○三破無從。

不應識緣無從自出。

識緣者謂識起緣由。前已破無因。而無因亦是所從故再破無從。

○四顯真三一會成七大。

若此識心本無所從。當知了別見聞覺知圓滿湛然性非從所。兼彼虛空地水火風均名七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

言本無所從者。正以無所從來故是性中本具。了別見聞覺知非六識也指前根大耳。性非從所亦示根性本具。均識均根竟然後以有情均無情。皆性本具故無生滅。溫陵云。地等既然世界眾生物物皆爾。不惟地等名大草芥塵毛皆可名大。問。五識是第八識見分元屬現量可會歸如來藏。五意識及第六識是攀緣心。今經斥為生死根本何亦是如來藏耶。答。九界攀緣之心無非理具。輔行云。竝由理具方有事用正此義也。此攀緣心會入理體皆是佛法名如來藏。問。如來藏中何用此攀緣心耶。答。生滅之法性中本有。以無生智現前生滅即除非性中永無生滅。故攀緣之心亦性中本有。以無得心現攀緣自息。非性具永無攀緣。復以性真圓融緣即無緣。此義如涅槃中廣說。又從略言之且會心王。既會心王。亦會心所。故第二卷云。我常說言色心諸緣及心所使諸所緣法惟心所現。

○二斥迷令悟。

阿難。汝心羸浮不悟見聞發明了知本如來藏。汝應觀此六處識心為同為異。為空為有。為非同異。為非空有。

荊公云。於空云汝心昏迷空性覺故。於見云汝性沉淪見性外現故。於識云汝心羸浮識心內潛故。浮則但認浮根。羸則不達識精。即中云。阿難始執心在內并計七處。既執心從因緣生是羸浮也。見聞二字意該六根。發明了知當指六識。為同等者。為與根塵同。為與根塵異。同異對根塵說。空有就自體說。或謂六識體同用異。本一精明是同也。分成六識是異也。亦不違理。

○三不變隨緣。

汝元不知如來藏中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妙覺湛然徧周法界。含吐十虛寧有方所。循業發現。世間無知惑為因緣及自然性。皆是識心分別計度。但有言說都無實義。

文分二。初悟性圓融。二迷情失旨。初中二。一明不變。次明隨緣。初文中亦具性體性具性量三義。本性之識即妙明之知。覺體之明即性真之識。幽溪云。性識真識存本位而言即第九白淨識也。明知覺明廢本位而言即本覺妙明也。前五大相會。或會有相以歸無相。會無情以歸有情。至見大識大理無不極。但會其異名別說而已。此言存本位廢本位即體兼用冥之義是性具也。特言妙覺湛然不云清淨本然者。上六大有相。故言清淨以彰離相。今識心元自無相。融入覺體是名妙覺。以無分別而善分別故覺名妙。下文云。此湛非真。流急不見。蓋八識之湛非真而性識白淨為真湛耳。此性體也。周徧法界是性量也。次隨緣中無隨心應量者。前五大是無情法。根是清淨四大。皆可云隨心。今正是心何必言隨心。既不云心亦不必云所知量矣。含吐者。後文云。如意默容十方三世出世法。惟聖與凡無不包容。據經所說豈非含十虛乎。又能分別諸法豈非吐乎。寧有方所故不可於七處求之。七處如首卷徵心中說。循業發現者現為聖凡諸識。或隨佛界之業。或隨九界之業。凡具心識咸是妙覺。如匠作舍運斤若風。如人作書心手相稱。是其靈明廓徹不思議之力。雖在夢幻空華中而具足成就不差毫髮孰非佛性之用。此心識不賴根塵非關卜度。眾生以妄想侵之故落生死。若知其本絕言思則九界無非佛界。古人云。分別亦非意正此義也。世間下斥迷。迷何在。在識心分別計度耳。故知分別之心元非思量分別所及。其義明矣。須知止觀明兩重所觀。今經亦爾。彼文第一重立六識為所觀境即去丈就尺等文是也。第二重觀不思議境即一念三千之文是也。雖立陰觀妄而融妄即真觀之令成不思議境。則兩重止是一重。今經自初卷來亦以妄心為所觀境。然破妄顯真且指攀緣心為生死本。直至今文方云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均成七大。皆不生滅。然後知現前六識即是不思議境。豈不與止觀文若合符節。皆觀妄心以成真心大顯兩重止是一重。不惟正觀總無明心。別約能招報心是同而已。故今經徵心之說至此方竟。所以自初卷來節節呈疑以問起答。至明識大圓義始畢。下文大眾領解亦經文一大結局也。問。七大之文。前四乃對空而辨云性色真空性空真色等。第五空大乃對覺而辨云性覺真空性空真覺。第六見大乃對覺明而辨云性見覺明覺精明見。第七識大又乃對明知而辨曰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如此對辨不同何也。答。此由眾生無始迷真覺以為根識。局內身以遠外境。對空色以分大小。如經所謂晦昧為

空空晦暗中。乃至惟認一浮漚體目為全潮窮盡瀛渤。如來憐愍斯輩將為指迷而即悟故必自淺以之深。先以無邊之虛空對辨有邊之四大。故往復言之而曰性色真空性空真色。乃至性風真空性空真風。所以然者。地大之色堅質而有方所者也。虛空融通故無方所矣。水火風大搖動而有生滅者也。虛空恒然故無動搖矣。凡有生滅去來則有虛妄。無生滅去來故性真圓融矣。今日性色真空性空真色。猶言空性色亦性。空真色亦真。色之與空本無差別。故於第五大文中而和會云。若此虛空性圓周徧本不動搖。當知現前地水火風均名五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阿難。汝心昏迷不悟四大元如來藏。當觀虛空為出為入為非出入。是則四大與空均一常住。相雖示異性乃元同。莫不清淨本然周徧法界。稱之為大不亦宜乎。復次色空之常徧雖融身境之無差未會。故又於空大文中而云性覺真空性空真覺。所言覺者通而言之即根與識也。所以空覺相對而辨者。夫根識有覺知者也。虛空無覺知者也。事固如是理實不然。故往復言之而曰性覺真空性空真覺。猶言覺性空亦性。覺真空亦真。空之與覺元無殊異。故於見大文中而和會云若見聞知性圓周徧本不動搖。當知無邊虛空并其動搖地水火風均名六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斯則以根識均虛空。豈惟虛空非無情而地水火風亦非無情。以虛空均根識。豈惟虛空常徧而根識亦常徧也。稱之為大不亦宜乎。復次內外既會身境圓融。然於真妄兩途情執猶如冠履。故又於見識兩大文中而云性見覺明覺精明見。性識明知覺明真識。此皆全體起用全用在體。故往復言之若此。所以古德云。約諸識門雖一多不定。皆是體用緣起本末相收。從本向末寂而常用。從末向本用而常寂。寂而常用故靜而不結。用而常寂故動而不亂。靜而不結故真如是緣起。動而不亂故緣起是真如。真如是緣起故無涅槃不生死即八九為六七。緣起是真如故無生死不涅槃即六七為八九。無涅槃不生死故法界皆生死。無生死不涅槃故法界皆涅槃。識既如是根亦復然。豈惟六根。即向之五大莫不體用相即。以三界惟心一切惟識故。故於識大文中而和會云若此識心本無所從。當知了別見聞覺知圓滿湛然性非從所。兼彼虛空地水火風均名七大性真圓融皆如來藏本無生滅。夫諸法真常圓會若此。稱之為大不亦宜乎。是以聖言至此詮理既極。當機水執情亦泮然。上皆取幽祖玄義重示。

○二聞法領解。此科從初卷如來演說分來。初酬請開示已竟。今是第二領解。又分為二。初長行。二偈頌。長行是經家敘益。為二。一敘當機獲益二。一略敘益。為大眾所同得之益也。

爾時阿難及諸大眾。蒙佛如來微妙開示。身心蕩然得無罣礙。

言微妙開示者總指三科。初從假入空徵心辨見。二從空出假諸三摩提。三中道了義無戲論法。現前一念即空即假即中。諸相皆融是微妙開示也。幽溪云。了身無身相即是法身。心無心相即是常心。故身心蕩然。疑惑銷除是無罣礙。

○二廣上文二一悟心徧。

是諸大眾各各自知心徧十方。見十方空如觀手中所持葉物。一切世間諸所有物皆即菩提妙明元心。心精徧圓含裹十方。反觀父母所生之身猶彼十方虛空之中吹一微塵若存若亡。如湛巨海流一浮漚起滅無從。

此即廣上身心蕩然而有三重。初心含虛空。孤山曰。各各自知即能覺之智也。心徧十方即所覺之理也。前文云。色心諸緣及心所使諸所緣法惟心所現。又云。色身外泊山河虛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今正得此益。蓋前文有圓別二示。圓示諸法惟心。別則撥去根塵獨顯見性。而示別正為顯圓。今是領圓故曰心徧。心者常住真心也。於性具七大之後方領心徧者。良由性具故惟一心。若領惟心。即領性具。約不變則稱性具。約隨約即曰心徧。其旨大同。於此見圓教初心徹三諦之底。而性具七大祇是諸法所生惟心所現之義耳。長水曰。向執心在身中謂言是我真性。今知空在心內如片物持於掌間。孤山曰十方空者謂循業發現之空也。迷妄有空比真為小故以掌葉為喻。

○次心含世界。吳興云。一切世間等謂依空立世界也。即十界循業發現依正之法耳。皆即菩提等謂十方虛空十界依正一法叵得皆我真心。觀此文者。豈疑無情有性無情作佛之說耶。長水云。向執心外有法。今悟法法惟心。菩提云覺覺即是佛。乃至立量示等具如義海及桐洲註。心精徧圓含裹十方。結上空界皆心耳。

○三反觀自身。此文從廣至狹。先十方空。次及世界。三及自身。謂阿難大眾自觀己界正報之身也。文有二喻。初空中一塵以喻肉質至小。理即事故若存。事即理故若亡。次湛海浮漚以喻陰本無生。來時不從自他共離來。去時不向東西南北去。故云起滅無從。桐洲註云。若以文往觀。則有空塵一喻可無海漚一喻。有海漚一喻可無空塵一喻。若以義往求。則非空塵一喻無以顯心徧而身局。非海漚一喻無以顯身局即心徧。二義相須故有二喻。亦猶河圖洛書相為經緯。八卦九疇相為表裏。前後文雖為顯心徧身局。且欲顯身心一體故竝用塵漚一喻。(二卷六卷)至辨魔文欲談此心至大虛空世界至小。故復以雲點太清為喻。觀者詳之。

○二獲常心。

了然自知獲本妙心常住不滅。

雪川曰。得分真智知本覺理。幽溪云。前佛告阿難。一切眾生從無始來。生死相續皆由不知常住真心性淨明體。用諸妄想此想不真故有輪轉。故自首卷來無非明常住真心。當機圓悟故此經云。獲本妙心常住不滅。前云不知。今則云知。迷悟二相了然可別。又前明心量對依正以明圓具。今明心體故云常住不滅。體用咸備是當機妙契圓常之旨。即所謂不歷僧祇獲法身也。

○二敘外敬內悅。

禮佛合掌得未曾有。於如來前說偈讚佛。

○二偈頌五一讚歎述益。

妙湛總持不動尊首楞嚴王世希有。

孤山曰。妙湛讚真諦。般若德也。總持讚俗諦。解脫德也。不動讚中諦。法身德也。又即三而一故曰妙湛。即一而三故曰總持。非三非一故曰不動。尊者十號之一也。由證此三號世中尊。首楞嚴大定之總名。此云事究竟也。冥三德之理故曰究竟。別而往目即奢摩他等三焉。阿難以別名而請。今舉總名而歎。以顯圓定三一無礙也。出偏小上喻之以王。是則行從理而得名。教從行而立稱。教行理三悉號楞嚴。今正舉能證以歎也。如來在世所說經中最高殊勝。曰世希有。幽溪曰。上句讚能說之人。下句讚所說之法。或謂妙湛二字領上初卷至二卷辨見之益。總持領上諸三摩提益。不動領上聞七大益。其說固是。然徵心之初佛言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已指徵心法門即是性識明知覺明真識三諦法門。一語全該方盡今偈之意。亡相為妙。清徹為湛。

銷我億劫顛倒想不歷僧祇獲法身。

桐洲云。初偈即顯三寶。初句是能說教主即佛寶。次句是所說經教即法寶。銷我二句是受益之人即僧寶。孤山曰。億劫顛倒想即無始無明也。不歷僧祇者。若婆沙論明三阿僧祇劫修六度行百劫種相好因然後獲五分法身。乃至如唯識云。地前歷一僧祇。初地至七地滿二僧祇。八地至等覺是三僧祇。然後獲究竟法身。此皆方便之談時長行遠。今云不歷。即同法華八歲龍女南方作佛。華嚴初發心時便成正覺。胎經凡夫賢聖人平等無高下。惟在心垢滅取證如反掌。贊中曰。由前廣破人法二執故此分見如來藏心也。又解。或是諸佛神力示現暫令得見。如華嚴中金剛藏菩薩說十地境界。恐有不信以神通力攝諸大眾皆入身中。菩薩既爾佛亦如是。不爾何故阿難向後方得二果耶。長水曰。據此經文且敘解悟。如云各各自知心徧十方。知即解也。敘雖論解不無證悟。以隨人入位淺深不同故。吳興曰。此文疑論者久矣而多所未決。今試辨之。且經家敘云。爾時阿難及諸大眾蒙佛開示身心蕩然等是則說偈領悟非述一人。而釋者爭以阿難一人為妨可乎。當知若約解證言之必屬於證。以知為解無的可憑。如云正徧知者豈屬解歟。須據偈中不歷僧祇獲法身義驗前知字。實頓證之智也。若釋銷我之言應有二義。一者且指諸菩薩及利根等人為我。阿難雖在眾中未同其證。蓋從多分得證者言之。二者設是阿難自稱為我已同其證斯亦無妨。下文所得二乘不可以小乘實證為比及乎。喻以旅人請入華屋乃為鈍根者發起行門耳。大權引物惟變是宜。或曰不然。予不知其然也。上文皆錄會解。

○二誓願報恩。

願今得果成寶王還度如是恒沙眾。將此深心奉塵刹是則名為報佛恩。

孤山曰。前獲初住分果今願成正覺極果也。乃至配攝四弘誓(云云)。即中云。前獲法身今願得報身。即於今世願成報果。故曰願今。下奉塵刹語該應身。如入五濁豈非應乎。奉塵刹者。以我深心歸奉塵刹如來眾生。是酬佛微妙開示之恩也。幽溪曰。前

阿難尊者緣佛相好發心出家。所依之境狹而不周。事而非理。正而不真。惟自利而未利人。今聞前法悟不思議境。故所發心非惟自利兼人。亦乃真正廣大。乃權乘菩薩所不能及。可謂真正發菩提心也。但發心位次不同。如肇公云。發僧那於始心。終大悲以赴難。此名字發心也。仁王云。十善菩薩發大心長別三界苦輪海。此相似發心也。華嚴云。初發心時便成正覺。此分真發心也。據迹則阿難位居相似。論本則位當初住。次陳報恩者。蓋圓聞深法已獲深悟。大感深恩非淺心所能報。故欲報深恩莫若深心。欲創深心莫如深願。先陳願而後述心其意在此。是則前文是觀不思議境。今為真正發心也。前作三身今配兩乘者。隨位淺深意不相妨。

○三請證大願。

伏請世尊為證明五濁惡世誓先入。如一眾生未成佛終不於此取泥洹。

吳興云。前願度人如釋迦故云願度是眾。今願取土如釋迦故云五濁誓入。此正深心奉塵刹之事。既入五濁非釋迦不能證明。泥洹即涅槃此云安樂。有一生未度則不歸於安樂之處。補遺云。此中誓入五濁乃行因與物結緣之相。吳興指果。則成佛之後大悲赴難不但受大涅槃之安樂。補遺指因。而泥洹之名亦不專在小乘。謂縱成佛果亦不入涅槃耳。法華中二乘畏入五濁元非阿難所說。

○四希更說法。

大雄大力大慈悲希更審除微細惑。令我早登無上覺於十方界坐道場。

孤山曰。請更開導除細惑者。以今始入初住尚有微細無明故。又後文富那所問即微細惑也。無上覺即妙覺。除細惑是煩惱誓斷。成妙覺是佛道誓成。前還度句是眾生誓度。而願今得果及希更之言即攝法門誓學。前後偈文四弘攝盡。桐洲云。前明三德之體故曰妙湛等。今明三德之用故曰大雄等。涅槃云。佛性雄猛。故知大雄是法身之用。又云是諸聲聞無有慧力。故知大力是般若之用。又云慈即解脫。故知大慈是解脫之用。既理顯智極斷圓迺能無謀而化。故今更請開導除我細惑。桐洲之釋至矣。於十方界坐道場者。初住百界作佛。二住千界作佛。乃至妙覺無有窮盡。總名十方界也。治無明糠顯法性米是名道場。當機欲速取菩提而不入涅槃乃慈悲度生之義。

○五總結前偈。

舜若多性可銷亡爍迦羅心無動轉。

舜若多此云空。爍迦羅云堅固。空性無體尚可銷殞。弘誓堅確終無動移。即前四弘誓願不可動轉也。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三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四

○二對滿慈更審除細惑明如來藏。即中云。三卷末聞法領解中偈云。大雄大力大慈悲希更審除微細惑。即今富那所問如來所破之微細惑也。科為二一答富那問次更釋餘疑初中四一疑請二一述未達。

爾時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在大眾中即從座起偏袒右肩右膝著地合掌恭敬而白佛言。大威德世尊。善為眾生敷演如來第一義諦。世尊常推說法人中我為第一。今聞如來微妙法音猶如聾人逾百步外聆於蚊蚋。本所不見何況得聞。佛雖宣明令我除惑今猶未詳斯義究竟無疑惑地。世尊。如阿難輩雖則開悟習漏未除。我等會中登無漏者雖盡諸漏今聞如來所說法音尚紆疑悔。

言第一義諦者。對偏小因緣生法祇是世諦今名第一義諦。世尊所演是一心三諦之道總名第一義諦。能善敷演是真善說法也。富那但於真諦說法第一。今聞中道了義故不能知。喻中含三比況之義。聾人之耳覲面不聞況逾百步。大聲不聞況於蚊蚋。形之大者遠或可見。今尚不見何況得聞。然聾人之譬本譬聲聞根性遠於佛智。故云逾於百步。亦兼以蚊蚋喻微妙法音也。問。前後皆云今聞喻中何言何況得聞。答。言不聞者乃是聾人不見不聞。不必以喻難法而言富那不聞。此中文意但明聞猶不聞而已。本所不見喻本不知中道之理。何況得聞喻不悟中道。百步外喻二乘真理去中道遠。不生聞慧如聾人也。祇因二乘不悟令佛微妙法音喻同蚊蚋。若悟則同塗毒鼓音聞即殺人豈蚊蚋乎。本所之言對下何況。不必以本為昔而作今昔相對之解。交光云。敘昔未聞。又云回思昔日方顯敘昔。一何謬哉。未究竟無疑者如下問二疑是也。阿難雖悟而未除漏。則於所悟幽微之處必未了了。我等除漏尚紆疑悔。較之阿難似各有得失。長水云。羅漢煩惱障輕故得無漏。所知障重故紆疑悔。阿難所知障輕故先開悟。煩惱障在未除習漏。

○二呈二疑二一疑世界生起。

世尊。若復世間一切根塵陰處界等皆如來藏清淨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諸有為相次第遷流終而復始。

此問總躡前三科七大而生。其中山河忽生發起下文妄為明覺之義。次第遷流發起下文三種相續之義。幽溪曰。溫陵云。清淨則宜無諸相。本然則宜無遷流。與下答文似不相應。富那問意謂七大既清淨本然而隨緣不變。方其隨緣之始且云何忽然而生。既生已後云何無有已時次第遷流終而復始。如來下文答以妄為明覺正答生起之由。覺明空昧相待成搖。明妄非他覺明為咎。想愛同結愛不能止。正答次第遷流終而復始。蓋富那問意謂隨緣即是不變何故有染法生起。如云世間一切根塵陰處界等是隨緣也。皆如來藏清淨本然是不變也。豈非隨緣即不變乎。若爾。則不應有山河大地諸有為相矣。況相續乎。

○二疑大性周徧。

又如來說地水火風本性圓融周徧法界湛然常住。世尊。若地性徧云何容水。水性周徧火則不生。復云何明水火二性俱徧虛空不相陵滅。世尊。地性障礙。空性虛通。云何二俱周徧法界。而我不知是義攸往。惟願如來宣流大慈開我迷雲及諸大眾。作是語已五體投地欽渴如來無上慈誨。

前問總躡三科七大而起。今聞專從七大而有。前如來明七大周徧融成一性。滿慈聞此執相上互相陵滅疑性中不合相容。此正疑性具之理也。譬如慈母而生七子兄弟相爭。惑者謂未生子前慈母胸中已先具鬩牆之變。豈有是哉。良由滿慈未曉即空而具即具而空故懷此惑。是未明三如來藏耳。幽溪曰。此雖問理而實問行。問行而實問惑。乃不隨三種分別之一揆。如曰汝以生滅之心相傾相奪於如來藏。而如來藏隨為色空。非惑乎。吾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而如來藏惟妙覺明圓照法界。非行乎。祇此二語而如來藏能隨染淨緣具造十法界之理俱明。可謂善問善答者矣。攸所也。如後所說則此義往至三如來藏中也。惟願下結請。

○二許宣。

爾時世尊告富樓那及諸會中漏盡無學諸阿羅漢。如來今日普為此會宣勝義中真勝義性。令汝會中定性聲聞及諸一切未得二空回向上乘阿羅漢等。皆獲一乘寂滅場地。真阿練若正修行處。汝今諦聽當為汝說。

欲答其問先示聞法之益。諸會中指諸聽眾。漏盡下別指羅漢。大乘為勝義圓教為真勝義。又勝義根中揀顯真如勝義之性故云也。定性下有二種聲聞。保證涅槃名定性聲聞。不及回心羅漢已向上乘。然皆獲一乘者。此經前三卷未開權教。四卷已去時有開顯之言恐已入法華時矣。蓋法華八年所說其中未必無餘經。如方等陀羅尼經亦其類也。今云定性聲聞皆獲一乘詎非開顯之明文乎。未得二空者。未得大乘人法二空亦未得大乘性相二空。吳興曰。寂場指得果之地。練若指修因之處。因果所依皆是實相故曰寂曰真也。阿練若翻無喧雜。正是寂因故以為正修行處。

○三佇聽。

富樓那等欽佛法音默然承聽。

○四正說二。一答世界生起。二答大性周徧。初世界生起中二。初明眾生迷真故起妄。二明如來證真故無妄。初又二。先答清淨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諸有為相。二答次第遷流終而復始。初中又二一直拈正義有問答。

佛告富樓那。如汝所言清淨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汝常不聞如來宣說性覺妙明本覺明妙。富樓那言唯然世尊。我常聞佛宣說斯義。

性覺妙明本覺明妙。即前開示七大中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性識明知覺明真識。只一圓融總相天然三諦之理具足諸法。覺是圓中。妙是真空。明是妙假。而妙假中天然能生諸法。而諸法一一性具皆即空中。正全性起修即理具而為事造。一一無非本如來藏

清淨本然周遍法界。如即中云。妙而明不失俗諦之照山河大地何嘗不現其中。明而妙不乖真諦之空何曾有山河之相。如下文云。汝稱覺明。是知覺明離妙便為生界之由。故覺妙明三缺一不可。乃天然三諦初無能生所生之相。其如富那雖聞已上開示未能師子咬人。猶認名言將山河與真性分作兩橛而問云何忽生。此一問即見當機未解前七大中所明空不空如來藏皆具三諦無非清淨周遍之妙矣。故佛換轉話頭直示之曰。既曰清淨本然何有能生所生之相。汝豈不聞如來比說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性覺妙明本覺明妙。能所既絕對待俱亡之天然諦德乎。此是如來高提向上一事。意令當機直薦周遍圓融隨緣不變清淨本然者也。正如古人疑問清淨本然云何忽生山河大地。而答者只高聲躡其所問而答之。疑者一聞即悟無生之妙訣也。其如機情未解但曰聞說而已。佛則不得已且置向上用中下法以勘出迷源也。此中解釋吳興天如言之皆當。可無煩辭。但恐交光異說詒誤後賢再為辨之。夫性覺本覺只一中道。不過轉易其文耳。而交光曰。性本異稱各有詮表。性表一真理體未有事用。而舊以三諦釋之不知其無俗諦也。本表天然本具不論修為。而舊以三觀釋者不達其非工夫也。據交光之說斥孤山謬論三諦。吳興云。空假中復是三觀。不知孤山所言俗諦是性覺中本具妙有何得定云此中無俗諦耶。不知諦之與觀皆名空假中乃謬斥云此非工夫。又不知性中本具體用乃呵云此中未涉事用。交光法相不明妄斥古人皆是此類。如觀經玄云。假是虛妄俗諦也。空是審實真諦也。據此文豈非空假亦名諦乎。今經性具七大豈非本有妙俗。體兼用冥寧不該事。予豈好辯哉聊存古規而已。交光又云。此是空劫以前真理。愚謂遇飯即飯遇茶即茶。所謂性覺妙明本覺明妙何定屬空劫前耶。

○二勘出忽生二一明世界生起迷源二示世界生起相狀今初有問答定。

佛言汝稱覺明。為復性明稱名為覺。為覺不明稱為明覺。富樓那言。若此不明名為覺者則無所明。佛言。若無所明則無明覺。有所非覺。無所非明。無明又非覺湛明性。

已過關者在佛提性覺妙明處如俊鷹快鷄翱翔而去。不必更說。機既未悟則易驗迷情。故佛只將兩個話頭以探試之。為復性明稱名為覺此是自然性明一途。富那元以此說為是。為覺不明稱為明覺此是晦昧無明一途。覺體不明而稱之為覺元無此事。是如來以此覺不明三字權詞以探試當機者。而當機即曰若覺體不明而名之為覺則全然是一段無明境界矣。烏得稱之為覺。又烏得稱之為明哉。蓋以無明為覺人人知其不可也。何者以其覺體昏昏。既無能明之明亦無所明之覺非無明而何哉。故曰則無所明。富那此答雖清不覺墮在能所因緣生起內矣。蓋所明二字大是病根。有所明之覺有能明之明能所歷然對待齊立。下云明妄非他。又云所立照亡。所明豈非迷本乎。蓋富那語勢已落在必是有一能明之明去明所明之覺方得名為覺明耳。故佛即提富那病根而足成其語以結出忽生之源云。據汝說若無所明則無明覺。則必要有一能明所明矣。詎知性覺妙明境智一如。如來藏體即大光明藏。譬大圓鏡法爾自有光明。明非外有亦無能所。今

汝謂若無所明則無明覺。是欲於明鏡上更加一個能明之物方稱明覺。豈知此所加之明即是鏡上障礙。正能所立而照性亡。大有所有而本覺妙明白雲萬里矣。故曰有所非覺。此句乃斷定能所因緣。而忽然生起之迷源也。下即繼之以無所非明等者。此如來截定眾生因緣自然及與雙非之計皆是妄也。蓋恐愚人不知。見認為有所則落於能所句內為生起根本。即生轉計計無所為究竟。斯則又墮於自然窟內。故佛復遮之曰無所非明。又恐愚人見佛有無皆斥即計為不有不無不局因緣自然而但是任運隨他去。此則又落於非自然之無明窟內矣。豈是靈明洞徹之性覺明妙乎。故又曰無明又非覺湛明性也。

○夫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性覺妙明本覺明妙清淨本然周遍法界。即所謂圓滿太虛無欠無餘也。世人之所以迷妄忽生者良由取捨所以不如耳。富樓那之見必要有一能明之法以明覺體。此是體上加明成乎增謗之取。若曰無所。此又於體上去明成乎減謗之捨也。寧知這個上取不得捨不得耶。或者以為任運昏昏不取不捨。此又落在非有非無無明窟內。均非本覺妙明圓滿太虛正體。所以佛以三關通斥迷情也。又復若斥富那忽生迷源只有所非覺一句至矣盡矣。其如世間執計之人知見甚活。如佛世外道破有計空。破空計雙亦。破雙亦計雙非。所謂惡見稠林處處貪著。佛欲法門詳盡破執周悉。故約三句斥之而雙亦該在其中矣。又復應知已能了悟清淨本然周遍法界者。有亦是。如來藏元具諸法也。無亦是。第一義空不存一相也。雙亦雙非亦是。圓中寔相離即離非是即非即也。今不了悟者有亦不是。有所非覺矣。無亦不是。無所非明矣。不有不無亦不是。無明又非覺湛明性矣。然如來先以兩關誠問。雖是勘驗迷人之權法亦是如來不得已而施之者也。蓋無狀忽生難以形言。祇是真如不守自性一念不覺而有動動即有苦遂成世界河山。論到忽生之源地住菩薩方見其終等。覺後心能見其始。惟佛與佛破盡明了。所謂冷煖自知難以拈出示人。以其全體虛妄如迷頭狂走初無因由。所以如來亦只就富那現前不了處點示之耳。昔魚朝恩問欽禪師如何是無明無明從何起。欽曰。世衰道微奴也解問佛法。魚朝恩大怒。欽曰。此即是無明無明從此起。亦□只就現前點示意也。則知今日富那謂有所明未嘗非真。蓋如來藏明元自生法索照以其未了執有即忽生迷源矣。富那方便土中能所是現前法。朝恩同居土中大怒是現前法一同。此段諸說甚夥但一涉法相便覺支離。故愚竟以淺直之語解之。

○二示世界生起相狀二。初能所細相。二依正麤相。先細後麤次第應爾。初中二一立妄能所。

性覺必明妄為明覺。覺非所明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

此如來重釋明上忽生之妄以成能所細相。上雖有有無雙非三妄。富那只執所明。故今亦只在所明上點迷。言性覺必明者。性覺既明便不須更明此覺。其如明必索照。遂起妄心還來明此覺體是妄為明覺也。覺非所明二句又是釋清妄為明覺。意問何故此明却是妄耶。即釋曰覺體是中道亡能絕所元非所明。而明既索照因別立一所照。如人作夢從無而有。因明立所其義亦然。今經示從真起妄多先成外境後成內根。今由明索

所照妄立外境本無忽有是為所明。所明既立復妄立能明以照前境。到此全是妄法真明隱矣。言生汝妄能者。汝指富那。富那漏盡已脫分段生死。在變易界中業識未空。妄所妄能富那咸具故云生汝妄能也。所以此文是能所細相。後勞久發塵下方是依正麤相。又復因明立所。空如來藏中具有三諦。性覺本覺中道之體也。妙明明妙空假之用也。空是寂。寂故妙。假是照照故明。三諦之中有一諦能生山河。俗諦是也。經云。覺非所明因明立所。豈非於俗諦開出諸法乎。此義在妙玄。妙玄五下三法妙中。以第一義諦為中。如來藏為假。第一義空為空。而云佛從何法開出權乘。於如來藏開出聲聞緣覺及通別菩薩等乘。據彼文於俗諦開出權乘。今亦例彼於俗諦出生山河。義最相合。何者。經云所既妄立生汝妄能。汝是富那。例推藏通果位別教因人妄所妄能全在皆可出生山河。故於俗諦開出權乘。即於俗諦出生山河也。遡因明立所以前。明是俗諦元非妄法。至立所時明即妄因。故後偈云。元明照生所所立照性亡。是則因明而生不明之法其義明矣。須知俗諦能生諸法而以真諦達其本空。即是以不滅不生合如來藏。故在如來稱妙空明覺。若為事法所惑不達空理便成三種相續矣。此明能生法惟即中四十年台宗隨緣三十載教觀方能說能證也。

○二出能所相。

無同異中熾然成異。異彼所異因異立同。同異發明因此復立無同無異。

從性覺妙明之無同異上因明立所成森羅山河大地之異相。異彼晦昧森羅之異者即成虛空之同相。此依報所相先立也。於空色邊投一分妄想即知覺乃眾生之正報能相立。故曰因此復立無同無異。此無同異即下所謂真有為法。非虛空故非同。即四大故非異。是妄能所成有情正報之本。又同與異乃上妄所之所成也。非同非異乃上妄能之所成也。先分能所後成依正理數然耳。能所皆惑心所具故不同依正二報也。今言無同異者。如性具七大本無同異。今於妄所中忽彰四大等相及十二諸有為相等故云熾然成異。問。塵勞未發安有四大。答。性中已有四大。今因明立所豈不即彰其相。須知四大相非一種。如背捨禪中見無煙清淨之火。無塵迥淨之風。黃白淨潔之地。深淵清澄之水。如此四大豈有塵耶。咸是一心所現。今亦例之。於根本惑中彰此四大。是為下文世界之本也。今名麤細實不配同起信三細六麤。而引背捨禪為證者。昔天台智者謂八色流光是界外法。正與今文所既妄立生汝妄能其相相似。何者。汝指富那。富那是阿羅漢已成背捨等定。見思既破無明尚在。其所見地水等相非即分段生死中事也。若爾。應是方便土相。然妄所妄能又在方便土先。此是無明細惑。先有此惑後成方便土。又成同居分段生死。方便同居皆屬塵勞。故後文斥富那云汝暫舉心塵勞先起。又云。背覺合塵故發塵勞有世間相。是則塵勞之言尚該方便。皆在妄能所後其義明矣。

○二依正麤相二。初煩惱因。二依正果。問。此中既有因果。前能所細相中何無因果。答。妄為明覺妄即最初之因。又云因明立所及因異立同乃至因此復立無同無異即後文所云自諸妄想展轉相因也。若以前念為因後念為果則前文已有因果。但不及此

中因果彰顯耳。但如是下古人俱作指上之辭。今謂如是之言雖是指前。塵勞煩惱此中別立。

如是擾亂相待生勞。勞久發塵自相渾濁。由是引起塵勞煩惱。

如是者牒上之辭。因細生麤須承上文。上文同異及無同無異三種顯發故云擾亂。又云相待。費力曰勞。勞久發塵者。欲成山河大地先現微塵。塵具四微謂色香味觸。并聲成五。據後文云相待成搖故有風輪。則此中相待豈無聲乎。以此五塵混入見聞覺知名自相渾濁。由塵勞故心則昏煩惱亂。是五住煩惱為生死因也。觀勞久之言則知後時方起塵相不得作指前之釋。又六塵勞擾心則煩惱。前相待生勞是覺體之勞。後塵勞煩惱是人心之勞。

○二依正果。

起為世界靜成虛空。虛空為同世界為異。彼無同異真有為法。

上塵勞煩惱元該五住。此中依正該同居方便二種三界。起為世界者欲界色界也。靜成虛空者現前頑空及無色界也。言虛空為同等者。指今三界為前同異所成。前是根本。今是枝末。指枝末即根本之相耳。無同異是正報。眾生造善造惡靡不由此真是有為之法。對前真無同異故云彼無同異也。當知未成依正先有妄所妄能此是細惑。後依正成而正報為能依。依報為所依。元是能所之相。又先成外境後成內根其相皆然。故知依正只一能所。其根源皆在妄為明覺耳。

○二答次第遷流終而復始。前答忽生已竟。今約三種相續答遷流。分二一別示三相三一世界相續二一釋相又二一成四大。

覺明空昧相待成搖故有風輪執持世界。因空生搖堅明立礙彼金寶者明覺立堅故有金輪保持國土。堅覺寶成搖明風出風金相摩故有火光為變化性。寶明生潤火光上蒸故有水輪含十方界。

初成風大中言覺明者即覺體之明也。覺明為生界之由故首言之。覺明是元明。然因明立所所即空昧。一有味空則真妄相待。明欲搖暗。暗亦欲搖明。是相待成搖。世界最下依風輪住故云執持世界。大槩二法能生一法。明昧二法生風輪一法。下文例之。溫陵以五行助釋。而云土水生木者此時未有土水。明得水性。昧得土性。風屬東方木。是為土水生木也。次生金輪。雖相待成搖而易搖實由虛空。如空處必生風是其驗也。覺明之體因搖發堅故號堅明。上覺明猶是真明。今加一堅相是為妄心所染。言立礙者。昧欲搖動其明而明既發堅不為昧所搖。亦不為風所動。彼金下出金寶體。此中以明為主。明不為昧所搖。而覺是其體。故先言明而後言覺也。所立堅相便是金寶。金得覺體最多故為世間上寶。經云如來之身金色微妙其明照耀。據經所言故知但除情堅即證金光明法門矣。輪有圓轉之義。世間最下風輪之上次有水輪後有金輪。然生起之序實先金後水於義無礙。言木土生金者。如云因空生搖。空昧屬土。風搖屬木。由此二法生金寶一法。國土之名當屬地大。而下為金輪所持故皆屬地也。次生火大。堅

覺寶成牒上文也。金得覺體而染妄情之堅故云堅覺。寶之一字義該於明。然上句堅覺以覺該明。下句搖明以明該覺。同一風也。前因搖覺明而成金。今又因搖明光而成火。火必由相摩而有。如金木生火是已。言變化性者。火能變生作熟化有為無也。後生水大。谷響云。若以五行論之金生水。金是水之母水是金之子。故生潤即金之含育也。火是金之賊火尅金。既母被尅故子下流成水輪也。如釜中含水下以火蒸則其水騰氣流汗而下也。即中云。金火生水。水雖在風輪之上金輪之下而實為金之所生。不專在下亦徧於上。故云含十方界。如上四輪雖不離眾生現前一念。然以法性為因無明為緣生此大種。不必專約有情心釋。恐濫同於眾生業果耳。

○二成諸相。上文雖明四大。而明覺立堅故有金輪實未闡國土之相。今明水火生土方成大地。并示艸木燒絞以盡其相。

火騰水降交發立堅。濕為巨海。乾為洲渾。以是義故。彼大海中火光常起。彼洲渾中江河常注。水勢劣火結為高山。是故山石擊則成燄。融則成水。土勢劣水抽為草木。是故林藪遇燒成土。因絞成水。交妄發生遞相為種。

上明世界之體。今明器界之相。交發立堅者是水火成土。此與明覺立堅堅相雖同而金土別矣。濕為巨海水降之所立也。乾為洲渾水火之所成也。濕為巨海而在立堅中者。海有底岸詎非土乎。洲者水中可居處人及鳥物所聚息也。渾音壇。水中沙渚。觀海中火起則知火交於水。觀洲中河注則知水交於火。水勢劣火者。是水勢少火勢多。擊則成燄復火之本也。融則成水復水之本也。水底蛟龍以石為食亦融則成水之證也。草木為地之毛。草木多處為林藪。或謂五行生尅非楞嚴經旨。難云。遇燒成土是火生土。因絞生水豈木生水乎。今謂水生木是相生之次。木成水是復本之義。水既生木故木還成水。文中擊成燄融成水乃至燒成土皆復本釋耳。交妄下總結上文。文中皆以二法和合而生一法故云交妄。然最初覺明空昧是真交妄。餘俱二妄相交。遞相為種者。如木土生金。金木生火。火金生水。水火生土。土水生木是也。

○二結示。

以是因緣世界相續。

真妄和合名為因緣。又兩妄交合亦名因緣。前後相望為世。方位為界。終而復始是相續。即以兩法生一法之因緣而世界相續也。

○二眾生相續。前答忽生之故。必先立所明後立能明。所即是境能即是根。今三種相續中國土即妄所也。眾生業果即妄能也。故妄所妄能攝盡前後之義。文云所妄既立明理不踰。明既稱理不可即是妄能。而所必先立其義了然。至云六妄成就由是分開見覺聞知則先所後能明矣。為二一釋相二一明根塵和合流轉四生。

復次富樓那。明妄非他覺明為咎。所妄既立明理不踰。以是因緣聽不出聲見不超色。色香味觸六妄成就由是分開見覺聞知。同業相纏合離成化。

前文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乃至相待成勞以後之事皆明妄也。非他者言更不從他處起。乃因中道之覺具有照法之明遂生諸法故曰為咎。所妄既立即上文所既妄立。明理為本明之體是理非事即性覺必明也。由所妄乃明覺所成故明理即附合於所妄而不能踰越。乃真妄和合之義耳。眾生相續中先揭此者。以國土是無明昏昧所成。眾生是明所成。而眾生之明又必依附於無情之法故先示之。以是因緣者以真妄和合之因緣也。此中當以明理為因。所妄為緣。聽見是人本性。聽附於聲故不能過聲而及色。見附於色亦不能超色而及香。所以成根。此二句承上真妄和合而明根隔之故也。色香下專顯根隔。言六妄成就者。在前細能所中塵未彰露。今麤塵既彰名六妄成就。又世界相續中風但有聲及觸。火具色觸。水具色觸味。地則咸具。名為成就。塵成則根愈隔。眾生為根塵所局其相孰不然耶。同業下明四生相。溫陵曰。同業即胎卵類。因父母己三者業同故相纏著而有生。合離即濕化類。不因父母但由己業。或合濕而成形即蠶蟻也。或離異而託化如天獄鬼等類也。

○二明受生形相升沉不定二一別示胎生。

見明色發。明見想成。異見成憎。同想成愛。流愛為種。納想為胎。交邁發生吸引同業。故有因緣生羯羅藍遏蒲曇等。

人投胎時見大地皆黑惟一處明了。祇見父母交會之色故云見明色發。於明了處既見此相即成託胎之想。如下所云異見同想是也。故曰明見想成。若識神是男。則以父為異為憎以母為同為愛。女人反此。此中陰身中所見。母納受此想而成胎耳。流愛者。當是父母所流赤白二滴即是愛水。此為受身之種。納想者。納想於赤白二滴之中也。因父母交邁發生後陰。而實由父母與己其業相同故為所吸引。如磁石吸鐵。故有因緣下明胎中五位。俱舍云。一七名羯羅藍此云凝滑。二七名遏蒲團此云胞。三七名閉尸此翻軟肉。四七名健南此云硬肉。五七名鉢羅奢佉此翻形位。今略舉前二等取後三。有因緣者。凝酥薄酪各有因緣。在母胎中每須一相即用一風染之。(在句記十二卷二紙具明)則胎中五位各有因緣可知。孤山曰。納想者。有福者想其母胎如華林殿堂。薄福人惟棘樹園廁(云云)。

○二總明四類。

胎卵濕化隨其所應。卵惟想生。胎因情有。濕以合感。化以離應。情想合離更有變易。所有受業逐其飛沉。

隨其所應者。隨其所造惑業而受此果也。想者取相執著有似乎卵。情則鍾愛耽戀結而為胎。合者附著不離以此業而感濕。離者不與物合故得化生之應。四句中感應交雜因果互陳。情想下更論改易。先因次果。因心中或情變為想。合易為離。所有下示其果也。受業者。所有受報隨業善惡三世受生不定一道。在六道中或飛而昇或墜而沉。然前云情想合離有似乎惑。既云受業應是業苦。受即苦果也。蓋總論多生則有變易飛沉之不定故下即云眾生相續。或云雀變為蛤。魚化為龍。別一途耳。止在畜趣不太

局耶。又卵生居首者。想念初動情愛後起。又兼胎濕化故耳。此文論想。乃內分染想非外分淨想。論化乃轉蛻業化非意生妙化也。

○二結示。

以是因緣眾生相續。

以根塵不脫之因緣故眾生相續。欲出生死必須脫根。欲脫內根必先脫塵。以根由塵所成耳。烏有不脫根塵而出生死者哉。

○三業果相續。業為招果之因。因果竝陳故云業果。業即淫殺盜三。世間眾生惟見現在不見未來。於此三事謂名教所不禁恣意放行。不知生死之由實在乎此。為二一釋相又二一別示三一欲貪果。

富樓那。想愛同結愛不能離。則諸世間父母子孫相生不斷。是等則以欲貪為本。

想愛下舉業。則諸下舉果。想愛之言似專指惑。然觀文意想指淫想。愛即兼業。如男女相愛豈非業乎。以惑助業故云同結。父母子孫恐不專在人倫。亦不獨在胎生。即想愛之果也。是等下舉果彰業。謂眷屬繁多蒸嘗相繼皆以欲貪之業而為其本。觀子孫相繼則己身生死相續可知。

○二殺貪果。

貪愛同滋貪不能止。則諸世間卵化濕胎隨力強弱遞相吞食。是等則以殺貪為本。

貪是貪彼之味。愛則自愛其身。貪愛兩念互相滋長。雖欲自止其貪而不可得。以強食弱是遞相吞食。畜生中魚鱗相咀亦其類也。殺是嗔業。實可助貪。以助貪故殺不可止。又酬命時亦兼貪嗔。酬命是嗔也。貪味是貪也。文中遞相吞食一句。殺業及果皆在其中。以強弱可互為耳。是等下舉果彰業。相吞相報其事甚多。皆以殺貪之業而為其本。

○三盜貪果。

以人食羊。羊死為人人死為羊。如是乃至十生之類死死生生互來相噉。惡業俱生窮未來際。是等則以盜貪為本。

盜貪中復論相食者。殺生罪重故重舉之。又前殺貪必資始於欲故建首云貪愛同滋。今盜貪又資始於殺故云以人食羊等。淫殺盜三相由而致可不慎哉。特言羊者舉一例諸。又旁生中羊最無罪。人喜食之是弱肉強食耳。羊死為人人死為羊是強弱可互為也。羊既無罪為人甚易。人死為羊償報宜然。世人但貪滋味。豈知人羊酬報之相似乎。十生如二卷中已釋。死死生生者。前死後死。前生後生。前生則我噉彼。今生則彼噉我。前死後死例之。言歷無量世恒相吞噬也。惡業俱生者。冤對相聚故曰俱生。不與而取曰盜。如羊不與人食而人食之盜也。盜貪為本者謂還償以盜貪為本。盜亦名貪。人能止貪則三惡業皆除矣。

○二總顯。前別示中是舉果以彰業。今總顯中是舉業以明果。

汝負我命我還汝債。以是因緣經百千劫常在生死。汝愛我心我愛汝色。以是因緣經百千劫常在纏縛。

此省文影互故合殺盜為一股以成對偶。若汝負我命汝還我命。我負汝命我還汝命。我負汝債我還汝債。汝負我債汝還我債。則二句即成八句。言百千劫在生死者。或謂眾生以淫欲受生殺盜非續生之本。不知負財負命還償無已何由出生死乎。愛憐相對只有二句。如一人有色可憐一人有心可愛便可相當。而有色者未必有心。有心未必兼色。故只二句而已。縱再演之惟有四句。或汝愛我心。或我愛汝心。色亦例之。無八句也。言百千劫在纏縛者。前父母子孫相生不斷此種類相續非己業報。今所明者即己之業果而自他業果皆在其中矣。又殺盜淫三種皆貪則三種皆續生死。又三種業果皆通自他思之可見。

○二結示。

惟殺盜淫三為根本。以是因緣業果相續。

以身三惡業之因緣而業果相續。前二相續皆是已成之局。惟今業果最宜痛戒。為報在未來故也。

○二總結緣由。

富樓那。如是三種顛倒相續皆是覺明明了知性。因了發相從妄見生山河大地諸有為相次第遷流。因此虛妄終而復始。

初句總牒前文三種顛倒不出依正。皆是覺明者推其原也。如初告滿慈即云汝稱覺明非其原乎。而此覺明性元非妄。因明而起明了知性妄之始也。如前云妄為明覺。謂妄心起而還自照其覺此明是妄之始。即今云明了知性。雖屬妄始未離真明。真妄和合亦名為性。因了發相即因明立所也。妄見即生汝妄能也。諸有為相意該有情。因此虛妄者。指妄為明覺及妄所妄能皆名虛妄。前文有三妄字可據。若竟指覺明為妄。豈中道之覺俗諦之明皆稱妄耶。但俗諦為生法之原故必依此而起妄念耳。

○二明如來證真故無妄二一疑問。

富樓那言。若此妙覺本妙覺明。與如來心不增不減。無狀忽生山河大地諸有為相。如來今得妙空明覺山河大地有為習漏何當復生。

問此妙覺乃眾生同有之妙覺也。妙覺體中本具三諦故云本妙覺明。此心在諸佛不增在眾生不減平等無差。滿慈先立此句以為設難之本。意謂在眾生不減既無狀而忽生。無狀猶無故也。在如來之不增山河大地何當復生乎。有為即眾生。習漏即業果。

○二喻釋二。一明妄因妄果其體本虛。二明真智真斷不重起妄。竊觀此文四喻而有三結。觀下結文喻意可識。初迷方喻妄因本空兼破有為習漏復生之疑。次空華喻妄果非有破前山河復生兼斥富那之問。第三第四喻菩提涅槃。法喻相合文甚了然。初中二。一迷方喻妄因本空。又二。一別喻二。一喻迷因無本。有問答。

佛告富樓那。譬如迷人於一聚落惑南為北。此迷為復因迷而有。因悟所出。富樓那言。如是迷人亦不因迷。又不因悟。何以故。迷本無根云何因迷。悟非生迷云何因悟。

迷人喻眾生。聚落喻如來藏。民之聚居故名聚落。夫山河忽生有因有果。果是山河。因是妄心。人之忽然起妄其猶迷方之人惑南為北。南北正方以喻本覺。惑南為北總喻妄心。不必如古註以南喻性明北喻所明。則傷於鑿矣。此迷下意顯妄心無體。故佛設兩關以待富那之自答也。驟然起迷故曰無根。是不因迷也。若謂悟能生迷悟豈為迷之因耶。法有來原方能自立。既無來由則妄心非有明矣。

○二喻覺不生迷。

佛言。彼之迷人正在迷時。倏有悟人指示令悟。富樓那於意云何。此人縱迷。於此聚落更生迷不。不也世尊。

前富那疑悟後生迷故以覺不生迷曉之。悟人即是先佛。此顯諸佛莫不由師之指示而破無明。無明既破永不復迷。文中以迷為彼人。悟為此人。指昔曾迷故曰縱迷。然悟後實不迷也。答不也世尊者。若在喻則以迷虛方實故不復迷。若就法論。眾生性德必迷須以修德合之。真如出纏便成佛果。又迷虛理實故不迷耳。

○二總合。

富樓那。十方如來亦復如是。此迷無本性畢竟空。昔本無迷似有迷覺。覺迷滅覺不生迷。

十方如來皆先迷後覺可總合上兩喻。故云亦復如是。此迷下合前喻妄體本空。迷是最初妄念爾前無迷故不因迷。性中無迷故不因悟。既無來原迷即非有。昔本下合後喻覺不生迷。昔本無迷承上文說。因指示而知無迷則似有昔迷今覺。若名為似即非實有。覺迷之後迷則永滅。修性一合豈更迷哉。

○二空華喻妄果非有二一妄果元空。

亦如翳人見空中華。翳病若除華於空滅。忽有愚人於彼空華所滅空地待華更生。汝觀是人為愚為慧。富樓那言。空元無華妄見生滅。見華滅空已是顛倒。勅令更出斯實狂癡。云何更名如是愚人為愚為慧。

佛問中翳喻妄見。華喻山河。意明空本無華良由目翳見空中華。華滅亦然妄見若亡山河即滅。山河既滅生滅咸亡。忽有愚人的譬富那。前翳人未必皆愚。今此愚人翳而愚者也。於彼空華所滅空地者。華因翳生與空何涉。今不歸之於目而求之於空故稱空為彼也。空無華處名為空地。目既無翳待華更生惑之甚矣。滿慈答中言空本無華者指空決不生華。言妄見生滅者。上云亦如翳人見空中華是妄見生。次云翳病若除華於空滅是妄見滅。生滅未亡容有此見。此但妄見非是顛倒。次見華滅空而云顛倒者。華隨翳滅而云華滅於空故顛倒也。顛倒之見為待華更生之因。勅者命也。命其重出也。又必欲其生華故云勅也。言狂癡者。既有妄見又加顛倒。況華是目病。反立待空華之

生謂可悅目。如是狂癡之人不必商酌其愚慧矣。問。諸佛無始曾迷可譬翳人。今妄見滅即是諸佛。若以富那喻愚人豈富那空華已滅耶。答。譬有要意。此中只有空地譬佛所證妙覺明空。復以待華更生為狂愚以斥富那之問。此要意也。豈可以妄見生滅譬佛所證妙覺果耶。故見生見滅只可譬聲聞小果。佛元無生滅。妄見既是小果不妨富那已證。猶昧妙覺明空似不知空地無華故有待華更生之惑耳。須知富那小果見思已破。山河雖未全除亦有分滅之處故云妄見生滅也。

○二印合結責。

佛言。如汝所解云何問言諸佛如來妙覺明空何當更出山河大地。

如汝所解者。印上富那指待華更生為狂是其所解已知空不生華矣。云何下結責。佛證妙覺明空正喻空地何問其復生山河耶。觀此一結。即知空華當喻山河而兼斥富那之問明矣。

○二明真智真斷不重起妄。

又如金鑛雜於精金。其金一純更不成雜。如木成灰不重為木。諸佛如來菩提涅槃亦復如是。

初以金灰立喻。鑛喻無明。金喻菩提。木喻生死。灰喻涅槃。燒木鍛金俱假於火。火即中間智行之功也。次以智斷合喻。菩提是智果。涅槃是斷果。智果不變如金。斷果不生如灰。何疑山河習漏有復生之患乎。溫陵(云云)。

○次答大性周徧二一牒問。

富樓那又汝問言。地水火風本性圓融周徧法界。疑水火性不相陵滅。又徵虛空及諸大地俱徧法界不合相容。

富那雖總疑大性而所疑在前五大。以相上有相陵相奪之迹故執相以疑性也。

○二正答二一立譬喻顯法二明三如來藏初中二一喻虛空二喻俱現初中三先立虛空譬二一先明不拒諸相二一總明不拒。

富樓那。譬如虛空體非羣相。而不拒彼諸相發揮。

譬如來藏體非七大而不拒彼七大發揮。不拒喻隨緣。正喻藏性能不變隨緣也。問。前卷明性具七大今又云體非羣相。何前後相違乎。答。如來藏性不可思議。適言其有一相不立。適言其無七大宛然。雖云染具體離染汙。若歷然有七大之相便非清淨本然矣。故得以虛空譬之。然但云無相不言無性中七大乃具無具相耳。

○二別喻七大。

所以者何。富樓那彼太虛空。日照則明。雲屯則暗。風搖則動。霽澄則清。氣凝則濁。土積成霾。水澄成暎。

隨義對法。當以日照則明譬火大。雲屯則暗譬空大。晦昧為空故。日雲是體明暗是相。三風搖則動者。風是體動是相。虛空無體安有動哉。吹萬不同而若有所撼耳。四霽澄則清譬見大。見能照境而相清淨故。五氣凝則濁譬識大。識徧緣五塵影子有凝

聚義。想念分雜故云濁也。土對地大。水對水大。爾雅云。風而雨土成霾。水澄則空故能映物。映即相也。所謂不拒諸相發揮也。

○次明諸相虛妄。

於意云何。如是殊方諸有為相為因彼生。為復空有。若彼所生。富樓那。且日照時既是日明。十方世界同為日色。云何空中更見圓日。若是空明空應自照。云何中宵雲霧之時不生光耀。當知是明。非日。非空。不異空日。

文中先徵。次難。三結。徵中言殊方者。七事不在一方故曰殊方。殊方則一顯空體不殊。有為則反顯空體無為。為因彼生徵他生。為復空有徵自生。次若彼下難破。初句牒計。前文云日照則明。今先破。明相以例餘六。文中有標。有定。有破。且日照下標也。承上若彼所生故即云既是日明。十方句定也。言因日明故十方同日色也。云何下破也。既是日明不當有藉虛空。何空中更見圓日而日外皆空耶。日少空多。當知空自有明與日何涉。若謂空明又不然矣。中宵是夜。益以雲霧明相全無。當知下結明虛妄。即離俱非求其定相了不可得安得以明為實有乎。幽溪云。若彼所生去破他生。若是空明去破自生。非日非空破共生。不異空日破無因生。故此結中兼破共離二性。

。

○二即譬顯法。以法中七大喻中七事。皆以四句推檢知其虛妄。推檢既同歸真則一故法譬合明也。

觀相元妄無可指陳。猶邀空華結為空果。云何詰其相陵滅義。觀性元真惟妙覺明。妙覺明心先非水火。云何復問不相容者。

觀相之相指上文殊方諸有為相。及前卷七大之相。以七大羣相皆如來藏隨緣之用不妨竝舉也。如上以四性推之是觀相元妄。即離俱非是無可指陳。邀者留也。空華無質何可邀留。然空華猶可見空果更不可得。如水火尚無復詰相陵。何殊空華邀令結果。則不但性無陵滅而有相之水火亦無陵奪也。相既全空觀相即性。所云性者即性具之性也。性具之法已離相著全體是真。體兼用冥惟一三諦之理。妙屬真諦茲欲蕩相故居其首。覺明是中假二諦。三諦在一心中。但空偏假至此全祛。惟一圓中具三諦理。言性而復言心者。謂性具七大更無形相惟一圓三諦心而已。亦顯一念之心必具三千三諦之法。輔行云。三諦無形俱不可見。不其然乎。先非水火者此句結譬歸法。妙心非雲非日亦非水火。先者已也。謂妙心已非水火何更問其不相容耶。此文解者不同。有云妙心本無水火。而前卷有性水性火之稱者。因隨緣時有水火之相。相由性起故名水火為性水性火。的論性體元無水火。作此解者。乃指未隨緣時為先。而云性中空無一物。於今文似順。於前卷則違。或云妙覺明心但無相水相火。非無性水性火。若謂性中一總無水火即非此經性具之旨也。作此說者與前文最合。釋今文稍偏。今謂三四兩卷皆是佛說何容頓乖。須知今文觀性之性正指性具。而云先非水火者。指前性水性火其體寂滅惟一真心。乃具無具相如來藏不思議之德也。後文三如來藏義出於此。世人不

明性具又不知全具即空。故釋今文每多掣肘。今點具無具相。於前卷既合與今文復符。豈不妙得兩卷之意歟。又先非水火者。先非同居水火。亦先非有餘水火。釋論云。出三界外有清淨土聲聞辟支佛出生其中。釋論所云即方便有餘土也。此土中亦有水火。何以知之。如後文云汝以色空相傾相奪於如來藏。至云風動空澄。日明雲暗。汝指富那。富那已出同居三界。猶見色空則所生有餘土中必有水火明矣。以今妙覺明心是光光土體。寂光實報相為表裏。而同居方便二土乃為所非故非水火。又寂光土中體具七大即具而空則并非寂光水火。前卷明具德則七大無非本然。今文因釋難則妙心元非水火。二義不具何以成三諦乎。又世人聞惟心之言但知三界之法惟一心造。不知性具之法亦惟一心。事用惟心能泯諸相。性具惟心豈不泯諸相耶。此文就喻顯法。而先非水火已合譬中體非羣相。至汝以空明下合不拒諸相其文了然。交光欲移此文置於無可憑據之後。豈可先合不拒諸相而後合體非羣相乎。

○三正合空喻。前科云就喻顯法者。因前文以空喻藏性雲日等七以喻七大。空非雲日而不礙雲日。喻性非七大而不拒七大。後以空日對簡并喻亦顯真性。據其文勢就喻歸法非是正合。今方是正合之文也。

真妙覺明亦復如是。汝以空明則有空現。地水火風各各發明則各各現。若俱發明則有俱現。

真妙覺明亦復如是。承上觀性元真惟妙覺明來。上文已合體非羣相故今但合不拒諸相。言汝以空明者。滿慈已出分段生死未超變易三界。如前引出三界外有清淨土聲聞辟支佛出生其中正其文也。既有淨土。土中必有四大虛空明矣。於覺心中發起空相。如後偈云空生大覺中如海一漚發。是即有空現。又前云出土一尺則有一尺虛空亦其事也。四大亦然。如方諸取水。陽燧取火。皆是發明之道。方便土中有無煙清淨之火。無塵迥淨之風等。亦如前引。若俱發明者。土色空各明今色空齊顯故曰俱現。同居方便二土皆有色空。若非俱發土何由成。言俱現者是一念中俱現其相耳。七大尚於一念俱現況色空乎。齊此合不拒喻已竟。後文重喻俱現。

○二俱現喻。此喻從上不拒喻中分出。上合不拒喻中有俱現之言。佛恐滿慈不解俱現之妄。重以水中日影喻之。又二一喻。

云何俱現。富樓那。如一水中現於日影。兩人同觀水中之日。東西各行則各有日隨二人去。一東一西先無準的。不應難言此日是一云何各行。各日既雙云何現一。宛轉虛妄無可憑據。

一水。古人以水喻妄心。近人云。水喻真覺妙明。蓋妄心無體元是真心。苟無妄心何以現色空之境乎。如各行見日元在水中。水亦通妄其義可知。今但以水喻心則真妄皆在其中矣。日影喻色空之相體非實有。一水中現止是一日喻色空元非異法。如前文云空晦暗中結暗為色。據經此文色空豈異法乎。故以一日喻之。又天日喻性具色空。日影喻色空妄境。有天日而後有日影豈不由性具而後有妄相乎。如來藏中性色真空

性空真色今成妄境色空。亦合令知妄具全是真具也。兩人喻能感色空之業。此二種業初時同感一境故云同觀水中之日。以二業元在一人一念之中故亦同感一境。不爾。則不名俱現矣。東西各行者喻分別色空之念兩念背馳。此時兩人各見一日便有兩日。如以心分別於色則惟見色。以心分別於空是惟見空。喻各有日隨兩人也。兩日喻色空二種。古人以七大釋之其說太。煩若據本文俱現正喻色空而已。一東一西喻色空頓分。先無準的者謂先非定一定二。準者則也。的謂射的。丹面白的是也。不應難下結成虛妄。同觀是一似當以一難二。各行是二似應以二難。一然日影虛妄何必作此難耶。俱現亦然。雖同招一境分別則成二法。不應難言同感一境云何成二。分別有二何名一境。以若一若二皆是虛妄有何定乎。雪川云。宛轉虛妄者。同觀是一知二是虛。各行既雙驗一是妄是也。須知各行見雙亦止喻一人一念中事。如分別色時對空顯色。分別空時對色顯空。故云俱現。

○二合二一正合隨染緣。

富樓那。汝以色空相傾相奪於如來藏而如來藏隨為色空周徧法界。是故於中風動空澄日明雲暗。眾生迷悶背覺合塵故發塵勞有世間相。

前滿慈問地水火風本性圓融。疑水火性不相陵滅即相傾也。虛空大地不合相容即相奪也。今以色空兩心發明藏性正合俱現。前喻云兩人同觀水中之日其義在此。而如來藏隨為色空者此該同居方便二土。二乘證人無我未證法無我。在同居士中猶見色空之相生方便土亦有色空故云周徧法界。須知法界中事咸於一念中現故可合上俱現之喻。於中者於法界中也。前已詳喻日照則明等七句。今以約該廣但云風動空澄日明雲暗。動靜為一雙。明暗為一雙。該上七句亦該七大。又雲日等前是喻文今作合法故知法喻元非碩異。所以前文得就喻顯法也。前二卷云為物所轉是故於中觀大觀小與今正全。對後如來文中今則一為一。無量為無量。小為小。大為大。其病在分別未亡而背覺合塵耳。眾生迷悶者。眾生該九界以未開悟稱為迷悶。前文云覺非所明。今背無能無所之覺而合妄所之塵。又背寂光之覺體合兩土之塵相。兩土者謂同居方便也。塵勞之名兼於五住。塵勞是集。世間相是苦。即日明雲暗等是已。幽溪曰。生佛迷悟前後二文其相天懸。然須了知相雖有異性本不殊。蓋全性以為相則全相而在性。性猶濕也。相猶水也。水相雖有動靜之不同。濕性豈有波澄之差別。不變之旨此喻最親。故知我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非棄波而觀濕乃即相以達性。境風若息性水自澄。百千澄清大海海印發光全體大用現前元不異乎眾生界也。

○次兼明隨淨緣。

我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而如來藏惟妙覺明圓照法界。是故於中一為無量。無量為一。小中現大。大中現小。不動道場徧十方界。身含十方無盡虛空。於一毛端現寶王剎。坐微塵裡轉大法輪。滅塵合覺故發真如妙覺明性。

上合隨染緣。今明隨淨緣。以上明俱現乃於一念中頓現。諸相元全性以起修但不能全修即性遂成同居方便兩土之相。今如來達修即性。故俱現之法一多無礙大小相容成寂光實報兩土融即之相。但菩薩自初住至等覺證一分寂光感一分實報故實報乃菩薩所居之土。今文所明是究竟寂光無上報土。涅槃云。我今所獻食願得無上報。此無上報土乃妙覺如來之所居也。苟非眾生俱現之本無以成如來融通之用。全性起修全修在性不其然乎。於中先明能合所合。次明所起淨用。言妙明者能合之智。以妙融明故成寂照之德。自因明立所以來皆生滅法。以妙融明則無生滅。又無相陵滅之相則法不滅。觀相元妄則法不生。對上互相陵滅。故先不滅而後不生也。如來藏是所合之理即眾生一念心體而已。如來藏下明起淨用。先明淨用之體。惟妙覺明謂無塵相惟一三諦之理。覺即如來藏體是一性。妙明是二修。修性一合無復分張故能圓照法界。言圓照者示與東西各行不同也。眾生以識心分別故空非色色非空。喻以東西各行。今如來分別既忘色空不二。百界千如靡不彰顯。是轉眾生迷中之俱現而為果上之勝用耳。又惟妙覺明祇是一念忘情之智。而忘情之處諸法圓彰。圓照下文及三如來藏皆委明其義也。次是故下正示淨用之相。分三。初列。二釋。三結。初列中言於中者於法界中也。列有四句。一屬理。無量屬事。前二卷中雪川解於一毛端徧能含受十方國土云。此明無量為一。蓋攝事成理。非從體起用也。對顯今文體用備陳事理雙照。故云一為無量則全理而成事。無量為一則全事而成理。玄籤十上釋二鳥雙遊亦以一為理無量為事。今豈有異釋乎。然下文以道場釋一是以所證一理為一。又云身含十方是以法身正報為一。云徧十方界是以多為無量。云無盡虛空是以無窮極為無量而非多也。大之與小一往且約事論。二卷經云為物所轉是故於中觀大觀小。對顯今文佛能轉物故小中現大大中現小。小大雖約物論然毛端微塵即是妙心又豈轉屬於事耶。又正當一為無量之時反顯多不礙一即無量為一。正當小中現大時反顯大不礙小即是大中現小。束此四句不出二句。毛端微塵既是妙心即當一理。故知小中現大即是一為無量。束此四句全歸一句而已。不動下別釋其相。初釋一為無量。據下如來藏文有十界諸法當以十界為無量立義方確。故今十方之言義含十界。是則百界千如不出一念正是初句中義。且就現文釋之。道場指成道之地。字書曰治穀曰場。今治無明糠顯法性米名曰道場即寂光土也。正當成道之時不動寂光。而十方機感則應身即徧於十方。是垂為下之三土。妙玄云。寂光理通如鏡如器。三土別異如像如鉢。正是其義。前云無上報土乃從勝為言。文句云同居有餘自體皆是妙色妙心果報之處。據疏此言豈非三土皆無上報耶。起應之時示為實報他受用身。及方便同居勝劣二應。就佛言之皆是寂光。故云不動寂場。苟寂光有動即非寂場矣。若以十界對三土者。同居有十。方便有四。謂無六凡。實報有二。寂光惟一。茲以應徧三土故云徧十方界。須知道場不離同居。即同居為寂光。還即寂光而徧三土耳。次釋無量為一。法身正報與寂光依報無二無別故云含受無盡虛空。此以無邊際為無量也。而云全事成理者。融三土色歸寂光空故有攝事成理之義。然此句正

意在顯遮那依正不二之相故不言器界也。虛空之義具如涅槃一十復次。不得以邪空釋之。既是遮那依正即佛自受用境界。與初句示他受用不同。然皆正中現依也。三釋小中現大。毛端現剎是正中現依正也。毛端是身分極微處。身心圓明毛端即是一念既。是一念則毛竭。即常寂光土。於寂光中現寶王剎。如後文云清淨寶嚴妙覺王剎是也。寶王是正。剎即是依。乃從寂光而現實報。雖小中現大亦該大中現小。如現實剎而不壞毛端之相非大中現小乎。塵裡轉輪是依中現正。上句惟色。此句惟依。一微塵亦是一心則五時八教不出一塵之外。以時教全是一心。故大聖安坐微塵而轉法輪。說法破惑必有所被之機是自他皆現塵中。而此句正意同剖塵出經也。問。坐微塵裡即坐道場與初句何別。則末句亦該四土耶。答。若論四土何句不該。如毛端現剎豈離同居。此文四句。初句明他受用。次句明自受用。三句惟色。四句惟依。當依此分文耳。毛端微塵處極狹者。顯一念具法不假他念。故妙樂云。此中一心無復餘心也。雪川曰不釋大中現小。近人非之。然由上文以第三句該第四句。無別釋第四句。故雪川作此說也。滅塵下總結前義。前因背覺合塵則有同居方便土相。今因背塵合覺則有寂光及無上報土之相。分別情忘是曰背塵。以妙融明便合覺體。雪川曰。不思議用非修所成故曰發。今不言用而言性者竝由理具方有事用。近來釋此文者多引十玄門及四法界。須知四土是此中要義故特引之。

○二明三如來藏。上云我以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妙明之言似中道智。然中道中具有三諦故須廣明。又上云一為無量。無量之名當指十界。諸法方有歸著。故廣約之以明三諦。為二。一正明。二斥迷。初為三。一明空如來藏。二不空如來藏。三明中道正義。雖曰空與不空實是中道。所以十界俱空。十界俱假。乃至空假即中。與次第三諦其相不同。常途所明以瓔珞經中三諦為次第義。如初卷已引。以中論四句為不次第義。中論云。因緣所生法。我說即是空。亦為是假名。亦是中道義。幽溪云。十界皆因緣生法以佛種從緣起故。我說即是空十界緣起皆真也。亦名為假名十界緣起皆俗也。亦名中道義十界緣起皆中也。即中云。中論與今經大同亦復稍異。以中論明緣生十界即空假中。此通染淨二緣。今明妙明心中所具十界即空假中。專屬佛界隨淨緣法。一空如來藏。

而如來藏本妙圓心。非心非空非地非水非風非火。非眼非耳鼻舌身意。非色非聲香味觸法。非眼識界如是乃至非意識界。非明無明明無明盡。如是乃至非老非死非老死盡。非苦非集非滅非道非智非得。非檀那非尸羅非毗梨耶非羼提非禪那非般刺若非波羅蜜多。如是乃至非怛闍阿竭。非阿羅訶三耶三菩。非大涅槃。非常非樂非我非淨。

前云妙明不滅不生合如來藏而今云本妙圓心者。空如來藏以妙為主本來自妙也。明能生法故不言明。十界皆空惟是一心非圓心乎。非心至非意識界總非六凡法界。非明無明等非緣覺界也。先緣覺而後聲聞者。十二因緣聲聞恒有。四諦法輪非佛不宣。

故先緣覺。緣覺以無明為初支而先舉明者。不知因緣名為無明。自悟因緣名之為明。譬如人坐暗中一見電光便能覩物。正見電光是第一剎那。是人方知眼藉電光始能見物是第二剎那。第一剎那是集法忍。第二剎那是集法智。此兩剎那所得忍智名之為明。若無此明誰曉因緣。故先舉明而後言無明。又十二支有流轉還滅二門今兼舉焉。次非聲聞界。緣覺以集為初門。聲聞以苦為初門。先知苦而後斷集。先慕滅而後修道。聲聞法中畏果斷因見果行因次第然也。言智得者。大論三十六卷第十九紙云。智者謂無漏八智。得者謂得聖道。據論所言智之與得惟在初果。今謂初果徧觀四諦後三果唯觀一諦。故舉四諦則可以該四果矣。非檀那等非菩薩界。菩薩以道諦為初門。非六度即非道。此先非能趣之行。非波羅蜜多者總非所趣之理。六度有事理之殊。次第不次第之別。無非性具今皆非之。非怛闍下非佛界。怛闍阿竭云如來。阿羅訶云應供。三耶三菩云正徧知。此先非能證之人。次非所證之法。涅槃四德是也。涅槃二十八卷云。若言我者則是如來。何以故。身無邊故。無疑網故。不作不受故名為常。不生不滅故名為樂。無煩惱垢故名為淨。涅槃二十一卷末明大我大樂大淨須者往檢。前非二乘是非空。非菩薩界是非假。非佛界是非中。空如來藏俱空十界。故止觀云。一空一切空無假無中而不空。總空觀也。

○二不空如來藏。此經止有空如來藏名。今依大寶積經稱俱即為不空如來藏。文二一結前文。

以是俱非世出世故。

如如意珠俱非眾寶。能具眾寶。藏性亦然。故結上云俱非等也。世結六凡。出世結四聖。

○二明俱即。

即如來藏元明心妙。即心即空即地即水即風即火。即眼即耳鼻舌身意。即色即聲香味觸法。即眼識界如是乃至即意識界。即明無明明無明盡。如是乃至即老即死即老死盡。即苦即集即滅即道即智即得。即檀那即尸羅即毗梨耶即羼提即禪那即般刺若即波羅蜜多。如是乃至即怛闍阿竭。即阿羅訶三耶三菩。即大涅槃。即常即樂即我即淨。

言元明心妙者。以明為主。本具俗諦之照故曰元明。前不言明而今言明。明豈不屬假乎。十界惟是一心故云心。前真諦中以即有而空故云本妙。今俗諦之心即空而有故復云妙。元明心妙是能即之體。即心下明所即之法。具歷十界一一即之。問。所云即者。為性中本具十界故名為即。為即俗諦之相故名為即。答。此中文意因前云故發真如妙覺明性後遂有三諦之文。則今俗諦不空之法亦是真如妙覺明性其義明矣。既是妙性非關造作豈非性具之法乎。以一性而具十界。則十界互融界界具十豈非百界。一性無性百界宛然。但前文妙覺明性元是所發。此乃如來從法界體起法界用非眾生境界。亦與次第十界不同。復以一心而具十界。此中有一有多而一多相即。有大有小而大

小互融。無非不生滅法。涅槃云雖非常住不念念滅正此義也。當知眾生境界念念生滅。今非生滅故與眾生不同。次第三諦中前六凡界祇是因緣生滅。後之四聖對次第三諦。二乘為空。菩薩為假。佛界為中。大約以無性之空隨緣之假二者相即方名曰中。未修中時空假皆非性德。皆非佛界。空假即中中為性德方是佛界。佛界是實。九界是權。今是圓教俗諦。十界皆是佛界。一一皆實。無非性德。故與次第不同。故荊溪云。次第即已方成今即。今若即已三俱圓極。據荊溪意次第不可不即。次第即已便歸純圓。惟圓三諦為究竟耳。此圓俗諦雖是如來所發。而眾生性德本具非碩異也。又常途所說。空是破法假是立法。今文既立十界則三諦咸立。止觀云。一假一切假。無空無中而不假。總假觀也。若以十界歷四教者。金錚云。藏通造六。別圓造十。此猶一往論於所造。據輔行意。藏通明八法界。謂六道法界及聲聞緣覺也。藏通菩薩弘誓未全止八界半。別教或九或十。分教證故。圓教始終不二而二。文在三十八卷。既云始終不二則從初即觀性具十界與別不同也。按寶積經云。空如來藏離不解脫一切煩惱。不空如來藏具河沙佛不思議法。雪川以山河忽生及三種相續為不空藏但彰染汙生滅之相。應如今文十界咸具方合寶積云具恒沙佛不思議法耳。又據文次第雖在空後。此中十界實為空如來藏之本。苟非不空藏中元具十界。安得約十界以論空耶。空得具本方是真空耳。

○三明中道正義。

以是俱即世出世故。即如來藏妙明心元。離即離非。是即非即。

十界有萬不同。即如來藏妙明心元者假即中也。承上妙空明俗咸歸一心。心元之名正指中道。本來如是故名為元。離乃非之異名。是為即之殊稱。上離俗諦十界俱即。下離真諦十界俱非。此顯中道雙遮二邊也。上是俗諦十界俱即。下是真諦十界俱非。此顯中道雙照二邊也。但次第三觀中道亦名雙亡雙照。對前異時亡照而立此名。以初觀破假。次觀破空。此之二破為雙亡之方便。初觀用空。次觀用假。此之二用為後雙照之方便。由前異時作意遮照得入中道任運遮照。此以作意為任運之方便。入中道時無心亡照任運寂知。與前異時亡照不同故名中道觀也。今圓三觀中前之二藏已是圓理。茲明中者。如釋籤云。應以畢竟空不思議假相對以成圓融三諦。正與今合。初十界俱空名畢竟空。次十界俱假名不思議假。今云雙亡是雙亡畢竟空不思議假。雙照亦然。此名圓中之圓。不可思議中不可思議。應知二邊分別若亡即是中道。於中道中更點三諦皆是圓融。止觀云。一中一切中。無空無假而不中。總中觀也。與今意大同。三文之中皆云心者。通指佛界隨淨緣之心耳。

○四斥凡小不了三一法。

如何世間三有眾生。及出世間聲聞緣覺。以所知心測度如來無上菩提。用世語言入佛知見。

上明三諦竟。今指三諦是如來所證。非凡小能知。如何兩字正責之之辭。前云眾生迷悶背覺合塵。又云汝以色空相傾相奪於如來藏。則凡夫二乘皆不能測佛明矣。其病在所知心不忘。世語言不絕。墜落空有二邊。不知所滯之有即真空。所著之空即妙有。以迷背中道故動成戲論也。圓融三諦名無上菩提。

○二喻。

譬如琴瑟笙篴琵琶。雖有妙音若無妙指終不能發。

琴等喻十界眾生。妙音喻如來藏理。妙指喻實智。發謂發明。白虎通云。琴者樂也。所謂禁止諸邪以正人心也。廣雅云。長三尺六寸。以象三百六十日。五絃象五行。大絃為君寬和而溫。小絃為臣清廉不亂。文王武王加二絃以合君臣之恩也。瑟者縝密也。五十絃。笙篴者。白虎通云。漢武帝命樂工候調作。或云候暉作。其聲坎坎然以應奏節故謂之坎候。復訛轉為笙篴耳。候者因彼樂工而得名也。楊升菴云。琴瑟秦箏之屬。絲木相去皆未寸許。惟空侯絲與木相去遠。聲自空出。空侯之名或因此立。又謂二字不必加竹恐未必然。瑟瑟者。漢遣烏孫公主嫁昆彌。念其遠行故思慕無已。使工巧裁箏筑為馬上之樂。以手推却前後而奏聲故名瑟瑟。推手為瑟。却手為箏。有打撥鈎桃之音。今四絃者是已。云妙音者。琴瑟等音通實報土。如大樹緊那羅王絃歌一動聲震大千。須彌山王低昂踊沒。一切聲聞猶如舞戲。天冠菩薩問迦葉言。少欲知足頭陀第一。云何今日猶如小兒。迦葉言非本心也。妙樂判云。彼經屬方等部以大斥小。緊羅奏於別圓之樂故使迦葉不能自安。所謂菩薩勝妙五欲能令迦葉起舞也。或以琴喻寶覺真心。妙音喻無方大用。妙指喻楞嚴大定。然考大經中亦以笙篴喻眾生。音喻佛性。故知琴等喻眾生其說最是。

○三合。

汝與眾生亦復如是。寶覺真心各各圓滿。如我按指海印發光。汝暫舉心塵勞先起。由不勤求無上覺道。愛念小乘得少為足。

汝與眾生略該九界。合前琴等。寶覺真心合前妙音。具德為按即妙俗也。覺即圓中。真即妙空。一心具此三諦何人不然。言按指發光者。佛意元是引證必有所指今不可曉。聊舉維摩經及賞中解以發明之。維摩經云。佛以足指按地即時三千大千世界若干百千珍寶嚴飾。譬如寶莊嚴佛無量千德寶莊嚴土。一切大眾嘆未曾有。而皆自見坐寶蓮華。豈非海印發光之明證乎。謂於海印三昧中發光明也。資中云海印者大集云。閻浮所有色像大海皆有印文。此喻如來法身性海普現一切世間之相。正性具依正無不具足。喻同海印。如來證此法門復從體起用即是海印發光。是時山河大地即無上知覺無礙融通成無上報。而從按指發之者喻同有妙指而發妙音也。次云汝暫舉心塵勞先起。合若無妙指終不能發。聲聞舉心已是塵勞。不待動形故云先起。若以四住為塵勞富那已斷四住。今不指見思麤惑當以習氣為塵勞耳。習氣即塵沙無明惑也。據此文知二乘生方便土猶有勞久發塵之相。與同居土隙中微塵其相不遠。義推實報土中雖有塵相

不同下之二土也後。偈云餘塵尚諸學故實報當有塵相。然既依正無礙豈比二下土乎。由不勤求下釋塵勞先起之由也。若求無上菩提知竝由理具方有事用即相似海印發光。今保證小果得涅槃一日之價自以為足。故雖在塵中而不知是塵耳。此方等部應有禪斥。雖已入法華時順方等部儀故宜斥小。

○二更釋餘疑二一滿慈重徵妄因二阿難再執緣起初中二一疑問。

富樓那言。我與如來寶覺圓明。真妙淨心無二圓滿。而我昔遭無始妄想久在輪迴。今得聖乘猶未究竟。世尊諸妄一切圓滅獨妙真常。敢問如來。一切眾生何因有妄自蔽妙明受此淪溺。

問中分三。初明己佛無殊。具德之覺名曰寶覺。是不但中也。十界俱照名為圓明。是不思議假也。第一義空名真妙淨。一心具此三諦。此句領上三如來藏之義。亦躡上寶覺真心各各圓融而發此問也。次而我下明己迷佛悟。無始妄想指無明惑即妄為明覺等是。久在輪迴該三種相續之相。今得四果但除四住未破無明故云猶未究竟。次推佛悟中明佛圓斷五住是諸妄皆滅。對彼諸妄則三諦俱名妙真常矣。三敢問下正窮妄因。前問云何忽生山河大地。佛答妄為明覺故生山河。明覺之義辨之已詳。今問此妄從何而有是到底一問也。

○二佛答分三。一以演若失頭為喻。二以妄本無因合喻。三示頓乘不藉修證。初中二一牒惑。

佛告富樓那。汝雖除疑餘惑未盡。

聞妄為明覺則除山河忽生之疑。聞三如來藏則除大性周徧之疑。而疑妄必有因是餘惑也。

○二引喻。

吾以世間現前諸事今復問汝。汝豈不聞室羅城中演若達多忽於晨朝以鏡照面。愛鏡中頭眉目可見。瞋責己頭不見面目。以為魑魅無狀狂走。於意云何。此人何因無故狂走。富樓那言。是人心狂更無他故。

文有問答。世事易明故佛引以為問。演若覓頭是諸事之一耳。夫喻本喻法。喻若未明何由知法。前釋因明立所。而云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今以鏡照面喻明覺也。愛鏡中頭瞋責己頭喻立所也。以為魑魅無狀狂走者喻妄能也。妄所在前文為同異。妄能在前為無同無異。無同異是有為眾生。故喻狂走。文相甚齊無勞異議。蓋妄有三重。一妄為明覺。二所既妄立。三生汝妄能。今喻亦有三重。一以鏡照面。二愛鏡責己。三無狀狂走。豈非文相相齊之甚乎。孤山曰。晨朝者喻起妄之始。然晨朝照面男子所不必然。是照面已有狂意。故演若照鏡責頭之意在其中矣。上舉事竟。於意下正問。何因之言問其因也。富那答中心狂二字正明其因。據後經文有狂性因緣之言。此中當以心狂為因。照鏡為緣。是則世尊說其緣。滿慈出其因。蓋心狂在照鏡狂走之前。狂走以心狂為因。而心狂則更無因。故曰更無他故。若合後文。心狂喻最初之妄

也。炤鏡至狂走所謂自諸妄想展轉相因也。演若達多此云祠授。從神乞得故也。山神虎頭曰魑。宅神猪頭人形曰魅。

○二以妄本無因合喻二一合二結初中三一決明妄本無因。

佛言妙覺明圓本圓明妙。既稱為妄云何有因。若有所因云何名妄。自諸妄想展轉相因。從迷積迷以歷塵劫。雖佛發明猶不能返。如是迷因。因迷自有。識迷無因妄無所依。尚無有生欲何為滅。

初云妙覺明圓者。妙即是空。覺即是中。明即是假。三諦在一心中故云圓。此句立圓融三諦以為性本。本圓明妙非修之始妙。此句亦明妄想之無本也。既稱下反覆明妄無因。因即是本。既妄為明覺矣又何有因。又有因即不名妄。乃約名以申其義耳。然無因之妄是無始無明。由此而生四住煩惱則展轉相因故云從迷積迷。若對前文。自妄為明覺後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乃至三種相續是展轉相因也。若對喻文。因照鏡而責頭因責頭而狂走亦展轉相因也。雖佛發明但斷四住成聲聞果。無明尚在名不能返。乃責滿慈以責眾生耳。如是迷因仍指最初無明。此更無因故曰因迷自有。是則妄有二種。一者最初之妄必無有因。二者妄所妄能展轉相因。前文云。是人心狂更無他故。今云既稱為妄云何有因。法喻齊矣。次示滅妄之方。云識迷無因妄無所依者。迷即是妄。因即所依。迷無因即妄無依也。以最初妄前更無有妄。而真又不生妄。所依竟安在乎。無因則不能生。無生則亦無滅。如來所以永斷無明識此而已。

○二約得菩提況釋。

得菩提者如寤時人說夢中事。心縱精明。欲何因緣取夢中物。況復無因本無所有。

疑者云。妄既本無。何以得菩提人言妄有生滅因緣乎。故以寤寐釋之。菩提如寤。妄想生滅如夢。夢不知夢至寤而始知夢。迷不知迷至寤方能辨迷。如說夢中事以其心之精明故也。能辨五住枝末故曰精明。然夢竟叵得。況字從因緣上發來。心精明故夢物因緣如在目前。然不能據夢中因緣以取夢中之物。況一念夢心不從因生。并夢亦無而夢物豈可取哉。夢物有因緣者。喻妄所妄能依於明覺也。夢心無因。喻妄為明覺之妄不從因生也。前但示無因則無生滅。今兼示有因緣者亦無生滅。言夢心無因者。夢前無夢是不因夢。醒時非夢是不因醒。

○三復宗明無得失。

如彼城中演若達多。豈有因緣自怖頭走。忽然狂歇頭非外得。縱未歇狂亦何遺失。

前更約寤夢為喻。今復宗重舉演若。演若狂走雖以心狂為因照鏡為緣。然因緣畢竟叵得。如他人炤鏡不狂而彼獨狂是無當狂走之緣也。狂性無本是無當狂走之因也。次明頭無得失正顯妄心無因。頭喻真心。頭無得喻真之無得。演若謂己失頭所以狂走而頭實不失。喻在妄時真不曾失。

○二結。

富樓那。妄性如是因何為在。

前雖雙明有因無因二種妄法皆不可得。然滿慈所問是最初之妄。此妄無因故結顯之。真不為妄因。如不狂不為狂因。

○三示頓乘不藉修證又二一法。

汝但不隨分別世間業果眾生三種相續。三緣斷故三因不生。則汝心中演若達多狂性自歇。歇即菩提。勝淨明心本周法界不從人得。何藉劬勞肯綮修證。

直示頓乘要在不隨分別四字。分別之心即是三種相續。由分別故成世界相。乃至眾生業果亦然。此中云世間該二種三界之相。所以不隨分別即得成菩提也。吳興云。三緣即業果中殺盜淫也。三因即三種貪。親生為因。疎助為緣。以殺盜淫是身根所造之業。三種貪是意根能造之惑。惑親緣疎因緣之義彰矣。天如非之。謂三緣三因是三種相續之因緣。而配釋亦未明了。即中謂佛語多含。三種相續意已窮深。下三緣三因獨在業果。淺深俱斷三惑圓除。正是歇狂之方。何必純在於深方不藉修證耶。故當以吳興解為正。心中演若達多即妄為明覺之心。此心起時還欲照明覺體。是向外馳求反生器界。此三種相續所由來也。今明真本無得但須歇狂。歇即菩提頓成佛道。經自初卷來漸說居多。獨此中文最為圓頓。偏漸教中須無量劫修菩薩行。乃至後文云菩提涅槃尚在遙遠。俱屬漸教。漸說是權。良由阿難未除四住當與言漸。滿慈已除四住宜其言頓。頓說是實乃究竟旨歸之地耳。勝淨明者。謂不隨分別自然清淨明鑑。名之為勝。勝於明覺曰勝淨明。周法界者。如圓覺云覺徧十方界。即得成佛道也。此心雖賴師示實不從人得。上文云忽然狂歇頭非外得。今以此文合之。是則頭喻真覺。照鏡喻明覺。其義明矣。肯綮出莊子養生篇云。技經肯綮之未嘗而況大觚乎。骨間肉曰肯。筋肉經處曰綮。刀經此處便覺艱難。今以勤劬修證名肯綮也。圓頓根人悟修證在一心中何必肯綮修證哉。

○二喻。

譬如有人於白衣中繫如意珠不自覺知。窮露他方乞食馳走。雖實貧窮珠不曾失。忽有智者指示其珠。所願從心致大饒富。方悟神珠非從外得。

前迷頭喻眾生之狂性。次夢事喻迷妄之不實。惟今神珠堪比妙心。復顯迷時無失。悟時無得。苕溪以衣譬五陰。珠喻勝淨明心。由無明故不覺。所遭皆是窮途曰窮。在三界中如風飡露宿曰露。流轉六道如馳走他方。因流轉故求小乘偏教或取人天之樂為乞食馳走。此與怖頭狂走何異。無功德法財曰貧。雖貧珠在喻迷時無失也。佛如智者。教為示珠。證理起用名大饒富。雖藉師教不從師授。以顯悟亦無得。幽溪曰。法華繫珠與今不同。彼明十六王子覆講法華結大乘緣種喻以親友繫了因珠。今經於白衣中繫正因珠。喻本有佛性雖窮不失。一解一性自不同年。上文佛答富樓那竟。或疑。解門將畢。修證方興。佛告滿慈即云何藉劬勞肯綮修證何也。答。如來說教破立同時

。據圓頓教悟修證在一心中。初發心時便成正覺。故云何藉劬勞肯綮修證。非廢修證也。若在漸教必先悟後修。先修後證。此如來方便析重派深應彼漸機。以施權教。既是權說須先掃後立。要之為頓施漸漸必歸頓圓實部主。永無異途。

○二阿難再執緣起。幽溪云。經自二卷來破因緣自然者屢矣。今阿難復以因緣為難何惑情之難祛乎。答。因緣自然其言雖一義涉多門。有在纏之因緣自然。有出纏之因緣自然。前三卷所破是在纏之因緣而已。若今重以為問乃出纏之因緣自然。雖單問因緣實兼自然。是以世尊答中雙破二義。原其問意而備在答中。將謂解門已竟當辨修途。圓因構造有似乎因緣。分果冥契有似乎自然。苟不雙遣必墮雙非。故冀如來有以明之庶不墮於偏修偏證之失。如曰若悟本頭識知狂走。因緣自然皆為戲論。乃至云。合然俱離離合俱非。此句方名無戲論法。其事理修證之殊了然可知矣。為二一疑請三一引所說之理。

即時阿難在大眾中頂禮佛足起立白佛。世尊。現說殺盜淫業三緣斷故。三因不生。心中達多狂性自歇。歇即菩提不從人得。斯則因緣皎然明白。云何如來頓棄因緣。

阿難不引三種相續而引殺盜淫三緣三因者。立因緣之名也。緣狂性歇即成菩提此因緣之義也。既出其名又立其義。斯則因緣皎然明白。雖有不從人得之言似屬自然。然豈以此而礙因緣乎。言頓棄因緣者。如前文云。既稱為妄云何有因。若有所因云何名妄。是頓棄因緣也。

○二引己他得悟。

我從因緣心得開悟。世尊。此義何獨我等年少有學聲聞。今此會中大目犍連及舍利弗須菩提等。從老梵志聞佛因緣發心開悟得成無漏。

舍利弗目連同師沙然梵志。梵志道術身子皆得。師有二百五十弟子悉付身子而成就之。沙然臨死欣然而笑。身子問故。答。世俗無眼為恩愛所纏。我見金地國王死。夫人投火聚願同生一處。言已命終。後見金地商人問之果然。身子追悔我未盡師術。而不授此法為我非其人師祕乎。自知未達更求勝法而無師可事。於路見頹[卑*頁]威儀庠序。因問師法。頹[卑*頁]答云。諸法從緣生。是故說因緣。是法緣及盡。我師如是說。一聞即得須陀洹果。來至佛所。十五日後得阿羅漢。目連聞偈亦證初果。後見佛亦得羅漢。須菩提聞因緣事未攷。梵志或翻淨裔。頹[卑*頁]偈中略說三諦。初句苦諦。次句集諦。第三句滅諦。法即苦。緣即集。苦集俱盡是究竟滅。

○三結所說同邪。

今說菩提不從因緣。則王舍城拘舍梨等所說自然成第一義。惟垂大悲開發迷悶。前佛云識迷無因妄無所依。尚無有生欲何為滅。即是菩提不從因緣也。拘舍梨外道名。維摩經云。末伽梨拘舍梨子。什公云。末伽梨字也。拘舍梨是其母名。其人起見云眾生罪垢無因無緣。據此似末伽梨為拘舍梨之子。或云。末伽梨俱舍梨字形楚越前後譯不同耳。翻譯名義云。末伽梨此云不見道。其計自然亦是斷滅自然。然是也。

自如是也。婆沙云。法應爾不可改易不可徵詰是法爾義。自然與法爾同。即中云。自然有二種。一斷滅自然。二常見自然。交光云。外道自然此八萬劫自然成道。猶如纒丸極則停住。此常見刪闍夜毗羅胝子所計與拘舍黎何涉。刪闍夜計常。拘舍梨計斷。因名自然。若以等字攝之則無不可。阿難就對待說不執因緣必入自然。似外道反為得之故作此難。

○二佛示二一委辨因緣自然二發起行門方便初中二一辨因緣自然二明無戲論法初中二一總述。

佛告阿難。即如城中演若達多狂性因緣若得滅除。則不狂性自然而出。因緣自然理窮於是。

狂性因緣者。心狂為因。照鏡為緣也。不雜因緣稱為自然。狂賴因緣。不狂則不賴因緣。故曰不狂性自然而出。溫陵曰。不狂之前二皆本無。由是觀之。凡所謂因緣自然本皆不有悉由狂妄而立故曰理窮於是。

○二別破三一以因緣破自然。

阿難。演若達多頭本自然。本自其然無然非自。何因緣故怖頭狂走。

此文以頭為自然故云頭本自然。又前文云不狂性自然而出。似不狂在後。今明頭元自然乃立自然之義也。本自下二句定自然計。本自其然者謂先來元是自然。無然非自謂後日無非自然。何因下破。不藉因緣方名自然。今何以心狂照鏡之因緣而怖頭狂走乎。則自然之計窮矣。

○二以自然破因緣。

若自然頭因緣故狂。何不自然因緣故失。本頭不失狂怖妄出。曾無變易何藉因緣。

初二句定。何不下破。本頭下結。此文以狂為因緣。立自然者不賴因緣。立因緣者必先有自然。自然頭即不狂不雜因緣之頭也。彼計云。自然之頭元來不狂。後以照鏡因緣故狂。破云。若立此計亦應自然頭不失以照鏡因緣而失何不爾耶。結云。今既本頭不失狂自妄出。則狂與頭了不相涉。何曾變換而假因緣。則因緣之計窮矣。言失頭者演若自謂失頭故也。此文及前因緣不須合法。但就喻觀。妙義自顯。

○三破轉計自然。

本狂自然本有狂怖。未狂之際狂何所潛。不狂自然頭本無妄何為狂走。

由前以頭為自然。狂為因緣。既因緣被破。轉計狂亦自然。不狂亦自然。故此破之。初破狂自然。初句立計。次句釋本狂二字。未狂下二句破。如文。次破不狂自然。初句立計。頭本下破。既頭本無妄而有今日之狂走。安得定云本來無妄。則不狂自然之計破矣。

○二明無戲論法又二一明悟本俱非以顯前義。

若悟本頭識知狂走。因緣自然俱為戲論。是故我言三緣斷故即菩提心。

欲明無戲論法先斥戲論。在今釋此文者多指因緣自然皆是狂走。前屢明頭是自然狂是因緣恐此釋未妥。詳文意似謂悟本頭而知其非自然。識狂走而知其非因緣。則兩俱戲論其義明矣。次結顯前義。三緣斷則不關自然。即菩提心則不涉因緣。所以前文之言本離戲論也。

○二簡二種生滅名無戲論。

菩提心生生滅心滅。此但生滅。滅生俱盡無功用道。若有自然如是則名自然心生生滅心滅。此亦生滅。無生滅者名為自然。猶如世間諸相雜和成一體者名和合性。非和合者稱本然性。本然非然和合非合。合然俱離離合俱非。此句方名無戲論法。

菩提心中最宜甄別。故復重重研覈。大要以因緣自然對簡有兩重生滅。既離對待方除戲論。初約菩提簡生滅云菩提心生者。向來不悟菩提今悟菩提故曰生。分別情忘是生滅心滅。智生惑滅既成對待豈非生滅法乎。遣此生滅方成無功用道。云滅生者由斷惑而證真也。此以住前緣修名為滅生。登住證真不見有斷惑證真之功稱無功用道。方離第一重生滅耳。若有下更約自然簡生滅。言若有者非相似之若。謂情計不忘復立自然。如是則名自然心生生滅心滅。此仍指智生惑滅為生滅也。上云滅生俱盡即俱滅也。又須遣之故云此亦生滅。此生滅與上智生惑滅不同。乃指自然為生。智生惑滅俱滅為滅。前簡緣修為因緣生滅。今貶自然亦歸生滅。以亦是對待法耳。次云非生滅者名為自然釋成自然是生滅義。疑云。何故自然亦是生滅。釋云。對彼智生惑滅稱無生滅者為自然豈非是對待法乎。對待即生滅也。猶如下立喻。如地水火風和合成一譬第二重中智生惑滅之義也。虛空非合號曰本然譬上無智生惑滅之自然也。就喻既成對待。法中可知。所以本然之計決不可立故云非然。和合之計亦不可立故非合。合然俱離承上文和合本然二俱遠離而說。是離第二重中無智生惑滅之自然。與智生惑滅之和合耳。離合俱非者。離即離然離合。合謂并離亦非。即不離也。夫離合離然既非對待已是正義。今又非之。不但非離并亦非合。到此一句方名無戲論法。當是妙覺之所證耳。前云歇即菩提理最直捷。今遣之又遣似與前違。非違也。滿慈得意祇貴承當。阿難多聞須除計執。故前後互出耳。

○二發起行門方便分四一佛果尚遙。

菩提涅槃尚在遙遠。

菩提智德。涅槃斷德。阿難志在佛果欲成菩提涅槃。就其情計尚執因緣。去離合俱非甚遠。故云尚在遙遠。

○二須勤修證。

非汝歷劫辛勤修證。雖復憶持十方如來十二部經清淨妙理如恒河沙祇益戲論。

文意謂苟非歷劫修證雖有多聞只益戲論。以為下謂行門之開端也。

○三戲論無益。

汝雖談說因緣自然決定明了。人間稱汝多聞第一。以此積劫多聞熏習不能免離摩登伽難。何須待我佛頂神呪摩登伽心淫火頓歇得阿那含。於我法中成精進林。愛河乾枯令汝解脫。

阿難是初果人從十六剎那證入。因緣二字具十六剎那之義。如云法從因緣生。亦從因緣滅。我佛大沙門常作如是說。夫緣生之緣是集諦。生是苦諦。緣滅之緣是道諦。滅是滅諦。一往觀之具四剎那明矣。然見苦者有一忍一智。見集亦然。見滅者有一忍一智。見道亦然。再往觀之具八剎那明矣。又欲界四諦名法忍法智。上色無色界四諦名比忍比智。因觀欲界緣生緣滅比知上二界緣生緣滅。欲界既有四忍四智。上界亦然。反覆詳觀具十六剎那明矣。此談因緣決定明了也。又云法性自天而然。苦不能惱。集不能染。道不能通。滅不能盡。因滅會真滅非真諦。滅尚非真三諦焉是。此談自然決定明了也。阿難所聞又不止此。就證十六心辟支佛聲聞分為三品。於聲聞中身子上。目連中。餘皆下。一一知之故多聞第一。況自空王佛來多聞熏習而不能免摩登伽難。孰謂多聞有益乎。何須下謂汝若多聞有功何須待我呪力。言精進林者精進法多名林。梵語阿那含此云不來。不來欲界受生故。已斷欲界九品俱生於一生中超過七生七返故名精進林也。令汝解脫得離淫室也。

○四結勸進修。

是故阿難。汝雖歷劫憶持如來祕密妙嚴不如一日修無漏業。遠離世間憎愛二苦。如摩登伽宿為淫女。由神呪力銷其愛欲。法中今名性比丘尼。與羅睺母耶輸陀羅同悟宿因。知歷世因貪愛為苦。一念熏修無漏善故。或得出纏。或蒙授記。如何自欺尚留觀聽。

前謂不修無漏只益戲論故今勸修。言祕密妙嚴者即三德祕藏微妙莊嚴也。幽溪云。無漏業者不隨分別是也。世間輪迴由憎愛生。憎愛由分別起。分別則漏落於世界眾生業果相續。故以不隨分別為無漏業。此因中說果舉果標因耳。文中始云歷劫。次云一日。又次云一念者。前云菩提在遠尚須歷劫修行。今斥多聞無功不如一日修習。須知歷劫修持祇圖一念相應而已。又恐疑歷劫多聞即是辛勤修證。故云不如一日修無漏業。復舉摩登者。前云淫火頓歇顯呪力耳。今意謂彼是女人尚證無漏。汝是男子云何自欺。不明自心即自欺也。無漏之言亦通深淺故。或出欲纏如性比丘尼。或蒙授記如華色比丘尼也。今經第四卷必在法華後說此文是其證也。方等收經攝後歸前其例實多。然法華亦授阿難記莖。今引二尼是策其斷結耳。尚留觀聽者。謂為根塵所礙。雪川云。略舉見聞以攝覺知即六妄也。大章第一約破顯以開圓解竟。

○大章第二示正助以修圓行。自古諸師如溫陵孤山長水吳興天如。莫不大判先解後行。獨交光懸示通駁諸家而自判從初至此。答阿難奢摩他已竟。向下開行門乃答三摩之請。作如此說割截三諦不會佛心。須知前開解門是談奢摩他等所照三諦。後開行

門乃示三法中因果名目相應。及決定煩惱根本。與夫選擇一門深入。故知開解三法必俱。行門三法亦必俱。第有修性之分。境智之殊爾。前三卷末當機聞法領解已是結文。安有不具三法而遽結益。至此後方明三摩者乎。又上根利智悟證必俱修在其中。例如小乘舍利弗聞說因緣悟心無際悟也。即證初果證也。前十五心名見道。第十六心名修道。是修在其中也。大乘圓教初發心時便成正覺。發心悟也。正覺證也。前十五心為信行。第十六心名信解。如法華信解品正是其文。是修在其中也。如此根性末代必無。阿難為後人法式。故先請解而後請行耳。為二。一示觀理直入正行。二示帶事兼修助行。初又二。一慶喜歎領述請二。一經家敘相。

阿難及諸大眾聞佛示誨。疑惑銷除心悟實相。身意輕安得未曾有。重復悲泪頂禮佛足長跪合掌而白佛言。

自佛答滿慈來未有結益。今即總結上文之意也。三卷末云希更審除微細惑。今云疑惑銷除與前相應。言心悟實相者。二卷云汝等聲聞狹劣無識不能通達清淨實相。三卷七大文初云亦令當來修大乘者通達實相。當知實相祇是三諦之理耳。無量義經云無相不相不相無相名為實相。釋云無相者無生死相也。不相者不涅槃相也。夫無生死相豈非空乎。不涅槃相豈非假乎。經又云不相無相豈非中乎。或解經文云究竟除因緣自然為實相。竊謂前文云離合俱非此句方名無戲論法何但離因緣自然耶。應知合然俱離離合俱非無句可指故名實相。今所悟者即此理也。桐洲曰捨生死重擔息肩於藏性輕安之義。

○二慶喜陳辭二一歎領。

無上大悲清淨寶王善開我心。能以如是種種因緣方便提獎引諸沉冥出於苦海。

幽溪云讚佛無上大悲清淨寶王者。知佛悟妄如迷方。空華本無所有。證真如精金。濕灰更不重生。位無有上萬累多捐。無心無緣而能拔苦與樂。故又敘益云善開我心等也。前破妄會真歸三如來藏。故云種種因緣。皆有別有圓故云方便提獎。五住為沈冥。二死為苦海。

○二述請三一述前但解。

世尊。我今雖承如是法音。知如來藏妙覺明心徧十方界。含育如來十方國土。清淨寶嚴妙覺王剎。如來復責多聞無功不逮修習。

慶喜已開圓解深得文旨故今云知如來藏等。妙覺明即三諦也。藏心既徧。三諦咸徧。但觀今文。豈非諸法所生惟心所現一切因果世界微塵因心成體。及二卷云汝身汝心皆是妙明真心中物等。為前文之要義乎。補遺云。心具為含。心生為育。清淨言無染。寶嚴謂具莊嚴。世界因心生。今以妙合覺故王此淨土。心含淨剎是因心徹果也。上十方猶兼淨穢此專在淨。解心至是可謂極圓。然未兼修證則不逮修習。故佛責之。問。解行相去幾何。答。解則廣兼諸法修即惟在一門。例初果見道通觀四諦。後三果重慮緣真止觀一諦耳。今經亦然。據阿難自呈所解心含十方。而後文揀選圓通止在一

根。詎非解廣而行專耶。

○二通喻解行。

我今猶如旅泊之人。忽蒙天王賜與華屋。雖獲大宅要因門入。

陸宿曰旅。水宿曰泊。喻心行理外也。天王賜與華屋者。有喻必有法。遠指即前三卷半經。近指即雖承如是法音知如來藏妙覺明心等也。要因門入。遠指即後修道分經。近指即下本發心路也。總之法在前後喻在中間。觀要因門入之言解廣行專其義明矣。

○三正請行門。

惟願如來不捨大悲示我在會諸蒙暗者捐捨小乘畢獲如來無餘涅槃本發心路。令有學者從何攝伏疇昔攀緣得陀羅尼入佛知見。作是語已五體投地。在會一心佇無慈旨。

在會多先習小乘之人是諸蒙暗。今已開權故求畢獲無餘涅槃。補遺云。小乘煩惱子縛斷名有餘涅槃。生死果縛斷名無餘涅槃。今此大乘五住二死究竟盡。名無餘涅槃。是圓果。義通分滿。對此涅槃而指最初能入之路為本發心路。此文與初卷云殷勤啟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其義是同。但前云菩提是究竟果。此云涅槃是究竟果。果前舉三觀及最初方便。今云本發心路則兼之矣。下文攝伏攀緣是奢摩他。得陀羅尼是三摩提。入佛知見是中道義。總該解門三義。而請其最初方便故建首云從何耳。問。此中當機所問與初卷同。何分解行。答。初卷問意欲明從假是最初方便。故佛答云。有三摩提是最初方便也。此中欲明耳根是所從之假乃行門之要故重問之。問。前七處徵心。以妄心為所從之假。今以耳根為所從之假云何得同。答。七處窮逐使言思道斷。今耳根云覺觀出思惟身心不能及。相雖不同其旨一也。又三科七大名諸三摩提那得不同。云有學者。或云等覺已還皆名有學。今謂尊者之意恐指前三果人名有學。以上文云捐捨小乘則兼四果。今別指前三者。由第四果人空觀已成亦得云攝攀緣也。

○二如來宣示行門二一經家敘。

爾時世尊哀愍會中緣覺聲聞於菩提心未自在者。及為當來佛滅度後末法眾生發菩提心。開無上乘妙修行路。宣示阿難及諸大眾。

此時已說法華會三歸一故聲聞緣覺咸向菩提。初心之人未明中道名不得自在。此為現在之機也。及為下是為未來眾生。若知心徧十方自趨佛果名菩提心。開無下總承上現未二機。無上乘者謂超過三乘。妙修行路者謂一心三觀。

○二正宣示二一發覺初心二顯示修證初中二一正明二義二從七常住名去決通疑滯初又二一總述。

汝等決定發菩提心。於佛如來妙三摩提不生疲倦。應當先明發覺初心二決定義。

妙三摩提者。梵語三摩提此云等持。離沉掉曰等。專心一境曰持。於三觀中獨當假觀。假即空中故云妙也。解行之要皆在乎此。問。前釋有三摩提約次不次兩門。次

第則從假入空。不次則假即空中。今亦具二義否。答。前次第中雖明從假入空元非正意。此經之意正為顯圓。在約假以立空中。今文亦然。前約開解。解是行家之解。今約起行。行是解後之行。故特舉三摩提為入門使措心有地。立修定之軌則其旨正同。又前開解。正明圓旨。兼用別教。而經旨在會別入圓。今妙三摩提盡攝後文。如觀音圓通正是約假以立空中。而憍陳如等小乘聖位豈無從假入空之義。會權歸實無非圓矣。幽溪云。決定有二義。一者如來聖人決而方定。二者已受決於如來定不可易。同是一義。但有機應授受之殊耳。或謂二決定義與前二種根本為同為異。答。同而不同。前先云生死根本云菩提涅槃元清淨體則先妄而後真。今先審觀因地發心次審詳煩惱根本則先真而後妄。立名雖爾今一義中實兼前二種根本。何者。第一義審觀因地發心與果地覺為同為異先擇生死根本依不生滅圓湛性成。夫因果名目相應則與智斷根本中涅槃義同。前為開解但示生死根本。今為立行須擇去生死根本。則第一義中具二種根本明矣。第二審詳煩惱根本意兼選擇圓通顯六湛圓明本所功德。夫覺體不離六根是稱六湛圓明。此與前第二根本中識精元明能生諸緣緣所遺者何以異乎。而煩惱根本與生死根本義亦相通。則第二義中亦具二種根本明矣。同而不同其義如此。今所以有二義者。第一以因心徹果。第二就自身觀察。而意皆所以選耳根也。發覺初心者。指初心所發之悟。如五卷云。最初發心悟十八界誰為圓通是已。

○二別明二一徵起。

云何初心二義決定。

○二正釋二。初審觀因地發心。文三。初略示因果同異。二以是下明生滅不生滅。三則汝下正示起濁除濁。初中先勸審觀。次明須審所以。初審觀因地者所謂以因心徹果。輔行四教因心不同今是圓初心也。何者。前阿難問中云。捐捨小乘畢獲如來無餘涅槃。佛答中云求佛乘不生不滅。後結云皆合涅槃清淨妙德。是以界外滅為初門。屬圓明矣。問。第二義初云汝修菩提。菩提是道。是仍以道為初門何也。答。滅為初門非不修道。第二義中云汝修菩提乃以道諦助成滅諦也。由其契理至深故合滅諦。而道為修行之法豈可廢乎。此之果理必從六根證入故勸審詳煩惱根本耳。應知第一義中以滅治苦。生死根本苦也。不生不滅滅也。第二義中以道治集。煩惱根本集也。得循圓通道也。是為四諦同觀而以滅為首非圓教而何。

阿難。第一義者。汝等若欲捐捨聲聞。修菩薩乘入佛知見。應當審觀因地發心與果地覺為同為異。阿難。若於因地以生滅心為本修因而求佛乘不生不滅無有是處。

既捨聲聞因果。便求菩薩因果。入佛知見豈非果乎。因地該信前乾慧。後文云。初伏客塵煩惱。客塵指見思。見思尚伏。故通信前。吳興云。因該十信果通分滿。發心指所發之悟。亦指初心所修止觀法門。如後文云以湛旋其虛妄滅生伏還元覺。以湛之言正指起行。蓋初修止觀時圓伏五住。發心求佛。亦是發心畢竟二不別也。若於下明須審所以。交光直指識心為生滅則與下文相違。蓋四大五濁是生滅法。若除四大即

是涅槃不生不滅之果。下文了然無勞異議。因心稍帶五濁則與佛果不相符矣。問。前開解中指攀緣心為生死根本。今以四大為生死本豈不異耶。答。根本名同而義異。攀緣是集。集為苦本故名生死根本。是相生之根本也。今云根本者四大為生死之體。若無四大安成生死。是當體之根本也。前舉其因。今言其果。由因致果元非碩異。前為開解。解門以識心為障故斷攀緣。今為成行。行門以根塵為障須除四大。用與不同。當識文旨。

○二辨生滅不生滅。

以是義故。汝當照明諸器世間可作之法皆從變滅。阿難。汝觀世間可作之法誰為不壞。然終不聞爛壞虛空。何以故。空非可作由是始終無壞滅故。

此文之意。明有生必有滅。可作是生後則有滅。若前無生後亦無滅。幽溪云。地水火風可作者也。湛圓妙覺明心不可作者也。然此是法說之義。今文是喻。喻中先可作。次不可作。可作中先正說。次反顯。正說中以外四大喻內四大故舉器世間明其生滅。山河國土器世間也。而云諸器世間可作之法則瓶衣等皆在其中矣。虛空喻真心其義可知。

○三正示五濁及除五濁分二一示濁妄二除五濁初又二一明濁相二示五濁初又二一法。

則汝身中堅相為地。潤濕為水。煖觸為火。動搖為風。由此四纏分汝湛圓妙覺明心。為視。為聽。為覺。為察。從始入終五疊渾濁。

身中是根。四大是塵。攬塵為根成一期生死之相。則四大為生死根本更無疑矣。涅槃亦云。為非佛性說為佛性。非佛性者謂墻壁瓦礫。據涅槃所云。知外四大定非佛性。今攬四大以成內身豈成佛性。四纏即四蛇也。人固有湛圓妙覺明心元在生死之外。本無四大曰湛。六根互用為圓。妙覺明即三諦之理。一心具五種功德。而此妙心為四纏所分即真妄和合全成妄中之用也。為視為聽等者。四大有色因結色而成眼。四大有聲因卷聲而成耳。鼻舌身曰覺。意曰察。六根應用皆以真妄和合而為濁耳。如此似成十二入。而前有空大後有煩惱等。從劫至命共有五番渾濁也。

○二喻為二一立喻二略合。

云何為濁。阿難。譬如清水清潔本然。即彼塵土灰沙之倫本質留礙。二體法爾性不相循。有世間人取彼土塵投於淨水。土失留礙水亡清潔。容貌汨然名之為濁。汝濁五重亦復如是。

幽溪曰。水喻湛圓真心。灰沙喻四大纏縛。言土失留礙者喻四大無知而反成有知。水亡清潔者喻真心無生死而反成生死。須知水亡其潔咎歸灰沙。真心成生死咎則歸於四大明矣。然則水雖濁而清體不亡。濁徧之處即是清徧。故圓修者非撥濁以求清。乃即湛以復湛也。汨亂也。熏聞曰。准悲華經人壽八萬至三萬歲未有濁名。至二萬時為五濁之始。今文蓋約五陰妄想為五濁。故辨魔中色陰有堅固妄想。受陰有虛明妄想

。想陰有融通妄想。行陰有幽隱妄想。識陰有罔象虛無顛倒妄想。是故色陰盡則超劫濁。受陰盡則超見濁。想陰盡則超煩惱濁。行陰盡則超眾生濁。識陰盡則超命濁。以後驗前知是五陰。

○二示五濁五一劫濁。前文明四大妄法能濁真心此就身中說耳。四大之前實先有空能濁見也。

阿難。汝見虛空徧十方界。空見不分。有空無體。有見無覺。相織妄成是第一重名為劫濁。

尋常所論五濁之義。但云劫濁是總。四濁是別。然劫雖總四豈無劫濁之體乎。今正出劫濁之體即空見不分是也。空徧十方界能容地水火風。見亦徧十方界能包見聞覺知。眾生所共。故可總乎四濁。劫者時也。四濁既聚此時則濁。何但以空劫當其義哉。若云此經論劫濁與他經有殊便失經旨。亦無會通之趣。有空無體者空無形質故。有見無覺者不附身根故。見既無覺故與見濁中見聞覺知義不相同。見徧十方聞豈不徧。今但以見為言端。總之徧十方者盡名劫濁。如下見聞覺知總名見濁意可知矣。相織妄成者。以無體之空織無覺之見。以無覺之見織無體之空。故妄成第一重濁。見至於無覺而猶名濁者以為空所雜也。二卷云見在眼前是義非實。當知今之徧十方者亦妄見耳。吳興曰。應知五濁皆就阿難現前而示。是故五節文初竝云汝見汝身等。孤山用配五陰。初劫濁配色陰者。空名一顯色是色之根本也。

○二見濁。

汝身現搏四大為體。見聞覺知壅令留礙。水火風土旋令覺知。相織妄成是第二重名為見濁。

前濁云見但取徧空無覺之見。今則附著於身故云汝身現搏等。搏捏聚也。見聞覺知本非留礙。而以四大織之。四大有色結色成根。四大有聲卷聲成耳。是壅滯也。因之見不踰色。聽不超聲。是留礙也。水火風土本非覺知。而以見聞織之轉無知成知。如四大淨色能見能覺。此取六根有發識之用故曰覺知。是局在身根明矣。此句雖似局根而上句見聞覺知實通指見精聞精等也。名見濁者。見聞覺知總名為見。而為四大所濁。妄成者妄成第二重濁也。以次序言之。先有劫濁今當第二。此濁配受陰者。六根有知則能領納前境故屬受。

○三煩惱濁。

又汝心中憶識誦習性發知見。容現六塵。離塵無相。離覺無性。相織妄成是第三重名煩惱濁。

上見濁通舉六根及現量識。今從見濁生攀緣心名煩惱濁。如首卷云。此是前塵虛妄相惑汝心性正是此濁。故孤山以配想陰。觀文意似多指第六識王數故建首云又汝心中也。長水云。憶過去境。識現在塵。誦習未來境界。長水以誦習屬未來者言誦習之力能至未來耳。性發知見者。六根生識。初剎那未起分別次一剎那轉入意地。故妄

想之性發於前之知見。性者體也。然第六識離六塵無別有相。故妄想之容現於六塵。次云離塵無相明相是妄。離覺無性明性是妄。相織者。知見六塵相織妄成第三。所謂昏煩之法惱亂心神也。觀今文則第一決定義中雙具二種根本明矣。

○四眾生濁。

又汝朝夕生滅不停。知見每欲留於世間。業運每常遷於國土。相織妄成是第四重名眾生濁。

前見濁及煩惱濁皆是妄法。念念生起刻刻遷謝即眾生濁。生滅屬行。行有二種。一不相應行徧於根塵。二思即是行能造業招果。孤山曰。造作之心能趨於果名行。行有六種。大品經中說為六思。思即是業。謂六想之後各起不善業。善業不動業也。即中云前煩惱是惑。從惑生業。從業生苦。而雙取業苦為眾生濁。文云業運每常遷於國土豈非竝取業苦為今濁乎。知見欲留者欲留六根於世間也。為業所運不能久住。初朝夕不停細生滅也。從細至麤流轉國土乃成一期生死之相。一去一來名為相織。法華疏云。眾生濁亦無別體。攬見慢果報上立此假名。今文雙該上之二濁。又以業苦為今濁相。與彼文何異耶。又上四濁皆有從前生後之義。

○五命濁。

汝等見聞元無異性。眾塵隔越無狀異生。性中相知。用中相背。同異失準。相織妄成是第五重名為命濁。

五濁中以命濁為主。見性即聞性是無異也。眾塵指六塵。卷聲結色成根有異生識亦異。問。前文云見聞覺知壅令留礙。與今何殊。答。前但明異不言其同。今意欲明同異相織故與前異。又前壅礙之言雖該根識似未及第六分別。今則第六分別亦在其中。雖第六通緣前五對彼五識其相不同亦得云無狀異生耳。性中句釋上元無異性。如後文云彼人以手循體外繞。彼雖不見頭足一辨知覺是同。是其義也。用中句釋上無狀異生。同是識體。異是識用。適言其同則用相背。適言其異則性相知。是無定準。同異相織成命濁者。識體本同與異相織。是阿賴耶識為人命根故曰命濁。據無異之性真妄已是相合。而同異又復相織豈不濁耶。此五濁文。長水用三細六麤以釋其相。孤山改用五陰與後辨魔文合。千古承用。然當文自有五相。如劫濁以無體無覺為相則該乎四濁也。文云汝見虛空徧十方界非總四濁乎。若見濁則以識精之附身者為相。煩惱濁則以歷緣對境所起分別心為相。在三道中前之三濁皆屬惑道。劫見二濁屬無明惑。煩惱是第六識王所屬見思惑。眾生濁以從惑起業苦為相。文云業運每常遷於國土。其義了然。至於命濁。乃指報因必有命根。真妄和合同異混雜而為五濁中主。雖在受報之後實可統前四濁。相雖有五舉業惑苦三即該之矣。

○二除五濁分二一擇真妄。

阿難。汝今欲令見聞覺知遠契如來常樂我淨。應當先擇生死根本。依不生滅圓湛性成。

見聞覺知其性本真。因四大渾濁而成生死。言遠契等者。前云菩提涅槃尚在遙遠。又阿難初請行門云捐捨小乘畢獲如來無餘涅槃。是欲遠契如來之四德也。溫陵云生死根本五濁業用也其言甚是。交光非之。自立六處識心初卷七番所破者為生死根本。不知生死以根塵為體。今欲立行須破根塵。云先擇者。蓋欲擇去根中之塵則見聞覺知自復真體。況經自堅相為地以來頻言四大能混真性。既濁真性故今結顯須除四大。前後相映文旨可識。乃反遠引初卷之文。則成解行不分之過矣。幽溪云。擇去也。依取也。前文已示由此四纏分汝圓湛。則一真一妄徧乎五濁。今當先擇生死之濁者而不用。竟取圓湛性之清者而成之也。或問。根中四大何法能除。答。不循外塵則內塵自滅。外塵皆妄心所成。識心愈動則四大愈生。五濁愈盛。夫執持世界者風輪也。今空中之風蓬蓬然起於北海。蓬蓬然入於南海。孰非眾生心力所致乎。意念彌增則風輪彌廣。人自不覺。乃至貪愛為水。覺觀為火。堅執為地。皆是攀緣所成。但除攀緣塵相自滅六根亦淨。是依不生滅圓湛性成也。成謂成因成果。

○二明伏斷二一正明伏斷。

以湛旋其虛妄滅生伏還元覺。得元明覺無生滅性為因地心。然後圓成果地修證。

以湛下先明因。然後下次明果。因即是伏。果即是斷。以湛之言以清治濁正是起行。虛妄滅生指五濁耳。前地水火風空為生死根本有此五大則成虛妄滅生。滅生既妄故可轉旋。但除攀緣即以湛旋滅生也。伏是伏惑不動之義滅生既旋覺心不擾為伏還元覺。元覺者。無五大之覺性本來如是故名曰還。乃以工夫合本體耳。得元明等者明由湛得。據下文云明相精純而接以變現之言則明含假義。覺即中道。無生滅即空。契合此性為因地心。古人云修三止觀照三諦境。不其然乎。此心如指南車所向皆正故可圓果地修證。三觀功成證三德秘藏則修證圓矣。

○二喻顯修證。

如澄濁水貯於靜器。靜深不動沙土自沉清水現前名為初伏客塵煩惱。去泥純水名為永斷根本無明。明相精純一切變現不為煩惱。皆合涅槃清淨妙德。

五濁喻濁水。湛喻靜器。澄濁水喻旋其虛妄滅生。靜深不動喻伏還元覺。靜是器靜。不動是水不動。止觀明靜能窮覺體故復喻以深也。沙土自沉喻無生滅性。清水現前喻得元明覺。名為初伏下本文自合喻耳。客塵煩惱即界內見思。初伏應指十信前五品位中圓伏五住。不但無明初伏即見思亦是初伏。涅槃云。具足煩惱能知如來秘密之藏即其例也。縱斷見思塵沙未斷無明此十信位人亦為初伏所攝也。去泥下喻果位。既澄之後。泥自泥。水自水。故可去泥而為純水。喻上圓成果地修證。名為下本文自合。永斷無明合去泥。明相下合純水。古註云言永斷者。且約從因至果通相而說理寔妙覺方名永斷。蓋因窮五品之初心。果窮妙覺之極證。但舉初後自攝諸位。一切變現。孤山以為隨機所感十界現形。幽溪引前文惟妙覺明圓照法界是故於中一為無量無量為一等是也。妙假觀成。從法界體起法界用。豈與凡位煩惱同耶。涅槃清淨妙德即四德

也。為對五濁。故以清淨觀之。

○二審詳煩惱根本。所謂就自身觀察也。前第一決定義云。汝今欲令見聞覺知遠契如來常樂我淨。只此一語已該盡兩門之意。以二決定義說雖次第用必同時故。前見聞覺知之言已該今文所辨六根矣。今云煩惱根本者對前生死根本。煩惱從六根出故云煩惱根本。煩惱是因。生死是果。煩惱既淨。生死根本亦盡。詳究文意豈非知苦而斷集乎。又前文云涅槃清淨妙德。今云汝修菩提。菩提是智德屬道諦。涅槃是斷德屬滅諦。詳究文意豈非慕滅而修道乎。四諦法門於起行時缺一不可。生死若盡便證涅槃。故第一義中明斷妄果而證真果。煩惱若淨名修菩提。故第二義中明除妄因而修真因。此與初卷二種根本其文相映。菩提涅槃皆在第二根本中。而第一生死根本亦該苦集。生死是苦諦。根本指攀緣心即集也。或以二決定義分配二種根本。而以第一根本同第二決定義。以第二根本同第一決定義。未必然也。今之二義分配四諦宛轉相成。惟滅為首故成無作四諦之相。滅既居首。以滅治苦。為滅修道。以道治集。義勢然也。文分二一總勸審詳二正示審詳初文二一勸審詳。

第二義者。汝等必欲發菩提心。於菩薩乘生大勇猛。決定棄捐諸有為相。應當審詳煩惱根本。此無始來發業潤生誰作誰受。

梵語菩提此翻道。發菩提心謂發願修道也。前云涅槃此以滅諦而超生死。今云菩提迺以道諦而治煩惱。四諦宛然。諸有為相指上文四大五濁等也。慕果修因須詳煩惱根本。註者云。尋聲逐色所起貪嗔名煩惱。眼耳等六根為煩惱根本。今謂如下文云若不審觀煩惱根本則不能知虛妄根塵。據此當以六根取境為煩惱。對彼六塵則以六根為煩惱根本。蓋六塵元無分別起貪嗔由於六根故獨受根本之名。又煩惱雖由六根而返窮流根至不生滅則圓通亦不出六根。故須審之。言發業潤生者。六根當體是惑。又能生識起見思枝末之惑。故發善不善業遂潤將來生死。當觀發業誰作。潤生誰受。蓋六根自作。斯六根自受也。

○二示須審文有法譬一法。

阿難。汝修菩提。若不審觀煩惱根本則不能知虛妄根塵何處顛倒。處尚不知云何降伏取如來位。

虛妄根塵何處顛倒者。謂六根六塵雖皆虛妄。而顛倒必歸六根非六塵也。六根不取六塵是降伏義。問。第一義中先擇生死根本。今言降伏六根何法為要。答。擇生死根本是去根中之塵正是降伏義耳。

○次譬。

阿難。汝觀世間解結之人。不見所結云何知解。不聞虛空被汝隳裂。何以故。空無形相無結解故。

喻意謂世間解結之人不一時解結貴先見結。知先時如何而結則知今時如何而解。法中謂行人觀十八界孰不欲解煩惱結。故解結之名意猶通泛。結所從生名為所結。所

結的指六根以是煩惱根本故耳。下文六結之名從此處起。若不知根為結要。則或於塵而解根。或於識而解根。解之則難。故云云何知解。所結喻顛倒之處也。解喻降伏取如來位也。次虛空喻真性。以內根有四大四微著相所致故須解之。真性無形本無有結又焉用解。此與第一義中虛空不壞取喻大同。總名有相非真。惟無相為真耳。

○二正示詳審分二一委示顛倒處所二正勸詳擇降伏初又二一明六為賊媒。

則汝現前眼耳鼻舌及與身心六為賊媒自劫家寶。由此無始眾生世界生纏縛故於器世間不能超越。

夫見聞覺知元是真性。由攬四大成根而生煩惱。六塵為四大所成。緣外四大則內四大增長是六塵為賊明矣。六根取此六塵為賊之媒更無疑也。交光云。塵雖在外而體本無情說賊非義。且於本經無據。今謂涅槃經中明以六塵喻六大賊。經云菩薩觀此六塵如六大賊。何以故。能劫一切諸善法故。如六大賊能劫一切人民財寶。是六塵賊亦復如是。能劫一切眾生善財。乃至云如六大賊欲劫人時要因而入。若無內人則便中還。是六塵賊亦復如是。欲劫善法要因內有眾生知見常樂我淨不空等相。若內無有如是等相。六塵惡賊則不能劫一切善法。經文了然何謂無據。今經處處使人離塵獨非據乎。交光自立決定用根之義。而根為四大四微所成。若指塵為賊則根亦賊伴非決定可用之法。故迴經就情作此顛倒之說。盲人是之良可悲夫。溫陵云。則汝下示虛妄根塵顛倒也。眼等六根妄根也。媒引六賊妄塵也。自劫真性顛倒也。世界有三種。謂眾生。五陰。國土。今舉眾生亦該五陰。五陰是實法。眾生是假名。攬五陰成眾生故言纏縛。吳興云。由六根所起煩惱故發業潤生乃有無始眾生世界等。然眾生見聞所及亦名眾生世界。以是千二八百功德所涉也。若起貪著是生纏結。六結由此而成。故於器界自難越矣。須知從根生識稱煩惱根本。以根對塵名曰賊媒。後卷十方如來告阿難言。汝欲識知俱生無明使汝輪轉生死結根惟汝六根更非他物。汝復欲知無上菩提令汝速證安樂解脫寂靜妙常亦汝六根更非他物。今文初指六為賊媒所謂淪生死惟六根也。後云六湛圓明本所功德所謂證妙常惟六根也。心有真妄。根亦真妄。何獨用根不用心耶。

○二釋眾生世界。是明千二八百功德所繇成也。功德數量由世界相涉。數量既明則選擇圓通有自來矣。前六為賊媒明根是妄。此下意兼真妄。如云織妄相成妄也。返窮流根至不生滅真也。若世界相涉之言則通真妄。六千功德凡夫尚具豈聖反無故通於真。以前煩惱根本之義亦通真妄故爾。分二一約眾生以明世界二約世界以歷六根初中二一釋名辨體二簡定變疊初中二一釋名。

阿難。云何名為眾生世界。世為遷流。界為方位。

孤山云。上示兩種世界。一眾生世界是正報。二器世界是依報。以由正報纏縛故於依報不能超越。故今但約正報而明。

○二辨體二一指相示數。

汝今當知。東西南北。東南西南東北西北上下為界。過去未來現在為世。方位有十流數有三。

汝今下指相。方位下示數。尋常世謂差別。界謂五陰。今以三世四方為正報之世界也。此中元明眾生六根正報。而今文約三世十方者為示六根有此功德本與依報世界相涉而成故也。

○二結歸眾生。

一切眾生織妄相成。身中貿遷世界相涉。

三世十方在眾生莫非是妄故云織妄相成。有時則必有方是相成也。下身中貿遷等正示織妄之義。言身中者。眾生見聞所及總名身中。何必以六尺軀中為身中乎。身者聚也。謂陰入界聚在一處也。既屬陰入豈非身中。長水云。貿遷世也。世界交織故云相涉。即中云。身中是界。貿遷是世。貿是貿易。遷是遷流。以過去易現在。以現在易未來。故名貿遷。於界貿遷名世界相涉。夫世界相涉乃千二八百功德數量之本。在凡夫則為織妄相成。在聖人則為真性妙用。古人謂迷本元明是生虛妄。一念不覺故有三世十方。但法華六根清淨亦具六千功德。若在聖位數量元同寧無世界相涉之義。惟織妄之名獨在凡夫。

○二簡定變疊二初簡四涉三。

而此界性設雖十方定位可明。世間祇目東西南北。上下無位。中無定方。四數必明與世相涉。

十是數方故云十方。其實定位止有四方。言定位者。且如東南一隅止是兩借元無定位。故定位只有東西南北。上下無位即上下無界也。相待而言不知自何為上自何為下。故天如日指著上下皆是四方之上下耳。中亦為四方所攝故無定方。文中先簡四維。次簡上下。次簡中方。故最明顯者惟有四方。言與世相涉者。或為過去之四方。或為現未之四方。是與三世相涉也。

○二流變增疊。

三四三宛轉十二。流變三疊一十百千。總括始終六根之中各各功德有千二百。

三世各有四方。四方各有三世。皆成十二故云宛轉。流變似就世言正是世界相涉。一十百千通舉增數之法耳。謂增一為十。增十為百等。此流變三疊古今解之不一。惟吳興為最當。今依其所釋稍為敷演。初以方涉世明三疊者。第一約四方各論三世共成十二世。第二疊於東方三世變一為十。謂一世變為三世。三世各立過現未便成九世。并最先根本一世。故成十世。則東方有三十世。四方各三十有一百二十也。其中十二世為能變一百八世皆是所變。第三疊復將一百二十世一世變為十世共成一千二百世也。其中除根本十二世餘一百八世咸是所變。復為能變皆成根本。若畏支離能變所變不論亦可。次以世涉方明三疊者。第一疊三世各有四方成十二方。第二疊一世變為九世并根本成十世。每世有四方則成四十方。合三世共有一百二十方。第三疊復將一世

變為十世。則十世變為百世。三十世變為三百世。每世四方成一千二百方也。能變所變不復更論。吳興又云。斯蓋如來只指凡夫六根。根塵相織世界相涉從麤至細且至三疊以彰厥德。大意令知現在見聞覺知剎那剎那皆涉方世麤細之相也。此據六根了別之性是同故云各各功德有千二百。下對六塵了別之用有異所以功德全缺不等。言功德者。功言力。德言用。謂六根各有豎窮橫徧之力用耳。云始終者。一變為十為始。至千二百即其終矣。

○二約世界以歷六根二一總標。

阿難汝復於中克定優劣。

十方如來元無優劣。阿難六根不無優劣。故須定之。

○二別簡六一眼根。

如眼觀見後暗前明。前方全明。後方全暗。左右旁觀三分之二。統論所作功德不全。三分言功。一分無德。當知眼惟八百功德。

天如云四方各二百。四隅各一百。今眼所見前及左右三方已成六百。併前二隅二百共成八百。惟後方二百及後二隅二百不見故云三分之二也。仁菴云三分之二者。文云前方全明。後方全暗。左右旁觀則後方無德。而前後左右為二分。故成八百功德也。二說皆是。不必以指空唱數非之。或云此中功德約方而不約時。然前文以方涉世以世涉方故有千二八百功德。苟但約方八百竟安在哉。補遺云。此中以方涉世是也。

○次耳根。

如耳周聽十方無遺。動若邇遙靜無邊際。當知耳根圓滿一千二百功德。

言十方無遺者。既顯周聽十方。又兼障不能隔。此約方論。動若下以世涉方論也。因聲有遠近而聞亦似遠近。其實聞性何遐邇乎。若靜無邊際則與法界合體矣。

○三鼻根。

如鼻嗅聞通出入息。有出有入而闕中交。驗於鼻根三分闕一。當知鼻惟八百功德。

鼻有出入息。而出能取香入能嗅香所以異於無情之風氣也。非出即入非入即出終不停止是闕中交。苕溪云。鼻中通出入息前後兩不相交是也。此中以世涉方。如出息屬過去。入息屬未來。則中交屬現在。故後偈云鼻息出入通現前無交氣。但或出或入不可定其前後耳。長水云。出入中交共成三分。一分四百闕於中交故惟八百。

○四舌根。

如舌宣揚盡諸世間出世間智。言有方分理無窮盡。當知舌根圓滿一千二百功德。

孤山曰舌取能言不論嘗味。若取嘗味其德則劣。以合中知故。華嚴云佛法無人說雖慧莫能了。譬如大暗中非灯無所見。故舌功最大。有小言有大言而即小可以喻大。有深言有淺言而即淺可以明深。是言有分而理無窮也。況因言悟理豈可窮盡哉。

○五身根。

如身覺觸識於違順。合時能覺離中不知。離一合雙。驗於身根三分闕一。當知身惟八百功德。

補遺云離則根境單一故闕其知。合則根境雙觸故知違順。

○六意根。

如意默容十方三世一切世間出世間法。惟聖與凡無不包容盡其涯際。當知意根圓滿一千二百功德。

默容者對口能宣演而言。十方是橫。三世是豎。世出世約法。聖凡約人。聖凡無不容則具十界。盡其涯際則具十如。幽溪曰。默容者。謂此根性具功德法爾如斯不假思量擬議。如來掩室淨名杜口皆從此默字上得來。天台明一念性具百界千如諸法實相亦得乎此。即中云佛是一切智人十界十如靡不洞達。故法華云惟佛與佛乃能究盡。而凡夫一念心中亦性具百界此性德之容也。苟能洞達意根徧照此修德之容也。既有修性二重凡夫畢竟咸具故經直云默容不別凡聖。苟不明修性何以釋默容乎。古人云意根獨生徧緣諸法。此修德之少分耳。孤山曰。此經明六根功德與法華不同。今示發覺初心令知顛倒處所故辨六根優劣。俾阿難擇於耳根以為修證之本。彼經依經修行已發似解。六根清淨互用無方。雖眼八百亦具餘五根功德。乃至意根亦復如是。即同今經一根既返源六根成解脫。

○二正勸詳擇降伏二一簡勸略明二因疑廣說初文二一勸簡根修行二示須揀所以初又三一簡圓通。

阿難。汝今欲逆生死欲流返窮流根至不生滅。當驗此等六受用根。誰合誰離。誰深誰淺。誰為圓通誰不圓滿。

汝今下先牒阿難所願。六根流逸取外六塵因之而致生死名生死欲流。順之而出故招生死。逆之而入名為入流。生死苦也。欲流集也。返窮流根道也。至不生滅滅諦也。即中云。煩惱流從六根出。今不逐外境自達見聞即返窮流根。所謂將聞持佛佛何不自聞聞也。返窮即逆生死流。流根即妙湛不動者也。前第一決定義中明生死根本及果地不生不滅。今此中具明四諦。豈非兩門合一耶。又返窮者。若欲脫根必先脫塵。先亡前塵次盡內根名返窮。契涅槃四德名不生滅。與前云汝今欲令見聞覺知遠契如來常樂我淨其義一耳。故此二句是兩門之文心也。當驗下次勸簡根。前拈煩惱根本及具顯六根功德。意取一根修行故須揀之。受者謂受六塵。用謂眾生所用。六受用根亦可別配離合等六。合者身也。身由合知故。離者意也。不親緣外境故。深者舌也。言有方分理無窮盡故。淺者鼻也。鼻缺中交浮於外故。圓通者耳也。耳聞十方故。不圓滿者眼也。明前不明後故。如是簡驗意顯耳根為當修矣。前來多言六根是妄。今云至不生滅知根中有真。復令選根修行選其最合真者而已。

○二較優劣。

若能於此悟圓通根。逆彼無始織妄業流。得循圓通與不圓通日劫相倍。

若能於此悟圓通根結上當驗此等文也。不待文殊選擇自知耳門為勝豈非悟乎。逆彼無始織妄業流結上汝今欲逆生死欲流至不生滅也。上云欲流兼於惑業。今織妄是惑。業流是業根逐外境造善惡業故云業流。得循下正較優劣。圓根密指耳根。於圓根修習則根塵易脫妙用宜成。能以一日同彼一劫。前文備顯六根功德其意在此。又前審觀因地發心是修行綱要。尚未的指華屋之門。第二義方密指其門。乃兩決定義結穴之處。

○三許發明。

我今備顯六湛圓明本所功德數量如是。隨汝詳擇其可入者。吾當發明令汝增進。

云備顯者。前云六根之中各各功德有千二百。又云汝復於中克定優劣。即備顯也。覺性不離六根名六湛圓明。言本所功德者。行人雖從六根悟明自性元須因其本然。故從眼根入者不及耳根。豈返窮流根至不生滅便轉劣根而成勝乎。故云本所功德數量如是。苟悟後便能轉根則不須揀選圓通。觀音得真圓通名無作妙用由善知本數量耳。

○二示須揀所以。

十方如來於十八界一一修行皆得圓滿無上菩提。於其中間亦無優劣。但汝下劣未能於中圓自在慧。故我宣揚令汝但於一門深入。入一無妄彼六知根一時清淨。

十方如來稱機設化。世界非一。眾機不同。或以天衣而作佛事。或以寂默無言而作佛事。香鉢金光其類非一。故佛修時於十八中隨研一法皆成無上菩提。言圓滿者。一成一切成。但證一法於十八界皆成解脫。以佛證圓理故根塵識皆無優劣。則六根之中各各功德有千二百不待言矣。阿難下劣不但遜佛。并非圓機。豈能隨舉一法便該十八。選根之法急宜宣說。於十八中揀去塵識惟取六根。如去丈就尺。又於六根中揀去餘五根惟取耳根。如去尺就寸。所謂汝復於中克定優劣也。佛應劣機帶別說圓故施此法豈得已哉。一簡勸略明竟。

○二因發廣說二一疑請。

阿難白佛言世尊。云何逆流深入一門能令六根一時清淨。

前云但於一門深入。阿難已知華屋之門必在茲矣。故再問以暢其義。

○二廣示三一舉果比斥。

佛告阿難。汝今已得須陀洹果。已滅三界眾生世間見所斷惑。然猶未知根中積生無始虛習。彼習要因修所斷得。何況此中生住異滅分劑頭數。

阿難但斷見惑尚未斷思及塵沙無明故未知一入六淨也。須陀洹此云預流。小乘初果已預聖流故。是見道位。已除見惑八十捌使。見惑歷三界。於二世間中屬眾生世間。云見所斷者謂見道所斷之惑也。見惑歷四諦下增減不同。俱舍頌云。苦下具一切。(身見邊見邪見戒取見取為五利使貪嗔癡慢疑為五鈍使共十使)集滅各除三。(除身見邊見戒取)道

除於二見。(身見邊見)上界不行嘔。共八十八使。准輔行二十三卷去有料簡缺具之義。集註亦引。茲不煩錄。根中無始虛習指思惑。謂思道所斷之惑。以修道時重慮緣真故云見思。亦云見修。即後三果所斷也。歷三界九地每地有九品貪嗔癡慢共有八十一品。此迷事思亦云俱生我執。與生俱生故在根中。不惟積生且無始恒有。惟聖者重修止觀方能斷之。生住異滅即同體塵沙無明也。初住已上四十二品為分劑頭數。下明理無一六及六根互用。則分劑不隔。頭數亦融。佛意明八十八使初果斷之八十一思後三果除之。生住異滅分劑頭數惟破無明者能融能消耳。

○二理無一六二一法二喻一法中二一根非一六二一六義生初又三一徵。

今汝且觀現前六根為一為六。

前云深入一門者。或從眼入。或從耳入也。為一為六者。現前六根為止一體為有六體也。此一字與前一字不同。

○二破二一破一。

阿難。若言一者。耳何不見。目何不聞。頭奚不履。足奚無語。

六根之用不同。一身之中猶若異域。故以為一者非矣。

○二破六有問答。

若此六根決定成六。如我今會與汝宣揚微妙法門。汝之六根誰來領受。阿難言我用耳聞。佛言汝耳自聞何關身口。口來問義身起欽承。

初句牒計。次問答中問六根誰領。而阿難答耳聞者所謂此方真教體清淨在音聞也。佛言下結破。雖六根各不相知而用復相隨。安可云定六乎。

○三結。此中明理非一六者。幽溪云。前當機問行實兼問理。蓋由不達理無一六故於六根生一異執。意謂六根成結要須次第一一而解。云何深入一門能令六根一時清淨耶。世尊全約理答。蓋理明而行疑自銷。故答理全是答行。所以前破一六。次明非一六也。

是故應知非一終六。非六終一。終不汝根元一元六。阿難當知。是根非一非六。

非一者破執一之惑。以諸根之用終然有六故非一也。次破執六之計。以六根之用終自相隨故非六也終不下正雙遣一六以顯雙非。元者本也。以非六之故名為終一而非本來是一。又以不一之故名為終六而非元來是六。一六之計既不可立則是根非一非六明矣。當知六根雖由妄立實與真理相符。非一非六豈非理乎。若生雙非之見即是違理。今以離見故云雙非。是佛所證豈小聖所能及歟。

○二一六義生。前明理體雖非一六。然若無一六云何可說非一非六。故一六義生此義又不可少。所以下文立喻。亦先喻一六義生次喻理非一六。

由無始來顛倒淪替。故於圓湛一六義生。汝須陀洹雖得六銷猶未亡一。

顛倒約惑。淪替約業果。三道所纏故迷圓湛之體而為一六。上文元明根非一六。今圓湛亦不離根即根是理曰圓。理無根相為湛。又非一為圓。非六為湛。而初果法執

未忘不得不為之一。眾生六根現具不得不謂之六。安知一六即非一六哉。次約人斥中雖得六銷六指六根。交光謂止銷六塵未銷六根。未必然也。此中元辨根之一六故文首云現前六根為一為六。而反以六為六塵可乎。夫根由塵有。既不入六塵則六根自銷。第法執尚存故未妄一耳。然孤山以一為涅槃吳。興云下。文見精乃至知精元是一體。或疑小乘滅智涅槃豈非一精明體。但阿難既悟大乘豈猶執灰斷之說。所證涅槃正是一精明體無足疑也。六根既除伏歸元真。未能起用故云猶未亡一也。

○二喻二一喻二合喻中二一喻一六義生。

如太虛空參合羣器。由器形異名之異空。除器觀空說空為一。

太虛喻圓湛之性。羣器以喻六根。人皆知之。然前明六根非一非六。雙非之理不離六根。今云如空正指六根當體如太虛空耳。故後合云則汝了知六受用根亦復如是。此根凡夫見六。二乘見一不知根性圓離二邊如太虛空體非羣相也。參合羣器喻非六而六。如方器中見有方空之類名之異空。喻凡夫不見一體必立六根之名豈定六乎。除器觀空喻非一而一。初果已證有餘涅槃故云除器。法華亦云是名轉法輪便有涅槃音。即說空為一之意。

○二喻理無一六。

彼太虛空云何為汝成同不同。何況更名是一非一。

虛空之體元非同異豈可更加之以名耶。太虛參合羣器則似有異。除器觀空則似有同。故今遣云。云何為汝成同不同。名之異空說空為一是更加之以名。故今遣云何況更名是一非一。異空即是非一。交光以防轉計釋之謬矣。

○二合。

則汝了知六受用根亦復如是。

觀此合文知六受用根其義甚深。凡夫小乘不能測也。

○三一入六淨二。一明六根生起。二明一入六淨。欲示一入六淨而先明六根生起者。知根所從生。則一入六淨亦可明也。初又二一正明生起二明離塵無體初又二一列六根六一眼根。

由明暗等二種相形。於妙圓中黏湛發見。見精映色結色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眼體如蒲萄朵。浮根四塵流逸奔色。

今經中明依正生起必先立妄所次立妄能。成根亦然。前三卷云因於明暗二種妄塵發見居中。今云由明暗等二種相形於妙圓中黏湛發見。前示二種皆妄。今示二種由相形而有。皆所既妄立之義耳。前云發見居中乃以中統二邊。今云黏湛表見所從來。皆生汝妄能之義耳。夫明暗既由相形而有。苟分別不起則明暗皆忘。此雖起妄之由而歸真之路因此可知。言妙圓者。即有而無為妙。六根互用為圓。妙圓中有明湛之德正是見性。而不別屬於見。為色所黏專發眼根之見即是見精。豈非真妄和合之義耶。即吳興由明暗等塵染起淨性之說也。見精映色句是牒上文。上云黏湛發見即見精也。由明

暗而有見即映色也。應知無見方是真見。有見即屬見精。方其映時見與明暗幾附合而為一體故得結色成根。所結指明暗之色而四大亦在其中。根元目為清淨四大明勝義根也。有能造四大。所造四塵。今但云四大即攝得所造。云清淨者。乃八法中至精之物故云清淨。所謂染中說淨也。因名眼體如蒲葡萄朵則通上勝義。亦通下浮塵。蓋勝義如形。浮塵如影。無有影而不類形者。經文省約故以此句通上而冠下也。擣李釋為浮塵根豈勝義果無其狀耶。故雲間師準顯宗論為之辨云。眼根極微居眼星上。體清淨故如秋泉池。耳根極微居耳穴內。旋還而住如卷樺皮。又舊婆沙論云。舌根鄰虛居舌中央。如半月形。鼻根極微居鼻頰內。背上面下如雙垂爪。據此等文豈屬浮塵耶。又準婆沙說。人身根如腰鼓顛。顛鼓筐也。上下濶中間小。漢宮女謂之細腰正與相類。若男人身根應取熏聞記引他經說身如立戟槩。此則居然有丈夫之狀。今眼根既謂之如蒲葡萄朵。又謂之如秋泉池者。正以眼根四微圓轉光潔如水晶萄。映徹照物如秋泉池也。上皆圓通疏文。言浮根四塵者。前勝義是不可見有對色能照境發識。乃天眼聖目所見。其義深遠。今浮塵根羸浮淺露。虛假可壞曰浮。體無知覺不能照境曰塵。亦用能所八法為體。今言四塵但舉所造。二根相假流逸奔色。以眼根元是色之所成而又成相對之勢故色可以牽之況眼所知在色而不在他故專念而成奔逸。

○二耳根。

由動靜等二種相擊。於妙圓中黏湛發聽。聽精映聲卷聲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耳體如新卷葉。浮根四塵流逸奔聲。

由動句是所既妄立。發聽句是生汝妄能。聲由叩擊而發有動靜之勢故云相擊。無相為妙即真諦也。六用互具為圓即中道也。明湛是俗諦有照境之用。故動靜得而粘之。三諦中有一諦能生諸法不其然乎。但云映聲舉動該靜也。卷聲為聽精之用。此乃帶用而成根體。長水曰聲性虛散須卷攝以成聽義。既卷成根還如卷葉。新卷之葉完好如耳。此則似乎浮塵之根。而勝義為根之元或亦似之。二根相助流逸奔聲。前雖帶用成體。今則專指根用。以耳根元是動靜所成故惟知動靜。

○三鼻根。

由通塞等二種相發。於妙圓中黏湛發嗅。嗅精映香納香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鼻體如雙垂爪。浮根四塵流逸奔香。

通塞關乎鼻息而其中可以取香。由通知塞。由塞知通。故云相發。納吸取也。所納雖香而香合四大故可成根。長水曰。香氣上騰根垂下取。如雙垂爪。

○四舌根。

由恬變等二種相參。於妙圓中粘湛發嘗。嘗精映味。絞味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舌體如初偃月。浮根四塵流逸奔味。

淡味為恬。餘味為變。參者雜和也。精必有光故能映聲。乃至映味。餘根亦然。方其映時幾附合而為一體。及根塵成兩始流逸而奔塵。言絞味者。或卷或舒舌狀如絞

。初偃月即半月也。

○五身根。

由離合等二種相摩。於妙圓中粘湛發覺。覺精映觸搏觸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身體如腰鼓顛。浮根四塵流逸奔觸。

離合相遇而往來不停有相摩之狀。搏取也。或謂文中有四時。初由離句是二塵相形之時。第二句明發覺是從真起妄之時。第三句覺精映觸是未成根時。第四句搏觸成根是成根形時。六根皆然。今謂二種相摩已是從真起妄何待第二句耶。若覺精映觸句是牒上文覺精所發之覺。映觸即映難合之觸。不得謂是第三時也。惟未成形及成根形似有前後。然是兩義不得謂是二時。何者。覺精體虛但以精光映物。至成根則有實色故成兩義。但成根後豈便無覺精映觸乎。亦不能言有二時也。故四時之說不足憑也。腰鼓顛如桐洲註。即中云兩根相假流逸奔觸者。由成根後仍有覺精映觸故具流逸之勢。流逸從根而說。奔望外塵而言。前後皆爾。

○六意根。

由生滅等二種相續。於妙圓中粘湛發知。知精映法攬法成根。根元目為清淨四大。因名思如幽室見。浮根四塵流逸奔法。

初二句明由塵發知。妙圓中豈無有知而真知無知。由生滅所黏專發為意根之知。知精映法句仍牒上文。攬者取也。前五根勝義名清淨四大。意根亦然。言意思者。補遺云意既無體不可說形量。今經就慮知所託肉團則如幽室之相也。孤山吳興竝以意託肉團為幽室見非也。此文上下竝明清淨四大勝義根相。意之勝義者。清淨四大託於肉團之內引發意思而外緣法塵。如處幽室而見於外。六根之中眼之勝義發在於外。惟此意之勝義在肉團內故有室之喻耳。又前五根皆有竅穴通外。惟意所託包在肉團亦能引思故譬幽室。又幽室如意之浮塵根也。以勝義根附託於內故云見耳。為顯意之浮塵猶如幽室。非意所託何名幽室。正法念經云。如蓮華開合者是也。補遺謂意必無形而慮知所託亦有其相名勝義根。經云意思。思指慮知而已。言幽室見者。肉團在人身中已如幽室。而清淨四大復託之以知法如幽室中有人能見也。人在幽室我見人而人不見我。意根亦然。正法念經云。形如蓮華。上有七葉。朝開暮合。色法所攝。正今文所喻為幽室者也。前云寤寐二相隨身開合亦是此意。七徵初執心在內不見臟腑正在乎此。

○二結。

阿難。如是六根由彼覺明有明明覺。失彼精了黏妄發光。

覺即中道之體。明即俗諦之照。覺明失妙則生世界。六根豈不從此生乎。以六根屬妄能也。覺明是真明元不可少。因有明故明必索照。妄心起時還以明照此覺。故曰有明明覺。且覺體何所不徧。故明所照處正是覺體。稱為明覺不亦宜乎。失彼精了者。如前云。所既妄立。後文殊偈云。所立照性亡也。前明六根因六塵有。未明六塵從何而有。今示前六塵十二相皆從明覺而生。所中無明故照性亡而失精了耳。妄所既立

生汝妄能。因粘六塵而發六根照用之光。前示六塵粘湛。今則湛粘六塵。既名為黏必有相黏之義也。言發光者。則映色映聲等皆精光所映正是妄明而已。

○二明離塵無體。

是以汝今離暗離明無有見體。離動離靜元無聽質。無通無塞瞶性不生。非變非恬嘗無所出。不離不合覺觸本無。無滅無生了知安寄。

此文正示拔根之道。根若從一法生則永劫難離。賴因兩法對待。如明待於暗。動待於靜。故塵可離而根可拔。幽溪云惟其生起因塵而有所以現用離塵無體。故眼見因色而有離色無體。耳聽因聲離聲無體。乃至意根亦然。諺所謂躡者命在杖。失杖則顛是也。

○二明一入六淨。前由明暗下文意本明一入六淨。而先示六根生起者。意顯只一妙圓黏湛而成六根。所以入一無妄則六根咸淨。今則正明一入六淨也。為二一明脫根塵二明消根塵初又二一明一入六淨二一一入六淨。

汝但不循動靜合離恬變通塞生滅明暗如是十二諸有為相。隨拔一根脫粘內伏伏歸元真發本明耀。耀性發明諸餘五黏應拔圓脫。

初總明不順六塵。言不循者不起分別也。人情不著於動則著於靜。若分別不生二俱不著。下觀音動靜二相了然不生是也。前文皆先論眼根今忽以動靜居首其選用耳根之意乎。如是十二皆離則六塵咸脫。六塵本由明覺而有。明覺者。謂照了覺體因之反起外塵。今不循聲色則治明覺之病所以六塵皆亡。楞伽云。不了心及緣則生二妄想。了心及境界妄想則不生。今經圓通正因此入。前審詳煩惱根本惟在六根似應從根用力。今明脫根之要先在脫塵。以根從塵起故耳。次隨拔一根下正示其要。言一根者。初心但離一根之塵則一根即拔。因脫根塵便歸真理名曰內伏。根塵為外。真如為內。伏者不動義。即性寂也。伏歸元真句乃牒上文。此時當有六用不行之義是先入空。發本明耀是由真入中。當內伏時見聞之用不彰。若并不住空則妙用頓顯發本明耀。耀性本是圓湛之體。今得此體復其本然。本無六根故六根圓拔。五黏指五根及十種外塵之相。此迺由假而入空中。吳興云阿難所疑一入六淨正釋在茲。

○二六根互用。

不由前塵所起知見。明不循根。寄根明發。由是六根互相為用。

此明本明既發則不藉根塵而六根互用也。文有四句。不由前塵句明不藉塵。凡夫六根由塵發知今是本明故不由前塵也。明不句明不依根。凡夫結色成根有根則有知見。今是本明何賴六根。循者順也。第三句言寄根明發者。吳興云。寄二種根覺明開發。如智論云報生天眼在肉眼中。此迺寄於肉眼而發天眼。今亦如是。吳興言二種根乃浮塵勝義根也。謂雖不依根而權借浮塵勝義以彰其用。此亦示同凡夫而已。若法身之體光明徧滿又何賴六根哉。第四句言由是者。由本明寄根所以六根互用。謂眼能聞聲。耳能見色。然必根隔既消方是真互用義。若帶根隔而能合開根未全消非本明也。今

因發本明耀一根之中即能見色。聞聲。嗅香。別味。人以為根根互用而豈知本明之所寄乎。手鑑云此顯證真起用。約位明之即相似分滿也。前云從何析伏疇昔攀緣得陀羅尼入佛知見。斯由隨拔一根脫粘內伏故得不由前塵所起五眼三智開明而互用自在也。不漏意識引五識生。一一通緣一切境故。然六根既自在六識六境亦自在。由是根塵識三皆自在故方曰互用。若細分別有十二重。謂各有四句。一根自在四句。一根發六識。六根發一識。一根照六境。六根照一境。二識自在四句。一識依六根。六識依一根。一識緣六境。六識緣一境。三境自在四句。一境依六根。六境應一根。一境牽六識。六境牽一識。(云云)然此示本明不藉根塵因此而及互用故云由是。且就根言未詳及塵識。而義必具焉。又十二重亦有未盡。應云一根作六根。六根作一根。一根作一根。六根作六根。初二句可曉。言一作一者。如眼反司聞。耳反司見。變換言之共有三十六句。其中只三十句是互用耳。若眼司見但是寄根非互用也。六作六者。六六有三十六也。

○二證明不循根。

阿難。汝豈不知。今此會中阿那律陀無目而見。跋難陀龍無耳而聽。菟伽神女非鼻聞香。憍梵鉢提異舌知味。舜若多神無身覺觸。如來光中映令暫現。既為風質其體元無。諸滅盡定得寂聲聞如此會中摩訶迦葉久滅意根圓明了知不因心念。

引阿那律陀等者證明不循根之有據也。阿那律此云無貧。或云無滅。以多睡故如來呵之。從此精進七日不眠而失雙目。佛令修樂見照明金剛三昧。大論云得天眼人中最為第一者阿尼盧頭。色界四大造色半頭清淨。佛眼四大造色全頭清淨。跋難陀云賢善。龍王名。大槩魚龍皆無耳而聽也。菟伽河名。此云天堂來。以其自雪山頂無熱惱池流出故得此名。河神是女故曰神女。憍梵鉢提云牛伺。下云於過去劫輕弄沙門。世世生生有牛伺病。今取其舌似牛故云異舌。以能辨人所食味故云異舌知味。舜若多云虛空。主空神名。雖無有身而能覺觸。此神多劫以無身為苦。如來放拔苦光映令暫現。身觸則樂不可言。所現身質其相如風。則元無體明矣。滅盡定亦云滅心定。亦云滅受想定。今云滅盡者。長水云滅六全分盡七染分。釋要云留淨分不斷要持種。吳興云。諸滅盡定即九次第定中滅受想定也。摩訶迦葉入鷄足山待彌勒佛。正是此定。意根既滅圓明了知即是本明。故對境時不假興心動念耳。然上所說是證明不循根非證六根互用。其中或小乘或凡夫且因根缺之故迫於不得已而發。非六根互用之比。而真明不假根塵亦因此可知。本明人人皆具。所謂在聖不增在凡不減者是也。

○二明銷根塵三一正明銷根塵。

阿難。今汝諸根若圓拔已內瑩發光。如是浮塵及器世間諸變化相如湯銷冰應念化成無上知覺。

前明離塵拔根。或疑根既拔已內根外塵便為無用。今明根塵盡銷即所歸也。幽溪曰。應念化成無上知覺者。化乃變化當體改轉之義。蓋根身器界元是妙圓真心。由無

始從清淨本然中隨心應量成九界染礙色心。如水成冰非礙而礙。今諸根圓拔內瑩發光如湯銷冰冰還成水當體改轉不遺餘力。故曰應念化成無上知覺。即中云。浮塵指正報浮塵根也。器世間指依報山河國土也。諸變化相總指四大所成法。是則根塵依正全成正覺故曰無上。下文云一人發真歸元十方虛空悉皆消殞。況諸世界在虛空耶。此由內瑩發光故根塵銷落。本明發露名內瑩發光。吳興云真智如湯妄境如水。了妄即真化成智覺。

○二證暗不能昏。

阿難。如彼世人聚見於眼。若令急合暗相現前。六根黯然頭足相類。彼人以手循體外繞。彼雖不見頭足一辨。知覺是同。

前明根塵銷落。或疑見聞是因緣生法不假根塵從何有見。故引世人亦不假根塵為證。言聚見於眼者。見性本周法界今局在眼故云聚見。良由明暗二塵黏湛發見。故聚於眼而不及他處也。若令急合則離見根。暗相現前則離明緣。六根指他人六根。方合眼時頭足祇一暗相故云相類。彼人指合眼人也。以手循繞他人之體故云外擾知。覺是同者。謂暗中知覺與明中所見不殊。須知能知之心即是能見之心。故以合眼而當開目耳。此則雖無根塵元自有見。凡夫豈必假根塵乎。

○三顯覺心圓妙。

緣見因明暗成無見。不明自發則諸暗相永不能昏。根塵既銷。云何覺明不成圓妙。

緣見下仍是牒前文也。緣塵之見凡夫必假於明。言暗成無見者。指上暗相現前至頭足相類也。不明自發指上循體外繞至知覺是同。由是觀之。見不藉於根塵其義顯然。故結云則諸暗相永不能昏。離根離塵皆是暗相故云諸耳。次根塵下方明聖境。凡夫之見尚不假根塵況聖人根塵已銷豈無妙用。上不假根塵猶是性德。今銷根塵即是修德。根是隔義。塵是暗義。隔暗已銷圓妙斯顯。六根互用曰圓。即有而空曰妙。一入六淨道極於斯。第二義竟。

○二決通疑滯分二一明因果竝常通初義二明解結無二通次義初中二一慶喜疑二一疑因心不能克果。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佛說言因地覺心欲求常住要與果位名目相應。世尊。如果位中菩提。涅槃。真如。佛性。菴摩羅識。空如來藏。大圓鏡智。是七種名稱謂雖別。清淨圓滿體性堅凝如金剛王常住不壞。若此見聽離於明暗動靜通塞畢竟無體。猶如念心離於前塵本無所有。云何將此畢竟斷滅以為修因。欲獲如來七常住果。

此疑雖從初決定義發來。實執第二義中離塵無體之語難第一義中因果相應之文也。為四節。初如佛說言下舉第一義審覺因地之文。因地覺心即覺悟也。欲求常住即求常住果也。果位名目即下所列七種名是。二明果地常住。菩提是智。涅槃是斷。真如是正因之體。合此三因名曰佛性。因果無殊故云性耳。菴摩羅此翻白淨。第九識名。

由來地攝二論立識互諍。地人止立第八阿賴耶識。攝大乘人立第九識。今經乃有二名。今文菴摩羅是第九識。下卷云陀那微細識是第八識。然大圓鏡智乃轉第八識所成。溫陵曰分別一切而無染著曰菴摩羅識。洞照萬法而無分別曰大圓鏡智。此釋顯了。但既云分別又云無分別者似即破即立之義。故以空如來藏而居其中即該三諦。以多所含藏而無積聚名空如來藏也。稱謂下言名異體一。滅盡無明曰清淨。具足眾德曰圓滿。更無改變曰堅凝。金剛王即金剛寶。或云帝釋所執者是。此約喻明常住耳。三若此下明因無常。即舉第二義中離塵無體之語也。阿難之意似謂前聞見性常住將謂見聽必離塵有體便當依比以求佛果。今聞離暗離明無有見體。離動離靜元無聽質。無通無塞歟性不生等。則與第六念性何以異乎。初卷文云若分別性離塵無體斯則前塵分別影事。塵非常住。若變滅時此心則同龜毛兔角。則汝法身同於斷滅。故今云離於前塵本無所有也。四云何將此下疑因不克果。若離前塵見聞則同龜毛兔角是畢竟斷滅之因。豈依此而獲七常住果乎。蓋修門之要在離根塵。根塵既離見聽安在。此人情必有之疑故此問決不可少。又前明內瑩發光根塵銷落。正指見聞之性為本明耀。但前云脫黏內伏後發本明。本明似非根中見聞。故此叩之。

○二以念與見性再推。

世尊。若離明暗見畢竟空。如離前塵念自性滅。進退循環微細推求本無我心及我心所。將誰立因求無上覺。如來先說湛精圓常。違越誠言終成戲論。云何如來真實語者。惟垂大慈開我蒙愍。

前文眼耳例同意識。今復以眼見同意者。因初卷中以心眼對辨。言攀緣非心眼見是心。今疑念因前塵而有。見亦因塵何必與見而奪念乎。前第一番以離塵無體難因果相應。雖引初卷之文而所難者在二決定義。今第二番并難初卷文也。進退者。進以眼根而推之若離明暗見畢竟空。退以意根而推之如無前塵念性自滅。循環者。前以眼耳與意對推。今以見性與意對推。兩番推求名循環也。於根塵中微細推求本無有心。何云見性是心。亦無見中心數是無心所。此翻難前如是見性是心非眼耳。若見性常必依此立因而求佛果。今既不爾將誰立因。初卷云其誰修證無生法忍。今云將誰立因求無上覺。其意是同。如來下譏佛頓乖先說。前文云六湛圓明本所功德。又自初卷來屈指飛光等頻言見性常住。及云見精明性等。今又言見無自性。兩端不定非戲論歟。惟垂下請佛開決。愍者執愍也。

○二世尊答三一斥迷許說。

佛告阿難。汝學多聞未盡諸漏。心中徒知顛倒所因真倒現前實未能識。恐汝誠心猶未信伏。吾今試將塵俗諸事當除汝疑。

幽溪曰。緣塵而有分別是為顛倒所因。離塵而有知見即是真常。反謂之無常是為真倒現前。阿難雖有多聞未盡思惑故知此而不知彼也。恐汝下者謂直說諦理恐汝不信。須示塵俗諸事方可除疑。下文擊鐘夢寤皆塵俗諸事耳。

○二示聞性常二。一就聞鍾顯迷倒。二就聞性示因常。初又二。一詰聞聲。二斥矯亂。初又二。一詰聞。二詰聲。此中文勢與諸文不同。前文處處以根塵對說。今皆以聞性與聲塵對辨。當知聞性其猶清水。若在根中為根所濁。如溪流入河變成濁水。雖成濁水濕性不失。雖入根中間性不入。故皆以性與聲辨。明一常一無常。前文云離動離靜元無聽質。此以根塵對說。且明根塵若祛聞性圓妙。阿難疑畢竟斷滅。似謂水既不清并失濕性豈其然哉。故今直以性與塵辨庶不迷於性也。初詰聞中二一詰有無二云何下詰所以。

即時如來勅羅睺羅擊鍾一聲。問阿難言汝今聞不。阿難大眾俱言我聞。鍾歇無聲。佛又問言汝今聞不。阿難大眾俱言不聞。時羅睺羅又擊一聲。佛又問言汝今聞不。阿難大眾又言俱聞。佛問阿難。汝云何聞。云何不聞。阿難大眾俱白佛言。鍾聲若擊則我得聞。擊久聲銷音響雙絕則名無聞。

即時與爾時少異。爾時者謂前事之末後事之始。其時尚寬。名為爾時。即時亦是前事之末急續前事。故稱即時。勅羅睺擊鍾者佛意將選耳根圓通也。初詰有無中。初番言聞而兼大眾。表所見之同也。第二番俱言不聞此答為謬。據佛後文所簡。不聞之言含三種過。一含以聲為聞之惑。二含不知聞性常惑。三含不知聞靜之惑。故知凡小所言無非是惑豈不痛哉。次羅睺再擊者。溫陵曰此但無聲非謂無聞。必再擊疊問者欲令審辨而而悟也。次詰所以中總問聞與不聞。答亦總示其意。言音響者。響是餘響。音是正擊。故云雙絕。答中無聞之言謬之甚矣。下文云聲銷無響汝說無聞牒此語也。前云不聞已含三惑。至此則顯言之。然阿難以聞為根。如來指聞為性。根有生滅。性無改更。故阿難言聞。佛亦言聞。阿難言不聞。佛亦云聞。則聞性是常明矣。前後文欲除根塵故對明其妄。今阿難墮斷滅見。苟不直顯性真何以除疑。故將聞性對塵俗諸事言之。其意在此。

○二詰聲亦二一詰有無二詰所以。

如來又勅羅睺擊鍾。問阿難言爾今聲不。阿難大眾俱言有聲。少選聲銷。佛又問言爾今聲不。阿難大眾答言無聲。有頃羅睺更來撞鍾。佛又問言爾今聲不。阿難大眾俱言有聲。佛問阿難。汝云何聲。云何無聲。阿難大眾俱白佛言。鍾聲若擊則名有聲。擊久聲銷音響雙絕則名無聲。

又勅之意欲明是聲生滅非聞生滅。溫陵曰。上答為倒。此答為正。蓋聲有生滅聞性常在。迷情不了以聞同聲。是以常為斷也。

○二斥矯亂。

佛語阿難及諸大眾。汝今云何自語矯亂。大眾阿難俱時問佛。我今云何名為矯亂。佛言我問汝聞汝則言聞。又問汝聲汝則言聲。惟聞與聲報答無定。如是云何不名矯亂。

矯者矯強。亂者雜亂。據阿難疑聞者是根。根由塵有無聲便合無聞。然答聞答聲語全相似。難免雜亂之失。語意必有矯強故以矯強責之。如來謂聞者是性。聲屬外塵不應報答無定。無定者相似也。若言聲有生滅聞非有無。語不相類即無矯亂之咎矣。

○二就聞性示因常二。一就聞正示。二引夢明常。阿難前疑見性斷滅。本無我心及我心所。今明聞鐘正是聞性。此性常住。乃至重睡之時覺觀宛然。豈非心及心所。所以破斷滅之疑也。初中三一正破無聞。

阿難。聲銷無響汝說無聞。若實無聞聞性已滅同於枯木。鍾聲更擊汝云何知。

先斥矯亂竟。次正出其過。先出汝言不聞則墮斷見之過。聲銷下牒計。前詰聞中第二番。阿難大眾俱言不聞。次詰所以中云音響雙絕則名無聞。指上不聞為無聞耳。今總牒云汝說無聞。據無聞之語是不知聞性常住故今破云聞性已滅。但觀此言知阿難疑聞根而如來正辨聞性。聞性若滅至鍾聲再叩應無第三更答之文矣。知即聞也。阿難因味聞者是性遂成斷見。所謂目對真而莫覺。故先斥之。

○二辨析聞塵二一斥謬。

知有知無。自是聲塵或無或有。豈彼聞性為汝有無。聞實云無誰知無者。

知有下示答聲為是。答聞總差之過。若論有無聲塵為正。對此聲塵說彼聞性為汝有無猶言被汝有無也。夫聲無既無滅。聲有亦非生。則不惟答無為悞而答有亦成謬矣。阿難不知辨析。故惑聲以為聞也。次聞實下示不知聞靜亦是聞塵之過。兼斥以常為斷。前破無聞正破以常為斷。今文中亦具斥三過。

○二顯正。

是故阿難。聲於聞中自有生滅。非為汝聞聲生聲滅令汝聞性為有為無。

前但云聲塵或無或有。今云聲於聞中自有生滅。以聲與聞交互說也。於聞中者謂於常住聞性中耳。故後偈云音聲性動靜聞中為有無。引今文也。前但云豈彼聞性為汝有無。今以聞與聲交互而說。故後偈云無聲號無聞非實無聞性。聲無既無滅。聲有亦非生。生滅二緣離是則常真實。亦引今文。當知前為出過。今為結顯正義。既云聞無生滅則常住義成。既云非為汝聞聲生聲滅令汝聞性為有為無。聞聲滅則聞靜義成。辨析聞塵不得認聲為聞其義亦成。前有三過。今結三義對之了然。長水云。聲於聞中者。聞性不動其猶鏡明。聲生聲滅正如影像。豈由影像有去有來令其鏡明為生為滅。但聞性中本無根塵。而有根時其聞聲者亦是聞性。二卷經云。見見之時見非是見。例此亦應云。聞聞之時聞非是聞。雖有聞即涉聞精。而聞即無聞不得捨聞以求無聞也。

○三斥顯聞性。

汝尚顛倒惑聲為聞。何怪昏迷以常為斷。終不應言離諸動靜閉塞開通說聞無性。

初句斥其以塵為性。非斥其以塵為根。夫以聲之生滅為聞之有無非惑聲為聞乎。聲可滅亡聞性常住。既認聲為聞則必以常為斷矣。言何怪者勢必然也。終不下正顯聞性。前雖就聞聲顯性而聞性必離根塵。動靜塵也。開閉通塞根也。性既常住。離根塵

則性愈明。前云離動離靜元無聽質是離根塵而疑畢竟斷滅是說聞無性。佛先明性必有聞故擊鍾以驗之。今明聞必有性不與根塵同失。其明常住均耳。阿難墮斷見中謂性無聞。非擊鍾則疑不破。而聞聲之性即離根塵之性。故結歸於離根塵也。

○二引夢明常二一引睡夢驗常。

如重睡人眠熟牀枕。其家有人於彼睡時擣練舂米。其人夢中聞舂擣聲別作他物。或為擊鼓。或為撞鐘。即於夢時自怪其鍾為木石響。於時忽寤遑知杵音。自告家中。我正夢時惑此舂音將為鼓響。阿難。是人夢中豈憶靜搖開閉通塞。其形雖寐聞性不昏。

引夢聞舂擣與前擊鐘不同。前明聞性常。今兼明聞性離根塵識也。眠輕易醒故舉重睡。以重睡則根塵不接耳。長水云睡人六識歸種思覺不行。但任運聞即真聞性。其說最是。擣練是杵音。(杵椎也亦名鍾馗)舂米是碓聲。其人睡時即以聞舂擣聲為夢更無別夢。此聞既非根識決是聞性更無疑也。別作下驗非醒時根塵。別作他物句是總標。或為下別出二聲釋成上句耳。即於下驗非醒時意識。怪為木石正是夢時意識。前阿難疑離根塵時本無我心及我心所。今夢時能聞豈非心乎。疑為擊鼓撞鐘乃至自怪非心所乎。後偈云縱令在夢想不為不思無。覺觀出思惟。身心不能及。正引今文。別作下是覺。即於下是觀。夢中有覺觀其義了然。於時忽寤者因夢聞而寤也。遑知杵音是醒時根塵。自告下是醒時意釋。以鼓釋鍾文意互現。舉醒對夢顯夢中無醒時根塵識耳。阿難下結顯聞性。言豈憶者憶即是識。根塵由憶而有不憶即無。故以憶居首。不憶靜搖。明不憶塵則無塵相可知。不憶開閉等。明不憶根則無根相可知。無根塵識全是真性故云聞性不昏。言不昏者。文意但取夢聞舂擣是聞性不昏。不取惑為木石聲也。以是夢中意識故不取之。若爾。何故如來曲為模擬云別作他物等耶。佛意明夢中心及心所。而正意在取聞性不滅也。問。既夢聞是性何故與外塵相對性豈有外塵乎。答。一切眾生皆用此疑。須知不憶外塵即無塵相此忘塵之要道也。

○二結形銷不滅。

縱汝形銷命光遷謝。此性云何為汝銷滅。

既曉夢中不昏。便知身死不滅。以真性本離根塵豈隨幻影而滅亡耶。言命光者。前文云黏妄發光即是命光。為者被也。真性常然不被捨報所滅。前阿難通疑六根離塵無體。如來所以別顯聞性為常。誠欲發耳根圓通之機也。二示聞性常竟。

○三結會通示分二一明迷常故無常。

以諸眾生從無始來循諸色聲逐念流轉。曾不開悟性淨妙常。不循所常逐諸生滅。由是生生雜染流轉。

意明眾生流轉生死皆由不識常住。言無始者指無明住地惑也。循者順也。根塵相對循聲逐色。因之起識是逐念流轉。不曾知見聞之性本來常住清淨無相。是為無常所惑而乏見道之智耳。不悟性常故不依常住而起修。逐念流轉是逐諸生滅。由是永沉生

死非淨妙則雜染矣。非常住則流轉矣。前云流轉是流轉於意念。今云流轉即流轉於生死。此由集而起苦也。

○二明棄無常即常。

若棄生滅守於真常。常光現前。根塵識心應時銷落。想相為塵。識情為垢。二俱遠離。則汝法眼應時清明。云何不成無上知覺。

前是起集招苦。今是修道證滅。棄生滅守真常者。長水云。於妙常寂絕念而遊。於真覺明亡緣而照是也。若觀文意棄根塵識為棄生滅。守見聞性為守真常。常光者。內瑩發光如前所說。根既圓拔塵識亦除。上是修道今證滅也。想相下釋根塵識銷落之義。夫塵者憶之則有。不憶則亡。是想所成之相也。識情若起愛憎隨之故名垢穢二可遠離。而根則惟在乎轉。眼根轉為見法之眼。一入六淨餘根可知。塵垢離則清明矣。遠離之言釋棄生滅守真常。法眼清明是釋常光現前。云何句正釋銷落。如前文云如湯銷冰應念化成無上知覺。前文舉要但明拔脫根塵。今并明應去識耳。無上知覺應指分滿佛果。前第一義明苦滅。第二義明集道。今正兩門竝用也。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四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五

○二明解結無二通次義。前第二義云阿難。汝修菩提若不審觀煩惱根本則不能知虛妄根塵何處顛倒。處尚不知。云何降伏取如來位。汝觀世間解結之人不見所結云何知解。似必斷去煩惱方證佛位。解去其結方名解脫。豈非緣理斷九歷別行門乎。今明根塵同源縛脫無二。知見立見即無明本知見無見斯即涅槃。則此六根即迷中實相無住本也。經云。使汝流轉生死結根惟汝六根更非他物。此迷則三道流轉也。令汝速證安樂妙常亦汝六根更非他物。此悟則果中勝用也。喻如祇一華巾。縮之成六此因緣和合虛妄名生。解之無一此因緣別離虛妄名滅。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妙真如性。只一華巾結解無二。豈非決通歷別而入圓融。為起行之大要乎。又前云菩提道也。涅槃滅也。煩惱集也。生死苦也。以道治集。滅超生死。此前三教四諦耳。今云縛脫無二結解惟一。即顯示無作四諦只一圓中實相矣。妙玄四上云。無作四諦慧者解惑因緣而成四也。大經云。寶珠在體。謂呼失去。憂愁啼哭。但見其體及瘡。不見寶珠及鏡。惟有憂愁無復歡喜。此迷道滅而起苦集。是知見立知而成流轉生死也。若解瘡體即是寶珠則喜不哭。因滅無明即得熾然三菩提燈。此解悟因緣即是道滅。是知見無見而歸安樂妙常也。豈非四諦只一中實耶。大經云。無苦無諦有實。無集無諦有實。無滅無諦有實。無道無諦有實。實即中道虛空佛性。亦即六根更非他物也。今經中雙非空有。及若欲解結當於結心。皆顯中實為解結不二之本。如此方名從性起修。成無作妙行。故科云融通次義。為二一正明解結無二二兼顯六解一亡初中二一疑請。

阿難白佛言世尊。如來雖說第二義門。今觀世間解結之人若不知其所結之元我信是人終不能解。世尊。我及會中有學聲聞亦復如是。從無始際與諸無明俱滅俱生。雖得如是多聞善根名為出家。猶隔日瘡。惟願大慈哀愍淪溺。今日身心云何是結。從何名解。亦令未來苦難眾生。得免輪迴不落三有。作是語已。普及大眾五體投地。雨淚翹誠佇佛如來無上開示。

前第二決定義中文云。阿難。汝觀世間解結之人不見所結云何知解。佛意指根即結。而阿難乃於根外更求所結之元故有此問。如云元來云何成此結也。下合文云云何是結。後文云知見立知即無明本是所結之元也。幽溪云。元本也。謂最初結起根元。若曉結起之元由知見立知。則知見無見斯即涅槃誠為解結之方矣。合喻中初云有學聲聞亦復如是者。未得四果名為有學。言無始無明者。長水曰始自迷真隨逐有情生滅不離。故前文云和合妄生和合妄死。此文云俱滅俱生。其意咸同。熏聞云此有二義。一約阿難權證初果俱生尚在。則與界內無明俱滅俱生。二約阿難別惑未除。則與界外無明俱滅俱生也。喻如隔日瘡者。見惑已斷如安日。俱生未破如發日。又通惑先落如安日。別惑猶在如發日。多聞善根可出三界故云出家。而無明全在是但有結而不知解也。惟願大慈下請示。阿難意謂無始無明必是結元。但今日身心已斷八十八使不知何者

是無明之結。云何之言即問結元。又不知解結之法從何用力。一問結。二問解。未知結解惟一六根。故下諸佛雙示結解只在六根也。

○二開示二一現瑞。

爾時世尊憐愍阿難。及諸會中諸有學者。亦為未來一切眾生為出世因作將來眼。以闍浮檀紫金光手摩阿難頂。即時十方普佛世界六種震動。微塵如來住世界者各有寶光從其頂出。其光同時於彼世界來祇陀林灌如來頂。是諸大眾得未曾有。

佛愍現未二機而獨摩阿難頂者。寄當機以表眾生當證佛果耳。據下偈云彈指超無學則無學亦在所益中。但有學未離分段故特愍之。上諸字指諸人也。下諸字指前三果及四向也。將來眾生若聞解結法門不但能出分段。兼出變易。故云作出世因。所以諸佛示語便為將來眼目。即時下正現瑞。諸佛頂光灌釋迦頂者。示宣無上頂法。無相不相。不相無相之理也。經中放光至此共有四番。前三番俱在初卷。一頂光說呪。二七徵後從面門放光即示二種根本。三從胸卍字涌出寶光後即示見性。前三番皆釋迦放光。今諸佛放光灌釋迦頂表微塵諸佛同證頂法。又顯諸佛當說圓中無作四諦之法。故先顯神通。六種動者。表破六根惑也。

○二正說二。一諸佛同宣。二釋迦申釋。初諸佛同音告阿難者。以阿難初卷中元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故也。今雖示六根義該三觀。而重在圓中也。

於是阿難及諸大眾。俱聞十方微塵如來異口同音告阿難言。善哉阿難。汝欲識知俱生無明使汝輪轉生死結根。惟汝六根更非他物。汝復欲知無上菩提令汝速證安樂解脫寂靜妙常。亦汝六根更非他物。

阿難問今日身心云何是結。從何得解。而諸佛皆指歸六根。下文所云結解同所因。聖凡無二路也。今先約圓實諦釋。次隨文分別。無明是集諦生。死是苦諦。菩提是道諦。涅槃是滅諦。四諦同在六根即一實諦。乃圓教無作四諦之旨。妙玄云。以迷理故。菩提是煩惱名集諦。涅槃是生死名苦諦。以能解故。煩惱即菩提是道諦。生死即涅槃名滅諦。當知理惟一實。隨順眾生說有世諦因果是名苦集而體即道滅。故云出世人知即第一義諦。是則此文具一諦二諦四諦之義。此義純圓永超偏教。諸佛證此法門而成正覺故同說之。次隨文分別。言俱生無明者。不知三諦名曰無明。大品云。諸法無所有。如是有。如是無所有。是事不知。名為無明。正其義也。此是根本無明。眾生因此無明輪轉二種生死。云結根者正答所結之元。由眾生對境起念尋聲逐色故入輪迴是惟汝六根也。結既因根解亦因根。菩提是習果。與上無明相對。涅槃是果果。與上生死相對。涅槃有四德。安樂樂德。妙常常德。寂靜淨德。解脫我德。言速證者與下彈指超無學其文相應。解者引下文知見立知故輪生死。知見無見即證妙常。使生死涅槃二途可別眉目朗然。然諸佛之意。正明道滅即苦集。苦集即道滅。當體即是不須翻破是無作義。由迷悟有殊故成四諦。四實非四。所謂一切眾生即菩提相不可復得。

即大涅槃不可復滅也。然交光云。決定用根決定不用識實引今文為證。但圓教法門元無揀擇。若以別意甄分。淪生死者乃凡夫之六根。證妙常者乃互用之六根。又不可不辨也。

○二釋迦申釋二一疑問。

阿難雖聞如是法音心猶未明。稽首白佛。云何令我生死輪迴安樂妙常。同是六根更非他物。

上來所說是圓中實法。所謂生死即涅槃。煩惱即菩提也。阿難于此不能無惑。向疑結非根元。今聞結即結元。又眾生皆具六根何云即是妙常。語既深妙請更明之。

○二答釋二一長行二偈頌長行中三一約十八界示。

佛告阿難。根塵同源。縛脫無二。識性虛妄猶如空華。

根塵識三攝十八界。真則俱真。妄則俱妄。言同源者。根塵同以陀那為源此妄源也。又同以法性為源此真源也。故維摩經云從無住本立一切法。無住之言該乎真妄。縛脫無二者。如圓覺云。不與法縛不求法脫。註云性平等故。其義正同。夫根塵識既同源真妄。故縛與脫無二也。真則俱真俱名無二。妄即俱妄同如空華。豈分根塵為真而決定當用。識性空華決不可用之異見乎。況有用唯識五位硬配今文。而言識決空妄。真深經淺解諛鶴以烏也。

○二約十二入示。

阿難。由塵發知因根有相。相見無性同於交蘆。

此處明示根塵二皆無性同於空妄。妄既破去即同真源矣。何曾獨指根塵是真決當用。識性是妄決不用耶。斷章節句豈能解佛經之大全乎。交蘆相藉失一則俱仆。或云交蘆別是一種龐大過於常蘆。生必兩莖交抱而立。二根盤結相連單則撲地不能自立。

○三約六根示。

是故汝今知見立知即無明本。知見無見斯即涅槃無漏真淨。云何是中更容他物。

根界入三本一圓中實諦。所謂同源無二也。淨名指為無住本。祖師指為迷中實相。今經竟指根塵識。以皆本如來藏妙真如性故也。此乃就事點理極為圓頓。而所以有無明涅槃之分者。即妙玄解惑因緣而有四諦二諦之異而體只是一。又前約界入示真空以遮俗有。二觀之義明矣。今特就六根以顯圓中。故迷亦惟此。悟亦惟此。真亦惟此。妄亦惟此。三道流轉。果中勝用。如因地倒。還因地起。豈此外別有。實諦中觀灼然矣。云何是中更容他物。喚作物即不中。乃惟色惟聲惟根惟境之最親切語也。次釋文者。見色聞聲時自謂見色聞聲即知見立知也。六根宛然根本無明只此念是。知見無見者。見色時不作見色之解。聞聲亦然。如人飲食時不自言我今飲食。行路時不自言我今行路。此即解脫之道。以行不言行則與坐臥同。見不言見則與嘗聽同。是滅見安隱之法。真空必由此證。而行不言行即是真行。見不言見即是真見。真見即聞。亦即嘗。六根互用非大涅槃之旨歟。然真聞真見正於不立知見時湛然明露。不可不知。

問。聞不言聞見不言見知見豈遂忘耶。答。見聞無性。上文元譬交蘆亦類空華。眾生以妄念執之故成實有。苟妄念不執知見體虛惟一真心而已。此即涅槃更無他法可得涅槃。然眾生飲食時孰有自言我今飲食者哉。故云一切眾生即大涅槃不可復滅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正說。二是名妙蓮下讚美。初中二。一重頌。二孤起。據後文云祇夜伽陀雜糅精瑩。則此頌之有重頌有孤起明矣。重頌中具明三觀之相而重在唯圓。憨山師云。此偈以三觀觀八識是也。夫三觀為佛法之綱宗。今人或得空而失假。或得假而失中。或影響乎中而失空假。或慕次第三觀而忘圓融之道。今偈意指三觀在一心中即唯圓也。自初卷來阿難首請三觀。前為開解文長意廣。今示修門之要妙義萃于一文。故後章讚其妙理清徹心目開明。是一經之要也。分三一頌十八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真性有為空緣生故如幻。無為無起滅不實如空華。

憨山師以初句為空。如幻句為假。無為下為中。極有眉眼。恐初學未得其門更作一釋。真性二字標起中道。欲入中道須先會空。故又標有為法空。空從觀假而入。緣生如幻即是假也。夫緣生者謂眾緣生法。既賴眾緣即無自性。喻為如幻不亦宜乎。從假入空故云無為無起滅。而此空法亦是不實有類空華。此偈前三句遮有後一句遮空即中道雙遮之義也。須知三觀中前之二觀俱為中道雙遮所攝。問。此中俱明從假入空何無從空出假之觀。答。妙玄云。若空非空點空出假。今云無為不實即并空亦非而假觀在其中矣。但文正意在中道雙遮耳。若以此文頌上長行。真性即根塵之源也。根塵識三皆是有為。今云無為尚似空華。則識等之同空華可例知矣。問。今文本明一心三觀何同次第耶。答。此文以真性立宗直顯中道。中以雙遮為體故明空假以遮二邊。正是三觀在一心中耳。

○二頌十二入。

言妄顯諸真妄真同二妄。猶非真非真云何見所見。中間無實性是故若交蘆。

言妄二句釋明上意。幻即妄也。言妄無自性所以顯諸法皆真。所謂真者即無為無起滅也。觀經玄云。假是虛妄俗諦也。空是審實真諦也。與今意同。妄真同二妄者。中論云。若法因待成是法還成待。既有對待非皆妄乎。猶非下意含況顯。真即無為。非真即有為。前云緣生如幻指空前之假。今非真既在真後即該空後之假。文中正明中道雙非。不但非空前之假。并非空後之假。問。空前之假與空後之假亦有別乎。答。位有聖凡法無高下。以空前是凡。空後是聖。故人必有殊。然空後觀假止觀名為覆疎倒入。輔行釋云。自行雖破未委分別故名為疎。次為利他更廣分別故名為複。破已更來故名倒入。亦名却入。未前進故。據記此文知觀假人殊而假亦不異。今經文蓋前後互現耳。又須知中道雙遮亦兼雙照。以初觀破假次觀破空名曰雙非。而初觀用空次觀用假復名雙照。今舉任運雙非以該任運雙照。雙非是中道之體故獨舉之。言況顯者。謂真與非真一破一立咸是聖證。尚為中道所非。況根塵未除成見所見與真性有何涉乎

。交光決定用根讀此可以悟矣。中間者根塵相交之中也。根塵相交斯有相見。是相與見皆無實體。失一俱倒譬若交蘆。

○三頌六根。

結解同所因。聖凡無二路。汝觀交中性空有二俱非。迷晦即無明。發明便解脫。

初二句明結解無二。結即是凡。解即是聖。同依六根更無二路。此明結即結元故解亦無他路也。汝觀下示解結之方。交中性者根塵相交之中也。以為空則幻用非無。以為有則實體叵得。交中之言似該根塵而意則在乎根。以根亦從相交有耳。此中復先空後有。與上猶非真非真其言相映。正以中道法門非空假二觀。乃指別教十住所證為空。十行去所證為有。中雖別地圓住所證實不離現前六根故云汝觀交中性耳。淨名經云。說法不有亦不無以因緣故諸法生。無我無造無受者。善惡之業不敗亡。從來解者以此文為圓頓教相豈不與今文同乎。涅槃云見有二種。一者常見。二者斷見。如是二見不名中道。無常無斷乃名中道。今文亦然。迷晦下出結解相因。迷晦故尋聲逐色見空見有皆是無明。頌上知見立知即無明本也。發明則思議情忘立證解脫頌上知見無見斯即涅槃也。若論圓融三諦須如富那章中十界俱離。十界俱即。以明如來藏理。方為暢論。而入觀之法必以今文為司南。文中有空前之假空後之假遮照咸備初後無殊。三諦一心正在唯圓。故以為一經之要義焉。

○二孤起偈分三一起後文意。

解結因次第。六解一亦亡。根選擇圓通。入流成正覺。

偈中凡示四義皆起後文。一示解結有序。如後文云是結本以次第縮生今日當須次第而解是也。二示六解一亡。如後云如來今日若總解除。結若不生則無彼此。尚不名一六云何成是也。三示圓通須揀為後選擇圓通根本。四示入流為要。若據小乘須陀洹名入流。今云成正覺者。小乘止斷八十八使前無諸見不生猶滯偏空。今空有二邊之見俱皆不生故成正覺。以由入流成正覺故。

○二示陀那識。

陀那微細識。習氣成暴流。真非真恐迷我常不開演。

前云知見立知即無明本。知見之體陀那識是也。陀那此翻執持即第八識。具如桐洲註辨。言微細者。起信云。非凡夫所知。亦非二乘智慧所覺。謂依菩薩從初正信發心觀察若證法身得少分知。乃至菩薩究竟地不能盡知。惟佛明了。習氣者。熏習氣分乃種子異名也。以第八識中無始習氣微細生滅流注不息故如暴流。又能引生五六七識復如暴流生諸波浪。此識生滅與不生滅和合具真非真。前文云猶非真非真者。謂真性之體雙非真與非真。本離對待。今識體中既成二法相對而說便有真與非真二義。佛于大小教中不說此識者。恐凡小聞真謂識體空無生滅則執妄為真兼昧真性雙非之旨。若聞此識非真又似撥波求水離此別求自心豈可得乎。佛不開演其意在此。此偈雖名孤起實推廣長行知見立知之意。

○三誠取自心即雙明解結之故也。

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不取無非幻。非幻尚不生幻法云何立。

此亦一心頓證之道。文意明陀那元即自心。但由取著之故成根本無明。則識體非幻而成幻妄之法。苟不取著陀那即是真性。真性非幻豈有妄乎。又自心取自心者指上知見立知是取自心也。知見中有一分不生滅義是真非幻。因取著故遂成有為之幻。次明知見無見即不取也。此時對待俱忘。非幻之真不立況幻俗乎。此偈總意在離對待。幽溪云上明中道雙遣即不取之理。此明不取即中道雙非之觀。

○二讚美。

是名妙蓮華。金剛王寶覺。如幻三摩提。彈指超無學。此阿毗達磨十方薄伽梵一路涅槃門。

先約觀力嘆。中道現前不為二邊所染。譬蓮華在淤泥中不為淤泥所染。如法華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眾生若離思量分別佛知見即開也。今文云自心取自心者。取即思量分別。若離取著自心即顯。與離分別思量佛知見即顯其義大同。故名妙蓮華。又今偈意收次第三觀歸一心三觀。即同法華開權顯實乃十界皆中之道也。次嘆真空蕩相。如金剛王寶所擬皆碎。梵語跋折羅此云金剛。至堅至利能摧萬物。譬以自心佛知見體遍入諸法。則虛空銷殞器界化成無上知覺。是十界皆空之道也。三云如幻三摩提者。上佛知見喻金剛寶能碎萬物實無摧碎之迹。但修幻假法自歸真。不但結惑是幻能解亦幻。此義最要乃十界俱假之道。觀今文則三摩提自屬幻假更無疑矣。上三句的是圓三觀相故即結云彈指超無學。只須不取自心便超小乘極位是頓教也。已嘆觀力竟。次約法門歎。阿毗達磨此云無比法。薄伽梵名含六義。謂自在熾盛與端嚴。名稱吉祥及尊貴也。十方諸佛同此一路而為涅槃之門。一路對十方說。門對涅槃而言。門名能通。惟此三觀通入涅槃果位耳。前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之妙三觀。於今起行文中開示已盡故結示之。

○二兼顯六解一亡二一疑請二一經家敘事。

於是阿難及諸大眾。聞佛如來無上慈誨。祇夜伽陀雜糅精瑩。妙理清徹心目開明。歎未曾有。阿難合掌頂禮白佛。

幽溪曰經家敘事則能詮在前所詮在後。次阿難請則所詮在前能詮在後。初文云無上慈誨兼指長行偈頌。祇夜云應頌。又云重頌。即頌上長行也。伽陀云諷頌。亦略云偈。不因長行但諷美而頌之。二頌合明故云雜糅精瑩。此指能詮也。孤山云前四偈是重頌。後五偈是孤起。今謂前四偈中言妄顯諸真等亦是孤起。後五偈中自心取自心等五句亦是重頌。若然。則雜糅精瑩於義為明。二頌雖雜而詮理之言精而不雜。瑩者照明之義。次云妙理清徹。指所詮之理。如上所明以三觀觀八識。理絕思議曰妙。無染曰清。盡底曰徹。理既皎然可見。故使人心開而目明耳。

○二阿難陳辭。

我今聞佛無遮大悲性淨妙常真實法句。心猶未達六解一亡舒結倫次。唯垂大慈再愍斯會及與將來。施以法音洗滌沉垢。

當機請中無遮大悲言其博濟也。真性中道離諸對待有無俱遣為性淨妙常。言法句者復指能詮長行偈頌之文。既聞法句三觀之旨幸已洞然。所未悟者六解一亡舒結倫次爾。幽溪曰。文雖兩句義則有六。六解一也。一亡二也。舒開三也。結成四也。倫類五也。次第六也。倫類則取義于結成。次第則義該乎解結。惟垂下請答。

○二開示二一明結成次第二明六解一亡初中三一以六結總譬六根。

即時如來於師子座整涅槃僧。斂僧伽黎。攬七寶几引手於几。取劫波羅天所奉華巾。於大眾前縮成一結示阿難言此名何等。阿難大眾俱白佛言此名為結。於是如來縮疊華巾又成一結重問阿難此名何等。阿難大眾又白佛言此亦名結。如是倫次縮疊華巾總成六結。一一結成皆取手中所成之結持問阿難此名何等。阿難大眾亦復如是次第酬佛此名為結。

涅槃僧裏衣也。此方裙號。僧伽黎大衣也。劫波羅云時分。或云即夜摩天。或云鬪髻天。是四天王太子。以華巾奉如來也。谷響云疊即布名。字或作氎。即中云。此巾六結必喻六根。古人視之太易但注如文。以致交光忽生異說公言六結不喻六根。不知從四卷來以根喻結法喻了然。乃至前文云。結解因次第。六解一亦亡。根選擇圓通。若不指根結何所喻。此非難見如何固迷。文中佛縮華巾成結問此名何等。意重名字。唯名可以定六結前後。以結是總名。結成之後又可名第一結第二結耳。名必有實。而此文中有六實六名名為最要。然實為名本。實者縮也。言倫次者。倫謂倫類。六結相似。次謂次第。先後不紊。夫根既有六結亦成六。則以六結喻六根當矣。

○次喻六根總名為結。

佛告阿難。我初縮巾汝名為結。此疊華巾先實一條。第二第三云何汝曹復名為結。阿難白佛言世尊。此寶疊華緝績成巾雖本一體。如我思惟。如來一縮得一結名。若百縮成終名百結。何況此巾祇有六結。終不至七。亦不停五。云何如來祇許初時。第二第三不名為結。

次番問答明巾雖是一結不妨六。喻雖是一精明不妨成六根。此次番之意也。初如來反問。我初下牒前。此疊下反問。一條喻立一精明。佛意似欲以巾比結。巾既唯一結亦不應有二。云何二三皆名結耶。汝曹指阿難大眾。但問二三此後可知。佛故問者以法上容有此疑。如疑祇一精明何故分成六根。以巾比之則可知矣。次阿難答中先領一精明之義故云一體。緝績是織成義。明巾之來由耳。如我思惟下明結不妨多。先泛言百結。次何況下指歸六結。言終不至七亦不停五則喻六根明矣。此阿難以正義答如來也。

○三喻六根體一用異。

佛告阿難。此寶華巾汝知此巾元止一條。我六縮時名有六結。汝審觀察。巾體是同因結有異。於意云何。初縮結成名為第一。如是乃至第六結生。吾今欲將第六結名成第一不。不也世尊。六結若存斯第六名終非第一。縱我歷生盡其明辯如何令是六結亂名。佛言如是。六結不同循顧本因一巾所造。令其雜亂終不得成。則汝六根亦復如是。畢竟同中生畢竟異。

第三番問巾體是一名或可亂。阿難答謂巾雖是一結名難換。此第三番之意也。問中汝知下牒前。是牒第二番。非牒初番。謂汝知以一精明分成六根也。汝審下反問六名。故問言巾體是同因結有異者。不得仍以一精明分成六根解之。乃佛以巾例結而欲換前後之名耳。謂六結之義雖被汝成前後。互換之義我還欲立。於意下正明欲換名也。前但總名為結。此中兼定六名前後。夫因初縮名一乃至六結名六。似有來由名不可換。然巾體畢竟同則第六亦可名第一否。譬六根元一精明。則見根可忽易為聞。嘗根可忽易為嗅否。次阿難復以正答。六結次第名不可亂。可顯六根成畢竟異。六結正喻凡夫六根。六結若存是實異。六名非一是名異。言實異者。結時異故是實異也。喻凡夫根體隔異終無目聽耳視舌嗅鼻嘗六根互換之事也。縱我下謂不循其實但逞強詞奪理而欲以明辨亂名豈可得乎。此中交光有異釋。言六結是豎。六根是橫。以豎喻橫法喻不齊。自立義云。結時倫次非橫喻眼耳等六。以彼根結元決非先眼後耳故也。按後圓通所解六重結相。一動二靜。三聞四覺。五空六滅。以此為次與六結同。即中云。交光所解顯然背經。佛意本以六結之異名喻六根之異用。根則見聞用殊結則先後名異。以異名喻異用法譬宛齊。何論其橫豎耶。況六結以次第成現文可據。六根必無次第有何誠證。如後經云。因動有聲。因聲有色。因色有香。因香有觸。因觸有味。因味知法。六亂妄想成業惟故十二區分由此輪轉。如經所言乃世界生起之次第。六塵既有次第六根豈無次第耶。又據眾生入胎成根次第。如止觀云。業行力故自然能起一念思心感召其母。母便思青色。呼聲。臊氣。酢味。因此念力生一毫氣。氣變為水。水變為血。血變為肉。母氣出入以相資潤便得成肝藏。向上成眼。向下成手足大指。若思白色。哭聲。腥氣。辛味。便成肺藏。上向為鼻。下向為手足第二指。若思赤色。語聲。焦氣。苦味。便成心藏。上向為口。下向為手足第三指。若思黃色。歌聲。香氣。甜味。便成脾藏。上向為舌。下向為手足第四指。若思黑色。吟聲。臭氣。鹹味。便成腎藏。上向為耳。下向成手足第五指。如止觀所說胎中成根亦有次第。安得謂六根是橫定無先後耶。然在今經先聲後色。即先成耳。次成眼。經部不同不須和會。而今文正意祇是以異名喻異用耳。佛言如是下提譬合法結顯正義。先提譬中六結喻六根不同。一巾喻一精明。言循顧者。循是循環之義。謂還顧本因也。令其下明雖是一巾名不可亂。則汝下合譬。畢竟同是一精明。合上一巾。畢竟異是六根。合上六結。上來問答俱辯六結異名。文云令其雜亂終不得成者顯名之不可亂也。又云畢竟同中生畢竟

異者顯根之事用殊也。名異者謂第一非第二乃至第五非第六。用殊者謂見非聞。嘗非嗅。法喻宛齊有何惑耶。

○二明六解一亡為三一喻一六俱亡二一立喻。

佛告阿難。汝必嫌此六結不成。願樂一成復云何得。阿難言。此結若存是非鋒起。于中自生此結非彼彼結非此。如來今日若總解除。結若不生則無彼此。尚不名一六云何成。

先明六結次第已竟。次明六解一亡。佛復故問以使阿難自答。六結不成者謂六結不成一也。佛意云汝意必嫌六根妄隔樂成一體。有何方便使成一耶。阿難答中言此結若存是非鋒起者就凡夫立喻也。若總解除者就聖人立喻也。蓋對六名一。六解則一自亡豈更有六相哉。幽祖云上明從本向末。在末觀之則六根不得不異。故曰則汝六根亦復如是畢竟同中生畢竟異。乃結成倫類義也。此明循末歸本。則六若解時其一亦亡。故曰尚不名一六云何成。故合法云六解一亡亦復如是。乃結成六解一亡也。

○二合法。

佛言六解一亡亦復如是。由汝無始心性狂亂知見妄發。發妄不息勞見發塵。如勞目睛則有狂華。於湛精明無因亂起。一切世間山河大地生死涅槃皆即狂勞顛倒華相。

佛答中先合法。六根若解則一精明亦亡。不得如交光以動靜聞覺空滅為六結也。前卷云入一無妄彼六知根一時清淨。前偈云結解因次第六解一亦亡。皆以六為六根安得作餘解耶。由汝下欲明根解則塵亦淨。故先示顛倒相。心性即本覺之理。狂亂指無始無明。知見妄發指六根為知見也。前文云所既妄立生汝妄能。今此知見屬妄能。發妄不息勞見發塵者。如前文云如是擾亂相待成勞勞久發塵也。文中有法譬合。譬中目睛喻心性。勞喻狂亂。狂華喻知見妄發至勞見發塵。合中山河大地是依報。生死涅槃是正報。由根塵合而成生死。脫生死已復見涅槃。生死為六即知見也。涅槃為一亦為知見所攝。皆喻狂華。則依正凡小皆狂華矣。合文從粗至細。狂勞顛倒四字合勞目睛也。此經前後所明皆先成依報後成正報今獨依根發塵者。如前云由塵發知因根有相。今順因根有相之義耳。結解之要攝歸六根。故明根解則塵亦淨。後文云根結若除塵相自滅與今文相應。

○次喻解結由心二一正顯由心。

阿難言。此勞同結云何解除。如來以手持所結巾偏掣其左問阿難言如是解不。不也世尊。旋復以手偏牽右邊又問阿難如是解不。不也世尊。佛告阿難吾今以手左右各牽竟不能解。汝設方便云何解成。阿難白佛言世尊。當於結心解即分散。佛告阿難如是如是。若欲除結當於結心。

上文雖合六解一亡。至由汝下仍是明結未論其解。故今明解結由心。六根勞相因于六結。而言云何解除就法問也。如來復就喻顯。左右牽掣古人以喻二邊。當於結心古人以喻中道。語甚諦當。然株守此言懼失古人之意。須知一切二邊盡名左右。無分

別智總名結心。如圓通章動靜二邊即是左右。菩薩證無分別智則動靜二相了然不生即結心。次之根塵相對即左右。離根離塵即結心。乃至世出世間名左右。忽然超出即結心。結心喻無結之處。如縮疊成結其心本空。空處解之結則分散。若就根塵辨別如左右牽掣。當知根塵之中有離根塵之處。如首卷云如是見性是心非眼。豈非根塵中之見性即非根塵乎。此脫根塵之要道。動靜世出世等例推可知。故云若欲除結當于結心。結心有四義。一非結。二不離結。三結從此結。四解從此解。在法亦有四義。一非根塵。二不離根塵。三根塵從此結。四根塵從此除。阿難言當于結心解即分散喻也。佛言若欲除結當于結心法也。當知心即中實圓觀雙遮二邊者是也。

○二釋明因緣二一釋疑。

阿難。我說佛法從因緣生非取世間和合麤相。

此文釋疑。疑云從結心解結即是因緣。何故前文排斥因緣。故釋云我說佛法等。佛說因緣窮盡細微即通非因緣自然之理。豈同世間和合麤相。若就本經前云。四大和合發明世間種種變化即和合麤相。盡理而言小乘教中明。集因緣有苦。道因緣有滅。莫非和合麤相。小乘四諦雖該真俗。若對大乘祇名世諦而已。小乘於世諦因緣未窮其細況出世因緣。況因緣即非因緣自然乎。

○二正明。

如來發明世出世法。知其本因隨所緣出。如是乃至恒沙界外一滴之雨亦知頭數。現前種種松直棘曲鵠白烏玄皆了元由。是故阿難。隨汝心中選擇六根。根結若除塵相自滅。諸妄銷亡不真何待。

此明佛說因緣窮盡微細即通入于真也。佛說世諦因緣已超麤相。更有出世因緣靡不悉知。故勝鬘云。無量四聖諦者無作四聖諦也。恒沙界外言其最遠。一滴之雨言其最少。亦知頭數則無遺照。現前松何以直。棘何以曲。鵠何以白。烏何以玄。惟佛能知。是知世間法。根結若除塵相自滅。亦因緣也。是知出世間法。前卷云汝但不循十二諸有為相隨拔一根脫黏內伏等。此因由塵發知故先離塵。今順因根有相故先除根。據下觀音圓通亦先亡塵而後淨根。此文之意恐人疑工夫唯在六根何不言塵。故言根除則塵相永亡矣。根塵俱銷不真何待。豈真屬於因緣自然乎。

○三喻解當次第二一立喻。

阿難。吾今問汝。此劫波羅巾六結現前。同時解縈得同除不。不也世尊。是結本以次第縮生。今日當須次第而解。六結同體結不同時。則結解時云何同除。

佛問中似欲以巾例結而令同除。而不知六結只因同體所以解結不能同時。此意反含未露。阿難正論體結。謂解從結來不從巾來。結既次第縮生故六結異名第一乃至第六。今日解結云何得同時而除。默與佛意相符。正以六結之異時喻六根之異用。不必其皆有次第也。但六結次第既非一時而解。則六根異用豈可一時解也。

○二合法。

佛言。六根解除亦復如是。此根初解先得人空。空性圓明成法解脫。解脫法已俱空不生。是名菩薩從三摩地得無生忍。

文中先明解根有六番。此根下更明三空次第。五根雖未解已知根皆無我故云先得人空。前卷云伏歸元真發本明耀。耀性發明諸餘五黏應拔圓脫。是空性圓明也。根塵俱解名法解脫。俱空不生者人法二空皆不生也。前是六解此是一亡。故至此文方圓六解一亡之義焉。索隱云六根解結不可以華巾為例。解巾則從一至六而為次第。六根則以三空為次第。即中云。應拔圓脫雖無前後。然如一心中而有生住異滅。雖具四相止是一念。今五根解除當亦如是。雖在一念或有先後豈非圓脫耶。三摩地者。三摩提觀成之名也。大論云。一切禪定心皆名三摩地。泰言正心行處。是心無始常曲不端。入正行處心則端直。如蛇行常曲入筒則直。亦名三昧。無生忍者。不見一法生。不見一法滅。以此理忍可于心。此別地圓住所證。或問。前云空有二俱非今何言俱空耶。答。就人法言則謂之空。就所顯真如則謂之中。況俱空不生則其為中道明矣。前偈明中道豈不從空有而入耶。從五卷首至今明解結無二以通第二義一科竟。

○二顯示修證。此科從四卷阿難問入天王華屋如來正為宣說發來。正行有二。一發覺初心。二顯示修證。今為五一阿難請問圓根二一述解陳疑。

阿難及諸大眾蒙佛開示慧覺圓通得無疑惑。一時合掌頂禮雙足而白佛言。我等今日身心皎然快得無礙。雖復悟知一六亡義。然猶未達圓通本根。

前所示一心三觀名為慧覺。六解一亡即屬圓通。然猶未達圓通本根。此問語中正意。

○二敘意陳請。

世尊。我輩飄零積劫孤露。何心何慮。預佛天倫。如失乳兒忽遇慈母。若復因此際會道成。所得密言還同本悟。則與未聞無有差別。惟垂大悲惠我秘嚴。成就如來最後開示。作是語已。五體投地。退藏密機冀佛冥授。

際會道成承上文來。謂從前孤露今生預佛天倫而際會如來道成之時也。不即說圓通本根是為密言。未曉本根何在。即同先來所悟無用力之處。既無處用力則與未聞一六亡義無以異矣。非器不授曰秘嚴。雖說而嚴終當惠我。說經在法華涅槃之間名最後開示。顯請已畢。而惟以內心默念為機故曰密機。佛不自說因眾敷陳是冥授也。

○二如來詢諸聖眾。

爾時世尊普告眾中諸大菩薩及諸無漏大阿羅漢。汝等菩薩及阿羅漢生我法中得成無學。吾今問汝最初發心悟十八界誰為圓通。從何方便入三摩地。

長水云。從佛口生。從法化生。名生我法中。最初所發之悟即是發心。所從之界即方便也。孤山曰。此下二十五聖觀十八界及以七大乃開合之殊耳。識大則合于六識。根大則合于六根。餘之五大則總收六塵。以六塵之體不出地水火風空故也。但言十

八已攝七大。故前文云。十方如來于十八界一一修行皆得圓滿無上菩提。又此十八只是六根以各開根塵識三故。是則言六其義亦周。故前云令汝生死輪轉安樂妙常同是六根更非他物。

○三諸聖各說圓通五。一觀六塵成道六。一陳那觀聲。六塵宜先優波尼沙陀。今先聲塵幽祖謂有三義。一以娑婆世界音聲為佛事。一以如來成道而陳那先悟。一以耳根圓通為此方最初方便。正顯普門所修為當也。分二一敘悟緣起。

憍陳那五比丘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在鹿苑及於雞園。觀佛如來最初成道。於佛音聲悟明四諦。佛問比丘我初稱解。如來印我名阿若多。

五人偈云。頰鞞跋提并俱利。此三屬在父之親。陳如十力母之親。三轉法輪先度此。太子初入山求道。父王思念遣五人追侍。二人喜五欲。三人喜苦行。太子勤行苦行二人捨去。三人猶侍。太子捨苦行還受酥油煖水。三人又捨去。太子得道念五人侍我勞苦在波羅奈。念已便往為說四諦。時三人乞食初教二人。拘鄰法眼淨。四人未得。次二人乞食復教三人。三人法眼淨。第三說法時八萬諸天遠離塵垢。五人得無生。佛三問知法未。即三答已知。地神唱空神傳。乃至梵世咸稱已知。拘鄰最前初見佛道相。初聞法鼓。初服道香。初嘗甘露。初入法流。初登真諦。闍浮提得道最在一切人一切天一切羅漢前。憍陳如是姓此翻火器。阿若者名也。此翻已知。或言無知。無知者非無所知也。乃知無耳。若依二諦即是知真。以無生智為名也。今文云我初稱解者是得阿羅漢而稱解不指得初果時。中阿含云。佛滅度後諸上德比丘皆住雞園。智論云昔有野火燒林。林中有雉入水漬羽以救其焚。纂要云。即雞頭摩寺也。

○二牒證結答。

妙音密圓。我於音聲得阿羅漢。佛問圓通。如我所證音聲為上。

妙音密圓者。若在藏教指法性為妙音。蓋小乘法性元神斷滅即微妙之音聲。下文妙色妙香等例此可知。離塵為密。圓通為圓。此在小教。若通大教。則以常住為妙。三德為密。圓具諸法為圓。開小入大方有此義。吳興曰。夫開權顯實之說。惟諸佛秘密之事非諸菩薩羅漢所能顯示。其猶禮樂征伐自天子出非諸侯之事。今佛所問最初發心悟十八界誰為圓通者。且欲諸聖各述本根權實之道耳。在昔方便未會真實。諸聲聞人言與菩薩同入法性。孰不自謂悟入圓通。如陳那等雖曰妙音密圓但是聞生滅四諦微密圓悟。未可混同如來藏理。故中阿含云。我至波羅奈擊妙甘露鼓。又云如來說法初中後妙。豈彼妙名便同法華之妙乎。只如下文說圓覺聲聞云。勝妙現圓。及勝性現圓等。又說大梵善見身心妙圓。及妙見圓澄。豈此妙圓亦同圓覺妙明之性乎。應知如來先令諸聖次第說竟。後告文殊言。此二十五無學諸大菩薩及阿羅漢各說最初成道方便皆言修習真實圓通。彼等修行實無優劣前後差別。斯則開權會實之正文也。文殊偈云。聖性無不通順逆皆方便蓋演如來之旨也。

○二沙陀觀色二一敘悟緣起。

優波尼沙陀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亦觀佛最初成道。觀不淨相生大厭離。悟諸色性以從不淨白骨微塵歸于虛空。空色二無成無學道。如來印我名尼沙陀。

觀不淨者。九想之前先修死想不在九想之列。九想中第一胖脹乃至第八白骨觀成。分為二種。一壞法人。入第九燒想燒滅骨人急取無學。二不壞法人。住骨想觀八色流光進修背捨。勝處。十一切處禪。歷觀練熏修名俱解脫成大阿羅漢。今是壞法羅漢九想成時得慧解脫。又云以從不淨該胖脹青瘀等七想。次云白骨微塵歸于虛空。乃從第八骨想入第九燒想。燒後止存微塵。微塵復歸空耳。空色二無更離二邊。又色是欲色二界。空為無色界。析空觀成故佛印彼為尼沙陀。九想者。一胖脹。二青瘀。三爛壞。四血塗。五膿爛。六敗壞。七噉。八骨。九燒。

○二牒證結答。

塵色既盡妙色密圓。我從色相得阿羅漢。佛問圓通。如我所證色因為上。

塵色下結顯圓通。塵色是不淨所成。法性即妙色也。言色因者。界是因義。根境識三互為因故。

○三香巖觀香二一敘悟緣起。

香巖童子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聞如來教我諦觀諸有為相。我時辭佛宴晦清齋。見諸比丘燒沉水香。香氣寂然來入鼻中。我觀此氣。非木。非空。非烟非火。去無所著。來無所從。由是意銷發明無漏。如來印我得香巖號。

教我諦觀諸有為相令其即事觀理也。非木等者如三卷彼鼻香處所說。若蒙烟嗅香便得云從木生香。今香氣寂然未蒙烟氣則不生于木矣。若生于空。空性常恒香應常在。嗅餘烟火而無香豈得云生于烟火乎。去不至東西南北。來不從自他共離。香既無生復何分別故云意銷。分別不有能所俱亡。因妙香而莊嚴法身故號香巖童子。

○二牒證結答。

塵氣倏滅香氣密圓。我從香巖得阿羅漢。佛問圓通。如我所證香巖為上。

先云香巖童子則從菩薩受稱。復云何得阿羅漢蓋敘昔日所證。如月光童子初得小果。後于佛所得童真名預菩薩會耳。

○四藥王觀味二一敘悟緣起。

藥王藥上二法王子并在會中五百梵天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無始劫為世良醫。口中嘗此娑婆世界草木金石。名數凡有十萬八千。如是悉知。苦酢鹹淡甘辛等味。并諸和合俱生變異。是冷是熱有毒無毒悉能徧知。承事如來了知味性。非空非有。非即身心。非離身心。分別味因從是開悟。蒙佛如來印我昆季藥王藥上二菩薩名。今于會中為法王子。

藥王藥上初為世之良醫。因以是道而承事如來。言非空非有者。眾味宛然故非空。咸離四性故非有。如前偈云真性有為空緣生故如幻無為無起滅不實如空華。則先非

有而後非空。今先非空而後非有。皆所以明中道也。如涅槃第十九佛告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云。云何復名甚深之義。雖知眾生實無有我而于未來不失業果。雖知五陰於此滅盡善惡之業終不敗亡。雖有諸業不見作者。雖有至處無有去者。雖有繫縛無受縛者。雖有涅槃亦無滅者。是名甚深秘密之義。據此經文。雖知眾生下先明非有而後非空。雖有諸業下復先明非空而後非有。是甚深秘密之義豈不與楞嚴經旨相符合乎。又涅槃二十五佛告師子吼菩薩云。十二因緣其義甚深。無知無見不可思惟。乃是諸佛菩薩境界非諸聲聞緣覺所知。以何義故甚深甚深。眾生業行不常不斷而得果報。雖念念滅而無所失。雖無作者而有作業。雖無受者而有果報。受者雖滅果不敗亡。無有慮知和合而有。此文明十二因緣非有非空即是中道。今明味性非空非有大旨略同。無藥則舌與識不能別味故不即身心。而別味者定是舌識故不離身心。妙不決定亦中道也。

○二牒證結答。

因味覺明位登菩薩。佛問圓通。如我所證味因為上。

具三諦為圓。遍知十萬為通。

○五跋陀觀觸二一敘悟緣起。

跋陀婆羅并其同伴十六開士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等先于威音王佛聞法出家。於浴僧時隨例入室。忽悟水因既不洗塵亦不洗體。中間安然得無所有。宿習無忘。乃至今時從佛出家令得無學。彼佛名我跋陀婆羅。

跋陀婆羅。此云賢守。亦云賢護。自守護賢德。亦守護眾生故。水為所觸是十八界中事。界即名因。塵垢本非吾體故洗之意不在乎塵。若離外塵體元無垢故洗之意亦不在體。二俱不必洗豈得云因體有塵而人浴乎。中間是共性。各既無洗共豈有洗故安然也。求其所洗者而不可得是得無所有。

○二牒證結答。

妙觸宣明成佛子住。佛問圓通。如我所證觸因為上。

即觸無觸體是法性名為妙觸宣明。

○六迦葉觀法二一敘悟緣起。

摩訶迦葉及紫金光比丘尼等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於往劫於此界中有佛出世名日月燈。我得親近聞法修學。佛滅度後供養舍利然燈續明。以紫金光塗佛形像。自爾以來世世生生身常圓滿紫金光聚。此紫金光比丘尼等即我眷屬同時發心。我觀世間六塵變壞。唯以空寂修于滅盡。身心乃能度百千劫猶如彈指。我以空法成阿羅漢。世尊說我頭陀為最。

摩訶迦葉此云大飲光。是世尊傳衣弟子。有佛名日月燈者。法華疏云。日是慧。月是定。定慧自行德也。燈明是化他德。又日月燈是三智。云觀世間六塵者。法塵是五塵落謝影子。兼于五塵故云六也。悟空寂法。以修滅盡定而能度百千劫即是妙法開明也。空法謂空去法塵。頭陀。新云杜多。此云抖擻。有十二行。增一阿含云。佛法

中行十二頭陀難行苦行大迦葉為第一。

○一阿蘭若。二常乞食。三糞掃衣。四一坐食。五節量食。六中後不飲漿。七塚間。八樹下。九露坐。十常坐。十一次第乞。十二但三衣。

○次牒證結答。

妙法開明銷滅諸漏。佛問圓通。如我所證法因為上。

雖不依法塵。而圓明了知不由心念是妙法開明。

○二觀五根成道五一那律觀眼二一敘悟緣起。

阿那律陀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初出家常樂睡眠。如來訶我為畜生類。我聞佛訶啼泣自責。七日不眠失其雙目。世尊示我樂見照明金剛三昧。我不因眼觀見十方精真洞然如觀掌果。如來印我成阿羅漢。

樂見或指習三昧之心。然須以法性無時不矚名樂見也。自性能照為照明。金剛喻見性不壞。精真者。不雜根塵曰精。是心非眼為真。那律即阿[少/兔]樓駄。此云無貧。亦云如意。乃白飯王之子。過去世以一食施辟支感九十一劫受如意樂。增一阿含云。佛在給孤園為眾說法。那律於中眼睡。佛說偈訶曰。咄咄何為睡。螺螄蚌蛤類。一睡一千年。不聞佛名字。那律於是達曉不眠眼根便失。因是修禪得四大淨色。半頭而見。觀三千界猶如掌果。今云金剛三昧觀見十方精真洞然而與昔異者。此經開顯故約內秘以談。昔引物機乃約現小而說。吳興謂阿含云修禪蓋總略而示。今云金剛三昧則別顯其名。非謂金剛惟喻大定。如阿難入電光三昧斷最後思惑亦名金剛三昧。此喻小乘無漏之智耳。智論云。那律失眠四大造色半頭清淨。佛天眼四大造色徧頭清淨。智者云。三藏佛全頭天眼徹見無礙。故知全半之名。但約分滿相望不以大小為異也。又若據阿含觀大千此經見十方謂有優劣固未可也。彼經云那律天眼見十方域。不亦同乎。掌果之譬既齊。精真之言何別。下文明善現天尚云精真現前陶鑄無礙。況今羅漢發真無漏豈不得云精真洞然耶。自初卷來示盲人矚暗是心非眼已明見性不屬眼根。今那律失明而得遍見正此義也。下觀音章須入流忘所聞所聞盡。然後空中現前得耳根圓通。正明聞性是心非耳而聞不屬於耳根矣。奈何世人猶執圓通在根不在心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如我所證旋見循元斯為第一。

旋見循元。謂旋眼根之見而歸之于本元也。孤山曰見盡元明圓通著矣。

○二周陀觀鼻二一敘悟緣起。

周利槃特迦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闕誦持無多聞性。最初值佛聞法出家。憶持如來一句伽陀於一百日得前遺後得後遺前。佛愍我愚教我安居調出入息。我時觀息微細窮盡生住異滅諸行剎那。其心豁然得大無礙。乃至漏盡成阿羅漢。住佛座下即成無學。

周利槃特迦。向來注疏不分作二人。想以圓通之同而略其兄弟之非一人也。周利一云周陀。此云大路邊生。佛本行經云。其母是長者之女。隨夫他國久而有孕。垂產思歸行至中路即誕其子。如是二度凡生二子。乃以大小而區別之。大即周陀。小即莎伽陀。或云槃特迦此云小路邊生。以其繼兄生于道路又翻繼道。據此則其為二人明矣。法華經五百弟子受記品列周陀莎伽陀等又其一證。資中云。特迦。過去為大法師善解經論。有五百弟子。秘吝佛法不肯教人後生暗鈍。以宿善故遇佛出家。五百比丘同教一偈經九十日不得成就。佛知其根教以數息。釋要云。百日一句者。兄見其弟誦之不得。乃謂弟曰若不能誦何不還作白衣。槃特聞已詣祇洹門泣。佛問。具答上事。佛云。成菩提由汝兄。佛即以手牽詣靜室。令誦守口攝意身莫犯如是行者得度世。誦得上口。佛曰汝今年老唯誦一偈不足為奇。須解其義。所謂身口意十。觀其所起。察其所滅。由之生天。由之入淵。由之得道。菩提自然。因此心開得阿羅漢。微細二字貫至剎那。以息細故心亦微細。能窮盡諸有為相。息有四相謂生住異滅。此四相即名諸行。或云一念具四相即具四百剎那。息豈不然。是生中有諸剎那。乃至異滅亦爾。名諸行剎那。因觀無常破四顛倒。根身器界悉入空理故云豁然得大無礙。幽溪引六妙門禪。謂調息出入是一數。二隨。我時下三止。四觀。其心下五還。六淨。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如我所證反息循空斯為第一。

長水云。反生滅息循無生空。空即大無礙圓也。反息而入通也。

○三憍梵觀舌二一敘悟緣起。

憍梵鉢提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有口業。於過去劫輕弄沙門。世世生生有牛呌病。如來示我一味清淨心地法門。我得滅心入三摩地。觀味之知非體非物。應念得超世間諸漏。內脫身心。外遺世界。遠離諸有如鳥出籠。離垢銷塵法眼清淨成阿羅漢。如來親印我為無學。

憍梵鉢提此翻牛呌。或云往世見老僧無齒而食笑其似牛。故世世感生牛舌常如牛呌。溫陵以念佛為一味清淨心地法門。恐非正解。當如孤山所云。了味無味名為一味。為是觀味下明觀法。徒舌不知則非體。徒物不知則非物。非體非物。則知非實有。知非實有知即是空。是為從假而入空。非體所以內脫身心。非物所以外遺世界。應念得超故所以遠離三有。離垢銷塵者。前卷云想相為塵。識情為垢。而或以塵為見惑。垢為思惑。塵浮易祛。垢膩難淨。故喻見思未必然也。當知離垢銷塵皆在初果。垢是見惑。塵是塵相。初果已得六銷名曰塵銷。法眼清淨正是須陀洹。由初果進成阿羅漢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如我所證還味旋知斯為第一。

應念得超為通。內外離等為圓。還味即得一味。旋知斯入無知。舌乃合中知是故兼味而說。

○四畢陵觀身二一敘悟緣起。

畢陵伽婆蹉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初發心從佛入道。數聞如來說諸世間不可樂事。乞食城中心思法門。不覺路中毒刺傷足舉身疼痛。我念有知知此深痛。雖覺覺痛。覺清淨心無痛痛覺。我又思惟。如是一身寧有雙覺。攝念未久身心忽空。三七日中諸漏盡成阿羅漢。得親印記發明無學。

畢陵伽婆蹉此翻餘習。五百世為婆羅門餘習多慢。如罵河神非彼實心蓋習氣也。數聞如來說諸世間不可樂事。通而言之即八苦也。思不可樂法觸不可樂事。舉疼痛適當痛苦。我念下次釋所悟。初立雙覺。我念有知知此深痛念即是觀。雖覺等者。雖身根之覺覺身根之痛。而覺心本來清淨無身根之痛與夫知痛之覺。我又下次遣雙覺。雙覺者。即謂知痛之覺與覺清淨心也。攝念下三明證。長水云。有所得心一念不起名之為攝。即與前若葉生滅守于真常其意是同。身心皆空必不覺其痛矣。諸漏之言不出三道。惑業為諸漏之因。生死為諸漏之果。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如我所證純覺遺身斯為第一。

純覺祇一真覺也答圓。遺身身心忽空也答通。

○五空生觀意二一敘悟緣起。

須菩提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曠劫來心得無礙。自憶受生如恒河沙。初在母胎即知空寂。如是乃至十方成空。亦令眾生證得空性。蒙如來發性覺真空空性圓明得阿羅漢。頓入如來寶明空海。同佛知見印成無學。解脫性空我為無上。

先敘解行。心得無礙具從意根入也。無礙即空理也。母胎知空正報空也。十方成空依報空也。出胎之後亦使他證。次明證入。性覺真空是中道義。空性圓明不但空見思惑而且六根皆空。或但存通教徹證空理。以是空故得阿羅漢果。以被圓教接故入寶明空海。寶明空海者。長水云。以空是如來藏故滿足周徧具一切法。如摩尼珠隨意出生。光明徧照法界性故。如大溟渤深廣含攝。因是中道正空故同一切種智之知佛眼之見也。或疑小乘之空尚非性體。何得云性覺真空。要在如來所宣是中道正空。在空生則先證空而復被別圓所接。權順偏教印為無學耳。人法二空及俱空不生是解脫性空。謂得解脫而證性空我為第一。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如我所證諸相入非非所非盡。旋法歸無斯為第一。

是圓接通故曰圓通。言諸相入非者。諸相法塵也。入非入空也。非所非盡者。非但所非之相皆盡即能非之空亦空。所謂如前火木然諸薪已亦復自然也。尊者後意根入而云旋法者。如前云必有所思發明汝意。故今旋法塵而歸空無。不但忘法塵并忘意根

也。

○三觀六識成道六一身子觀眼識二一敘悟緣起。

舍利弗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曠劫來心見清淨。如是受生如恒河沙。世出世間種種變化一見則通獲無障礙。我於路中逢迦葉波兄弟相逐宣說因緣悟心無際從佛出家。見覺明圓得大無畏成阿羅漢為佛長子。從佛口生從法化生。

心見即眼識也。此與後文普賢心聞其義稍異。普賢不假耳根而于意根便發耳識故曰心聞。今據下文一見則通是元因眼見而起心見。然普賢心聞既非初心可入則身子心見決非他人可到。智慧利根全由此得。言清淨者不從眼識緣塵分別也。從曠劫來依眼識修已非一生故得清淨。二十五有因果為世間法。三乘因果為出世間法。緣塵分別則苦為苦集為集不見道滅。惟其于世間法一見而知苦集。反是則為修道證滅。故曰一見則通獲無障礙。雖然。但依此而修未獲真證。故於此世路逢良友宣說因緣悟心無際。夫因緣為新醫破邪之妙法。一遇金錐須消翳膜。重聞得悟轉解為證。見覺即心見。始雖見覺未得明圓。今既悟心得大無畏。此與那律法門同而異者。眼根三昧以體無分別為用故云旋見循元。眼識三昧以分別為功故曰心見發光光極知見。即中云。識從根境而發今亦兼二。世出世種種變化即是兼塵。一見則通即是兼根。故文殊揀云識見雜三和也。因緣之言實指四諦。故云法從因緣生。亦從因緣滅。我佛大沙門常作如是說。法從因緣生是苦集二諦。因緣是集諦。生是苦諦。此句中已含苦法忍苦法智苦比忍苦比智。集諦亦然。亦從因緣滅是道滅二諦。因緣是道諦。滅是滅諦。此句中已含道法忍道法智道比忍道比智。滅諦亦然。故兩句內具十六剎那。身子一聞即證初果。雖同在初果。而身子根利悟心無際。餘經云身子路逢馬勝。今云迦葉波者。天如以為聞因緣義非止一人。蓋彼此互出耳。見覺即眼識。亦取見即覺悟故云見覺。覺者悟也。明圓是徹證之義。不但眼識明而五識皆明。為佛長子下意兼釋難。難云既是佛子從何處生。釋云從佛口生。又四生中應屬何生。釋云從法化生。既從佛法和合生。其為僧寶無疑矣。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如我所證心見發光光極知見斯為第一。

前五根中皆有循元旋知等語。今識兼二方有故不可以循元為例。而云光極知見者。光徧十方照窮萬法。智光既發五根皆通也。

○二普賢觀耳識二一敘悟緣起。

普賢菩薩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已曾與恒沙如來為法王子。十方如來教其弟子菩薩根者修普賢行從我立名。世尊。我用心聞分別眾生所有知見。若於他方恒沙界外有一眾生心中發明普賢行者。我於爾時乘六牙象分身百千皆至其處。縱彼障深未得見我。我與其人暗中摩頂擁護安慰令其成就。

行彌法界曰普。居眾伏之頂名賢。手鑑云。謂不假耳根而于意根便發耳識故曰心聞。此即一根發六識名互用自在也。然不同餘聖具談初因者則與觀音無異也。若爾何得不是此界之當機耶。謂塵非根則不了別。識非根則不發生。根親識疎。是故文殊約此以揀。又心聞之義即是真因初心絕分故揀之矣。心中發明普賢行者。言心中發明非心聞孰能知之。蓋心聞不假耳根則所有知見亦不假音聲而能聞之。雖從意根發耳識而所聞亦是法塵此見互用之妙。問。為以百千分身至一人處乎。為至百千處乎。答。應至百千處也。但明於恒沙界外不遺一眾生耳。故云皆至其處。手鑑云若於下顯機顯應。縱彼下即冥機冥應。機應相赴凡有四句。展轉多句如妙玄明。幽溪曰。文殊雖云心聞徧十方生于大因力非初心方便。謂非娑婆初心方便可爾。豈有無始之終乎。故首楞嚴百八三昧中有分別眾生諸心數法三昧。要知以耳識分別所有眾生。亦有從微至著工夫。鏡淨明生其體自現。若與觀音耳聞論同異者。一因異是初心方便。二境異乃耳根圓通。三聞異則拔苦為先。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說本因心聞發明分別自在斯為第一。

本因即真因也。至等覺時分別自在。又不假耳根名為自在。心聞徧十方是圓。遍至其處是通。

○三難陀觀鼻識二一敘悟緣起。

孫陀羅難陀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初出家從佛入道。雖具戒律。於三摩地心常散動未獲無漏。世尊教我及拘絺羅觀鼻端白。我初諦觀經三七日見鼻中氣出入如烟身心內明圓洞世界徧成虛淨猶如琉璃。烟相漸銷鼻息成白心開漏盡。諸出入息化為光明照十方界得阿羅漢。世尊記我當得菩提。

三摩地者三昧之別名。觀鼻端白。所以駐心與鼻識何涉。然觀息出入時豈不用鼻識。故吳興云似發十六特勝禪也。此禪中第一知息入。第二知息出。第三知息長短等。豈不用鼻識為能知耶。身心內明下明觀成相。至鼻息成白則不但鼻端白矣。身心下因觀生滅息相空慧將發遂洞世界。猶在方便未能忘緣。故見其烟變成白相。無生空慧現前諸息不生純是智慧。慧光明照一切皆如。世界眾生無非圓妙。由斯漏盡當得菩提。孫陀羅云好愛妻名也。難陀云歡喜已號也。慈恩兩名共翻艷喜。為簡放牛難陀故標其妻。乃如來親弟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銷息息久發明明圓滅漏斯為第一。

煙相漸銷故曰銷息。息久發明即前云諸出入息化為光明。

○四滿慈觀舌識二一敘悟緣起。

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曠劫來辯才無礙。宣說苦空深達實相。如是乃至恒沙如來秘密法門我於眾中微妙開示得無所畏。世尊知我有大辯才

。以音聲輪教我發揚。我於佛前助佛轉輪。因師子吼成阿羅漢。世尊印我說法無上。

舌識通于知味說法。今別在說法。宣說苦空屬小乘。深達實相屬大乘。是則苦空在阿含時。深達在方等時。以如來之音聲輪而使滿慈助揚。此般若轉教時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法音降伏魔怨銷滅諸漏斯為第一。

手鑑云。滿慈舌識故以法音言之。中道法音降無明魔怨也。說法可以制外故以魔怨言之。

○五優波觀身識二一敘悟緣起。

優波離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親隨佛踰城出家。親觀如來六年勤苦。親見如來降伏諸魔制諸外道。解脫世間貪欲諸漏。承佛教戒如是乃至三千威儀八萬微細性業遮業悉皆清淨。身心寂滅成阿羅漢。我是如來眾中綱紀。親印我心持戒修身眾推無上。

優波離此云上首以其持律為眾綱紀故。或翻近執以佛為太子時彼為親近執事之臣故。溫陵曰言親隨親觀乃至承教皆明身識欽承。又自持戒修身亦身識也。頌曰。四重十三三不定。三十九十四提尼。一百眾學七滅諍。總論二百五十戒。行住坐臥律儀各二百五十。對三聚成三千。復以三千配身口七支成二萬一千。復配四分煩惱成八萬四千。性業即殺盜淫等。謂本性是戒。如殺盜淫妄王法亦禁。遮業即支末愆失因過遮止者。律中得度波離第一。若以二百五十戒作五篇者。一夷。即淫殺盜妄四波羅夷。比丘四條。尼八條。二殘。即十三僧殘。比丘十三條。尼十七條。三提。即三十尼薩耆九十波逸提。比丘百二十條。尼二百八條。四尼。即四提舍尼。比丘四條。尼八條。五吉。即究吉羅。比丘一百條。尼一百條。作七聚者。一棄。二眾殘。三醜惡。四墮。五可呵。六惡作。七惡說。身心寂滅。必是定慧。蓋內戒生定發慧也。親印我心者印心清淨得證四果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執身身得自在。次第執心心得通達。然後身心一切通利斯為第一。

。

自在者無毀犯也。通達者細防意地以至八萬皆備也。一切通利三學具矣。八萬皆備為圓。通達為通。

○六目連觀意識二一敘悟緣起。

大目犍連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初於路乞食。逢遇優樓頻螺伽耶那提三迦葉波宣說如來因緣深義。我頓發心得大通達。如來惠我袈裟著身鬚髮自落。我遊十方得無罣礙。神通發明推為無上成阿羅漢。寧唯世尊。十方如來歎我神力圓明清淨自在無畏。

優樓頻螺此云木瓜癩。胸前有癩如木瓜故。伽耶山名即象頭山也。亦云城城近此山故。那提河名。一兄二弟名三迦葉。發心謂證初果。神通由心性而發故曰發明。云圓明清淨者下云心光發宣是也。神通屬意者。如前卷云以湛旋其虛妄滅生方能發通故有旋湛之言。乃至明相精純一切變現不為煩惱。皆合涅槃清淨妙德。又吳興曰。神名天心。通名慧性。而此心性即意識發明故通屬意也。大乘發如來藏。小乘發根本禪。六神通中惟漏盡通是其內證。餘之五通皆屬外用。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旋湛心光發宣。如澄濁流久成清瑩斯為第一。

圓明為圓。神通為通。旋湛者。旋意識而復妙湛乃轉意識為心光也。我以下法。如澄下喻。須菩提章云心得無礙。直名為心知是意根。今旋湛而發心光當是意識。

○四觀七大成道七一烏芻觀火大二一敘悟緣起三一貪欲為因。

烏芻瑟摩於如來前合掌頂禮佛之雙足而白佛言。我常先憶久遠劫前性多貪欲。

烏芻瑟摩此云火頭。即火頭金剛也。金剛立於佛前故文中無即從座起句。

○二遇佛得道。

有佛出世名曰空王。說多淫人成猛火聚。教我徧觀百骸四支諸冷煖氣。神光內凝化多淫心成智慧火。從是諸佛皆呼召我名為火頭。

觀四支百骸諸冷煖氣此觀法也。夫對煖而稱冷對冷而名煖此對待之法。若分別不起對待俱亡則神光內凝矣。不由兩法起觀則分別何由忘。神光何由凝。而交光云句中冷字譯文誤耳。應云諸煖觸氣。是豈知觀心之道哉。神光即智火。內凝即三昧。于火大法門為上首故曰火頭。

○三結成火光。

我以火光三昧力故成阿羅漢。心發大願諸佛成道我為力士親伏魔怨。

初成小果後發大心。乃普現色身以執金剛神輔佛揚化者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諦觀身心煖觸無礙流通。諸漏既銷生大寶焰登無上覺斯為第一。

雖借冷以觀煖而正意在煖。先證四果後登無上覺即佛道也。問。身心煖觸者。觸應是塵。今是體煖何以觸言。答。煖因境發全煖即觸。故前又云知身即觸。知觸即身。經意謂知冷煖在身是名知身。而此冷煖即觸也。知受冷煖之觸即是知觸。而此冷煖實在身也。桐洲云煖觸即空故云無礙。性火妙發故曰流通。內凝外現故生寶焰。化淫心為智火即成佛道。

○二持地觀地大二一敘悟緣起二一值無量佛具修福業。

持地菩薩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念往昔普光如來出現於世。我為比丘常於一切要路津口田地險隘有不如法妨損車馬我皆平填。或作橋梁。或負沙土。如是勤苦經無量佛出現于世。或有眾生於闐闐處要人擎物我先為擎。至其所詣放物即行不取

其值。毗舍浮佛現在世時世多飢荒。我為負人無問遠近惟取一錢。或有車牛被於泥溺。我有神力為其推輪拔其苦惱。時國大王延佛設齋。我於爾時平地待佛。

經以平填道路為正。擎物推輪為傍。要路指陸地。津口指水濱。田地通指一切地。高下凸凹曰險。逼窄難行曰隘。高則平之。下則填之。橋梁以濟津口。沙土以填陸路。闔市垣也。闔市門也。毗舍浮名徧一切自在。以饑荒故惟取一文。車則推輪。牛則拔苦。

○二別從毗舍浮聞教獲悟二一開解。

毗舍如來摩頂謂我當平心地則世界地一切皆平。我即心開。見身微塵與造世界所有微塵等無差別。

佛言當平心地乃圓頓上乘心造一切之旨。而從地塵悟入故曰心開。身塵從心有。造世界塵亦從心有。故云無別。雖見依正無別但證小果。後開佛知見則塵銷智圓而成大道。

○二入證二一證阿羅漢。

微塵自性不相觸摩。乃至刀兵亦無所觸。我於法性悟無生忍成阿羅漢。

但就塵觀登第四果。塵之自性本不相合安有觸摩。正如俱舍論說微塵自性皆有間隙也。乃至刀兵所加適復其本有何相觸。無觸則無害。可知法性即塵性也。作此觀時生滅皆空即無生忍。故般若云阿羅漢若智若斷是菩薩無生法忍也。

○二開佛知見。

迴心今入菩薩會中。聞諸如來宣妙蓮華佛知見地。我先證明而為上首。

後聞佛性方名迴入。法華云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又云開示悟入佛之知見。是則知見不可無思議不可有名一實相。地小乘由外法而證。佛乘由心性而入。據比則經通法華之後宜以方等被開醍醐為教相矣。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諦觀身界二塵等無差別本如來藏虛妄發塵。塵銷智圓成無上道斯為第一。

二塵無別不偏屬小故。即入如來藏故。前見身微塵與造世界塵無別此義雙冠大小。塵銷則通。智圓即圓。

○三月火觀水大二一敘悟緣起二一值佛受教。

月光童子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憶往昔恒河沙劫有佛出世名為水天。教諸菩薩修習水觀入三摩地。

覺海性澄圓是水之第一義天。

○二修觀入證二一修觀。

觀于身中水性無奪。初從涕唾如是窮盡津液精血大小便利身中旋復水性一同。見水身中與世界外浮幢王剎諸香水海等無差別。

一味水性更非餘大之所相傾故名無奪。津液精血為外物所資乃由外入。大小便等乃由內出。有旋轉往復之義。津液是身中之潤澤耳。資中曰。準華嚴經華藏海中有大蓮華。其蓮華中有諸香水。一一香水海為諸佛剎世界之種。華藏世界在香水中故云浮幢王剎。華藏二十重累高如幢最為高大故稱王。此方水脉。江源則發岷山。河源則星宿海。更窮至崑崙無熱惱池水源極矣。今窮所從來至浮幢王剎諸香水海。此如來之教。亦菩薩法眼之所觀也。等無差別者。起觀時元以無分別為觀法故內外無殊淨穢不二。

○二入證二一證小四一未得忘身。

我於是時初成此觀。但見其水未得無身。

即中云未得無身者。未無變易之身。非未無分段之身。教中言變易者。移羸形為細質。易短壽為長年。今唯見清水徧在一室豈非移羸形為細質乎。後又云逢無量佛豈非易短壽為長年乎。問。變易界中安有童子及瓦礫耶。答。止觀十七卷二十一紙云。八色之光是界外法。當知戒定慧法悉不可盡。故雖在界內已通界外。今水定正是八色之一。其云今我已得阿羅漢道及離病緣。正指變易之身久離病緣也。

○二因觀值緣。

當為比丘室中安禪。我有弟子窺牕觀室。唯見清水徧在室中了無所見。童稚無知取一瓦礫投于水內。激水作聲顧盼而去。

初修假想雖見其水與香水海等無差別。但自心見非通他人。今定力轉勝乃通他見。亦定果色也。不同十徧處想成自見耳。十者青黃赤白地水火風空識。皆從所觀境徧滿得名也。

○三出觀知病。

我出定後頓覺心痛如舍利弗遭違害鬼。我自思唯。今我已得阿羅漢道久離病緣。云何今日忽生心痛將無退失。

吳興曰。得阿羅漢久離病緣等。按智論明諸聖人皆有身苦。如舍利弗風病。畢陵伽眼病等。今言已得羅漢久離病緣最難消會。此蓋過去曾取小果既無見思惑業之事是離分段病苦之緣。其時迴心却入三界本無實疾。所以疑之。然此菩薩所修三昧與前持地觀法大同。但由無明尚在未得無功用道。是故出定不知病緣。即中云。已得四果。而又久離病緣。據久離病緣而生心痛是可疑也。或有緣而不知則無宿命天眼。將無退失果位歟。亦是一說。然古解為正。釋要云。舍利弗新刈髮竟正身端坐以衣覆頭。爾時有二夜叉。一名為害。二名復害。于時復害與為害言。我于今日欲以拳打刈頭沙門。為害云。此有神德。汝勿因此受長夜苦。時復害以惡熾盛故以拳打。打已地烈現身陷入地獄。今云為害舉同時所逢也。

○四審緣獲安。

爾時童子捷來我前說如上事。我即告言。汝更見水可即開門入此水中除去瓦爍。童子奉教。後入定時還復見水瓦礫宛然。開門除出。我後出定身質如初。

○二證大。

逢無量佛。如是至於山海自在通王如來方得亡身。與十方界諸香水海性合真空無二無別。今於如來得童真名預菩薩會。

既證法身分亡變易之身。性水真空其相不二正是中道非但法空而已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水性一味流通得無生忍圓滿菩提斯為第一。

准前持地。當以水觀成時號無生忍。至性合真空方為圓滿菩提。然據今義得無生忍即滿菩提不必分二時也。

○四琉璃觀風大二一敘悟緣起二一值佛受教。

琉璃光法王子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憶往昔經恒沙劫有佛出世名無量聲。開示菩薩本覺妙明。觀此世界及眾生身皆是妄緣風力所轉。

此菩薩以即動不動為圓通。梵語吠琉璃此云遠山寶。後經云因動有聲。今即動顯靜故佛名無量聲也。本覺妙明為本有三諦。而云觀此世界等者正示動中有不動者在。欲其觀動以顯不動之性。不墮偏觀清淨真如之失。上本有三諦是不動性。妄緣風力即是動也。應知妄法未空三諦不顯。

○二修觀入證二一修觀。

我於爾時觀界安立。觀世動時。觀身動止。觀心動念。諸動無二等無差別。我時覺了此群動性來無所從。去無所至。十方微塵顛倒眾生同一虛妄。如是乃至三千大千一世界內所有眾生如一器中貯百蚊蚋啾啾亂鳴。於分寸中鼓發狂鬧。

此明依教修觀。界之安立為風輪所持。三世遷流亦風力所使。身動止相待必皆有風。如行有行風坐有坐風。心動于內風動于外。今空中之風蓬蓬然起于北海。蓬蓬然入于南海。孰非心力所致乎。皆是風力故無差別。來無所從去無所至者。一往觀之則妄。再往觀之則真。既不從自他共離來。不向東西南北去。則動非實有即是妄也。然來無所從即是無來。去無所至即是無去。無去無來是不動性。從虛妄邊立空假二觀。從不動邊立中道觀。正三觀在一心中也。前持地月光觀有次第證中甚遲。今觀法巧妙證中甚速。十方微塵下先成空假二觀。既來無所從去無所至即是顛倒見。同一妄見故云同也。如一器下喻三昧。一器喻大千。百蚋喻眾生。而器又極小不過分寸中之狂鬧而已。以菩薩知群動之源只一風力故所見如是。

○二入證。

逢佛未幾得無生忍。爾時心開乃見東方不動佛國。為法王子事十方佛。身心發光洞徹無礙。

此以見中為無生忍。與前引阿羅漢若智若斷是菩薩無生法忍不同。東方為群動之首而佛國號不動。豈非動中有不動者存乎。身心發光等。此正言得名所自。以洞了三諦在一心中故內外照徹如淨琉璃也。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觀察風力無依悟菩提心入三摩地。合十方佛傳一妙心斯為第一。

風力無依者。一切依正依風而住。而風則無所依故非實有。妙心者。專動非妙。專靜亦非妙。即動無動三觀一心乃名為妙。問。上明三諦。二粗一妙安顯圓通。答。釋籤云。次第即已方成今即。籤謂點彼偏空偏假即是中道是為次第即也。後點此三俱空俱假俱中成妙三諦。是故欲知圓理先須即彼次第。

○五空藏觀空大二一敘悟緣起三一同佛所得。

虛空藏菩薩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與如來定光佛所得無邊身。

○二備顯神用。

爾時手執四大寶珠照明十方微塵佛剎化成虛空。又於自心現大圓鏡。內放十種微妙寶光流灌十方。盡虛空際諸幢王剎來入鏡內涉入我身。身同虛空不相妨礙。身能善入微塵國土廣行佛事得大隨順。

幽溪云。四大寶珠表能觀四大之智。十方塵剎表所觀四大之境。第四卷中元將地水火風會入虛空。今以手喻觀空之慧。空含四大故執四珠。四珠本空故照佛剎亦成虛空。前卷又云性空真覺。故于自心現大圓鏡表覺體也。為照十方故現十光。以光攝諸剎悉入心鏡。而鏡內所照其分量不止于鏡則涉入我身矣。而身質本空安有礙耶。此時不必言諸剎皆空但虛空身不礙土耳。身能善入者。如此大身入諸國土不失本相。土亦不窄。故名善入。又前以土入身。今以身入土。身如虛空故名善入。生善滅惡名佛事。小大相容為隨順。

○三由觀獲證。

此大神力。由我諦觀四大無依妄想生滅。虛空無二佛國本同。於同發明得無生忍。

四大依空而立。既名曰空即無所依。無依則無實不過妄想生滅而已。諸佛國土亦復皆空故云本同。既會四大入空復明空即空性。并空亦忘名無生忍。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觀察虛空無邊入三摩地妙力圓明斯為第一。

虛空無邊即會四大入空也。入三摩地即發明性覺也。身土互入為圓。光照剎土為明。五大覺體互通為通。又圓明即是圓通。如後云。現在諸菩薩今各入圓明。

○六彌勒觀識大二一敘悟緣起三一遇佛受教。

彌勒菩薩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憶往昔經微塵劫有佛出世名日月燈明。我從彼佛而得出家。心重世名好遊俗姓。爾時世尊教我修習唯心識定入三摩地。

貪著世名是向外馳求。破外向內故令修唯識定。手鑑云。唯心識定有二種。地前加行名影像唯識觀。初地見道作真實唯識觀。一切法以識為相。真如為性。據此則唯識之言應唯八識。至成無上妙圓識心三昧即九識也。

○二依教離過。

歷劫以來以此三昧事恒沙佛。求世名心歇滅無有。

修習此觀正是對治。知世名利有無厚薄皆我自己唯識所變不從他來故馳求頓息也。

○三觀成得道。

至然燈佛出現于世。我乃得成無上妙圓識心三昧。乃至盡空如來國土淨穢有無皆是我心變化所現。世尊。我了如是唯心識故識性流出無量如來。今得授記次補佛處。

無上妙圓識心三昧。即第三卷性覺明知覺明真識。妙覺湛然周徧法界。今云識性流出無量如來。依正色心內外自他聖凡生佛一切不隔豈非無上妙圓之理耶。現土。雪川云現有二義。一者約理。現即是具。二者約事謂三世變現。良由理具方有事現。前三卷正明性具所謂現即是具也。今日唯心乃至淨穢有無之言所謂三世變現也。然兩處皆具二現。唯心為性具之門。性具乃唯心之本。不作此釋。何以會入于三卷之文而唯心亦失其本矣。次現諸佛者。盡十方三世諸佛皆我心性本具故復從識性流出。如華嚴云。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當如實觀心造諸如來。豈不與今大合。造有二義准前二現可曉。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以諦觀十方唯識。識心圓明入圓成實。遠離依他及徧計執得無生忍斯為第一。

諦觀之言若兼因中所修即該真妄。至識心圓明即唯九識。徧該依正為圓。妙覺湛然為明。通至果佛為通。徧計性者。眾生迷惑。不了諸法本空。妄于我身及一切法執為實有。依他性者。謂所有識法皆依眾緣相應而有。都無自性唯是虛妄。圓成性者。謂真如自性不遷不變圓滿成就。又徧計即我執。依他即法執。

○七勢至觀根大二一敘悟緣起二一遇佛受教又二一法。

大勢至法王子與其同倫五十二菩薩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憶往昔恒河沙劫有佛出世名無量光。十二如來相繼一劫。其最後佛名超日月光。彼佛教我念佛三昧。

所稟之佛光相傳共有十二。一名無量光。二名無邊光。三名無礙光。四名無對光。五名大燄光。六名清淨光。七名歡喜光。八名智慧光。九名不斷光。十名難思光。十一名無稱光。十二名超日月光。故曰十二如來相繼一劫。彼佛教我等。明秉教之始。立行之名。念是能觀。佛是所觀。三昧曰正受。因念佛力不受諸受而得正受。但念佛之名其法最通。以四種三昧通稱念佛。餘三昧皆念本性之佛。今此三昧同彼觀經

乃托他佛而為所緣。經敘昔乘雖不云專托彌陀。而意則軌今行人一意西方也。

○二喻。下去兩重譬喻明必須念佛所以。一相憶譬二染香譬初譬二一立喻二一喻眾生不念之失。

譬如有人。一專為憶。一人專忘。如是二人若逢不逢。或見非見。

一人專憶。喻諸佛發僧那于始心終大悲以赴難無時不憶眾生。一人專忘。喻眾生背父逃逝矜嶮五道唯貪羸弊色聲香味觸也。若逢等者。諸佛無時無處不現色身而行度脫。隨法身徧處而應身亦徧。奈眾生機疎無感佛緣故雖逢而不逢。或見而不見耳。

○二喻念佛之得。

二人相憶二憶念深。如是乃至從生至生同于形影不相乖異。

二人相憶。喻佛既念眾生眾生亦應念佛。然佛念眾生無時無處不念其念已深。眾生念佛亦無時無處不念方名二憶念深。如是則生生常見佛。土土觀如來。故喻同形影不相乖異。

○二合法二一帖合不念之失。

十方如來憐念眾生如母憶子。若子逃逝雖憶何為。

前二人相憶其喻也泛故復舉母子而帖合之。父嚴母慈故獨舉母。子逃逝者帖合一人專忘。雖憶何為帖若逢不逢或見非見。

○二帖合念佛之得又二一帖喻。

子若憶母如母憶時。母子歷生不相違遠。

教子憶母之方要當如母憶時。不得一彈指頃念世五欲是為正念。

○二正合。

若眾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不假方便自得心開。

憶佛思憶而欲見也。念佛念諸功德法門也。現前下合母子歷生不相違遠。去佛不遠者。念佛眾生雖未成佛。不久定當得之與佛相去不遠。云不假方便者。二十四門雖大小偏圓不同悉假方便。惟今念佛只須憶念不勞更作餘觀。蓋念佛雖屬意根不須卜度。前經云但如鏡中無別分析。今云不假方便是不將心推測其旨大同。古人云執持名號名事一心。即念無念名理一心。今謂不起卜度則事一心即理一心也。

○二染香喻。

如染香人身有香氣。此則名曰香光莊嚴。

再喻眾生必須念佛者如染香人身有香氣故也。身本不香因染香而有香氣。生本非佛因念佛而有佛香。香光莊嚴。謂以如來德香光明而自莊嚴也。

○二自行化他。

我本因地以念佛心入無生忍。今於此界攝念佛人歸於淨土。

茗溪云。以證驗修。念佛之心不可單約事相而解。念存三觀。佛具三身。心破三惑。無生忍位方可入焉。觀經云。是心是佛。是心作佛。為念佛之要。淨土者。別指

極樂。通及寂光。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無選擇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

意根若淨諸根咸攝不須檢選也。如念佛時。眼不觀色眼念佛矣。乃至身不貪觸即身念佛。日用間惟彌陀是念淨土是求無有間斷名淨念相繼。如此法門直契心地超勝餘門故為第一。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五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六

○五觀音觀耳根。若依三科七大次第此應在那律眼根之次。今以圓通義廣正是此方便宜。備顯修證之門。廣出化儀之相。故於最後別列一章也。亦二一敘悟緣起又二一值佛受教。

爾時觀世音菩薩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世尊。憶念我昔無數恒河沙劫於時有佛出現於世名觀世音。我於彼佛發菩提心。彼佛教我從聞思修入三摩地。

觀世音。觀是大士本有大光明藏意密鑿機。世是三十二應身密普現。音是四無礙辯口密說法。皆由大士證得中道應本故能三輪不思議設化無窮也。此直作一句呼之正指圓中應本。若觀字作一句。世音作一句讀。則大士普觀十法界機呼之即應。如云觀其音聲即得解脫也。若觀世作一句。音字作一句。則大士先觀十界機叩不同而為說法。如云應以何身得度即以何身而為說法是也。此二屬慈悲與拔假觀也。若直呼觀音二字。即大士初聞佛教音聲。而入心成觀。觀即能觀之智。音即所觀之境。境智雙冥直破十界五住二死之真空蕩相觀也。如云初于聞中入流忘所乃至生滅滅已寂滅現前忽然超越世出世間是也。具如普門膚說。此三觀妙門乃十方三世如來得成菩提之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故古佛亦名觀世音。今佛亦名觀世音。正前聖後聖其揆一也。然入門必假耳聞乃起修中之最初方便。世有執方便而為真實。極力排斥三觀者。是斬絕諸佛觀音圓通法門妙莊嚴路矣。復有法華化他楞嚴自行之辯。須知楞嚴令彼十方苦惱眾生觀其音聲即得解脫。則即自行而為化他矣。又觀字有平聲去聲二義。如云觀去聲。詮其體獨標能想之心。觀平聲。顯其用兼召所對之境。止觀云以觀觀昏即昏而朗。則二義皆須用也。亦如普門膚說。從聞思修入三摩地。此三慧有橫有豎。橫則名字已上位位有之。豎則名字為聞。觀行為思。相似為修。涅槃二十二卷十功德中第七功德文云。菩薩修大涅槃微妙經典作是思惟何法能為大般涅槃而作近因。菩薩即知有四種法為大涅槃而作近因。一者親近善友。二者專心聽法。三者繫念思惟。四者如法修行。又今文三慧與餘門有異。凡秉教者皆從耳根得聞。不定從耳根悟入。觀音亦從耳根得聞則與餘二十四門同也。復從耳根悟入則與餘二十四門異也。

○二備顯修證二一述修證二顯圓通初中二一入空。

初於聞中入流亡所。所入既寂動靜二相了然不生。如是漸增聞所聞盡。盡聞不住覺所覺空。空覺極圓空所空滅。

前云十方如來及大菩薩于其自住三摩地中見與見緣并所想相如虛空華本無所有。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據此經文先空次中。見與見緣下空也。此見及緣下中也。今菩薩入三摩地其文亦然。當以空中二理判定此文。從初于聞中至空所空滅空也。從生滅既滅至上合下合中也。言初于聞中者蓋約假以立空中。令從聞根假法而入即最初方便也。若聞所聞盡則此聞根亦空之矣。非執在耳根而可得圓通也。吳興分此文為

四節。謂亡前塵。盡內根。空觀智。滅諦理。即中云。菩薩修時元必從聞動靜入。言入流者。入者返也。前云汝今欲逆生死欲流返窮流根至不生滅。此文即入流之正解也。凡夫耳根流逸奔聲即是向外。今不起分別名為入流。自因明立所以來所之為害久矣。今雖聞聲不起分別始亡聲塵之所。所入既寂是工夫得手之時。動靜二相了然不生即是寂也。此時非不知動靜但不起動靜之相。若不知動靜即非耳根。若分別二相即屬耳識。識起故能生惑業。今則雖聞動靜不起前塵之相也。但菩薩本從根入而先亡動靜之塵者。由塵發知。塵脫則根必拔故先亡之也。次盡內根者。夫由塵發知因根有相。二法為偶存一不可。前塵因根有雖已亡之。根苟不亡終非解脫。良由亡智有親有疎故曰漸增。如分別不起塵相既亡。此時根雖了然亦安有相。是聞與所聞而俱盡也。乃正從耳根而入。既入之後根相全亡。應知凡夫聞聲時元無根塵之相。起念執取根塵始生。今菩薩適復其本。故涅槃云。雖見男女無男女相。雖見五陰無五陰相。縱使耳識入復即分別而破分別。不然便起惑業況耳根乎。故于此根不起後念即破根塵入聞性矣。聞性即心。莫言不用。三空觀智者。盡聞牒前根盡之義。不住正明宜空覺照也。後知不起分別元無覺照。譬如凡夫分別未生之時有何覺照。因空根塵權立能覺。對病以設藥。病去而藥亦亡。若病去執藥藥反成病。故能覺其所覺之智至此并空。則本元自復矣。四滅諦理者。空覺即上空覺照之體極是圓滿。并空亦空如前火木。然諸薪已亦復自然。所空指上根塵及智。能空即是諦理。良由分別既亡豈執空理故有極圓之稱。只一無分別心任運有此四重之義也。何者。對塵而不執塵則亡塵相。在根而不執根則亡根相。豈在智照而執智照。在諦理而反執諦理乎。問。理本寂滅復何滅乎。答。若謂寂滅此滅猶生。但破其情非破其理。如智論云。不破聖人心中所得涅槃。為未得者執成戲論是故須破。維摩云。但除其病不除其法是也。觀此。可知大士初步工夫必先破去根塵方得入空之門。奈何正脉必執圓通在耳根耶。正智論之執成戲論淨名之執病不除也。得大士先亡根塵之旨。則圓通可修而入道有門矣。

○二入中。

生滅既滅寂滅現前。忽然超越世出世間。十方圓明獲二殊勝。一者上合十方如來本妙覺心與諸如來同一慈力。二者下合十方一切六道眾生與諸眾生同一悲仰。

生滅者。上來四重展轉生滅。以前生後以後滅前。最後之滅與生相對亦復須滅。因之寂滅現前。寂滅者中道之理也。長水判云此之觀門即是圓修一心三觀。初于聞中假也。亡前塵淨內根空觀智滅諦理空也。寂滅現前至超越二邊中也。問。若爾。即有先後何名一心。答。大論釋三智文云。雖一心中得亦有初中後次第。如一心有三相。生因緣住。住因緣滅。正虎溪曰境為妙假觀為空。境觀雙忘即是中。亡照何曾有先後。一心融絕了無蹤也。忽然下釋明寂滅。先雙遮。次雙照。世間是俗出世是真。超越二邊寧非中道。從來解者不知空中相接遂失中道之義。十方下是雙照。圓明是中體故能雙照而獲二殊勝。菩薩本深迹大至此示為等覺能上合本妙覺心。謂本有妙覺之心也

。慈能與樂。下三十二應孰非與樂之事。又以位在菩薩故下合眾生同一悲仰。悲謂悲苦。仰是慈仰。大聖無我先憂而憂。然悲有二義。在眾生則苦惱而生悲。在菩薩則拔苦而興悲。又眾生則仰賴于菩薩。菩薩則仰叩于法身。其義皆同。下十四無畏無非拔苦事也。

○二顯圓通三一三十二應三一總明。

世尊。由我供養觀音如來。蒙彼如來授我如幻聞熏聞修金剛三昧。與佛如來同慈力故令我身成三十二應入諸國土。

同慈上合中先總明三十二應。空中之道必由假顯故先云如幻。是觀耳根為幻俗也。言聞熏聞修者。前云聞思修。今易思為熏。思似有心熏則任運。緣心自在故宜易之。古云聲教熏習故曰聞熏。聞而復修故曰聞修。然據後十四無畏中有熏聞成聞等言豈得專以聲教釋聞。蓋以聞性而熏餘根餘塵。亦以聞性而熏耳識聲塵并熏聞根。皆成聞性故曰熏也。依聞而修復曰聞修。工夫雖由觀假而入所顯真性猶如金剛。此喻真性不壞能摧破無明也。三十二應即以法界無礙身雲普現十法身圓應群機也。幽溪曰二聞字即所觀之境。熏修二字即能觀之觀。言熏修者。熏謂熏習。修謂修治。蓋此法門乃全性以起修。全修而在性。全性起修則以本覺之性而熏習乎始覺。全修在性則以始覺之修而修習乎本覺。如是而修即為無為亡情絕解。一切結惑擬之即銷故稱為如幻聞熏聞修金剛三昧。

○二別列三十二一現佛身。

世尊。若諸菩薩入三摩地進修無漏勝解現圓。我現佛身而為說法令其解脫。

初應菩薩。入三昧已進修中道無漏。有定之慧不同聲聞故曰勝解。將欲圓滿名為現圓。現佛身者。須八相成道五時說法。問。既云勝解現圓必將自證何假現身。答。感應道交如啐啄同時以令其速證也。孤山云菩薩別圓機也。若入相似三摩地進修中道無漏則分真勝解現圓。乃至若進修金剛無漏則究竟勝解現圓。大士皆現佛身為說頓法令得分真究竟解脫。然大士所以能現佛身者以上合諸佛同一慈力故也。

○二現獨覺身。

若諸有學寂靜妙明勝妙現圓。我於彼前現獨覺身而為說法令其解脫。

出無佛世觀物變易自證無生名為獨覺。經名麟喻者如大經云麒麟獨一之行也。妙是亡相之義。妙明即空觀也。真空之理朗然自明故曰妙明。言勝妙者。最勝真空之理過諸有學。將欲現前也。

○三現緣覺身。

若諸有學斷十二緣。緣斷勝性勝妙現圓。我於彼前現緣覺身而為說法令其解脫。

緣覺獨覺皆能侵習。但見佛不見佛稟教不稟教之殊耳。十二因緣有流轉還滅二門。斷十二緣即還滅也。緣斷而勝性現。勝性即空性謂最勝真空之理過諸有學。前獨覺中言勝妙而不言勝性。後聲聞中言勝性而不言勝妙。似以侵習稱妙稟教稱性。四諦十

二緣皆是佛說不可更改故云性也。又前之獨覺亦觀因緣。如華飛釧動皆是觀緣悟道。但不聞十二因緣流轉還滅。以此法相非佛不能說故。又支佛根利不制分果。而有學無學之殊者。以歷三生六十劫判也。

○四現聲聞身。

若諸有學得四諦空。修道入滅勝性現圓。我於彼前現聲聞身而為說法令其解脫。

攜李曰三果俱屬有學。見道一十六心斷四諦下惑證生空理故曰得四諦空。初果後進斷八十一品俱生。品品皆證一分擇滅無為故曰修道入滅。最勝真空之性將欲圓滿。大士現身說法令其速證。

○五現梵王身。

若諸眾生欲心明悟。不犯欲塵欲身清淨。我於彼前現梵王身而為說法令其解脫。

孤山曰梵王即色天主。名為尸棄。此云頂髻。文中欲心等有盡作姪欲解者。未必然也。欲心欲身希欲之欲也。欲塵姪欲之欲也。欲心明悟。謂悟明初禪之法如五支八觸十功德等。又梵王能說出欲論。又有覺觀語言之法得為千界之主非悟明而能若是乎。因不犯欲界之塵而身根清淨。解脫者令離欲塵也。

○六現帝釋身。

若諸眾生欲為天主統領諸天。我於彼前現帝釋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樂行十善即是欲為天主。彼天橫有三十三天而帝釋統之。說法謂說十善法也。

○七現自在天身。

若諸眾生欲身自在遊行十方。我於彼前現自在天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自在天是欲界頂天。具云婆舍跋提。此云他化自在。假他所作以成己樂。即魔王也。或云第六天上別有魔王宮殿亦自在天攝。

○八現大自在天身。

若有眾生欲身自在飛行虛空。我於彼前現大自在天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孤山曰。大自在華嚴稱為色究竟天。即色頂摩醯首羅天。大論云。三目。八臂。騎白牛。執白拂者是也。慈恩以自在為夜摩兜率。大自在為化樂他化自在。未必然也。

○九現天大將軍身。

若諸眾生愛統鬼神救護國土。我於彼前現天大將軍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上舉正統此明臣輔。金光明以散脂為大將。大經云八臂健提是天中力士。大論稱塢摩羅伽此云童子。騎孔雀。擎雞。持鐸。捉赤旛。復有韋紐天此云徧聞。四臂。捉貝。持輪。騎金翅鳥。皆是諸天大將未知此中定是何等。何妨菩薩隨機俱現。

○十現四王身。

若諸眾生愛統世界保護眾生。我於彼前現四天王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四天王者。東方提頭賴吒天王此云持國。居黃金埵。領乾闥婆富單那。南方毗留勒叉天王此云增長。居琉璃埵。領鳩槃荼薜荔多。王有九十一子。西方毗留博叉天王此云廣目。居白銀埵。領毗舍闍毒龍等。北方毗沙門天王此云多聞。居水晶埵。領夜叉羅刹。制此鬼神不令害人故稱護世。妙玄云。不殺戒生四天處。不殺不盜生三十三天。

○十一現四王太子身。

若諸眾生愛生天宮驅使鬼神。我於彼前現四天王國太子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國太子。如世間太子入則監國出則撫軍也。

○十二現人王身。

若諸眾生樂為人王。我於彼前現人王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王者往也。人皆歸往也。四輪粟散皆人之主。手鑑云金銀銅鐵四輪王如次王四三二一天下。若中下品十善報為粟撒。小王眾多如彼粟故從喻立名。又言粟散如人把粟散置盤中各得分位。王喻亦爾。以上化下物無不從。所謂一人有慶兆民賴之也。抑又佛法興隆增長精氣。大集經云。國王護法增長三種精氣。一地精氣。謂五穀豐熟。二眾生精氣。謂形貌嚴正無諸疾苦。三善法精氣。謂修施戒信等。

○十三現長者身。

若諸眾生愛主族姓世間推讓。我於彼前現長者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長者儒佛兩出。天竺以積財巨億為長者則惟富而已。亦有為富不仁者不足以盡此名也。韓子曰厚重自居謂之長者。以對輕薄待人謂之小人。則指其德號。史記漢高祖封侄為調羹侯。曰為其母不長者耳。王陵母對使者曰。漢王長者宜善事之。推此則候王之位可力取。而長者之名難幸邀者也。蓋候王舉世直名與之而貌事之。長者則實與之而心服之。故云世間推讓。此儒名而儒解也。若佛經長者則具十德。謂姓貴。位高。大富。威猛。智深。年耆。行淨。禮備。上歎。下歸。此本維摩經文。然須分世出世間長者。世間長者。姓則三王五帝之後左貂右插之家。位則輔弼丞相鹽梅阿衡。富則銅陵金谷豐饒侈靡。威則嚴霜隆重不肅而威。智則胸如武庫權奇超拔。年則蒼蒼稜稜物儀所伏。行則白圭無玷所行如言。禮則節度庠序世所式瞻。上則一人所敬。下則四海所歸。出世長者如維摩經云。已曾供養無量諸佛深植善本。(姓貴)得無生忍。(位高)辨才無礙逮諸總持。(大富)稱無所畏降伏勞冤。(威猛)善于智度通達方便。明了眾生心之所趣。又能分別諸根利鈍。(智深)久于佛道心已純熟。(年耆)決定大乘。諸有所作能善思量。(行淨)住佛威儀心大如海。(禮備)諸佛咨嗟。(上嘆)弟子釋梵世主所敬(下歸)。

○十四現居士身。

若諸眾生愛談名言清淨自居。我於彼前現居士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居士亦儒佛兩出。今先分釋二字。六書精蘊云。上之十字。一乃數之始。十乃數之終。舉十則攝盡世間千萬之法。如十十為百。十百為千。十千為萬。十萬為億。舉

凡世間千萬森羅之法皆吾分內所當知者。十下用一者皆當以一貫之也。故士乃美稱。如云彥士髦士。秀士文士。多士博士。都人士。上中下士。貢士。進士。三代無生貴故世子皆初就元士之位。以卿大夫候王天子皆以士為本如繪事後素然。故居四民之首也。今士上用居字者。尸即屋也。屋下所蘊者乃千古聖凡同稟一真也。如云居天下之廣居。此居字非謂大屋乃指古聖貫道德仁義皆吾分內所當懷蘊也。天竺以守道居正為居士。而禮記玉藻云居士錦帶。鄭康成注云道藝處士也。豈非逢掖章甫天縱多能之謂乎。若佛經所出。梵語迦羅越。即維摩居士小品經中居士是也。補遺云。博聞強識不求仕宦。居財大富。秉志廉貞。故云居士。得之矣。今世措大家聞呼居士便慍為佛家輕菲之稱。殊不知皆儒書極尊極貴之目也。名言。華嚴云風雅典則語也。

○十五現宰官身。

若諸眾生愛治國土剖斷邦邑。我於彼前現宰官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國城也。大曰邦。邦封也。有功者封于是也。邑即是縣。三台輔相州牧縣長悉號宰官。

○十六現婆羅門身。

若諸眾生愛諸數術攝衛自居。我於彼前現婆羅門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婆羅門梵語也。此云淨行。西域四姓之一。劫初種族山野自閑故名淨行。東土即黃冠道士倫也。周時李伯陽初生髮白名老子。著道德五千言。莊周著內外雜篇號南華經。漢子房從黃石受書辟穀山林即全真之[白*方]。後漢張道陵之從老子受雲中科教為天師。書寫符錄為人驅役鬼神。時號三斗米張。即正乙之[白*方]也。後全真分二類。一鍊養。二服食。正乙分二類。一符錄。二科教。更有南宗修性。北宗修命。茅山道士。江西天師之別。所修金丹之外千餘旁門。其法既繁其類亦夥。呪禁算藝調養方法。皆其旁門數術也。大士為度此類。亦現身其中為師為主。如摩利支天元是大權應現。而為淨行尊為斗母無不可也。

○十七現比丘身。

若有男子好學出家持諸戒律。我於彼前現比丘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好習三乘遠離家獄。尸羅曰戒。毗尼曰律。由依律法防非止惡。比丘此云乞士。上從諸佛乞法以資慧命。下從檀越乞食以資身命。戒有二百五十條。名義如初卷。

○十八現比丘尼身。

若有女人好學出家持諸禁戒。我於彼前現比丘尼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尼女也。文句云通稱女為尼。即女比丘也。比丘尼戒五百條。謂觸八覆隨持止身過。又尼戒八棄。殺盜淫妄與比丘四棄戒同。其觸八覆隨者。觸謂與男身觸。八具八相。謂與染心男子捉手。捉衣。入屏處。屏處共立。共語。共行。身相倚。相期。覆覆他罪惡。隨隨舉大僧供給衣食。

○十九現優婆塞身。

若有男子樂持五戒。我於彼前現優婆塞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優婆塞此云近事男。謂以五戒自守堪任親近出家比丘者也。五戒謂不殺。不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優婆塞經說。五戒者天下大禁忌。若犯此五。在天違五星。在地違五嶽。在方違五帝。在身違五藏。如是等世間違犯無量。若約出世則壞五分法身一切佛法。以五戒是大小尸羅根本故。好學此者現清淨男與說此法。

○二十現優婆夷身。

若有女子五戒自居。我於彼前現優婆夷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優婆夷此云近事女。亦以五戒自守堪近事出家比丘尼者也。

○二十一現女主等身。

若有女人內政立身以修家國。我於彼前現女主身。及國夫人。命婦。大家。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女主即天子之后。周禮天子之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女御。國夫人如云邦君之妻君稱之曰夫人。命婦謂因夫榮而受封誥者也。大家如曹世叔妻號大家之類。

○二十二現童男身。

若有男子不壞男根。我於彼前現童男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二十三現童女身。

若有女人愛樂處身。不求侵暴。我於彼前現童女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二十四現天身。

若有諸天樂出天倫。我現天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諸天方樂。而能厭樂是樂出天倫。雖欲出本倫而于三乘中實未有定身之處。故菩薩且現同類身則易于化導。

○二十五現龍身。

若有諸龍樂出龍倫。我現龍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此下七種雖有神通福德均名惡趣。各有苦惱故皆欲脫去。

○二十六現藥叉身。

若有藥叉樂度本倫。我於彼前現藥叉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藥叉此云輕捷。此有三處。海島。空中。天上。度亦脫也。

○二十七現乾闥婆身。

若乾闥婆樂脫其倫。我於彼前現乾闥婆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乾闥婆此云香陰。新翻尋行。熏聞云帝釋樂神也。在須彌山南金剛窟住。天欲作樂此有異相。

○二十八現阿脩羅身。

若阿脩羅樂脫其倫。我於彼前現阿脩羅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阿脩羅此云無端正。以女美而男醜故從男彰名。新翻非天以諂詐無天行故。淨名疏名此神果報最勝。隣次諸天而非天也。苾芻云准普門品八部此闕迦樓羅。即金翅鳥。恐在下文雜類中收。

○二十九現緊那羅身。

若緊那羅樂脫其倫。我於彼前現緊那羅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緊那羅形似人而頭有一角因呼為疑人。天帝絲竹樂神。小劣乾闥婆。新翻曰歌神。

○三十現摩訶羅伽身。

若摩訶羅伽樂脫其倫。我於彼前現摩訶羅伽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羅伽。什師云地龍。肇公云大蟒腹行也。淨名疏云即世間廟神受人酒肉悉入蟒腹。毀戒邪諂多瞋小施。貪嗜酒肉。戒緩墮鬼神多嗔。蟲入其身而啖食之。亦名莫呼洛。

○三十一現人身。

若諸眾生樂人修人。我現人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補遺云。天龍等皆言樂出其倫而人謂樂人修人者樂入其類。或欲出其倫。皆隨而應之。

○三十二現非人等身。

若諸非人有形無形有想無想樂度其倫。我於彼前皆現其身而為說法令其成就。

長水曰。有形有色蘊如下休咎精明等。無形無色蘊如下空散銷沉等。有想有四蘊如下鬼神精靈等。無想無四蘊如下精神化為草木金石等。上皆非人也。雪川云。除人道外餘五悉號非人。有形色界。無形無色界。有想空識二天。無想無所有及非想天。幽溪曰。此經三十二應身與法華普門品同。其所說法則異。彼為流通法華純說佛法。故其文曰應以何身得度者即以何身而為說法。此經為顯從妙體起妙用無刹而不現。無法而不說。以泛應言之則楞嚴漚和之用廣。以大體言之則法華實智之本大。一施權。一顯實。事不雷同。一敘因。一敘果。道非厓異。

○三總結。

是名妙淨三十二應入國土身。皆以三昧聞熏聞修無作妙力自在成就。

溫陵曰。迹示同類心絕愛見名妙淨。依無作智起大神用名妙力。無作無為隨緣之應名自在成就。正一月在天影臨萬水也。但此與普門俱無菩薩并地獄身者。或曰聖言之略。或曰觀音已是菩薩何須更現。地獄苦重不可度也。智者依正法華具現菩薩界身。又準釋論菩薩亦化地獄。則無礙身雲具現十界也。

○二十四無畏三一總明。

世尊。我復以此聞熏聞修金剛三昧無作妙力與諸十方三世六道一切眾生同悲仰故。令諸眾生於我身心獲十四種無畏功德。

三十二應。十四無畏。與法華有同有異。三十二應是人十四無畏是法異。三十二應是慈十四無畏是悲同。三十二應是福十四無畏是慧同。三十二應是應身十四無畏是法身同。三十二應是如意珠身十四無畏是藥樹身同。三十二應是顯益十四無畏是冥益同。三十二應是權十四無畏是實同。三十二應是迹十四無畏是本同。三十二應是緣十四無畏是因同。三十二應是斷十四無畏是智同。三十二應俱顯。十四無畏顯機冥應也。

○次別列十四一從音得無畏。

一者由我不自觀音以觀觀者。令彼十方苦惱眾生觀其音聲即得解脫。

菩薩音塵已銷何必自觀。眾生觀聲。菩薩加以觀智故云不自觀音以觀觀者。又眾生所觀音聲即是稱觀音之音聲也。眾生觀此音聲菩薩亦觀此音聲。機應皆觀尋聲赴救也。吳興謂聖人無已惟物是利。故以觀音之智加彼觀聲之機。於苦得脫不旋踵矣。菩薩正以觀眾生之音得名也。交光非吳興而自作如字之釋不亦異哉。

○二從眼根得無畏。

二者知見旋復。令諸眾生設入大火火不能燒。

別行疏釋火難有三種。一果報火下從地獄上至初禪。二惡業火通三界。三煩惱火通三乘。火難既然。下皆做此。

○三從耳根得無畏。

三者觀聽旋復。令諸眾生大水所漂水不能溺。

六根互用聽即是觀故曰觀聽。溫陵曰。內外四大常相交感。見覺屬火。聞聽屬水。故見業交則見猛火。聞業交則見波濤。今知見旋復則無見業。觀聽旋復則無聞業。故水火不能燒溺也。

○四從滅妄想得無畏。

四者斷滅妄想心無殺害。令諸眾生入諸鬼國鬼不能害。

妄想起時計有冤恨。妄想斷滅冤親等視。何殺害之有哉。眾生自忘殺害則他不能害。今以被加與自忘殺機同也。前後無畏多從脫根塵得。唯此無畏從滅妄想而得。

○五從六根銷復得無畏。

五者熏聞成聞六根銷復同於聲聽。能令眾生臨當被害刀段段壞。使其兵戈猶如割水亦如吹光性無搖動。

熏聞成聞。六根為聞所熏皆同于聞性也。然古人皆云熏于妄聞成其聞性。恐不可違。同于聲聽者。外來如聲。內根同聽。刀段段壞似音聲之念念滅也。割水吹光似聽聞之無隔礙也。義疏云。刀段段壞者。明人執殺具一折一來隨來隨斷彌顯力大。

○六從聞熏得無畏。

六者聞熏精明明徧法界。則諸幽暗性不能全。能令眾生藥叉羅刹鳩槃荼鬼及毗舍遮富單那等雖近其傍目不能視。

聞熏精明等。如四卷云。內瑩發光。如是浮塵及器世間諸變化相如湯消氷應念化成無上知覺也。妄法不起純一精明。此明周徧法界爍彼幽暗。藥叉等類咸受幽氣。故雖近傍而不能視。前四自入鬼國。今是鬼來惱人。藥叉如前。羅刹云可畏。鳩槃荼厭魅鬼。毗舍遮噉精氣鬼。富單那熱病鬼。

○七從銷音得無畏。

七者音性圓銷觀聽返入離諸塵妄。能令眾生禁繫枷鎖所不能著。

音銷聽返所以離諸塵妄。塵累縛人如枷鎖禁繫。塵妄既銷枷鎖咸絕。溫陵曰。音性圓銷則內無所繫。聽返入則內無所累。故枷鎖自脫也。

○八從圓聞得無畏。

八者滅音圓聞徧生慈力。能令眾生經過險路賊不能劫。

前文云六為賊媒自劫家寶。故長水云音能劫心害善為賊也。滅音圓聞故得徧生慈力。以音銷之故賊不能劫。又普門品云。或值冤賊繞各執刀加害念彼觀音力咸即起慈心。據此偈賊心生慈故不劫矣。即中云滅音故無六塵之賊。圓成一聞故生同體大慈。自心無賊外亦無賊。因徧生慈力賊起慈心。夫音聞兩立則物我成敵。今滅音圓聞則內外無待。故能徧生慈力無復怨敵也。

○九從離塵得無畏。

九者熏聞離塵色所不劫。能令一切多婬眾生遠離貪欲。

承第八來故云不劫。聞性所熏聲塵尚離色何能劫。然只據眾生聞根色質不能為礙塵即成空亦有離塵之義。故以聞熏眼而色不能劫也。眾生色根重非聞不能熏眼也。

○十從純音得無畏。

十者純音無塵根境圓融無對所對。能令一切忿恨眾生離諸瞋恚。

純音無塵者。性中本具之音了無塵相。前云滅音圓聞又音性圓銷。故知今云純音者乃音徧法界是音之本性耳。根境圓融者。根境皆性圓融無二也。瞋由違情而起對境而生。音性純淨無違無對不瞋矣。

○十一從旋明得無畏。

十一者銷塵旋明。法界身心猶如琉璃朗徹無礙。能令一切昏鈍性障諸阿顛迦永離癡暗。

癡由妄塵所蔽。無明所覆。銷塵則無蔽。旋明則無覆。故外之世界內之身心凝融朗徹離癡暗矣。性障即癡也。阿顛迦此云無善心。內業有十。而壞滅法身惟婬怒癡為甚。故舉三以兼餘。

○十二從復聞得無畏。

十二者融形復聞。不動道場涉入世間不壞世界。能徧十方供養微塵諸佛如來各各佛邊為法王子。能令法界無子眾生欲求男者誕生福德智慧之男。

聞性朗耀色質盡空故云融形復聞。聞性元不動而到。故不動道場而涉入世間。形礙既消故雖涉入而不壞世界。不用開門為不壞。涉入世間不壞世界是從法起應。又為法王子多能幹事則屬權智之用。

○十三從根圓得無畏。

十三者六根圓通明照無二含十方界。立大圓鏡空如來藏。承順十方微塵如來秘密法門受領無失。能令十方無子眾生欲求女者誕生端正福德柔順眾人愛敬有相之女。

六根解脫無非圓通是六根皆得圓通。以圓通故明照無二。此是法身之體故含十方界也。明照則為大圓鏡智。含界則為空如來藏。此屬實智。實智屬理。理能含育故生子女。當知此是法身境界故能承順秘密法門。

○十四從妙門得無畏。

十四者此三千大千世界百億日月。現住世間諸法王子有六十二恒河沙數。修法垂範教化眾生隨順眾生方便智慧各各不同。由我所得圓通本根發妙耳門。然後身心微妙含容周徧法界。能令眾生持我名號與彼共持六十二億恒河沙諸法王子二人福德正等無異。世尊。我一名號與彼眾多名號無異。由我修習得真圓通。

百億日月即千个百萬也。修法是自行。垂範是化他。言隨順眾生方便智慧即屬權智。各各不同是權智不同。此與觀音實同權異。以諸菩薩權用有偏。惟觀音體用皆圓勝諸菩薩。此舉所較。由我下次舉能較。即中云身心微妙含容。如前云六根圓通含十方界。又身心之言該十八界則盡攝二十四種圓通。是則周徧法界之言當該七大。能令下正較量。法華疏云圓人惟一偏人則多。格六十二億偏菩薩也。又別行疏云。一多性不可得無有二相。同入實際。實際正等是故無異。法華論云。畢竟決定知法故。法即法性真如法身。是故六十二億與觀音無別。蓋法華為流通本經故智者二疏約待絕二妙之義互顯。其文格偏等圓相待義也。實際正等絕待義也。況復本論以法性釋等。今經為對諸聖說圓通本根校量勝劣。然則兩經義不全同。儻或一向將此例彼。豈唯見智者未曉。抑亦觀天親弗明矣。世尊下結所以無缺欠為真圓通。孤山曰此方眾生耳根利故受道者多所以觀音化勝。餘根鈍故受道者少所以諸聖化劣。是知行位雖齊對境有異。總河沙數但敵觀音一人。故使持名二福正等。從來觀音耳根利于諸聖之餘根。而反就眾生說者是舉所化顯能化也。

○三總結。

是名十四施無畏力福備眾生。

○三四不思議二一總標。

世尊。我又獲是圓通。修證無上道故。又能善獲四不思議無作妙德。

前三十二應是菩薩往應眾生。十四無畏是眾生來叩菩薩。今四不思議雖亦是感應。而正明菩薩。自所證得。心不能思。口不能議。故云修證無上道。據後云我得佛心證于究竟。即是已證。然由修方證。或云三十二應是初住境界至此方是等覺位。淺深恐不可定。

○次別列四一現容說呪。

一者由我初獲妙妙聞心。心精遺聞見聞覺知不能分隔。成一圓融清淨寶覺。故我能現眾多妙容。能說無邊秘密神呪。其中或現一首。三首。五首。七首。九首。十一首。如是乃至一百八首。千首。萬首。八萬四千爍迦羅首。二臂。四臂。六臂。八臂。十臂。十二臂。十四。十六。十八。二十。至二十四。如是乃至一百八臂。千臂。萬臂。八萬四千母陀羅臂。二目。三目。四目。九目。如是乃至一百八目。千目。萬目。八萬四千清淨寶目。或慈。或威。或定。或慧。救護眾生得大自在。

妙妙兩字確指空中。妙以亡相為義。空亡根塵之相。中亡空假之相。若就前文則入流亡所下是初妙義。寂滅現前下是次妙義。若就本文則心精遺聞是初妙義。見聞覺知不能分隔成一圓融清淨寶覺是次妙義。心性真常不雜妄法故曰心精。脫去耳根故曰遺聞。六根圓融了無一相是清淨。具諸妙用曰寶覺。夫一根已具千二百功德。況六根互具妙用豈窮。雪川曰。首表法身超出二邊。臂表解脫提拔眾苦。目表般若照了萬境。皆云八萬四千者即障顯德也。障即八萬四千塵勞。偈云十使互具成一百。歷十法界成一千。身口七支為七千。三世共成二萬一。四心各具二萬一。共成八萬四千數。清淨寶目者。能除他垢曰清淨。令他得益曰寶目。身手目咸有慈威定慧之相見必利益故能救護。現容說呪其相如此可思議乎。

○二形呪無畏。

二者由我聞思脫出七塵。如聲度垣不能為礙。故我妙能現一一形。誦一一呪。其形其呪能以無畏施諸眾生。是故十方微塵國土皆名我為施無畏者。

聞即初于聞中。思即入流亡所等。於三慧中但言前二蓋省文耳。如聲下譬也。聞思如聲。六塵如垣。六塵不能繫縛如垣不礙聲。蓋妄形已盡真形如聲之無礙。以真形全是聞性也。形與聲類故以聲為喻。故我下明不思議。承上文來重言現形誦呪。既一切不能拘縛何畏之有。微塵國中皆施無畏可思議乎。此與前十四無畏不同。以前不云微塵國也。光師云根如聲之無形此妙語也。以無礙故無刹不現故曰妙能。以無礙故令他無畏。礙則有畏。不礙何畏。

○三令眾求哀。

三者由我修習本妙圓通清淨本根。所遊世界能令眾生捨身珍寶求我哀愍。

本妙圓通清淨本根者。上謂本來自妙。下謂圓通清淨。本惟耳根。耳根利則機應捷。本根清淨則一切無著。故令眾生捨身珍寶。夫一切眾生以財為命。慳心最難破。

捨心最難發。而所遊之處皆捨身珍寶。可思議乎。

○四己他願滿。

四者我得佛心證于究竟。能以珍寶種種供養十方如來。傍及法界六道眾生。求妻得妻。求子得子。求三昧得三昧。求長壽得長壽。如是乃至求大涅槃得大涅槃。

過去已成正法明如來即究竟覺。雖成佛果行菩薩道願無不滿。能供如來則滿己願。能應諸求則滿他願。可思議乎。又供佛珍寶安知非即眾生所施之珍寶乎。己他滿願亦因能克果之義。吳興曰此四不思議前二屬應。後二對機。應中備顯形聲二益。初文雖云說呪而正示形益。即應身功德也。次文雖復現形而正示聲益。即名稱普聞也。機中具明因果二相。先明修因。則六度之中略舉布施俾求福故。後明感果。則世出世願靡不成就令得樂故。

○二結答圓通。

佛問圓通。我從耳門圓照三昧。緣心自在。因入流相得三摩地。成就菩提斯為第一。世尊。彼佛如來歎我善得圓通法門。于大會中授記我為觀世音號。由我觀聽十方圓明故觀音名徧十方界。

身根圓照似簡他根。緣心似簡耳識。緣心自在者。繫緣法界不須作意也。因入下似總結上文所說。因入下因也。成就下果也。其言入流者。能脫根塵可謂入流也已。吳興曰。按觀音三昧經。及大悲經。並云此菩薩過去久已成佛號正法明。又悲華經云。往昔寶藏如來授不瞬太子記名觀世音。然則悲華與今經皆覆本隨迹之名。今得圓通即太子後身也。補遺云。今正釋出觀音之名。於聞聽中用觀觀其聞性方成圓明。從德立名故不云聞而云觀也。是則云觀已兼其聽矣。由我以觀為聽故能圓明。前云觀聽旋復亦此意。觀聽十方圓明觀周普也。稱名周徧世音普也。此見普門之義。經自初卷辨見所顯獨在眼根。大士從耳根入而云由我觀聽者。六根互用雙收二根。則見道修道之文咸歸一轍也。

○四放光現瑞印可。

爾時世尊於師子座從其五體同放寶光遠灌十方微塵如來及法王子諸菩薩頂。彼諸如來亦於五體同放寶光從微塵方來灌佛頂。并灌會中諸大菩薩及阿羅漢。林木池沼皆演法音。交光相羅如寶絲網。是諸大眾得未曾有。一切普獲金剛三昧。即時天雨百寶蓮華。青黃赤白間錯粉粳。十方虛空成七寶色。此娑婆界大地山河俱時不現。唯見十方微塵國土合成一界。梵唄詠歌自然敷奏。

初放光。即時下現瑞。現瑞中表三德。五體放光。放全體之光。十方佛總諸圓通。十方菩薩各入圓通。故遠灌其頂以明道之不二。又十方佛既從二十五門入今佛與大眾亦然。故微塵佛亦放光來此灌頂。以表所入法門無非無上頂法無相真理。菩薩羅漢不言頂者省文耳。林木池沼皆演法音表七大皆如來藏。正一切聲是佛聲。一切色是佛色也。微塵諸光其光交接互相籠罩故曰相羅。喻寶絲者。以寶絲為重重相映。如光之

彼彼互徹。金剛三昧從性體得。是大經十功德中第六功德。經云。譬如金剛若在日中色則不定。金剛三昧亦復如是。若在大眾色亦不定。所以今經下文即云天雨百寶蓮華乃至虛空成七寶色也。又金剛三昧者。雖見男女無男女相。雖見五陰無五陰相。故下文又云大地山河俱時不現等也。雨華至不現表般若。唯見下表法身。梵唄下表解脫。又青黃赤白四華表四十位。國土合一表大眾俱入一法界。既不見諸界自然成一界矣。二十五種圓通不一故華具眾色。自行化他讚歎隨喜。合成百寶。二十五門一一皆是金剛三昧咸具因果故以百寶蓮華表之。青黃赤白等正明色之不定也。證圓通後十方虛空悉皆銷殞化成寶覺真空。亦以金剛三昧其色不定或成色也。

○五佛勅文殊簡辨三一佛勅文殊二奉命簡辨三時眾獲益初中二一示圓融。

於是如來告文殊師利法王子。汝今觀此二十五無學諸大菩薩。及阿羅漢。各說最初成道方便。皆言修習真實圓通。彼等修行實無優劣前後差別。

最初成道方便者。所從之門即方便也。長水云。修行之要入實為期。今皆實證故無優劣。據曰劫相陪便成前後差別。既各證果有何前後。吳興曰。夫如來藏性元無異乘。以根有利鈍故教分大小。約三諦言之。則小教所詮者真也。大教所詮者中也。而此真中徧在一切俗諦之上。即前所悟十八界及七大也。當知三諦具足名如來藏。俗諦不空。真中俱空。故二十五聖中凡聲聞所證。或析俗見真或體俗見真皆分入空藏也。菩薩所證。或離俗顯中或即俗顯中皆全入空藏也。今以藏性融會全分無差。即同法華開方便門示真實相決了聲聞法是諸經之王也。既以此文為開顯。下揀圓通必是別教無疑。問前釋觀皆圓通云是一心三觀。今何言別。答。觀音自圓。揀選自別。既云簡選優劣非別而何。應知此經元教初機之人自當分別。不可直作純圓而釋。

○二明須揀二一為阿難。

我今欲令阿難開悟二十五行誰當其根。

易開悟者即當其根。

○二為未來。

兼我滅後此界眾生入菩薩乘求無上道。何方便門得易成就。

每一世界必有所宜。而此界所宜何在。菩薩乘因也。無上道果也。何方便門使因果得易成就。所從之根名為方便。前四卷第二決定義中云。得循圓通。與不圓根日劫相陪。直至今文尚未揀出圓通本根。茲欲的示華屋之門故命文殊揀選。又前文云十方如來于十八界一一修行皆得圓滿無上菩提亦無優劣。故佛不自揀。降佛已還每為根局。則選圓通是菩薩因人之事。文殊應命不亦宜乎。

○二奉命揀辨二一述敬儀。

文殊師利法王子奉佛慈旨。即從座起頂禮佛足。承佛威神說偈對佛。

○二正說偈二一通明所證理又二一從真起妄。

覺海性澄圓圓澄覺元妙。元明照生所立照性亡。迷妄有虛空。依空立世界。想澄成國土。知覺乃眾生。

欲選圓通先原始要終以明迷悟之大途。覺海之覺即四卷中性覺本覺之覺也。海字亦可從喻。亦可從法。覺體無涯稱為海耳。此是性體。而云澄圓者。或謂同于性覺妙明本覺明妙。未必然也。明字自在下文豈可強對圓字。若以澄字當妙。則元妙之妙何以釋之。澄是澄寂。圓是圓滿。覺字即下成眾生之本。澄字即下成國土之本。但下文全妄。此處全真。在性中澄寂之德義含本有依報。依正不二故名曰圓。次句圓澄覺三字猶言一體之依正也。元妙者元來無相故以為妙。次言元明照生所者。至此方用明字。蓋三諦中有一諦能生諸法俗諦是也。性覺妙明中有一字能生諸法明字是也。若以前二句為真中二諦。今元明為俗諦亦無不可。前非無俗合俗而為真中。元明即是真中合真中而為俗。明必有照照必生所。即是因明立所也。照性亡者。從覺明而成晦昧也。迷妄有虛空是釋明照性亡耳。空晦暗中結暗為色而成世界。先成無情之國土。次成有情之眾生。想澄者。妄想中有澄靜之體。蓋全覺海之澄而為妄想之澄。知覺是正報亦全覺體而為知覺。文殊皆引第四卷文以立三諦之體。此七大十八界所由來也。

○二返妄歸真。

空生大覺中如海一漚發。有漏微塵國皆依空所生。漚滅空本無況復諸三有。

幽溪曰。前依第四卷文明從真起妄。今一行半明返妄歸真。蓋眾生未見道時。非惟迷萬法本。空抑且謂物大已小。此二迷展轉相因而有。惟不了萬法本空故有天有地有依有正。一墮于有則謂依大正小。身大心小。所謂一迷為心決定惑為色身之內是也。能見道者。則了覺海性澄圓圓澄覺元妙。從大覺而生虛空。依虛空而立大地。依大地而妄立眾生。所謂不知色身外泊山河虛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譬如澄清百千大海棄之唯認一浮漚體目為全潮窮盡瀛渤。故曰空生大覺中如海一漚發。有漏微塵國皆依空所生。此中且破物大已小。若破萬法皆有又在下二句也。漚滅空本無況復諸三有者。前文云。今汝諸根若圓拔已內瑩發光。如是浮塵及器世間諸變化相如湯銷冰應念化成無上知覺。後文云一人發真歸元十方虛空悉皆銷殞。何況空中所有國土。滅漚方為修道。漚滅正言證果。此二句正破于有。有破則萬法之體空。體空則大小之計亡。惟一寶覺真心本元之性矣。

○二別顯能入門二一總述意。

歸元性無二。方便有多門。聖性無不通順逆皆方便。初心入三昧遲速不同倫。

前明迷悟大途竟。下正簡圓通。二十五門名曰多門。佛赴宿根隨其宜樂故聖性無不通。又前云十方如來于十八界一一修行皆得圓滿無上菩提亦是聖性無不通。如前三卷初六入十二處等皆是佛說是聖性無不通。云順逆皆方便者。耳根則順順此方之機也。諸根則逆逆此方之機也。

○二別簡辨二一簡諸行非二顯觀音是初為四一簡六塵六一簡色塵。

色想結成塵精了不明徹。如何不明徹於是獲圓通。

優波尼沙陀因觀不淨白骨微塵根色明空。塵色既盡妙色密圓。今此簡云。色由妄想結成諸塵。塵質粗凝故精明了別之性不能通徹。云何以此而取圓通耶。

○二簡聲塵。

音聲雜語言但伊名句味。一非含一切云何獲圓通。

陳如悟四諦聲妙音密圓。簡謂音聲是徑直聲。語言是屈曲聲。故曰雜。名句等者。名詮自性。句詮差別。文即是字為二所依。如名為眼即詮自性。若言佛眼天眼乃顯句詮差別。味即文也。一非含一切云何獲圓通者。謂若非一即一切不名圓通。非定謂一不能含一切。

○三簡香塵。

香以合中知離則元非有。不恒其所覺云何獲圓通。

香嚴童子聞香入鼻。觀其來無所從去無所至。塵氣倏滅妙香密圓。今此揀云。香之一法合有離無。既非其常未為圓觀。

○四簡味塵。

味性非本然要以味時有。其覺不恒一云何獲圓通。

藥王藥上因嘗眾味了味無生。非即身心非離身心。由味覺明位登菩薩。今云味性本無待根方覺。無根無味故非圓通。味時者嘗時也。

○五簡觸塵。

觸以所觸明無所不明觸。合離性非定云何獲圓通。

跋陀婆羅忽悟水因。既不洗塵亦不洗體。中間安然得無所有。妙觸宣明由是證果。今言此觸要因所觸之塵合于身時而觸相方明。性非常定故不圓通。

○六簡法塵。

法稱為內塵憑塵必有所。能所非徧涉云何獲圓通。

迦葉從法塵入。不依五根所取稱為內塵。荊公曰法塵為所緣意為能緣。但心無並慮如緣善心數則不能緣惡故曰非徧涉。

○二簡五根為五一簡眼根。

見性雖洞然明前不明後。四維虧一半云何獲圓通。

律陀旋見循元由斯證得。然前方全明後方全暗。左右傍觀三分之二。故簡之也。須知文殊所簡皆在初機。若少得禪定則十方洞達況聖性乎。次此即應耳根。以觀音呈解在後而文殊所取正此故留在後。

○二簡鼻根。

鼻息出入通現前無交氣。支離匪涉入云何獲圓通。

長水云。周利槃特因教數息微細窮盡生住異滅。返息循空因是得道。今云鼻息雖通出入。出入各據而不相交。支分既離豈成圓觀。

○三簡舌根。

舌非入無端因味生覺了。味亡了無有云何獲圓通。

舌根為識所依亦名舌入。令文語倒云舌非入耳。然鉢提觀味之知非體非物是對物推簡。故云味亡了無有。

○四簡身根。

身與所觸同各非圓覺觀。涯量不冥會云何獲圓通。

畢陵伽婆蹉因毒刺傷足有覺覺痛。覺清淨心無痛痛覺。純覺遺身獲無學果。簡謂身為能觸塵為所觸。徒物不觸因身知而有觸。惟身不觸因外塵而有觸。故云同。然合中有覺離中不知。各者離也。初心在緣為覺。細心分別為觀。既離中則無豈圓覺觀乎。涯量者邊際也。承上離中不知是不能冥會。又圓者圓融。知身即觸知觸即身可謂圓覺觀矣。然合時則圓離則不圓故云各非圓覺觀也。且身與觸之邊際顯處相通冥則不通故不冥會。

○五簡意根。

知根雜亂思湛了終無見。想念不可脫云何獲圓通。

空生曠劫心得無礙。如是乃至十方成空空性圓明頓入如來寶明空海。今簡意知之根每雜亂思。使湛了之性終不能見。圓通本離思量分別而想念不脫豈可獲哉。

○三簡六識為六一簡眼識。

識見雜三和詰本稱非相。自體先無定云何獲圓通。

舍利弗心見清淨。由遇佛故見覺明圓。簡中云識見即眼識也。論云二和生識今云三和者能所合說耳。從因緣生即無定相故下句云自體先無定。如下耳根圓通常皆是真實決定之法豈無定乎。

○二簡耳識。

心聞徧十方生於大因力。初心不能入云何獲圓通。

唯以心聞不由根聽。此是普賢大人境界。由修法界行大因所生。初心之人縱修耳識決不能以心聞而洞十方。若洞十方名為圓通。不洞十方非圓通也。由此觀之。可見所選的指初心入門方便矣。云何必執為真實耶。

○三簡鼻識。

鼻想本權機祇令攝心住。住成心所住云何獲圓通。

權機者謂權用此機宜。因孫陀羅心多散亂教觀鼻端以攝其心。心既住已。則息成心之所住而真元無住。有住即非。

○四簡舌識。

說法弄音文開悟先成者。名句非無漏云何獲圓通。

音謂音聲。文謂名句文等。滿慈從曠劫來辨才無礙豈非先已成就。今重使轉輪即得開悟。然法離文字故名句非無漏也。亦非初心所宜是故簡之。

○五簡身識。

持犯但束身非身無所束。元非徧一切云何獲圓通。

持犯甄別但束身耳。持戒雖用身識而所束實在有形之身。苟無形象何以束之。身既是有形之法不能徧到一切豈圓通乎。

○六簡意識。

神通本宿因何關法分別。念緣非離物云何獲圓通。

目連神通由宿習所得。雖云旋湛心光發宣非關於法分別而現。然小乘神通皆是作意。緣物則有。離物則無。分別法塵是為意識。

○四簡七大為七一簡地大。

若以地性觀堅礙非通達。有為非聖性云何獲圓通。

地性觀者謂觀地性。下文亦然。持地平填尚涉有為非實聖性。即中云生住滅為三有為相。恐指地性是有為耳。烏得非持地之行乎。

○二簡水大。

若以水性觀想念非真實。如如非覺觀云何獲圓通。

月光童子入定成水乃是想念所成。禪中有覺觀。如如之理則非覺觀。

○三簡火大。

若以火性觀厭有非真離。非初心方便云何獲圓通。

烏芻厭欲觀火非真解脫。且初心之人豈可使其盡修火定故須簡也。

○四簡風火。

若以風性觀動寂非無對。對非無上覺云何獲圓通。

琉璃光觀風性動見東方不動佛國是動寂相對。

○五簡空大。

若以空性觀昏鈍先非覺。無覺異菩提云何獲圓通。

晦昧為空則昏鈍。迷空是無明。故先非覺。

○六簡識大。

若以識性觀觀識非常住。存心乃虛妄云何獲圓通。

彌勒修惟識。而所觀之識念念遷謝故非常住。又言有識心即是存心。如云識簡心空豈非存心乎。

○七簡根大。

諸行是無常念性元生滅。因果今殊感云何獲圓通。

前之六大皆有觀法。惟勢至念佛不假方便故不言觀。先總明有為諸行悉是無常。次明念亦諸行故不離生滅。生滅即無常也。惟此一門以生滅因而得不生不滅之果。所感之果與因殊異。以他力故入無生忍。因不該果非圓。因不通果非通。吳興曰。已上二十四聖皆由所得圓通本根非此土當根乃為所簡。須知簡聖全是簡機。豈文殊之有慢心。諸聖之有慙德。古謂此等龍門點額寧不長吁者。鄙哉。

○二顯觀音是分六一明方便。

我今白世尊佛出娑婆界。此方真教體清淨在音聞。欲取三摩提實以聞中入。

此土眾生聞根偏利。而佛以音聲為教體最清淨。偏逗此方機宜。故欲取三摩提必從音聞而入也。音即所聞之境。聞即能聞之根。舉所顯能而正示聞性故云欲取等也。自第二決定義來直至此句分明指出圓通本根。鄭重殷勤無過此語。三摩提是假觀。假即空中義含三觀。

○二歎觀音。

離苦得解脫良哉觀世音。於恒沙劫中入微塵佛國。得大自在力無畏施眾生。妙音觀世音。梵音海潮音。救世悉安寧。出世獲常住。

離苦者離分段變易二生死苦。前入流亡所下得空解脫。忽然超越等得中解脫。良者善也。恒沙劫者。明成道已來利物時長。入微塵佛國歎三十二應。得自在是歎四不思議。無畏句是歎十四無畏。妙音下約三諦以歎名。音字皆是所觀。三智觀故音成三境。雙遮空有即妙音。觀音赴救是妙假。梵音清淨以歎于空。海潮總喻三音應不失恃。救世安寧利他三千赴物也。出世常住自行惟在空中也。又三諦救世咸獲安寧。三諦出世莫非常住。蓋令眾生先得世樂後獲常樂。

○三顯圓通三一圓真實。

我今啟如來如觀音所說。譬如人靜居十方俱擊鼓十處一時聞。此則圓真實。

古云十方者十界也。擊鼓者機動也。一時聞者應不失也。交光直就凡夫現前聞性釋之。于凡有分。于聖不親。然此文以凡驗聖故云如觀音所說。又云譬如。謂不特觀音應徧十方。就凡夫聞聲亦可徵驗。

○二通真實。

目非觀障外。口鼻亦復然。身以合方知。心念紛無緒。隔垣聽音響遐邇俱可聞。五根所不齊是則通真實。

目非觀障外隔紙不見外物。隔皮不見五藏。口鼻亦然若有所隔咸不能知。惟耳隔垣能聽不惟聞邇又能聞遐。如銅山西崩靈鐘東應則所聞何限乎。問。此是根用何言真實。答。根是四大所成豈能聞聲。既能聞聲全是聞性必不關於四大。性雖真實附根而顯故曰真非真恐迷也。吳興曰。此明圓通且寄耳用以顯聞性異于五根也。即中云圓真實者謂真實是圓。通真實者謂真實是通也。

○三常真實。

音聲性動靜聞中為有無。無聲號無聞非實聞無性。聲無既無滅聲有亦非生。生滅二圓離是則常真實。縱令在夢想不為不思無。覺觀出思惟身心不能及。

明常中先引擊鐘驗常。動則聞中有聲。靜則聞中無聲。正如前云聲于聞中自有生滅也。無聲號無聞者如前鐘歇無聲阿難大眾俱言不聞也。前云若實無聞聞性已滅。鐘聲更擊汝云何知。故今云非實聞無性。此一行明離斷見。次一行正明常住。文從無滅顯出無生。謂不但聞聲時聞性無滅。即有聲時聞亦不生。故阿難前文答聲為是答聞總差。夫聲無無滅。聲有不生。則不惟答無為誤而答有亦成謬矣。故佛云自是聲塵或無或有。豈彼聞性為汝有無。次二句承前半行即結常住。問。明常未畢何遽結常。答。此有二意。一者前一行離斷見次一行正明常住故應結常。二者縱令下一行開人入道之門。圓通常皆從此而入。何者。日間耳聞與意識雜。惟夢想時聞離意識即是聞性。故悟門必從此入。言夢想者夢中有想。如自怪其聲為木石響。方斯時也。有夢時之意識無醒時之意識。故前文云豈憶靜搖開閉通塞。不憶靜搖是不憶塵。不憶開閉通塞是不憶根。則根之不動可知。雖不思憶必聞春搗聲是不為不思無也。言覺觀者前文有覺觀義。如云其人夢中聞春搗聲別作他物或為擊鼓或為撞鐘蓋初心在緣名覺也。即于夢中自怪其鐘為木石響即細心分別為觀也。此皆夢中覺觀出于醒時思惟之外。夫五根身心不即是性。夢聞即性。故前云其形雖寐聞性不昏。若見性者。一聞此言宜猛自提取矣。此文雖明常真實而圓通常必皆從此入也。

○四別示迷悟二一明循聲故迷。

今此娑婆界聲論得宣明。眾生迷本聞循聲故流轉。阿難縱強記不免落邪思豈非隨所淪。旋流獲無妄。

如上奉命揀選已竟。今點出聞中迷悟功過曉喻當機。使之倒聞反聞以旋迷歸悟。即仰體如來開示在會之慈旨也。文中先結功成過。聲論宣明是功循聲流轉是過。如上文云無滅無生是本聞也。而聲塵有生滅隨遂此聲必招流轉。豈非下結過成德。以聞隨聲為聞之過是為淪溺。而旋流滅妄。即獲真常是聞之功。

○二明入流則悟二一誠諦聽。

阿難汝諦聽。我承佛神力宣說金剛王如幻不思議佛母真三昧。

長水科此文為後明觀行。今定之。金剛空也。如幻假也。幻即空中不可思議。佛母中也。此則首楞嚴定體具法身般若解脫三德秘藏也。又十方三世諸佛皆從此妙奢摩三摩禪那出。故名佛母。

○二明入流二一標聞聞。

汝聞微塵佛一切秘密門欲漏不先除畜聞成過誤。將聞持佛佛何不自聞聞。

欲漏句勉其斷思惑。佛佛者。佛說三藏十二部皆成佛道之法故名佛佛。聞聞者。聞性現前不涉思量則自聞其聞也。謂從聞而入聞性。即下文反聞聞自性也。

○二釋聞聞二一明修證圓滿二譬一返六脫初中二一明根脫則塵返。

聞非自然生因聲有名字。旋聞與聲脫能脫欲誰名。一根既返源六根成解脫。

向下正明聞聞。交光云。聽精映聲卷聲成根遂有耳根之名。今謂不爾。因音聲而有名句文故云名字。旋聞者非謂舍動求靜。正當聞聲時不起思量分別動靜二相了然不生則與聲脫。若作此釋。不但成脫聲之義。而前圓通常三德之旨皆煥然矣。音聲之徑直者尚不可得。名字之屈曲者復何有哉。聲塵既亡耳根隨拔。故五粘皆拔而六根成脫也。

○二明根除則塵消二一由假入空中。

見聞如幻翳三界若空華。聞復翳根除塵銷覺圓淨。淨極光通達寂照含虛空。

前明由離塵故脫根。今偈復明根除則塵相盡銷。先明生死之由。眾生見聞其猶翳眼。翳眼見華故三界如空華矣。次明除塵之由。翳根若除塵相自殞。情虛理實覺心圓淨。蓋前言離塵脫根者。離自分之六塵。脫自分之六根也。今明脫根之後三界空華皆殞故妙覺明心圓滿清淨。及其淨之極也中道智光通達無礙。寂照之覺尚含虛空。矧空中所有之器界乎。或云聞復塵銷此分證也。後云淨極乃極證也。

○二由空中出假。

却來觀世間猶如夢中事。摩登伽在夢誰能留汝形。

却來者。解脫之後退入三界還來度生。以自他之幻皆銷摩登不能留矣。登伽是夢。得圓通者是醒。安見夢中之人能拘攝醒中之人乎。

○二譬一返六脫二一喻又二一喻依真起妄。

如世巧幻師幻作諸男女。雖見諸根動要以一機抽。

譬上一返六脫等文即總譬法說也。喻中有四意。一幻師。二諸男女。三諸根。四一機。古人云。幻師喻真如。有隨緣義故名為巧。幻作喻真如隨無明緣。諸男女當喻諸眾生。諸根動喻下文六和合。一機者。幻師手中所提線索喻一精明。若線動則幻人手足皆動。抽者抽牽也。

○二喻反妄歸真。

息機歸寂然諸幻成無性。

線索不動則幻人手足皆不動。此譬下一處成休復六用皆不成也。以六用不成合諸幻無性其旨最明。幽祖云。此喻喻眾生根塵情虛無實。可以生而可以滅。如識精元明能生諸緣即諸幻可生也。見見非見聞聞非聞即諸幻可滅也。前文云狂心若歇歇即菩提。正同此意。

○二合二一合起妄。

六根亦如是。元依一精明分或六和合。

或以一精明合前幻師則不合一機。以六和合合諸男女則不合諸根。今謂不爾。如前以一機喻一精明。諸根喻六和合。其義甚明。然一精明是陀那細識真妄和合為六根

所依。則幻師與幻法之一機。皆在其中矣。六和合是眾生之六根則諸男女亦在其中矣。

○二合歸真三一一返六脫。

一處成休復六用皆不成。

一處成休復合上息機歸寂然。一處即一根也。六用皆不成合上諸幻成無性。

○二辨分滿位。

塵垢應念銷成圓明淨妙。餘塵尚諸學明極即如來。

孤山曰。塵垢等二句登圓初住。餘塵等二自從分至滿。

○三結勸聞聞。

大眾及阿難旋汝倒聞機。反聞聞自性性成無上道。圓通實如是。

此結上聞聞之義。夫人情必有所偏。意重于聲則遺其聞所謂倒聞機也。機以可發為義。根可發聞亦可發識故名為機。令矯其弊而云反聞聞自性者。顛倒分別則但聞聲。茲不外聞其聞而反聞其聞。正當聞時分別不起并亡生滅。根塵盡脫從此聞而入聞性。若性成無上道。即如前云淨極光通達寂照含虛空。却來觀世間猶如夢中事。至却來時無一音而不照即觀世音。故云性成無上道圓通實如是。

○五明同證。

此是微塵佛一路涅槃門。過去諸如來斯門已成就。現在諸菩薩今各入圓通。未來修學人當依如是法。我亦從中證非惟觀世音。

一路涅槃門者十方三世如來皆由耳根一門而超出故為涅槃之門。此二句總標。過去六句別開三世如來以勸修證。而十方該在其中。末二句約彼我菩薩以勸修。意云我文殊與觀音既皆修此而證入。後之欲究竟悲智者可不依此而修乎。

○六結宜修二一結酬以明去取。

誠如佛世尊詢我諸方便。以救諸末劫求出世間人。成就涅槃心觀世音為最。自餘諸方便皆是佛威神。即事舍塵勞。非是常修學淺深同說法。

佛以二十五方便使我選擇故以詢也。元教阿難而但云末劫者。阿難示迹亦為未來豈實鈍乎。耳根當體即是涅槃妙心是故名為最。又救末劫令入涅槃亦惟觀音為最。即事者即所遇之事也。言二十四聖各隨所因事相而成觀行。皆是佛之威神方便令其得道。非是久長修學淺深二機同入之法門也。反顯觀音即是淺深二機同說同入久長修學之法門也。如失明而旋見。觸刺而遺身等皆為即己事而修證者。

○二請加以顯真實。

頂禮如來藏無漏不思議。願加被未來。於此門無惑方便易成就堪以教阿難及末劫沉淪。但以此根修圓通超餘者。真實心如是。

前佛云。我今欲令阿難開悟二十五行誰當其根。兼我滅後此界眾生入菩薩乘求無上道何方便門得易成就。今此結文對前可曉。應知佛言何方便門得易成就。今文殊云

於此門方便易得成就。則佛與文殊皆以耳根為初心入門方便。未嘗言根為究竟真實也。奈何人師故違佛說。偏執用根不用心耶。真實心即文殊自指選圓通之心也。

○三時眾獲益四一阿難明道。

於是阿難及諸大眾。身心了然得大開示。觀佛菩提及大涅槃。猶如有人因事遠遊未得歸還。明了其家所歸道路。

此節皆就耳根說。阿難等方悟圓通從耳根入。耳根屬身與心故身心了然。見道分中已賜華屋。今得華屋之門是大開示。菩提涅槃是二轉依號。猶如下立喻。因事未還明其心未常不欲歸也。一時在會尚未得修耳根為因事未歸。然知菩提涅槃是家。耳根圓通為路。則于修證皆無惑矣。

○二普會入位。

普會大眾天龍八部有學二乘及諸一切新發意菩薩其數凡有十恒河沙。皆得本心。遠塵離垢獲法眼淨。

皆得本心者悟明自心也。塵垢皆是見惑。獲法眼淨成須陀洹。然法華以為位在六根即七信已上。今聞圓通得證當亦是六根位也。

○三登伽證果。

性比丘尼聞說偈已成阿羅漢。

性尼獨言聞偈者與他人不同。他人之益兼在圓通。摩登初從文殊獲度功獨歸偈。然所證小果。未必便齊第四依也。

○四眾生發心。

無量眾生皆發無等等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法華疏云。畢竟之理是無等。初緣畢竟理而發心能等于理故云無等等也。彼中有三釋。文句云無等等者。九法界心不能等理佛法界心能等此理。故無等而等也。次即疏中所引。又心之與理俱不可得。將何物等何物而言無等等耶。心之與理俱不可說不可說。而說此心等此理故言無等等耳。初一是橫釋。次一是豎釋。又次非橫非豎釋。

○二帶事兼修名助行三一持根本大戒二明誦呪除習三明結壇立行初二一陳請二一經家敘。

阿難整衣服于大眾中合掌頂禮。心迹圓明悲欣交集。欲益未來諸眾生故稽首白佛。

。

長水曰圓通即是心所行路故曰心迹。悲昔不聞欣今得悟。又念未來眾生未悟故悲。觀現存大眾得益故欣。

○二正陳請二一敘自悟。

大悲世尊。我今已悟成佛法門。是中修行得無疑惑。

○二請利他二一稟佛教。

嘗聞如來說如是言。自未得度先度人者菩薩發心。自覺己圓能覺他者如來應世。吳興曰。菩薩四誓以度人為先。如來十號以度世為本。當知五住究盡二死永亡方云得度。

○二述意請二一欲以正行益物。

我雖未度願度末劫一切眾生。

云願度眾生似專仗如來之力。若安立道場遠離魔事。則未來眾生永得度脫。

○二更請助行益物。

世尊。此諸眾生去佛漸遠。邪師說法如恒河沙。欲攝其心入三摩地。云何令其安立道場遠離諸魔事。於菩提心得無退屈。

長水云。此諸眾生根劣也。去佛漸遠時劣也。邪師說法難多也。此則時澆解味。惑障尤多。修定攝心難為進趣。況遭魔惑邪見彌增。如此修行如何無退。

○二宣說二一讚德誠聽。

爾時世尊於大眾中稱讚阿難善哉善哉。如汝所問安立道場救護眾生末劫沉淪。汝今諦聽當為汝說。阿難大眾唯然奉教。

○二正為宣說為二一舉戒為眾基。

佛告阿難。汝常聞我毗奈耶中宣說修行三決定義。所謂攝心為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是則名為三無漏學。

攝心為戒者。攝是止義。惡念既息積以歲月如水久澄寂然入定。定生慧者。謂于所觀之境專一不移須臾證之疑惑盡裂。教有大小之分而此三階終無躡等。溫陵曰。三藏之中毗奈耶律藏也。此大小乘戒通稱也。小乘稟法為戒粗治其末。大乘攝心為戒細絕其本。法戒則無犯而已。心戒則無思犯也。夫能攝心。則定由是生。慧由是發。三者圓明則諸漏永盡故名三無漏學。別示四重則十戒之初姪殺盜妄四波羅夷為根本重罪。其所謂其心不姪其心不偷等。皆使無思犯也。攝持執則。莫尚乎此。

○二明持犯損益二一徵起。

阿難云何攝心我名為戒。

戒以防非止惡為義。攝心為戒防莫大焉。

○二解釋四。姪殺盜妄。初中二一辨示持犯二結顯邪正初又二一正明二重示初又二一宣示損益二囑誠滅後初又二一持則不隨生死。

若諸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姪則不隨其生死相續。

六道皆因姪有。姪心若絕六道俱息。

○二犯則必落魔道。

汝修三昧本出塵勞。姪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姪必落魔道。上品魔王。中品魔民。下品魔女。彼等諸魔亦有徒眾。各各自謂成無上道。

因邪智而發欲定。定無戒基全不順三學次第。正長水云。魔不斷婬而修定。魔定順惑得易成就。因其定功淺深而分三品也。若論婬慾當入三塗。以禪智力故落魔道。若論禪定應生天上。以不斷婬又落魔道。是福勝見強而且破戒。乃戒見俱破以婬轉化。故自謂成道且有徒眾也。

○二囑誠滅後又二一魔令毀犯。

我滅度後末法之中多此魔民熾盛世間。廣行貪婬為善知識。令諸眾生落愛見坑失菩提路。

佛在世時魔但欲壞法不自附于佛法。佛滅度後附佛法而成魔。徒眾反盛乃遂其壞法之計。長水曰。末世眾生無正法眼。多被魔民廣行貪婬假稱善友誘化無識失正遭苦。

○二汝教堅持。

汝教世人修三摩地先斷心婬。是名如來先佛世尊第一決定清淨明誨。

溫陵曰。諸經戒殺居首為設化以慈悲為本。此經婬戒居首為真修以離欲為本。蓋欲氣粗濁染汙妙明。欲習狂迷易失正受。續生死喪真常莫甚于此。故須首戒。而為清淨第一明誨也。觀阿難起教示遭邪染而厥初發心先厭欲濁。至于三漸次中一一首懲。然後身心妙圓獲大安隱。十信初心由欲愛乾枯而慧性圓明遂階等妙。諸世間人由心不流逸澄瑩生明漸乎六天。是故真修內攝必先離欲也。

○二重示二一犯障修證。

是故阿難。若不斷婬修禪定者。如蒸沙石欲其成飯經百千劫祇名熱沙。何以故。此非飯本沙石成故。汝以婬身求佛妙果。縱得妙悟皆是婬根。根本成婬輪轉三塗必不能出。如來涅槃何路修證。

前已云縱有多智禪定現前。今又云不得禪者。前指邪智所發之定非由戒發即非真定。今明非戒無從得定。然下合文云求佛妙果今云修禪。豈佛果但屬禪定耶。應知禪定之稱是牒上修三摩地。入三摩地妙慧即發佛果現前。故前後之言皆相應也。定力極淺者如電光三昧亦必從斷婬而得。今不斷婬正與相反故如蒸砂作飯。合中汝以婬身求佛妙果合上蒸砂成飯。縱得下至必不能出合上經百千劫只名熱沙。又縱得妙悟皆是婬根先合此非飯本。以是婬根則非佛本也。言妙悟者。彼縱悟貪欲即道愈增其婬故皆婬根。雖以福力得生魔宮後歷三惡永無出期。如來涅槃何路修證耶。

○二持獲菩提。

必使婬機身心俱斷。斷性亦無。於佛菩提斯可希冀。

機者發動之由。喻如弩牙。易云幾者動之微。身心皆有婬機須使皆斷。有無二無。無二亦滅。是斷性亦無。

○二結顯邪正。

如我此說名為佛說。不如此說即波旬說。

波旬又名波卑夜。此翻惡者。即是魔王。或言殺者。

○二殺戒二一辨示持犯二一正明二一宣示損益二一持則不隨生死。

阿難。又諸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殺則不隨其生死相續。

若論戒相。斷婬較易斷殺較難。如蚤蝨蚊蚋及蛇蠍毒蟲遇而不殺殊為不易。今經先禁食肉猶是易持。至禁絲綿絹帛靴履裘毳則亦出家易犯也。

○二犯則必落神道。

汝修三昧本出塵勞。殺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殺必落神道。上品之人為大力鬼。中品則為飛行夜叉諸鬼帥等。下品當為地行羅刹。彼諸鬼神亦有徒眾。各各自謂成無上道。

多智是修智。禪定是修福。帶殺修福報為神道。功深福厚為大力鬼。即五岳四瀆係祠祀者。功淺福薄列在中下。八部所管及大海邊羅刹國類。因修定故皆有業通迅疾無礙。不斷殺故受此惡趣。若但行殺害直入地獄矣。一雨云。各各自謂成無上道者。認己是而不知其非如鸚虎不知暴也。此四戒雖俱根本。以墮落為言不無輕重。如婬墮魔道。殺墮鬼道。盜墮妖邪。豈非為罪漸鄙而為報轉微乎。至于妄語則永殞善根無復知見沉三苦海。此則不惟失如來種而三惡道又某永居也。

○二囑誡滅後三一鬼神誑世。

我滅度後末法之中多此鬼神熾盛世間。自言食肉得菩提路。

上但云殺。至此方云食肉是殺之所以也。

○二如來簡顯二一釋疑情。

阿難。我令比丘食五淨肉。此肉皆我神力化生本無命根。汝婆羅門地多蒸濕加以砂石草菜不生。我以大悲神力所加。因大慈悲假名為肉汝得其味。

疑者云。既戒食肉何令比丘食五淨肉。故此釋之。是知令食五淨。正是令人不食肉也。五淨肉律中三淨。不見為我殺。不聞為我殺。不疑為我殺。今言五者。加自死鳥殘二也。溫陵云我以大悲等者恐害鳥獸以神力加即是大悲。復加慈字令之得味即與樂也。

○二斥邪計。

奈何如來滅度之後食眾生肉名為釋子。汝等當知是食肉人縱得心開似三摩地皆大羅刹。報終必沉生死苦海非佛弟子。如是之人相殺相吞相食未已。云何是人得出三界。

如來滅後既非神力所化即實是眾生報陰豈可食哉。似三摩地鬼神定也。亦能知過去未來事與善定相似。戒定慧三俱有頓漸。故梵網頓制對別圓機久斷食肉。但鹿苑以來毗尼漸制對藏通機故開三淨。化道將終則收漸歸頓故楞伽涅槃今經俱唱斷肉。楞伽正制藏通菩薩。此經則兼制三乘。故下云清淨比丘及諸菩薩不踏生草等。洎至涅槃更

獨制聲聞。

○三囑付阿難。

汝教世人修三摩地次斷殺生。是名如來先佛世尊第二決定清淨明誨。

○二重示二一犯障修證。

是故阿難。若不斷殺修禪定者。譬如有人自塞其耳高聲大叫求人不聞。此等名為欲隱彌露。清淨比丘及諸菩薩於岐路行不踏生草況以手拔。云何大悲取諸眾生血肉充食。

修禪之意元為入三摩地。然不斷殺而修禪豈得禪乎。自塞其耳元欲不聞。然大叫而求不聞人豈不聞。欲隱彌露承上大叫求人不聞。喻欲出生死而反彰生死之過。溫陵曰。不故踏不故殺。仁慈之至猶及草木。況食眾生肉耶。

○二持戒解脫。

若諸眾生不服東方絲綿絹帛及是此土靴履裘毳乳酪醍醐。如是比丘於世真脫。酬還宿債不遊三界。何以故。服其身分皆為彼緣。如人食其地中百穀足不離地。必使身心於諸眾生若身身分身心二途不服不食。我說是人真解脫者。

東方不無裘毳西土不無絲綿。各以多分言也。酬還宿債只此生身。捨此則永別三界矣。物理論云。梁者黍稷之總名。稻者粳糯之總名。菽者眾荳之總名。三穀各二十合六十。蔬果之實各二十合為百穀。足不離地者。劫初之人體有飛光足若御雲。由乎食地肥啗粳糯故其體堅重而足不離地也。必使下雙結服食。身血肉骨髓也。身分裘毳乳酪也。既云身心又云身心二途者。上並標身心。下明身心分二途也。謂身服食心貪求也。

○二結顯邪正。

如我此說名為佛說。不如此說即波旬說。

○三盜戒二一辨示持犯二一正明二一宣示損益二一持則不隨生死。

阿難。又復世界六道眾生其心不偷。則不隨其生死相續。

不與而取謂之盜。起心即犯故云心不偷。

○二犯則必落邪道。

汝修三昧本出塵勞。偷心不除塵不可出。縱有多智禪定現前。如不斷偷必落邪道。上品精靈。中品妖魅。下品邪人諸魅所著。彼等群邪亦有徒眾。各各自謂成無上道。

誑取人財義同穿窬故號偷心。多智禪定從修福修慧而得。取利則其心不正故落邪道。精靈者。如山精水怪神通自在猶若神仙。妖魅者。如狐狸猿猴或取人精氣或盜人財物。下品為諸魅所著即依傍假托取人財食也。

○二囑誠滅後二一邪徒亂正二一妖邪惑世。

我滅度後末法之中多此妖邪熾盛世間。潛匿姦欺稱善知識。各自謂已得上人法。該惑無識恐令失心。所過之處其家耗散。

潛匿姦欺。謂潛藏奸盜詐偽取利之心也。稱善知識盜賊渠率也。姦欺之人苟求不與之利。該誘無識之人。猛貪異語令彼愚者頓罄家財仍遭王難故云耗散。十誦律有六種盜心。謂苦切取。(即乞憐狀)輕慢取。(有規威狀)以他名字取。(謂我是善知識)觸突取。(謂嫚罵使伏乞)受寄取。(謂昏昧他寄附)出息取。(謂以錢責人之息者)五分律有四。謂諂心。曲心。瞋心。恐怖心。四分律有十種。謂黑暗心。(謂不識正理)曲戾心。(謂諂附)恐怖心。(謂唯恐失之)常有盜他心。(既言常有。則不論多寡。必欲盜耳)決定取。(以力強求不問可否)寄物取。(可解)恐怖心。(謂以言恐之因而取財)見便取。(謂伺其可取之便而盜之)倚托取。(謂假指權勢。經云恐令失心。即恐怖取。失心即令前人失己正念。俱墮邪見)此經潛匿姦欺等其言雖略足以蔽諸。而偏指稱善知識者。將非如來懸鑑末世其徒實繁耶。子女玉帛者當以自省矣。

○二如來簡顯二一顯正斥邪。

我教比丘循方乞食。令其捨貪成菩提道。諸比丘等不自熟食。寄於殘生旅泊三界。示一往還去已無返。云何賊人假我衣服裨販如來造種種業皆言佛法。却非出家具戒比丘為小乘道。由是疑誤無量眾生墮無間獄。

循方下標。隨所到處乞食自活名循方。諸比丘下釋一往還者。縱不即出而一往一來。則非久住之義。若去已不返則直去不迴矣。又一往來是二果。去已是三果。裨販者。裨音悲。補也。欲自補益須事販賣。以佛法為取利之具是裨販如來之賊人也。造種種業者。如貯穀米置田房言是佛法。蓋假借佛法為名而與俗人治生無異。涅槃邪正品云。我滅度後。是魔波旬漸當壞亂我之正法。乃至作比丘比丘尼像。及阿羅漢等形。以此有漏之身稱是無漏。乃至說言無四波羅夷十三僧殘不定法捨墮等法。亦無五逆等罪及一闍提。乃至若犯如是等罪亦無有報。如是說者並是魔說。但今文所指意在取利不在壞法。然已同于魔說矣。疑誤無量眾生者。人皆有好利之根。今聞邪說彼等眾生一一皆以取利為事。不守正法非毀戒律豈不墮無間獄乎。僧祇律云。乞食謂之分衛。謂分施眾僧衛護道力。肇師云。乞食略有四意。一為福利眾生。二為折伏憍慢。三為知身有苦。四為除去滯著。今經令其捨貪不自熟食即除去滯著也。成菩提道即衛護道力福利眾生也。知身為倘寄知世為旅泊無事畜藏無所顧戀皆所謂循方。方法也。

○二示滅罪法。

若我滅後其有比丘發心決定修三摩提。能於如來形像之前。身然一燈燒一指節及於身上爇一香炷。我說是人無始宿債一時酬畢。長揖世間永脫諸漏。雖未即明無上覺路。是人於法已決定心。若不為此捨身微因縱成無為必還生人酬其宿債。如我馬麥正等無異。

盜者取他依報資于己身。今損正報以供上聖故能翻破無始盜業。正一切難捨無過于身。難捨能捨則自餘貪愛決能棄捨。故曰是人于法已決定心。苟捨身而心不捨則徒增業苦無益于道。故下云必使身心二俱棄捨也。佛為宿詬比丘可食馬麥。故證果後於毗蘭邑食之示宿債必酬也。

○二囑付阿難。

汝教世人修三摩地後斷偷盜。是名如來先佛世尊第三決定清淨明誨。

○二重示二一犯障正定。

是故阿難。若不斷偷修禪定者。譬如有人水灌漏卮欲求其滿。縱經塵劫終無平復。

。

譬鑿卮令漏灌水求滿。水來雖復無限而卮之漏去無窮。以無窮之漏待無限之來。縱經塵劫終無平復。以喻禪定之水無限盜罪之漏無窮。縱修之曠劫祇益酬償先債何能滿足菩提。

○二持獲三昧。

若諸比丘衣鉢之餘分寸不畜。乞食餘分施餓眾生。於大集會合掌禮眾。有人捶詈同于稱讚。必使身心二俱捐捨。身肉骨血與眾生共。不將如來不了義說迴為己解以誤初學。佛印是人得真三昧。

長水云此文勸離四過謂貪慢瞋癡。配文可見。初貪中又二。一衣鉢之餘不畜者止貪也。二餘分施餓鬼眾生止吝也。于大集下離慢使。有人下離瞋使。必使下離癡使。不了義者。如燒身得蘭燒指得吉之類。迴為己解者。不了義說合其私心故迴佛說而為己解。以佛說而成己解故云迴耳。又迴為己解者。己不能行大乘。却引權乘所說為是。初學聞之棄大從小執權迷實故曰誤也。其云合掌禮眾視毀如讚矯稱善知識之弊也。

○二結顯邪正。

如我所說名為佛說。不如此說即波旬說。

○四妄語戒二一辨示持犯二一正明二一宣示罪障三一標示。

阿難。如是世界六道眾生雖則身心無殺盜婬三行已圓。若大妄語。即三摩地不得清淨。成愛見魔失如來種。

修行之人纔得影響即自彰言多成妄語內貪利名欲他重己則成愛魔。內起邪見謂己均聖則成見魔。

○二顯相。

所謂未得謂得。未證言證。或求世間尊勝第一。謂前人言我今已得須陀洹果。斯陀含果。阿那含果。阿羅漢道。辟支佛乘。十地。地前諸位菩薩。求彼禮懺貪其供養。

。

前標愛見今示其根。先總示其相。未得三果未證無學及十地此似見魔。或求下正示愛魔。謂前人言下別示愛見之相。文列三乘。辟支佛亦有方便即是得也。果位即證

也。乃至地前即得。登地即證。涅槃邪正品云。若有說言我已得成阿耨菩提。何以故。以有佛性故。有佛性者必定得成阿耨菩提。當故是人犯波羅夷罪。何以故。雖有佛性以未修習諸善方便是故未見。以不見故不得成就阿耨菩提。故知略不修斷自稱即是佛者皆大妄語也。犯波羅夷非佛弟子。

○三結過。

是一顛迦消滅佛種。如人以刀斷多羅木。佛記是人永殞善根無復知見。沉三苦海不成三昧。

一顛迦即一闡提。一云何顛益迦此云極惡。熏聞云多羅樹形如棕櫚。高者七八十丈。具云貝多羅此翻岸形。以刀斷即不復活。喻大妄語人永斷善根。三苦海者三途也。

。

○二囑誠滅後二一顯正破邪。

我滅度後勅諸菩薩及阿羅漢應身生彼末法之中。作種種形度諸輪轉。或作沙門。白衣居士。人王。宰官。童男。童女。如是乃至姪女。寡婦。姦偷屠販。與其同事。稱讚佛乘。令其身心入三摩地。終不自言我真菩薩。真阿羅漢。泄佛密因輕言未學。惟除命終陰有遺付。云何是人惑亂眾生成大妄語。

真四果十地從法起應尚不許說自證。況凡夫妄語乎。作種種形是總標。度諸輪轉是現形之意。沙門至童男女是同其勝淨。姪女等是同其穢劣。蓋四攝法中同事利行盡為益他非為利己何必說自證耶。如此應化同凡皆是佛之密因。而於後生晚學之前輕言已證泄佛密因殊為不可。陰有遺付。如南岳之言鐵輪。天台之示五品。功德鎧之說偈。真觀師之屈指是也。然此猶言此生親證。若文殊普賢之化為寒山拾得。戒師七娘。方是應身生此末法也。南岳天台如統紀本傳。求陀跋摩此云功德鎧。宋文時死反屈二指表證二果。真觀居錢塘下天竺隋文帝時死反屈三指表證三果。

○二囑付阿難。

汝教世人修三摩地後復斷除諸大妄語。是名如來先佛世尊第四決定清淨明誨。

○二重示二一立三喻。

是故阿難。若不斷其大妄語者。如刻人糞為栴檀形。欲求香氣無有是處。我教比丘直心道場於四威儀一切行中尚無虛假。云何自稱得上人法。譬如窮人妄號帝王自取誅滅。況復法王如何妄竊。因地不真果招紆曲。求佛菩提如噬臍人欲誰成就。

此文舉淺況深餘之妄語尚不可為況大妄語耶。妄號帝王喻如圓通疏。求昇反墜名曰紆曲。以妄語人而求菩提。如以自口而噬自臍不可及矣。文有三喻。初刻糞為栴檀形喻妄言證聖是假非真。妄稱帝王明其僭妄之罪。三噬臍喻欲求佛果終不成就。

○二正勸誠。

若諸比丘心如直絃。一切真實入三摩地永無魔事。我印是人成就菩薩無上知覺。

此語與上相反。直心即不誑妄。心言直故如是乃至始終地位中間永無諸委曲相。故成無上知覺。

○二結顯邪正。

如我此說名為佛說。不如此說即波旬說。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六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七

○二明誦呪除習二一結前文。

阿難。汝問攝心。我今先說入三摩地修學妙門求菩薩道要先持此四種律儀皎如冰霜。自不能生一切枝葉。心三口四生必無因。阿難。如是四事若不失遺。心尚不緣色香味觸。一切魔事云何發生。

前阿難問欲攝其心入三摩地。云何令其安立道場遠諸魔事。阿難攝心之言早已問戒。故佛先說持戒所以應阿難之請也。入三摩等者。欲入三摩地必須修學妙門。妙門即是耳門。從門入奧如是而後可謂求菩薩道。皆持戒後事也。先說之先對後誦呪立壇。先持之先對下一切枝葉。入壇而後修學圓通入三摩地然以戒為基址可不先說乎。四根本戒既除一切枝葉自去可不先持乎。心三即意貪瞋癡備舉十重也。大乘攝心為戒自兼心三。若口四但枝葉耳。故四重若持則該心口。不失遺者謂于戒不漏失。是則未入道場已遠魔事矣。

○二明今意二初略顯誦持利益二略示道場方軌初文分二一勸誦持。

若有宿習不能滅除。汝教是人一心誦我佛頂光明摩訶薩怛多般怛囉無上神呪。斯是如來無見頂相無為心佛從頂發輝坐寶蓮華所說心呪。

如來藏心超出羣有永離諸相。四眼二智所不能窺故稱無見頂相。無為心佛者此佛正是無生滅如來藏心所成也。又不但從頂現且從頂發輝。不但發輝且坐寶蓮華所說。溫陵曰。現業易制自行可違。宿習難除心假神力。今夫行人好正而仍邪。欲潔而偏染。不教而能。不願而為。隱然若有驅策而不能自己者宿習之使也。德隆而福輕。行善而身凶。多障多冤。數病數惱。綿然若有機緘而不能自釋者宿習之召也。茲非一生一劫之緣乃無始來念念受熏者。故非神力莫能脫之。摩訶薩怛多般怛囉此云大白傘蓋。即藏心也。量廓沙界曰大。體絕妄染曰白。用覆一切曰傘蓋。神呪從此流演故名心呪。無見頂者。華嚴九地知識自說為佛乳母初生疾捧持諦觀不見頂。示頂法不可以見見也。幽溪曰前說律儀以制現業。今說神呪以除宿習。不獨設教周圓亦見慈心獨至。苟非有此說宿習現前果將何法以治之乎。準溫陵師有宿習之使。有宿習之召。苟能持此神呪則罪滅福生。然宿習藏之於心非心呪而弗改。宿習有之於為非無為而莫治。今以大白傘蓋體相用以臨之。將三惑以俱忘。四魔而共滅。尚何宿習敢潛藏於其間哉。

○二顯利益。

且汝宿世與摩登伽歷劫因緣恩愛習氣非是一生及與一劫。我一宣揚愛心永脫成阿羅漢。彼尚姪女無心修行神力冥資速證無學。云何汝等在會聲聞求最上乘。決定成佛。譬如以塵揚於順風有何艱險。

較量中先舉摩登伽愛習深厚尚成羅漢。言宿生則非一生。言歷劫即非一劫。次舉姪女及無心修行因呪力故資其宿善尚證無學。又登伽速證無學。彼方舉行邪呪今以正呪

破之。彼是當機故得速證。阿難但是旁益而已。幽溪曰此中較量呪力之義有四不同。一汝等在會顯非一人。既為比丘愛習則薄。二約人品貴賤。登伽姪女為品則賤。聲聞佛子為品則貴。三者彼無心修行其心則劣。今求最上乘其心則勝。第四應云大小果位不同。登伽聞呪速證無學。阿難發願決定成佛。後舉譬者。塵揚順風其事非難。喻藉呪成佛有何艱險。不必以塵喻習及以風比呪也。

○二略示道場方軌二一方便。

若有末世欲坐道場先持比丘清淨禁戒。要當選擇戒清淨者第一沙門以為其師。若其不遇真清淨僧汝戒律儀必不成就。戒成已後著清淨衣然香閒居誦此心佛所說神呪一百八徧。

承上決定成佛故云欲坐道場。前科顯誦持利益謂之略者以對後文廣顯也。此科示道場方軌謂之略者亦以對次文廣示也。方軌文二。今文正明方便。準止觀于正修前具二十五種方便。一具五緣。二呵五欲。三棄五蓋。四調五事。五行五法。用對今文略皆具足。如云先持比丘清淨禁戒即持戒清淨也。戒成就已著新淨衣即衣食具足也。建立道場必擇閑林深谷即閒居靜處也。專心入壇一心行道即息諸緣務也。選第一沙門以為之師即近善知識也。經云如是四事若不失遺心尚不緣色香味觸即呵五欲也。始於三七日六時行道如是不寐後則端坐安居經一百日即棄五蓋也。端坐安居必調心不沉不浮。調身不緩不急。調息不澀不滑。調眠不節不恣。調食不飢不飽。是為調五事也。坐禪之時必須具足樂欲精進志念巧慧一心即行五法也。是則此經不惟正修與止觀[泳-永+習]合即方便亦復大同。未結界前先誦神呪一百八遍然後結界。結界方法此經不說。應準大悲經或以刀畫為界。或以白芥子散擲四方為界。或以想到之處為界。幽溪大師山中道場則依後法以想為界也。長水云今此持戒應通大小。若出家者除戒體本淨當須懺淨。如更稟菩薩律儀彌益其善。若在家者或受近事戒。或但受菩薩戒。以下文有白衣故。真際曰誦呪百八表滅百八煩惱也。

○二正修二初一修。

然後結界建立道場。求於十方現住國土無上如來放大悲光來灌其頂。

○二明證。

阿難。如是末世清淨比丘若比丘尼白衣檀越心滅貪婬持佛淨戒。於道場中發菩薩願。出入澡浴六時行道。如是不寐經三七日。我自現身至其人前摩頂安慰令其開悟。

心滅貪婬則專至於第一戒也。持佛淨戒即先所受比丘戒等也。持戒之後更須發願。天如補註曰。求佛灌頂。今佛現身名為感應。既得感應心必開悟。孤山曰佛本是無心淨故有。水清月現感應自然。若見此相當觀空寂。是佛顯然。是魔則滅。幽溪曰經中開眾為三。一比丘。二比丘尼。三優婆塞即白衣檀越。然白衣近事男或可同壇進修。若比丘尼必欲行道自當別置道場。如古之法華聖尼必有成法。交光乃許白衣女亦可同壇。此則內違律制外招譏嫌。本圖利益反致損之。幽溪據經云白衣檀越不通女人必

有深旨。尚須再攷。

○三明結壇立行二初廣示道場方軌二重宣佛頂呪辭初文二一請問。

阿難白佛言世尊。我蒙如來無上悲誨心已開悟。自知修證無學道成。末法眾生建立道場云何結界合佛世尊清淨軌則。

此阿難問結壇軌則之詳也。或云悲誨即四種清淨明誨此說太局。應知從初卷來無非無上悲誨。以圓教法門是如來無上之誨。從悲心出。故曰悲誨。心已開悟者指上多番開悟。自知句溫陵曰知呪力冥加聖果可期也。幽溪曰自知修證無學道成者謂佛世不必建壇也。而有四義。面奉慈容故。親承聖教故。根器淳厚故。已登初果故。末世反是故須建立。幽溪此釋亦指呪力加被故知無學可期。此句復含二義。一者自知修證之法。二自信如此修證必登無學四果之位。次為末法請建立道場者。前阿難問欲攝其心入三摩地。云何令其安立道場遠諸魔事。今攝心之法已得聞矣。若立道場必須結界。其清淨軌則非佛自說何由知之。言清淨者即如下文牛糞為場十香塗地等。

○二答示二初別示二初明壇法二一立場方法。

佛告阿難。若末世人願立道場。先取雪山大力白牛。食其山中肥膩香草此牛唯飲雪山清水其糞微細。可取其糞和合栴檀以泥其地。若非雪山其牛臭穢不堪塗地。別於平原穿去地皮五尺以下取其黃土。和上栴檀沈水蘇合熏陸鬱金白膠青木零陵甘松及雞舌香。以此十種細羅為粉合土成泥以塗場地。方圓丈六為八角壇。

夫法王法言即事即理。楞嚴壇法古有表示。但所表尚有未盡今重以觀心釋之。文中先取之取取其牛也。山中肥膩香草表首楞嚴經。飲雪山清水表楞嚴大定。其糞微細表萬行。可取之取取其糞也。雪山或表圓教。然攷大經云。雪山者名為如來。忍辱草者名大涅槃經。今亦例彼。以雪山為如來。表行人能入佛境界也。大力白牛者。攷文句以大白牛譬無漏般若。今謂雪山表佛境異即屬法身。法身中道之理超出如山。離二邊無明故如雪。行人依之而起般若之智具大根力故表白牛。非此純白之法安與大白傘蓋相應耶。肥膩香草是圓頓教典。謂般若大智從教而得也。雪山清水者是性具之定。智與定合能見佛性。而言其糞微細者從無分別理無分別智起無分別之用具足萬行非微細乎。此顯即穢無穢。更和栴檀以表解脫。三德既具方是道場。次簡云。若非雪山者未入佛境界也。則無分別用反成魔事。如大經云。縱使大火焚燒身首終不求救舍念法心。此以無分別而成佛事。苟末代眾生謂姪殺盜妄於道無礙。以此為無分別行反成麼矣。別於下乃佛預指末代修行。如東震旦等不近雪山亦無白牛故為別立此法。乃表圓機。有云表別機者非也。平原表眾生心地。穿地五尺表破五住煩惱。黃色之中土表信心以顯中信。如上雪山白牛喻上根性。法華龍女方是其人。此不易得降此尚有圓機。但依心性中理以起中信。云上栴檀者即指上文和合旃檀之語。既以黃土而當牛糞可不和栴檀耶。此中十香須表十信。雖未破無明登住當以圓信歷此十心。細羅為粉亦萬行也。方圓者理圓而矩方。丈六表十六剎那。八角表八忍。忍者人也。謂八人地中具十

六剎那耳。下文云不起於座得須陀洹則為十六剎那明矣。壇者起土為之方與圓合為丈六。問。十六剎那但在小乘今何入大。答。法華釋信解品。謂信解之名準小望大即屬圓教修道之位。是則十六心中前十五心為初住見道至十六心即為第二治地住之向也。問。既具十六剎那何云八人。答。前十五心中八忍具足智少一分故名八人。此屬須陀洹果。至第十六即名斯陀含向。有云在菩薩位中十六心但名八忍惟如來得智名也。問。前糞和栴檀用表解脫。今之十香何配十信。答。解脫之法亦可從十心而得。作此配會於義無違。

○二供養方法二初壇中供物二初晝夜常供三一壇心莊嚴。

壇心置一金銀銅木所造蓮華。華中安鉢。鉢中先盛八月露水。水中隨安所有華葉。

壇心置蓮華者。法華三昧為今經之宗也。現前一念具佛知見離思量分別為法華三昧之體。或云金銀銅木隨豐儉為之不必具用此四。即中謂木莖銅葉銀鬚金臺共為一華。金表滅智。銀表道。銅表苦。木表集。木能生長故表集也。銅附於木故表苦也。金最貴而銀次之以對道滅其義可知。苦集即道滅乃無作四諦之義如蓮華之出泥不染也。以不生不滅為本修因然後圓成果地修證。因果在一心中即蓮華也。鉢為盛水即無漏性水。八月是秋之中表得中道理水。水中安華葉者。葉以表權理水是實。實中有權益同體權實之義。或云八月亦表八正。大經云。若修八正即見佛性如八月露水。

○二八方莊嚴。

取八圓鏡各安其方圍繞華鉢。鏡外建立十六蓮華。十六香爐。間華鋪設莊嚴香爐。純燒沉水無令見火。

此第二層。取八圓鏡者上下八鏡為一壇之主。今先列八鏡以表行人之八忍也。須知八忍從四諦立。又四十五位所得法華三昧皆八人地所成故云圍繞華鉢。法華八王子亦表八人地耳。鏡外下為第三層。施十六蓮華者八人地中十六剎那一一皆是法華三昧。如法華十六王子皆於八方成正覺也。十六香爐表十六心皆是解脫。純燒沉水表豎窮實相。無令見火者寂滅忍也。蓋火是因緣生法。今實相理是因緣所顯非因緣所生故不令見火。

八王子配八忍者。經云。一名有意此苦法忍也。四諦中苦有陰質故有意即苦忍也。經云。二名善意此集法忍也。集為不善以善破之。三名無量意此滅法忍也。滅則無量故得此名。四名寶意此道法忍也。道可尊貴故云寶也。經云五名增意此苦比忍也。從苦法忍增成苦比忍也。六名除疑意此集比忍也。疑為惑首故應除之。七名響意此滅比忍也。滅法忍如聲滅比忍如響。八名法意此道比忍也。道是軌則故云法也。圓教八忍乃初發心境界。故八子皆名意。蓋取發心畢竟二不別也。

十六王子配十六剎那者。法華云其二沙彌東方作佛。一名阿閼在歡喜國。二名須彌頂。即中云此配苦法忍苦法智也。苦必三相遷移而佛名不動是子動中證不動也。達

苦即樂故云歡喜應配苦忍明矣。須彌亦不動義。智在忍上故須彌頂是苦法智也。經云東南方二佛。一名師子音。二名師子相。此配集法忍集法智也。集是煩惱。聞師子音五住煩惱皆裂故屬集忍。從忍發智則具師子之相。經云南方二佛。一名虛空住。二名常滅。此配滅法忍滅法智也。經云西南方二佛。一名帝相。二名梵相。此配道法忍道法智也。四諦中惟道諦最尊故道忍稱帝。惟道清白故道智稱梵相也。經云西方二佛。一名阿彌陀。二名度一切世間苦惱。此配苦比忍苦比智也。彌陀在極樂國達苦即樂應屬苦比忍。第二可知。經云西北方二佛。一名多摩羅跋栴檀香神通。二名須彌相。此配集比忍集比智也。梵語多摩羅跋此云性無垢賢。煩惱及業皆垢穢不賢之法得集比忍可以治之。又集則四心流動。得集比智即不動如須彌也。經云北方二佛。一名雲自在。二名雲自在王。此配滅比忍滅比智也。滅則自在得此名也。經云東北方佛名壞一切世間怖畏。第十六我釋迦牟尼。於娑婆國土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此配道比忍道比智也。道忍無畏能壞怖畏。至十六道比智聖果已圓故於忍土而得菩提。此十六名配十六心絕無矯強覽者知之。蓋圓教十六剎那是初發心境界。大經云不離初發心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此之謂矣。

○三分置供物。

取白牛乳置十六器。乳為煎餅并諸沙糖油餅乳糜蘇合蜜薑純酥純蜜。於蓮華外各各十六圍繞華外以奉諸佛及大菩薩。

此第四層。上來文中取數惟八與十六最多。初云方圓丈六為八角壇則能供所供皆在其中矣。次云八月露水及八圓鏡各安八方。鏡外蓮華香爐數各十六亦兼能供所供。蓮華為所香爐為能。今文八味十六器則性能供。良以期心初住故皆屬意。於八忍十六剎那豈容他釋乎。白牛乳即譬佛性。大經云。雪山有草名曰肥膩。牛若食者即得醍醐。此上味也。而置十六器中豈非佛性在十六剎那中耶。乳為煎餅表經融鍊。然八味皆十六者明八忍中一一各具十六心。苟非圓初發心豈彼彼互具若此。或云圍繞華外者是壇心所置之蓮華非鏡外十六蓮華也恐未必然。此第四層有一百二十八數在外明矣。佛及大菩薩究竟此八忍十六心故以為供。

○二兩時別供。

每以食時若在中夜。取蜜半升用酥三合。壇前別安一小火爐。以兜樓婆香煎取香水沐浴其炭然令猛熾投是酥蜜。於炎爐內燒令煙盡享佛菩薩。

溫陵云。佛以日中受食故日中致享是也。而云中夜例之豈中夜亦受供歟。應知佛住中道故中日中夜皆表中道。取蜜半升用酥三合古人以為三五和合。半升是五。如大經嬰兒行有五句。一不能起者如來終不起諸法相。不能住者如來不著一切諸法。不能來者如來身行無所動搖。不能去者如來已至大般涅槃。不能語者如來雖為一切眾生演說諸法實無所說。是為五句。又五句者。第一義空為一句。不思議假為第二句。有即是空為第三句。空即是有為第四句。不落有無為第五句。酥三合者。如大經云。一指

二指三指皆見。即三諦也。蜜從華出華是大乘之因。酥從乳出密酥皆可喻習果。小火爐是鎔鍊之處乃喻現前一念。假緣而起故號火爐。三即是五同在一念。以香浴炭及令烟盡表除習氣也。仁菴云。投酥蜜於炎爐必有釜也。燒令煙盡鍊純使無餘嗅也。兜樓婆出鬼神國。此方無故不翻。或翻香草。舊云白茅香也。幽溪曰白茅香台山處處有之出香琳峰者佳。

○二壇外莊嚴二一列諸位。

令其四外遍懸幡華。於壇室中四壁敷設十方如來及諸菩薩所有形像。應於當陽張盧舍那。釋迦。彌勒。阿閼。彌陀。諸大變化觀音形像兼金剛藏安其左右。帝釋梵王烏芻瑟摩并藍地迦諸軍荼利與毗俱胝四天王等頻那夜迦張於門側左右安置。

四外者壇之四外。苕溪云。西域當陽皆取東向。所云左右則右尊而左卑也。此方敷置或可隨宜。應以尊居右卑居左。如大論以舍利弗為佛右面弟子。目連為佛左面弟子。不惟西域此方古者亦以右為尊也。即中云此經在灌頂部中錄出毗盧為主故須張盧舍那。蓋法身無相即以勝應兼法身耳。舉五佛以該諸佛。舉二菩薩該諸菩薩。此佛菩薩中之要也。古註謂金剛藏常領金剛護持呪人伏魔斷障。故觀音與金剛藏當安左右。藍地迦青面力士。軍荼利金剛異名。毗盧神變經云。右邊毗俱胝。手垂數珠鬘。三目持髮髻。尊形猶皓素。圓光色無比。頻那夜迦即猪頭象鼻二使者。具如桐洲註。

○二懸八鏡。

又取八鏡覆懸虛空。與壇場中所安之鏡方面相對。使其形影重重相涉。

前八鏡以表行人八忍。今八鏡以表諸佛八智。諸佛不離初發心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恰與行人八忍相對。此科在列諸像後故表諸佛八智明矣。然不但初後皆八。真因真果諸位靡不從心而得豈非重重相涉乎。感應道交在其中矣。初明壇法竟。

○二示誦儀二初修二初行道二初明成就二一明助行。

於初七中至誠頂禮十方如來諸大菩薩阿羅漢號。恒於六時誦呪圍壇至心行道。一時常行一百八遍。第二七中一向專心發菩提願心無間斷。我毗奈耶先有願教。第三七中於十二時一向專持般怛囉呪。至第七日十方如來一時出現。鏡交光處承佛摩頂。

前卷云十方如來於十八界一一修行亦無優劣。又云此二十五無學諸大菩薩及阿羅漢彼等修行實無差別。故須咸禮。然菩薩羅漢之名亦不拘於二十五也。初七六時誦呪云一時常行一百八遍者。長水云此呪四百二十七句。前諸句數但是皈命諸佛菩薩眾賢聖等及敘願加被離惡鬼病等諸難。至四百十九句云踰姪他此翻即說呪曰。從四百二十句唵字去方是正呪。如云六時行道誦呪每一時誦一百八遍正誦此心呪耳。吳興云此說未當。所言每一時誦一百八遍者誤也。前文自說常於六時誦呪圍壇至心常行一百八遍是行道遍數耳。又云誦呪但誦唵字以下恐非經意。據吳興說蓋以繞壇為行道也。第二七發菩薩願心無間斷者。此心既發必須相續。不爾恐成遺忘故勗之以無間。願教。吳興曰如梵網經十大願等(云云)。即中云初二七中雖但云持呪禮佛發願必具五悔。言

五悔者。一懺悔破大惡業罪。二勸請破謗法罪。三隨喜破嫉妬罪。四迴向破為諸有罪。五發願破邪倒罪。即導前四令至所在。能行五悔令至菩提況滅罪乎。第三七一向持呪則純依佛不思議力。鏡交光者表感應道交。圓人至此多入初住故承佛摩頂。

○二明正行。

即於道場修三摩地。能令如是末世修學身心清淨猶如琉璃。

修三摩地恐即指後端坐安居經一百日。身心清淨如琉璃者。泐潭云觀行成就也。吳興云此觀行淨或六根淨。然經意何必不指六根真清淨位。

○二示不成。

阿難。若此比丘本受戒師及同會中十比丘等其中有一不清淨者如是道場多不成就

。

此反顯道場成就必由於師友也。

○二坐禪。

從三七後端坐安居經一百日。

茗溪曰。天台止觀示四種三昧。一日常坐如一行三昧。二日常行如佛立三昧。三日半行半坐如方等法華。四日非行非坐如請觀音等諸大乘經。今經所屬亦半行半坐也。幽溪云今經道場初三七日則專於常行。後一百日端坐安居則專於常坐。是則一經兼乎兩行也。

○二證。

有利根者不起於座得須陀洹。縱其身心聖果未成決定自知成佛不謬。

須陀洹者十六剎那進趣見真是第二依人。故大經云第八人者不名凡夫。縱聖果未成謂未成須陀洹。而自知成佛不謬是初依菩薩。大經云。具煩惱性能知如來秘密之藏。又云是名凡夫非第八人。前云身心清淨猶如琉璃是過於須陀洹者也。應是三四依位

。

○二總結。

汝問道場建立如是。

○二重宣佛頂呪辭三初阿難述請二如來宣說三述願加護初中二一阿難請。

阿難頂禮佛足而白佛言。自我出家恃佛憍愛。求多聞故未證無為。遭彼梵天邪術所禁心雖明了力不自由。賴遇文殊令我解脫。雖蒙如來佛頂神呪冥獲其力尚未親聞。惟願大慈重為宣說悲救此會諸修行輩未及當來在輪迴者。承佛密音身意解脫。

不以難事苦之曰憍。未證無為者。在小乘則三界惑盡名證無為。在大乘則二死已斷名曰無為。天如補註曰。昔阿難密承呪力得解婬難故曰冥獲而未聞。今乃重請顯說意在悲救此會及當來也。

○二大眾請。

於時會中一切大眾普皆作禮佇聞如來祕密章句。

○二如來宣說二初現化佛說呪。

爾時世尊從肉髻中涌百寶光。光中涌出千葉寶蓮。有化如來坐寶華中。頂放十道百寶光明。一一光明皆徧示現十恒河沙金剛密跡擎山持杵徧虛空界。大眾仰觀畏愛兼抱求佛哀佑。一心聽佛無見頂相放光如來宣說神呪。

南無薩怛他蘇伽多耳(云云)

前云無見頂相無為心佛從頂發輝坐寶蓮華所說心呪今云肉髻即無見頂相也。熏聞引無上依經云。頂骨涌起自然成髻。涌百寶光即從頂發輝也。次云千葉寶蓮等即坐寶蓮華也。補遺云。此第六番放光。百寶光表百法界。千葉華表千如。有化如來坐華表千法同一覺性。從佛頂現表千法是佛所證無上之法。化佛頂又現十道百寶光表千法門佛理齊也。然初從佛頂現化佛又從化佛現金剛密跡擎山持杵表此神呪即生善滅惡之用。孤山曰。諸經神呪例皆不翻。自古人師多有異說。天台會之不出四悉。一云呪者鬼神王名。稱其王名部落敬主不敢為非。此世界義也。二云呪者如軍中密號。唱號相應無所呵問。不相應者即執治之。此為人義也。三云呪者密默遮惡餘無識者。如微賤人奔逃異國訛稱王子因以公主妻之。多瞋難事。有一明人從其國來王往訖之。其人語曰。若當瞋時應說偈云。無親往他國欺誑一切人。麤食是常食何勞復作瞋。說是偈時默然瞋歇。即對治義也。四云呪者諸佛密語惟聖乃知。如王索僊陀婆一名而具四寶。謂鹽水器馬也。群下莫曉惟智臣解之。呪亦如是。祇一法語徧有諸力。病愈。罪除。生善。合道即第一義也。具此四義故存本音。五不翻中即祕密故不翻。於四翻中即翻字不翻音。天如補註曰。孤山所引四悉者四悉檀也。悉徧也。檀施也。佛以四法徧施眾生也。初世界悉檀者隨方異說令生歡喜益也。二為人悉檀者生善益也。三對治悉檀者破惡益也。四第一義悉檀者八理益也。

○二述功德勸持二初舉果人由此自行化他二初正示三初備列眾義又二一總明出生果德。

阿難。是佛頂光聚悉怛多般怛囉祕密伽陀微妙章句出生十方一切諸佛。

佛頂光聚者。前文云從肉髻中涌百寶光又化如來頂放十道百寶光明故是光聚。伽陀云諷誦。呪亦名頌。五會曰章。細分曰句。從法生佛故曰出生。

○二別示十種功能十一成正覺。

十方如來因此呪心得成無上正徧知覺。

十方諸佛得此呪故八相成道。因此呪心為因地入道之門。該乎兜率降神入胎出胎出家逾城等相也。

○二降魔外。

十方如來執此呪心降伏諸魔制諸外道。

幽溪曰金剛降魔必執寶杵。金剛王寶覺義亦如之故言執也。金剛杵指山山崩指海海竭表當人觀照般若斷除疑惑覺心不昧。

○三應塵土。

十方如來乘此呪心坐寶蓮華應微塵國。

憑據是乘義故云坐寶蓮華。運動是乘義故云應微塵國。又乘者。法華明諸法空為座。此言諸佛以呪心為所坐之法。乘以運載為義。坐寶蓮華是載。應微塵國是運。

○四轉法輪。

十方如來含此呪心於微塵國轉大法輪。

含者具德為本也。

○五蒙授記。

十方如來持此呪心能於十方摩頂授記。自果未成亦於十方蒙佛授記。

持此呪心者念力曰持。授記者果與心期曰記。是以佛之記心而成眾生之記心也。又持以握持為義。蓋依手持以摩頂也。自果未成者。言記佛自凡入聖。初入分果未成妙覺故蒙佛記。是以憶呪不忘成佛果之可憶耳。又雖自果未成。而能持此呪即能持將來之佛果故佛與記。

○六拔羣苦。

十方如來依此呪心能於十方拔濟羣苦。所謂地獄餓鬼畜生盲聾瘖瘂冤憎會苦愛別離苦求不得苦五陰熾盛大小諸橫同時解脫。賊難兵難王難獄難風火水難飢渴貧窮應念消散。

依取依賴義。此中八苦與常不同。常途以生老病死足愛離冤會求不得五盛陰為八。今以三塗及盲聾瘖瘂足餘四為八。有聲無字為瘖。聲字俱無為瘂。孤山云灌頂經云。大橫有九。小橫無數。具如桐洲註。此文八難亦與常途不同。今以賊兵王獄水風火飢為八。自既依賴神呪以道化他。他亦依賴之也。

○七事知識。

十方如來隨此呪心能於十方事善知識。四威儀中供養如意。恒沙如來會中推為大法王子。

隨取隨順之義。帶果行因事善知識。又十方分證諸佛須事極果如來。

○八攝親因。

十方如來行此呪心能於十方攝受親因。令諸小乘聞祕藏不生驚怖。

行名進趣。親因是宿世受化之人。從小向大是進趣義故聞祕藏。從乘此呪心至此皆轉法輪事。又曾受化者為親因。多住小乘須聞祕藏方是進趣之義。

○九入涅槃。

十方如來誦此呪心成無上覺坐菩提樹入大涅槃。

誦謂剎那無間之義。因此呪心剎那無間故從成佛直至涅槃。

○十付佛法。

十方如來傳此呪心於滅度後付佛法事究竟住持。嚴淨戒律悉得清淨。

如今佛重說神呪即傳此呪心也。阿難是持法藏人故云付佛法事。法事即結集法藏及憐憫人天為世間依也。使佛法究竟住於世間護持不失。以呪力故戒律清淨。桐洲註曰。傳持之義直至滅後偕前第九同涅槃相也。

○二指廣結名。

若我說是佛頂光聚般怛囉呪從旦至暮音聲相聯字句中間亦不重疊經恒沙劫終不能盡。

吳興曰總言呪心者即前文云斯是如來無見頂相無為心佛所說心呪也。亦是祕密藏中精要之語故曰呪心也。幽溪曰。經之前四卷則顯詮藏心。入華屋以來則修此藏心。今說神呪則密詮藏心。入壇持誦則修此藏心。是則呪名摩訶悉怛多般怛囉而義翻大白傘蓋者以此。所以呪心亦準顯詮。而說文有十一段。初段總名出生果德。後十別開十種功能。須知事雖有十心惟一種而有三義。量廓沙界曰大。即空不空如來藏呪心。體絕妄染曰白。即空如來藏呪心。用覆一切曰傘蓋。即不空如來藏呪心。昔印海法師嘗以天台十乘妙觀消呪心十因義多勉強。每恠山教諸師往往強以止觀配釋楞嚴名義多不相循。類似捕風捉影。由此不能服於物論致使台教與楞嚴本相符合者而反成乖隔。豈非欲流通之反壅塞之乎。大率欲以台教釋楞嚴者。必屬文義相符參同於圓覺三觀。印定於本有心宗。如函蓋之相應水乳之相冥。不知孰為楞嚴孰為台教然後為得也。祇如楞嚴一經要而論之不外天台所立十乘觀法。惟第一不思議境而有兩重。一顯。二密。顯如初卷至四卷約常心以開圓解。密如壇法莊嚴種種取像皆不思議境也。第二真正發菩提心文見兩處。一則當機讚佛繼之發願而云願今得果成寶王。還度如是恒沙眾。此總該四弘。一則壇中專心發菩薩願我毗奈耶先有願教。第三善巧安心止觀亦有兩處。顯則自請入華屋以來訖于耳根圓通乃至端坐安居經一百日莫非善巧安心止觀。密則依壇誦呪。壇是不思議像。呪乃不思議體。觀之緣之忘情絕解。正以止觀安心於不思議境也。第四破法徧。豎而言之則一經所明三惑無所而不破。橫而言之如圓融三諦十界無所而不非。第五識通塞。如一切諸法無非涅槃。若知見立知即無明本則於通成塞。若知見無見斯即涅槃則於塞成通。是故修大定者有塞須當破。有通須當護。第六道品調適。苟於覺路通而不塞當於坦途中使道品調適。即萬行中三十七道品一一稱性踏於大方行步平正也。第七對治助開。耳根法門固為正修。若有弊病亦須對治。或以六度治六蔽。如以四種律儀以治貪欲。持呪以治宿習。經云具足萬行則何行而不修。第八知位次。九能安忍。十離法愛。所明五十五位真菩提路即其事也。次研七趣辯陰魔乃別約二種能招報心以明修證。一一必須十乘具足。如止觀例歷餘心及發得九境皆即十觀成乘也。蓋十乘觀法為如來開佛知見之大途通乎實相之指要。無此則不足以稱大乘

。缺一則不足以成正教。即小乘經中若關涉教理智斷行位因果者無不具之。如曰聲聞乘辟支佛乘菩薩乘佛乘最上乘。凡一言乘必如法華具足十乘方可自運運人以至道場也。

○三更說別名。

亦說此呪名如來頂。

幽溪曰前云佛頂光聚從所依而立稱也。蓋此神呪依化佛所說。化佛依光明示現。光明依頂發輝。則此摩訶薩怛多鉢怛囉祕密伽陀所依在頂故曰佛頂光聚。今日名如來頂則直就頂法而言之也。

○二勸持。

汝等有學未盡輪迴發心至誠取阿羅漢不持此呪而坐道場。令其身心遠諸魔事無有是處。

上須陀洹既在大乘。此阿羅漢未必專在於小。故坐道場之言亦指破無明惑。溫陵曰上顯如來境界。此明亦攝漸修。下顯持呪之益也。

○二舉因人以此滅惡生善二初廣明生善滅惡二一總勸受持。

阿難。若諸世界隨所國土所有眾生。隨國所生樺皮貝葉紙素白氎書寫此呪貯於香囊。是人心昏未能誦憶或帶身上或書宅中。當知是人盡其生年一切諸毒所不能害。

諸世界則不止於娑婆一界又有多土。今盡舉諸界中土故云隨也。又云隨國者指樺皮貝葉為隨國所生也。

○二別明功德二一標。

阿難。我今為汝更說此呪救護世間得大無畏。成就眾生出世間智。

長水曰世間凡夫奉信此呪必能背塵合覺漸明出世間智。三乘妙心頓獲開悟。

○次釋十一能除諸難。

若我滅後末世眾生有能自誦若教他誦。當知如是誦持眾生火不能燒。水不能溺。大毒小毒所不能害。如是乃至龍天鬼神精祇魔魅所有惡呪皆不能著。心得正受。一切呪詛厭蠱毒藥金毒銀毒草木蟲蛇萬物毒氣入此人口成甘露味。一切惡星并諸鬼神殛心毒人於如是人不能起惡。頻那夜迦諸惡鬼王并其眷屬皆領深恩常加守護。

大毒小毒者。大經九云。譬如良醫善知除毒無上呪術。若惡毒蛇若龍若蝮以諸呪術呪藥使良。用塗革屣觸諸毒蟲毒為之消。惟除一毒名曰大龍。據大經此文則毒有大小明矣。心得正受者。不受諸受故曰正受。以邪受不能動故惡呪不能著也。熏聞云。厭鬼名眠內不祥伏合人心曰厭。蠱蝮中蟲謂蠱行毒也。正法華有蠱狐。舊維摩經有妖蠱。左傳云皿蟲為蠱。竝音古。上但云小大毒今備舉諸毒。幽溪云。此顯神呪有滅惡生善之力用也。如有誦持者水火不能焚溺大毒小毒精魅惡鬼所不能害皆滅惡力也。心得正受呪詛毒藥入口反成甘露。諸惡鬼王領恩守護皆生善力也。

○二能生諸智。

阿難。當知是呪常有八萬四千那由他恒河沙俱胝金剛藏王菩薩種族一一皆有諸金剛眾而為眷屬。晝夜隨侍。設有眾生於散亂心非三摩地心憶口持。是金剛王常隨從彼諸善男子。何況決定菩提心者。此諸金剛菩薩藏王精心陰速發彼神識。是人應時心能記憶八萬四千恒河沙劫周徧了知得無疑惑。

熏聞云那由他此當萬億。俱胝此當千萬。見應師音義。後文所列金剛藏王菩薩數與今合。一類相聚故曰種族。非以菩薩而兼種族也。下列諸金剛眾方是眷屬。行住坐臥常在菩提心中名決定。發彼神識。彼指決定心者。補遺云。金剛藏王得如來藏心。去惑純精陰密神速發彼持呪人神識。即中云神識既發即能見道。是人下更言發宿命也。既識宿世無數劫苦則道心增盛。若更知未來即是天眼。

○三不墮惡趣。

從第一劫乃至後身生生不生藥叉羅刹及富單那迦吒富單那鳩槃荼毗舍遮等并諸餓鬼有形無形有想無想如是惡處。是善男子若讚若誦若書若寫若帶若藏諸色供養。劫劫不生貧窮下賤不可樂處。

長水云第一劫者發心修行之初時也。直至菩薩最後身時於其中間不落雜類。或生人中亦非貧賤。以持尊勝法故身尊勝也。

○四具諸功德。

此諸眾生縱其自身不作福業十方如來所有功德悉與此人。由是得於恒河沙阿僧祇不可說不可說劫常與諸佛同生一處。無量功德如惡義聚。同處熏修永無分散。是故能令破戒之人戒根清淨。未得戒者令其得戒。未精進者令得精進。無智慧者令得智慧。不清淨者速得清淨。不持齋戒自成齋戒。

自身不作對下諸佛悉與。言不作福業則呪是慧業可知。此人但持神呪諸佛功德皆以與之呪力所使也。由是下明諸佛與福為見佛之因。恒河沙尚少增至阿僧祇。非謂有恒河沙數之阿僧祇也。文有三重。初言恒沙。次言僧祇。三再言不可說以結之。其與諸佛同生一處蓋為諸佛之弟子耳。古註云。如惡義聚喻與諸佛無分散也。今謂無量功德不出戒定慧不出空假中故如惡義聚。同處熏修重明與佛同生一處。是故能令破戒下重明無量功德如惡義聚。故此兩科應是一文。不清淨者指三業穢濁。如下文食噉五辛等亦是不淨。此前後文多言初心功德。疏云果報雖未成就華報先已現前其說是。也而此中但言戒慧不言定者持呪即是正。定如後。

○五除諸垢罪。

阿難。是善男子持此呪時設犯禁戒於未受時持呪之後眾破戒罪無問輕重一時銷滅。縱經飲酒食噉五辛種種不淨一切諸佛菩薩金剛天仙鬼神不將為過。設著不淨破弊衣服一行一住悉同清淨。縱不作壇不入道場亦不行道。誦持此呪還同入壇行道功德無有異也。若造五逆無間重罪及諸比丘比丘尼四棄八棄誦此呪已如是重業猶如猛風吹散沙

聚悉皆除滅更無毫髮。

前云破戒之人戒根清淨今出其相。未受時者。桐洲云。謂犯戒已未經懺悔重受之時。言縱經者。謂未持呪前有飲酒食辛之過。飲食中言縱經衣言設著又云縱不作壇等皆明不淨為淨之意。一行一住悉同清淨者謂無一行一住而非清淨。作壇之後須入道場入道場後又須行道。今三事皆無特以持呪等彼三事。孤山曰。比丘四棄即殺盜淫妄四根本重罪。梵語波羅夷此云棄。謂犯此者永棄佛海邊外。猶如大海不受死屍。比丘尼復加四棄。謂觸八覆隨也。

○六宿業消除。

阿難。若有眾生從無量無數劫來所有一切輕重罪障從前世來未及懺悔。若能讀誦書寫此呪身上帶持若安住處莊宅園館如是積業猶湯消雪。不久皆得悟無生忍。

前但除一生之罪今舉往劫諸罪悉皆消滅。至得無生忍即入聖果。利益可謂極矣。所謂成就眾生出世間智義見於此。懺悔者。懺是梵語具云懺摩。此翻悔過。悔是華言。華梵兼稱故云懺悔。止觀云懺名陳露先罪。悔名改往修來。館客舍也。

○七所求如願。

復次阿難。若有女人未生男女欲求孕者。若能至心憶念斯呪或能身上帶此悉怛多般怛囉者便生福德智慧男女。求長命者即得長命。欲求果報速圓滿者速得圓滿。身命色力亦復如是。命終之後隨願往生十方國土。必定不生邊地下賤何況雜形。

前明誦呪功德已極至此更說女人。長水云命終尚能隨願往生諸佛淨土況世間所求而不獲耶。即中云此節多就女人說也。求長命下雖兼男子屬女意多。欲求果報速圓滿者是求近效。謂持呪之報當在來世而現在欲速得之。溫陵云。雜形謂鬼畜等類。

○八國界安寧。

阿難。若諸國土州縣聚落飢荒疫癘或復刀兵賊難鬪諍兼餘一切厄難之地。寫此神呪安城四門并諸支提或脫闍上。令其國土所有眾生奉迎斯呪禮拜恭敬一心供養。令其人民各各身佩。或各各安所居宅地。一切災厄悉皆銷滅。

前明男女持呪功德今通及一國。癘者四時不和之氣人得之而生疾也。餘厄難如水火等。地字即指州縣等。支提云可供養處即淨刹之通稱。脫闍此云幢。又闍音都。脫都即城臺也。雨公云一心供養者必專心致敬始得靈驗也。

○九年豐障消。

阿難。在在處處國土眾生隨有此呪。天龍歡喜風雨順時五穀豐殷兆庶安樂。亦復能鎮一切惡星。隨方變恠災障不起。人無橫夭杻械枷鎖不著其身。晝夜安眠常無惡夢。

明呪功諸文大槩以前生後前明國界安寧今明天龍等衛護。又前有難令安今兼指無難之地。五穀謂麻黍稷麥豆。十億曰兆。謂京兆大國多民也。星各有方故曰隨方。在手曰杻。在足曰械。在頭曰枷。在身曰鎖。蓋三木一鐵也。

○十惡星不入。

阿難。是娑婆界有八萬四千災變惡星二十八惡星而為上首。復有八大惡星以為其主。作種種形出現世時能生眾生種種災異。有此呪地悉皆銷滅。十二由旬成結界地。諸惡災祥永不能入。

上云能鎮惡星今具出其相。二十八宿為四方之紀。而稱為惡者從應逆而言也。文云作種種形出現世時即非尋常所見明矣。由旬正云踰繕那此云合。應計合爾許度量也。或云此無正翻乃是輪王巡狩一停之舍猶如此方館驛。然彼由旬數有大小。或四十里。或二十里。諸經論中多用小數耳。溫陵曰。天反時物逆理皆所以為災。而反之逆之職由乎人。天與物應之而已。所謂災變惡星則應人之災惡者也。八萬四千應眾生之煩惱業也。二十八則四方之紀。八則五行之經及羅計享也。順則福應。逆則災應。所謂惠迪吉從逆凶也。能生災異者亦應其逆而已。如彗孛飛流為應同分非星之為也。今以呪力叶乎百順故惡變悉滅乎天災祥不入其境。祥吉凶之先兆也。

○二總述佛意結勸。

是故如來宣示此呪於未來世保護初學諸修行者。入三摩地身心泰然得大安隱。更無一切諸魔鬼神及無始來冤橫宿殃舊業陳債來相惱害。汝及眾中諸有學人及未來世諸修行者依我壇場如法持戒。所受戒主逢清淨僧。於此呪心不生疑悔。是善男子於此父母所生之身不得心通十方如來便為妄語。

前初卷阿難請問最初方便今云保護初學顯密二門文皆相應。冤謂冤對。橫謂橫逆。前生所結名曰宿殃。舊業是六蔽之業。陳債如負財負命等。熏聞云。具四緣故方能獲益。謂依我壇場一。如法持戒二。所受戒主逢清淨僧三。於此呪心不生疑惑四。憶持此呪者當自惟念於此四緣為全不全。吳興曰心通者據前所說不出三義。一者證果。即端坐百日有利根者不起于座得須陀洹。二者發解。謂縱其身心聖果未圓決定自知成佛不謬。三者宿命。謂是人應時心能記憶八萬四千恒河沙劫周徧了知得無疑惑。

○三述願加護六一金剛眾。

說是語已。會中無量百千金剛一時佛前合掌頂禮而白佛言。如佛所說我當誠心保護如是修菩提者。

以上顯呪之益下出護持之人。前文云金剛藏王菩薩一一皆以諸金剛眾而為眷屬。今正是諸金剛眾故云如佛所說。前如來所說雖明呪功實所以囑金剛也。長水云執金剛神由護法故亦護人也。

○二天王眾。

爾時梵王及天帝釋四天大王亦於佛前同時頂禮而白佛言。審有如是修學善人我當盡心至誠保護。令其一生所作如願。

梵釋四王壇中所供皆有護法之責故次金剛發願。所作之事如現生取證及世間無畏也。既云一生則不止建立道場時矣。

○三八部眾。

復有無量藥義大將諸羅剎王富單那王鳩槃荼王毗舍遮王頻那夜迦諸大鬼王及諸鬼神亦於佛前合掌頂禮。我亦誓願護持是人。令菩提心速得圓滿。

藥義等皆呪中有名。頻那夜迦壇中所供。故諸鬼神皆佛所囑。師者將師首領也。云令菩提心速得圓滿則於此呪為有權矣。上文云修菩提指持呪即修菩提也。上云如願願即心也。今雙承上文云菩提心耳。

○四天神眾。

復有無量日月天子風師雨師雲師雷師并電伯等年歲巡官諸星眷屬。亦於會中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亦保護是修行人安立道場得無所畏。

前云天龍歡喜風雨順時所以日月風雨皆護神呪。補遺云。陰陽相感薄而為電。電雷光也。而言師與伯者必有神物主之也。法華疏云。有四電師。東身味。南百主。西阿竭羅。北阿祝藍。逐年巡察世間善惡者名巡官。此則於有道場時誓為保護。蓋前所作之事可論一生。若水旱風雨等惟在立道場時使不為害耳。

○五靈祇眾。

復有無量山神海神一切土地水陸空行萬物精祇并風神王無色界天。於如來前同時稽首而白佛言。我亦保護是修行人得成菩提永無魔事。

前明國界安寧。國界是諸神所統故山海神等皆為永護。土地即地神。水陸空行亦各有神。萬物精祇指主稼主林神等。神王兩字是總承上文也。苕溪云。無色界天但無麤色非無細色。故有稽首白佛之事。涅槃云非想等天若無色者云何得有去來進止。如是之義諸佛境界非諸聲聞緣覺所知。桐洲註更引諸經明無色有色。又云無色天不列天眾而在雜眾者。以其無色非前天之儔類故與風神無色者類而言之。(文)所發之願為成菩提之外護也。

○六金剛藏王眾二一述意。

爾時八萬四千那由他恒河沙俱胝金剛藏王菩薩在大會中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世尊。如我等輩所修功業久成菩提。不取涅槃常隨此呪。救護末世修三摩提正修行者。

述意即是本迹。久成菩提本也。若入涅槃則不住世間。故不取涅槃隨呪護人迹也。具此本迹故云精心陰速發彼神識。

○二敘護持。

世尊。如是修心求正定人若其道場及餘經行乃至散心遊戲聚落。我等徒眾常當隨從侍衛此人。縱令魔王大自在天求其方便終不可得。諸小鬼神去此善人十由旬外。除彼發心樂修禪者。世尊。如是惡魔若魔眷屬欲來侵擾是善人者我以寶杵殞碎其首猶如微塵。恒令此人所作如願。

求入正定在道場時本所應護。前云於散亂心心憶口持常隨從彼故今云乃至散亂心等。前云金剛藏王菩薩一一皆有諸金剛眾而為眷屬晝夜隨侍故今云徒眾等。長水云。欲界第六名大自在即魔所居處。求方便者謂求惱人之方便也。諸小鬼神欲為障難驅令遠離。若發心修禪即不在制。所作如願者。成就是人出世間智及於世間得大無畏也。既云恒令故不止在道場時矣。此文有三雙。一修行有定散為一雙。二魔有大小為一雙。三遮惡持善為一雙。寶杵碎首遮惡也。所作如願持善也。孤山曰。夫大聖之訓物也。或用攝受或行折伏。羣邪之屏迹也。或感其惠或畏其威。恒此二途咸令得度。今行折伏俾畏其威。若涅槃殺一闍提。法華破諸惱亂。僊豫之誅淨行。滿足之僂眾生。皆由住無緣慈得一子地乃能如是耳。從第四卷中請入華屋以來齊此通名示正助以修圓行。向下即證圓位。

○三明迷悟以證圓位。阿難於證入圓位之初獨問修證地位。世尊答文首敘十二類生而後明五十七位者意使一切眾生依此法門從凡入聖重重研極至盡妙覺成無上道也。為二初阿難述請二一敘過述益。

阿難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我輩愚鈍好為多聞。於諸漏心未求出離。蒙佛慈誨得正熏修身心快然獲大饒益。

前屢呵多聞故今謙言愚鈍。此又是尊者誓願故於諸漏未求出離。諸漏指三界思惑。前見道修道二文皆慈誨也。於身心中見有佛性。如大經云我身即有佛性種子。故云快然等。

○二因行請位。

世尊。如是修證佛三摩地未到涅槃云何名為乾慧之地四十四心。至何漸次得修行目。詣何方所名入地中。云何名為等覺菩薩。作是語已。五體投地大眾一心佇佛慈音。瞪瞽瞻仰。

以好多聞故求聞五十五位。以得正熏修故叩修證階級。乾慧之後信住行向及四加行為四十四心。其說是也。然十信與初住但是開合之殊。開為方便合為住體。共成四十四心。故孤山之說不可全棄。至何漸次者。准下三種漸次。初則除其助因所謂五辛未為正行。至於第二割其正性所謂婬心。由是之故修三摩地能得第三違其現業乃至獲無生忍。所以第二漸次名為真修。即修行之目。孤山曰。阿難所請斯有二意。一者既受行門必有位次。如得門入宅須知堂室淺深是故請之。二者經初佛語阿難心言直故如是乃至終始地位中間永無諸委曲相。前解行圓融則心言直矣。地位無曲未知其相。因此請之。

○二如來宣說二一讚許。

爾時世尊讚阿難言善哉善哉。汝等乃能普為大眾及諸末世一切眾生修三摩地求大乘者從於凡夫終大涅槃懸示無上正修行路。汝今諦聽當為汝說。阿難大眾合掌剖心默然受教。

未證先示故云懸示。幽溪曰。剖音枯。增韻云剖也。虛其中也。易云剖木為舟。今云剖心者。凡弟子受法於師若引瓶之受水必虛其心然後有所得也。

○二宣說二初標明二別示初又二一明理絕名相。

佛言阿難。當知妙性圓明離諸名相。本來無有世界眾生。

妙空也。性中也。圓明假也。三諦無形俱不可見何有名相。溫陵云生滅真妄菩提涅槃皆所謂諸名相也。

○二明對迷立悟二一迷真起妄。

因妄有生。因生有滅。生滅名妄。

長水云此為分別敘迷真起妄為立位之因。地位之興本由迷悟。迷真起妄本性即虛故有斷分。斷即成悟。悟有淺深因成階降。階降既分名位斯別。若不迷真焉有斯位。故順敘也。

○二滅妄名真。

滅妄名真。是稱如來無上菩提及大涅槃二轉依號。

此文略示妙位始終。大經云。佛性者。有因有因因。有果有果果。有因者即十二因緣。因因者即是智慧。有果者即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果果者即是無上大般涅槃。幽溪云。一理之中本無地位。因滅妄故不得已而強立名相也。二轉依號者。眾生則轉菩提而依煩惱。轉涅槃而依生死。此從理絕名相中而妄生名相也。諸佛則轉煩惱而依菩提。轉生死而依涅槃。此從妄生名相中而復乎理絕名相也。又復應知非謂直至妙覺方謂理無名相。要須圓家名字位中了知即名相而本無知相。能如是知則修即無修。雖說地位本無地位可得也。

○二別示二初迷真起妄顛倒類生二返妄歸真淺深位立初中二初總明二種顛倒次別明十二類生初文二一敘意。

阿難。汝今欲修真三摩地直詣如來大涅槃者。先當識此眾生世界二顛倒因。顛倒不生斯則如來真三摩地。

如前所明因妄故有世界眾生。滅妄則成二轉依號。故知欲證真源先須識妄。但言涅槃不言詣菩提者真三摩地即菩提也。長水云。前明三種相續。今明二種顛倒。以眾生顛倒即攝業果故。

言二倒者。眾生為正報。世界為依報。正報為能依。依報為所依。倒則俱倒二不可闕故標二顛倒因。顛倒何因。因妄而有。妄謂不實。二倒咸因不實而有。以先當識顛倒因故於五十五位之前先明十二類生。類生之後即廣明妙位始終。其意如此。三摩他亦有真偽。如涅槃明無真三昧等及能生人顛倒之心。故惟如來所得為真三昧耳。吳興云。位由悟入悟必由迷。迷之為凡悟之為聖。吳興之意以在迷為因在悟為果。悟必由迷故以顛倒為因。此是台家正義可與前解竝用。前解謂二倒以妄為因。今謂悟果以迷為因。

釋中云眾生為正報世界為依報未必然也。觀下經文是以生滅為眾生顛倒。有數量者為世界顛倒。故眾生中亦有依正。世界中亦有依正。其文顯然。即十二類生。似亦世界所攝。

○二正明二初明眾生顛倒又二一竝明能依所依。

阿難。云何名為眾生顛倒。阿難。由性明心性明圓故。因明發性性妄見生。從畢竟無成究竟有。此有所有非因所因。住所住相了無根本。本此無住建立世界及諸眾生。

初句牒徵。由眾生而有依正二報故下文所說總屬眾生倒攝。性明心者。前四卷中明世界生起則捨妙而言明。今文亦然。前云妙性圓明。茲欲釋顛倒所由即捨妙言明也。心為依正之總故特言之。性明圓者。以此無相性具依正二報。天台所謂圓具圓徧性具十界是也。因性明一照而依正二報之性一一發明還成無情有情之種。由是於本性中還生妄見。而此是正此是依判然分二途矣。妄見即無始無明。從此無明生四住惑。於畢竟無依正中成究竟有依正。佛順眾生情見故云究竟有耳。應知無明亦性本具故云性妄見生。釋籤云法性即無明法性無住處。無明即法性無明無住處。不其然哉。問。此中依正成究竟有。後文何云妄性無體非有成依。答。所言依正不可得者。但云無實誰云永無。以非永無故順凡情云畢竟有。以無實體故後文云無體無依。善觀空者但觀不實。終不起斷滅見言無依正。輔行云。所言三世不可得者。但言無實誰謂永無正此義也。此有下委出眾生世界之相以明無住本義。能有即眾生。所有即世界。據後文即以所有為界。因所因者。三世中後為能因前為所因。以不住故雖曰能因復為所因。雖曰所因復作能因。故曰非因所因也。如此則無住著而亦無所住之處。此遷流無住中安有根本可得而無住內有無始無明為生世界眾生之本。

○二正示眾生顛倒。

迷本圓明是生虛妄。妄性無體非有所依。將欲復真欲真已非真真如性。非真求復宛成非相。非生。非住。非心。非法。展轉發生生力發明熏以成業。同業相感因有感業相滅相生。由是故有眾生顛倒。

前雖因明發性。發性之時圓明即隱。如前偈云所立照性亡也。因此生妄見即無始無明。無明元無體質似為諸妄所依。然非實有故曰無依。上文云本此無住恐謂實有此本故今遣之。將復真者恐指明覺照性之時元欲復歸性真。而欲真之念即非真真如性。非真至非相似釋明上句。既是真如便不須復。必自謂非真故求復歸真元耳。如此則宛成非真之相矣。非生下明諸法生起。以為生而復為住。以為住而復為異。故曰非生非住。以為心則能生法。以為法則又能生心。故下即云展轉發生。惑能生起業苦最有力用是生力也。妄惑之力熏習成業業能招苦。然必有同業相引方成十二類生。同業互相招感名為感業。長水云。姪欲故相生。殺盜故相滅。幽溪云。同業相感此但。舉胎卵二生。不言濕化者亦以造業力大者言之也。

○二明世界顛倒二一能成所成分成二種十二。

阿難。云何名為世界顛倒。是有所有分段妄生。因此界立。非因所因無住所住遷流不住。因此世成。三世四方和合相涉。變化眾生成十二類。

初句總徵世界顛倒。是有所有者。眾生為能有世界為所有。分段者指東西南北之界有分量形段也。又聲香味等相因而有。總以後為能因前為所因。前後不停故曰無住。亦無無始無明故非所住。以不住而成三世也。孤山云以世涉方以方涉世俱成十二。所以眾生正報因果和合亦成十二。吳興曰。第四卷方世相涉加流變三疊。對彼依報顯於正報。六根功德各千二百也。此中相涉以依從正明世界顛倒立十二類生也。既前云功德今云顛倒。古師用此釋前三疊者其可同乎。桐洲云。三世四方顯是依報。因此世界顛倒出生十二類生。吳興所云非也。桐洲此釋最是。蓋三世四方之十二非十二類生之十二也。經文三世四方和合相涉已成一个十二。次云變化眾生成十二類又是一個十二。明文顯然。但下文十二區分似指十二入又是一個十二。此十二入皆在一身而亦有內外之分。若以三世四方為世界顯是依報。後以色聲味等為世界則通正報。兩種世界不二而二。當知後文束前三世四方之十二但為六塵。故復對六亂妄想以明十二也。蓋色聲等六塵離眾生而論但屬乎依。就眾生而辨即可通正。經文具離合二義不可不知。

○二依報正報合成一種十二。

是故世界因動有聲。因聲有色。因色有香。因香有觸。因觸有味。因味知法。六亂妄想成業性故十二區分。由此輪轉是故世間聲香味觸窮十二變為一旋復。

此文從是有所有非因所因無住所住發來。故以是故承之。因動有聲等。人師解云因念動而聞聲。因聞聲而見色。其說非也。文初以世界標名明指無情之體。先論見聞不亦謬乎。至因味知法始屬意知。六亂妄想方對六塵辨六根耳。當依長水解云。內由動相外感風輪故有聲現。因空生搖堅明立礙故有色立。風金相摩則有火光。光則有氣氣即香也。寶明生潤火光上蒸由斯流水。水有冷氣為觸。觸分澀滑與舌相對是有味生。五境合意則名為法。上皆長水語也。此中有字點上非有所有。因字點上非因所因。從聲至色香又點無住所住而為世。六境既分眾生六情染之遂成亂想。眾生六情虛妄如獼猴窺於六牕不恒其一故曰六亂。由此造作諸業而成業性。十二區分是十二入。此是所感之報便屬輪轉。十二變即十二區分也。一番受生輪轉必具內根外塵故云為一旋復。旋即轉旋。復即回復。

○次別明十二類生三一總列。

乘此輪轉顛倒相故是有世界卵生。胎生。濕生。化生。有色。無色。有想。無想。若非有色。若非無色。若非有想。若非無想。

前文有兩種十二。一者三世四方和合而成十二。二者六塵六根相對而成十二。今云乘此輪轉是近承因聲有色等。顛倒承上世界顛倒十二區分。窮變旋復既具十二。變化眾生亦成十二。取其數之相合耳。此方十二時。十二月。亦是其類。

○二別示文分十二一卵生。

阿難。由因世界虛妄輪迴動顛倒故和合氣成八萬四千飛沉亂想。如是故有卵羯邏藍流轉國土。魚鳥龜蛇其類充塞。

世界已具十二。輪迴復具十二。顛倒之言多屬有情亦多在因。言由因世界者。謂世界中有虛妄輪迴名動顛倒也。輪迴之言該今世來世。輪迴雖歷三世而同一種顛倒。古註云。卵惟想生虛妄即想也。想體輕舉名動顛倒。其說甚是。言和合氣成者。同業和合而卵以氣交。如莊子云。雄鳴于上風。雌鳴于下風而風化。又孔雀聞雷而孕亦是其事。想體輕舉可上可下為八萬四千飛沉亂想此為受生之由。魚偏得其下。鳥偏得其上。當知受生之時已具上下之相故曰飛沉亂想。羯邏藍云凝滑。入胎初位胎卵未分之相也。眾生知覺之體若離器界便登聖位。若合器界便為類生。故云流轉國土。卵生之後為魚鳥龜蛇其類充塞亦不止于魚鳥而已。卵羯邏藍映上妄動。魚鳥龜蛇映上飛沉。一往偏承作此釋耳。又十二皆名想生復云卵惟想生者。十二亂想乃受生時之想。卵生之想是因中想著故獨得虛妄之名也。

○二胎生。

由因世界雜染輪迴欲顛倒故和合滋成八萬四千橫豎亂想。如是故有胎邊蒲曇流轉國土。人畜龍仙其類充塞。

世界中有可以雜染之處如形類之色男女之相皆可欲之境也。眾生因之起欲顛倒。然輪迴該十二旋復。有欲即雜名曰雜染。欲字亦雜染之義。輪迴既稱雜染則顛倒必以欲為性矣。胎以情感。情愛如水有滋成之義。情有偏正名橫豎亂想。以此為入胎之由。邊蒲曇此云疱。狀如瘡疱。即入胎第二位胎卵已分也。國土之名與世界稍別。世界該根塵國土則專屬無情矣。出胎之後為人畜龍仙。資中云。人懷正道豎首而行。違正從邪斯生橫類。即中云入胎之初但名橫豎之想。至出胎後其相始現。胎邊蒲曇承上滋成。人畜龍仙承上橫豎。一往承釋耳。

○三濕生。濕以合感者。對下化生是離而名合也。

由因世界執著輪迴趣顛倒故和合煖成八萬四千翻覆亂想。如是故有濕相蔽尸。流轉國土。含蠢蠕動其類充塞。

濕以合感合即執著。世界中有可以起著之處。眾生感之而成輪迴。故具六根六塵十二法也。趣是趣附。輪迴既稱執著則顛倒必以趣附為性矣。顛倒中有世界眾生兩法和合。濕以陽生名之為煖。翻覆者此類最多非翻即覆。受生亂想之中已具此相。苾溪云。翻覆飛伏之貌。此約形說。謂飛動蠕伏是也。資中云。違心背信翻覆任情遂感此類或翻或覆。即中云眾生所趣不同或翻或覆非是一物翻覆不定。似不必以違心背信釋之。然資中之說亦自有義。以眾生背信者多。而翻覆之報不妨各得其一以酬因心也。蔽尸此云軟肉。濕生初相既不入胎則無前二位矣。濕相應上煖成。含蠢蠕動承上翻覆。一往偏承意必互具。

○四化生。

由因世界變易輪迴假顛倒故和合觸成八萬四千新故亂想。如是故有化相羯南流轉國土。轉蛻飛行其類充塞。

化生有二種。有無而忽有之化如諸天化生是也。有當體轉變之化如蟲化為蝶百合化為蚯蚓是也。古來解者如溫陵孤山取蟲化為蝶之義。吳興取無而忽有之義。然經云其類充塞豈偏取一義哉。初云變易者。化是轉變之相故云變易。世界中有可以變易之道眾生乘之具十二入名輪迴法。假是假托新質。溫陵云。離此托彼名假顛倒其說是也。觸者新故相觸。或云根境相觸。如生初禪必先現八觸。新故亂想者。若從諸天之化則以欲界為故初禪為新。若當體轉變則以舊質為故變體為新。此為受生之由。次云化相羯南應上變易。羯南胎中第四位也。今是化生即無前三乃成第一位矣。轉蛻飛行應上新故。轉蛻屬故。飛行屬新。此文會解具列古釋。天如所評最當更錄於後。

溫陵曰。化以離應變易即離也。離此托彼名假顛倒。觸類而變名和合觸成。轉故趣新名新故亂想。故感應亦爾。蛻脫故趣新也。如蟲為蝶則轉行為飛。如雀為蛤則轉飛為潛。凡以不同形而相禪皆轉蛻也。羯南云硬肉。蛻即成體無蛻相也。自下皆稱羯南者諸類通稱也。若第五鉢羅奢佉曰成形。則名隨狀貌非通稱也。孤山曰。化相者非無而忽有之化。如蟻蟻蟲脫換故皮欣取新質意欲飛騰故曰轉蛻飛行也。吳興曰。轉蛻飛行未必唯舉蟻蟻之類。蓋是化生取譬之象。如列子曰天地委蛻。下文純想則飛。皆取譬也。是則轉蛻譬故形之易蛻。飛行喻新質之輕舉。無而忽有理合在茲。天如曰。環圓岳三師所解化生固合經意。若論諸天獄鬼等皆有化相則岳師無而忽有之說亦有理焉。宜備取之。

○五有色。

由因世界留礙輪迴障顛倒故和合著成八萬四千精耀亂想。如是故有色相羯南流轉國土。休咎精明其類充塞。

資中曰。事日月水火和合光明堅執不捨障隔不通名為留礙。精明顯著因此受生故名色相。即中云此下四類皆修行不得正道者派成四種。今言留礙者。眾生精神結聚一處即生留礙。由世界中有可以留滯之處如日月水火可以尊事眾生事之。或吞吸精色誠意感通是留礙輪迴也。障顛倒者。如星辰墮地即化為石非當體障礙耶。故知精耀元由障礙所成。所以和合著成精耀亂想也。色相羯南承上留礙。而障即留礙之意。伏咎精明承上精耀。休為吉。咎為凶。光現其象名曰精明。如景星慶雲祥麟威鳳與彗孛飛流虹霓商羊皆是其類。資中溫陵言皆有義。大槩修心煉氣者能感生此耳。

○六無色。

由因世界銷散輪迴惑顛倒故和合暗成八萬四千陰隱亂想。如是故有無色羯南流轉國土。空散銷沉其類充塞。

此類與上文精耀相反。上云著成精耀今云暗成陰隱敵體相翻。然胎因情有。此有色無色皆情之變。銷散雖不可云情。而滅情正情之變也。云由因等者。世界中有可以銷散之法眾生惑之以形為有待身為患本銷之散之。歷十二入名曰輪迴。輪迴雖具十二而顛倒之性惟一惑耳。資中曰。由迷惑不了厭壞色想思無邊空豈非顛倒。即中云顛倒既名為惑則顛倒多就有情說也。暗者其形不著為暗。有細色在名為陰隱。熏聞問。既云無色何謂羯南。答。應取一分細色通名其類。不可即同堅硬之狀亦化生之類也。即中云銷散則無色。陰隱故亦稱羯南。空散銷沉者。幽溪云。且論欲界如舜若多神之類。不必以無色界外道言之其說甚是。補遺中以空散銷沉別對四空。空指空處。以脫色籠故。散指識處。緣識生定未免散亂故。銷指無所有處。銷前識故。沉指非想非非想處。到空之底故。方允其類充塞之義。此說亦可兼用。如是故有下通承上文。不必以空散等應上銷散。無色應上陰隱。

○七有想。

由因世界罔象輪迴影顛倒故和合憶成八萬四千潛結亂想。如是故有想相羯南流轉國土。神鬼精靈其類充塞。

罔象者不真之貌。為想所取。亦具十二入名為輪迴。而從始至終以影響顛倒為體。資中曰。論因或如外道凡夫祠禱神明託附形像終身奉事志慕靈通。因果相酬故生其類。資中論因之說可釋八萬四千潛結亂想。從因招果可釋如是故有想相羯南。但此中憶成等或是類生果上亂想。以類生之果是亂想所成也。蓋鬼神與人幽潛相結為感為應無非心想所注。故鬼神憶人甚於人憶鬼神。稱為想相不亦宜乎。想相之言通承上文。不必偏映伸者為神。屈者為鬼。精者無形而有。靈者能為靈通。言其類充塞者。乩仙巫覡皆是其類今世最多此種。八萬四千者應八萬四千煩惱數也。

○八無想。

由因世界愚鈍輪迴癡顛倒故和合頑成八萬四千枯槁亂想。如是故有無想羯南流轉國土。精神化為土木金石其類充塞。

隳技黜聰以六根而法外塵則具十二入故曰輪迴。彼謂至道在是豈非癡乎。頑者無知也。情識者人之生意。生意俱無名枯槁亂想。如是下通承上文。華表生精。黃頭化石。如桐洲註所載須者往檢。天台山志。有化石僧事云。天台山東有洞入十餘里有居人市肆多賣飲食。乾符中有遊僧入洞經歷市中。飢甚聞食香買蒸餅啗之。同行一僧服氣不食。行十餘里出洞門已在青州牟平縣。而食僧俄化為石。已上二種是想之變。自有色無色至此皆修行而不得正道悞成此類。

○九非有色。

由因世界相待輪迴偽顛倒故和合染成八萬四千因依亂想。如是故有非有色相成色羯南流轉國土。諸水母等以蝦為目其類充塞。

凡相假借有待而成即名虛偽。相待中具有根塵。如上以蝦為目則六根亦可假待況六塵乎。因中亦然以具十二入曰輪迴也。所云染者不同欲染之染。依附不離即是染著。從染而感故是因依亂想。水母以水沫為身故疏云不從自類受身。是非有色相而成色相也。又以蝦為目是無目之色相而有其色。相待及偽染成因依皆類生果上之事因中亦然。故託此類而為羯南。長水云。託穢成身藉物為導。此釋與水母最合。幽溪曰。世人君臣父子兄弟之間孰有不因依以成其類亦求其正而已矣。苟有不正未有不墮茲類也。水母俗謂之蝦蛇一名蟻。形如羊胃。夫蛩蛩巨驢之負壓亦然。蛩蛩巨驢二獸名。前足高不得食而善走。北方有獸名壓走則蹙。食得甘草必齧以遺蛩蛩巨驢。二獸見人來必負壓而走。二獸非愛壓也為其得甘草以遺之。壓非愛二獸也為假足也。

○十非無色。

由因世界相引輪迴性顛倒故和合呪成八萬四千呼召亂想。由此故有非無色相無色羯南流轉國土。呪咀厭生其類充塞。

引者牽引。以呪術牽引令鬼附托。具十二入名曰輪迴。性者稟自然之質也。今因相引假他而成非顛倒而何歟。世界中有此輪迴。眾生有此顛倒。以此之故而成類生。古註云。如蝦蟇等以聲附卵者。蓋卵必得聲然後長養非聲即壞。此與相引呼召雖合而稱為無色羯南可乎。當知呪詛之力能使現形厭物故非無色相。然因呪即有非呪即無。因呼召即至非呼召即不至。是本無色質也。無色中色亦號羯南。乃初受生時得此名目耳。前後皆云如是故有今變云由是通承上文不必偏映。呪詛亦呼召也。厭禱之鬼元非先有。實因呼召而生名曰厭生。輔行有梵志起尸使鬼事宜檢。世入鍊樟木鬼亦是其類已上二種是合之變。

○十一非有想。

由因世界合妄輪迴罔顛倒故和合異成八萬四千回互亂想。如是故有非有想相成想羯南流轉國土。彼蒲蘆等異質相成其類充塞。

合妄者。資中曰棄本蒸嘗承他宗嗣以此為因其說甚是。無子而有子則子即妄。無父而有父則父即妄。故云合妄。無而為有曰罔。異成者即下云異質相成。回互者交互也。此亂想或是受生之因或是果上亂想皆可釋之。如是下通承上文。言非有想相者非有父子之想而竟成父子之想。如蒲蘆等是其類也。蒲蘆螺贏也。取青蟲為子。楊子法言云。螟蛉之子殪而逢螺贏祝之曰。類我類我。久則肖之矣。速哉。

○十二非無想。

由因世界怨害輪迴殺顛倒故和合恠成八萬四千食父母想。如是故有非無想相無想羯南流轉國土。如土梟等附塊為兒及破鏡鳥以毒樹果抱為其子子成父母皆遭其食其類充塞。

此類生以怨害為因。怨害中具十二入故曰輪迴。眾生起殺心即是顛倒眾緣和合恠成食父母想。此想亦類生果上亂想。長水曰。冤對相尋連環不止。托至親之父子發至

怨之殺害豈不恠哉。其說是也。如是下通承上文。本為報怨而來故非無想。土塊毒樹實是無想。古有多釋而此解於羯南稍順。孤山曰。土梟破鏡者。史記孝武本紀云。祠黃帝用一梟破鏡。孟康云。梟鳥名也食母。破鏡食父。黃帝欲絕其類使百物祠皆用之。破鏡如獮而虎眼。今云鳥者恐譯人誤。或鳥字合是等字。後人妄改耳。獮音摑。似狸而大。已上二種是離之變。

○二總結。

是名眾生十二種類。

類生文首皆言世界結言眾生者有數量故名世界而受生實眾生也。佛意將明聖位中有單複十二故先明凡類十二。又餘經多言四生今云十二是推廣其說。足見今經為了義矣。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七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八

○二返妄歸真淺深位立三初總明漸次二初結前生後二一結顛倒因。

阿難如是眾生一一類中亦各各具十二顛倒。猶如捏目亂華發生。顛倒妙圓真淨明心。具足如斯虛妄亂想。

此文初法。次喻。次一句釋顛倒二字。後一句合喻。類生是果。顛倒是因。果隔難知。因通易顯。一一類中各具十二顛倒。具其因也。如今胎生之人。或悖逆犯分即梟獍食父母想。或棄本蒸嘗承他宗祀即蒲蘆之類。呪詛呼召現有人為非性顛倒乎。乩仙巫覡幽明相結非影顛倒乎。假他有作即水母以蝦為目。專觀無方空境即空散鎖沉之類。尊事日月水火即休咎精明之類。妄想起滅或高或下是動顛倒。觸境趣附反覆任情是趣顛倒。離此托彼即新故亂想。頑如木石即枯槁亂想。胎生一類既具十一餘類亦然。故喻以空華亂生也。言顛倒妙圓真淨明心者。真心具五種功德。離縱橫為妙。具三諦為圓。真即是中。淨即是空。明即是假。顛倒此心狂華亂起。粗而非妙。偏而不圓。妄而非真。染而非淨。暗而非明。故云顛倒。具茲亂想安有出十二輪旋之期也。

○二生漸次法文中先法。次喻。正喻三漸次也。

汝今修證佛三摩地。於是本因元所亂想立三漸次方得除滅。如淨器中除去毒蜜以諸湯水并雜灰香洗滌其器後貯甘露。

大論云。一切禪定心皆名三摩地。秦言正心行處。是心無始常曲不端入正行處心則端直。如蛇行常曲入筒則直。今文云。入三摩地即是修圓三觀之所證也。于是本因元所亂想明所觀之境也。立三漸次明能觀之觀也。次喻中淨器喻心性。即識精元明。毒蜜者。欲境可愛如蜜令人墮獄如毒。正同四十二章經刀。蜜之喻。吳興云。除去毒蜜喻除其助因及割其正性也。吳興以後貯甘露當喻無生法忍故以前三所除喻毒蜜。若爾。湯水灰香洗滌其器當喻塵既不緣根無所偶。返流旋一六用不行。蓋根塵既亡其器始淨。從此得無生忍是入初住位矣。應知所觀之境有二。亂想是事境。圓通常等為理境。此文中惟事境分明而不無理境。以淨器當之最合止觀兩重所觀之旨。又毒蜜可喻正使。湯水灰香喻除習氣。習氣即該塵沙無明。三惑既破始登初住。湯水言諸者謂或湯或水也。雜者謂以灰香雜湯水中也。古人云。湯水如正行灰香如助行其說亦是。但不必以助行對除助因。正行對割正性。當增進時自有正助二行耳。有人以毒蜜喻十二顛倒。湯水灰香喻下五十五位觀智。恐未必然。此喻只喻三漸次文。

○二標列正明二一標列。

云何名為三種漸次。一者修習除其助因。二者真修割其正性。三者增進違其現業。

修習真修前六卷中已明。祇是三如來藏之理故下文別標但舉云何助因云何正性也。除其助因句中其字正指亂想。下二例爾。修習真修工夫雖在前卷。亦以望助因故但

名修習。望剗正性名為真修。望前二故第三名為增進。五種辛菜名助因者殺盜婬名正性故。如經云一切眾生皆以婬欲而正性命。古註云現業者謂現前惑業。據幽溪疏以六亂妄想為現業。前文云六亂妄想成業性故。

○二正明三初修習除其助因三一徵。

云何助因。

助因者謂助婬嗔。如後云。熟食發婬生嗔增恚正是其義。

○二釋二一總明四食。

阿難。如是世界十二類生不能自全依四食住。所謂段食。觸食。思食。識食。是故佛說一切眾生皆依食住。

真際云。佛初出家于外道邊六年苦行日食麻麥。知其非衛遂即捨之。于牧牛女邊受乳糜食。外道聞之生謗。佛成道後為除自餓外道苦行。乃說一切眾生皆依食住。正覺正說餘不能知。外道嗤曰。愚者亦知何言正覺正知。佛更問之食有幾種。外道不能答。因說四食。食以資益為義。觸食中能生喜樂資益諸根。思食有希望義亦能資益。識食即第八識執持之相。必賴前三能執持諸根大種。此中惟思食稍難釋。林間錄中現有引證。

○二別斷五辛二一述意。

阿難。一切眾生食甘故生。食毒故死。

此舉段食之損益欲除五辛之助因。蓋此五辛在凡俗或以為甘。若在求菩提人能損法身慧命即是毒也。

○二正斷二一約斷顯助開。

是諸眾生求三摩地當斷世間五種辛菜。是五種辛熟食發婬。生嗔增恚。

孤山云。五辛者楞伽經云葱蒜韭薤興渠也。應法師云。興渠梵音譌也。正云興宜。慈愍三藏云。根如蘿蔔出土辛臭。慈愍冬至其土不見其苗。則此方無故不翻也。

○二約人明過患二一說法人過患。

如是世界食辛之人縱能宣說十二部經。十方天僊嫌其臭穢咸皆遠離。諸餓鬼等因彼食次舐其唇吻。常與鬼住。福德日消。長無利益。

咸皆遠離謂不來聽法也。

○二坐禪人過患。

是食辛人修三摩地。菩薩天僊十方善人不來守護。大力魔王得其方便。現作佛身來為說法。非毀禁戒讚婬怒癡。命終自為魔王眷屬。受魔福盡墮無間獄。

○三結。

阿難。修菩提者永斷五辛是則名為第一增進修行漸次。

○二真修剗其正性三一徵。

云何正性。

此殺盜淫正是生死之體故曰正性。

○二釋二初以戒割性二先持小乘戒二先正明。

阿難。如是眾生入三摩地要先嚴持清淨戒律。永斷淫心不〔歹*又〕/食〕酒肉。以火淨食無噉生氣。

不食肉即斷殺。溫陵云。欲割淫殺正性必持戒律。不飲酒防亂之至也。不噉生防殺之至也。律中五果皆當火淨示不噉生氣色。五果者。熏聞云。一核果如棗杏等。二膚果如葷苳桑椹梨柰等。三殼果如椰子胡桃石榴等。四〔禾*會〕果〔〔禾*會〕粗糠也〕如香茅蘇荏等。五角果如大小豆等。以比丘之法不得自手壞生。若有所須語淨人言汝知是汝看是等。淨入解者以火觸之此名火淨。律中更有爪淨揉淨等今且言火耳。以細況粗。生果尚順淨食。何況食肉傷慈乎。

○次反顯。

阿難。是修行人若不斷淫及與殺生出三界者無有是處。當觀淫欲猶如毒蛇如見怨賊。

熏聞云。此中誠犯于四重中略誠前二。又于二中偏重淫欲。故知割性之意斯為本歟。長水云。豈有具諸功德出離之體而從淫殺中得。

○二持大乘戒。

先持聲聞四棄八棄執身不動。後行菩薩清淨律儀執心不起。

泐潭云。小乘戒律身觸為犯。大乘戒律起心即犯。

○二持戒利益二一明利益。

禁戒成就。則於世間永無相生相殺之業。偷劫不行無相負累。亦於世間不還宿債

。

洞洲云。相生相殺等如次配于四重。亦可無相負累至不還宿債皆由不偷劫也。但上句在因下句屬果。并前淫殺不行即無三種相續。

○二得神通。

是清淨人修三摩地。父母肉身不須天眼自然觀見十方世界。觀佛聞法親奉聖旨。得大神通遊十方界。宿命清淨得無艱險。

若論持戒居第二漸次。若論得通未必能依次。究竟得六通時依戒得四通也。文意相連。因見十方界故得見佛。因見佛故聞法。見十方故遊十方界。是相連也。天眼天耳身如意宿命共有四通。後得無生忍是無漏通。雖缺他心義能兼攝。今文四通乃第二增進之所獲也。斷淫殺盜未必即得通。蓋由修三昧兼持戒之力耳。此人能得六通。其中四通乃因持戒而得。幽溪曰。觀見十方即天眼通。觀佛聞法即天耳通。遊十方界即身如意通。宿命清淨即宿命通。惟無他心與無漏通。以其未破惑故也。即中云此論持戒功效。究竟因戒能獲四通。非必在未破惑前得此通也。如第十信云。能遊十方所去

隨願正與今同。豈亦未破惑耶。

○三結。

是則名為第二增進修行漸次。

○三增進違其現業三一徵。

云何現業。

六用不行違現業之始相也。十方國土皎然清淨等違現業之中相也。即獲無生法忍違現業之後相也。文有淺深。前二漸次俱是持戒。第三增進方該定慧。返流旋一六用不行詎非定乎。十方皎然等詎非慧乎。

○三釋三一初相。

阿難。如是清淨持禁戒人心無貪婬。於外六塵不多流逸。因不流逸旋元自歸。塵既不行根無所偶。返流全一六用不行。

後之乾慧是其人也。前斷食五辛正為助婬旁為助殺。次割其正性亦勸人永斷婬欲。故此文承上云心無貪婬也。淫根已空非但除男女之欲。而眼不奔色。耳不奔聲。六根皆然總無流逸。粗惑已斷細惑未除故云不多。四卷中脫黏內伏伏歸元真正是今義。長水云。元性之中本無根塵夫何為偶。根境不生六用不起惟一圓常妙覺明體。此同觀音圓通生滅既滅寂滅現前。長水此釋最得經旨。今文所明。正指性離根塵。而云返流全一所謂雖得六銷猶未亡一也。

○二中相。

十方國土皎然清淨。譬如琉璃內懸寶月。身心快然妙圓平等獲大安隱。一切如來密圓淨妙皆現其中。

此淨極光通達也。前因明而失妙則生世界。妙明既冥能合如來。琉璃譬國土。明月喻正報。當以六解名身心快然。一亡為妙。具法為圓。身土不二為平等。安隱即大涅槃也。如來密圓淨妙皆現其中者。六用不行己之密也。而如來之密亦現其中。十方皎然己之淨也。而如來之淨亦現其中。妙圓可知。此文似可配十信。六塵清淨在十方國土皎然一句。

○三後相。

是人即獲無生法忍。從是漸修隨所發行安立聖位。

獲無生忍者。一因寂照雙融。二因諸佛合體。的是初住境界。有以細配十信者恐未必然。聖位指初住已後之位。

○三結。

是則名為第三增進修行漸次。

○二別明諸位九一乾慧。

阿難。是善男子欲愛乾枯根境不偶。現前殘質不復續生。執心虛明純是智慧。慧性明圓鏡十方界。乾有其慧名乾慧地。欲習初乾未與如來法流水接。

是善男子指第三漸次人也。欲愛乾枯者。由第二割其正性故至第三心無貪婬。今正指第三文也。根境不偶者。正指前文塵既不緣根無所偶勿作餘釋。夫受生以婬欲為本。婬欲既斷則三界生盡而現前止名殘質矣。跡此似見思已斷。執心虛明者。岳師云。人法二執了無實性是也。即中云。根境不偶已入空理。又不滯空故執心虛明。而純是中道智慧。應知中道之觀即智慧也。慧性下正與前十方國土皎然清淨是同。但未證無生忍耳。問。未證中道何言慧性。答。圓人始終莫不以中道正觀觀中道理。覘十方界不其然乎。但非真證故在信前。乾有其慧者。乾即承上欲愛乾枯。慧即承純是智慧。如來法流水者。中道妙理為法流水。圓而未妙故稱未接。乾慧得名其義有二。一者欲愛乾枯。二者未與法流相接。下文云。中中流入是法流之相也。

○二十信。第一入真。第二照俗。第三無俗非真。以此為慧即第四。以此為定即第五。至第六名不退。第七與如來氣分交接。第八明己佛相對相入。第九得佛淨戒。第十能遊十方。此十信次第也。一信心。

即以此心中中流入圓妙開敷。從真妙圓重發真妙。妙信常住一切妄想滅盡無餘。中道純真名信心住。

乾慧地中雖修中觀未證十六剎那。今即以前之中觀發十六剎那。十六心皆見中道故云中中流入。中中二字收十六心。所見之中相續無間名為流入。圓妙者。釋明中體顯異但中。前圓未稱為妙。今十信中十界俱照為圓乃具德之假。離縱橫竝別為妙。亦是亡相之空也。此心一發如蓮華開敷。從真妙圓重發真妙正指中中流入。或云。此真妙真圓不同似妙似圓。未必然也。下句中道純真。即知上真字之解真即中也。如釋籤云無始時來奚嘗非真。未發心前無真不俗。俗即百界千如。真即同居一念。據籤此文知發心之日無俗不真。故後云純真。今云從真耳。妙圓之後又發真妙故是流入。言十六剎那者。謂四忍。四智。四比忍。四比智。今圓教中以一念為體。一念即煩惱之集而煩惱之集即菩提道諦。一念是生死之苦而生死之苦即涅槃滅諦。雖在一心而法忍法智比忍比智一一開發一一心中咸具三諦無權非實。故小乘十六剎那心心皆異。圓教十六剎那心心不異。所以前名真妙後復名真妙也。妙信等者。圓妙信心體是常住。思量亦有不思量亦有。提起亦有不提起亦有。能離作輟之病則修性皆常。一切妄想應該三惑。言中道純真者。體兼用冥無空假而非中也。而云信心住者。明此信即入住功德。孤山云。此下十信雖與諸經名同而于名下皆結住名故知即是初住分開其說是也。蓋縱于住前立信而初住百法元是十信所成。亦可稱為分開。縱謂信心即信而十心才發還是初住方便豈無總別之義。今謂初住是總。十信是別。名初住方便不亦宜乎。涅槃云。第八人者不名凡夫亦此位也。前乾慧人未與如來法流水接。今中中流入已接如來法流是入聖位無疑矣。問。十六剎那經中何不顯說。答。阿難初果已發剎那。今以小望圓但云中中其義可知。又小則真真流入。圓則中中流入。

○二念心。

真信明了一切圓通。陰處界三不能為礙。如是乃至過去未來無數劫中捨身受身一切習氣皆現在前。是善男子皆能憶念得無遺忘名念心住。

真信明了是牒上文。十心皆名信故第二心建首即名真信。一切圓通是真不礙俗。前心即邊而中今信即中而邊。陰處界三皆為真信所照故不能為礙乃從真入俗也。此位應入修道。修道所除正屬習氣。圓照三世皆憶無遺即得陀羅尼矣。大經十三不可思議文云。菩薩摩訶薩于一念頃悉能稱量一切生死即是今意。又前心破同體見惑此位應破同體思惑。吳興云。通指二死為捨身。總名五住為習氣。詎不信然。

○三精進心。

妙圓純真真精發化。無始習氣通一精明。惟以精明進趣真淨名精進心。

妙圓純真指初信心。真精發化指第二信心。從真入俗即是發化。無始下明精顯無明即明也。唯以下明進。既無明即明則妄染皆為真淨豈非進乎。

○四慧心。

心精現前純以智慧名慧心住。

幽溪曰。向全惑成智。今無惑唯智。此解最確。心精指前精進心也。

○五定心。

執持智明周徧寂湛。寂妙常凝名定心住。

以今之定持前之智。所持之智即昏而朗。能持之定即散而寂。故云周徧寂湛。吳興云。周徧寂湛謂定之用。寂妙常凝謂定之體。又定慧不二曰妙。

○六不退心。

定光發明明性深入。惟進無退名不退心。

前云執持智明則定已有光。從此發明是從定慧之體而發明之用也。明體從定慧發能深入法相見法諦當知進退之由故惟進無退。問。此與前進何異。答。前即惑成智故以精兼進號精進心。今定慧均等名從進得與前自殊。又前云。常凝似乎不進不退。故今發明而成不退勝前心也。又前以精兼進。今是深入之進。

○七護法心。

心進安然保持不失。十方如來氣分交接名護法心。

初二句牒上文也。明從定發故曰心進安然。前云無退今云保持不失。定慧均等能見佛性故與如來氣分交接。幽溪云。菩薩為心志存護法。若有其心無法可護不得稱為真護法也。今氣分交接有法可護成第七心。補遺曰。恐取六地齊羅漢七地道觀雙流入假化物故與如來氣分交接。又保持不失是護。十方如來氣分是法。既不退則必成如來故氣分交接也。

○八迴向心。

覺明保持。能以妙力迴佛慈光向佛安住。猶如雙鏡光明相對其中妙影重重相入名迴向心。

初句牒上護法心也。既有覺明妙不可少。明依覺有故曰覺明。保持是護。又覺在于果即上如來。明在于因即前明性深入之明。今因心契果故云妙力。迴佛慈光則佛對己。向佛安住則己對佛。苟非妙契心地豈得對佛而喻以雙鏡乎。言妙影者。因中有果相。果中有因相。因復現果果復現因故喻兩鏡影復現影重重相入。吳興云。約十方如來對照亦然故云重重也。

○九戒心。

心光密迴獲佛常凝無上妙淨。安住無為得無遺失名戒心住。

前定心中云寂妙常凝此是己之所證。今獲佛常凝妙淨是佛所得。又前以常凝泯己之智。今以常凝泯佛之光稱為無上妙淨。是亡相之法故號無為。以此為戒即道共戒。荊公曰。前言迴佛慈光淺矣。此言心光密迴深矣。前言妙影相入淺矣。此言獲佛妙淨深矣。所言密迴者。機括獨連非羸浮可見也。安住下明行人所住無遺失則無過咎。

○十願心。

住戒自在。能遊十方所去隨願名願心住。

初句牒前。上文是道共戒亦是定共戒故今云住戒自在。如云安住無為得無遺失即自在也。見佛聞法利益眾生一一如願。如前第二漸次得大神通遊十方界正與今合究竟依戒方得神通。吳興曰。準天台圓教未斷無明生同居者名為願生。正符此文也。又說十信出假利益眾生。今遊十方亦合其義。

○三十住十一發心住。

阿難。是善男子以真方便發此十心。心精發輝十用涉入圓成一心名發心住。

前乾慧地中云現前殘質不復續生明是已破見思無牽生緣。若爾。則十信之初豈復破見當為真方便無疑矣。今云以真方便發此十心總牒前十信心也。心精發輝是破無明之義。前破同體見思今正破無明惑也。因發輝故一一互相涉入。如帝網珠重重相入。即向十心心心各具十心而圓成初住一心。是除隔別見也。雖離前十心無此住體。而前十為別此住為總。別為方便總為住體。共成發心住焉。但觀經文總別宛然。初住百界作佛以十心互具為本。考法華疏中或以五品在十信前。或判五品即十信。如云初隨喜品即入信心位。分一品為兩心五品即十信心。即是六根鐵輪位也。五品既有二說十信豈無兩途。今判入真位方便有何不可。

○二治地住。

心中發明如淨琉璃內現精金。以前妙心履以成地名治地住。

初句似承上文。喻中琉璃喻心。精金喻所發之明也。精金是地。即以上十用涉入之心履之。

○三修行住。

心地涉知俱得明了。遊履十方得無留礙名修行住。

心之與地涉入而有相知之義。地原是心中所發之明故心地兩俱明了。遊履十方者。此之心地能徧至十方不拘一處也。得無留礙者不為無明色質所礙。蓋無往而非心地矣。幽溪云。初住已先名為緣修以未見佛性故。登住以來名為真修以見佛性故。然初心名發心佛性現前猶未加真修功行也。至第二住以前妙心履以成地方以分真始覺照分真本覺。至第三住心地涉知俱得明了則始本一合始本俱忘。

○四生貴住。

行與佛同受佛氣分。如中陰身自求父母陰信冥通入如來種名生貴住。

行與佛同者。山河大地皆是妙明真心唯佛為然。今心地徧到則行時與佛同。既似果佛豈不受彼氣分耶。如中下立喻顯法。前發心住如投胎一分識心。次治地者如中陰所行之地。三修行住如投胎必有所往。今生貴住如求入胎中。投胎時自求父母非父母求子也。中陰求父母以業同故自然相引。今證與佛同亦自然相引。此菩薩能覓如來為父母也。陰信等者。此住陰信冥密相通即自求之意。

○五方便具足住。

既遊道胎親奏覺胤。如胎已成人相不缺名方便具足住。

初二句牒前道胎。而云遊者如遊心法界之義。親奉覺胤者。攬佛權實二智凝結聖胎也。如胎下正明今住。人相不缺當喻具佛五根。所謂五眼五耳五鼻等也。觀後第七住總承上五六二文云身心合成。則此文中必以如來五根為方便明矣。如眼能視耳能聞豈非方便乎。若以修習無量善根為方便乃權教所說。

○六正心住。

容貌如佛心相亦同名正心住。

容貌如佛牒上具足五根。心相亦然則意根亦同如來。所謂真六根清淨位也。自發心來專論心體。譬初托胎但一念心托未有形相第五始明形相。至今第六復云心相亦同名正心住。正者聖也。蓋前明托胎之心今明安住身中之心。

○七不退住。

身心合成日益增長名不退住。

身心合成牒上五六二住。日益增長者。至此則五眼五耳及五意等更過于前。蓋無明分分破佛性分分顯也。既有增長定無退失。

○八童真住。

十身靈相一時具足名童真住。

玄籤會本引舊譯華嚴云。第八地說一切佛現身觀。莫捨忍門勸觀常住入無功用心。是菩薩現十種身。謂于眾生身作己身。國土身。業報身。聲聞身。辟支佛身。菩薩身。佛身。智身。法身。虛空身。次國土身作頭亦如是。乃至虛空身作頭亦如是。熏

聞云。彼談十身一一具十乃成百身。句記云。問。華嚴十身此但二三。身數既少攝義不周。是則此經攝義不足。答。義有通別。通義可爾別則不然。彼通云身故云十身盧舍那也。別釋如來故不應云業報佛國土佛等。若欲通收彼經十身應開為四。則以化身攝于業報。智即報身。虛空屬法。餘皆化攝。孤山復作三身收之。謂虛空屬法。智報。餘應。問。既屬三四何故十身皆名舍那。答。以別圓地住所現之身正是實報餘身皆是此身轉變。從本受稱故曰舍那。又盧舍那者。寶梁經翻為淨滿。以諸患都盡故稱淨。眾德悉圓故云滿。十身雖異淨滿是同。然于同中須知別相。不可三四混而無甄。然何以十身釋童真名。良以十身舍那翻淨滿義。童真無染與淨滿相當矣。

○九法王子住。

形成出胎親為佛子名法王子住。

形成二字牒上十身具足。又破一分無明身相赫奕顯著名為出胎。如來所有大乘家業悉是子有故云親為佛子。親為太子則有問安視膳之儀佛子亦然。華嚴云。此菩薩修習十種觀察之事。所謂法王善巧。軌度。宮殿。趣入觀察。灌頂。力持。無畏。晏寢。乃至法王讚歎。故名法王子住。

○十灌頂住。

表以成人。如國大王以諸國事分委太子。彼剎利王世子長成陳列灌頂名灌頂住。

表謂儀表。儀表既已成人即弱冠之義。補遺云。太子出則撫軍入則監國是分委也。在法則八相成道五時化物皆所優為。既以佛事委之大小逗機頓漸說法為國事。

○四十行十一歡喜行。

阿難。是善男子成佛子已。具足無量如來妙德十方隨順名歡喜行。

上住有十而但云成佛子攝無不盡此結前也。長水云有二義故歡喜。一具足無量佛德故。如觀音云。我又獲是圓通修證無上道故又能善獲四不思議無作妙德。既云不思議即無量佛德也。二眾生受化故歡喜。十方者現十界身利眾生也。隨順有二。一眾生趣類不等根行有異。菩薩隨順以形以說此明能化隨順也。二眾生隨順。一一受化咸皆得益此明所化隨順也。能所既皆隨順機應俱生歡喜。即中云具德為隨順之本。古人以十界解十方其說是也。自行化他是如來妙德。而云無量者謂現十界身說十界法。凡戒善諦緣度二道三法四果一一無缺故能使眾生歡喜。

○二饒益行。

善能利益一切眾生名饒益行。

以歡喜故生第二饒益之行。得四悉益名為利益。言善能者。謂是四教四門門門四悉而皆順入圓教。幽溪曰。前十住位明法王子自覺已圓。十行去明導利羣生也。或問曰。據天台所明三觀從名字來修從假入空觀。至七信位破見思惑為自利行。從八信去修從空出假觀破塵沙惑為利他行。從十信去修中道觀破無明惑。登初住去名自利利人覺行圓滿行。今楞嚴所明地位至十行位方饒益眾生為出假行何也。答曰。三觀破惑以

分自覺覺他乃一往之說此是次第之義非究竟之談。何者圓頓行人三觀一心中修。三惑一心中破。三覺一心中顯。何有如此次第。如五品初心隨喜讀誦雖是自利。中心說法後心兼行正行兩種六度豈非利他覺人乎。雖然。圓頓教中不無次第。如曰理須頓悟乘悟併銷。則圓修圓悟之道彰。事非頓除因次第盡。則漸修漸破之義顯。非漸無以階頓。非頓無以融漸。二者兼盡而圓頓之道始備。然而有觀行之次第焉。五品是也。有相似之次第焉。七信以還破見思惑以證空理。八九信破塵沙惑以證俗理。十信破無明惑入初住位證中理是也。有分真之次第焉。十住位破十品無明住真諦理。十行位破二十品無明出俗諦理。十向破三十品無明更修四種妙圓加行登十地位證中道理是也。有究竟之次第焉。等覺菩薩證真理已更住千劫倒修凡夫之行破斷微細塵沙緣影一切法門無所不盡。更破一品根本微細無明入于如來妙莊嚴海圓滿菩提歸無所得方為究竟。今是分真中不次中之次序。論初住菩薩便能百界作佛導利羣生。豈止十行方利益眾生耶。成佛子已具足無量如來妙德結上灌頂住之功德也。十方隨順正明歡喜行之相也。即以是德一切眾生咸受利益名饒益行。

○三無嗔恨行。

自覺覺他得無違拒名無嗔恨行。

幽溪以歡喜行為自覺。饒益行為覺他。其說是也。然自覺者無明未必不違其智。覺他者有情未必不拒其化。此理之常。今不拒不違則無嗔恨。

○四無盡行。

種類出生窮未來際。三世平等十方通達名無盡行。

種類即四教四門門門四悉也。皆從法界出生。法界不窮則出生亦不窮。以皆歸佛道為平等。又達性具之體而出生諸法從性起修故曰種類。如摩尼珠雨寶不窮。苟非全性起修豈能窮未來際乎。三世只一性體故平等。十方只一性體故通達。以此度生名無盡行。

○五離癡亂行。

一切合同。種種法門得差誤名離癡亂行。

此似承上文來。上種類不同一一出生無非平等之道故即云三世平等。今承上故云一切合同。孤山云。異名別說同歸一理是也。既歸一理即無差誤。皆破無明則不癡。同歸一法則不亂。

○六善現行。

則于同中顯現羣異。一一異相各各見同名善現行。

則于下亦承上文。既應十界機說十界法豈無異乎。而于同中顯現蓋理不礙事也。次句一一等者。所謂一一不失一一同趣也。索隱云。一真如心具足萬行而行行互顯一心。如金作器而器器皆金。是于同中顯現羣異。一一異相各各見同也。或以前之六行配前六度。恐成別義故不應爾。

○七無著行。

如是乃至十方虛空滿足微塵一一塵中現十方界。現塵現界不相留礙名無著行。

如是下亦承上文。言不但同異互融擴而充之則小大相容一多無礙。十方虛空滿足微塵者。或引華嚴云華藏世界所有塵一一塵中現法界也。不相留礙者。界入塵而界不小是小不礙大。塵含界而界不大是大不礙小。若有一毫執著安能大小相容耶。又雖含十方界而塵相不失是現塵。雖止在一塵而現十方界是現界。上大不礙小下小不礙大。

○八尊重行。

種種現前咸是第一波羅蜜多名尊重行。

種種現前者總承上歡喜以來諸行。方便位中十行從真入俗覆疎倒入即不名第一波羅蜜。今之圓位十行化物。無非一為無量無量為一。乃至現塵現界事事無礙。皆是圓融三德般若之所發現。若近承第七如長水云云。

○九善法行。

如是圓融能成十方諸佛軌則名善法行。

十方諸佛八相成道五時說法皆用如上圓融之力。八相五時是軌則也。佛出淨土雖無五時。然即頓而漸即漸而頓亦是軌則故名善法。

○十真實行。

一一皆是清淨無漏一真無為性本然故名真實行。

第十結上九行。十行圓融即一不離十十不離一。故最後結云一一皆是等也。權教十行但破塵沙。今皆破無明故曰清淨無漏。謂攝三諦十界無漏失也。雖度眾生皆一中道無生滅體。雖涉事用莫非性具。故曰本然。名真實者結上悉名真實也。

○五十迴向十一救護一切眾生離眾生相迴向。

阿難。是善男子滿足神通成佛事已。純潔精真遠諸留患當度眾生滅除度相。迴無為心向涅槃路名救護一切眾生離眾生相迴向。

菩薩十信具足便成佛子。今十住又滿足即云成佛事也。依體起用故曰神通。純潔精真者。純潔結上清淨無漏。精真結上一真無為。留患已遠即行成就也。當度眾生下明迴向正義。若但以性相二空而除度相與通教偏空何異。當者正也。正度眾生而滅度相是即有而空。雖似同通教然通教能通妙所通粗。能通妙故與圓何異。所通粗故惟入偏空。今當度無度相蓋能通妙而所通亦妙也。迴無為心向涅槃路者。遠離空假二邊之為作是曰無為。還趣空有俱非涅槃之路。前第十行云一真無為已有無為心矣。今迴轉此心以向大涅槃路是迴因向果。佛地中菩提為果涅槃為果。今迴向心直向果。

○二不壞迴向。

壞其可壞遠離諸離名不壞迴向。

前滅除度相則壞其可壞。此壞亦離名遠離諸離。離壞即證不壞成第二迴向也。

○三等一切佛迴向。

本覺湛然覺齊佛覺名等一切佛迴向。

前初發心住云心精發輝。二治地住云以前妙心履以成地。三住即云心地涉知俱得明了。今第三第四第五迴向與前相似。次第亦同。然前就菩薩說雖有行與佛同之語猶未全同。今迴向中大似于佛故與前異。云本覺者。前得不壞迴向所謂得無所離即除諸幻。故承上云本覺湛然。湛然即本覺之體。澄淨不動佛亦止證此本覺而已。故已覺齊佛覺也。

○四至一切處迴向。

精真發明地如佛地名至一切處迴向。

四至一切處者。前治地中云心中發明明喻精金之地。今第四迴向中亦以明為地。既覺如佛覺則地如佛地。如來實相之地徧周法界。故二卷云色身外泊山河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據此則知佛實相地徧一切處。而菩薩之地與佛無殊。若前治地之地非必至一切處也。故前第四住但行與佛同。謂行時如佛而地未如佛。今則如佛地矣。

○五無盡功德藏迴向。

世界如來互相涉入得無罣礙名無盡功德藏迴向。

世界如來互相涉入者。染淨依正悉皆不二。乃至毫端現界塵中轉法故云無盡功德藏也。天如補註曰。準吳興解。則世界即染如來即淨也。

○六隨順平等善根迴向。

於同佛地地中各各生清淨因。依因發揮取涅槃道名隨順平等善根迴向。

第六迴向亦從第四文來。但前五迴向皆取所證之理迴因向果。今此位方明所修之行。前十行是從住所生功德。今之功德乃從同佛地中所生。以地有能生之義也。各各之言所該最廣。從佛地生是清淨因。既從佛地則因當依。發揮從依因來是修習之義耳。清淨之因能取涅槃之道。孤山曰。行從理起名隨順平等。能生道果名為善根。

○七隨順等觀一切眾生迴向。

真根既成十方眾生皆我本性。性圓成就不失眾生名隨順等觀一切眾生迴向。

前云隨順平等善根故今牒云真根。真根即清淨因也。恐謂惟生淨因不及染法。故今云眾生皆我本性則染淨不二明矣。桐洲云。十方眾生皆我本性非有眾生也。性圓成就不失眾生非無眾生也。六七二向咸明生法俱從第四迴向發來。隨順者。謂能順理。從真根得自他無殊是等觀也。

○八真如相迴向。

即一切法離一切相。惟即與離二無所著名真如相迴向。

前云不失眾生是即一切法。眾生皆本性是離一切相。然真如之體畢竟非即非離二無所著。孤山曰。即一切法假也。離一切相空也。二無所著中也。據此則三諦皆名真如也。

○九無縛解脫迴向。

真得所如十方無礙名無縛解脫迴向。

真是理體。云得所如者。當指十界依正皆即真理故云所知。然真得所如之言牒上文也。如是則十方依正有何礙乎。前三諦約體。今十方約用。蓋指起用時十方皆無礙耳。

○十法界無量迴向。

性德圓成法界量滅名法界無量迴向。

十住證理。十行涉事。今十迴向為迴因向果。瓔珞經云。迴者迴易轉變。初位救護眾生離眾生相迴向即迴易轉變也。既離眾生相得無所離即第二不壞迴向。此二豈非迴因向果乎。第三云等一切佛者證不壞體即是本覺而此本覺齊于佛覺名等一切佛迴向。本覺之體履以成地第四即云地如佛地名至一切處迴向。佛地徧到第五即云世界如來互相涉入名無盡功德藏迴向。回者回互。上三位多是己心與佛交互亦回因向果之義也。前五迴向多論證體。第六起行乃云於同佛地地中各各生清淨因。各各之言所該廣矣。第七云十方眾生皆我本性合前五向是心佛眾生三無差別皆交互之義也。第八三諦無著第九十方無礙。亦約理事以論回互。上九大意多明三無差別。因果自他依正無殊則本性之德圓滿成就。既事理迴互融成一體彼此限量皆忘亦不必言己心佛心己地佛地乃為第十法界無量迴向矣。

○六四加行二一總標。

阿難是善男子盡是清淨四十一心次成四種妙圓加行。

攜李曰。據瓔珞等經皆不別列四加行位。若惟識等論則以地前四十心為外凡資糧位。十迴向後則明暖等為內凡加行位。吳興曰。今四加行正如惟識所說也。而彼于地前分內外凡位者乃別教一途之義。以登地是菩薩聖位。聖位難入故開此加行耳。問。今經圓教何用別義乎。答。借別名圓斯有其例。如仁王云。三賢十聖住果報是也。敏師謂此經未必純圓應兼別義其失甚哉。

○二別列四一煖位。

即以佛覺用為己心若出未出。猶如讚火欲然其木名為煖地。

前十迴向皆是迴因向果而因不即果。今加行中乃以佛覺為己心。天如曰。前之佛覺雖曰能齊未能正證。今將趣聖果故即用佛覺為己因心其說是也。言佛覺者。如雜華云。心佛眾生三無差別。法華中百界千如即空假中正是其義。問。前經云本覺湛然覺齊佛覺而以得無所離即除諸幻釋之。則佛覺似但精真之體今何作此釋耶。答。前文明覺齊佛覺地如佛地。後即云世界如來互相涉入。至第七迴向云十方眾生皆我本性。豈非心佛眾生三無差別耶。又豈非十界依正在一心中耶。第八三諦無著。第九十方無礙。第十結云性德圓成。皆深明十界一心即空假中之旨。此等皆是佛覺與法華十如無異。雖不明言三千而三千在其中矣。但猶是所向之佛覺。今以此覺用為己心是入地方便

也。若出者。謂佛覺欲從心出而猶未出。喻如鑽火欲然先有煖相。火喻初地之智。木喻所破無明。鑽喻加行。煖喻初地聖火前相。亦得以火喻佛覺木喻己心。

○二頂位。

又以己心成佛所履若依非依。如登高山身入虛空下有微礙名為頂地。

此義三現。前初住云心精發輝。二住即云以前妙心履以成地。第三迴向云覺齊佛覺。第四迴向即云地如佛地。當知地亦是所履也。此加行中前煖地云即以佛覺用為己心。覺亦是地故今即云又以己心成佛所履。夫佛覺為佛所履以在己心中故己心亦成所履。舊解云。佛者即自心中所達果人之智。自覺齊佛覺地如佛地以來佛智洞然久矣。若依者佛智還依己心之地也。非依者佛超己心之外也。心相將盡故若依非依。此唯登高山可以喻之。身入虛空以喻非依。下有微礙以喻若依。良由己心未盡故有微礙也。

○三忍位。

心佛二同善得中道。如忍事人非懷非出名為忍地。

己心與佛雖未合一。其體不隔故曰二同。須知雖至此地己心猶未盡也。中道者是佛所證。善得者勝前以佛覺為己心之時故云善得。如忍下喻也。忍事者如喜怒不形。非懷非出者究竟當出而未出也。時似欲吐名非懷。藏之于心故非出。正喻善得之狀。

○四世第一位。

數量銷滅。迷覺中道二無所目名世第一地。

此承上忍地來。心佛或二數也。同異量也。今皆消滅則迷中道與覺中道二無所目。至此情見俱忘雖非真證中道已為世間第一流矣。

○七十地十一歡喜地。

阿難。是善男子於大菩提善得通達覺通如來盡佛境界名歡喜地。

十地中前之五地皆屬覺體。初地云覺通如來。後之四地皆承其義。後之五地皆論真如。真離生滅故以涅槃結之。應知覺體離妄即名真如非有二義。又菩提名大涅槃名海者以是如來二轉依號故也。三智一心中得名大菩提。此如來寂滅道場所得今入初地善能了達。前文云。三有眾生及出世間聲聞緣覺不能測佛無上菩提。至初住後始能得之。猶未名善。今始名善。孤山曰。覺通如來智同佛智也。今謂既至無疑之地則覺體通于如來何必以智釋覺乎。如前所云。惟妙覺明圓照法界初地已得此境界。猶是菩薩故云通如來耳。言佛境界者。所謂一念三千即空假中正是其旨。故法華經云惟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今云盡佛境界豈非一念中能窮百界千如之旨乎。舍此而談佛境界大槩皆菩薩境界耳。名歡喜者。既通極果自生法喜故得此名。

○二離垢地。

異性入同同性亦滅名離垢地。

本經所云同異。如前云世界為異虛空為同。後識陰文云。于十方界已獲其同。今何必不用此義。由前云覺通如來故今明世界之異入于虛空之同。并空亦滅惟歸覺體。

所謂一人發真歸元十方虛空悉銷殞也。夫覺體有垢良由空界未除。已離空界則離垢矣。

○三發光地。

淨極明生名發光地。

離垢則淨故承上文而云淨極。言明生者覺體之明也。前云晦昧為空空晦暗中結暗為色。今覺體既離空界明豈不生。以覺有妙明之德覺不淨則明不生也。明既云生必是般若智光。所謂諸法不生而般若生非歟。

○四燄慧地。

明極覺滿名燄慧地。

明極之言躡上發光。光明既極覺無所隱故云覺滿。三四地名俱從明得。然三地承覺有明。四地明還顯覺。名燄慧者從喻得名。最後燒無明惑也。

○五難勝地。

一切同異所不能至名難勝地。

上云明極覺滿。覺體畢竟離同異故復云同異不能至也。不但空界泯亡并無同異之有為法咸滅。前文云同異發明因此復立無同無異。據此知無同異亦同異所攝也。如是則世界眾生虛空三種相續咸皆遠離。此菩薩最是超出豈可勝乎。幽溪云前雖離同異猶有異同緣影者在。至發光燄慧之後同異緣影悉皆銷滅。故一切所不能立。

○六現前地。

無為真如性淨明露名現前地。

三種相續既離則非有為故曰無為。言真如者。覺體離染轉名真如。所以云性淨明露也。如是則真如現前矣。

○七遠行地。

盡真如際名遠行地。

前位真如雖露或有未盡。更加功以盡之迥超極造名為遠行。此兼前後四位咸從真如得稱。吳興曰。盡真如際者斯是無際之際。理既無際行豈近乎。

○八不動地。

一真如心名不動地。

前窮盡真如之際尚有功用。今只一真如心更無功用。所以名不動也。

○九善慧地二一正明。

發真如用名善慧地。

前三位得真如之體。此位發真如用。資中曰華嚴名此菩薩具四無礙智作大法師演說無量阿僧祇句義無有窮盡。故云發真如用。即中云真如即法身。用屬解脫。以善慧為用又屬般若。三德備矣。此經所明十地皆證入精真之體。較之地前語意不同。有以檀度等名配諸地。恐兼別之說不合今經也。

○二結顯。

阿難是諸菩薩從此已往修習畢功德圓滿。亦目此地名修習位。

已往者此去也。此去不須修習則修習之功至九地而畢。十地悲智兼圓故曰功德圓滿。即目九地為修習之位焉。應知十地乃菩薩習果也。幽溪云古疑既無修習安有斷障。然修習與斷障之義一往則相齊。再往則九地前有即修習即斷障之義。十地去惟斷障而無修習。蓋悲智功終唯在利人。而利人未及如來亦名微細無明障也。

○十法雲地。

慈陰妙雲覆涅槃海名法雲地。

欲以菩提涅槃之樂而與眾生是名慈陰。不加功行而澤周法界喻為妙雲。覆者藏也。涅槃海即具三德。蓋雲有形質陰庇。形質喻身輪。陰庇喻意輪。雲有聲喻口輪。菩薩現此三輪廣度眾生。已證三德涅槃而尚未入有覆藏之義。故涅槃稱祕密藏名法雲地結。三智三德為法。慈陰名雲。前初地云得大菩提。今十地云覆涅槃海。聖位垂終將入果果。二轉依號具矣。

○八等覺二一正明等覺。

如來逆流。如是菩薩順行而至。覺際入交名為等覺。

入流已來有進無出。若在如來從真複俗出同萬物是逆流也。菩薩順聖位之流而入。一出一入覺際恰好相交俱到此地名為等覺。謂如來初出之處菩薩方入之地二際相交。如一人出門一人入門俱在一門之中豈不等耶。又須知如來已入還出初出之處菩薩亦到。非謂已到究竟之地。

○二金剛後心。

阿難從乾慧心至等覺已。是覺始獲金剛心中初乾慧地。

金剛心者即是等覺。華嚴十地品後十定品中云。普賢菩薩以金剛慧普入法界。彼之文義正屬等覺。彼此咸有金剛慧名則屬等覺可知也。以能破最後無明喻如金剛故得此名。詳夫是覺與信前乾慧名同義異。前是欲愛初乾乾有其慧名乾慧地。今是無明初乾乾有其慧名乾慧地。豈可同年語耶。或引發心畢竟二不別以釋此文恐未必然。此位諸師或合入等覺。或另立一位。溫陵謂于等覺後心別開此位。誠亦有義。以證十地後更破一品無明方入等覺。等覺後心又破一品無明方入妙覺。則等覺後無明初破。未入法流亦名乾慧。今正指此時得乾慧地名也。但宜合入等覺不可云更有一位。吳興辨之。天如評之。其說詳矣。有謂等覺入重玄門倒修凡夫事。重歷前之乾慧是重歷信前乾慧。而不以無明初乾為義。俟再攷之。

○九妙覺位。

如是重重單複十二方盡妙覺成無上道。

結上諸位并明妙覺。重重單複十二者。如後文云。六十聖位即有五重十二故曰重重。言單複者。祇是雙隻亦是奇偶。如初番為奇。次番為偶。三番為奇。四番為偶。

至第五重又為偶也。前之妄見既各具十二類生。今翻此妄亦名十二。蓋以妙覺一位足前菩薩位而成六十之數。斯具重重單複十二焉。然但數妙覺不名妙覺所證者。以前問。云何名為乾慧之地四十四心。至何漸次得修行目。詣何方所名入地中。云何名為等覺菩薩。今已具答。問既但至等覺。答亦至等覺而止。復數妙覺以終前之位焉。即中云十二者。一乾。二信。三住。四行。五向。六煖。七頂。八忍。九世第一。十地。十一等覺。十二妙覺。此十二中有單有複。乾慧等妙只有一位是單。信位行加行地是複。隨人用之。恐不如前說為妥。

○三總結諸位三一以止觀結。

是種種地。皆以金剛觀察如幻十種深喻。奢摩他中用諸如來毗婆舍那清淨修證漸次深入。

金剛是能觀。十種喻是所觀。長水云。於一一地皆用金剛如幻三昧觀察諸法。據此。則金剛及十種深喻皆屬觀照。金剛喻能破之智。如幻喻所破之法也。奢摩他是止。毗婆舍那是觀。于止發觀則無謬矣。止能伏結觀能斷惑。成清淨修證。漸次者位不躡等也。深入者直階妙覺也。問。十種深喻云何觀察。或即喻而觀乎。為合法而觀乎。答。觀經大意正須約法。約法修觀有通有別。通則直觀諸法悉如幻燄水月空華。似有實無了無所得則分別之心自止。別則各有配屬。應觀一切業如幻。一切法如燄。一切性如水中月。妙色如空中華。妙音如谷中響。諸佛國土如乾闥婆城。一切佛事如夢。佛身如影。報身如像。法身如化。何則。不可取捨畢竟空故。若以喻為法亦有理焉。蓋凡所分別皆因著相。著相之病在于謂實若對鏡觀像及觀水中月時謂實之心自無。著相之心亦息。是以正對鏡而分別義疎。過去則了罔陳習。未對而心無預緣。如是了知三際本平等雖有心念如虛空。此可與觀象得意者言。難與散心粗浮者說也。

○二以漸次結。

阿難。如是皆以三增進故善能成就五十五位真菩提路。

如上所明地位雖深。推厥所由皆由三種漸次。故知從戒生定從定生慧。戒定前茅斷不可缺。根境不偶修行要門。吳興曰。三增進者即漸次也。前三文下皆結示云是名增進修行漸次。又云從是漸修隨所發行安立聖位。或指金剛奢摩毗婆為三者非也。五十五位者。除前乾慧。由信至等覺是也。問。何故舍乾慧而又不取妙覺耶。答既言真菩提路。則顯乾慧非真。妙覺非路。今謂吳興所解至當。然善能成就之言意該乾慧。凡求佛者。不患不得菩提但患不得其路。故特言之。況前阿難所請實至等覺而止。

○三以邪正結。

作是觀者名為正觀。若他觀者名為邪觀。

長水云。行人若能依此修證。不斷而斷。無到而到。此則名為真修行者故云正觀。若言都無地位但尚理是。斯同邪見撥無因果故名邪見。仁王經中亦此料簡。說地位竟即云若言越此而成佛者是魔所說。吳興云。五十五位既由三增進故而得成就。今簡

邪正所以約觀言之。須知圓教之外三乘所修皆屬邪觀。愚謂如上六十聖位皆觀法也。

○二結顯經名。此科從初正觀總無明心以明修證中來。正觀中兩大章。一正明修證。二結顯經名。已上約解行證法委明一期修證已竟。理當結名以便流通。此結名中宛是五重玄義略無增減。則知此經。不惟起盡觀道懸符止觀。即所結名義冥契一家。東土釋迦於茲益信。具如釋題中明。今為二。一問。

爾時文殊師利法王子在大眾中即從座起頂禮佛足而白佛言。當何名是經。我及眾生云何奉持。

孤山曰。此經發起為救阿難。是故先開圓解。次顯圓行。行成入位極乎妙覺。垂範後世有始有卒。於是文殊請問經名及奉持法。奉持即流通也。

○次答五一定經體。

佛告文殊師利。是經名大佛頂悉怛多般囉怛無上寶印。十方如來清淨海眼。

法華中文殊偈文大師以證名體宗用釋四伏疑。今經五名亦應該五重玄義。第一名是定經體。大佛頂。雖是呪名。亦是經名。如來藏心遍一切處為大。佛尊而頂更為超出羣有無相可得非經體乎。然大即法身。佛即般若。頂即解脫。此三字如次可配體宗用三章。但約性恒開對修須合。今對下文如來密因是宗救護親因是用獨名為體。蓋體兼用冥一切無相稱大佛頂。合三離九不其然乎。然今名二十一字。首三字今題所存。餘十八字皆隱。則十八字不出大佛頂之義明矣。悉怛多等。亦是密名而通於顯。性本無染覆含法界名大白傘蓋。小乘經以無常無我為前印。涅槃寂滅為後印。印是佛說。今則三如來藏為無上寶印。印定諸法法法全真。又如來以此而照窮法界無一相可得名清淨海眼。正如妙玄取佛所見為實相正體也。

○二定經力用。

亦名救護親因。度脫阿難及此會中性比丘尼。得菩提心入徧知海。

夫歷劫親因以愛相纏。今能斷愛與無明父母別是真救護。度脫下舉二人以例餘也。則親因為總標。二人為別顯矣。阿難為親。摩登為因。得菩提心等者。此經斷愛窮見相之本。推至山河忽生之故。故佛果菩提可證。照徹三界正徧知海從茲入矣。則此經以斷愛顯真為用也。得菩提心亦可名宗。入徧知海亦可名體。對餘二章今但屬用。幽溪云文殊提獎名為救護。佛示三如來藏名為度脫。如是則顯密咸該而經題全隱此名也。又救護親因從上傘蓋得名。得菩提心從佛頂來。因也。入徧知海從清淨海眼來果也。

○三定經宗。

亦名如來密因修證了義。

圓修三止三觀是密因也。阿難首請妙奢摩他三摩禪那乃十方如來得成菩提之法正是密因。如來說三如來藏以酬其請權乘不識故稱為密。或解為疎密之密。一觀為疎。三觀為密。未必然也。如涅槃中明如來初說無常次說常住。以無常隱常故常住為秘密

藏。樂我淨等無不咸然。今經以不生不滅為本修因。雖用別教正顯圓常豈非密乎。依此而修為了義之修。如二十五圓通中獨選耳根是也。依此而證為了義之證。如六十聖位是也。然此經開解起行俱帶方便。明證惟圓。以阿難初請三觀有最初方便之言故解行帶權。殊費揀選。後明地位是旨歸之處其義純圓。而帶別明圓亦所以引別教也。則經宗在一乘明矣。據密因有三止觀亦可分配三章。對餘二事此惟屬宗。是開合之義。餘具如釋題中解。

○四定經教相。

亦名大方廣妙蓮華王。十方佛母陀羅尼呪。

大方廣之言似同華嚴然但義同而已。約時而論不可判屬華嚴正可冠于妙蓮華之上耳。然方等時經題中多有此名。吳興曰。大方廣所說之法也。大方是體。廣是其用。即空如來藏具不空之用也。又常遍曰大。軌持曰方。包富曰廣。如次配法身般若解脫。亦如來藏之三德也。即中云三字可配體宗用三。三者合則可論教相矣。妙蓮華王名同法華。今經自四卷來最多開顯之言。如各說圓通後佛云此等修行實無優劣。豈非各賜大車與法華無異耶。指權即實是蓮華喻中意。於權實法一切自在故稱王也。云十方佛母陀羅尼呪者乃是呪名。如方等陀羅尼經云。此陀羅尼呪乃可為父。乃可為母。又云諸佛道皆從此生是佛父母。今題正與彼同。又應屬方等矣。總判此經必是方等被開成醍醐為教相也。然一經成二味者。開顯之後前四時教皆入醍醐。今經亦然。又楞嚴與餘經不同。餘經各有當機懷疑叩佛佛為除疑。結經者據一時問答記集成經足明利益。餘人續聞法華悟解轉深得益在心非阿難能記。今經當機即是阿難是結經人。親為侍者常得咨疑。佛獨為阿難親弟說此楞嚴歷二十餘年但成一部。據經中說密同法華。據法華意以法華開方等。如前歎德之文是也。但開楞嚴餘可例知。亦由密同之故方得顯同。問。既開權顯實。亦開迹顯本否。答。經初云。佛子住持善超諸有能於國土成就威儀此明阿難大眾已住首楞嚴三昧不起滅定現諸威儀。即是開迹顯本。阿難侍佛日久能集諸經。苟不露開權開迹之意何以為後人之式耶。此名題中全隱。

○五別定經名。

亦名灌頂章句。諸菩薩萬行首楞嚴。汝當奉持。

此名共十二字。灌頂章句四字今題則隱。餘八字則存。灌頂章句者。中天竺國大乘秘典有五部。東方金剛部阿閼鞞佛以為部主。南方寶生部寶生佛以為部主。西方蓮華部無量壽佛以為部主。北方羯磨部不空成就佛以為部主。中央灌頂部毗盧遮那佛以為部主。吳興曰。此經從灌頂部中流出。蓋約密言名灌頂章句。有誦持者則如來智水灌其心頂。亦如剎利之受職也。菩薩由此受佛職位。故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當是經名。然上句從密呪立稱。而密與顯等。此句從經得名而顯與密等。菩薩萬行不出三觀。三觀一心萬行具矣。涅槃云。首楞者一切事竟。嚴者堅固。一切究竟而得堅固名首楞嚴。今經三卷中明性水性火等豈非一切事竟。又云妙覺明心先非水火豈非堅固。蓋今經

之宗雖具眾因果而意在以因該果。所以最後一名獨標菩薩。如阿難所請在最初方便。如來徵問圓通亦云最初從何方便入三摩地。經末亦云并初發心大力鬼神皆大歡喜。故知意重于因。又此名在釋題中判屬于用。但是宗家之用非用家之用。而萬行之言可攝用家之用故以配用。茲五名中救護親因別當力用。今不須配用而以為經名之要不亦宜乎。如一卷云。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又云首楞嚴王世希有。其為別顯經名無疑矣。問。五題皆是經名。何獨以此屬名。答五名既多稱者不能盡舉。名中之要莫過于此。如今世人名此經為楞嚴亦聖旨也。如上所說五重既備足堪受持。遂結云汝當奉持。五重次第者。經體既要故居其首。有體則有用用居其次。依經修行有因果之宗故居其三。三章既備須定教相。五者既俱能該別文則五重玄義皆總名也。

○二約別能招報心以明修證。一經正宗為兩大堂。初正觀總無明心以明修證。次約別能招報心以明修證。蓋眾生一念不覺即為障理無明。此是根本名惑障而不牽生三有。所謂總無明心是也。故凡行人修證。急須破顯此本以開一念三千三如來藏而直還本覺。既近復要如根如穴。根本既去枝末自消。如上七卷半經文明破明顯論修論證已竟。其如眾生既迷之後日趨日下如江湖之趨直至尾閭。因根本無明而即分成六種和合。所謂五識五意識受想行三心。此等諸心或貪或嗔或詐或諂與外塵相應以架造無邊巨業。業即招報受七趣苦果。是為枝末牽生能招報心也。且眾生過現習成習久自然時時發現。故雖觀根本或有證入或不相宜。如輔行云。初觀總無明心未必是宜。即當仍用前觀歷餘一心。或貪心。嗔心。慢心。更例餘陰入用十乘四運而推破開顯之。但能招報心有二種。一是現行能招報。即止觀揀境內於第六中取能招報及破法遍中歷例餘心或貪或嗔等心。輔行云過現習生是也。二是發得能招報。因正觀總無明心以發起多生宿習障定牽生。即止觀內所列煩惱病業九境。輔行云因觀發習是也。今如來既因當機之請以普示正觀總無明心竟。惟恐眾生機宜不同根器中下正觀難入則滯於二種能招報內仍入生死輪迴。故一一詳示不令住著。分二章。一示現行能招報心。即十習因招七趣報是。二詳發得能招報心。即五十種禪那現境是。今經貪習詐習等十心即止觀輔行中貪心嗔心等。委如大綱中明。但止觀唯明能招報之因心而如來復詳所招報之苦果。尤為章明較著也。經中顯然至文點示。至於明示兩種能招報心已而不明破。顯解行證法者。現行能招報例上可知。如止觀歷例餘心俱即三觀亦即三諦也。發得能招報因修觀發習不知是過一生住著即入輪迴。既已示明不生住著自然流入薩婆若海歸無所得矣。然而總科亦名約別能招報以明修證者。倘一住著例得為觀。即四種三昧內隨自意三昧。縱任三性於中覺察。及依經行法也。初為二一請問二開示初又二一經家敘悟。

說是語已即時阿難及諸大眾得蒙如來開示密印般怛囉義。兼聞此經了義名目。頓悟禪那修進聖位增上妙理。心慮虛凝斷除三界修心六品微細煩惱。

前定經名共有五重玄義顯密相織。今敘聞名得益故云說是語已及諸大眾等。開示密印者。自建壇聞呪已來雖知呪力未聞呪是實相之印。今始聞之亦初聞境智相如是呪

之義似專指初名也。此經了義等即顯說之名也。頓悟禪那者。禪那此云靜慮。乃止觀一心之道。奢摩他三摩在一心中即是其義。如云奢摩他中用諸如來毗婆舍那是也。良由阿難大眾本是圓機故能頓悟中道耳。阿難已入初果茲入修道故云修進聖位。妙理指所證之理。二果所證之理較初果為增上也。心慮等者。慮謂惑空。凝是凝寂。乃能證之心。增上妙理是慧。心慮慮凝是定。正合禪那靜慮之義。縱在小乘欲入聖位必由定慧。今悟中道與偏小不同。正定慧均等之時也。小乘定慧祇名為定。偏教定慧祇名為慧。若入圓乘始能均耳。斷除等者。阿難亦是超斷之人。如小乘所明證初果後更歷六番生死方斷欲界前六品惑。今此頓斷即超義也。云微細者思惑比見為細。而阿難是大乘二果之人更斷所知惑破無明豈可測乎。據其示迹且在思惑。

○二起禮陳疑二一起禮述益。

即從座起。頂禮佛足合掌恭敬而白佛言。大威德世尊。慈音無遮善開眾生微細沉惑。令我今日身心快然得大饒益。

長水曰。修道所斷行相難了故云微細。無始俱生故曰沉惑。疑網消除故身心快然。增進聖位故曰饒益。考俱生煩惱其數甚多。今但依小乘則三界四諦下八十八使名分別粗惑。貪瞋癡慢是俱生細惑。又見思是枝末無明。今以根本無明名為沉惑。

○二對佛陳疑二一雙問能所。

世尊。若此妙明真淨妙心本來遍圓。如是乃至大地草木蠕動含靈本元真如即是如來成佛真體。佛體真實云何復有地獄餓鬼畜生修羅人天等道。世尊。此道為復本來自有。為是眾生妄習生起。

初問六道是所招苦報。為是下即問能招報心。此聲聞法中見苦果而問習因。從粗及細之意也。故科名雙問能所。向下如來開示趣趣皆結云由妄想業之所招引亦能所雙答。明文宛在。真心具五種功德。所謂妙圓真淨明也。如卷初說。今先言其四。妙字疊見以三諦本離縱橫故云妙明真淨。而此妙德在一心中故稱妙心。次句方云徧圓。徧至無情有情。圓謂圓具。如是乃至正言一切即是真體。佛體下方明問意。此問與富那問似同而異。前問山河忽生。是問所以生起之故。謂清淨本然中何故生諸依正法也。今問佛體真寔云何復有諸趣苦果。為是性本有耶。為是眾生由五識五意識受想行諸心與外相應構業而生起耶。此正能所雙疑而重在所招報果。如來之答則廣詳能招報因。謂一切眾生寔本真淨。因彼妄見遂成十種能招苦報之因。由有妄因生起七趣之果。則今問意正在能招所招因果來由。真淨之說却是帶起之傍也。故與前不同。然此文所以詳明七趣者。他經以四生六道括盡羣生。今經廣四生為十二類生。亦應廣六道為七趣也。

○二別問所招。前雖能所雙問而疑在所招苦報。故別問之。是阿難重在所招七趣。而如來詳在能招十習明矣。

世尊。如寶蓮香比丘尼持菩薩戒私行姪欲。妄言行姪非殺非偷無有業報。發是語已。先於女根生大猛火後於節節猛火燒然墮無間獄。琉璃大王。善星比丘。琉璃為誅瞿曇族姓。善星妄說一切法空。生身陷入阿鼻地獄。此諸地獄為有定處為復自然。彼彼發業各各私受。惟垂大慈發開童蒙。令諸一切持戒眾生聞決定義歡喜頂戴謹潔無犯。

私行姪是行壞。妄言等是見壞。意謂殺盜有對。邪姪無對故云無報。為復自然者。別業別報不假他力故云自然。吳興云。問意有二。謂別業同報。別業別報。初問姪殺妄三即別業也。為有定處即同報也。為復自然下次問別業別報。據下答意皆是別業同報耳。文云。循造惡業雖則自招。眾同分中兼有元地。乃至云不斷三業各各有私。因各各私眾私同分非無定處。惟垂下請答。長水曰。幼小曰童。情昧曰蒙。阿難自鄙無有大智願垂開發也。若聞因果虛妄猶如空華則持戒何益。苟聞決定義門必令謹潔無犯。桐洲云。善惡因果雖皆虛妄。受報好醜終不差忒。又云。一念幻惡長劫沉淪。一念幻善遠階佛果。即中云。此即決定之義。辨地獄受報之事使知決定。不持戒者聞則恐懼。持戒眾生聞則歡喜。此阿難正在所招報苦也。

○二開示二一讚許。

佛告阿難。快哉此問。令諸眾生不入邪見。汝今諦聽當為汝說。

地獄固由邪見而入。乃至天仙修羅亦是修行歧徑即屬邪見。如圓通疏說。

○二正示二。初約總別雙答能所。二結示勸斷。初又二。一總示能招所招因果。二別詳能招所招因果。初又二。一能招報因二。一約迷真雙標。

阿難。一切眾生寔本真淨。因彼妄見有妄習生。因此分開內分外分。

長水云諸法本真未嘗生起。由念分別見諸法生。苟能離念即見眾生山河國土本來成佛。故云實本真淨。由念分別見諸法生即妄見也。前問云為是眾生妄習生起故佛云有妄習生。妄習即輔行所謂過現習生。五識五意識受想行心與外相應而成能招七趣之業因。一切眾生實本真淨則阿難所問本元真如即是成佛真體。其言不謬。然真淨之言獨舉空中。淨即空。真即中也。下內外分應屬俗諦。阿難止問妄習。今明妄習之先已有妄見。此正指一念不覺而有動之總無明心為根本惑。由此妄本生起十習。彼此相應以構業。乃現行能招報之牽生枝末。所謂境界為緣長六粗是也。

○二約內外別示二一內分。

阿難。內分即是眾生分內。因諸愛染發起妄情。情積不休能生愛水。是故眾生心憶珍羞口中水出。心憶前人或憐或恨目中淚盈。貪求財寶心發愛涎舉體光潤。心著行姪男女二根自然流液。阿難。諸愛雖別流結是同。潤濕不升自然從墜。此名內分。

前以內外而分兩分故云內分外分。今釋云內分是本分之內。謂不能超越于常情之外也。交光云。貪戀本趣名為分內。非本趣者即稱分外。愛為情欲之本故先舉愛。珍羞財寶有種種可愛名諸愛染。妄情即憐恨喜怒等也。或云無可著而生著故名妄情。憶

著貪求名情。情積不休口中水出即生愛水也。問。從情積而生水何生水之難乎。答。如人情輕安肯下淚。必情重方淚。然但觀口中水出則其人情積久矣。心憶珍羞豈非因愛染而起妄情乎。口中水出豈非情積而生愛水乎。貪求財寶應是有財之人故舉體光潤。流結是同者。流則向下。結則重滯。如土得水則結而不散也。

○二外分。

阿難。外分即是眾生分外。因諸渴仰發明虛想。想積不休能生勝氣。是故眾生心持禁戒舉身輕清。心持呪印顧盼雄毅。心欲生天夢想飛舉。心存佛國聖境冥現。事善知識自輕身命。阿難。諸想雖別輕舉是同。飛動不沉自然超越。此名外分。

以超越為外分。持戒生天等非止一事名諸渴仰。虛想謂清虛之想。即指持戒持呪之心。想積不休亦是習也。如持禁戒。非指暫時必歷歲月之久方名為持。勝氣者超勝之氣。氣必向上與水之潤下相反。然上之妄情亦心。今之虛想亦心。三界無別法惟是一心作。成此經惟心之旨。是故下舉善法以驗能生勝氣之相。心持禁戒豈非因渴仰而發明清虛之想乎。舉身輕清豈非想積不休而生勝氣乎。呪印者。如今經無上寶印亦呪名也。毅者雄猛之相。熏聞云。如銷伏毒害呪是三世諸佛陀羅尼印。若呪龍等惡律儀事非其義也。聖境冥現。蓋于想中冥默得見諸佛淨土。或于夢中潛通此相。想既飛動不沉眾生自然超越。此約不墮三塗名超勝也。

○二所招報果二一牒二習因。

阿難。一切世間生死相續。生從順習。死從變流。臨命終時未捨煖觸。一生善惡俱時頓現。死逆生順二習相交。

欲驗升墜當于生死。生則順其習氣。死則變其流類。前文云情積不休。又云想積不休。亦輔行過現習生之現行心是其習也。然其關要不過在將終之時善惡俱現業也。死則逆其習。生則順其習。故云二習相交。然此二習相交一句總該下文二習相然二習相吞等諸句。諸師于下文更作餘解尚當參酌。如貪姪人見地獄苦具為欲境是順其習也。隨受鐵牀銅柱之苦是逆其習也。故云二習相交也。問。墮獄雖爾生天何如。答。據臨終時必有愛生惡死之念亦是二習。大凡解經不可拘一途也。或死逆生順多就受惡報者言之。幽溪曰。臨命終時未捨煖觸者。人稟識息煖三法為命。生時識先投胎。搏父精母血而為種子。故有息而後有煖。三事相合而有生。三事相離而有死。死時先捨煖而後捨息。捨息而後識去。所謂去後來先作主翁者是也。

○二所招五果五一純想。

純想即飛必生天上。若飛心中兼福兼慧及與淨願。自然心開見十方佛。一切淨土隨願往生。

當知此等亦現行心能招淨善之報也。必生天上應在四王以上。既居天宮與暫遊者不同。故天上之言該三界諸天也。下云遊于四天即暫遊也。兼福慧等雖在七趣之外。亦是現行善心心數相應造作淨善之業。能招淨善之果。兼福謂前五度。兼慧即般若。

淨願即要期之心。欲生淨土此三缺一不可。吳興云。於飛心中旁論福慧故皆云兼。幽溪曰。純想中有二路。一生天。一生淨土。生天之想以上品十善為業。生淨土則四義俱備。而云隨願往生者。蓋淨土法門以信行願三法為之主。而三法中又以淨願為之約也。四義謂純想福慧及淨願。

○二情少想多。

情少想多輕舉非遠。即為飛仙。大力鬼王。飛行夜叉。地行羅剎。遊行四天所去無礙。其中若有善願善心護持我法。或護禁戒隨持戒人。或護神呪隨持呪者。或護禪定保綏法忍。是等親住如來座下。

夜叉有三種。一在地。二在虛空。三在天。地夜叉但以財施不能飛行。空天夜叉以車馬施故能飛行。善願即護法之願。善心即皈向六度之心。禁戒法忍等皆如來法故住如來座下也。法忍必由禪定而得。交光云。輕舉非遠者。謂豎不越四天。橫不越輪圍。遊者暫到而已。不同生天者常得居住。去者往也。保綏法忍。綏是安義。法忍即無生忍之類。真際云。情少想多此通舉也。理宜等降四類分之。一情九想即為飛仙。二情八想為大力鬼王。三情七想為飛行夜叉。四情六想為地行羅剎。幽溪云。情少想多四等中亦分二路。一無善願善心者但以下品十善為行。二有善願善心者多是乘急戒綏之人。故得親住如來座下聽聞大法也。

○三情想均等。

情想均等不飛不墜生於人間。想明斯聰。情幽斯鈍。

不飛為天仙。不墜為三塗。五情五想名為均也。以想明故人報聰于三塗。以情幽故鈍于天仙。孤山曰。由昔情想感今聰鈍。是知言均等者總報之業也。言幽明者別報之業也。由所習情想各有強弱致有聰鈍之異。幽溪曰。情想均等亦分二路。想雖五分明暗不同。明者斯聰故多睿智。情雖五分亦分輕重。重者斯鈍故多愚蒙。

○四情多想少。

情多想少流入橫生。重為毛羣輕為羽族。七情三想沉下水輪生于火際。受氣猛火身為餓鬼常被焚燒。水能害己無食無飲經百千劫。九情一想下洞火輪。身入風火二交過地。輕生有間重生無間二種地獄。

長水云。橫生旁生也。然有輕重。若情稍重報為走獸故曰毛羣。若想稍強身為飛禽故曰羽族。沉下水輪生于火際者。古解以為近於地獄其說甚是。然水中有火故水輪向下是火輪際。即前云火光上蒸故有水輪含十方界。據前文所說水下有火無疑矣。水能害己者。古解云縱得水飲亦化為火。最是。蓋鬼雖受氣猛火以火為受生之因而復以火助之必致大害。如此則雖有所食噉悉成猛火。其無飲食可知。洞者徹也。所居最下名風火二交過地。大地極下乃是風輪。今既洞火輪便與風輪相近。前文云堅覺寶成搖明風出故有火光為變化性。據此則風火必接。可知此地尚非風輪但稱風火二交過地。謂風火於此交際經過也。受風害者當為八寒。受火害者當為八熱。須知地獄雖有猛風

大火而亦因地勢之自然建立地獄。所以云眾同分中兼有元地。若寒獄得煖熱獄得涼即是有間。一向受苦即是無間。孤山云。只此七熱地獄自有輕重。而此無間非五無間。下文阿鼻方是第八熱獄名五無間也。又古解謂此非地下三輪。如俱舍云。大地最下有金水風輪。有八寒八熱地獄在三輪之上。此文云沉下水火風輪又似地獄在三輪之下。疑此所指非地下三輪乃地獄三輪也。竊研此。此文與前四卷火光上蒸搖明風出等合。即是世界安立本來如此。何必非地下三輪耶。況既云地獄三輪何故餓鬼亦生此中。恐此說未確。若與俱舍不合蓋經部不同例多如此。幽溪曰。情多想少分四類。論其趣生但有三種。于三種中各分輕重以論受報。二則明開。一則義隱。若分別者則輕為有財。重為無財也。

○五純情。

純情則沉入阿鼻獄。若沉心中有謗大乘。毀佛禁戒誑妄說法。虛貪信施。濫膺恭敬。五逆十惡。更生十方阿鼻地獄。

溫陵云。阿鼻此云無間。謂受罪苦具身量劫數壽命五者皆無遮間名五無間。此惟情業至重者墜入至劫壞乃出。若兼謗大乘等罪。則此劫雖壞更入十方阿鼻無有出期。雨公云。謗法者。令無窮人生邪見。毀佛禁戒如寶蓮香比丘尼之類。誑妄說法如善星妄說法空之類。無功而貪人之信施。無德而當人之恭敬。乃至犯五逆十重。皆十方阿鼻之種也。幽溪曰。純情無間亦分二類。一不謗大乘等至劫壞出可盡之無間也。一若謗大乘等劫壞不出不可盡之無間也。謗大乘及五逆十重則事兼道俗。毀佛禁戒等四罪性在于道。故在道之士未空乎想宜先空乎情。一涉乎情便為失足之階漸。況純情至于不可盡之無間乎。

○二別詳能招所招因果七一地獄趣三一結前標起。

循造惡業雖則自招。眾同分中兼有元地。阿難。此等皆是彼諸眾生自業所感造十習因。受六交報。

循者順也。隨業招報不關他人。而眾人同感一報非無定處。長水云。眾名不一同名為一。眾有相似之同分。若造業同者共中共變。苕溪云。此結情多想少及純情之類也。然橫生者非有元地。以毛羣羽族散在諸趣故。是則正言鬼獄二道。斯略酬阿難所問以結前也。十習因六交報乃是起後。雙標能招報因所招報果。十習因。即止觀所揀於第六中取能招報之餘一心。所謂貪心嗔心慢心。及例餘陰入之五識五意識。受想行三心。此等心使與根塵相應。共造大業能招七趣報苦。六交報。即所招報果也。經雖雙標能所佛意重在能招習因故先詳十種習因。能招習因既除則所招六交報苦自消也。次詳辨因果二。一能招十習因。二所招六交報。即釋明上二也。初中二一總徵。

云何十因。

○二別示十。一姪習。淫習中一順習已含逆習。二二習相交之狀。三聖賢訶棄(此科準後文第七冤習以分)。

阿難一者淫習交接發於相摩。研磨不休如是故有大猛火光于中發動。如人以手自相摩觸煖相現前。

交者謂兩相交也。下文例之。淫之始起于兩人相接而發為相摩此名如是作。研磨不休成習名如是性。大猛火光乃是因中具果。何必專屬順習必是逆習名如是相。亦是摧折色心為體。交光云。交者結構之始。發者臨時之動。既云淫習是積久為習何云結構之始(或云淫之始發于相磨。或云淫習發為相磨兩說皆可)。

○二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然故有鐵牀銅柱諸事。

順習發逆習之火。逆習還燒順習之身。故云相然。此名因緣果報。亦兼如是力。然火猶是順習所生反加于身燒然自體則逆習也。既生地獄則順逆二習共相燒然。順習故鐵牀可臥。銅柱可抱。逆習故還燒自身。皆習心所現寧有外境哉。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行淫同名欲火。菩薩見欲如避火坑。

欲火之言正是本末相等。補遺云。內分淫生愛水。今十習中淫生火而貪生水者。淫有二義。一者貪愛故亦生水。二者男女二根相磨生煖故受火報。上文內分通取愛義故淫生愛水。今十習義淫取研磨則生火報。十習各具性作力相體因緣果報本末等也。如此等心皆能招於七趣六交報果。此等心習若起即當覺察。用四運推其不在內外中間東西南北以破其妄。妄因既破妄果自亡。然後開顯三千會入性藏。而修證事畢矣。

○二貪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二者貪習交計發于相吸。吸攬不止如是故有積寒堅冰於中凍冽。如人以口吸縮風氣有冷觸生。

計祇是計較。而其體發于相吸。吸之不止是稱貪習。貪元是水積令成冰。吸攬是順習。積寒堅冰即是逆習已成之狀。此表報為相也。云積寒堅冰亦是因中具果。於中凍冽者冰結于貪習之中非外法也。口吸成冷觸。心吸成堅冰。可不懼耶。

○二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陵故有吒吒波波羅羅。青赤白蓮寒冰等事。

俱舍云。頰部陀此云疱。尼刺部陀此云疱裂。此二從相。阿嘶吒唬唬婆嚩嚩婆此三從聲。鬱鉢羅等三即青白紅蓮。此三從色。以寒彌甚身色同之。今之善作家者觀此宜知所懼。相陵者陵是高舉之意。冰者嵯峨之勢。貪人多以財勢陵人故也。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多求同名貪水。菩薩見貪如避瘴海。

水由水結名之貪水。瘴癘止是不和之氣。而人所以謹避之者以其遍也。貪心亦然。遍滿世間故云瘴海。

○三慢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三者慢習交陵發於相恃。馳流不息如是故有騰逸奔波積波為水。如人口舌自相綿味因而水發。

交光云。陵者欺義。相恃如倚財倚勢。竊謂相恃者。謂對物而有自恃之心。自恃而至陵他是放逸之至也。故曰馳流不息。騰者騰上。水之奔放者勢必騰上。故云騰逸奔波。愛著元屬水故感奔波。奔逸是放恣所致。積波為水謂積波為江河之水。亦是因中具果。綿味者纏綿味著。交光云。是絞[口*救]之狀。蓋綿味則不停故生水也。

○次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鼓故有血河灰河熱砂毒海融銅灌吞諸事。

慢從貪嗔而有。荊公云愛已掉動故積波為水。令他傷惱故感血灰熱砂等。即中云血河等是貪嗔和合之象。順逆二習互相鼓動成此地獄相而還害其身。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我慢名飲癡水。菩薩見慢如避巨溺。

慢發于貪嗔二分得癡力最全故云癡水。一說西域有水飲之發狂名為癡水。如此方貪泉之類。見慢者。交光云。謂見己心之慢非見他慢也。下做此。慢中具貪瞋癡名巨溺。即積波為水之處。又溺者。以水兼泥易陷難拔。巨溺良可畏夫。

○四瞋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四者瞋習交衝發於相忤。忤結不息心熱發火鑄氣為金。如是故有刀山鐵橛劍樹劍林斧鉞鎗鋸。如人銜冤殺氣飛動。

衝突也。結者鬱結。瞋習以交衝為相。而其始也發于相忤。溫陵云。心屬火。氣屬金。心火轉盛氣金轉剛故云鑄氣為金也。補遺云。煩熱不息氣忿成堅故感金石等事。銜冤顯瞋習。銜冤則忿氣鬱結。瞋既成習濃積亦然。

○二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擊故有宮割斬斫剝刺槌擊諸事。

二習者。以瞋害他人為順習。以瞋反害自身名逆習。斫則斬首。剝乃碎尸。孤山曰。宮割古五刑之一。吳興曰。五刑謂墨劓剝宮辟。刺即古之墨刑。槌擊笞杖之類。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瞋恚名利刀劍。菩薩見瞋如避誅戮。

名利刀劍直以果名因耳。

○五詐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五者詐習交誘發于相調。引起不住如是故有繩木絞校。如水浸田草木生長。

詐者詐現親附。長水云。詐謂諂曲罔冒于他。矯說異儀險曲為性。調亦勾引之意。引起者。或使其親己。或使其作惡。皆是引起。造因之時。以術制人而所感報亦為繩木等制。水性至柔而浸潤不已成草木之堅質。詐術亦至柔而堅固不解成繩木等報。

義實相肖故以例之。

○次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延故有柎械枷鎖鞭杖槌棒諸事。

其初也以術智延致他人。逆習一起還延致此順習之體故云二習相延。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奸偽同名讒賊。菩薩見詐如畏豺狼。

讒者[讚-貝+日]也。佞也。讒賊本欲害人詐亦害人。雖不直害究竟還同。豺狼。狗足羣行舌有逆刺。狼銳首白頰大尾長胡。似犬。二獸能卜事出必有獲。奸偽之人外示親善中懷讒賊。實豺狼之心。佛與大士即以其心而定名。畏避也。

○六誑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六者誑習交欺發于相罔。誑罔不止飛心造奸。如是故有塵土屎尿穢污不淨。如塵隨風各無所見。

誑者。若就言語即是見言不見。若就行止即是虛現有德。此中云誑似妄言以陷人之意。交欺之因發于相罔。罔是暗昧之義即相瞞也。誑是誑陷。飛心者。言其從空而起無因而至也。志在瞞人故感塵土。以惡名加于良善陷人于罪故感屎尿。類顯云如塵等者。造因之時使人無所見。感果之時己身亦不可見。故云各無所見。

○次二習相交之狀習相加故有沒溺騰擲飛墜漂淪諸事。

以逆習加于順習名相加。誑能陷人故受沒溺。飛心所造故受騰擲。誑語或天或淵故遭飛墜。或此或彼故受漂淪。其中有風故曰飛曰漂也。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欺誑同名劫殺。菩薩見誑如踐蛇虺。

殺人之術誑為最便。又造誑之意必欲殺人。故最毒者無過于此。妙樂云。蝮者。爾雅云虺長三寸大如指。江南謂虺為蝮。有牙毒。鼻上有針。餘如桐洲註。

○七冤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七者冤習交嫌發於銜恨。如是故有飛石投礮匣貯車檻囊盛囊撲如陰毒人懷抱畜惡。

冤古本作怨。長水云。怨即恨也。由忿為先。懷惡不捨結怨為性。今謂冤是讐義不共戴天。如嚴仲子之刺韓相。子胥鞭平王尸即名冤習。冤習是交嫌所致而其相發為銜恨。銜者含也。時時懷恨必欲暗傷之也。此是順習中已有逆習非指感果。飛石投礮是不意其忽至。礮亦石也。匣貯即匣牀。車檻即囚車。囊盛如請君入囊。囊撲囊藏而撲殺之。史記載秦始皇囊撲二弟。以因中銜恨殺人故招藏匿受苦之報。交光云。陰毒喻能感之心。畜惡喻所感之境。此解未善。今謂此是類顯。如素性陰毒之人中藏惡念。若銜恨者雖非素性而畜惡適與相類即似其因。桐洲云。畜惡在懷其猶匣貯車檻等。陰毒傷人如飛石投礮等即似其果。

○二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吞故有投擲擒捉擊射拋撮諸事。

前之含冤必報猶是順習。至死後受報乃以逆習還吞順習。以報怨時必欲相害。故感投擲擊射等。必欲相報故感擒捉等。拋是拋擲。撮是捉撮。古本作挽。長水云挽撮是牽繫罪人之狀。作拋者悞也。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怨家名違害鬼。菩薩見怨如飲酖酒。

補遺云。違害鬼者。宿有相違今為禍害。身子曾遭其事。孤山云。酖鳥名。其羽有毒。以畫酒飲之則死。其鳥似鸚。食蛇蝮。雄名運目。雌名陰諧。即中云。鬼似無形而能害人。酒似可飲而藏酖毒。皆藏恨殺物之情狀耳。

○八見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八者見習交明如薩迦耶見戒禁取邪悟諸業發於違拒。出生相反。如是故有王使主吏證執文籍。如行路人來往相見。

見謂惡見。非一朝一夕之故亦名見習。照鏡為交。見有邪光故曰交明。見有五。一身見。執身有我因身計我故名身見。二見取。如執非想為涅槃是非果計果。三戒取。如執牛狗戒為生天涅槃之因是非因計因。四邊見執常非斷執斷非常。五邪見。謂撥無因果。初執斷常但屬邊見。若至撥無因果即成邪見。是邪能攝邊故今文不言邊見也。順邪反正故云發于違拒。執有非無執無非有故曰出生相反。有王必有使。有主必有吏。皆自心所見。手執文籍以正其非。行路人不過生出來往二字。自謂其是復見其非。如一往一來面目無可逃也。又如行路言其無情。

○次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交故有勘問權詐考訊推鞠察訪披究照明。善惡童子手執文簿辭辯諸事。

勘問是總標。權詐考訊者。如考訊時必用權數也。推鞠察訪者。推鞠其根由。察訪其所言也。披究照明者。披究其理。照明使知邪偽也。見中有善有惡須二童子。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惡見同名見坑。菩薩見諸虛妄偏執如臨毒壑。

此惡見由人情偏執故是情多想少所攝。見是陷人之處。謂陷入三塗故曰坑。諸毒之中見毒最深能損法身故以壑喻。

○九枉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九者枉習交加發于誣謗。如是故有合山合石碾磑耕磨。如讒賊人逼枉良善。

前云誑者妄言以陷人。此同類加謗亦能害人故招惡報。今云枉者。似官長有權枉害良善加之罪譴。故云與誑習有異。交加者加于人也。合山謂見兩山來合罪人無逃避處也。合石如之。碾磑耕磨皆逼害之狀。因時欲使人為齏粉故招此報。讒賊等者謂感果如其因也。

○二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排故有押捺搥按蹙漉衡度諸事。

相排者以逆習排順習也。押捺者。謂心不服強押之而過捺也。搥按者。謂意不甘強按之而槌擊也。蹙漉者謂攢其手足壓之而漉其血也。索隱云。衡度者衡較輕重度較長短。皆是定其罪狀使無逃避之意。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怨謗同名讒虎。菩薩見枉如遭霹靂。

以言害人曰讒。讒能傷人曰虎。不知所從而甚為可畏為霹靂。

○十訟習三一順習已含逆習。

十者訟習交誼發于藏覆。如是故有鑒見照燭。如於日中不能藏影。

我既藏覆彼必發之名訟。故藏覆正是訟習。我欲隱而人發之遂成誼訟。是順情中已生逆情之境。鑑見照明俗稱業鏡臺者是已。日中不能藏影但喻所感之境。

○二二習相交之狀。

二習相陳故有惡友業鏡火珠披露宿業對驗諸事。

二習相陳以逆習陳露順習也。惡友即證明人言。同類惡人證其訟事也。業鏡火珠皆能照其是非。

○三聖賢訶棄。

是故十方一切如來色目覆藏同名陰賊。菩薩見覆如戴高山履于巨海。

補遺云。陰賊者謂陰謀賊害。戴高山者。意欲覆藏適以自壓。下臨無底之淵無立身之地矣。溫陵云。十習發于十惑通根本而兼隨。隨煩惱二十。初曰忿恨惱覆誑諂僞害。今詐習即諂也。怨即恨也。枉即害也。訟即覆也。略例而已。幽溪曰。十習既屬根隨。煩惱根本有六。謂貪瞋癡慢疑不正見。或開為五。隨有二十。隨忿恨惱覆誑諂僞害嫉慳無慚無愧不信懈怠放逸昏沉掉舉失念不正知散亂。今姪習即所發之業具足貪癡。詐習即諂。冤習即恨。見即五見。枉即逼壓良善害所攝。亦瞋類。訟謂相論得失。恨為先惱之一法性相應故。已上十習。即約能招報以明修證之境也。境雖有十祇是現行。貪瞋癡開合之異耳。用觀當依止觀第四非行非坐三昧。縱任三性於中覺察。但使起心即可用觀以顯不思議境。不必懼其盛大。所謂但使有魚多大維嘉也。詳答能招報十習因竟。

○二所招六交報二一總明。

云何六報。阿難一切眾生。六識造業。所招惡報從六根出。

現行習因。准輔行只五識五意識。今言六識者。非心王也。即意識心數。及受想行心亦能起惡。與六根相應造罪者。夫識從根出既是根造還從根受。吳興云。造業招報根識必俱。今以識為業而報從根者。蓋業竝由心報多約色故也。所名六交報者。濬師云因與果交。今則不爾。但是果時六根與惡報相涉也。幽溪曰。下文一一各明一根

受報五根與之同受者六亂妄想使之然也。前不云乎。是故世界因動有聲。因聲有色。因色有香。因香有味。因味有觸。因觸知法。六亂妄想成業性故十二區分由此輪轉。彼明十二類生之根本故曰窮十二變為一旋復。今六交報乃彼化生一類。方其造十習因時必一根造罪而六亂妄想趣外奔逸與之同造。故一根受報而五根與之同受。但互為主賓不同以明六交差別。此的是所招報果也。

○二別示二一徵。

云何惡報從六根出。

前云所招惡報從六根出則根與報交故名六交報。今即徵云云何惡報從六根出六交之義益更顯然。又云一者見報招引惡果果即屬報亦是根與報交之義。雖云此見業交乃是業與根交。然業變成報故接云先見猛火元是報與根交。若云業與果交義似未順。

○二示六一見報二一標。

一者見報招引惡果。

○二釋三一臨終見相。

此見業交則臨終時先見猛火滿十方界。

溫陵云見覺屬火故感猛火。吳興云先見猛火即現報。亡者神識等即生報。

○二入獄初相。

亡者神識飛墜乘烟入無間獄。

火元騰上故先飛後墜也。溫陵云。六交皆直入無間者就重言耳。成論云。極善極惡皆無中陰所以直入。

○三入獄後相又二一發二相。

發明二相。一者明見。則能徧見種種惡物生無量畏。二者暗見。寂然不見生無量恐。

前辨見中明暗俱見今入獄亦爾。兩公云。由人間明目張膽造諸惡業了無畏心。故在此中徧見惡物生無量畏。言惡物者。如鐵蛇銅狗劒樹刀山牛頭阿旁之類。由在人间暗地瞞人作諸惡業恬不介意。故在此間寂無所見生無量恐。蓋畏生于境而恐藏于心也。

。

○二交六根。

如是見火。燒聽能為鑊湯洋銅。燒息能為黑烟紫燄。燒味能為焦丸鐵糜。燒觸能為熱灰爐炭。燒心能生星火逆洒灑空界。

溫陵云。聞聽屬水故燒聽能為鑊湯洋銅。鼻嗅主氣故燒息能為黑烟紫燄。舌主味丸糜味類也。身主觸灰炭觸類也。心正屬火燒之轉熾故逆洒空界。即中云。心元屬火念慮紛雜燒之遂成星火。逆洒者一時盡洒也。字書云。逆者走逸也。一根造業六根助之。故一見火遍燒六根。

○二聞報二一標。

二者聞報招引惡果。

○二釋三一臨終見相。

此聞業交。則臨終時先見波濤沒溺天地。

據此是業與根交。而業變為報即報與根交。

○二入獄初相。

亡者神識降注乘流入無間獄。

降注下流也。

○三入獄後相二一發二相。

發明二相。一者開聽。聽種種鬧精神愁亂。二者閉聽。寂無所聞幽魄沉沒。

桐洲云。耳根所取動靜二境造種種業。今受其報亦緣此二。開即動。閉即靜也。熏聞云。亂者恟愁。上音寇。下音質。愚也。(文)幽冥中似有形質受沉溺之苦。故云幽魄沉沒。

○二交六根。

如是聞波。注聞則能為責為詰。注見則能為雷為吼為惡毒氣。注息則能為雨為霧洒諸毒蟲周遍身體。注味則能為膿為血種種雜穢。注觸則能為畜為鬼為糞為尿。注意則能為電為雹摧碎心魄。

言洒毒蟲者。謂雨霧中散洒毒蟲也。水中之畜如魚鱉等。水中亦有鬼此水隨形變皆是惡觸。吳興云。上云見火此云聞波諸說弗明。今以近義詳之。如易云。離為目為火。坎為耳為水。將恐見聞本乎水火之性故發燒注之相也。溫陵云。聞聽屬水故觀聽旋復則水不能溺。依之造業則能感波濤。注聞發聲故為責罪詰情之事。注見能為雷吼者。聞波屬陰見火為陽。陰陽相薄而成雷故也。注息為雨霧水隨氣變也。注味為膿血水隨味變也。注觸為畜鬼水隨形變也。注意為雷雹意出于心水火交感也。一切物理莫不因五行乘陰陽以變化。故今隨根轉變之事皆不出此。

○三鼻報二一標。

三者鼻報招引惡果。

○二釋三一臨終見相。

此鼻業交。則臨終時先見毒氣充塞遠近。

資中曰。鼻根造業貪嗅諸香。故招毒氣以受其報。

○二入獄初相。

亡者神識從地涌出入無間獄。

從地涌出者肖鼻有孔也。氣息必從下而上故從地涌出。又必從上而下故入無間獄。

。

○三入獄後相二一發二相。

發明二相。一者通聞。被諸惡氣熏極心擾。二者塞聞。氣掩不通悶絕于地。

○二交六根。

如是鼻氣。衝息則能為質為履。衝見則能為火為炬。衝聽則能為沒為溺為洋為沸。衝味則能為餒為爽。衝觸則能為綻為爛。為大肉山有百千眼無量啞食。衝思則能為灰為瘡。為飛沙礮擊碎身體。

洋水盛貌。觸身也。為大肉山者謂身為大肉山。有百千孔無量蟲啞食之。為灰等者。心思紛雜得毒氣而為灰沙。瘡亦毒氣也。孤山云。魚敗曰餒。羹敗曰爽。溫陵云。質礙也。履通也。嗅業所依不離通塞。故衝息能為質履也。衝見為火炬。衝聽為沒溺洋沸。則見覺屬火聞聽屬水明矣。為餒為爽味隨氣變也。綻折爛壞體隨氣變也。衝思為灰沙依土感也。溫陵云依土感者。謂脾主思。脾屬土也。

○四味報二一標。

四者味報招引惡果。

長水曰舌根作罪最廣。一貪味為罪殺戮必多。二發語造業其罪又廣。然既云味報多是貪味之報。長水引妄語等特旁義耳。然不可少宜雙用之。

○二釋三一臨終見相。

此味業交則臨終時先見鐵網猛燄熾烈周覆世界。

舌根造罪猶若網羅無所不覆。故臨終先見鐵網。猶大火無不被燒故復見猛燄。此則似於妄語報也。

○二入獄初相。

亡者神識下透掛網倒懸其頭入無間獄。

下透掛網倒懸其頭似神識沉埋于滋味中也。亦是發言顛倒之報。

○三入獄後相二一發二相。

發明二相。一者吸氣。結成寒水凍裂身肉。二者吐氣。飛為猛火焦爛骨髓。

長水云。吸氣則取味所招。吐氣則發語所致。今謂不應偏取。發語亦有忽冷忽熱之勢。彼貪味者或貪其冷或貪其熱。如鯖魚沉李沸羹熱臙味別樂殊。故吸氣為陰屬寒水。吐氣屬陽為猛火也。

○二歷六根。

如是嘗味。歷嘗則能為承為忍。歷見則能為然金石。歷聽則能為利兵刃。歷息則能為大鐵籠彌覆國土。歷觸則能為弓為箭為弩為射。歷思則能為飛熱鐵從空雨下。

承忍者。謂承領忍受一切惡味。見覺屬火為然金石。語云眾口鑠金據此則是謗人之報。利兵刃者取利兵相擊之聲。息本虛浮能為鐵網。此羅織人之報。亦網取羣味之報。溫陵云。觸味傷物故感弓箭以自傷。發言亦爾。弩亦弓也。黃帝始作弩。弩怒也。其柄曰臂。鈎弦曰牙。牙外有郭。下曰懸力。合名曰機。如機之巧也。射即從弩所

發之箭。飛熱鐵者。造語從空。緣味之思亦從空發。故感飛鐵從空而雨。

○五觸報二一標。

五者觸報招引惡果。

○二釋三一臨終見相。

此觸業交。則臨終時先見大山四面來合無復出路。

五歷皆是依報而觸為依報最著。如宮殿房宇皆是依報之觸。涼煖稱意人共求之。依此造業故臨終見四山來合。古人以男女身分為觸義豈不然。然此乃觸之至近者耳。無出路者無迹避也。

○二入獄初相。

亡者神識見大鐵城火蛇火狗虎狼師子牛頭獄卒馬頭羅刹手執鎗稍驅入城門向無間獄。

古人稱為惡觸雜感。生前求遊居之樂。可意之人。玩好之物。今見入獄初相如此

。

○三入獄後相二一發二相。

發明二相。一者合觸。合山逼體骨肉血潰。二者離觸。刀劍觸身心肝屠裂。

溫陵云觸業所依不出離合。屠裂即離相也。

○二交六根。

如是合觸。歷觸則能為道為觀為廳為案。歷見則能為燒為熱。歷聽則能為撞為擊為刺為射。歷息則能為括為袋為考為縛。歷嘗則能為耕為鉗為斬為截。歷思則能為墜為飛為煎為炙。

前貪房宇之觸涼煖稱意。今見趣獄之路治罪之處。觀此文則道途房宇為觸審矣。谷響云。古者每門樹兩觀于前以標表宮其上可居。登之可以遠觀故謂之觀。人臣將朝至此則思其所闕故謂之闕。燒熱為眼家之觸。燒為眼所見。熱為身所受。撞擊等為耳家之觸。刺音恣。插刃于身也。射插箭于身也。括袋等為鼻家之觸。括結也。括袋使氣不通。息本依身與身最切變為考縛。耕鉗等為口家之觸。耕鉗其舌。斬截其齒。飛墜等為意家之觸。以思或升或降或熱惱故。

○六思報二一標。

六者思報招引惡果。

○二釋三一臨終見相。

此思業交。則臨終時先見惡風吹壞國土。

妄念動于中則風輪起于外。思之能感惡風明矣。

○二入獄初相。

亡者神識被吹上空旋落乘風墮無間獄。

或上或下是隨風飄蕩。

○三入獄後相二一發二相。

發明二相。一者不覺。迷極則荒奔走不息。二者不迷。覺知則苦無量煎燒痛深難忍。

意根所對有昏明二種。不覺即昏。覺即明也。荒者神思亂也。由迷悶而致荒亂理之自然。奔走雖身實意根中所現之象。上句以不覺顯迷。下句以不迷顯覺。意能遍緣五根所覺既遍痛深餘根也。

○二交六根。

如是邪思。結思則能為方為所。結見則能為鑑為證。結聽則能為大合石。為水為霜為土為霧。結息則能為大火車火船火檻。結嘗則能為大叫喚為悔為泣。結觸則能為大為小。為一日中萬生萬死為偃為仰。

長水云惡習所成皆是邪思。思以分別為義。意中現象通是結成。結為方所分別成矣。方所與鑑證相連恐是造罪之方故下即鑑證罪人事也。大合石等。溫陵以為水土交感是也。前文云。山石擊則成燄融則成水其義明矣。又云。火騰水降交發立堅。濕為巨海乾為洲渾。今冰霜亦水類。為土者。約雨言之。即霾也。霜別本作霧。與霧同。音蒙。天氣下地不應曰霧。息通出入故為火車船檻皆運行之象。叫喚悔泣必有言詞亦舌根事。忽覺身大。忽覺身小。生死偃仰皆身觸受苦之相。蓋萬生非萬遍受形。即是一身而一日中萬生萬死也。詳示所招報竟。

○三總結顯妄二一由妄所成二非真本有一又二一總結由妄所成。

阿難。是名地獄十因六果。皆是眾生迷妄所造。

問。據六交報所墮之獄皆云無間。然則十習因悉是阿鼻之業耶。答。如貪習所感八寒地獄非阿鼻也。乃至訟習所感業鏡火珠等是受報前事亦通鑑照入獄之人。經云無間恐是對彼輕獄則八寒八熱等皆名無間非定指阿鼻也。但阿鼻亦名大無間耳。眾生若悟自心一切苦報皆同幻化。因迷自心妄見諸苦豈實有哉。

○二別結能所因果五一阿鼻獄因果。

若諸眾生惡業同造。入阿鼻獄受無量苦經無量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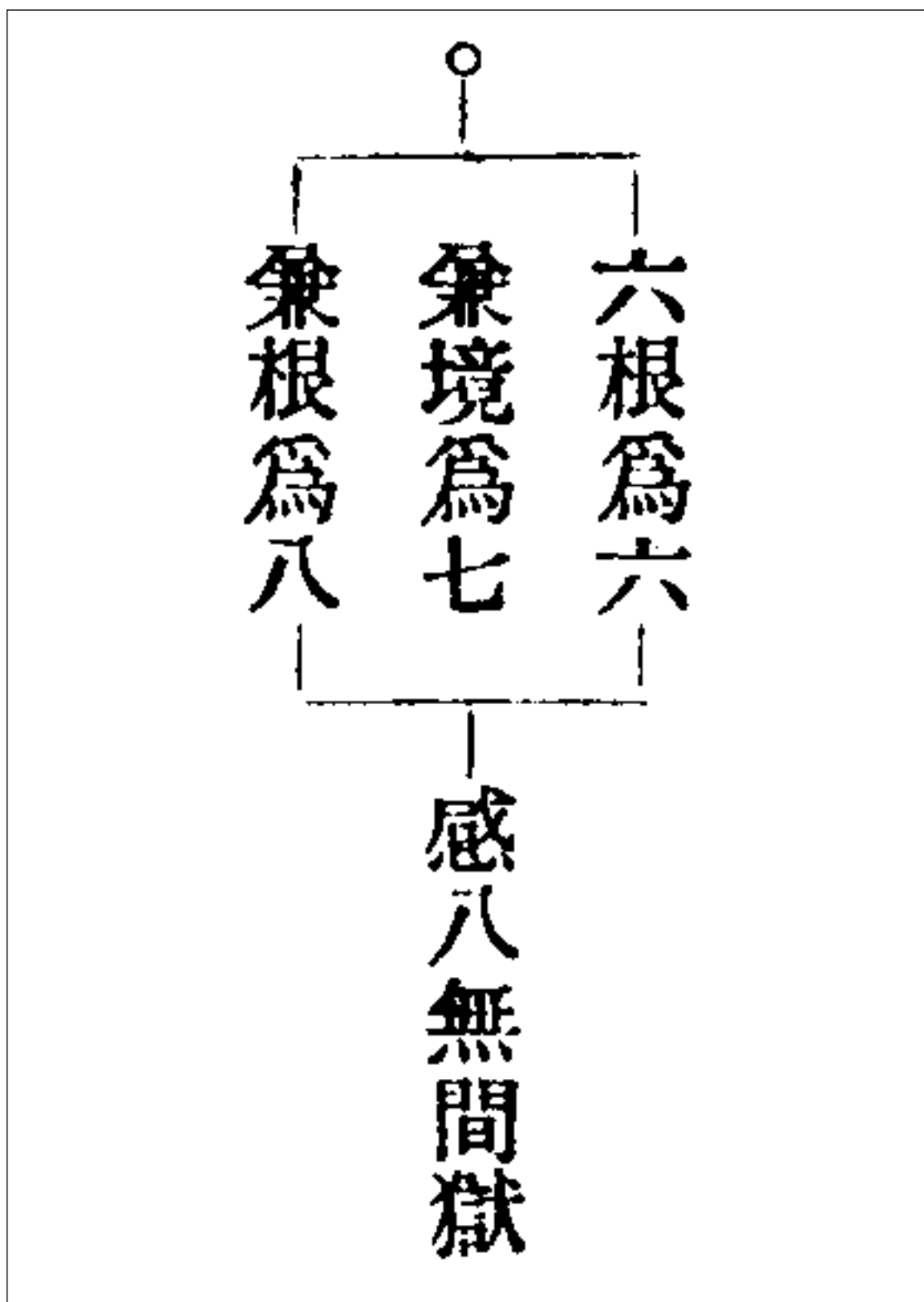
同造者謂同造十習因也。惡心重故受苦經劫皆多。古人謂六根十習一時同造。今謂不然。但是一生具諸惡耳。

○二八無間獄因果。

六根各造及彼所作兼境兼根。是人則入八無間獄。

各造者六根各造。如眼造眼家之惡。乃至意造意家之惡。兼境等者謂十因所造之事。十因雖兼而根不兼但名兼境。或造惡時能造之根雖兼而境不兼但名兼根。兼境在十因中或兼二三至八九。兼根在六根中或兼二三至四五。各造為六。兼境為七。兼根為八。則有八因能招八無間獄之苦。八因所招故名八無間獄不必定是何獄也。而無間

獄名非寒即熱亦不定指何獄。然此因縱入阿鼻不至經無量劫矣。此中云八獄當是八種人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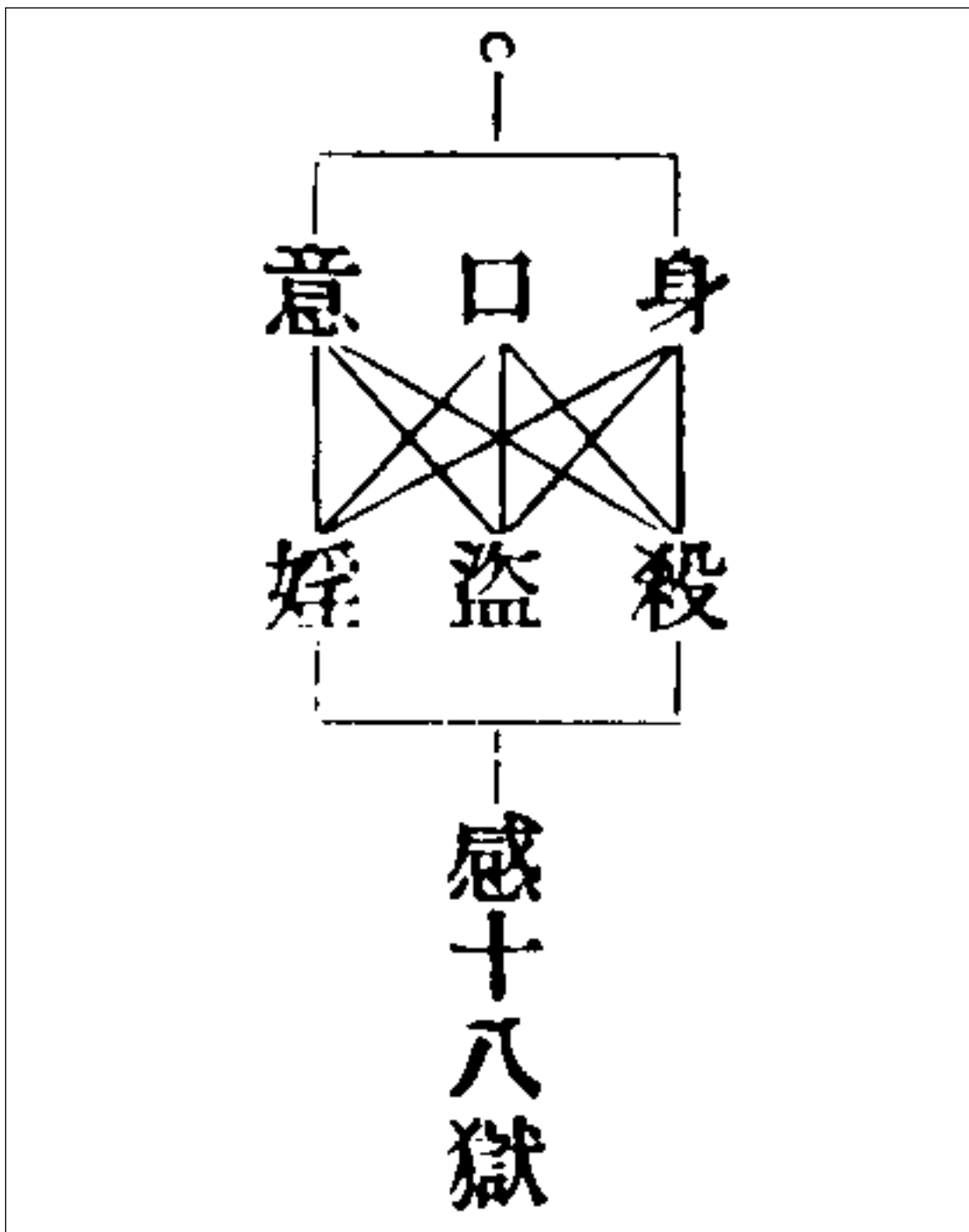
即中附評無間獄名。

據經云。九情一想下洞火輪身入風火二交過地。輕生有間重生無間二種地獄。純情即沉入阿鼻獄。是則阿鼻似在無間之外。又云惡業同造入阿鼻獄受無量苦經無量劫。六根各造及彼所作兼境兼根是人則入八無間獄。則無間似亦在阿鼻之外。但八熱獄中從古以阿鼻為第八獄。偈云。等活黑繩三眾合。嗥叫大叫六炎熱。七極熱下八阿鼻。此八寒熱根本獄。二說如何會通。孤山解前段經去。輕生有間重生無間者。祇前七獄自有輕重。應以第六為有間。第七為無間。此說較妥。但後段經未有會通之釋。以偈語本出俱舍論及長阿含經不可違也。若謂阿鼻定在八無間外於今經似順而違阿含俱舍。恐非通方之論。

○三十八地獄因果。

身口意三作殺盜姪。是人則入十八地獄。

言身口意三則六根不全明矣。作殺盜姪則十因不全明矣。須知殺盜姪業世人多犯。十習非大惡人不能兼也。言十八獄者。身作殺盜姪。口作殺盜姪。意作殺盜姪。所造有九。能造有九。二九十八以為能招報因感十八地獄所招報果。有一因必有一果理之自然無足疑者。此現行能招報名所招報明文歷然。例之前後皆可知也。



○四三十六獄因果。

三業不兼中間或為一殺一盜。是人則入三十六地獄。

三業不兼即是複也。此有九句三十六因。一身口作殺盜。二身口作殺姪。三身口作盜姪。四身意犯殺盜。五身意犯殺姪。六身意犯盜姪。七口意犯殺盜。八口意犯殺姪。九口意犯盜姪。既有三十六因定招三十六獄。云中間或為一殺一盜者。亦有九句三十六因。一身口作殺。二身口作盜。三身口作姪。四身意犯殺。五身意犯盜。六身意犯姪。七口意犯殺。八口意犯盜。九口意犯姪。其中能作既有十八所作之業亦有十

八。是三十六能招之因招三十六地獄之果也。是人者不止一人。如身口犯殺盜便感四獄。其入獄多少惟人所感。

○五一百八地獄因果。

見見一根單犯一業。是人則入一百八地獄。

見見之言古解不一。即中曰見見可攝六根。前六交報中間根云先見波濤。鼻根亦先見毒氣。則餘根受報必先有見。煩惱數有一百八獄亦如之。雖名數未詳義則可準。然根境相對便成兩獄。今但根犯未涉于境。如妄言謗人人未受害。造謀殺人人不被殺。眼耳犯故往觀聽等。故于一百八中止墮一獄也。

○二非真本有。

由是眾生別作別造於世界中入同分地。妄想發生非本來有。

別作別造。謂別作此業。別造此果。熏聞云。前阿難問此諸地獄為有定處為復自然。彼彼發業各各私受。故今答于世界中入同分地。又前問此道為復本來自有為是眾生妄習生起。故今答妄想發生非本來有。夫眾生性具十界則地獄亦性中本有。但性具之法融成一理無相可得是為三諦一心中具。豈得云實有地獄乎。故云非本來有。由眾生妄想見有地獄耳。地獄中能招所招因果既詳。下六趣可例知。總是現行相應心中所感相也。

○二鬼趣三一總標。

復次阿難。是諸眾生非破律儀。犯菩薩戒。毀佛涅槃。諸餘雜業。歷劫燒然。後還罪畢受諸鬼形。

破戒毀法是于佛法中起罪。諸餘雜業是于世法中起罪。此總結能招苦報之十因。歷劫燒然即總結所招六報。後還下起後之詞。若不經地獄直入鬼趣者。如前云七情三想沉下水輪生于火際。畜趣例之。熏聞云。非破律儀謂聲聞戒也。撥無曰非。違犯曰破。

○二別顯十一怪鬼。

若於本因貪物為罪。是人罪畢遇物成形名為怪鬼。

十因皆曰貪者。情多墮獄即皆以貪為本因也。本因貪求財物。今遇金銀鏡劍等還成怪鬼。言遇物遇風等者。如後文云。風銷報盡。畜死報盡。乃至人亡報盡。是全仗此十法成形。

○二魃鬼。

貪色為罪。是人罪畢遇風成形名為魃鬼。

魃鬼如補遺所釋。遇風則合其放逸之性故成形也。神異經云。南方有人長二三尺。袒身而目在頂上。行走如風名魃。所見之國大旱。豈非地獄猛火之餘報乎。愚謂貪婬屬火故致大旱。甚則燒然。如慾火燒祆廟等。

○三魅鬼。

貪惑為罪。是人罪畢遇畜成形名為魅鬼。

詐習以甘言諂惑于人。今為鬼遇狐猿猪犬亦現美色媚人名魅。

○四蠱毒鬼。

貪恨為罪。是人罪畢遇蟲成形名蠱毒鬼。

前云怨習交嫌發于銜恨。遇蟲成形者。謂附毒虫而成形害人。南方有妖術令人成蠱病者此鬼主之。

○五癘鬼。

貪憶為罪。是人罪畢遇衰成形名為癘鬼。

前云忤結不息故知貪憶為瞋習。癘鬼多求飲食與毒不同。值人勢衰為瘡癘鬼。

○六餓鬼。

貪傲為罪。是人罪畢遇氣成形名為餓鬼。

慢者虛憍恃氣則不得食。唯鬼亦然。餓鬼無飲食充身止存慊慊氣息。遇氣者謂受氣猛火。

○七魘鬼。

貪罔為罪。是人罪畢遇幽為形名為魘鬼。

前云誑習交欺發于相罔罔謂相瞞。今為魘寐使人無知。

○八罔兩鬼。

貪明為罪。是人罪畢遇精為形名魍魎鬼。

前云見習交明。今云遇精即日月精曜山澤靈氣凡木石怪為魍魎。亦鬼中之偉大精明者也。

○九役使鬼。

貪成為罪。是人罪畢遇明為形名役使鬼。

凡人欲成名利必致顛倒是非不分黑白誣陷良善。故是枉習其人必為有力驅使。今遇明神亦為所役。名利之處皆有光明。既在明中則為天神所役而彼亦樂于奔走。

○十傳送鬼。

貪黨為罪。是人罪畢遇人為形名傳送鬼。

傳送者附巫覡而傳吉凶也。訟者必有同黨。發人隱微。傳送亦所以發人之覆藏也。人有貪知吉凶者今亦黨之。

○三總結。

阿難。是人皆以純情墜落業火燒乾上出為鬼。此等皆是自妄想業之所招引。若悟菩提則妙圓明本無所有。

自妄想業即結現行能招十習因。所招引即結所招報果也。前阿鼻乃是純情。餘有九情一想者。今以重該輕耳。孤山曰。純情墜落者愛水下流。業火燒乾者燒乾愛水也

。補遺云。非謂愛情已除滅也但燒愛心中所感業水耳。

○三畜趣三一總明。

復次阿難。鬼業既盡則情與想二俱成空。方於世間與元負人怨對相值。身為畜生酬其宿債。

雨公云。此躡前鬼業盡而生畜趣也。情想俱空者。但恐阿鼻之純情。無間之九情一想。有間之八情二想。餓鬼之七情三想。尚留六情四想為潤生而生毛羣羽族中與元負人酬宿債也。元負人即債主。

○二別顯十一梟類。

物怪之鬼物銷報盡生于世間多為梟類。

始貪習為怪鬼今報盡作梟倫。附塊蓋貪物之餘習也。又梟為不孝鳥生食父母即大怪事。故為怪鬼餘習。又貪利者必不孝。

○二異類。

風魃之鬼風銷報盡生于世間多為咎徵一切異類。

姪乃衰敗不祥之事。今為咎徵以報災。魃亦能報旱也。一切異類四字應在咎徵之下。交光置之下句之首未是。

○三狐類。

畜魅之鬼畜死報盡生于世間多為狐類。

魅鬼多憑狐亦卒為狐。

○四毒類。

蟲蠱之鬼蠱滅報盡生于世間多為毒類。

蟲蠱之鬼多集于毒故卒為毒。

○五蛔類。

衰癘之鬼衰窮報盡生于世間多為蛔類。

癘鬼乘衰多求飲食今依臟而消食名蛔。

○六食類。

受氣之鬼氣銷報盡生于世間多為食類。

餓鬼無食今為食類。如雞豚等自既無食須人畜養卒為人所食也。

○七服類。

綿幽之鬼幽銷報盡生于世間多為服類。

詐習為魘稱綿幽之鬼。其始發于相瞞。今為蠶類作繭自瞞。又綿者著也。魘必附著于人為綿幽之鬼。古註云。綿即綿密不明露也。

○八應類。

和精之鬼和銷報盡生于世間多為應類。

因見習作罔兩為和精之鬼。言與精曜相和也。今為社燕寒鴻亦明見之習耳。

○九休徵。

明靈之鬼明滅報盡生于世間多為休徵一切諸類。

貪成後為明靈之鬼。今預報休徵亦貪成名利而已。

○十循類。

依人之鬼人亡報盡生于世間多為循類。

依人之鬼如世乩仙。變為畜類多順人意如猫犬等。循者順也。

○三總結二一正結虛妄。

阿難。是等皆以業火乾枯酬其宿債傍為畜生。此等亦皆自虛妄業之所招引。若悟菩提則此妄緣本無所有。

○二引前重示。

如汝所言寶蓮香等及琉璃王善星比丘。如是惡業本自發明。非從天降亦非地出亦非人與。自妄所招還自來受。菩提心中皆為浮虛妄想凝結。

熏聞云。問。此事本是地獄惡業之相那于畜生後結示耶。答。前阿難所舉三人且約惡趣極重者示之。今佛于畜趣後說者。蓋明鬼畜皆是地獄業火燒乾愛水出生其趣。則知寶蓮香等一業備歷三趣也。歷至畜趣罪案已畢宜結前文。自妄所招者。自妄即結能招習因。所招即結所招報果。

○四人趣三初總明二一反徵其剩。

復次阿難。從是畜生酬償先債。若彼酬者分越所酬。此等眾生還復為人反徵其剩。如彼有力兼有福德。則於人中不捨人身酬還彼力。若無福者還為畜生償彼餘直。

畜生為六情四想所感亦為償債。分越者猶言過分。謂驅使則晝夜不息。烹庖則殺害無己。所取過于先債也。徵如徵稅之徵。剩餘也。有力之語最寬。但指為有善業力甚妥。不但不失人身兼有福德而處富貴。為彼用財用力可酬所剩。若善業不勝福德不兼。後轉為畜以酬剩負而已。酬還彼力。力字即上有力之力。故知言有力者謂有財力及身力也。彼酬者彼有力二彼字指元負人。後二彼字則指還復為人者耳。

○二酬償難息。

阿難當知。若用錢物或役其力償足自停。如於中間殺彼身命或食其肉。如是乃至經微塵劫相食相誅。猶如轉輪互為高下無有休息。除奢摩他及佛出世不可停寢。

或償債或徵剩但宜用錢役力酬足則自停止。若殺身食肉便成怨仇。雖但償宿債猶為殺食之因。況分越所酬者耶。在喻則互為高下。在法則互為強弱。奢摩他成自出生死。佛出世則解冤釋結故。除此二外必不能停息也。

○二別顯十一參頑類。

汝今應知。彼梟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合頑類。

貪習為怪鬼。怪鬼為梟倫。梟為不孝之鳥。酬債已畢復得人形。傳曰心不則德義之經曰頑。正與梟合。參合者。雨公云。帶畜生之餘習而參雜混合于人中。若不作此解。當云人中自分十類今從傍生來者各以其類而參合之。所以後之三類云參而不云合。以人中惡多善少。善惟有三。彼得之未全但參雜耳。又人道元五情五想所招。帶彼餘習故分十類。天如云。是等皆非正報。乃餘習所偶故云參合。正此意也。

○二參異類。

彼咎徵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合異類。

淫習為魃鬼。魃鬼為咎徵異類。或云愚類。未知孰是。前咎徵中亦云一切異類。生在人中亦能致災。眾皆擯逐而成異類。若作愚類者。如長水云。欲多者。不別習善但專一境。由不習善故于善業成愚鈍也。

○三參庸類。

彼狐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於庸類。

詐習為媚鬼。媚鬼為狐倫。雨公云。昔為狐媚今復人形惟曲情飾貌搖尾乞憐不能卓然自立。所謂因人成事碌碌庸人也。

○四參狠類。

彼毒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合狠類。

冤習為蠱鬼。蠱鬼為毒倫。狠者敢于害人無慈之稱。

○五參微類。

彼蛔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合微類。

瞋習為癘鬼。癘鬼為蛔倫。蛔者畜類之微趣。今為人亦不蒙齒錄。

○六參柔類。

彼食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合柔類。

慢習為餓鬼。餓鬼為食倫。窮餓被食之餘唯能柔怯。至剛者變為至柔。輪迴之事豈可測乎。

○七參勞類。

彼服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合勞類。

誑習為魘鬼。魘鬼為服倫。服類纏綿于人。今必被人役使故勞。

○八參文類。

彼應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于文類。

見習為罔兩。受畜為應倫能知節序。今為人亦文采可觀。

○九參明類。

彼休徵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合明類。

枉習為役使。役使為休徵。知有道而為休徵是其明矣。今為人亦識善惡知去就也。

。

○十參達類。

彼循倫者酬足復形生人道中參于達類。

訟習為傳送。傳送為循倫。蓋始為乩仙後為猫犬必知人意。故曰達也。

○三結示。

阿難。是等皆以宿債畢酬復形人道。皆無始來業計顛倒相生相殺。不遇如來不聞正法于塵勞中法爾輪轉。此輩名為可憐愍者。

皆無等者。業惑非始今日故言無始。彼多從徵剩而來故云業計。計即是惑。惑償命為實有故是顛倒。為徵債而相生。為索命而相殺。似牒前相食相誅互為高下之文而結為可憐愍也。長水云。欲息顛倒唯戒定慧。無此三種不息輪迴。佛若不出誰說此法。

○五仙趣三一總明。

阿難。復有從人不依正覺修三摩地。別修妄念存想固形遊于山林人不及處有十種仙。

妄想即能招報因。十仙即所招報果。不依正覺等者。言無正慧正定。別修妄念似于慧。存想固形似于定。另成一種仙趣。正覺。如長水云。三乘行法皆佛所教。今經尚斥二乘云不識生死根本錯亂修習。況修仙道耶。(文)彼謂雙修性命即妄念能招報也。如下十種各別即所招報也。存想固形十種所共。如廣成子云。神將守形形乃長生。

○二別顯。

阿難。彼諸眾生堅固服餌而不休息食道圓成名地行仙。堅固草木而不休息藥道圓成名飛行仙。堅固金石而不休息化道圓成名遊行仙。堅固動止而不休息氣精圓成名空行仙。堅固津液而不休息潤德圓成名天行仙。堅固精色而不休息吸粹圓成名通行仙。堅固呪禁而不休息術法圓成名道行仙。堅固思念而不休息思憶圓成名照行仙。堅固交邁而不休息感應圓成名精行仙。堅固變化而不休息覺悟圓成名絕行仙。

形之堅固由于服餌故云堅固服餌。下皆倣此。若云堅持此服餌之法其說恐非。長水云。服餌者即服麻仁草木之實。其說是也。但食草木似類第二。交光以為生熟之分。服餌謂炮煉方服。草木即淪松嗽栢。遊行。真際云。精窮變化察物性元。點鐵成金恤貧哀苦。又鍊金石可以化骨故能遊行人間。堅固動止。如熊經鳥伸宜動而動宜止而止。真精力久。可以遊于虛空。天行者。溫陵云。鼓天池。[口*敕]精液。冰雪綽約不交世欲與天無異。或云此天非六欲天。如張蹇至崑崙頂得見天宮也。通行者。古云。吸乎日氣潤益姿容。吞彼霞光將延世表。此其精神流注而與造化交通也。道行乃呪術之道。堅固思念者。如桓先生修默朝之道豈非思念。照行者謂精神有所注照。谷響云交邁者。易云男女邁精萬物化生是也。神仙傳云。彭祖修房中之術蓋此類矣真誥中再三呵赤白之氣穢惡之事。夫精行仙若是其類。應如下文云于邪淫中心不流逸者方與斯趣。溫陵云。內以坎男離女配匹夫妻其說最是。兩物相交即名感應。攝精自固名精

行仙。變化不息如尸解之類。按真誥云。道有陰度陽度。若鍊形道合呼吸純陽祇自肉身次第變蛻。蛻而愈妙。身入無形。所蛻之皮宛同蟬殼解變之後因無骸骨。雖葬墳塚惟劒烏杖履存焉。此陽度也。若陰度者即陸仙也。言覺悟圓成者。謂絕于視聽令如槁木等。行字溫陵皆作去聲讀。交光以前五為平聲。後五為去聲。然平則皆平。去則皆去。荊公云。地行仙能壽而不能飛。飛行仙能飛而不能遊。遊行仙能轉化而遊也。即中云。前三皆有待于外物不能入空。若乘陰陽動止之氣而自鍊氣精則能入空矣。堅固津液亦求之內耳。天一生水水德合天名為天行。通行者。吸日月吞雲霞與造物相通。呪術能役鬼神遣風雷是道術也。交邁既云感應必是坎離會合為交。若鍊精成氣。鍊氣成神。鍊神成虛。名為變化。覺悟超物故云絕行。

○三結示。

阿難是等皆于人中鍊心不修正覺。別得生理壽千萬歲。休止深山或大海島絕于人境。斯亦輪迴妄想流轉。不修三昧報盡還來散入諸趣。

妄想流轉。散入諸趣。結出能招所招報相盡矣。神將守形是煉心也。始在人中不依正覺修心忽成仙趣別得依正二報。如蟬蛻鳩變頓改人趣。不修三昧終有報盡之期耳。云別得生理。則始而為人既而為仙固無疑也。長水云。言于人中者。以仙趣無別總報。即于人身總報之上加于前來十種修煉轉成仙也。吳興云。前文情少想多輕舉非遠即為飛仙。蓋約命終隨業受生而說。下文云精研七趣。皆是昏沉諸有為相妄想受生妄想隨業。而云仙趣無別總報者此義不然。況復今云深山海島絕于人境豈非別乎。應知人中鍊心者非止服餌養生而已。必兼戒善方曰煉心。別得生理者。正由人中之業別感仙趣之報也。以其業種之性經生不失故曰生理。縱于人間現得長生久視之理其數幾何。若生仙趣則千萬歲信有之矣。如山海經云。崑崙之山廣都之野軒轅之丘不死之國氣不寒暑人皆數千歲。此亦眾私同分非無定處。若但固形而不鍊心便希千歲。是猶見卵而求時夜不太早計乎。(文)即中云復有從人總結云人中鍊心顯然即生成仙。吳興以為命終方生非也。

○六天趣二初別示諸天三一欲界二一正釋為六一四天王天。六天之欲有輕重者。婬是因緣生法。然從內心起者則重。從外緣感者則輕。初二天因是內心取境。初天之因已除邪淫。非時非處一切不犯。但未捨妻子恩愛。次天云。於己妻房婬愛微薄。則內心猶未除也。第三第四以外緣而感內心。第三云逢欲暫交去無思憶。淫心既不自起但為外緣所成。第四云有應觸來未能違戾。前之逢欲實有交感。今但不違其情轉薄。應觸者。是應理之觸。如父母為嫁娶故不指老年之人。老者精力既衰中歲心多灰冷。今少年好靜故足奇耳。第五第六內心已忘惟應外境。故第五云。我無欲心應汝行事。蓋迫于不得已而味如嚼蠟。第六云。了然超越。不但嚼蠟兼起厭患。故此二天唯有外緣也。但觀其因六天階級槩可知矣。

阿難諸世間人不求常住。未能捨諸妻妾恩愛。于邪淫中心不流逸澄瑩生明。命終之後鄰于日月。如是一類名四天王天。

不求常住一句總貫下文。世人修善祇希福報是不求常住。初四王中妻妾為正淫非己妻為邪淫。但舉不淫十善可知。是人具足妻妾但不犯非己之色。不但身遠心更無邪。如水之澄。如玉之瑩。瑩潔也。從此身心皆有光明。然必命終生天與前仙道異矣。鄰于日月明所居地也。此是欲界初天為清昇之首。居須彌山半去地高四萬二千由旬。東方黃金埵城名上賢持國天王所居。南方琉璃埵城名善見增長天王所居。西方白銀埵城名周羅廣目天王所居。北方水晶埵城名天敬多聞天王所居。身長半里。衣重半兩。壽五百歲。以人間五十歲為一晝夜。今經則惟以十善中持邪淫戒心不流逸澄瑩生明為因。以居鄰日月為果。夫日月人間世之光明至圓滿矣。苟無戒明焉能與鄰。慶喜以邪淫致墮而啟教蓋有由也。

○二忉利天。

於己妻房淫愛微薄。于淨居時不得全味。命終之後超日月明居人間頂。如是一類名忉利天。

是人但有一妻與前有殊。前未捨其妻妾恩愛今于一妻愛又微薄。但非全無。故清淨自居之時未全清淨之味。謂間有愛念起也。超日月者。以善增故愛心又減身則又昇。考日天子是觀世音應作月天子大勢至應作豈應超勝。今居地則超因修善之力也。忉利此云三十三。帝釋統焉。竊謂日月是菩薩變現。然日是太陽。月是太陰。遍統世間夫婦之事。蓋順凡情而現此象也。今已超世間夫婦故反越日月。桐洲云。淨居即坐禪。以上二天為地居天。蓋三十三天居須彌之極頂。去地高八萬四千由旬。善見大城周萬由旬。極世間之莊嚴。身長一里。衣重六銖。壽一千歲。以人間百歲為一晝夜。今經以正淫微薄為因。超日月明為果。前適與隣今則超之。可見淫為沉墜之本戒為昇濟之因也。

○三須燄摩天。

逢欲暫交去無思憶。于人間世動少靜多。命終之後于虛空中朗然安住。日月光明上照不及。是諸人等自有光明。如是一類名須燄摩天。

言逢欲者顯未逢時心則不起。逢欲不免暫交去則但有悔心更無追憶。又勝于淫愛微薄者矣。此人于淨居時已得全味。不同前人靜中間有愛念起也。長水云。逢欲暫交故云動少。去無思憶故云靜多。即中云。動少靜多何必專指欲境。蓋寡欲之人每事淡泊故紛動時少靜攝時多。孤山云。須焰摩此云時分。時時唱快樂故。此天為空居之首。身長一里半。衣重三銖。壽二千歲。以人間二百歲為一晝夜。今經以逢欲暫交去無思憶為因。身有光明不借日月為果。謂欲情又薄于前也。此天加修未到定。由其未入根本定故。如止觀云。若端坐攝身調和氣息泯然澄靜身如雲影虛豁清淨。而猶見有身心之相是則名為欲界定也。從此已去忽然不見欲界定中身首衣服牀鋪等事。猶如虛空

罔罔安隱。身是事障事障未來。障去身空未來得發。如是名為未到定相。以此而言則前之二天已有欲界定。故初天云澄瑩生明。次天云于淨居時不得全味。豈非約一分好修禪者漸窒欲而然乎。今天則云動少靜多豈非欲界定已成兼坐未到定將成之相乎。第四天云。一切時靜則兼後二天已成未到定。而根本禪亦兼修之者也。

○四兜率陀天。

一切時靜。有應觸來未能違戾。命終之後上昇精微不接下界諸人天境。乃至劫壞三災不及。如是一類名兜率陀天。

一切時靜對前動少靜多。應觸如前。前云暫交乃實有交感之情。今但未能違戾謂尚有和順之心也。生天之後以笑為欲。今未捨報時逢欲未免隨順。上天定多下天欲多。兜率處中是補處所居故曰精微。謂中道之境粗心不能至耳。三災不及約內院言之。如云我淨土不毀而眾見燒盡。兜率陀此云知足。於五欲知止足故。佛地論名為喜足。謂後身菩薩于中教化多修喜足。幽溪曰。此空居第二天。身長二里。衣重一銖半。壽四千歲。以人間四百歲為一晝夜。有內院外院。今云上昇精微不接下界是約內院言之。凡求生內院者不可單約事善。應修禪定至未到定然後可生。故求生內院欲見補處菩薩者當修三法。一上品十善。二大乘禪定。三發往生深願。如此三法缺一不可。苟以片善而欲往生。是猶見彈而求鴉炙也。或問。何必禪定及以發願。答。若無未到或恐不及。不及則生下天及以外院。若無深願或恐過之生于上天。

○五樂變化天。

我無欲心應汝行事。於橫陳時味如嚼蠟。命終之後生越化地。如是一類名樂變化天。

前未能違戾猶有和順之心。今但酬應且無隨順之念。喻如嚼蠟故勝前也。橫陳是父母強為婚配。溫陵云。此無心而境自至曰橫陳。如此解之最妥。不必用宋玉賦及古詩也。泐潭云。下之諸天衣食所須尚假自化。此天所受用思念即生。珙鈔云。諸天用異熟境此天不爾。雖有異熟五塵樂自變化而以受用也。是則越下而化名為越化。此空居第三天。身長二里半。衣重一銖。壽八千歲。以人間八百歲為一晝夜。今經以欲情味如嚼蠟為因。樂境自變化受用為果。蓋欲情轉薄定力轉勝故因果皆越于下天也。

○六他化自在天。

無世間心同世行事。于行事交了然超越。命終之後徧能出超化無化境。如是一類名他化自在天。

前如嚼蠟是無淫情。今更起厭欲之心反增持戒之念故云超越。不免行事因生欲天。溫陵云。化即第五天。無化即下天也。諸欲樂境不勞自化。皆由他化而自在受用名他化自在也。吳興云。準天台說六欲天業皆以十善為本。若兼護法心是四天王業。若兼慈化人是忉利天業。若兼不惱眾生善巧純熟是焰摩天業。若兼修禪定粗住細住是兜率天業。欲界定是變化天業。未到定是他化天業。今經止約欲事輕重而分六天者應有

二義。一是阿難發起之緣故。二是欲界受生之本故。此是空居第四天。身長三里。衣重半銖。壽一萬六千歲。以人間一千六百歲為一晝夜。今經以於行事交了然超越為因。徧超化無化境為果。前三天修未到定或深或淺俱未成就。至于此天方乃成之。此中應有二天。一正一邪。正則未到定成更加修根本能生色界初禪。邪即魔羅波旬。壽三萬二千歲。耽著欲境住而不前。報盡還來散入諸趣。問。諸天壽命定耶不定耶。報盡定散入諸趣耶。答。經論多約一分住果報不更進修者言之。若進修者隨禪上生壽應無定。若不上生散入諸趣何疑。

○二結示。

阿難。如是六天形雖出動心迹尚交。自此以還名為欲界。

交光云。欲字謂欲界躁動之心。其說是也。長水云。此之六天身有光明飛行自在。不同下之人趣故云出動。前四天尚兼心欲以有味故。後二天但是迹交以無味故。俱舍頌曰。六受欲交抱。執手笑視淫。此言地居兩天則形交。燄摩則勾抱。兜率則執手。變化則對笑。他化則相視。蓋彼文各據六天受欲而說。今經則就人中辨欲事輕重用顯六天感報不同。內心六欲是現行能招之因。六天即所招報果也。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八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九

○二色界四初別明四初初禪二初正釋三一梵眾天(壽二十小劫身半由旬)。

阿難。世間一切所修心人不假禪那無有智慧。但能執身不行淫欲。若行若坐想念俱無。愛染不生無留欲界。是人應念身為梵侶。如是一類名梵眾天。

前明六欲天初云諸世間人不求常住。此總斥欲天不求常住之果也。今明色界初云一切修心人不假禪那無有智慧亦總斥色界諸禪也。修心是以禪定修心。無智是無觀智。故以禪那斥之。梵語禪那此云靜慮乃止觀不二之義。盡理而言二乘入空是偏定菩薩出假是偏慧總為禪那所斥。今獨斥禪天者此以出世上上禪對斥根本味禪。以其初得禪定而無觀慧之甚也。若引申禪那之義亦可斥偏定偏慧之菩薩寧止世間禪乎。問。何不奢摩他三摩提斥禪天耶。答。此二為禪那所攝獨舉禪那已該餘二。況禪那之名顯兼定慧對斥禪天有定無慧文便故取之耳。但能下身不淫也。若行下心不淫也。愛染不生是無淫因。無留欲界是離欲果。當知愛染所以不生必由六行觀之力。故辭世之日不留欲界。應念者不指現在世。謂臨終時應念生色界也。初得色定當為梵眾。大論云。已得離淫火則獲清涼定。如人大熱悶入冷池則樂。言六行者。厭下苦粗障。欣上勝妙離。今以欲界為苦粗障。初禪為勝妙出。至修二禪還以初禪為苦粗障也。隨修一行得入上地。色界絕無女人兼無食眠三欲俱忘。稍覺飢倦即入禪定。出定則飽滿精明。

○二梵輔天(壽四十小劫身一由旬)。

欲習既除離欲心現。于諸律儀愛樂隨順。是人應時能行梵德。如是一類名梵輔天。

既有九品則此中所發勝于前也。補遺云欲習既除名伏為除也。離欲心現初禪發也。以初禪九品次第發故。長水云于諸下明此天于定共戒心愛樂而體隨順。(文)故臨終時應念能行梵德。內定外戒即梵德也。又梵王具慈悲喜捨四無量心。今匡輔梵王亦能行此德矣。

○三大梵天(壽六十小劫身一由旬半)。

身心妙圓威儀不缺。清淨禁戒加以明悟。是人應時能統梵眾為大梵王。如是一類名大梵王。

初天云執身不淫。次天云離欲心現。今承上云妙圓。蓋初禪有九品下地不測曰妙。具發九品曰圓。前但云愛樂隨順今于定共戒能具行無缺。定共禁戒故云清淨。梵王為三界之尊若非明悟豈能統攝。佛地論云離欲寂靜故名曰梵。具云梵摩此云清潔寂靜。謂創離欲染故名清潔。得根本定名為寂靜。貌如童子身白銀色衣黃金衣禪悅為食。資中云俱舍論明大梵天威德光明獨一而住。無尋唯伺定力所感。下二天具有尋伺。餘如桐洲註。

○二結示。

阿難。此三勝流一切苦惱所不能逼。雖非正修真三摩地。清淨心中諸漏不動名為初禪。

勝欲界故名曰勝流。兩公云。此二天若據阿毗曇婆沙論豎分當有三層相去倍遠。若天民天臣天王各居一層何成一統。且臣民可許眾多。而天王獨居一層彼此皆王何所使令。或是以德之優劣相較堪為民為輔為王耳故列為三。非一天盡臣民而無王一天盡王而無臣民也。據俱舍云梵王無別處所但於梵輔中有高樓閣是。又云威德光明獨一而住。此似梵王獨尊而梵民梵輔共居一天而供使令。此則三天同在初禪祇一地耳。正以獨一而住之言見三天之同居也。荊公云諸漏不動雖未能伏漏然能持使不動。此天有覺觀支故。或云此天伏鼻舌二識除段食故。

○二二禪二初正釋三一少光天(壽二大劫身二由旬)。

阿難。其次梵天統攝梵人。圓滿梵行澄心不動寂湛生光。如是一類名少光天。

據其次梵天之言則二禪亦名梵天。統攝至梵行據古解皆以為牒前。以後三禪之文例推則躡前更進其說為是。澄心下是正明少光也。已離覺觀故曰澄心不動。論云是故離覺觀得入一識處。內心清淨故定生得喜樂。二禪有四支。內淨喜禪一心。寂湛生光是定心發光應是內淨支也。二禪以內淨為正支。此天以光之多少而分等級。其光尚少名少光天。考小千世界至初禪。中千至二禪。大千至三禪。則初禪統千帝釋。二禪統千梵王。以此解統攝梵人義亦有據。或云一世界有一初禪故云小千至初禪。是則二禪方統千梵王及小千世界。二禪方統千梵者謂初禪不能統千釋也。

○二無量光天(壽四大劫身四由旬)。

光光相然照耀無盡映十方界徧成琉璃。如是一類名無量光天。

長水云從前少光更發多光。光相轉增名光光相然。溫陵云定力轉明妙光迭發。境隨光變徧成琉璃。真際云映十方界者。約其定光隨所受用東西等言之。非徧十方世界。(文)既統小千世界則十方之言所該亦廣。

○三光音天(壽八大劫身八由旬)。

吸持圓光成就教體。發化清淨應用無盡。如是一類名光音天。

吸言不散。持言不失。不散不失則光圓矣。此天內無覺觀外無語言。惟以光明而成教體。發化清淨者謂所發之光清淨無染。十四變化中二禪具三種變化。一二禪化。二初禪化。三欲界化。從內淨支發故皆清淨。雖無覺觀語言應物之用更廣。此皆二禪天王之事。此天王不出號令而以光為指示。光即是音。

○二結示。

阿難。此三勝流一切憂懸所不能逼。雖非正修真三摩地清淨心中麤漏已伏名為二禪。

吳興云。地持論目二禪名喜俱禪。此定生時與喜俱發。故今云一切憂懸所不能逼。問。初禪五支已具于喜何以二禪方名喜俱。答。初禪有覺有觀猶帶憂懸。今覺觀俱盡故別受斯稱。(文)覺察八觸十功德稍有不如下法焉得無憂。粗漏已伏者。溫陵云初禪方得漏心不動而未能伏。此天已伏粗漏則業漸劣行漸勝也。其說甚是。或云二禪伏前五識故無尋伺。未伏第六故有喜樂。亦是一說。

○三三禪二初正釋三一少淨天(壽十六大劫身十六由旬)。

阿難如是天人圓光成音。披音露妙發成精行通寂滅樂。如是一類名少淨天。

如是二句牒前也。披音露妙下正明三禪也。披去光音之教跡露出妙性之正定。發成精行者。此天伏六識現行離喜支是精行也。言寂滅樂者前初禪內有覺觀外有語言。二禪雖無語言以光為音。今并去其音是寂滅樂。二禪有內喜之染此中去之所以名淨。證得少淨故通入于寂滅樂也。三禪有五支今文咸具。披音露妙即是慧支。發成精行是捨支。亦兼念支。通寂滅樂是樂支一心支。大論云由愛故有苦失喜則生憂。離苦樂身安捨念及方便。論言離苦樂者。謂三禪中離苦得樂。方便即慧支也。

○二無量淨天(壽三十二大劫身三十二由旬)。

淨空現前引發無際。身心輕安成寂滅樂。如是一類名無量淨天。

憂喜咸除名為淨空。吳興云既得少淨空相現前。復以定力引發少相令無邊際。望上未徧望下則多故名無量。長水云徹意地樂遍身輕安名無量淨。(文)淨空是淨。引發無際是無量。

○三徧淨天(壽六十四大劫身六十四由旬)。

世界身心一切圓淨。淨德成就勝託現前歸寂滅樂。如是一類名徧淨天。

上身心輕安且言其內。今世界等者總攝于外樂淨圓融通于依正并世界亦為離憂喜之域。此殊勝妙樂即淨德也。言成就者。謂天中妙樂至此更無可加。便認以為清淨極樂之鄉終身歸託之地故曰託曰歸。由彼淨業無處不徧故曰徧淨。

○二結示。

阿難。此三勝流具大隨順身心安隱得無量樂。雖非正修真三摩地安隱心中歡喜畢具名為三禪。

兩公云具大隨順者。言此妙樂無不隨心順意故曰大也。身心安隱者。前初二禪心有喜受故多散動不得身親受樂。今喜受既除身心皆親受無量妙樂故得安隱。言歡喜畢具者。顯身心俱受樂也。資中云具大隨順者意地異熟樂隨順自在故。熏聞云異熟樂者。徹于意地遍身適悅與五識相應不可分別也。(文)離掉動為安隱心。三禪之樂亦名歡喜。吳興云名同體異不以文害意也。

○四四禪二初明四根本二一正釋四一福生天。

阿難復次天人不逼身心苦因已盡。樂非常住久必壞生。苦樂二心俱時頓捨。粗重相滅淨福性生。如是一類名福生天。

初三句結三禪之德。離下界內喜之動則身心不逼。具足如俱舍論說。第四禪離八災患。謂尋伺苦樂憂喜出入息。又不為三災所動名不動地。苦因句明離苦所以。以能伏愛故曰苦因已盡。如偈云由愛故有苦失喜則生憂。苦即憂喜也。又喜是苦因成三禪樂故云苦因已盡。樂非下顯三禪之過。三禪雖得徹意地樂然不常住此名壞苦。苦樂下正示福生。色憂喜為苦。無憂喜為樂。今第四禪苦樂頓捨名曰捨受。前一一地皆厭下苦粗障。今以離三禪為粗重相滅。心本無樂而樂生焉即粗重也。或云粗重者即六識分別種子。淨福性生者不壞即福。補遺云樂壞苦生非所以為福也。

○二福愛天。

捨心圓融勝解清淨。福無遮中得妙隨順窮未來際。如是一類名福愛天。

前捨心初生尚未至圓融。今苦樂盡忘故云圓融。捨心轉勝故云勝解。由此淨福體性無遮能順後之七天名妙隨順。後之七天名未來際。吳興云得妙隨順即隨順下文二岐路也。(文)是則望後二天名窮未來際豈真常住耶。以愛樂修習勝妙之法得福愛名。

○三廣果天。

阿難從是天中有二岐路。若于先心無量淨光福德圓明修證而住如是一類名廣果天。

先心之言當是福愛。古人以四無量心釋無量二字。當指初禪以來即修無量。備歷四禪至此福愛更能增進。此四等心能發淨光故云無量淨光也。四等屬福德性。至今離下地染故曰圓明。不為外道不為聖人故云修證而住。妙玄云四無量心有通別二修。通者大論云。是慈在色界四禪中間得。修別者。初禪修悲易。二禪修喜易。三禪修樂易。四禪修捨易。雨公云色界所感果報至此為極。以四禪報境唯此三天。第四無想是福愛之差支。五不還天是三果聖人之別寓也。

○四無想天。

若于先心雙厭苦樂。精研捨心相續不斷圓窮捨道身心俱滅心慮灰凝經五百劫。是人既以生滅為因不能發明不生滅性。初半劫滅後半劫生。如是一類名無想天。

資中曰此計無想為涅槃以捨心為方便。初捨粗心入于微心。復從微心入微微心。從微微心便即灰凝。身心下定成克果。問。身心俱滅與四空何異。答。此定中境界出定即有故不同也。心慮灰凝者。以伏六識分別之心如水夾魚。不知微細生滅妄謂涅槃。是人不明無常之故。是人但于六識加工以識捨識。捨心相續豈非生滅。縱自謂涅槃豈能證不生滅性乎。五百劫中初之半劫猶覺有心方入無想。最後半劫身心漸生即入無常。

○二結示。

阿難此四勝流一切世間諸苦樂境所不能動。雖非無為真不動地。有所得心功用純熟名為四禪。

大論云若能知樂患見不動大安。憂喜先已除苦樂今亦斷。無為真不動地者或指第八為不動地。考大經中持戒之果亦名不動地。已證常樂我淨位在別初地圓初住也。有所得者禪定是有所得心。故至第四出入息斷苦樂俱除名功用純熟。雨公云。已上禪天。初禪伏鼻舌二識無段食故。二禪伏前五識。三禪伏意識分別現行故得妙樂。四禪伏意識分別種子故得捨心。

○二明五不還三一總示。

阿難此中復有五不還天。于下界中九品習氣俱時滅盡。苦樂雙忘下無卜居。故于捨心眾同分中安立居處。

習氣即思惑種子。溫陵曰第三果人斷欲界九品修惑盡即生此天不復欲界受生故曰不還。亦名五淨居。謂離欲淨身所居也。習氣惑也。與現行皆滅故曰俱盡。此指欲界無續生業也。苦樂雙忘兼指四禪已下無續業也。故云下無卜居。此五天自四禪別立。通名捨念清淨地故曰捨心同分。

○二別明五一無煩天。

阿難苦樂兩滅鬪心不交。如是一類名無煩天。

吳興云若有苦樂勢必相傾。是猶鬪戰交于內心也。長水云苦樂心滅敵對則亡。形待既無故曰不交。不交則無煩也。即中云四禪九天咸除苦樂故名捨心眾同分也。而聖獨得無煩名者。將見苦樂兩滅之處即是真空法性故名無煩。煩謂煩惱。苦樂交鬪內心煩雜今始除之。輔行云。無煩之始得無煩名。據此文豈非以斷思惑為無煩乎。

○二無熱天。

機括獨行研交無地。如是一類名無熱天。

機弩牙。括筈也。箭本受弦處也。亦喻真心。機括獨行雖欲求苦樂之交而無其地。內心為煩外境為熱。所行之地更無形對宜名無熱。

○三善見天。

十方世界妙見圓澄。更無塵象一切沉垢。如是一類名善見天。

大千世界共一四禪。三果人能見大千或更過之。見色而色不能隔是妙見也。圓則普照。澄則清徹。雖有色法莫能遮障故云更無塵象一切沉垢。以塵象是深沉垢穢所附著也。輔行云。見清徹故名為善見。

○四善現天。

精見現前陶鑄無礙。如是一類名善現天。

精見現前躡前文也。見無不到不為塵象所隔故云精見。陶鑄下明今意。陶鑄融鍊也。範土曰陶。鎔金曰鑄。既易障隔而為通明即能轉變萬象現十四變化。乃指變化為善現耳。輔行云。果易障故名善現。若是即障礙已易故云陶鑄。

○五色究竟天。

究竟群幾窮色性性入無邊際。如是一類名色究竟天。

吳興曰究竟研窮之義也。幾者動之微也。研窮多念至於一念故曰究竟群幾。以雜修五品。初用多念無漏熏多念有漏。乃至最後用一念無漏熏一念有漏名上極品。(云云)窮色性性者。上性字是色之性。下性字即是總性體也。入無邊際者。如馬勝問佛四大性當于何位滅盡無餘。佛云空處近分正在頂天也。輔行云色中無上名色究竟。考輔行云五那含者。若以地為名但名第四禪。此禪九處五是聖居名五含天。無想唯凡三通凡聖。生五含者由修熏禪有五階差。大品九定通熏九地。此中唯熏第四禪地。先修得已更以多念無漏相續現起。從此引生多念有漏。從此復生多念無漏。如是後後漸漸減少乃至最後復生二念無漏。次復引生二念有漏。復生二念無漏。名熏加行成相。次唯一念無漏。次復唯有一念有漏。無間復生一念無漏。名根本成相。故俱舍云。成由一念雜。言五差者。謂下中上上勝上極。一品有三。後品兼前故第五品合成十五。如是五品如其次第三六九等生五淨居。言夾熏者。謂前後無漏中間有漏。使多念有漏俱成一念無漏故名夾熏。據輔行文當于夾熏根本成後方生五淨居。雖有下中上上勝上極之分皆是前後一念無漏熏中間一念有漏也。據吳興註則以多念無漏熏多念有漏為下品。至後一念無漏熏一念有漏為上極品。智者詳之。

○三結示。

阿難此不還天彼諸四禪四位天王。獨有欽聞不能知見。如今世間曠野深山聖道場地皆阿羅漢所住持故。世間粗人所不能見。

聖道場地如白道猷之方廣。唐玄宗之迴向寺也。然乃四果別居人所不見。今是三果聖人寄居四禪不及羅漢。但以為例而已。溫陵云下天修有漏凡定。此天修無漏聖業。粗細有異故不能見。

○二總結。

阿難。是十八天獨行無交未盡形累。自此已還名為色界。

孤山曰獨行無交俱無情欲故。未盡形累尚有色質故。

○三無色界二初正明二初明感報二一簡回心不入。

復次阿難。從是有頂色邊際中其間復有二種岐路。若於捨心發明智慧。慧光圓通便出塵界成阿羅漢入菩薩乘。如是一類名為回心大阿羅漢。

色究竟天居有色頂與無色隣名色邊際。若謂慧光圓通但是盡無生智祇應成阿羅漢何由入菩薩乘。應知發明智慧必是中道智光故即云慧光圓通。如是則以大小乘為二岐也。義縱不然亦當以發明智慧當盡無生智。慧光圓通便入大乘。所謂別圓入通于義方順。凡夫尚有別圓之機。羅漢寧不受接。以通真含中。中又二種。但中圓中。但中來接是別接通。不但中接是圓接通。以得盡無生智故出塵界成阿羅漢。以別圓來接是入菩薩乘。不必同涅槃五人發心。彼五人發心動經八六四二等劫。今在界內即回心故。亦不必為破定性之明文。今別圓接通法華前亦有此機故。回小向大故曰迴心。

○二明生者類殊二初別明四天四一空處。

若在捨心捨厭成就。覺身為礙銷礙入空。如是一類名為空處。

初二句躡前。長水云捨心有二。一者若于有頂用無漏道斷惑入空即樂定那含也。二者若于廣果用有漏道伏惑入空即凡夫外道也。(文)覺身下正明空處。輔行引大品云。為過一切色相。滅有對色相。不念種種相。入無邊空處。大論釋云。過一切色滅可見有對色。滅有對色滅不可見有對色。不念種種色相滅不可見無對色。一切色法唯十一種。謂五根塵法入少分。阿毗曇云。一可見謂色是。二有對有十謂五根塵。若云不可見有對。應但云五根四塵。三不可見無對謂法入少分。欲入無色故滅此三。滅色方便具如禪門。先想此身。如甑如籠如網乃至漸空。佛弟子修八聖種觀等者。病癰瘡刺。及無常苦空無我。名聖種觀。前四對治。後四緣諦。故以此八緣于無色有總有別。總者。總以八觀觀彼四陰和合不實。別者。前之四種治四陰事。受如病。想如癰。行如瘡。識如刺。以無常等治四陰理。無常觀識。苦觀于受。空觀于想。無我觀行。以有此八心易生厭。疾能捨離修習無漏。(云云)又輔行云。空處如病。識處如癰。無所有處如瘡。非想如刺。今初成空處而即云如病者以佛弟子能捨自地著也。

○二識處。

諸礙既銷無礙亦滅。其中唯留阿賴耶識全於末那半分微細。如是一類名為識處。

依正之礙既銷。無礙之無亦滅。色空既盡六識分別不行則唯留阿賴耶識。而七八相依七識恒執八識為自內我。然七識不緣第六。今六識已伏而云全於半分者。以轉末那功在第六。六識分別既伏則七識中分別之法因第六而有者亦與六識同伏故云全于半分微細也。若據唯識末那不緣外境唯執八識見分為我。今根身既除前五識不行。則八識見分中粗緣已無唯留半分微細執于識體而已。空多則散捨空緣識。與識相應名識處定。

○三無所有處。

空色既亡識心都滅。十方寂然迥無攸往。如是一類名無所有處。

前捨空緣識識又生滅故捨識緣無所有。識心指六七二識。然末那何以得滅。憑深定力伏其現行而使不行非真滅也。蓋前天七識緣八能所歷然即是現行。今緣心暫息名為都滅豈種現俱斷之謂乎。迥者遠也。前空識無邊則遠處似有可到。今滅空識是滅無邊之相斯遠處無所往矣。

○四非非想處。

識性不動以滅窮研。于無盡中發宣盡性。(上句明存下句明盡)如存不存若盡非盡。如是一類名為非想非非想處。

止觀云識處如癰。無所有處如瘡。捨識無識即是非想非非想。或云前以末那為識心。此以第八為識性。此說甚有眉目。不動者迥無攸往也。以滅窮研者。前天以定力伏末那。此天更加功用研窮識性而欲滅之。既無金剛三昧斷最後惑。而強于無盡中發

宣盡性。無盡故如存。盡性故不存。盡性故若盡。無盡則非盡。似存不存故非想也。似盡不盡又非非想也。在外道法亦自名為非想非非想。如須跋陀所云。

○二總辨二類。

此等窮空不盡空理。從不還天聖道窮者如是一類名不迴心鈍阿羅漢。若從無想諸外道天窮空不歸迷漏無聞便入輪轉。

吳興云此等二句通該聖凡斯言是也。大經須跋陀言。是非想非非想即一切智寂靜清淨常恒不變。是故我能調伏其心。佛言善男子。汝云何能調伏心耶。汝今所得非想非非想定猶名為想。涅槃無想。汝云何言獲得涅槃。汝已先能訶責粗想今者云何愛著細想。如是非想非非想處故名為想。如癰。如瘡。如毒。如箭。故今文云此等窮空不盡空理。不迴心者明此後不肯迴心。是人樂定在四禪不能盡漏。直至非想斷盡餘思非鈍而何。又此後不肯向大亦名為鈍。那含是標其因。羅漢是標其果。若從無想下如補遺所釋為是。不歸謂不歸真理。交光以無所歸托解之非也。或指廣果皆名外道其說亦非。如補遺云。此等指前四空也。窮空該于二類即不還無想。自從不還下釋出二類。窮空不歸者。謂外道徒能窮空不反照性不歸真理也。則顯不還能窮空歸真者矣。但諸師泥于經論便謂無想不能復至四禪四空。或指廣果同名無想。或以不歸強作不來。唯孤山云。然人根不一諸教偏說一分耳。況今明云從無想諸外道天來豈可違經。蓋由無想天者外道所居。多分壽盡應墮。又是斥邪不得不爾。豈可無報盡復生四空者乎。無想初生半劫想未全滅。又五百劫後仍經半劫有想復生。既未墮落。有利根者又復窮空乃生上天也。言迷漏無聞者。謂不廣聞聖教不辨諸禪漏與無漏修證行相命終隨業必入諸趣。

○二辨王民。

阿難。是諸天上各各天人則是凡夫業果酬答盡入輪。彼諸天王即是菩薩遊三摩地漸次增進迴向聖倫所修行路。

此文結辨四空王民而兼帶前天義無不可。有欲移置後文恐未必然。天人即臣民也。前修八定之業後得四禪四空之果是相酬答。天王是菩薩。言漸次增進者謂增進果位。溫陵所云寄位升進是也。迴向謂迴事向理。聖倫即五十五位。雖為天王實修入于菩提故云所修行路。溫陵云通皆欲色無色天也。其眾乃隨業感報未出輪迴。其王乃隨行權應寄位升進。華嚴謂初地菩薩多作閻浮提王。二地輪王。乃至六欲三梵天王是也。此豎論已終故通結指。幽溪云。溫陵引初地作人間王等者以其皆法身大士故也。論圓教初住已證法身。華嚴云初發心時便成正覺。所有慧身不由他悟。清淨妙法身湛然應一切。應以何身說法即皆應之。則初住多作閻浮提王矣。今云初地豈華嚴兼別之言乎。孤山云遊三摩地者。以菩薩善入出住百千三昧故住此定而為天主。九次第定名善入。師子奮迅名善出。超越名善住。一一皆能深達實相號首楞嚴。

○二結示。

阿難。是四空天身心滅盡定性現前無業果色。從此逮終名無色界。

身心既滅則定為內性故云定性現前。然非性體逮終如六萬八萬等。溫陵云身心滅盡者無色蘊及粗識也。孤山云無業果色顯有定果色也。補遺云色是有質礙義。定法持心使不散亂似有質礙亦假色也。若顯揚聖教論定自在所生。色乃定之用非定果之比。定果色具如百法論。

○二總結虛妄。

此皆不了妙覺明心。積妄發生妄有三界。中間妄隨七趣沉溺。補特伽羅各從其類。

此總結三界諸天。無非積妄發生成現行能招報因。妄隨七趣感所招報果。妙覺明心謂三諦一心也。積妄者。如因明立所所既妄立生汝妄能等。三界是輪迴之處。于三界中妄隨七趣沉溺。天人有報盡入輪者故得論七趣也。各從其類者如應感無色則生無色界天之類。孤山曰補特伽羅此云數取趣。謂諸有情起惑造業隨諸趣受生。天如曰能取當來諸趣即中有也。幽溪曰成論明極善極惡皆不經中陰。如[矛*贊]矛離手故也。今七趣中三途則屬極惡。天仙則屬極善。善惡相兼惟人與修羅耳。今既總結虛妄其可以中陰釋之乎。應是取其義相明之。眾生七趣往來數數捨此生彼通名補特伽羅。皆是所招報果也。

○七修羅趣。

復次阿難。是三界中復有四種阿修羅類。若於鬼道以護法力乘通入空。此阿修羅從卵而生鬼趣所攝。若于天中降德貶墜其所卜居鄰于日月。此阿修羅從胎而出人趣所攝。有修羅王執持世界力洞無畏能與梵王及天帝釋四天爭權。此阿修羅因變化有天趣所攝。阿難。別有一分下劣修羅。生大海心沉水穴口。且遊虛空暮歸水宿。此阿修羅因濕氣有畜生趣攝。

修羅是六趣之餘故在後列。或謂第二修羅從天而降前生是天今為修羅。則第一修羅從鬼而升前生是鬼今為修羅。未必然也。第二從天降判屬人趣。今從鬼升何亦屬鬼趣耶。即中云若于鬼道是現在鬼道中也。或以前生今生護法力故乘通入空。通是五通。不但以入空為通。此修羅現從卵生。既在鬼道即屬鬼趣。鬼多有通故也。第二若于天中是其前身降德者。謂為天而無天德因此貶墜。然天福未盡居鄰日月。前生今生皆在天上。而判屬人者以從胎生也。第三獨稱王修羅之尊者也。洞者徹也。其力貫穿世界而無所畏。尚與梵王爭權況帝釋四王乎。或謂是羅睺阿修羅王亦未可定。羅睺是畜生種今是化生。補遺云。生大海心總舉其處也。沉水別目也。即中云生大海心是生于海。沉水穴口是居于海。在洩水之穴故云穴口。莊子云尾閭洩之。注云尾閭東海川名。疏云尾閭洩海水之所也。在碧海之東。其處有石濶四萬里。百川之下尾而為閭族故曰尾閭。且遊暮歸狀若蛟龍判屬畜趣。或指為毗摩質多阿修羅王。然毗摩質多脚波海

水手攻善見。帝釋以般若呪力不能為害。又是帝釋岳父。似之而已不可全同。

○二結示勸斷二初結示二勸斷初又二一結能所本妄二示悟無能所初又二一能招現行因妄。

阿難。如是地獄餓鬼畜生人及神仙天洎修羅。精研七趣皆是昏沉諸有為相。妄想受生妄想隨業。于妙圓明無作本心皆如空華元無所著。但一虛妄更無根緒。

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皆如空華本無所有。是用最初方便推破不在內外中間七處不從自他共離而生。故現行能招因妄皆空也。精研者謂精細研覈。無觀照故名為昏沉。無正定故逐有為相。皆昏散之為害也。妄想是惑因。七趣受生即是苦報。報必由業故即云妄想隨業。惑即貫于業苦之中。此二句該三道。若望妙心本無所有。妙圓明即三諦。雖具諸法體兼用冥更無為作。不起分別思量即是其體名曰本心。在此心中七趣皆同空華。空華不著虛空則七趣亦不著本心。有本云元無所有無有即無著之意。但一下結成虛妄。前問此道為復本來自有為是眾生妄習生起。今答云更無根緒。根謂根元。緒謂由緒。即非性中本有明矣。

○二所招七趣果妄。

阿難。此等眾生不識本心受此輪迴經無量劫不得真淨。皆由隨順殺盜淫故。無此三種又則出生無殺盜淫。有名鬼倫。無名天趣。有無相傾起輪迴性。

長水云從此等至不得真淨示妄想受生也。從皆由至無殺盜淫示妄想隨業也。有名下結輪轉。溫陵云前問妙心徧圓何有獄鬼人天等道。故此結示由殺盜淫三為根本。有是業則名鬼倫言必墜也。無是業則名大趣言必升也。出生無殺盜淫即天趣也。七趣舉二以善惡通攝也。(文)有無相傾者。或從有而無。或從無而有。其性相奪譬如車輪互為高下。然此所招七趣果報皆一虛妄也。

○二示悟無能所二一妙悟皆無。

若得妙發三摩提者則妙常寂有無二無。無二亦滅。尚無不殺不偷不淫。云何更隨殺盜淫事。

四運推破則三觀全顯解行證法當下圓成歸無所得矣。何更有現行名相哉。三摩提如前釋假即空中為妙發也。長水曰妙般若也。常法身也。寂解脫也。有無二無非生死也。無二亦滅非涅槃也。

○二妄生本無。

阿難。不斷三業各各有私。因各各私眾私同分非無定處。自妄發生生妄無因無可尋究。

妄生無尋即四運推之此等現行能招報心不從東西南北去也。溫陵云前問地獄為有定處為復自然。彼彼發業各各私受故此牒答。(文)諸家解此文謂首二句明造業各私。次二句明受報有同分地。然前阿難問中各各私受是約報說。今結答前文各各有私何妨約報。謂業既私造報亦私受。所造業同故有同分地而為定處。定處即共處耳。雖有定

處元從妄生。此答自然二字。若云自然即似本來元有。故今云自妄發生非自然而有也。即妄之生亦復無因。

○二勸斷二一結勸得失。

汝勗修行。欲得菩提要除三惑。不盡三惑縱得神通皆是世間有為功用。習氣不滅落于魔道。雖欲除妄倍加虛偽。如來說為可哀憐者。汝妄自造非菩提咎。

習氣即荊溪云過現習生現行相應惑也。汝勗修行是寄阿難勸勉他人。長水云要除三惑者此正勸也。前文云三緣斷故三因不生狂性自歇歇即菩提。不盡下明不斷之失。修禪不持戒是即魔羅業。前文云若不斷淫必落魔道。若不斷殺必落神道。如不斷偷必落邪道。豈非世間有為功用乎。此句亦可該天仙等也。習氣下似專誠淫。此經所重殷勤告誡。魔意亦欲除妄其如虛偽轉增。乃如來所憐也。汝妄自造者。謂上魔道自妄而生非心體有咎。

○二結顯邪正。

作是說者名為正說。若他說者即魔王說。

名為正說者。如上所明十習六交升沉七趣之現行能招報皆是妄因妄果以之為所觀之境。而用修德四運推破此等起心了悟當體全空一一皆妄。圓解既足更勗修行斷除三毒。若得妙發三摩提者則妙常寂有無二無無二亦滅。圓滿菩提歸無所得。是為觀察現行能招報心以明修證一期事畢。名為如來正說。此之觀境。正同止觀歷餘一心即空假中。例餘陰入皆用十乘法也。否則魔說矣。示現行能招報竟。

○二詳得發能招報。如前七卷中正觀總無明心時。現行因果之心雖或不起。而用功深切觸動宿習。或貪或愛業病禪見紛紜而起。此等境起本在牽生。今欲正觀出世魔業伺便而興。妨禪害觀令入輪迴。行人不知以為勝解。心生取著即入群邪。故名發得能招報。如云汝猶未識修奢摩他毗婆舍那微細魔事。魔境現前汝不能識。洗心非正落於邪見。乃至墮阿鼻獄。為害既深所當詳示而破斥之不令住著也。既不住邪即歸正觀。倘現起不休又當如止觀例用四運十乘推之本空以顯三諦而入性藏。則一切事始得究竟堅固矣。在止觀名煩惱病魔禪見等九境。發則為觀不發不觀。荊溪云。彼因觀發昔是也。為二一正明發相二更斷餘疑初又二一結前。

即時如來將罷法座。於師子牀攬七寶几回紫金山再來凭倚。普告大眾及阿難言。汝等有學緣覺聲聞今日回心趣大菩提無上妙覺。吾今已說真修行法。

將欲罷而再來凭倚知有說以普利群生也。古云曾來方識路高低。禪那細境非初心能知故為不請之示也。真修行法。如上所示正觀總無明心七卷半文。及詳現行能招報七趣因果是也。此等並是所觀之境俱得為觀。若總若別隨於一境可顯三千三諦入如來藏。故云已說真修行法。

○二正詳二一詳明發得二結勸欽承初又二一標示能所三一標示又二一標。

汝猶未識修奢摩他毗婆舍那微細魔事。魔境現前汝不能識。洗心非正落于邪見。

○二示。

或汝陰魔。或復天魔。或著鬼神。或遭魑魅。心中不明認賊為子。又復於中得少為足。如第四禪無聞比丘妄言證聖。天報已畢衰相現前。謗阿羅漢身遭後有墮阿鼻獄。

陰魔天魔等標示發得能招報之因。墮阿鼻獄標示發得所招報果。微細魔事落於邪見是總標能所。陰魔下又是列示能所。須知陰魔五十種境即止觀所明煩惱見慢九境。發起則觀不發不觀。今正論發起能招報也。止觀觀餘九境既一一皆用十乘今亦應爾。但佛意要在正觀總無明心為主。若此等因修發昔之境只須說破令行人不著即歸正路。所謂識得不為冤故少示修證之文。然而理必具焉例正可知也。即止觀觀發得九境雖列十乘亦但略例而已。佛祖同心蓋可知矣。洗心非正者謂不以正法而洗滌其心也。孤山云。奢摩他止也。毗婆舍那觀也。依常住真心修圓融止觀未入初住則多動魔事。吳興云此等魔事悉是觀行位中所發。從相似位破見惑後必無大妄墮獄之理。若十信中縱有魔事觀力易防非此經所說之意。孤山謂未入初住指位太深矣。交光云言陰魔者即色陰中初心自現不自外來者。天魔鬼神魑魅皆受想二陰所現者。觀下經文云得少為足方指行陰所發心魔。識陰所發見魔。皆無外境但是自心邪見得少為足耳。如此分文。一往觀之似有眉目。再往觀之義則不然。蓋陰魔之言該于五陰。天魔至魑魅雖受想心中所現。然色陰中亦云此名邪心含受魑魅或遭天魔。大槩陰魔內動魔鬼外應。前之三陰皆有其文。魔鬼是賊。謬認為子即壞禪觀。至下行識二陰發心見二魔多成外道。魔外皆賊故經誡之。則認賊為子之言亦該五陰明矣。下文以四禪無聞比丘為例者。經五陰下佛皆結云眾生頑迷不自忖量謂言登聖。大妄語成墮無間獄。故先以無聞比丘為例亦通五陰豈局于行識之文耶。長水引智論云。此比丘不尋經論師心修行。無廣聞慧不識諸禪三界地位。但精勤不息證初禪謂是初果。乃至四禪離八災患謂證四果至無常時四禪中陰見有生處。忽然起謗。吾聞羅漢已得無生今日云何更有生處。若如是者佛說羅漢盡是虛妄。故知無有證涅槃者。因此邪見天中陰滅墮阿鼻獄。此四禪天報已畢衰相現時當生餘道。遂起謗墮獄耳。

○二許宣。

汝應諦聽吾今為汝子細分別。

○三佇聽。

阿難起立并其會中同有學者歡喜頂禮伏聽慈誨。

據有學歡喜則所勗者必非十信後心之人也。

○二釋明能所二一總明發得因由。二別釋發得相狀。初又三一明發得因由。二明魔發本意。三明損益勸誡。初又二一生佛理同。

佛告阿難及諸大眾。汝等當知有漏世界十二類生本覺妙明覺圓心體。與十方佛無二無別。

此推原其始以明魔發之由。本覺妙明三諦之理也。三諦在一心中故云覺圓心體。無二無別者輔行云其相無二其性無別。

○二迷悟事別二一迷真起妄。

由汝妄想迷理為咎。癡愛發生生發徧迷故有空性。化迷不息有世界生。則此十方微塵國土非無漏者皆是迷頑妄想安立。當知虛空生汝心內猶如片雲點太清裡。況諸世界在虛空耶。

大經云。夫著相者則能生癡。癡故生愛。今起妄想而迷理者即著相也。以無相為有相即癡也。因而愛此事相覺體徧迷遂成空性。虛空無所不到隨迷變化故曰化迷。此依空立世界也。吳興云非無漏者謂微塵國土悉是有情有漏之所變造。亦可此句別指眾生正報。兼于上文復具虛空之同世界之異。非無漏者即有為法無同無異。吳興此解最是。然一往言之有情所造且屬世界。迷謂迷理。頑謂無知。妄想是迷頑之體也。當知下喻顯。真心甚大虛空甚小。心是覺明空是迷頑。故以片雲太清比之。

○二悟理魔發二一明歸元妄滅。

汝等一人發真歸元。此十方空皆悉銷殞。云何空中所有國土而不振裂。

或云虛空無相何言銷殞。答。空是昏昧之法無日月燈則無光明。此正是無明之相寧不消殞。虛空國土悉皆消裂。魔發之由正在此矣。

○二明將歸魔發分二一明諸聖心通。

汝輩修禪飾三摩地。十方菩薩及諸無漏大阿羅漢心精通[泳-永+習]當處湛然。

此文正明動魔。飾謂修飾。所修之禪乃是飾三摩地不同世間禪也。[泳-永+習]應是吻。武粉切。合也。[泳-永+習]音忽。是青黑色即非今意。湛然是了悟之意。亦不動之意。正當合聖即動諸魔。

○次明魔凡驚懼。

一切魔王及與鬼神諸凡夫天見其宮殿無故崩裂。大地振坼水陸飛騰無不驚懼。凡夫昏暗不覺遷訛。

因大地振坼故異類皆驚。遷訛是遷動。或解是訛傳未必然也。吳興云凡夫昏暗不覺遷訛是釋伏疑也。恐疑者云魔及諸天既見其相。凡夫何事都不覺知。故此釋云。初明發得因由竟。于三摩中觸動發起。牽人入魔正發得能招報之九境也。

○二明魔發本意。

彼等咸得五種神通惟除漏盡。戀此塵勞如何令汝摧裂其處。是故神鬼及諸天魔魍魎妖精于三昧時僉來惱汝。

僉皆也。

○三明損益勸誡。

然彼諸魔雖有大怒。彼塵勞內汝妙覺中。如風吹光如刀斷水了不相觸。汝如沸湯彼如堅冰。暖氣漸鄰不日消殞。徒恃神力但為其客。成就破亂由汝心中五陰主人。主人若迷客得其便。當處禪那覺悟無惑。則彼魔事無奈汝何。陰消入明則彼群邪咸受幽氣。明能破暗近自消殞。如何敢留擾亂禪定。若不明悟被陰所迷。則汝阿難必為魔子成就魔人。如摩登伽殊為眇劣。彼惟呪汝破佛律儀。八萬行中只毀一戒。心清淨故尚未淪溺。此乃隳汝寶覺全身如宰臣家忽逢籍沒。宛轉零落無可哀救。

被陰所迷發得能招之因。汝為魔子。發得所招之報也。初有三喻。幽溪云初如風吹光乃以不動而勝動。次如刀斷水是以柔勝剛。共喻妙覺照而常寂之體。方魔境現前果能寂然不動其奈我何哉。故曰了不相觸。第三喻汝如沸湯彼如堅冰乃以陽而勝陰喻妙定寂而常照之力。下文云彼等群邪咸受幽氣。明能破暗故曰暖氣漸鄰不日消殞。即中云前之兩喻明魔不能加害。第三喻明不惟無害反能化彼。四主客喻總貫下文。客是外人元不能為損。成壞皆由主人。主人喻修正觀之心不必定其真妄。言主人若迷者。喻執陰為真。如主人或昏或醉則客能為損。上雙標成壞已竟。當處下先明成就。長水云。當處禪那者勸依本修治其說是也。幽谿云。當處禪那有二義。一任彼魔來現恠。我心寂爾如空。然魔有強軟。強來以寂。軟來以照。若慈雲之讚智者華頂降魔云。強軟消磨寂照功是也。又如首楞三昧經云。觀魔界如佛界如。若魔界如即佛界如一如無二如。則魔界無所捨佛界無所取。不取不捨所謂當處禪那也。自若下次明破亂。不明悟者謂不識是魔。被陰所迷者五陰未破所現虛妄境界彼謂聖境即是被迷。是觀心主人既迷而魔得其便。發得能招因果具在是矣。吳興云此寄阿難用警凡眾。魔子謂魔所生。魔人謂人中之魔。眇細微也。以未淪溺而見登伽力小但破佛律尚非己法身。寶覺是己法身。全身固非一戒。功行將成喻宰臣位高。總明發得因由竟。

○二別詳發得相狀五。初色陰分三一總示始終。二正詳發得。三結過勸示。初又三一三昧所依。

阿難當知汝坐道場銷落諸念。其念若盡則諸離念一切精明。動靜不移憶忘如一。當住此處入三摩地。

破陰是修先須見道故論離念。坐道場者破無明也。起信論云若離于念名為得入。則銷落諸念為坐道場之前相明矣。念盡則為見道之位。遇事明了不勞卜度是離念一切精明也。蓋不得精明之體不能離念。諸念盡滅精明現前。故居靜不移涉動無失。忘之而觀智明明。憶之而寂體了了。譬如明鏡不以不照而失其明也。當住下明三昧必從此入。于此見道。亦即于此修道。決定物情使無他向。

○二示始終二一不盡始相。

如明目人處大幽暗。精性妙淨心未發光。此則名為色陰區宇。

如明目下明色陰未盡。明目之人處于大暗則無所覩是虛空為之障也。以空體晦昧無日月燈即無所照。今精性亦然。精者不雜根塵。妙者不可思議。淨者遠離生滅。此性明了如明目人。而心光未發亦為虛空所昧。雖知心體離念。然內不見五藏外不見山河。晝則有見夜則無見。與明眼人處暗無異豈非色陰為之障乎。如者假如。非譬如也。目能見色故將明目對辨色陰。古人以此為譬豈不謬哉。為色陰拘局故曰區。為色陰蓋覆故曰宇。

○二已盡終相。

若目明朗十方洞開無復幽黯名色陰盡。是人則能超越劫濁。

山河不能障。虛空不能昧。是色陰盡。若目明者。目明必賴日月燈光。若心光發時十方洞開。不假三光內見五藏外見山河。晝能徹見夜不能昏。至此名色陰已盡。一切色法皆起虛空。而劫濁以虛空為體。以劫濁是總。四濁是別。而虛空總乎地水火風故是劫濁之體也。今超色陰能破虛空則超劫濁可知。

○三結顯妄源。

觀其所由堅固妄想以為其本。

觀所由者觀色陰所由也。國土雖起虛空。而根身器界莫非窒礙故是堅固妄想所成。破此妄想是第一重破無明也。所云破者破其堅固妄想而已。下四亦然。

○二正詳發得十一身能出礙。

阿難。當在此中精研妙明。四大不織少選之間身能出礙。此名精明流逸前境。斯但功用暫得如是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群邪。

當在者正當也。此中者色陰將破未破之中間也。精研即是深觀。涅槃云于己身中觀如來性有人木塵蟲等喻亦是此意。因正觀總無明心用功既深乃發斯境即能招之因。受群邪即所招報果也。地水火風四大相織而成根境。今四大不織外境虛融而大相欲滅。然少選身能出礙耳非一得永得也。此名等者定其名以見非聖證也。謂此名自性精明流溢于目前外境。暫得應上少選。是工夫邊事不可言證。行人得遇此境不自滿足以謂證聖。誠為修觀得力之處。若遽起證聖之解是未得謂得故外魔乘間而入漸成大害。所謂主人若迷客得其便也。

經四大不織少選之間身能出礙。前以外境虛融解四大不織。其義略顯。今謂如一石壁體是地大。而水勢劣火結為高山則具水火。有水火則有風。此四大織成石壁也。今觀地無堅性。風無動性。水性不住。火性無我。四大欲亡何能織乎。如是則石壁不可得。此山壁由之直度也。山壁既爾餘亦例之。大論云。云何觀一切法一相。所謂觀一切法無相。如四大各各不相離。地中有水火風但地多以地為名。水火風亦如是。此乃四大相織之明證也。妙玄引此文竟復云。今觀無此異相。若火中有三大三大應併熱。若三大在火中三大遂不熱則不名火。若三大併熱則三大捨自性皆名為火無復三大。若言有三大而細不可知此與無何□□麤可得則知有細。若無粗則無細。此不織之□□觀

發相未嘗不好。但心一著即受羣邪。佛既詳示意令行人不著。脫有著者又當用四運十乘明破明顯而修證之矣。則知佛詳發得五十陰魔有兩意。一令不著以入正觀。二令識境以明修證也。

○二拾出蟻蚘。

阿難。復以此心精研妙明。其身內徹。是人忽然于其身內拾出蟻蚘。身相宛然亦無傷毀。此名精明流溢形體。斯但精行暫得如是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蟻腹中短蟲。蚘腹中長蟲。拾出蟻蚘而無所傷此內身無障礙也。精明本無礙故流溢之處亦無礙。精行者性精流行。

○三內外通聞。

又以此心內外精研。其時魂魄意志精神除執受身餘皆涉入互為賓主。忽于空中聞說法音。或聞十方同敷密義。此名精魄遞相離合。成就善種暫得如是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鑿書云魂藏于肝。魄藏于肺。意藏于脾。志藏于膽。精藏于腎。神藏于心。此六不拘于內不專于外。因精研妙明六腑虛融。故除其色身質礙之外魂魄等六互涉也。互為賓主。古本云若為賓主未知孰是。法音密義皆善根所發。此善根由虛融而發也。空中說法一處說法也。十方全敷十方說法也。離是離本位。合是合他位。虛融之中善種成就故聞說法得未曾有。而法門密義從此皆知之矣。長水云善種者謂先所習聞熏種子。定力所激禪中發生。遂寄神魄現于說法。此善種成就之相。

經除執受身餘皆涉入。執受身者謂根身是八識所執受也。古解執受各具二義。執二義者。一攝義。二持義。言攝者即攝為自體也。言持者即持令不散。受二義者。一領義。二覺義。領者即領以為境。覺者即令生覺。受安危共全。根身具執受四義。一攝為自體同是無記性故。二持令不散第八能任持此身令不爛壞故。三領以為境根身是第八親相分故。四令生覺受安危共同。第八安五根安。第八危五根危故。若器世間量但緣非執受。即受二義中領以為境一義。今言除執受身者謂除其色身而內魂魄等六互相涉入也。經意謂除有形之身。彼魂等無堅礙之質故相涉入。蓋色身雖有虛融之相而不能涉入。魂魄等六方能涉入也。善境界者即以為六根互用之先兆耳。

○四見佛依正。

又以此心澄露皎徹內光發明。十方徧作閻浮檀色。一切種類化為如來。于時忽見毗盧遮那踞天光臺千佛圍繞。百億國土及與蓮華俱時出現。此名心魂靈悟所染。心光研明照諸世界。暫得如是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此心即色陰將破未破之心也。毗盧遮那即法身也。踞天光臺即報身也。千佛圍繞即應身也。言天光者當是第一義天之光。華藏二十重世界。第十三重又有一大蓮華。舍那坐華臺釋迦坐華葉。一華千葉一葉一釋迦。一釋迦又現百億釋迦。其餘九百九十

九釋迦現身亦爾。言心魂靈悟者。心思魂氣俱為靈悟所漸染。以色陰未全破故魂氣能為變現。然心魂中以心為主。研窮發明能照華藏中所有世界。觀文意止辨其是悟非證。如云靈悟所染。又云非為聖證。其義了然。靈悟所染乘悟勢也。又帶魂氣故非真證。幽溪曰。澄露皎徹者。謂以止澄之。以觀露之。使此心皎潔清徹。以是之故內光發明。十方徧作閻浮檀色依報淨也。一切種類化為如來正報淨也。于時下見華嚴世界也。或問此己力所至乎。佛力所至乎。魔力所至乎。答己力所至也。蓋娑婆原居華藏。則一土一石莫非浮幢。一種一類莫非覺體。良為色陰所蔽餘陰所封故盲無所見。今已澄露皎徹內光發明照諸世界使之發現。如此比前功用似為更勝。更不受不著則色陰盡在不久也。熏聞云。毗盧遮那此翻遍一切處。斯是法身。若見踞天光臺合是盧舍那報身之相。以唐時譯經法報不分故也。

○五空成寶色。

又以此心精研妙明觀察不停。抑按降伏制止超越。于時忽見十方虛空成七寶色。或百寶色。同時徧滿不相留礙。青黃赤白各各純現。此名抑按功力逾分。暫得如是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抑按而使其降伏。制止而維以超越。此伏無明之功也。小乘中觀八色流光必先修胖[月*張]青瘀等觀。今因抑制而見空成寶色亦是此意。全時徧滿者所謂彼彼交徹彼彼無礙也。止觀釋十一切處云。以青徧十方十方皆青。餘色亦爾故名一切處。若一切入者。以青徧一切時黃來入青亦徧一切處。青黃本不相失。相入又不相濫。餘色相入亦如是。今意亦爾。又寶色現者。將化頑空為寶覺真空故現如斯。止觀云。八色之光是界外法。則此是界外色現無疑矣。然此等多是禪中所現。或有五支八觸等如止觀說。言抑按功力逾分者。若論斷惑譬爾便斷反不如此費力。今是伏制故逾分耳。然觀文意止明其是伏非斷。修胖[月*張]等豈非抑按。始則抑按。既則降伏。後即制止不行。皆兩字者見用力之意也。或當以觀察不停為觀。抑按等八字皆屬止。是由觀入止。然觀文意乃以勤修觀法故煩惱被伏。所以先曰不停而下即云抑制等也。溫陵云力用過越故妙明逼極煥散而現也。

○六暗室見物。

又以此心研究澄徹精光不亂。忽于夜半在暗室內見種種物不殊白晝。而暗室物亦不除滅。此名心細密澄其見所視洞幽。暫得如是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精光不亂者彼此不雜也。如暗室物亦不滅即是其相。又見種種物即澄徹之相。心細者定心微細也。于微密中靡所不見是澄清之極故云密澄。洞幽者視至于人所不到也。交光云。澄徹者靜極光通也。精光不亂者心光凝定明闇不移也。見種種物者非室內元有之物。是暗中所現如鬼神精魅及奇形異狀之物。而此暗中所有之物猶然如故謂元見暗中之物。蓋鬼神等恒雜人居互不相見。今由用心細密而見亦密澄故能洞視。

○七燒斫無損。

又以此心圓入虛融。四肢忽然同于草木。火燒刀斫曾無所覺又則火光不能燒爇。縱割其肉猶如削木。此名塵併排四大性一向入純。暫得如是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長水云。圓遍也。以此定心遍使一切己身他物無不虛融。如下有情如無情有火如無火皆其相也。四肢等者不以頑礙似于無情。直以虛融全于草木蓋亦異矣。火燒刀斫略舉二事。總明身根無所覺也。又則下與上略異。上明火燒不覺今明火不能燒。上言刀斫今云割削亦復少異。例上火不能燒應云刀不能割。然縱割亦無損益。內四大無覺則排四大于覺性之外。外四大無損則失四大之性亦是排也。又內四大已虛雖有其形猶如草木故云直以虛融同于草木。外四大亦虛故火不燒爇。斯則五塵併入于虛融故云塵併。內外四大皆失其性則排去其性。內外四大之性咸入于虛融之中故云一向入純。內四大以知痛痒為性。

○八徧見聖凡。

又以此心成就清淨。淨心功極忽見大地十方山河皆成佛國。具足七寶光明徧滿。又見恒沙諸佛如來徧滿空界樓殿華麗。下見地獄上觀天宮得無障礙。此名欣厭凝想日深。想久化成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三業俱無穢濁故云清淨。于中先見依報淨。次見正報淨。淨即聖境。下見等是見六凡。凡即是穢。熏聞云。欣厭當約淨穢凡聖二義分之。想久化成者佛國依正定是化成。天宮地獄雖是本有然下見上觀亦今日所化成也。

○九夜見遠方。

又以此心研究深遠。忽于中夜遙見遠方市井街巷親族眷屬或聞其語。此名迫心逼極飛出故多隔見。非為聖證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窮諦理為深。達法界為遠。何但中夜靜深之深遠方遐遠之遠乎。然中夜則其心靜而遙見不隔亦深遠之相也。谷響云。管子曰處商必就市井。尹知章注云立市必四方若造井之制故曰市井。補遺云此名迫心等者。觀解之心推窮迫逐于色陰。故色陰虛融不能為障是則飛出能隔見矣。即中云通途逼于觀心非專迫逐于色陰也。而此觀心被逼極飛出多隔而見此色陰將破之象。

○十他變自說。

又以此心研究精極。見善知識形體變移。少選無端種種遷改。此名邪心含受魑魅或遭天魔入其心腑。無端說法通達妙義非為聖證。不作聖心魔事消歇。若作聖解即受羣邪。

已過前九故云精極。補遺云善知識是行者依歸。今見改變欲壞行人之心謂彼不足為憑故也。此第十人皆魔所為。至能無端說法等乃是行人因魔入心故能如是。所以興福云天魔借辨是也。蓋善知識是實人而形體遷改乃行人自見。下無端說法亦是行人因

魔入心自能說法。資中曰此人曾有邪心種子合外魔境相因而來。此則非善境界純是魔
嬈不全前九皆稱善境。起心作證方乃成魔者。溫陵曰前九但明定力獨此乃明魔事者。
定力未成不能動魔。研究精極乃漸發魔事也。荊溪云因觀發昔故九境皆名發得。而今
經觀心愈深故下文魔事愈甚。竝屬能招之因。大妄語成墮無間獄即所報果也。

○三結過勸示。

阿難。如是十種禪那現境皆是色陰用心交互故現斯事。眾生頑迷不自忖量。逢此
因緣迷不自識謂言登聖。大妄語成墮無間獄。汝等當依如來滅後于末法中宣示斯義。
無令天魔得其方便。保持覆護成無上道。

現境不識是總結發得能招之因。墮獄是總結所招之報。或以邪而入正或以正而入
邪故云交互。不自忖量頑也。迷不自識迷也。登聖者。自謂登四果及菩薩位未必自云
成佛。汝等當依者。謂當依佛之所誠。顯則言說宣示使魔不得便。冥則神力保持俾成
無上道。長水云。問。此不作五陰次第觀門何得陰次第盡明其境耶。答。觀雖總相五
陰同觀陰有麤細麤者先盡。譬如浣衣麤垢先去。此陰既積妄所成妄盡自然陰滅。從麤
至細理必然也。吳興曰。用心交互者。用禪那心與色陰妄想交互故現斯事。乃至識陰
例此明之。何則。以五妄想各于本陰區宇之中為禪所觀將破未破。如燈欲滅其光復熾
。乃與定力交戰其功。故成之敗之則魔佛之道于是乎辨。孤山曰。大妄語成墮無間獄
。此約名字位中修禪定者及五品觀行位中不能安忍俱有墮義。以俱未得位不退故。然
五陰盡相不全。在色陰未盡之中即名字位也。色陰盡者猶居觀行。受陰盡則在相似初
二兩信。想陰盡則在三四兩信。行陰盡則在五六兩信。識陰盡則諸根互用此在相似七
信已去。正是麤垢先落六根清淨位也。而其五陰各為十魔種子所依共五十重。皆在觀
行初心所發故有退墮。若入相似墮義不成。故佛次第細辨相狀令初心識其所發氣分。
譬如色陰未破之中或現天魔此即想陰氣分之所發也。問。受陰盡時既入相似。何故想
等中復發十種魔境耶。答。若論陰破豈應發魔。但文中說相似已前觀行心中所發耳。
令知所依故歷五陰次第說之。又只作相似位中發境亦應可耳。何者。魔尚能惱深位豈
不能惱相似淺位耶。但相似位人發之終不將為聖解。又如阿羅漢人迴心入大接位。雖
當相似。進入即破無明。故不為所動也。若名字觀行位人觀智強者則寂爾如空亦不將
為聖解。觀力弱者則為所惑墮落魔道更受輪迴。若相似位生法愛者則名頂墮菩薩。吳
興云。問。若言此等魔事並是觀行所發之境。祇如上文所告有學二乘及迴心者豈可盡
是外凡之人乎。答。此有二意。一告當機已破惑者令其流通。二告結緣未破惑者令其
保護。然結緣則少。當機則多。至下付囑自見其意矣。

○二受陰三一總示始終二正詳發相三結過勸示初又三一三昧所依。

阿難。彼善男子修三摩提奢摩他中色陰盡者。見諸佛心如明鏡中顯現其像。

依想陰已盡功夫以修三昧。則想陰盡乃破受陰之根本也。荊溪云色陰盡者約已斷
說。見諸佛心即相似證。如前文云。若目明朗十方洞開無復幽暗。即中云荊溪所釋約

伏斷分文最有眉目。會解不錄者因釋經至九十卷人心怠忽擇義不精。至近代解文皆如夢中語耳。文中三摩提是假。奢摩他是空。即俗而真此之謂歟。二者既合即是禪那。故今云三摩提奢摩他。前云禪那。其義一也。言色陰盡見諸佛心者。色為結暗所成。今晦昧之空既破則佛遍照之心朗然可見。如明鏡下喻見之親切耳。

○二預示始終又二一不盡始相。

若有所得而未能用。猶如魘人手足宛然見聞不惑。心觸客邪而不能動。此則名為受陰區宇。

此約色陰妄想伏而未斷故更立魘人之喻也。應知色陰若斷進破受陰。縱有魔事觀力易防。只因色陰纔伏若有得于諸佛之心明朗之相。而受陰未伏是未能用。下文心離其身去住自由方有用也。魘本厭。後人加鬼。伏合人心曰厭。手足宛然見聞不惑喻明了之相也。心觸客邪喻為受陰所籠也。又手足宛然見聞不惑喻色陰伏。已得明了即喻上若有所得也。彼被魘人明見醒中之境。如色陰伏此心有離色之道也。心觸客邪而不能動喻上而未能用。客邪喻受陰。受即苦樂憂喜捨也。以此縛心不得解脫為受所區局蓋覆故云受陰區宇。苾溪曰。問。何故色陰前斷後伏耶。答。斷從懸示伏就次論。若不明斷無以知離過顯德之相。若不明伏無以知依陰發魔之由。下諸陰文初皆有此義。

○二已盡終相。

若魘咎歇其心離身反觀其面。去住自由無復留礙名受陰盡。是人則能超越見濁。

此預明受盡以為修行之式。又次利根者。觀色陰不悟但伏非斷。觀受陰即悟名魘咎歇也。其心離身有二故。一者前除色陰。二者今除妄受。補遺云其心離身者。凡夫心必隨根領受前境。今不隨于眼等受境乃是其心離身矣。非但不隨眼等受境又能返觀能見等根是反觀其面。依根曰住。離根曰去。去住在己故曰自由。夫受陰盡者。既離所受之四大。又離能受之情根。是受陰盡也。能超見濁者。前文云見聞覺知壅令留礙。水火風土旋令覺知。此謂見濁。今心能離身則不為四大所拘能超見濁明矣。問。前破色陰心破四大。茲破受陰何亦離四大耶。答。前破色陰是總破暗昧之相。暗相既除四大自破。即有離受之愛又除係戀自然去住無礙。然伏惑者實法雖去。或從幻境而起妄情。所以招魔過在于此。今去妄情之受則根中四大一一皆除。如是而謂之超見濁也。

○三結顯妄源。

觀其所由虛明妄想以為其本。

言虛明妄想者。若因妄境生妄受是虛妄照了故曰虛明。又離色陰曰虛。領前境曰明。長水曰。照境而領虛通無礙故曰虛明。此妄境中之虛明非真境之虛明也。

○二正詳發相十一見物生悲二一指相定名。

阿難。彼善男子當在此中得大光耀。其心發明內抑過分。忽于其處發無窮悲。如是乃至觀見蚊蟲猶如赤子心生憐愍不覺流淚。此名功用抑摧過越。

此中受陰將破未破之中間也。前云若目明朗十方洞開無復幽暗豈非大光耀乎。若溪云其心發明即下文見色陰消受陰明白。有以狂慧釋之者非也。內抑者。見己心中有此光明痛惜向迷深自剋責名為內抑。忽于下受陰發相。自悲悲人悲則無窮。長水云憂悲種子在藏識者忽然現起。凡見生類皆如自己所生赤子。此名下定名以明非聖證也。此功用屬於下化。修行之來元為度生。而悲心至此即為太過。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覺了不迷久自消歇。若作聖解則有悲魔入其心腑。見人則悲啼泣無限。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正受者離苦樂等三受。今啼泣無限豈不失之。

○二勇齊諸佛二一指相定名。

阿難。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勝相現前感激過分。忽于其中生無限勇。其心猛利志齊諸佛。謂三僧祇一念能越。此名功用陵率過越。

色為結暗所成。色陰既消則所領受之法歷歷分明是受陰明白。此所謂勝相也。因之感動激發而思奮起。忽于下是受陰發。感激太過勇志無限。于現在生欲齊諸佛。思以一念而超三祇。此功用屬於上求。陵謂陵節。率謂粗率。吳興云謂雄心高率也。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覺了不迷久自消歇。若作聖解則有狂魔入其心腑。見人則誇我慢無比。其心乃至上不見佛下不見人。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見人下乃魔入心之相。我慢者。恃己陵他高舉為性。此人初因勇猛大過魔著生慢非初心即慢。言上不見佛等者。非以蕩相名為不見。乃慢心中不見有諸佛可尊有他人可重也。如此則失定必矣。

○三枯渴沉憶二一指相定名。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前無新證歸失故居。智力衰微入中地隳迥無所見。心中忽然生大枯渴。于一切時沉憶不散。將此以為勤精進相。此名修心無慧自失。

前無新證者受陰未破也。歸失故居者已過色陰而向受陰用心也。墮在兩間無所依倚。智力下先明工夫有失。長水云若于色受盡末盡中以無相慧觀察陰體本自不生今則無滅惟一實相。如此有何無新證失故居之慮哉。今既不然名智力衰微。云中隳者。隳是毀壞。中間無有悟證。遍觀其處一無所見也。心中下次明受發相。一無所見則枯渴矣。無善萌曰枯。乏理水曰渴。沉憶不散者此有定無慧。即于迥無所見處而深沉思憶心無散失。既是定中境界故以為勤精進相。有慧者必有解悟何至一無所見。非以此而生怯弱乃以此而為正修。墮中隳即失也。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憶魔入其心腑。旦夕撮心懸在一處。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悟者。謂自知有定無慧策心修觀則無偏定之咎。若謂聖人所解如此斯憶魔以類附之。撮者戲聚也。懸者懸念也。問。此撮心與前沉憶何異。答前沉憶不散乃是自力。今旦夕撮心懸在一處更兼魔力竟成窠臼則與前少異。所以失正定而從淪墜魔使然也。交光疏問。古人謂置心一處無事不辦何以異此。彼答未善。今謂置心一處者。如或觀身。或觀受。是置心一處。今以中隳地迥無所見為一處自不侔矣。

○四自疑舍那二一指相定名。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慧力過定失于猛利。以諸勝性懷于心中。自心已疑是盧舍那。得少為足。此名用心亡失恒審溺于知見。

慧力過定等用心有失也。既在定中當知此人非是無定但是慧力勝定。慧能過定猛利可知。諸勝性者。慧力所見自性境界也。自心下受陰發相。此受以自足為相。舍那是報智。自疑舍那受動使然。然前但失于猛利。次因受著得少為足。定名中。如長水云定力微故亡失恒審。慧力勝故溺于知見。(文)蓋慧性猛利。定力恒常。恒常所以揀掉動之失。慧得定故方能審知審見。溺則有偏并知見而成謬。前以偏定名為修心。今以慧勝名為用心。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下劣易知足魔入其心腑。見人自言我得無上第一義諦。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悟有慧無定為失。謬疑舍那猶是自心之疑。次以魔力彰言得第一義諦失定何疑。因偏而邪豈云正受。

○五生無盡憂二一指相定名。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新證未獲故心已亡。歷覽二際自生艱險。于心忽然生無盡憂。如坐鐵牀如飲毒藥。心不欲活。常求于人令害其命早取解脫。此名修行失于方便。

二際即前中隳地也。彼見修行得力如此其難故生艱險。然何至于求死。文中先自不欲活次令人害命皆受陰為之崇耳。據其自生艱險縱然害命未即涅槃彼亦自知之矣。但工夫中既自艱險激動受中憂惱。憂非一端故曰無盡。可憂既多不如早喪反獲解脫。此捨壽之本懷也。言失方便者。譬如乘馬亦愛亦策稱為方便。今欲棄命絕不自愛名失方便。長水云定無方便安忍其心是也。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一分常憂愁魔入其心腑。手執刀劍自割其肉欣其捨壽。或常憂愁走入山林不耐見人。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悟者悟其為受陰發動。倘謂聖心如此多憂則憂魔以類附之。前但心不欲活令人害己今至自割其肉豈不過前。又憂悶填胸即不耐見人強為歡笑矣。古註引婆裘河邊諸比丘等修不淨觀。厭患既甚求刀自割魔使之然正此類也。

○六生無限喜二一指相定名。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處清淨中心安隱後忽然自有無限喜生。心中歡悅不能自止。此名輕安無慧自禁。

即以色消受現為清淨。見其清淨則安隱矣。忽然下受發之相。此文以喜為受魔之端。推其所由喜因輕安而發。色消為輕。安隱為安。若以慧照所證尚淺喜即禁止。今以無慧不能禁喜。吳興云。輕安七覺支中其體屬定。定若兼慧正道可通。今所發者既無慧自持則定翻成散。魔得其便喜樂附焉。(文)從定發喜便屬散動。此喜非七覺中之喜。彼多聞分別生喜今從輕安生喜義即不同。故知輕安屬定而非慧不能持定也。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一分好喜樂魔入其心腑。見人則笑于衢路傍自歌自舞。自謂已得無礙解脫。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蓋以不顧威儀縱任不拘為無礙解脫耳。魔入心腑畢竟淪于大狂而不可挽豈正受乎。

○七起大我慢二一指相定名。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自謂已足忽有無端大我慢起。如是乃至慢與過慢。及慢過慢。或增上慢。或卑劣慢。一時俱發。其心尚輕十方如來何況下位聲聞緣覺。此名見勝無慧自救。

前第二感激過分中因發勇太過魔著生慢。然但標我慢而已。今初即發慢又具七慢故與前異。自謂已足乃慢所由起也。大我慢雖七慢之一似總諸慢。我慢種子忽然自發故曰無端。蓋慢多對境而生。此人不須對境諸慢盡發甚覺無端。心輕諸佛是卑劣慢。何況二乘是慢過慢。但舉諸聖其餘可知則該七慢明矣。見勝者謂見自己高勝。良由自謂已足之故。若得平等大慧必不起慢。今無此慧以自救其弊也。資中曰此有七慢。恃己陵他名我慢。稱量自他比較同德但名為慢。于他等謂己勝名過慢。于他勝謂己勝名慢過慢。未得謂得名增上慢。雖知下劣返顧自矜不敬不求名卑劣慢。下毀經像即是邪慢。成論有大慢為八慢。慢過慢者慢中之慢也。于前過慢又加一倍。故補遺云。經中七慢自足何故又云乃至。須知據佛意眾生慢相不止于七故有斯語。是則今文七慢亦略舉耳。(文)成論大慢未考。俱舍云大慢者于他勝謂己勝。據此則俱舍大慢即今慢過慢也。今文以毀經像為邪慢。俱舍云邪慢者于有德中謂己有德。溫陵云不能謂能故名大慢。(文)以輕十方如來為大我慢可也。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一分大我慢魔入其心腑。不禮塔廟。摧毀經像。謂檀越言此是金銅或是土木。經是樹葉或是疊華。肉身真常不自恭敬。却崇土木實為顛倒。其深信者從其毀碎埋棄地中。疑誤眾生入無間獄。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不禮等者。前但起慢未至毀經壞像。復因魔附遂至此地。入無間獄是毀碎經像之報。邪見起故非正受也。

○八輕安自足二一指相定名。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于精明中圓悟精理得大隨順。其心忽生無量輕安。已言成聖得大自在。此名因慧獲諸輕清。

前第六文因輕安生喜喜魔得入。今直以輕安致魔。又前輕安屬定故文云無慧自禁。今輕安屬慧所以與前不全。色消受現即是精明。此人慧多故云圓悟。重發悟解乃能得大隨順非破受也。長水云。定中發慧與理暫契名圓悟精理。理智相冥得無違拒故云隨順。起信云若離于念名為得入。雖說無有能說所說。雖念無有能念所念名為隨順。離念之理前已能契。故云則諸離念一切精明。動靜不移憶忘如一隨順之相于今復見。忽生無量輕安是受陰發相。吳興云輕安者。名雖全前其義則異。前以因慧獲諸輕清。此由受陰于諸塵境無重濁之惑便言成聖得大自在。其說最是。然輕安亦因悟發。以受陰明白更悟精理則輕安無量。輕安隨順皆自在也。悟離重濁斯獲輕清。輕清所以自在。後來著魔更不求進亦為輕清所誤。謂只要輕清不須餘事也。又前在定中止一輕安。今屬慧性則生無量輕安。無障礙為輕。合理則安。因慧照空業障所以獲諸輕清。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一分好輕清魔入其心腑。自謂滿足更不求進。此等多作無聞比丘。疑誤眾生墮阿鼻獄。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魔入好輕清之身。竝起自足之想。此人已妄謂登聖又因魔附故不求進。無聞比丘如前所說。四禪比丘謂證四果。此人入定亦必以初禪為初果。四禪為四果。故云多作等。如此則疑誤眾生而自當入無間矣。當其見中陰而謗如來豈不失正受耶。又更不求進便失正受。亦不待見中陰時方失正受。

○九撥無因果二一指相推源。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于明悟中得虛明性。其中忽然歸向永滅。撥無因果一向入空。空心現前乃至心生長斷滅解。

明悟者。恐是又得一番悟境故所得是虛明之性。虛明只是虛明妄想而已。歸向永滅是總標。撥無因果下是釋永滅之相。謂悟空則更無因果。乃至心生者。謂縱然起念念念不住。心法全空適足長其斷滅之解。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空魔入其心腑。乃謗持戒名為小乘。菩薩悟空有何持犯。其人常于信心檀越飲酒噉肉廣行淫穢。因魔力故攝其前人不生疑謗。鬼心

久入或食屎尿與酒肉等。一種俱空破佛律儀誤入人罪。失于正愛當從淪墜。

悟者。悟其為惡取空非第一義空。既無因果目持戒者反為著相。觀後云食屎尿與酒肉等則其人非好酒肉女色直以此而明戒不必持正是空見。不必云于解則空于行則不空也。誤入人罪者。令人誤入于罪咎也。鼠啣鳥空豈正受耶。

○十愛極發狂二一指相定名。

又彼定中諸善男子見色陰消受陰明白。味其虛明深入心骨。其心忽有無限愛生。愛極發狂便為貪欲。此名定境安順入心無慧自持誤入諸欲。

色陰既消離諸窒礙曰虛。受陰明白照了前境曰明。深生味著即味禪。貪此工夫遂有失也。其心下受陰發相。始但味受陰之虛明。既因發狂觸境皆愛轉成外境之貪欲。此名等者。前第九是慧之過。今第十是定中生過。安隱順意之境入于其心而無觀慧以破其愛轉成外欲。

○二用心邪正。

悟則無咎非為聖證。若作聖解則有欲魔入其心腑。一向說欲為菩提道。化諸白衣平等行欲。其行淫者名持法子。神鬼力故于末世中攝其凡愚其數至百。如是乃至一百二百或五六百多滿千萬。魔心生厭離其身體。威德既無陷于王難。疑誤眾生入無間獄。失于正受當從淪墜。

悟則能以慧照故無咎也。不悟則為大惡。從味禪貪愛以來展轉增長。前但發欲令因魔附彰言贊欲因之化人行淫。蓋白衣行欲為便。平等則無揀擇。邪風一扇數至千萬。所謂涓涓不絕遂成江河也。陷于王難自此人始。失于正受者。邪風廣扇豈正受乎。

○二結過勸示。

阿難。如是十種禪那現境。皆是受陰用心交互故現斯事。眾生頑迷不自忖量。逢此因緣迷不自識謂言登聖。大妄語成墮無間獄。汝等亦當將如來語于我滅後傳示末法。徧令眾生開悟斯義。無令天魔得其方便。保持覆護成無上道。

現境不識乃結發得之因。墮無間獄乃結所招之報。下皆例爾。前云修三摩提奢摩他中。今云禪那現境。豈非二種既合即禪那耶。準吳興解。即用禪那心與受陰虛明妄想交互故現斯事。如來語者即所宣受陰魔現之文也。

○三想陰三一總示始終三一結前受陰。

阿難。彼善男子修三摩地受陰盡者。雖未漏盡心離其形。如鳥出籠。已能成就從是凡身上歷菩薩六十聖位。得意生身隨往無礙。

受陰盡者約已斷說。心之不能去住自由者。外為色陰所礙內為受陰所留。二陰既盡故心離其形如鳥出籠也。未漏盡者。纔斷受陰三陰猶存。然真斷受陰後三陰亦斷在不久。不然豈有得意生身而反為魔著者乎。故知後文所言是伏非斷故遭魔也。若真斷色陰後陰亦如破竹況斷受耶。從是凡身等者。凡身指父母生身。孤山以破受陰為初入聖位。其言曰色陰未盡即名字位。色陰盡者猶居觀行。受陰盡則在相似初二兩信。吳

興之意則不然。色陰盡時已入相似。故云見諸佛心如明鏡中顯現其像。此人于色陰悟入非但能盡色陰餘之四陰亦空。其進觀受陰者。蓋于色陰未悟但伏色陰更觀受陰。今于受陰悟入故云從是凡身上歷菩薩六十聖位也。六十位者。十信。十住。十迴向。四加行。十地。前如乾慧與三漸次。後加等妙成六十位。言意生身者。眾生受身雖具色心。而身生不及意之迅疾。菩薩亦然。歷六十位皆意生身為變易也。然天台判意生身多在未斷無明之位。如妙玄六下。十番利益中。止觀三下。攝一切惑中。輔行云。楞伽大慧問佛何名意生。佛言譬如意去疾速無礙。名為意生。此即從喻得名。彼經又有兩義重釋。初云如十萬由旬外。憶先所見疾至于彼。次云如幻三昧力憶本願故。生諸聖中。初云憶處。次云憶願。二義並是意憶生。故名為意生。(文)又有三種五種意生。略如大明法數。解三種意生身甚明。若據華嚴隨意生身則通于破無明之位矣。

○二預示始終二一不盡始相。

譬如有人熟寐寢言。是人雖則無別所知。其言已成音韻倫次。令不寐者咸悟其語。此則名為想陰區宇。

此喻伏受陰人也。因伏受陰進觀想陰故復墮想陰區宇。寢者夢中語也。喻受陰被伏有所得法門也。彼所得法門賢聖諸位皆在其中。而伏陰者不能自覺故云無別所知。然地位高下皆在其中故喻已成音韻倫次。證聖位者則知彼之所言可以分配諸位。文中熟寐喻想存。寢言喻受伏。音韻倫次喻賢聖諸位展轉相生。

○二已盡終相。

若動念盡浮想消除于覺明心如去塵垢。一倫生死首尾圓照名想陰盡。是人則能超煩惱濁。

此預明進觀想陰得悟之人也。想者取相為義。分劑名言從外塵起。豈非動念因塵有想。亦名浮想故喻為覺明之塵垢也。一倫生死等。古人解若悟真常無始終生死之異。今謂生死根株幽隱微細。浮想既祛方能圓照。一倫即一類也。生死非一故曰一倫。首尾即根株也。覺明能生法故該二死。分段為生死之首。變易為尾。想陰盡則見思斷。前煩惱濁中文云。性發知見容現六塵豈非以取相為煩惱乎。故想盡則超煩惱濁。又前云憶識誦習。憶識即立境分劑。誦習即種種名言。則想生煩惱明矣。

○三結顯妄源。

觀其所由融通妄想以為其本。

長水云。想能融變身隨于心。心想酢梅口中流水融通質礙。又想能取相即是內外融合而相通也。此是妄境中之融通不全二諦融通。

○二正詳發相十一貪求善巧三一明想動。

阿難。彼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圓明。銳其精思貪求善巧。

夫正觀邪發皆由妄想。因內想貪求種種妄憶遂發魔境。蓋有諸內而應諸外理之必然者也。文中貪求魔入是發得能招之因。陷難入獄是發得所招之報。結勸先覺是令不貪著即入正觀。章章皆爾。前之悲喜為邪慮。權寔俱照為圓明。貪求二字是想陰動魔之根本。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不覺是其魔著自言謂得無上涅槃。來彼求巧善男子處。敷座說法。其形斯須或作比丘令彼人見。或為帝釋或為婦女或比丘尼。或寢暗室身有光明。是人愚迷惑為菩薩。信其教化搖蕩其心破佛律儀潛行貪欲。口中好言災祥變異。或言如來某處出世。或言劫火。或說刀兵。恐怖于人令其家資無故耗散。此名恠鬼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俱陷王難。

飛精者急遣精魅也。溫陵云。附人附他人也。其所附人也。彼人是人皆指修定人也。(文)現形不同有似隨物現形之方便也。化為婦女豈非破戒之漸。心搖蕩故破戒導淫乃天魔亂人之本意。既為怪鬼所惑則潛行貪欲。似乎貪財然必以淫為正意。口中好言者指魔附之人。災謂咎徵。祥謂休徵。如來出世即祥。劫火刀兵即災。令人棄家逃散故致耗散。怪鬼。前因貪物附物成形。今散人貲財其宿習也。前七趣中鬼名有十今六種為魔。餓鬼苦極不能為魔。餘之三鬼皆能向上不在魔數。吳興云。弟子與師。即求巧之弟子。說法之師。下做此。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二貪求經歷三初明想動。

阿難。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遊蕩。飛其精思貪求經歷。

心有離形之機則思遊歷世界是愛遊蕩。長水云觀中動掉舉種子故現此魔境。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亦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遊善男子處敷座說法。自形無變。其聽法者忽自見身坐寶蓮華全體化成紫金光聚。一眾聽人各各如是得未曾有。是人愚迷惑為菩薩。淫逸其心破佛律儀潛行貪欲。口中好言諸佛應世。某處某人當是某佛化身來此。某人即是某菩薩等來化人間。其人見故心生傾渴。邪見密興種智消滅。此名魅鬼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俱陷王難。

不自變形而變他形如佛菩薩。此遊蕩心中所好。蓋貪遊佛國即現佛國景象以惑之耳。魅鬼遇風成形以合其放佚之性也。行人心愛遊蕩以類相附故能淫逸其心破戒行欲。諸佛應世菩薩遊人間皆是遊歷之事。乃好遊者所慕。又某佛某菩薩者以欲鉤牽其經歷以參承也。其人見故者謂見其作此說。邪見密興者多聽邪說。則邪見生于胸中而正

觀種智倏焉消滅。魅鬼是淫習所感導淫宜矣。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三貪求契合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綿[泳-永+習]。澄其精思貪求契合。

離影像為虛。除係戀為妙。資中云夫忘機寂照想念不生理自玄會。若希求脗合愛念潛增。擬心即差遂招魔惑。澄凝寂也。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實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合善男子處敷座說法。其形及彼聽法之人外無遷變。令其聽者未聞法前心自開悟。念念移易或得宿命或有他心或見地獄或知人間好惡諸事。或口說偈或自誦經。各各歡娛得未曾有。是人愚迷惑為菩薩。綿愛其心破佛律儀潛行貪欲。口中好言佛有大小。某佛先佛。某佛後佛。其中亦有真佛假佛。男佛女佛。菩薩亦然。其人見故洗滌本心易入邪悟。此名魅鬼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俱陷王難。

對初二兩人(初謂貪求善巧二謂貪求經歷)故云自他俱無遷變。言外無言以表內契。未聞法而心開。非密契乎。開悟之心展轉不全故云移易。或得下是移易中事。法師無言弟子自說豈非默契。各各歡娛承上或口說偈二句。行者之心綿密愛著致為邪術所動而破戒行姪。佛有先後大小者皆顯密契。魅鬼是詐習遇畜成形之物。詐習以甘言誑惑于人。為鬼遇猿狐猪犬亦現美色媚人。由行人貪契合而魅鬼適足以壞之也。幽溪曰。綿密也。[泳-永+習]合也。即前心精通[泳-永+習]之[泳-永+習]。夫我之因覺湛然能與諸佛果覺脗合亦求其任運而已。若心愛綿[泳-永+習]澄精思而貪契合天魔得其便矣。令聞法者心自開悟至于他心宿命皆以密契之事而應之也。長水云。男女佛者。貴引行人行貪欲事無妨成佛。約教固有偏圓之殊而本同末異豈果有大小乎邪人灼然謂之大小。如來本迹豈易知之邪人輒判某在先而某在後。又乃恣其不遜有真偽之分何其愚哉。洗滌本心者反以邪見除去正見也。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四貪求元本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根本。窮覽物化性之終始。精爽其心貪求辯析。

色受伏而想陰現是圓定。心愛根本推萬化所由生也。欲知其始并欲知其終而意則至于求元也。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先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元善男子處敷座說法。身有威神摧伏求者。令其座下雖未聞法自然心伏。是諸人等將佛涅槃菩提法身即是現前我肉身上。父父子子遞代相生即是法身常住不絕。都指現在即為佛國無別淨居及金色相。其人信受亡失先心。身命歸依得未曾有。是等愚迷惑為菩薩。推究其心破佛律儀潛行貪欲。口中好言眼耳鼻舌皆為淨土。男女二根即是菩提涅槃真處。彼無知者信是穢言。此名蠱毒魔勝惡鬼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俱陷王難。

蠱魔二鬼咸具威力。而加以天魔之威故未聞法而使人心伏也。推原邪念。直將生生之法等于三德祕藏。謂生理化元咸在于此。如法身為因菩提為果。菩提為因涅槃為果。而肉身上父為因子為果。子又為因子之子又為果。理無所存遍在于事。即此生生是三德也。三德無非法身即同父父子子無非肉身。遞代句揭出生生本旨。三法中法身為主故復指法身常住。正報既爾依報亦然。不但以生等無生。且謂生法超于無生。能使行人信受亡失先心者。先心欲斷結出生死。今反為生生所惑。日將生生之法以究其心。自然捨正歸邪破戒導淫矣。口中好言等者。前是諸人之見。今是魔附者所說。不但淨穢無殊亦似依正不二。蠱為貪恨所成附毒蟲而成形害人者也。魔勝或即是魔鬼。世有魔勝之術取能壓伏故名魔勝。或二鬼相藉以行魔業。蓋影響于生死即涅槃煩惱即菩提而雜以穢言。故作此論指妄為本其本顯然。不覺信受并去其窮覽之先心矣。指妄為本謂不須別求也。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五貪求冥感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懸應。周流精研貪求冥感。長水云功深行著感應自冥。起念妄求魔精暗入。吳興云懸應在聖冥感在己。于未證理前求其休驗也。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元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應善男子處敷座說法。能令聽眾暫見其身如百千歲。心生愛染不能捨離。身為奴僕四事供養不覺疲勞。各各令其座下人心知是先師本善知識。別生法愛粘如膠漆得未曾有。是人愚迷惑為菩薩。親近其心破佛律儀潛行貪欲。口中好言我于前世于某生中先度某人。當時是我妻妾兄弟今來相度。與汝相隨歸某世界供養某佛。或言別有大光明天佛于中住。一切如來所休居地。彼無知者信是虛誑遺失本心。此名癘鬼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俱陷王難。

暫見其身如百千歲者。言暫時相見如百千歲。補遺云令聽者謬憶此人是我先世本師以傾其意耳。(文)別生法愛者。謂于尋常師弟情外別生法愛。親愛既深遂致破戒。我于下先引他人為例。今來下正指行人。既以前生為今生之緣。復以今生為後世之緣。以見感應決不相離。當斯時也雖欲出其樊籠不可得矣。古註云休居地者涅槃處也。真實涅槃豈有處耶。今指天為圓寂之地非魔是何。信是等者指前所說皆是虛誑。癘鬼即曠習遇衰成形者也。此最能示感應。如今人事五瘟使者此其驗焉。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六貪求深入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深入。剋己辛勤樂處陰寂貪求靜謐。

深入定境欲到人所不到也。非剋苦辛勤不能得之。樂陰寂而求寧靜其所知必有超于顯露者矣。孤山云束約身心名為剋己。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本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陰善男子處敷座說法。令其聽人各知本業。或于其處語一人言汝今未死已作畜生。勅使一人于後蹋尾頓令其人起不能得。于是一眾傾心欽伏。有人起心已知其肇。佛律儀外重加精苦。誹謗比丘罵詈徒眾。訐露人事不避譏嫌。口中好言未然禍福。及至其時毫髮無失。此大力鬼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俱陷王難。

只求陰兩字已盡一章之意。一各知本業。二蹋尾不起。三起心知肇。四訐露人事。五未然禍福。皆陰事也。律外加勤以投其剋苦之好。唯此文無破戒語。訐露謂攻人之陰私也。八卷有大力鬼王乃情少想多之報。今但云鬼未必是王而神通力大者也。俱陷王難有本云多陷王難未知孰是。雨公云心愛四句當與下章心愛三句換過則前後相應。因將此文竟作愛知見貪宿命解之。未必然也。溫陵云邪定能具五通。本業宿業也。畜生後報也。此二宿命通也。知肇他心通也。訐露眼耳通也。然知後報即屬天眼豈皆宿命者哉。東土人師只聞解經不聞改經。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七貪求知見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知見。勤苦研尋貪求宿命。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殊不知其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知善男子處敷座說法。是人無端于說法處得大寶珠。其魔或時化為畜生口銜其

珠及雜珍寶簡策符牘諸奇異物先授彼人後著其體。或誘聽人藏于地下有明月珠照耀其處。是諸聽者得未曾有。多食藥草不飡嘉饌。或時日飡一麻一麥其形肥充魔力持故。誹謗比丘罵詈徒眾不避譏嫌。口中好言他方寶藏。十方聖賢潛匿之處。隨其後者往往見有奇異之人。此名山林土地城隍川嶽鬼神年老成魔。或有宣姪破佛戒律。與承事者潛行五欲。或有精進純食草木。無定行事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多陷王難。

求知兩字便盡一章之意。是人即修三摩地人也。明珠珍寶簡策符牘乃川岳所藏而能知之知見無不通矣。簡策祕書也。符牘祕術也。補遺云先授彼人後著其體者。謂以奇異之物先授之使其見然後藏著身體之內。誘其起貪故也。有明月珠照耀其處者。地下有珠所以顯其無所不見。多食下是投其勤苦之好。輔行云饌者陳飲食也。亦具食也。寶藏則以寶珠為證。聖賢則以異人為證。或有下文分兩節。說法師與弟子行淫。檢郭璞傳。暨陽人任谷因息耕于樹下。忽有一人著羽衣就淫之。既而不知所在。谷遂有娠。積月將產羽衣復來以刀穿其陰下出一蛇子。便去。谷遂為宦者。後詣闕上書自云有道術。晉元帝留谷于宮中。璞上疏曰。按周禮奇服怪人不入宮。今谷妖詭怪人之尤者而登講肆之堂密邇殿省之側。塵點日月穢亂天聽。臣之私情竊所不取。後元帝崩谷遂亡走。不雜五欲名精進。此中不言宿命當是文略或別有意。有欲與前文互換謂前文皆是宿命。考前文止有各知本業一句似通宿命。若能知未死之前已是畜生是天眼通非宿命通。而盡以為宿命可乎。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八貪求神力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神通種種變化。研究化元貪取神力。

長水曰化元謂神變之本。此貪如意通。愛染忽生正見消滅。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誠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通善男子處敷座說法。是人或復手執火光。手撮其光分于所聽四眾頭上。是諸聽人頂上火光皆長數尺亦無熱性曾不焚燒。或水上行如履平地。或于空中安坐不動。或入瓶內或處囊中。越牖透垣曾無障礙。惟于刀兵不得自在。自言是佛身著白衣受比丘禮。誹謗禪律罵詈徒眾。訐露人事不避譏嫌。口中常說神通自在。或復令人旁見佛土。鬼力惑人非有真實。讚歎行淫不毀羸行。將諸猥媠以為傳法。此名天地大力山精海精風精河精土精一切草木積劫精魅。或復龍魅。或壽終仙再活為鬼。或仙期終計年應死。其形不化他怪所附。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多陷王難。

是人指魔附之人。火光乃不附草木者。長水云必若真空刀豈能沮。准仁王經。白衣高座比丘地立是法滅相。菩薩戒中亦同此說。旁見佛土者。身不入佛土而見佛土故云旁見。猥鄙也。媠狎也。郭璞云相親狎也。山精河精等以其得五行之精故于四大無礙。壽終仙再活為魅者以仙術猶在故。其形不化者謂年死而形不化。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九貪求深空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入滅。研究化性貪求深空。入滅欲速入涅槃也。化性萬化之性也。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終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空善男子處敷座說法。于大眾內其形忽空眾無所見。還從虛空突然而出存歿自在。或現其身洞如琉璃。或垂手足作栴檀氣。或大小便如厚石蜜。誹謗戒律輕賤出家。口中常說無因無果。一死永滅無復後身及諸凡聖。雖得空寂潛行貪欲。受其欲者亦得空心撥無因果。此名日月薄蝕精氣金玉芝草麟鳳龜鶴經千萬年不死為靈出生國土。年老成魔惱亂是人。厭足心生去彼人體。弟子與師多陷王難。

古云即色明空是無上智。求空滅色魔境隨生。即中云空不可著著則遭魔。文云深空亦是即有而空。故魔人所現忽空忽有存沒無定。是示為深空也。雖空有不定意重于空故言無因無果。是投其愛滅也。或云行人好空故以空惑。至于體淨支香而又便蜜。雖與空無涉而神異之事真足動人。然體香便蜜亦顯深空功德以惑人耳。受欲而得空心為魔力所攝也。京房易傳云。日月赤黃為薄。或曰不交而蝕曰薄。長水云薄蝕精氣者。此即惡星精曜能為蝕神亦為魔怪。金玉芝草雖無情物。而精怪依附能成魔也。

○三勸先覺。

汝當先覺不入輪迴。迷惑不知墮無間獄。

○十貪求長壽三一明想動。

又善男子受陰虛妙不遭邪慮圓定發明。三摩地中心愛長壽。辛苦研幾貪求永歲。棄分段生頓希變易細相常住。

欲弘佛法心愛長壽古亦有之。研幾者研及于微細之處也。古人云。分段生死三界惑盡方始得離。二乘無學登地菩薩皆得變易。補遺云。變易土中微細生滅緣相生壞。若望分段亦名常住法性身。

○二致魔邪。

爾時天魔候得其便。飛精附人口說經法。其人竟不覺知魔著亦言自得無上涅槃。來彼求生善男子處敷座說法。好言他方往還無滯。或經萬里瞬息再來。皆於彼方取得其物。或于一處在一宅中數步之間令其從東詣至西壁。是人急行累年不到。因此心信

疑佛現前。口中常說十方眾生皆是吾子。我生諸佛。我出世界。我是元佛。出世自然不因修得。此名住世自在天魔使其眷屬如遮文茶及四天王毗舍童子。未發心者利其虛明食彼精氣。或不因師其修行人親自觀見稱執金剛與汝長命。現美女身盛行貪欲。未逾年歲肝腦枯竭。口兼獨言聽若妖魅前人未詳。多陷王難未及遇刑先已乾死。惱亂彼人以至殞殞。

口中常說等者。生佛依正皆其所生獨為元佛。長壽可知。與汝長命遂其長生之願也。口兼獨言者。修行之人與魔對說。旁人不曉以為獨言。聽之若妖魅之語。前人即旁人也。未詳即不曉也。此人不但受陰是伏即色陰亦是伏非斷。不然。豈有已斷色受妄想得意生身而盛行貪欲肝腦枯竭者乎。故知伏斷不分強釋茲文必多矛盾。溫陵云萬里瞬息乃得變易者之事也。陀羅尼經有遮文茶。夫毗舍童子即毗舍遮鬼隸四天王。已發心則護人。未發心則害人。以彼定力虛明為利故食精氣。或不因師者。不因魔附之師而親見魔現也。

○二結過勸示二一約魔事結。

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徧知覺。讚歎姪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姪姪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徧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

勸教後人。正是滅後正觀陰心之人。因一妄想即有發得魔境牽人入苦。故須教示。十種中唯第八有身著白衣之言餘多現比丘相。涅槃經云。未來世中是魔波旬漸當壞亂我之正法。乃至現比丘比丘尼及阿羅漢像。非法說法誹謗戒律。自言得聖惑亂世間。古人共引此文解今是十種魔至出家修道。今亦依之。或附下指前十中前九是附人體。第十是自現形。九生百世指修行之時節也。謂修行人能伏受陰由九生百世之積功也。阿難雖入風奮迅四派其身乃權力示現。而留願救世必依佛勅也。正心者真欲自度度他。深信者樂趣如來極果。善揀魔佛名正知見。

○二約想陰結。

阿難。如是十種禪那現境皆是想陰用心交互故現斯事。眾生頑迷不自忖量。逢此因緣迷不自識。謂言登聖大妄語成墮無間獄。汝等必須將如來語于我滅後傳示末法。徧令眾生開悟斯義。無令天魔得其方便。保持覆護成無上道。

謂言登聖者謂逢十種魔而自謂登聖也。逢魔是發得境。墮獄即所招報。徧令不著可入正觀矣。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九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十

○四行陰。此五陰發得境中。前二屬貪愛大慢等煩惱境。想陰的是魔境。今行陰十種是見境。五識陰中。兼於禪見等執。最後二乘住立涅槃而不前進即二乘境。止觀立十境而初觀陰入有不得入者反因觀心發得下九。皆當用十乘妙觀觀之一一令成不思議境。今經正為禪那行人因觀不入反發魔事。故微細詳明不令住著則正觀可入也。為三一總示始終。又三一結前想陰。

阿難。彼善男子修三摩地想陰盡者。是人平常夢想消滅寤寐恒一。覺明虛靜猶如晴空無復羶重前塵影事。觀諸世間大地山河如鏡鑑明來無所粘過無蹤跡。虛受照應了罔陳習唯一精真。

想陰盡者約已斷說。想以取相為義。寤則為想寐則為夢。只就寤時已紛然不一何況寐乎。今想陰既除故雖有寤寐而其相恒一也。明平常心體如此。覺明下有法喻合。如來得妙空明覺此是果人之德。今在行人覺明虛靜不取相故虛。無喧雜故靜。晴空中無雲烟如覺明中無夢想粗重之習。苾芻曰准智論明阿羅漢有眠無夢。驗今想盡即六根淨。以圓觀所破通別二惑猶如冶鐵粗垢先除故曰無復粗重等也。觀諸下明應物之用。世間該依正二報。獨言山河大地者想念所著每在依報故也。如鏡下是喻。鑑亦鏡也。又鏡有鑑物之明。來去無著。虛受下是合法。不取外物之相是以虛受唯照應之而已。更不起怨親諸想是無陳習。

○二預示始終二一不盡始相。

生滅根元從此披露。見諸十方十二眾生畢殫其類。雖未通其各命由緒。見同生基猶如野馬熠熠清擾為浮根塵究竟樞穴。此則名為行陰區宇。

補遺云。皆謂想盡行現故云披露。今謂前言想盡約利根破惑入相似位者說之。若鈍根人但是伏惑想陰未破。惟得想心凝明而已未可云盡。即中云想盡行現其說元是。在斷想者行陰才現即能斷行。故後經文明行陰盡相。在伏想者便墮行陰區宇中。經含二意元不相妨。生滅下想伏而行現也。六識之體既伏七識之體斯現。楞伽云。七識生滅如來藏不生滅此二和合成阿賴耶。據楞伽此言知前六識皆生滅而根元在第七明矣。又如餘四陰皆有生滅而根元在行陰中故言生滅根元。見諸下明行現則通他人。前受想但在一身。今行陰露則能窮十二類生。雖未下明未見類生之識。見全生基明已見類生之行。蓋各命由緒其種子在八識中尚未能通。而十二類全生之基狀若無知喻全野馬。野馬即陽焰也。春晴遠望其狀如水。熠熠閃爍貌。體離受想雖擾而清。言浮塵根者。粗浮顯露曰浮。體無知覺曰塵。除却清淨四大即浮塵根。其中爪生髮長筋轉脉搖人不自知總為行陰所攝。雖在自身似無情法。故經云是身無知如土木瓦石也。生住異滅名不相應行斯為浮根究竟樞穴。門箕曰樞。門曰曰穴。箕橫木也。此人但伏想陰故入行陰區宇。

○二已盡終相。

若此清擾熠熠元性性入元澄一澄元習。如波爛滅化為澄水名行陰盡。是人則能超眾生濁。

若此下謂利根人觀行得悟即于此滅行也。熠熠清擾為十二類生基故稱元性。性入元澄者。生滅之性入于本元澄寂之體也。或謂元澄是後識性。流急不見非是無流非也。即中謂行陰盡處即是元澄。若以此為常行亦得指為識耶。澄彼清擾之習故云一澄元習。元習即上元性。故知性是習成之性。喻中澄水當喻真性不當喻識。惑業所招苦報生滅不停名眾生濁。故行盡則超之。

○二結顯妄源。

觀其所由幽隱妄想以為其本。

想陰之想是粗浮之想。行陰是微細之想。如前經云變化密移我誠不覺故今云幽隱妄想。

○二正詳發相十一二無因論三一總述。

阿難當知。是得正知奢摩他中諸善男子凝明正心十類天魔不得其便。方得精研窮生類本。于本類中生元露者觀彼幽清圓擾動元。于圓元中起計度者是人墜入二無因論。

想陰已伏不起邪慮名正知。奢摩他是入空止觀也。有三緣故魔不得便。一者凝謂心常在定故。二者明謂心常觀照故。三者正謂不起邪慮故。方得精研等者。至此不但見己并見他人能窮十二類生之本。往昔已來已有類生。故云本類。生元即行陰也。即下文云幽清圓等。對下第二外道是觀常擾動元故今云圓擾動元。窮十二類故稱圓也。圓元者。圓字承上觀彼句。元字承上生元句。執無因者良由未通各命由緒之故。

○二別顯二初本無因又二一正明。

一者是人見本無因。何以故。是人既得生機全破乘於眼根八百功德見八萬劫所有眾生業流灣環死此生彼。只見眾生輪迴其處。八萬劫外冥無所觀。便作是解此等世間十方眾生八萬劫來無因自有。

初句標。何以故下徵釋。破是看破。以下即云眼根故也。長水曰八百功德。謂由定力發其眼根本分功德百倍增勝見八萬劫。吳興云。業流灣環者行陰流轉也。既見眾生死此生彼。便知何人復為何人。自身曾從何類轉入何類。他身亦然。若爾與各命由緒何別。蓋各命由緒是見識中所含種子。今但見業報轉變不見種子。如但見面豈即見心。交光云。此人總見類生不停非一一各詳。似并不知何人為何人則解文太粗矣。此人眼根只見眾生輪迴八萬劫中不見其識。而八萬劫外亦無所觀。吳興指為外道冥諦是也。輪迴其處者。指八萬劫為處。便作下是起僻解。

○二結過。

由此計度亡正徧知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無因則非正知。只見八萬則非徧知。悞落外道不知菩提之正軌矣。

○二末無因二一正明。

二者是人見末無因。何以故。是人於生既見其根。知人生人。悟鳥生鳥。鳥從來黑。鵠從來白。人天本豎。畜生本橫。白非洗成。黑非染造。從八萬劫無復改移。今盡此形亦復如是。而我本來不見菩提云何更有成菩提事。當知今日一切物象皆本無因。

夫人不生鳥鳥不生人。生根有異。直以久遠為生根也。鳥從來黑者其根既定色相無改。前劫鳥黑今鳥亦黑。餘三句亦然。白非洗黑非染者。言其根定不從因緣有也。以本例末色相無殊。鳥鵠等雖盡今日之形。而後劫之鳥還如今黑。後劫人天亦如今豎。此中古人引身子觀鵠恐不相肖。是人既觀八萬劫則自身必歷諸道他人亦然。經但云色相無殊非云人死必為人也。如云鳥從來黑豈云鳥死必為鳥乎。而我下以諸法之有根顯菩提之無根。昔有菩提今後方有菩提。往昔既無後來安有。是則一切皆有菩提獨無謗法甚矣。結文本字合是末字。今日萬象決不因修證而改是末無因也。前計本無因乃由不見其始。今計末無因乃由不用修證遂廢修業之因。

○二結過。

由此計度亡正徧知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一外道立無因論。

吳興曰肇師云。外道末伽梨謂眾生苦樂不因行得皆自然耳。前文云末伽梨等都言此身死後全滅。今計無因雖不云死滅必至劫滿亦同其倫。當知諸見不出四句。謂斷。常。雙亦。雙非也。上二無因即斷見。下四徧常及一分無常一分常乃至死後俱非即後三句。餘之所計皆源流于此。

○二四徧常論二一正心絕魔。

阿難。是三摩中諸善男子凝明正心魔不得便。

修圓定者空假在一心中故或言奢摩他或言三摩。良由正觀現前故魔不能發。即已斷想受前七卷半中任運修證證入圓位之人也。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圓常中起計度者是人墜入四徧常論。

起計度者。即但伏不斷因觀發昔起九境能招報因一類也。在佛法中以不生不滅為常今以行陰常存曰常。溫陵云徧即圓也。故此標名徧常後結名圓常。

○二別顯二初正明四初二萬常。

一者是人窮心境性二處無因。修習能知二萬劫中十方眾生所有生滅。咸皆循環不曾散失計以為常。

此因窮心境二處而知二萬劫也。窮心性者如目但能見。耳但能聞。必其生根之有異。窮境性者。如烏從來黑。鵠從來白。亦其生根有異也。生滅循環不曾散失者。如鐘聲雖歇叩則還生。不特一物性常物物皆常。故有生有滅不過循環之法。而二萬劫來眾生未常少一人也。若少一人即散失矣。正因觀生滅而見其常故此計從行陰發。內教明緣生無性正破此計。聲從鐘槌而發正是從因緣生。而彼計為無因此一謬也。從因緣生其性無常。無常即空而彼反計為常此又一謬也。問。性具諸法不從因緣大是常住與此計何相似耶。答。性具七大諸法必因破相而顯。今生滅未破。特因眾生經劫不散計以為常。是執相為常便成早計。又性具之理雖非生因所生亦是了因所顯。可直云無因耶。此外道但見行陰尚未知識陰何由見性乎。幽溪云。前由眼根八百功德故謂之見。今依意根千二百功德故謂之知。所獲意通比前為小但能知二萬劫也。

○二四萬常。

二者是人窮四大元四性常住。修習能知四萬劫中十方眾生所有生滅咸皆體恒不曾散失計以為常。

此因窮四大而知四萬劫也。不相應行狀若無知遍及器界。是人既觀生滅根元必能窮四大根元。而四大生而復滅滅而又生性豈不常。此性即眾生之體故使眾生不失。以不失為常非以不生滅為常。幽溪曰上于心境二性生計其見尚寬遍色遍心。今窮四大性常其見則狹但在于色而已。其中意根功德比前倍大故言四萬。言修習能知者。乃想伏行現之後重加修習方能知之也。

○三八萬常。

三者是人窮盡六根末那執受心意識中本元由處性常恒故。修習能知八萬劫中一切眾生循環不失本來常住。窮不失性計以為常。

補遺云初就心境觀生滅。次就四大觀生滅。今就六識至八識中觀其生滅方為窮盡。言六根者。舉所依根即該六識。文中初從六根窮至八識。次又從八至六識。于此三中凡有生滅與類生共者是眾生之元由。見其不斷乃謂性常。雖歷六七八只觀行陰境耳。即中謂此人雖見行陰仍觀識陰故能知八萬劫也。從八萬劫以至今日即名本來常住。窮盡八識知八萬劫是窮不失性。吳興云按楞伽經阿梨耶識。除佛及八地菩薩諸餘二乘外道修行者皆不能知。由是觀之。今行陰未盡豈能于此計以為常。應知心意識者通舉八識也。本元由處別指行陰也。良以首楞嚴定頓窮八識圓伏五住。而于想陰盡處不了行陰微細生滅妄認為常。非謂定中已見第八。慙師云。若了八識何得異計斯語善焉。天如曰俱舍云。集起名心。思量名意。了別名識。百法疏云。八識名心。七識名意。六識名識。又婆沙云。心即意識。如火名焰。亦名為熾。亦名燒薪。只是一心有三差別。此中諸解當取岳師通舉八識別指行陰之說為近理也。吳興云頓窮八識圓伏五住。初正觀總無明心即六識心王。而既伏破受想六即業識矣。一心三別此之謂也。

○四不生滅常。

四者是人既盡想元生理更無流止運轉。生滅想心今已永滅。理中自然成不生滅。因心所度計心為常。

生理者行中理體。若即以行陰為理體恐未必然。如前文云見同生基熠熠清擾。據此文既以行為擾動豈今謂其無流轉耶。此人計行之生滅全由于想故稱想元。想陰既滅行體必無流轉乃計為常。斯乃意根卜度不諦甚矣。故不復立能知之劫量也。又生滅由想故想為生滅之元。想元既盡行中已無生滅之相但存其理。或流或止即是運轉。想盡而行不流如披其枝而根本亦枯也。生滅下出自然計耳故非重疊。前三人皆用修習而第四人不用修習故云自然成不生滅。行本生滅而以為不生滅者因心所度故也。

○二結過。

由此計常亡正徧知。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以無常為常則非正。不超二萬乃至八萬即非徧。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二外道立圓常論。

吳興曰此曰徧常所窮之境從廣至狹而成次第初通五陰。二局色陰。三惟行陰。四但是行中不生滅理。若言第三計八識第四復計行陰。其義既失所次亦非。

○三四一分無常一分常論二一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自他中起計度者。是人墜入四顛倒見。一分無常一分常論。

自他如後釋。雖觀常住非不生滅。雖觀無常不能破法。皆成顛倒之見。

○二別顯二初正明四一我常彼無常。

一者是人觀妙明心徧十方界湛然以為究竟神我。從是則計我徧十方凝明不動。一切眾生于我心中自生自死。則我心性名之為常。彼生滅者真無常性。

據三卷末云。各各自知心徧十方則是人所觀似亦非謬。但若作此見即成邪計。妙明心體不離陀那七識。恒執陀那為自內我。豈不執妙明心為神我耶。七識為生滅根元。今存行陰正七識現行之時當有此計。故此計從行陰起非即以行陰生滅為常也。我徧十方是我大色小。我即是自。凝明不動顯其為自體也。眾生即他。自生自死言與真心無涉。我心為常眾生無常即是立我慢幢打自大鼓。謂自悟心即無生滅。他不悟心但有生滅。是獨得其常而傲眾生之無常。

○二劫壞劫不壞。

二者是不觀其心。徧觀十方恒沙國土。見劫壞處名為究竟無常種性。劫不壞處名究竟常。

見同生基但觀十方。吳興曰。三禪以下終為三災所壞名無常種性。四禪以上災不能壞名究竟常。常則為自所證涅槃之處。無常則為他生死之處。

○三我如微塵轉。

三者是人別觀我心精細微密猶如微塵。流轉十方。性無移改。能令此身即生即滅。其不壞性名我性常。一切死生從我流出名無常性。

見同生基而別觀我心也。前計妙明徧十方是我大色小。今觀心如微塵是色大我小。惟識云體常至細如一極微。潛轉身中作事業故。今流轉十方亦此類也。微塵所至更無隔礙故流轉十方。性無改者謂心之自性無有改易。吳興云。我既微細生滅亦然故云即生即滅。而此生滅從細至粗相續無間故云一切死生等。(文)既云能令此身豈非從我流出。文云流轉十方可知是行雖行而常。身之生滅是行而無常也。

○四行常餘無常。

四者是人知想陰盡見行陰流。行陰常流計為常性。色受想等今已滅盡名為無常。

吳興曰。前觀我心雖流轉十方性無移改。不知我是行陰其體常流。今雖見流仍未見識陰之相故對色受想等為常無常也。此四顛倒。初觀神我及一切眾生即正報也。次觀國土與劫即依報也。此二對他明常無常。三觀我心及身四計陰等此二約自色心明常無常。亦從廣至狹也。

○二結過。

由此計度一分無常一分常故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三外道一分常論。

○四四有邊論二初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分位中生計度者。是人墜入四有邊論。

有邊無邊在十四問中悉是邪計。溫陵曰分位有四。謂三際分位。見聞分位。彼我分位。生滅分位。幽溪曰。四種分位不外時之與處。如第一第四約時以言之。第二第三約處以言之。又以時為分。以處為位。合時與處成四種分位。

○二別顯二初正明四一三世。

一者是人計生元流用不息。計過未者名為有邊。計相續心名為無邊。

過去之時雖遠然至現在而成邊際。未來之時雖長然至現在而亦成邊際。邊即邊際。物之盡處也。過未約時名為有邊。現在相續之心計為無邊。蓋流用之心歷然居現在之中指此心為無邊非約時也。應知心在過去則過去亦現在也。心在未來則未來亦現在也。相續心唯居現在現在有何邊乎。溫陵曰。不知真際本非有邊非無邊故作此計。

○二眾生。

二者是人觀八萬劫則見眾生。八萬劫前寂無聞見。無聞見處名為無邊。有眾生處名為有邊。

長水云。八萬劫見于眾生然有分劑故曰有邊。溫陵云前以不見為有邊。此以無聞為無邊。乃回互倒計也。

○三心性。

三者是人計我徧知得無邊性。彼一切人現我知中。我曾不知彼之知性名彼不得無邊之心但有邊性。

此人窮至行陰則所知無邊。謂徧見眾生畢殫其類也。他人未窮行陰故曾不知彼之知性。而有邊無邊分矣。我曾不知彼之知性者謂曾不見有人能徧知也。

○四生滅。

四者是人窮行陰空。以其所見心路籌度一切眾生一身之中計其咸皆半生半滅。明其世界一切所有一半有邊一半無邊。

行以生滅為義直謂之空可矣。然以所見心路籌度不能全空。見有生見有滅是其所見即是其心所行之路。一切眾生指正報。下世界兼依報。謂正生時即現滅相是半生半滅也。因謂世間一切所有一半屬生是有邊際。一半屬滅是無邊際。

○二結過。

由此計度有邊無邊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四外道立有邊論。

經中初標後結但舉有邊者。有無相待舉一即該。有謂理體無邊故避之者其說非也。

。

○五四不死矯亂論二一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知見中生計度者是人墜入四種顛倒不死矯亂徧計虛論。

前文云由是真精妙覺明性故能令汝出指非指。今不見識精明元唯見行陰故于是中偏多計度。資中曰準婆沙論。釋外道計天常住名為不死。計不亂答得生彼天。若實不知而輒答者恐成矯亂。故有問時答言秘密。言辭不應皆說。或不定答。佛法訶云。此真矯亂故名不死矯亂虛論。溫陵曰以邪倒故于知見中狂解不決遂矯亂其語也。今之邪人妄謂得道而中無主正矯惑于人者多類此四。

○二別顯二初正明四一俱計四雙。

一者是人觀變化元。見遷流處名之為變。見相續處名之為恒。見所見處名之為生。不見見處名之為滅。相續之因性不斷處名之為增。正相續中中所離處名之為減。各各生處名之為有。互互亡處名之為無。以理都觀用心別見。有求法人來問其義。答言我今亦生。亦滅。亦有。亦無。亦增。亦減。于一切時皆亂其語。令彼前人遺失章句。

只一行陰遷流相續之相以為根本遂成八計。一于根本中以有遷流處計之為變。即此遷流者前後相續復是恒義。乃亦變亦恒也。下皆充拓其見。初生滅者于遷流一邊更為二計。正生起時似有能見所見。生即有滅入離能見所見。相續亦分二。計相續有因則其體性不斷是展轉增上。而正相續中前後相離之處必有間隙即是缺減。遷流中前後二念各各生起復以為有。而前後互無如瓶中無衣衣中無瓶即是無義。以理都觀者。實有處所可觀都稱為理。而見之各別。又復如是八處所憑只一行陰。故云亦生亦滅等也。

○二計無。

二者是人諦觀其心互互無處因無得證。有人來問惟答一字但言其無。除無之餘無所言說。

既云諦觀其心知約行陰之相非指行中所見諸法也。幽溪曰。生能互無其滅滅能互無其生故名互互無。前則枝于八今則定于無。蓋有滅則不可云生。有生則不可云滅。故幽溪以為互亡。無既云無有亦云無豈非矯亂。

○三計有。

三者是人諦觀其心各各有處因有得證。有人來問惟答一字但言其是。除是之餘無所言說。

幽溪曰各各有處。生中有生。住中有住等。祇是生住異滅循環不失故云各各有也。證字不必作證驗解。謂因此觀法證入于行陰也。是既稱是非亦言是矯亂甚矣。前二卷中阿難計色空是見佛言如是復計色空非見佛言如是。大眾驚懼。佛言無上法王如所如說。非是外道不死矯亂論議。據此便可知今矯亂之計。文云互互無者。如既有非見則無是見。既有是見則無非見。故一切皆無。各各有者。色空是見此言亦是。色空非見此言亦是。二義皆可成立即各各有也。各立則俱有相對則互無經義顯然無煩異議。問。此與行蘊遷流何異。答。見解不定正是遷流。不爾何成外計。

○四有無俱見。

四者是有無俱見。其境枝故其心亦亂。有人來問答言亦有即是亦無。亦無之中不是亦有。一切矯亂無容窮詰。

如前所釋有無俱見其義可知。今更立一喻。如瓶衣是有此亦有也。餅中無衣衣中無瓶是亦無也。而言亦無不是亦有者。餅雖是有而瓶中畢竟無衣。衣雖是有而衣中畢竟無餅。無餅之中畢竟不能有餅故云亦無之中不是亦有也。如是則又多一番枝歧之見

矣。矯者不順。亂者紊亂。此有無俱計與第一人何異。然第一有八亦。今止計有無所以為異。又亦無之中不是亦有乃此中新出之見。亦無之中不是亦有。考之古人。惟長水云。雖于有中說無二相各別故云不是亦有。此解最是。

○二結過。

由此計度矯亂虛無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虛無即是虛妄。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五外道四顛倒性不死矯亂徧計虛論。

吳興曰從二至四于前八中有無分出也。二三單計。第四兩亦。有即是無如水是水。無不是有如水非水。四句之中但涉三句。未見雙非其計猶羸。

○六十六有相論二一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無盡流生計度者。是人墜入死後有相發心顛倒。無盡流者。謂行陰生滅之流無有窮盡故死後尚有四陰之相。始于佛道發心。而後于外道發心。是顛倒也。

○二別顯二初正明二一見發相。

或自固身云色是我。或見我圓含徧國土云我有色。或彼前緣隨我迴復云色屬我。或復我依行中相續云我在色。皆計度言死後有相。如是循環有十六相。

色既是我不可失壞決須自固。云含徧者。能含國土而又徧于國土。云我依行中相續者。謂色陰生滅相續而我亦附此以常存。皆言我者。若破生滅方顯真心。倘留生滅妄法則所計妙心決是神我。以四陰是我所而統之者我也。皆計度等者。如上四計總明色不可少。溫陵曰心顛倒故固執色身以色是我。又謂我體圓遍則色為我有。前緣即目前之色也。行陰續相亦色也。于色作此四計于受想行亦然故成十六相。皆計死後復有也。攜李曰不言識陰者。所計之我即識陰也。苕溪云不爾外道六法我與識異。今行陰未破識未當情故不言耳。問。前三陰既破何故於我復計四句耶。答。堅固妄想雖伏而色質猶在。色等生滅念念不停即無盡流也。然此行陰與常途所辨粗細不同。如百論家以識陰為初。想陰居次。受陰第三。三皆無記未能成業。至于行陰方起煩惱造作諸業。是則四陰之中行陰最粗。此據平常未破時說也。今觀行中已破受想。須知行陰粗相亦盡唯細相在。故通前三陰俱見遷流。幽隱之元其實難曉。

○二見成相。

從此或計畢竟煩惱。畢竟菩提。兩性竝驅各不相觸。

苕溪曰上四陰與我既死後有相。或復妄計煩惱菩提理亦如是。以煩惱由陰而生。菩提由我而證。言畢竟者。即兩性不相陵滅入未來際此皆後有也。

○二結過。

由此計度死後有故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既死後有則此人不至無色。不知無色。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六外道立五陰中死後有相心顛倒論。

苜溪云通結五陰正在前四。又雖在前四義唯行陰耳。

○七八無相論二一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先除滅色受想中生計度者。是人墜入死後無相發心顛倒。

前因行陰未盡并計三陰皆有。今因三陰除滅并計行陰亦空。因計度而入無相即是顛倒。況想陰才滅行陰未空。自謂涅槃窮理未盡故成外道。

○二別顯二初正明二一見發相。

見其色滅形無所因。觀其想滅心無所繫。知其受滅無復連綴。陰性消散。縱有生理而無受想與草木同。此質現前猶不可得。死後云何更有諸相。因之勘校死後相無。如是循環有八無相。

前陰之色既滅後陰之形無所因起。取相則心繫于外故想滅則無繫也。前受既滅後受無復連綴。三句中。初三兩句皆以前後相望。想獨不然乃內外相望耳。僅餘生理即同草木者。以草木亦有生理故也。若餘生理行陰尚存而即計死後無相是邪惑之本。此質現前猶不可得者。謂此身現在尚無陰相可得。死後豈有陰相耶。然皆約自身以計死後無相故云見其色滅觀其想滅。其字指自身也。溫陵云此約四陰現在因亡未來果滅。因果合論故成八相。

○二見成相。

從此或計涅槃因果一切皆空。徒有名字究竟斷滅。

行在尚非涅槃而彼即計涅槃則過分矣。此人所計謂空是涅槃因。空是涅槃果。以所證者與涅槃相似遂移外計入佛法耳。非滅計滅判屬斷見。

○二結過。

由此計度死後無故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七外道立五陰中死後無相心顛倒論。

○八八俱非論二一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行存中兼受想滅雙計有無自體相破。是人墜入死後俱非起顛倒論。

文有三意。一雙計有無。二自體相破。三死後俱非。下二節皆具三意。行存是有受想滅是無是雙計有無也。有中復有不有無中復有不無是自體相破。以相破故遂成俱非。有無四句是人咸具。

○二別顯二初正明二一明見發之相。

色受想中見有非有。行遷流內觀無不無。如是循環窮盡陰界八俱非相。

行陰未破色受想之生滅尚在故云見有。而色受想之惑已滅故云非有。行中之色受想已除故曰觀無。而行之遷流尚在故曰不無。此豈非雙計有無及自體相破乎。見有即計行有也。觀無即計前三陰無也。而非有即是破有。不無即是破無。如是下明雙非也。有是非無故見有非有即是非無非有。無是不有故觀無不無即是不有不無。每一陰中具非有非無二義共成八俱非相。將十八界細配可知。

○二明見成之相。

隨得一緣皆言死後有相無相。又計諸行性遷訛故心發通悟。有無俱非虛實失措。

每舉一陰咸具雙亦。如舉色陰遷流尚存即是有相。色病已空即是無相。受想亦然又行陰遷流即是有相。行中無前三陰之失即是無相。前總述中云雙計有無。至此云隨得一緣方盡其義。又總述中但云死後俱非今死後亦雙計有無。又見發中但云觀見。今發為論議是見成之相。云死後者。究竟之義通死後也。又計等者。色與受想皆名諸行性遷訛者是自體相破。以為亦有而又亦無。以為亦有亦無而又不止于雙亦。是遷訛也。心發下結成雙非。前云窮盡但窮陰界中俱非之相而已。今云通悟亦見成也。虛實即有無。有無不能安措故云失措。

○二結過。

由此計度死後俱非。後際昏瞢無可道故。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幽溪云釋中雖立雙亦結中但云俱非。蓋論雖義立雙亦見實但成俱非一歸于斷見而已。後際昏瞢者。不可言有不可言無是昏瞢無可道也。惑菩提者。菩提之道亦語言道斷有無雙非。今以外見雷同詎非迷惑。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八外道立五陰中死後俱非心顛倒論。

○九七斷滅論二一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後後無生計度者。是人墜入七斷滅論。

現前行陰名為最後。復受後有始歸斷滅名後後無。孤山曰七斷滅者。欲開人天。色開四禪。無色合一。此計七處滅已不生也。

○二別顯二一正明。

或計身滅。或欲盡滅。或苦盡滅。或極樂滅。或極捨滅。如是循環窮盡七際。現前消滅滅已無復。

或者顯非一人。是七人各隨所計。身滅者欲界人天也。欲盡滅初禪欲染已盡故。苦盡滅二禪極喜無憂念故。極樂滅三禪之樂極故。極捨滅四禪捨覺觀喜樂故。無色捨色礙故。然則極捨之言含其二也。或窮七處始入斷滅。或六或五無不從現身而起故曰循環。現前對滅已。謂七際現在之身也。

○二結過。

由此計度死後斷滅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九外道立五陰中死後斷滅心顛倒論。

謂五陰中有四陰死後滅也。因經此句吳興謂從第七外道流出。然前但身滅。今窮七際所以又成一類。吳興曰。此計應從第七外道流出。但前約橫論今約豎說。若攝橫歸豎則前無相屬今身滅。幽溪曰。第九外道雖于行陰後後無生乎計度。觀後結文云立五陰中死後斷滅則不獨計行。兼計四陰悉歸斷滅也。

○十五現涅槃論二一正心絕魔。

又三摩中諸善男子堅凝正心魔不得便。

○二窮元發見三一總述。

窮生類本觀彼幽清常擾動元。于後後有生計度者。是人墜入五涅槃論。

行陰為最後。復于最後身而計涅槃故云後後有。

○二別顯二一正明。

或以欲界為正轉依。觀見圓明生愛慕故。或以初禪性無憂故。或以二禪心無苦故。或以三禪極悅隨故。或以四禪苦樂二亡不受輪迴生滅性故。迷有漏天作無為解。五處安隱為勝淨依。如是循環五處究竟。

前卷明初禪苦惱不逼。二禪一切憂懸所不能逼。今初禪無憂。二禪無苦。蓋綺文互現也。初禪離欲則無憂。二禪極喜則無苦。三禪極悅隨者。前文云得大隨順身心安隱得無量樂。二禪喜與憂對為苦。三禪無憂喜為樂。作無為解者。妄計為離繫自在之果即我德也。安隱樂也。勝淨依淨也。究竟常也。此凡夫四倒也。補遺云。或以欲界為正轉依者正明欲定之相也。良以欲定成時不見牀鋪事障。乃是定心之正報能轉依報故下即云觀見圓明。交光釋轉依一依溫陵。又以初得天眼故云觀見圓明。幽溪曰。涅槃計五處者。除欲界人道。并無色界。不計人道者現居生死故。不計無色者以四禪無想天為涅槃故。

○二結過。

由此計度五現涅槃墮落外道惑菩提性。

以禪定力生彼天已。不必捨身即得究竟安樂。故云五現涅槃。又五陰尚在而計涅槃名現涅槃。

○三結示。

是則名為第十外道立五陰中五現涅槃心顛倒論。

良由五陰不滅遂以五天而為常住。故吳興云從第六外道流出。前第六云。或自固身云色是我等。今從彼流出是其流類故。五涅槃不至無色。具如桐洲註。

○二結過勸示。

阿難。如是十種禪那狂解。皆是行陰用心交互故現斯悟。眾生頑迷不自忖量。逢此現前以迷為解。自言登聖大妄語成墮無間獄。汝等必須將如來語于我滅後傳示末法。徧令眾生覺了斯義。無令心魔自起深孽。保持覆護消息邪見。教其身心開覺真義。于無上道不遭枝岐。勿令心析得少為足。作大覺王清淨標指。

保持句冥持息邪。教其句顯教歸正。于無下總明持善遮惡。十魔皆由得少為足。指其病根使歸極果必以今文為清淨標指焉。長水云。想陰未盡猶引外魔。今想陰盡行陰明露。但于所覺境界別生異見執此為是故曰心魔。熏聞云。說文言禽獸蟲蝗之恠謂之孽。今云心魔自損如彼之恠。消息猶除滅也。溫陵曰。前云禪那現境乃天魔候得其便。此云禪那狂解乃心魔自起深孽。凡見道不真多岐妄計皆即狂解是謂心魔最宜深防也。吳興曰。前色受想末皆云無令天魔得其方便。此云心魔。後識陰云見魔。心見不出見愛二惑即煩惱魔也。於受陰中第五生無盡憂心不欲活猶死魔也。并所觀五陰即陰魔。四魔具矣。幽溪曰。溫陵師言。見道不真多岐妄計此言深中乎學者之膏肓。蓋世之修行多墮二種失。一師心自立無有師承。徒仰古德之高風深入蘭若之絕境。邪推妄畫忽爾心空。如水夾魚謂為真道。因之起見墮入邪宗。建立門庭證引祖教。以鍤石而比黃金將砒砒以亂白璧。自陷及人竟落魔黨。一秉承不久研味非精。好作人師自立規矩。既不甘以品位而下人復欲援眾流而歸己。禪肩一豎宗頭愈高。嘗藥品既不關於神農。施湯劑豈能同于仲景。藥非應病病不合方。一槩妄投視民如草。初雖少益後致大妨。入邪見之叢林。墮波旬之羅網。建言立論垂範後昆。本師失足入火坑而不知。弟子盲牽墮險途而罔覺。皆由未見道而遽修道。依邪道而悞證果故也。

○五識陰三一總示始終三一結前行盡。

阿難。彼善男子修三摩地行陰盡者。諸世間性幽清擾動同分生機倏然隳裂。沉細網紐補特伽羅酬業深脉感應懸絕。

此明行滅之相也。長水云世間性者。行陰即是世間體性。世間有三義。一有生滅。二性有漏。三可破壞。既墮世間同以行陰生滅為性也。同分生機者。十二類生同然所有之生機也。倏然隳裂即是盡相。以止觀力照破生機故云隳裂。雖云同分隳裂實在

一人。沉細下重釋盡義。溫陵交光皆以沉細綱紐連上句讀云倏然隳烈沉細綱紐。今謂無此句法恐當連下讀之。網上大繩曰綱。衣領結處曰紐。皆喻其要。十二類生如網如衣。行陰結要如綱如紐。體是七識故云沉細。補特伽羅云數取趣是中有身能酬前業。行陰是深脉也。以幽隱妄想所成故名深。業為感。報為應。脉斷不交故云懸絕。感應懸絕與下諸類不召其義正同。蓋行陰體遍。一通自他。二通情無情。三界類生此感彼應由行為相通之脉。故行盡則感應不交矣。或指深脉為沉細綱紐。如云沉細綱紐者何即補特伽羅酬業深脉耳。

○二預示始終二一不盡始相。

于涅槃天將大明悟。如鷄後鳴瞻顧東方已有精色。六根虛靜無復馳逸。內外湛明入無所入。深達十方十二種類受命元由。觀由執元諸類不召。于十方界已獲其同。精色不沉發現幽祕。此則名為識陰區宇。

于涅槃下有法譬合。明真理將明識陰隨現。初二句法也。行陰之生滅既除而無生滅法將欲現前故云將大明悟。孤山云。三德涅槃名第一義天。補遺云。指前行陰若破即入相似將登分真于中道涅槃之天將曉見相似三諦也。如雞至精色喻也。雞後鳴者定其為將曉之時而已。何必以五更三唱配五陰及受想行之數耶。精色者東方將曉之象。明相未雜故云精色喻相似三諦。六根下合也。從六根虛靜至發現幽祕皆似清曉氣象其為合喻可知。行陰已破現前六根無復奔走聲色。是拔去浮塵根也。如後經云。于身不出見聞覺知故標六根。無前四陰為虛。無擾動為靜。行陰名幽清。今并除行豈非虛靜。內外內是識體外是六根。惟一湛明之體更無能入所入。蓋行陰中甲長髮生氣消容皺曾無覺悟。今離此相豈不湛明。第一義天所以將耀。亦由此也。深達下。識體現也。非但見眾生死此生彼。亦見識中種子為受命元由。此徧知他人也。元由二字義復有異。由即種子今已能觀。元即托胎一分識心今已能執。能觀故無因之見。執守故無受生之業。而盡十二類莫牽其生此即自利之事。十方之言該依正自他。皆識所現同一識體。言精色不沉發現幽祕者。古人云。只此二句是識陰區宇。前皆行盡之文。彼謂行盡文別指能斷行陰之人。行陰已斷識陰隨斷故後即有超越命濁之言。唯精色二句乃指伏行而未斷者。并前受想及色悉是暫伏。今進觀識心明湛故精色不沉而發現幽祕也。即中云伏斷之說最得經宗。然分文如此似猶未順。精色二句恐承上文。六根虛靜至入無所入豈非精色不沉乎。不沉是離隱沒之病。次云深達十方受命元由。豈非發現幽祕乎。謂識中種子含藏幽祕今已發現也。由精色不沉而現幽祕。幽祕之處名識區宇。當行盡識現時。在斷行者識陰才現復能斷識。故經後文明識陰盡相。在伏行者便墮識區宇中故成十種魔事。經含二意元不相妨。前行陰初文亦如是。

○二已盡終相。

若于群召已獲同中消磨六門。合開成就。見聞通鄰互用清淨。十方世界及與身心如吠琉璃內外明徹名識陰盡。是人則能超越命濁。

初句指在識陰中也。群召雖異識體是同。同則虛靜湛一召不能動。是時以止觀之功消磨根隔。前但六根虛靜今則無六根之相矣。合開成就者。合惟一識開成六根。又合之為一而六用森然名開成就。開之為六而一心自在名合成就。又見聞通鄰開成就也。互用清淨合成就也。言通鄰者。六用不隔如鄰之相通也。長水云身心為內世界為外皆唯識現。今識陰盡唯一覺體。覺體明妙如淨琉璃。前但精色不沉今如琉璃明徹是大明悟也。言超越命濁者。識住命存識亡命謝。今識破則超命濁固無疑矣。竊研五陰區宇之後即續明五陰盡相者。蓋利根之人于前陰斷後陰現時妙悟若發即破後陰不待再觀魔境而後悟也。所以此中明識盡相云消磨六門合開成就在十境前。後云識陰若盡則汝現前諸根互用乃在十境之後。文非重疊覽者知之。又斷行者多即破識。若伏行者多起十魔。又超越等者。前觀由執元猶未能超罔象虛無。觀之執之真夢幻耳。今達其妄何所執哉故名超越。

○三結顯妄源。

觀其所由罔象虛無顛倒妄想以為其本。

罔象亦做像。皆不實也。此是覺明初起。影象之相乃顛倒之本也。不實則非有故云虛無。既罔象虛無而有此計乃因顛倒之力。以是顛倒之本故獨受罔象虛無之名。

○二正詳發相十一因所因執分二一行盡識現。

阿難當知。是善男子窮諸行空於識還元。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能令己身根隔合開。亦與十方諸類通覺。覺知通[泳-永+芻]能入圓元。

文分三。初行空還元。前文云陀那微細識習氣成瀑流。真非真恐迷我常不開演。今云于識還元。識即心王。元即陀那識也。前之七識皆從陀那識生。七識之生滅既破返歸陀那之元。二已滅下明其長短。對前行陰故云已滅生滅。云精妙未圓者蓋真與非真擇焉而未精也。識陰未亡生滅細相仍在。如後文云流急不見非是無流。故前文以瀑流喻之。前云真非真恐迷。今正起迷之人也。三出其所證。言根隔合開者。若消磨六門則根相融泯。今諸根雖隔已能合開。只一隔字顯是未消之相。與真六根互用者雲泥迥隔。補遺云。諸類通覺是達其覺性。不同前文已獲其同是唯識也。即中云行陰若存甲長髮生曾無覺悟。此行既消則與類生通覺。行陰尚通他人。覺體豈不通乎。上合開惟在于己。今通覺則通他人。覺知通[泳-永+芻]通承自他。工夫到此能證入于圓元。即指諸根自他不隔之地為圓元。

○二因計成過二一正敘。

若于所歸立真常因生勝解者。是人則墮因所因執。娑毗迦羅所歸冥諦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文分四。初正明起計。所歸即上還元。計此元為本心能生諸法是真常因。此以非真為真生滅為常。又有能生所生豈非謬見。二是人下定彼計名。諸法為能因圓元為所因。與外道因常而果無常其義正同。三辨其伴侶。彼黃頭外道立冥諦為能生二十三法

為所生。又冥諦亦為所歸不相類乎。雖云伴侶未必全同。以此云覺知彼云冥諦故也。義勢相似成其伴耳。四斥其邪謬。迷佛菩提者。菩提曰覺。覺體離念離念相者等虛空界無所不遍法界一相。今執有法從一因生能所差別故云迷也。忘正知見故云亡失。

○二結斥。

是名第一立所得心成所歸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外道種。

前文云自心取自心非幻成幻法。今立真常因而生勝解即成所得是取著也。或云能入圓元即圓元為所歸之果。今謂指能生法是為所歸之因。指能證心計為所歸之果。

○二能非能執二一行盡識現。

阿難。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妙是忘相之智。是人識精雖現未能忘相故云未圓。

○二因執成過二一敘執。

若于所歸覽為自體。盡虛空界十二類內所有眾生皆我身中一類流出生勝解者。是人則墮能非能執。摩醯首羅現無邊身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初正敘所執。于識還元故云所歸。覽者取也。自體即我身也。法本無我而攬為我身豈非我見。因見識體遍于十方便謂有情眾生。皆從此出。于此法門印持忍可名曰勝解。次是人下定彼執名。彼謂我為能生而他不能故稱能非能執。三辨其伴侶。摩醯首羅是自在天。現無邊身則眾生皆在其中矣。四斥彼迷謬。佛菩提由無我智顯。此人執我即迷佛覺。何由得正知見乎。

○二結斥。

是名第二立能為心成能事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大慢天我遍圓種。

能為心者結上邪執覽為自體等也。計我心為能生故曰能為。成能事果結上無邊身為伴侶也。是人將感自在天能現無邊身之果。以彼有現無邊身之能事故。既執識體必有隔礙豈曰圓通。涅槃如城有防非禦敵之義。妙樂云。非寬敵急見逼思遙。今第二人方起見惑是背涅槃城矣。俱舍云。于他勝謂己勝為大慢。若生色界頂天謂眾生從我身流出。縱遇聖賢必謂己勝非大慢乎。我遍圓者計一切眾生皆從我生故我心周徧。又因前薄有圓解而生此計故受圓名。然我遍圓之名通因通果。能為心因也。能事果果也。由因至果已成種性。蓋于佛法外自成一種類矣。

○三常非常執二初行窮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計生過二一正敘。

若于所歸有所歸依。自疑身心從彼流出。十方虛空咸其生起。即于都起所宣流地作真常身無生滅解。在生滅中早計常住。既惑不生亦迷不滅安住沉迷生勝解者。是人則墮常非常執。計自在天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文中初出其執。始因行滅于識還元。如息波歸水但是所歸。復計以為常住之法是我所歸依此倒計也。又識是自心而反疑為彼其倒逾甚。前文云十方虛空生汝心內猶如片雲點太清裡。此明真心起妄遂成虛空。今竟謂從識陰流出。其都起宣流之地是生滅而非真常也。既惑不生謂不知有真常之理也。亦迷生滅者謂生滅為無生也。有所歸依計得安住則其迷深沉而不可醒。次是人下定彼執名。溫陵云。以非常為常故名常非常執。三辨其伴侶。資中曰自在天與前不別。此天現有生滅妄計為常。今在生滅中早計安住正其伴也。四出其迷謬如文。

○次結斥。

是名第三立因依心成妄計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倒圓種。

將來必生計自在天故云成妄計果。以無常為常疑自心為彼曰倒。薄有圓解仍得圓名。

○四知無知執二一行盡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執成過二一正敘。

若于所知知徧圓故。因知立解十方草木皆稱有情與人無異。草木為人人死還成十方草樹。無擇徧知生勝解者。是人則墮知無知執。婆吒霰尼執一切覺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初正明起見。因知立解便不許有無知之法。十方是知徧之處。草木是知徧之物。此人所以執草木有知者。彼謂識心是知而識體圓徧更無不知。蓋未達性覺妙明元無識性。一念不覺晦昧為空。空是晦昧之法。依空立界故器界皆無知。由未達此斯起謬執。或云老楓化為羽人朽麥化為蝴蝶此草木為人之類也。賢婦化為貞石蚯蚓化為百合此人為草樹之類也。此經十二類生亦有精神化為土木金石。然此皆偶然之事不可為常。而定謂有情無情互為轉變則大謬矣。溫陵云。無情徧皆有知無所簡擇故云無擇徧知。次定彼計名。此以無知為知故名知無知執。三辨其伴侶。婆吒或云跋闍。此翻避。霰尼亦云先尼。亦云西你迦。此翻有軍。二外道之名也。四斥其迷謬。菩提須破晦昧。而今謂。晦昧之物即是覺體豈非迷與。孤山曰問。前說無情有性無情作佛何異此文邪執乎。答。不然。常住真心一體無二(云云)孤山之說轉覺迂遠。如荊溪初立無情有性。次文即云。若云有性即不合云無情。據此則知佛性中更無無情明矣。特因點示世人所云無情正是佛性周徧之處故云無情有性。若達佛性即無情。豈與今同。

○二結斥。

是名第四計圓知心成虛謬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倒知種。

溫陵曰。此謬計圓知以為因心則果終虛謬矣。以無知為知是倒知也。

○五生無生執二一行窮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計生過二一正敘。

若于圓融根互用中已得隨順。便于圓化一切發生。求火光明。樂水清淨。愛風周流。觀塵成就。各各崇事。以此群塵發作本因立常住解。是人則墮生無生執。諸迦葉波并婆羅門勤心役身事火崇水求出生死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文為四。初正明起計。六根互用但能隨順未得真證。溫陵所解是也。然一根既現諸用并欲變現諸塵。是使圓融變化一切發生。言便于者譏早計也。識陰未破性中七大未顯。而徒求四大之用愛之樂之。不得則崇事外物以求發生。欲借外塵以發自心本具之塵故云發作本因。如一星之火能使燎原。四大咸然。以外引內為發本因亦猶是耳。立常住解者。謂本因既發即是常住。地水火風從古至今未曾欠少計以為常。不如其是事非理也。二是人下定彼計名。欲生諸用而竟不能生故號生無生執。三辨其伴侶。三迦葉波今已從佛。諸婆羅門邪黨尚繁是其儔類。云求出生死者。計得水火常住之理即免輪迴未必出于三界之外也。四斥其迷謬。性中七大清淨本然是佛菩提。今迷此菩提而失正知見矣。

○二結斥。

是名第五計著崇事迷心從佛立妄求因求妄冀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顛化種。

言計著者。計外物能發自心之用。因之崇事水火是迷自心所現而從物求冀也。如是則以緣木求魚之因妄冀常住之果豈可得哉。生顛化種者。變化之元本從心出。而反從物求是顛倒化理。又立妄求因結求火光明等。求妄冀果結求出生死。根塵各遍為圓通。依正未一是不圓通。事水火非涅槃之道。

○六歸無歸執二一行盡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計生過二一正敘。

若于圓明計明中虛非滅群化。以永滅依為所歸依生勝解者。是人則墮歸無歸執。無想天中諸舜若多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古解云。明中虛者前云罔象虛無是也。恐未必然。前文謂識陰盡則見罔象虛無顛倒妄想為本。今識陰未盡安得雷同。蓋明是識陰之明。此識陰明中妄謂虛無一物耳。豈能破識陰乎。從明而計虛者亦謂此明能消諸塵垢也。以有色即礙明故計明中虛耳。離塵不能離識但欲識中虛無何補于事。非破也。破滅十二類之羣化也。不但依之而且為歸依。上依是依托。下歸依是尊重意。無想天略舉非非想以該四空。非取四禪無想。諸舜若多總舉四空為同類耳。從無想天來生空處名諸舜若多。前文云若從無想諸外道天窮空不歸是也。長水曰永滅依即明中虛也。此計空為所歸依處即涅槃也。此明中虛實非所歸而計于歸故云歸無歸執。孤山曰歸于無歸故曰歸無歸執。舜若多主空神也。

。

○二結斥。

是名第六圓虛無心成空亡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斷滅種。

非滅羣化為圓虛無心。永滅依為空亡果。圓虛無者。此之虛無總該八識及十二類故名為圓。而引業所牽當證空亡之果不但立論而已。空亡果應即是四空等天。但彼天因修定生今因計明中虛而生別號空亡果耳。有無不合則非圓通。當以轉識為涅槃今則非也。斷滅種者。該于因果。虛無即發能招報之因。空亡即發得所招報之果。如此因果為斷滅見之種。凡此種字皆該發得境上因果二事。前後例爾。夫空亡斷滅尚歷然辨發得因果不同況他境哉。

○七貪非貪執二一行盡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計生過二一正敘。

若于圓常。固身常住同于精圓長不傾逝生勝解者。是人則墮貪非貪執。諸阿斯陀求長命者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幽溪曰。識體徧依徧正徧身徧心故曰圓。吳興曰。識陰精明湛不搖處名之為常。固身常住同識之常也。同于句同識精之圓也。精圓二字竟指識體。身本無常實不可貪。以為長久今堅貪著故云貪非貪執。溫陵曰阿斯陀此云無比即長壽仙也。

○二結斥。

是名第七執著命元立固妄因趣長勞果。違遠圓通皆涅槃城。生妄延種。

命元是第八識。前文云觀由執元其義是同。固妄者唯欲固其妄身。補遺云。趣長勞果恐取勞苦之義。莊周曰。勞我以生。今求長生延命非法性身祇成勞苦之果耳。妄延者。不知法身亘古亘今而欲希延壽命故曰妄也。

○八真無真執二一行窮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計生過二一正敘。

觀命互通却留塵勞恐其銷盡。便于此際坐蓮華宮。廣化七珍多增寶緩縱恣其心生勝解者。是人則墮真無真執。吒枳迦羅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命是識體。通真通俗故曰互通。通真則事相銷盡。通俗故可留塵勞。以有神力故化諸欲境。美女為媛。真無真者。孤山云將欲復真而反戀于俗也。吒枳迦羅即斫迦羅。此翻輪山。前稱大幻師故可為神力變化之伴。交光之解支離不可用。長水真際俱有解不暇多及。

○二結斥。

是名第八發邪思因立熾塵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天魔種。

桐洲云。邪思因者。于定中發此邪念不能善察由此熾盛起塵勞事故同天魔。

○九定性聲聞二一行窮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解起著二一正敘。

于命明中分別精麤疎決真偽。因果相酬惟求感應背清淨道。所謂見苦斷集證滅修道。居滅已休更不前進生勝解者。是人則墮定性聲聞。諸無聞僧增上慢者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前云深達十方十二種類受命元由即命明也。此人順前境界更不別起邪計。分別下文有三重。初是了達世出世因果。分別苦集是粗是偽。滅道是精是真。惟求下趣向小乘。但祈感應故見苦而後斷集。欲證滅而始修道。居滅下既得果已不復前進。若思前進即迴心羅漢非聲聞種也。增上慢者。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又不及定性聲聞不過成其伴侶而已。未得謂得亦可稱為無聞。然是人下祇是判屬定性非謂至此方成小果。桐洲云。無聞僧者妄執小道以為究竟。故與夫謂四禪為四果增上慢人為害一揆。桐洲之意竟以住小乘者為無聞上慢矣。

○次結斥。

是名第九圓精應心成趣寂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纏空種。

圓精應者圓指識體徧該。在識體中以祈求精潔之應而為因心。是牒上唯求感應等也。成趣寂果牒上居滅已休等也。生纏空種結上是人則墮等。

○十定性緣覺二一行窮識現。

又善男子窮諸行空已滅生滅。而于寂滅精妙未圓。

○二因解起著二一正敘。

若于圓融清淨覺明發研深妙。即立涅槃而不前進生勝解者。是人則墮定性辟支。諸緣獨倫不迴心者成其伴侶。迷佛菩提亡失知見。

文中亦有三重與聲聞無異。識精之體洞三世徹十方消六入一名曰圓融。遠離愛取名曰清淨。覺明者如前章曰命明。命屬因果不離感應。今既勝前別得覺明之名以成緣覺之體。如後所說即以覺為因心明為果心。然其義亦互通。亦可以初悟為覺。深知緣起為明。是以因緣之悟為覺明也。蓋佛悟因緣顯法。支佛悟因緣生法。故支佛以集為初門。勝聲聞以苦為初門。發研深妙者。推十二因緣究竟滅除無明成自然慧是深妙也。以此為因涅槃是果。住果不進。幽溪曰。支佛所證偏真涅槃與聲聞無異但能侵習耳。然有獨覺緣覺二種不同。今云成其伴侶未必因行同于二種也。前云纏空今云不化。均是定性不迴心者。此亦今經破定性聲聞之明文也。此即止觀用十乘觀法觀二乘境也。夫圓頓止觀并破二乘住果。非法華三昧而何。且二乘住識精為泥洹即墮無為坑而不能起用。今經破斥又是方等彈訶之教意。故此經以方等被開成醍醐為相也。

○二結斥。

是名第十圓覺[泳-永+習]心成湛明果。違遠圓通背涅槃城。生覺圓明不化圓種。

于圓融覺明而生勝解即是圓覺[泳-永+習]心。圓須指識。覺須指因緣之悟。了三世因緣亦了百千萬世因緣是成湛明果。言覺圓明者。因緣之悟仍不離識而能遍了三世也。不化者。謂成定性不能超過識精。長水云。證識覺之圓明無悲化之妙用。二乘住識精為泥洹即墮無為坑而不能起用。今經斥破又是方等彈訶之教意是也。

○三斥邪結正二初斥邪二初顯過二一結由識。

阿難。如是十種禪那中途成狂因依迷惑。于未足中生滿足證。皆是識陰用心交互故生斯位。

交光曰。中途一句前八意多。因依二字意兼前後。于未二句後二意多。

○次具明過二一八境。

眾生頑迷不自忖量。逢此現前各以所愛先習迷心而自休息。將為畢竟所歸寧地。自言滿足無上菩提大妄語成。外道邪魔所感業終墮無間獄。

各以所愛先習迷心而自休息。正輔行所謂因觀發昔。宿習現前之發得能招報心。經文顯了。人不細心會通經論故致此經兩章千秋迄無定判也。祇如自言滿足墮無間獄。正因發得以招苦報之果豈不瞭然哉。吳興曰。大妄語別指前八也。前八通名外道邪魔。亦可別指七是外道。八是邪魔。俱未斷惑故云墮獄。二乘異此故云不進。

○二二乘聲聞緣覺不成增進。

○二勸示。

汝等存心乘如來道。將此法門于我滅後傳示末世。普令眾生覺了斯義。無令見魔自作沉孽。保綏哀救消息邪緣。令其身心入佛知見。從此成就不遭歧路。

將此下顯教。法門謂辨魔法門。十種皆稱見魔。保綏下冥持。身心入佛知見該六根互用之義。長水云。入佛知見證真位也。從此謂從觀識中成就道業。吳興曰。言見魔者見以違理為名。前八違真中二理起界內邪見。後二違中道理起界外邪見。以二乘智即無明故。又前八中七純是見。八具見愛。以留塵勞生勝解故。問。前受陰盡已超見濁。何至行識二陰又發諸見耶。答。前約斷位得意生身者言之。今在伏位于二陰區宇中發也。此五陰文若迷斷伏之義雖有妙辯其何以消之。

○二結正二一示法門。

如是法門先過去世恒沙劫中微塵如來乘此心開得無上道。

吳興曰。如是法門且指識陰禪那現相。過去諸佛無不覺了入佛知見故曰乘此心開。

。

○二明超能二一標示能超直至等覺。

識陰若盡。則汝現前諸根互用。從互用中能入菩薩金剛乾慧。圓明精心于中發化如淨琉璃內含寶月。

發得能招之境既不住著。自然正觀圓明任運流入真因位也。六根互用有似有真。從似入真直至金剛乾慧。孤山之釋最是。然未可定判在七信。或在十信。或在初住。經云從互用中其言甚寬。不雜無明故曰圓精明心。根身器界悉皆清淨故云發化。據識陰若盡之言誠是已登初住。從此超入等覺後心即圓人善超也。孤山據六根互用有似有真故兼用似位耳。而以初住為正。

○二委示能超直至如來。

如是乃超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四加行心。菩薩所行金剛十地。等覺圓明。入于如來妙莊嚴海。圓滿菩提歸無所得。

不但直入真因抑且直入極果。此因觀破發得能招報以明修證一番事畢也。金剛乾慧是等覺後心。故直超等覺而入妙覺。孤山曰。妙莊嚴海是福究竟。圓滿菩提是智究竟。歸無所得是理究竟。福即解脫。智即般若。理即法身。不縱不橫三德祕藏于茲具顯。此正由用圓頓止觀觀別能招報中發得等境而證入也。何者。蓋圓解修證皆復本來有何可得。而因修發得五十境中一一皆由有得有愛而現魔孽。今既皆觀破。則自當歸本來之無所得矣。

○三結勸欽承三一總結示。

此是過去先佛世尊奢摩他中毗婆舍那覺明分析微細魔事。

總結詳辨五陰中因觀發得魔境之意。

○二勸兩根二一利根宜精識。

魔境現前汝能諳識心垢洗除不落邪見。陰魔銷滅天魔推碎。大力鬼神褫魄逃逝。魑魅罔兩無復出生直至菩提無諸少乏。下劣增進于大涅槃心不迷悶。

前云洗心非正落于邪見今與相反。從奢摩他至魑魅句皆與前文對映。五十種魔孰非心垢。心垢至銷滅是明內魔不生。天魔下明外魔不入。無乏少者。有此辨魔之法則助道無乏少也。下劣恐指二乘。以彼證小涅槃無心向大故。

○二鈍根托祕呪。

若諸末法愚鈍眾生未識禪那不知說法樂修三昧汝恐同邪。一心勸令持我佛頂陀羅尼呪。若未能誦。寫于禪堂。或帶身上。一切諸魔所不能動。

吳興云夫返妄歸真非行不克。行之大略唯信法焉。從聞法而入者曰信行。從思惟而入者曰法行。然其二行必假相資。今云未識禪那。即法行者未識五陰禪那現境也。不知說法謂不知以信行而資法行也。由是之故名為愚鈍。若于三昧好樂修習。佛慮斯人為魔所惱。故囑阿難勸持神呪也。即中云。行人不知空假之定在一心中名未識禪那因此不知法相。然是法行人故樂修三昧。此法行中之鈍人非法行中之利根也。又未識等不過明其愚鈍而已不知說法即不能辨魔。問。如上辨魔已詳修三昧者自能依文簡辨何云不能辨耶。答。今經所言亦其大槩而魔說多種。在利根者推廣今經之意故皆能辨。非鈍所能故今云汝恐同邪也。汝恐同邪者謂或為邪說所動。一切諸魔所不能動指外

魔也。

○三令欽奉。

汝當恭欽十方如來究竟修進最後垂範。

正觀總無明心若發宿習眾境紛現。若生住著即如來修證皆不究竟堅固。今既詳明不令住著。則正觀心任運流入。是為修行最後要緊垂範也。前阿難殷勤啟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如來既答十方如來正觀陰入一心三觀最初方便已。今則更詳十方如來修正觀時發得魔境使不住著則一切事方得究竟堅固。又為十方如來最後垂範也。不必依孤山夏滿說經前春示滅之說。詳發得能招報竟。

○二更斷餘疑。即上所詳發得能招報五十陰魔中有未盡之義更加問答料簡以釋明之。非別有疑事可斷也。要之五十發得境中天魔外道邪鬼妖魅似乎外來害人。殊不知此等諸境皆由正觀陰入之人心不自正妄生取著故發宿習以致外邪得入也。故結出五十陰魔皆是妄想則非外來可知矣。為二一疑問。

阿難即從座起。聞佛示誨頂禮欽奉憶持無失。于大眾中重復白佛。知佛所言五陰相中五種虛妄為本想心。我等平常未蒙如來微細開示。又此五陰為併銷除為次第盡。如是五重詣何為界。惟願如來發宣大慈。為此大眾清明心目。以為末世一切眾生作將來眼。

問有三。初問未蒙等者意欲如來再為細示。二問頓漸。三問因界淺深。謂色以何為邊際。乃至識以何為邊際。

○二答釋二初正答所問三初答五陰妄想二一正答又二一總答二一明真如本淨妄生諸法。

佛告阿難。精真妙明本覺圓淨。非留死生及諸塵垢。乃至虛空皆因妄想之所生起。斯元本覺妙明精真妄以發生諸器世間。如演若多迷頭認影。

死生苦道也。塵垢業煩惱也。真妄合生正是不生滅與生滅和合。前文殊偈中先生空界後成有情。今亦如是。乃至者追遡五陰以前之事。迷頭如迷真。認影如生器世間。吳興曰。精真中道也。妙明寂照也。三諦融通云無塵垢總名本覺圓淨。此單論真性也。乃至下單論妄想生起諸法。斯元下合明真妄發生世間。所以爾者。無前單論則不知離義。無後合明則不知即義。幽溪曰。文中先明真覺無妄。次明妄以發生。三明真妄合生。非初二節不足以彰離。非後一節不足以彰即。離則真妄竝行而不相害。即則真妄體融而不相礙。不相害則妄可去而真可復。不相礙則妄無相而其體真。空華之喻最好研詳。波水之譬猶堪取象。

○二明因緣自然二計虛妄三一立。

妄元無因。于妄想中立因緣性。迷因緣者稱為自然。

文有三重。妄元無因一也。于想妄中立因緣性二也。不了妄想當體全空遂計妄想為能生也。迷因緣者稱為自然三也。桐洲云。立因緣性謂自他共性并下自然則四性備

矣。言自然者五陰皆自然而有也。

○二破二一總破二計。

彼虛空性猶實幻生。因緣自然皆是眾生妄心計度。

二乘眾生計五陰為因緣。外道眾生計五陰為自然。不但二乘計因緣恐別教亦然。

○二別破二計二一破因緣。

阿難。知妄所起說妄因緣。若妄元無說妄因緣元無所有。

補遺云。謂若只知妄從真起則有妄想因緣可言也。若能了妄即真無妄可起則妄想因緣亦無可言者矣。

○謂若知妄從真起便謂真因妄緣而生五陰。若了妄即是真豈復有因緣和合而復生五陰耶。

○知妄等者。謂見有妄法生起可說妄之因緣。若不見有妄法何因緣可論耶。

○二破自然。

何況不知推自然有。

○三結。

是故如來與汝發明五陰本因同是妄想。

如來說五陰以妄想為因。謂所生五陰能生妄想皆不可得也。

○如來發明五陰本因。而此因緣元是妄想心中所見。故說五重皆妄想也。

○二別答五一明堅固妄想。

汝體先因父母想生。汝心非想則不能來想中傳命。如我先言心想酢味口中誕生。心想登高足心酸起。懸崖不有酢物未來。汝體必非虛妄通倫口水如何因談酢出。是故當知汝現色身名為堅固第一妄想。

因父母淫愛之想而流赤白二滴故云因父母想生。汝在中陰時心無淫想豈于父母想中而傳命耶。此文大意明身從妄想所生而已。齊想中傳命四字明妄想生身已竟。酢味登高等。舉身由想動以驗身從想生。口水足酸皆從想生。前境不至而體即為動可謂虛矣。可謂妄矣。必非下反顯也。是知現前色身總是妄結與口水足酸無異。但因妄想窒礙牢固而不可拔故成色耳。色元不堅在妄想中即名堅固。汝體必非虛妄通倫者。體與虛妄倫類相通。此句明身由想生故還為想動。指想中傳命為通倫也。

○二明虛明妄想。

即此所說臨高想心能令汝形真受酸澀。由因受生能動色體。汝今現前順益違損二現驅馳名為虛明第二妄想。

點前色陰妄想其中已具受陰。補遺云。想味臨高而令真酸受澀此言因想生受。由因受生能動色體此言因受動色。如言心受愛境則身業運動有所為也。長水曰。照境而虛通無礙故曰虛明。益損之受由想而生豈非第二妄想。長水釋中以即此至酸澀是牒前。由因下是正顯。不及吳興之說。而吳興配文又不如補遺也。

○三明融通妄想。

由汝念慮使汝色身。身非念倫汝身何因隨念所使種種取像。心生形取與念相應。寤即想心寐為諸夢。則汝想念搖動妄情名為融通第三妄想。

由汝下明身為念倫。念慮之言應該王數。而想亦在其中矣。良由六識取境之用全在于想。故于想中總舉王數。前明色則與想對辨。今明想則與形對辨。初句正明念能使身。身非下反顯也。身實也。念虛也。然身是念之類。苟非其倫何為念所使乎。前色中已明想中傳命此受生之始。今總舉尋常日用皆為念所役也。種種取像句正明想陰。身是有相之法既為念倫故想還能取像。又形既為念之一類故心生于內形取于外。心生形取想之用也。晝想夜夢想之相也。想一動而色心皆動故云搖動妄情。言融通者。內心外境融通為一。此妄想中之融通非二諦融通之比。

○四明幽隱妄想。

化理不住運運密移。甲長髮生氣消容皺。日夜相代曾無覺悟。阿難。此若非汝云何體遷。如必是真汝何無覺。則汝諸行念念不停名為幽隱第四妄想。

運運即念念也。行陰通乎七識以生滅為體。是十方十二類同分生機。而亦色心所共故已多不覺。其見之形體者。甲長等是生。氣消等是滅。屬不相應行故無覺悟。阿難以是真非汝詰者。七識全是妄法妄亦自心所現不可謂非汝也。如必下決其非真。真心是覺而彼不覺豈非妄乎。念念不停即指甲長髮生等。以不覺故名幽隱也。又非色非心是名化理。故以是真非汝詰之。上既就色陰論遷流。下復遍歷諸行。此化理實是妄想曾無覺悟故云幽隱。此文有二意。化理下正明行陰。阿難下是非雙詰明其虛妄。即汝非汝幻妄極矣。則汝下結出遷流之故。由于念念不停也。長水云。非汝不可是汝無憑故知虛妄。

○五明罔象妄想二一正辨識相。

又汝精明湛不搖處名恒常者。于身不出見聞覺知。若實精真不容習妄。何因汝等曾于昔年覩一奇物。經歷年歲憶忘俱無。于後忽然覆覩前異記憶宛然曾不遺失。則此精了湛不搖中念念受熏有何籌算。

文中初句反徵。精明湛不搖處即陀那微細識也。離行陰之曾無覺悟故曰精明。離行生滅故云湛不搖處。于身不出見聞覺知此句順釋。意明下文覩奇物者即是精明之體也。見聞覺知出于念慮之外。念慮已屬想陰中收非今所指。前行陰尚不自覺豈識陰而反雜念慮乎。今以前五識及第六現量未起推測可為精明之用。用即是體。但陀那與現前六識粗細實分。良以阿難習漏未除。及末世眾生未階深位。非舉淺驗深則根源不顯。又五卷中十方如來同云。唯汝六根更非他物。詮顯楞嚴大定必在六根。初心行人當依六根證入。所以根隔是凡夫相。六根互用即頓超十地之基也。若實下反顯。言精真則不雜妄豈為妄熏。人情謂既離生滅又無念慮何得非真。故須辨之。何因下正破。以尋常所見易于忽忘故以奇物言之。憶忘俱無者。始必有憶則有忘時。後既無憶并不說

忘。問。既有憶忘等語驗前見聞覺知亦該比度。答。正破文中止云記憶宛然。記憶二字應屬比度。然不過借顯含藏之用而文意實不在記憶也。若見聞覺知四字前文亦屬見大。如云但如鏡中無別分析是也。則此下結顯。以精了湛不搖體即是見聞。為彼所見還為彼所藏。故自觀之後即念念受熏。憶忘俱無正是熏習之時。第八名含藏識良由于此。有何籌算者。言受熏不止奇物而已。

○次更顯微細。

阿難當知。此湛非真。如急流水望如恬靜。流急不見非是無流。若非想元寧受妄習。非汝六根互用合開此之妄想無時得滅。故汝現在見聞覺知中串習幾。則湛了內罔象虛無第五顛倒微細精想。

此湛下因其非常判其非真也。文有法譬。望若恬靜。故行人至此多誤認為真常。是知生滅有二。爪生髮長生滅猶粗。流急不見生滅最細。前想陰猶是粗想。今識陰名想之元即是細想。指最初不覺心動方成識陰豈非想乎。非汝六根等者。以真如之體不即六根。亦不離六根。非六根至于極妙無由復真。六根互用則根隔已消。是知生相無明從此分分得滅。識陰由茲而盡。古人判此為相似位力用尚短。但前文云。從互用中能入金剛乾慧。據此何必非深位耶。妄滅之後即名菴摩羅識。楞巖三昧至此成矣。故汝下結成妄想。見聞覺知指六識現量也。中串習幾指陀那識。湛了內者。前云此湛非真。今味內之一字此湛又不止于非真。正所云真非真恐迷也。識體兼真。而受習之處乃是非真。眾妄之本特受罔象虛無之名。五顛倒中是心顛倒。以是細想亦名顛倒。佛眼所擇佛地方盡曰細微精想。正陀那微細識也。

○二結答。

阿難。是五受陰五妄想成。

○二答詣何為界。

汝今欲知因界淺深。惟色與空是色邊際。惟觸及離是受邊際。惟記與忘是想邊際。惟滅與生是行邊際。湛入合湛歸識邊際。

或云因者五妄想為五陰之因。界者五妄想因各有界畔。即中謂論云。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因。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此因界之解也。淺深者色淺而識深。邊際即界限。謂法至此而盡也。但舉色空盡色之量。下四亦然。長水云。色謂形色。空謂顯色。俱色陰攝。妄色妄空互形顯故。略舉色空攝一切法。資中云。觸有苦樂離則是捨俱名為受。記則取諸法之相。忘則取昏昧之相。故俱名想。吳興云。三相遷流俱屬行陰。略舉生滅以攝于異。湛入合湛者。上湛字是見聞覺知。下湛字乃指識體。見聞逆流合乎陀那細識是歸識之邊際。但舉見聞識陰未盡。合陀那識識體盡矣。上湛為淺下湛為深。上可例知。

○三答併銷次第三一約生滅。

此五陰元重疊生起。生因識有滅從色除。

重疊者謂非一時生起。如巾之結必由次第。孤山曰。約生則由內造外從細至粗如著衣也。故迷理有識乃至有色。約滅則由外至內從麤至細如脫衣也。故悟理色盡乃至識盡。

○二約理事。

理則頓悟乘悟併銷。事非頓除因次第盡。

理謂真如之理。頓悟之時乘此悟門五陰之相皆消。事謂修證之事。陰既粗細不同法爾粗者先去。若超斷者如鷹隼摩空雖甚捷疾亦必從風至高。則次第在其中矣。彼次斷者其義可知。古解云初信則併銷五陰中迷理之惑。二信至七信則漸除五陰中迷事之惑。此說最當。若作見思俱斷則事理在一心中。併消之時事障亦盡。然不無次第也。蓋悟理者如知巾體是一則無五結。約事則五結事殊解應次第。故下即引巾結為例。

○三喻巾結。

我已示汝劫波巾結何所不明再此詢問。

吳興曰。所指前說亦有頓漸二義。巾體是一以喻真性悟則成頓也。巾結有異以喻妄想除則成漸也。前文云。此五陰元重疊生起是次第結義。復云因次第盡即次第解義。總是第三答中意耳。又重舉巾結以喻陰妄。如來巧說冷然可會。有六根法喻則六根之數不虛。有五陰法喻則次第之言復合。非根陰兩重不足以盡一巾之喻。

○二結勸傳示。

汝應將此妄想根元心得開通。傳示將來末法之中諸修行者。令識虛妄深厭自生。知有涅槃不戀三界。

心得開通是自覺。傳示將來是覺他。前阿難啟請云最初方便。後佛問諸聖圓通復云最初發心。此經之意欲使凡夫修道速證圓理而已。此中云傳示將來末法與前文照應。令識等者。謂令識五陰皆妄想所成則自然厭此五陰。識妄是知苦。深厭則斷集。涅槃屬滅。不戀屬道。正宗竟。

○三流通分二。一結勸流通二。一以施福較勸。二以成佛正勸。初又二。一約施福較顯二。一問。

阿難。若復有人徧滿十方所有虛空盈滿七寶持以奉上微塵諸佛。承事供養心無虛度。于意云何。是人以此施佛因緣得福多不。

徧滿等者。上滿字指虛空滿。下滿字指七寶滿。謂七寶填空而盡其處。承事供養者。謂承事座下身心供養。熏聞云。問中三意。一徧滿下舉種子多。二持以下示福田多。三承事下明敬心多。以此三多為較量本。即中云謂初舉七寶多。二舉佛多。以如是寶奉上諸佛自然心無虛度。故此文中但有二意與下答相應。

○二答。虛空珍寶答上寶多。佛土充滿答上佛多。

阿難答言。虛空無盡珍寶無邊。昔有眾生施佛七錢捨身猶獲轉輪王位。況復現前虛空既窮佛土充滿皆施珍寶。窮劫思議尚不能及。是福云何更有邊際。

言虛空無盡珍寶無邊者明其可以供諸佛也。然以上句生下句。虛空既無盡則珍寶無邊。昔有下舉劣況勝。七錢甚少對顯七寶甚多。少施而感輪王位者以佛福田勝故。輪王之福七寶具足千子圍繞。況盡空珍寶供微塵如來福寧有量耶。言虛空既窮謂盡其處。佛土充滿皆施珍寶者謂施佛時徧其國土皆是珍寶佛佛咸爾故云皆施。

○二舉功德勸通二一滅罪功。

佛告阿難。諸佛如來語無虛妄。若復有人身具四重十波羅夷。瞬息即經此方他方阿鼻地獄。乃至窮盡十方無間靡不經歷。能以一念將此法門于末劫中開示未學。是人罪障應念消滅。變其所受地獄苦因成安樂國。

波羅夷此云棄。亦云不可樂。棄故即現無僧用。不可樂即當入地獄。大乘十棄。于殺盜婬妄外更加酤酒等六。有此重罪安得有此法門。借以校量功德耳。瞬息者墮獄之速此方獄壞更至他方乃至盡十方無間也。法門指楞嚴法門。末劫乃難弘法時。未學是無所開曉。一念者機教相應之一念也。一念雖暫而能化所化機教相合則自利利他靡不具足。末劫中作此難事誠為希有。言成安樂國者以果顯因也。前則十方阿鼻皆其所生。今則盡十方土皆安樂國故云變。

○二生福德。

得福超越前之施人百倍千倍千萬億倍。如是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及。

言百倍等者。以前施福但為一倍。今勝彼百千萬倍等。施福太多樂果無盡反為成佛之障。今自他皆得首楞三昧直成佛果故能勝之。又施寶但滿虛空。而空生大覺中如海一漚發。今自他皆證大覺能包虛空施福不足言矣。

○二以成佛正勸。

阿難。若有眾生能誦此經。能持此呪。如我廣說窮劫不盡。依我教言如教行道。直成菩提無復魔業。

前文云。開示未學恐疑利他方獲此福。故復依顯密教明自利福深。如我廣說者。謂廣說其福報也。次依我下因上明誦經持呪未具三慧。今更具思修二慧則自利利他必不缺少。依我教言思也。如教行道修也。三慧具足疾成菩提。直成者應上直心酬我之語。從發心至成佛永無諸委曲相何魔事之有。此科所說徧該經意故以為結文焉。

○二結益流通。

佛說此經已。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一切世間天人阿修羅。及諸他方菩薩。二乘。聖仙童子。并初發心大力鬼神。皆大歡喜作禮而去。

皆大歡喜是結益。作禮而去是流通。長水云。二十五聖及妙吉祥雖各有說功歸于佛皆名佛說。興福云。此聽法歡喜者可列為三十六眾也。即中云三善道各有比丘等四。成十二眾。歷三乘即三十六眾。此方亦有三乘他方亦有四眾蓋巧說互顯耳。聖仙大

力既超于人即附天趣故但三十六眾。言聖仙童子者。以仙趣而得聖果且是童真也。初發心三字彰此經所被意在凡夫修道。有真位發心。有似位發心。今是內外凡發心而已。聖仙大力皆此土機。鬼神最多舉大力以統之。皆大歡喜。通該凡聖。準大論云。有三義故喜。一能說人清淨。二所說法清淨。三依法得果清淨。據此則前二屬應。後一屬機。幽溪云。若論經敘佛說此經已皆大歡喜惟在所說之法。但此法非機莫叩非應莫說。感應交顯故具三義也。即中云大論三句義該四悉。三義即世界。能說人即為人。所說法即對治。依法得果即第一義。又此經扶律談常帶權說實。即偏解圓咸沾妙益故大歡喜。作禮者頂戴大法。而去者此方他土隨力弘經。所謂二十五人百金可托。故作禮而去四字正是流通也。

靈耀自惟庸鄙無所堪任。獨懺罪往生之願。默勤於大士前耳。丙午。猥蒙天溪老人託以衣拂。且與楞嚴諸解命之曰。楞嚴不遇智者判釋。竟成千秋疑案。諸家註疏云云。而未揭觀心的旨。汝其悉心成解啟迪後昆。不惟山教功臣。寔亦報佛恩德。耀思寸管窺天。萬難彷彿。師命莫違。慚懼拜領而已。癸丑秋。應海潮楞嚴之講。即事剖判。蓋此經。既的是止觀總別觀心之法。則握管者。惟在點會佛祖同心之妙。不當更贅他論也。大科兩章。起盡一貫。如日月麗天人皆知見。至於銷文解句博采諸長。而遵用幽溪即中成說居多。如圖畫者神情既肖匡廓已成。其填彩著色不妨借手他人也。戊午春首事剞劂。庚申冬厥功告成。計刊隨經。定解十卷。大綱一卷。科章一卷。總十二卷。不敢言發前聖之未發為千秋定解。庶幾合佛祖之心觀以請證後之知音耳。切念靈耀生死庸流。輪迴下品。貪嗔癡毒現行與種子俱存。惑業苦障此生及後身還債。方勤正念忽雜愛纏。暫起福門難逃互用。得繩具縛。無端空入頻伽。補特伽羅。一任蛾投火焰。往生有願。接引何年。惟願竭斯塵識上報佛恩。了盡因緣普霑含識。耀則自從無始乃至今日。惑業苦障悉得蠲除。自從今日乃至成佛。戒定慧品常得增明。往生淨土。親見彌陀。方至娑婆廣度有情者。

庚申冬日。傳天台教觀嗣興第五世住嘉禾楞嚴講寺隨緣比丘靈耀。書於大樹方丈。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卷第十(終)

楞嚴經問答

清淨挺著

収于閱經十二種之第六故不載於此。